桃園市議會第3屆第3次定期會

市長施政報告

市長　張善政

113年3月29日

目錄

壹、民政.....1
貳、教育.....19
叁、社政.....37
肆、勞動.....48
伍、財政.....62
陸、經濟發展.....67
柒、農業.....81
捌、地政.....98
玖、都市發展.....112
拾、工務.....129
拾　壹、水務.....152
拾　貳、原住民族事務.....168
拾　叁、交通.....185
拾　肆、觀光.....203
拾　伍、警政.....219
拾　陸、衛生.....237
拾　柒、環境保護.....251
拾　捌、消防.....269
拾　玖、文化.....279
貳　拾、稅務.....296
貳拾壹、法務.....301
貳拾貳、客家業務.....306
貳拾叁、青年事務.....319
貳拾肆、體育.....336
貳拾伍、捷運.....356
貳拾陸、婦幼發展.....369

貳拾柒、新聞.....380
貳拾捌、秘書事務.....386
貳拾玖、人事.....390
叁　拾、主計.....396
叁拾壹、政風.....399
叁拾貳、智慧城鄉發展.....405
叁拾叁、航空城公司.....417
叁拾肆、捷運公司.....423
叁拾伍、果菜市場公司.....434
叁拾陸、桃園區公所.....435
叁拾柒、中壢區公所.....443
叁拾捌、平鎮區公所.....451
叁拾玖、八德區公所.....458
肆　拾、楊梅區公所.....465
肆拾壹、蘆竹區公所.....472
肆拾貳、大溪區公所.....481
肆拾叁、大園區公所.....488
肆拾肆、龜山區公所.....496
肆拾伍、龍潭區公所.....504
肆拾陸、新屋區公所.....511
肆拾柒、觀音區公所.....518
肆拾捌、復興區公所.....526

桃園市議會第3屆第3次定期會市長施政報告

壹、民政

本府民政團隊為提供市民更完善的服務，結合智慧科技，精簡行政流程，以「活化民政、多元服務」為願景，營造更優質的生活環境。

為達基層組織服務量能均衡之目標，適時調整各區里鄰編組，另補助地方基礎設施，縮短各區里建設差距；提升市民活動中心租借便捷性，輔以智慧化管理系統，落實E化管理，提高公共資源使用效能。創新區政管理模式，鼓勵跨機關合作，廣納基層民意，暢通溝通管道，建立以民眾需求為導向之評價機制。賡續推行多元環保葬法，永續生態發展，並擴大殯葬服務量能，滿足民眾使用需求；辦理殯葬服務查核評鑑，強化殯葬服務品質，確保市民權益。輔導宗教團體正常發展，營造優質信仰環境，串聯宗教活動與地方特色文化，展現桃園之美。

針對本市服役役男，設有桃園役指通 APP 及服務專線，提供即時資訊使役男安心入營，規劃替代役積極投身公益服務照顧弱勢族群，展現役男服務社會的大愛精神；另為提升待役役男退伍後就業機會，結合本府就業職訓服務處設有各類專業課程，成為役男最強而有力的後盾。本市各戶政事務所為強化服務品質，除廣為宣傳多元線上申辦服務，亦擴大行動電子支付系統使用範疇，以提升民眾洽公效能；另 112 年本市婚育名列六都第一，依據媒體民調結果顯示，本市「多1胎加1萬」的生育補助政策獲得七成市民認同，在113年放寬基北北桃跨縣市設籍條件後，期能更提高本市生育率。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加強地方基礎建設及設施，均衡區里發展

（一）因應轄內不同區里發展差異，為滿足區里公共建設需求，促進均衡發展，訂定「113 年度補助各區里地方小型建設工程及設施實施計畫」，展現地方基層建設成果。

（二）依據前揭計畫彙整13區提報案件，包含現有市民活動中心之防水修繕改善工程、充實即將啟用之市民活動中心內部設備等，並更新區里廣播系統，以滿足民眾公共需求。截至 113 年 1 月底止，本市小型工程「設備購置案件」、「修繕及增設工程案件」核定案件數及核定總金額詳如下表。

項目	核定案件數	核定總金額
設備購置	11 件	593 萬 4,175 元
修繕及增設工程	8 件	657 萬 7,680 元

（三）持續補助各區公所辦理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增建、改建工程及修繕等經費，截至 113 年 1 月底止，已完工啟用市民活動中心共計 6 處：桃園區「中埔市民活動中心」、楊梅區「大埔心市民活動中心」、桃園區「永興米倉市民活動中心」、桃園區「大有市民活動中心」、蘆竹區「大新市民活動中心」及楊梅區「和平森林公園市民活動中心」。

二、推動市民活動中心 E 化申請及管理制度，打造智能城市

（一）市民活動中心租借申請過往需由民眾到各區公所臨櫃辦理，本府導入智慧科技技術，採以智能 E 化線上租借模式，建立「桃園場地租借」系統，讓使用者得以在線上完成租借手續，提升便利性。

（二）自 112 年 8 月 1 日起，由本市 12 區（不含復興區）先行擇定一處市民活動中心試辦線上租借系統，視試辦期間面臨之問題及代管單位實務管理所遭遇之狀況持續修正，規劃自 113 年 4 月 1 日起陸續增加線上租借之場館數，預計於 113 年底達成 30%市民活動中心(約 110 處)使用線上租借之目標。

本市 12 區（不含復興區）線上租借系統試辦場地

編號	區公所名稱	線上租借試辦場地
1	桃園區公所	中德市民活動中心
2	中壢區公所	中山市民活動中心
3	平鎮區公所	平鎮公民會館
4	八德區公所	大忠市民活動中心
5	大溪區公所	員樹林市民活動中心
6	楊梅區公所	雙榮市民活動中心
7	蘆竹區公所	大南興市民活動中心
8	大園區公所	青山市民活動中心
9	龜山區公所	山福市民活動中心
10	龍潭區公所	龍星市民活動中心
11	新屋區公所	新屋市民活動中心
12	觀音區公所	草新富林市民活動中心

（三）每月由本府民政局邀集社會局及智慧城鄉發展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除針對系統操作問題研議解決方法，將既有場地租借系統介面加以優化，並導入長期班隊租借模式簡化租借流程。自 113 年 2 月起辦理地方教育訓練說明會，讓長期班隊充分了解線上申請操作方式，以順利銜接 E 化租借系統。

（四）研擬本市市民活動中心智慧管理模式，規劃自 113 年起分階段設置「市民活動中心智慧遠端門禁系統」(預計於 113 年 4 月底完成招標程序)，以智慧化、電腦化及自動化管理方式，讓租借者於核定租借時段可以自行持卡或其他授權方式出入所申請之市民活動中心，另管理者亦可透過遠端操作方式管控電源等。

三、規劃滾動式轄鄰調整作業，均衡地方基層服務量能

（一）因應本市人口增長及遷徙，為提升公共服務效能，均衡地方基層服務量能，依本市里鄰編組及區域調整自治條例第 7 條規定：「里、鄰區域需調整者，應於每屆里長任期屆滿一年前辦理完成，並於下屆里長選舉投票日四個月前實施。」滾動式通盤檢討各里鄰區域調整事宜。

（二）為配合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作業(選舉日為 113 年 1 月 13 日)，各區公所考量戶政事務所編造選舉人名冊期程(須設籍滿 4 個月以上)，且為避免市民因鄰調整造成投票所異動進而影響投票權益，爰本市於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期間未辦理鄰調整。

四、創新區政管理模式，建立民眾需求導向新機制

（一）舊有區政會議及考核機制

1. 過往區政會議較少觸及區政治理及績效之討論，著重於個別問題之調處，加上以各局處需要區公所配合事項角度思考，考核項目太過細瑣。

2. 112 年 2 月由副市長蘇俊賓主持會議，以「民眾有感」為目標，改革區政會議及區政業務考核辦理方式。

(1)區政會議蒐集民眾有感議題，會前進行討論或會勘，會後追蹤列管並提供即時反映管道。

(2)導入矩陣思維，將服務市民的團隊視為矩陣關係，區公所在第一線為民服務，可隨時感知市民朋友的需求，使區政及市政更有效整合並貼近民意。

（二）區政考核-新制一：「市民有感」新評價機制

1.市府局處：整併例行性業務指標，納入民眾有感議題(1999、市政信箱、媒體、社群、輿情)，並配合施政目標。

2.各區公所：反應在地民意代表及里長關心事項，提供修正建議及因地制宜具地方特色之考核項目。

3.新評價機制：參考天下雜誌永續幸福城市指標，以七大力考核類別為主軸，整合各局處及區公所業務，設立本市共同目標，盼讓施政更貼近民意。各力指標中，民眾關心議題佔 80%、例行性業務佔 20%。

(1)永續經濟力：主責機關為勞動局，以推動本市勞動與產業永續發展為目標。

(2)友善環境力：主責機關為環保局，以推動環境永續發展為目標。

(3)敏捷施政力：主責機關為民政局，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為目標。

(4)災害預警力：主責機關為消防局，並視災情納入相關局處，以保護人民生命及財產權益為目標。

(5)在地文化力：主責機關為文化局，以發展在地文化及提升體育風氣為目標。

(6)安心社福力：主責機關為社會局(含婦幼發展局)，以提供多面向社福措施、滿足各族群需求為目標。

(7)科技智慧力：主責機關為智慧城鄉發展委員會，以善用科技資訊設備、提供快速便捷全方位區政服務為目標。

4.預期效益

(1)內部評價貼近民意。

(2)各局處及區公所明確分工合作。

(3)區公所執行績效有助於外部評鑑加分。

（三）區政考核-新制二：創建局處與區公所共同提案新模式

1.由區公所盤點地方需求或特色，與協力局處研商合作措施，並於區政會議共同提案討論。

2.透過合作矩陣，有效結合局處及區公所的力量，使各項政策能依據地方需求發揮功效，確實解決地方問題，提升市民滿意度。

3.各區公所與主責局處共同提案計有 6 案

(1)防災能力再進化，全面防洪動起來：由蘆竹區公所與水務局共同

提案。

(2)打造智慧公園友善城市：由桃園區公所與工務局共同提案。

(3)守護觀音環境，保障居民健康：由觀音區公所與衛生局共同提案。

(4)推動社區安居「全齡好生活」計畫：由中壢區公所與都市發展局共同提案。

(5)探索大溪古道之美：由大溪區公所與觀光旅遊局共同提案。

(6)清淨‧樂活海岸-打造新屋觀光遊憩新亮點：由新屋區公所與環境保護局共同提案。

4.預期效益

(1)以市民需求為核心之績效目標導向。

(2)結合局處與區公所力量之矩陣模式，強化共同提案。

(3)複製成功模式並廣為推行，提升市政績效。

五、落實回饋金審查機制，確保公共利益補助用途

（一）審視各項回饋金運用原則，降低補助活動性經費並以不超過總經費 20%為目標，逐步提高建設性支出、照顧市民健康及教育水準之比例，進而將經費挹注於公共建設及環境永續經營等具長期性投資效益之項目。辦理活動時結合弱勢關懷，妥善運用回饋金改善市民生活，以有效發揮回饋金效益。

（二）各區公所檢視受補助團體送審案件，透過主管機關初步審核，建立實質審查機制，確保所提計畫具公益性及必要性，並依審查結果納入預算編列。如於實際執行時有變更用途之必要性，亦須重新提送審查程序，經主管機關研議並簽報府層同意方可變更，以確保回饋金使用符合公共利益。

（三）管理規範法制化，使補助政策貼近民眾福祉，實質性回饋區里，落實回饋金用途。

六、結合資源共享，提升為民服務功能

（一）本市創六都之先，由本府民政局邀集桃園市區里組織社會服務協會、台灣食物聯合會、興毅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自 111 年起共同推動里辦公處設置「食享冰箱」，供社區弱勢民眾使用，食材由專人負責管理，需要者皆可自行取用，透過共享拯救即期食物，減少生產者的報廢成本。無數善意的累積，除能幫助脆弱家庭或邊緣戶省下餐費開

銷，更為環保盡一份心力。

（二）目前共計 38 個里辦公處響應，範圍已擴及桃園區、中壢區、平鎮區、八德區、蘆竹區、大園區、大溪區、龜山區、楊梅區及新屋區等 10 區，未來將持續推廣，以 516 個里為據點目標數，讓食享冰箱成為社區大廚房，供應生鮮食材及即期食品，讓有需要的市民都能獲得照顧，以達「食物再利用、資源不浪費」之目標。

（三）本府於 113 年 2 月 20 日在來福星花園大飯店辦理「桃園市推廣里辦公處設置食享冰箱有功人員表揚活動」，由市長親自出席，頒獎給興毅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桃園市區里組織社會服務協會及 38 位里長，感謝他們無私的奉獻，其中，興毅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自 111 年迄今，業已分享 8 萬 9,868 公斤食物，照顧對象超過 10 萬人次。

七、深入地方基層，暢通反應管道，強化區里向心力

（一）舉辦「桃園市政府區里建設暨反賄選說明會」

配合各地區特性舉辦區里建設暨反賄選說明會，藉此說明本市施政方向係以提供照顧環境、樂齡友善為目標，並宣達各區重點建設，同時進行反賄選宣導，提醒基層里長注意選舉期間應遵守利益迴避及行政中立立場，並請里長向里民宣達反賄選政策，有效避免選舉期間觸法情事。

（二）112 年基層訪視座談會里長提案追蹤列管辦理情形

1. 本府民政局業於 112 年辦理基層訪視座談會，將基層里長之提案依「桃園市政府市長交辦或指示事項追蹤作業要點」列管，並協助追蹤轄內里長建議案件各局處辦理情形。

2. 桃園區、中壢區、平鎮區、大溪區、楊梅區、蘆竹區、大園區、龍潭區、新屋區及觀音區等 10 區里長提案共計 171 案，經區公所召開會議或與提案人充分說明溝通後，由本府民政局簽奉核准解除列管計 106 案(含解除追蹤 93 案、自行追蹤 13 案)，繼續追蹤 65 案。

3. 另八德區、龜山區及復興區等 3 區里長提案刻正檢視案件辦理情形及執行進度，再由民政局簽辦後續案件解除列管或繼續追蹤事宜。

八、提升殯葬服務量能，全面滿足市民需求

（一）楊梅生命紀念園區

崇德納骨堂 2 樓增設單人式骨灰櫃位計 4,840 個、雙人式骨灰櫃位計

550 組（1,100 個）、神主牌位計 848 個，業於 112 年 1 月啟用，得以因應該區未來殯葬存放設施之需求。

（二）蘆竹生命紀念園區

忠孝納骨堂 3 樓增設神主牌位計 1,148 個，業於 112 年 12 月啟用，以提供市民安置先人牌位。

（三）觀音區第 6（大堀）公墓納骨塔新建工程

本案工程建築執照已於 113 年 1 月 12 日辦理審查，並於 113 年 1 月 31 日至 2 月 5 日辦理工程標案公開閱覽事宜。

（四）中壢區殯葬服務中心火化場暨停車場新建工程

本案工程總經費計 9 億 4,305 萬元，由內政部依「殯葬設施量能提升計畫」補助 2 億 8,176 萬元，規劃設置 12 具火化爐及停車場，本案工程已於 112 年 8 月 10 日開工，目前進行建物結構體及平面停車場工程，預計於 114 年 12 月完工。

（五）桃園區殯葬綜合大樓新建計畫

本案工程總經費計 16 億 5,600 萬元，由內政部依「殯葬設施量能提升計畫」補助 1 億 9,772 萬元，本府將持續爭取經費補助。規劃興建 6 層樓建築，設置禮廳、遺體處理中心、火化場、冷凍室、SPA 室、解剖室、誦經室、家屬休息室等設施，工程標案已於 112 年 12 月 25 日決標，並於 113 年 2 月 20 日召開施工前說明會，預計於 113 年 4 月開工，116 年底完工。

（六）龜山區第 1 公墓

目前已完成墳墓遷葬作業，預計設置納骨塔及停車場，並施以綠美化工程。現正進行初步規劃，預計由龜山區公所自 114 年起逐年編列預算，逐步完成規劃設計及工程施作。

九、建立殯葬服務查核評鑑機制，保障消費者權益

（一）辦理殯葬禮儀服務業者評鑑，經由實地初評及複評之方式，輔導及鼓勵業者更加精進，評鑑人員由本府民政局、法務局（消費者保護官）及專家學者組成，並將優良業者名單公告於本府民政局網站。

（二）辦理本市公立殯葬設施查核評鑑業務，對於考核成績優良機關予以獎勵，以提升機關榮耀感，並達楷模學習之成效。112 年公立殯葬設施查核評鑑優等機關為八德區公所、殯葬管理所、蘆竹區公所、大園區公

所及龍潭區公所。

（三）本府為滿足市民需求，致力提升殯葬服務量能，並配合都市更新及公共工程之推進，促進土地活化再利用，榮獲內政部 112 年度直轄市、縣（市）政府殯葬管理業務績效評量優等。

十、推行多元殯葬理念，永續生態發展

（一）聯合奠祭

採簡潔莊嚴方式辦理，以減輕民眾喪葬費用負擔，亦讓民眾於人生歸途保有隆重之追思儀式。本府每月辦理 3 場次聯合奠祭，自 97 年開辦起至 113 年 1 月底止，共計辦理 398 場次，服務 3,472 位往生者。

（二）環保葬法

1. 樹葬

本市 102 年於楊梅區示範公墓設置首座樹葬區，後續於蘆竹區、龍潭區及大園區等示範公墓均設有樹葬區供民眾使用，自 102 年起至 113 年 1 月底止，共計服務 7,794 位往生者。

2. 海葬

本府自 97 年起與臺北市政府及新北市政府於每年 5 月共同舉辦聯合海葬 1 場次，自 97 年起至 113 年 1 月底止，共計服務 394 位往生者。

十一、舉辦儀節慶典活動，發揚桃園文化價值

（一）秋祭及春祭

為緬懷先人及對捨身取義為國捐軀之烈士表達敬意，透過祭儀傳達緬懷悼念之情。

1. 桃園市 112 年秋祭致祭國軍陣亡將士暨忠烈殉職人員典禮：桃園市忠烈祠暨神社文化園區於 112 年 9 月 1 日辦理。
2. 各區 112 年秋祭法會：各區公所及殯葬管理所於 112 年 8 月 22 日至 9 月 24 日期間辦理。
3. 桃園市 113 年春祭致祭革命先烈及忠烈祠殉職人員典禮：桃園市忠烈祠暨神社文化園區訂於 113 年 3 月 29 日辦理。

（二）孔廟文化傳承系列活動

桃園孔廟乃全臺最年輕的官設孔廟，除不定期的藝文活動廣受民眾喜愛，亦為國人熟知的旅遊景點，民眾得於遊園過程中體驗傳統建築沉謐之美。

1.112 年 9 月 28 日辦理紀念大成至聖先師孔子誕辰 2573 週年釋奠典禮。

2.112 年 10 月 28 日辦理「2023 桃園市孔廟硃砂祈福活動-聰明智慧島活動」。

3.112 年 12 月 16 日辦理「2023 桃園市孔廟祈福還願活動-漫遊春秋孔子市集」活動。

（三）112 年雙十國慶升旗典禮

為慶祝光輝十月，將 10 月打造為國慶月，於市府外牆掛起巨幅國旗，並在 13 個行政區主要路段懸掛超過 3,700 面國旗，營造國慶氛圍，另在虎頭山公園、慈湖園區、小烏來、角板山行館及拉拉山上等知名景點增掛國旗，吸引民眾前來桃園歡慶雙十節。

112 年 10 月 10 日以「光輝十月 榮耀桃園」為主題於本府府前廣場辦理國慶升旗典禮，由本市新興高中樂旗隊、儀隊及啦啦隊帶來精彩表演，營造歡樂氛圍，加深市民對國慶日的共鳴；並邀請臺灣職棒安打王「森林王子」張泰山擔任國歌領唱人，展現本市年輕、陽光、熱血、活力之特色。

（四）112 年市民聯合婚禮

桃園市 112 年市民聯合婚禮於 112 年 11 月 11 日在桃園喜來登酒店辦理完成，由市長化身幸福航班機長，帶領新人「航向幸福」，共有 80 對新人在來賓及親友的見證下互許終身，完成生命中的重要大事。

（五）113 年元旦升旗典禮

有別於往年元旦於市府府前廣場舉辦升旗典禮，為便利市民就近參與，提升元旦升旗典禮民眾參與度，113 年元旦升旗典禮由本市 13 區同步舉行，讓民眾共襄盛舉。

桃園區公所以「活力向前，龍耀桃園」為主題於本府府前廣場辦理升旗活動，邀請金曲歌王殷正洋、忠貞新村國旗屋負責人張老旺及建德國小合唱團，由老、中、青三代共同領唱國歌；另由中華民國陸軍專科學校戰鼓隊、開南大學及新興高中合力展開巨幅國旗，讓現場民眾感受磅礴氣氛，共同展望桃園新年新氣象。

十二、營造優質信仰環境，傳遞社會良善能量

（一）積極投身公益活動

截至113年1月底止，本市依法登記之寺廟或宗教財團法人計有371家，平時積極從事公益慈善活動，提供信眾精神寄託與心靈支持，對推動社會發展及促進公民福祉具有重要意義。

另本市宗教團體本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精神，於屏東火災爆炸事件後，計有8家宗教團體挺身而出捐助善款達800萬元以上，充分發揮安定社會之功能。

（二）公益宗教團體認證機制

為提高宗教團體社會責任感和影響力，透過公益宗教團體認證機制，從行政運作、公益慈善、社會教化、環保政策、無障礙服務和性別平權等面向加以評比。評比優異之宗教團體，將於公開場合進行表揚，提升其積極參與公益活動之意願，增進信眾對宗教團體之信任感及參與感，並促使其他宗教團體仿效及學習，營造更優質之信仰環境，建立一個和諧、穩定及包容性之社會。

本市第四屆宗教團體認證於112年9月22日會同相關機關評審，共計12家獲獎（6家金質獎，6家銀質獎），並於112年10月20日「桃園市政府推動優質宗教文化座談會」公開表揚，當日計有本市100個宗教團體共同見證。

十三、串連多元宗教活動，促進桃園觀光發展

（一）桃園擁有歷史悠久且豐沛的宗教文化，為推動多元宗教信仰交流，並加強宗教團體與地方特色文化結合，促進地方產業及觀光發展，藉由「桃園市政府補助宗教團體辦理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活動作業要點」，補助依法登記有案一年以上之宗教團體辦理具公益性質或有助於地方觀光、特色產業發展之宗教活動，提高宗教團體積極參與慈善活動之意願，強化社會責任感，結合宗教活動與地方特色文化，打造各式宗教文化之旅，吸引更多遊客和信徒共遊桃園。

（二）113年新春期間至各大寺廟(共計39間)參香祈福，現場致贈廟方祈福金，並發放「龍平安」福袋與民眾分享福氣，祈求市民身體健康、市政順利推動。

（三）「2024桃園燈會」邀請景福宮、桃園慈護宮、桃園明倫三聖宮、財團法人桃園市壽山巖觀音寺及財團法人中壢仁海宮等5家寺廟於宗教燈區設燈，並於現場設攤與民眾互動，讓參觀燈會民眾認識宗教

文化之美。

十四、輔導未立案宗教場所正常發展，健全宗教活動

為促使未立案宗教場所提升自身素質，降低對周邊居民之影響，辦理安全且符合社會責任之宗教活動，本市輔導作為計有：

（一）提升宗教團體（場所）負責人宗教專業知能

每年辦理一次研習會或座談會，以提升未立案宗教場所負責人管理能力及法律意識，課程內容包含宗教相關法令、財務管理制度、尊重和保障信眾性別平等權利及宗教場所對環境保護之責任等，以健全未立案宗教場所之發展。

（二）強化市府與未立案宗教場所溝通與互動機制

透過邀請未立案宗教團體（場所）負責人參與研習會或座談會，提供與市府溝通交流之管道，藉此讓其理解政府輔導及管理之目的，也讓市府得以收集反饋意見，進而提出相應之政策或措施，達到雙贏之成果。

（三）適時提供輔導措施，創造優質宗教文化

未立案宗教場所經民眾檢舉有違規行為時，本市各區公所會至現場訪查，並依實際違規情形提供適當輔導及宣導措施；另本府民政局依違規態樣，將請相關權責機關查明及處置，以利未立案宗教場所負責人認知適法性，進而減少違規情形，健全未立案宗教場所正常發展。

（四）結合區公所訪查與輔導作業，協助未立案宗教場所制度化

區公所每年訪查轄內未立案宗教場所，輔導及協助建立制度，提升自身管理質量。另本府民政局將各區公所造報之未立案宗教場所名冊轉送本府消防局，提供消防局瞭解宗教場所分佈情形，以利進行消防宣導，提供信眾安全之信仰環境。

十五、健全宗教(祠)財團法人財務制度

為加強對宗教（祠）財團法人財務制度之監督及管理，本府民政局委請專業會計師協助輔導，藉由財務報表審查作業，提高宗教（祠）財團法人財務報告正確性及透明度；同時提供諮詢服務，解決宗教（祠）財團法人財務、會計及稅務相關問題；並辦理財務研習課程，提升專業知能，確保事務運作順暢。另對財務保管和財務狀況異常之宗教(祠)

財團法人，由本府民政局派員前往查核，以便及時瞭解問題，保障公眾利益，健全法人財務制度。

十六、協助宗教團體辦理自然人名義登記不動產之歸屬，完善宗教團體之發展

宗教團體財產主要來源為大眾捐資，具有公眾財產之性質，惟於購置或受贈不動產時，因尚未登記立案、受限於法令規定無法登記或無力負擔相關移轉稅賦等因素，僅得將購置或受贈之動產以自然人名義登記。嗣後因登記名義人死亡，繼承人與宗教團體間產生私權糾紛，為避免大眾捐資陷入紛爭，耗費大量司法及社會成本，甚至淪為私人財產，本府民政局輔導宗教團體依「宗教團體以自然人名義登記不動產處理暫行條例」申請權利歸屬，截至113年1月底止，共計18家宗教團體完成更名登記或限制登記，另有 4 家宗教團體申請案件目前公告徵求異議程序中。

十七、兵役業務力求嚴謹，全面照顧役男需求

（一）嚴謹執行徵兵作業

依兵役法第32條規定，徵兵及齡男子應受下列徵兵處理：1.兵籍調查 2.徵兵檢查 3.抽籤 4.徵集，各項徵兵處理由戶籍地區公所依內政部役政司每年函頒之「徵兵處理作業計畫」及本府各項作業計畫辦理，經統計本市役男徵兵處理人數如下：

年度	112年	113年1月	總計
兵籍調查	1萬2,504人	1萬1,348人	2萬3,852人
徵兵檢查	1萬5,957人	2,113人	1萬8,070人
抽籤	9,146人	1,061人	1萬207人
徵集入營	1萬2,587人	1,254人	1萬3,841人

（二）辦理勞軍活動

1.113年1月29日由市長率隊前往陸軍機械化步兵第二六九旅舉辦勞軍活動，當日慰勞9個軍事單位並致贈勞軍款共計92萬元，除關心在地服役的桃園子弟外，並慰勉國軍於平時協助災害防救之辛勞，由衷感謝國軍持續堅守崗位保家衛國。

2.113年2月15日由市長率隊前往陸軍步兵第206旅，慰勞本市94

年次首梯入營役男(役期變革為 1 年)，當日致贈勞軍款 6 萬元，另特別贈予 81 位桃園籍役男麥當勞及新春福袋(含「璞園領航猿」摺扇、「永豐雲豹」開瓶器及「樂天桃猿」職棒毛巾)。

（三）提供入營役男家屬生活扶助

自 112 年 9 月起至 113 年 1 月底止，服兵役役男列級家屬生活扶助金共計發放 12 戶、29 口，發放金額共計 35 萬 7,914 元。

（四）設立役男服務專線

本市每年約有 1 萬 2,000 名役男徵集入營，為加強照顧本市在營軍人及其家屬，落實權益維護，自 101 年 2 月起設置「役男安心入營服役」專線 03-3358560，實施至今，役男或家屬每日撥打約 10 通，於每年 5 月至 9 月入營高峰期每日接聽電話最高約 40 通。本專線上班時間由專人接聽，透過承辦人員詳細解說化解疑義，下班後設定轉接至市府 1999 專線人員，即時處理役男在軍中遇到的問題或困難。

（五）導入智慧科技服務理念

本府民政局建置「桃園役指通」APP，導入電子化政府概念，提供役男線上申辦兵籍調查、跨縣市體檢、短期出境、分階段軍事訓練、體位試算及初審家庭因素替代役等項目，即時提供本市役男查詢體檢等 18 種服務，以智慧科技行動服務提升政府效能，截至 113 年 1 月底止，下載次數已達 2 萬 5,902 次。

（六）協助國軍招募人才

本府民政局主動提供軍方各區入營座談會、抽籤場次等相關資訊，俾利國軍人才招募單位派員進行宣導，並透過「桃園役指通」APP，加強推播「募兵徵才」訊息，協助軍方解決兵源不足之問題，也提供本市役男為國服務之機會。

（七）替代役役男住宿中心修繕更新工程

本市替代役役男住宿中心位於本市體育局（田徑場）內，宿舍中心年久失修，本府於 112 年規劃修繕住宿中心，112 年 11 月 3 日決標建築師事務所進行規劃設計，112 年 12 月 20 日核定動支本府 113 年第二預備金，共計 1,814 萬 7,878 元，後續委託龜山區公所代辦發包工程，打造新一代替代役住宿空間，以提供優良的住宿環境。

十八、因應役期調整，辦理各式宣講及訓練，提升役男就業機會

（一）主動走入校園，加強兵役宣導

近年因各項兵役法令迭經修正，學生對於兵役制度懵懂未知，本府民政局訂定「112年校園兵役宣講實施計畫」，另製作相關宣導教材，函文本市各大專院校(13所)及高中職學校(33所)周知相關兵役新知，並派員前往校園辦理兵役宣講、兵役法治教育及有獎徵答活動，提升兵役知曉度。

（二）推動113年待役役男職業訓練計畫

為紓解畢業潮造成之入營塞車現象，增進本市役男退伍後就業機會，本府推動 113 年待役役男職業訓練計畫，培養役男第二專長，並讓參訓役男利用入營前等待期取得規定之訓練時數，順利參加證照考試。

現刻正透過桃園役指通 APP 進行問卷調查役男參訓意願，並轉知本府就業職訓服務處開設相關課程。

十九、打照全方位公益服務，落實政府照顧德政

（一）成立「善舉役行替代役公益大使團」

為提升替代役役男之服勤效益，本府民政局於 113 年成立「善舉役行替代役公益大使團」，推動役男參與多元服務及公益活動。於 113 年 1 月 30 日辦理「113 年愛心替代役-歲末暖心送餐服務暨關懷老人公益活動」，安排 20 位替代役男結合華山基金會，為獨居長者發送愛心年菜、協助清理居家環境等，形塑社會和諧的優良氛圍，具體發揮服務社會之精神。

（二）提供因公受傷服役弟兄生活協助

本市列管服役受傷人員共計 46 人，為使其感受政府關懷與照顧，讓家屬得以喘息，本市配合內政部役政署推動「替代役提供袍澤生活協助計畫」，針對服役受傷人員提供就醫協助、家務協助、文書服務及陪伴關懷等服務，自 112 年 9 月起至 113 年 1 月底止，計有 10 位服役受傷人員提出申請，並遴選 12 位相關科系之社會役替代役役男協助照護，服務次數共計 659 次、服務時數共計 3,886 小時，深獲服役受傷人員及其家屬之肯定。

（三）辦理112年生命勇士陽光學習活動

112年11月11日在宜蘭國立傳統藝術中心舉辦「生命勇士陽光學習活動」，邀請桃園市義務役受傷退伍退役袍澤及其家屬共計120人一同歡聚，透過戶外活動舒緩身心、聯絡情誼，安排替代役協助服役受傷袍澤弟兄，讓受傷袍澤弟兄家屬可放鬆心情盡興遊覽。

（四）補助後備團體寒冬送暖關懷弱勢

1.補助本市後備團體辦理公益活動，協助宣導國防教育、志願役招募政令推行及辦理公益活動，自112年9月起至113年1月底止，共計補助40場次，補助金額共計537萬元。

2.113年1月24日農曆春節前夕，結合榮民服務處及陸軍官校友會在中壢綠光花園婚宴會館舉辦「寒冬送暖關懷弱勢圍爐餐會」，現場席開35桌、超過百人一起圍爐，讓高齡、獨居或是生活困難的榮民眷屬溫馨過好年。

（五）籌辦秋祭典禮，設置軍人葬厝專區

1.為追悼已故國軍將士，緬懷其保家衛國、犧牲奉獻之精神，於112年9月1日舉行忠靈祠秋祭典禮，由市長親自主祭，典禮過程肅穆隆重。

2.本市軍人葬厝專區位於八德區大安公墓生命紀念館(軍徽樓)，已於110年10月25日啟用，為本市第1個國軍專用骨灰櫃位區，第1期設置3,390個單人櫃位及210個夫妻合厝雙櫃位，提供現役軍人、現服替代役役男(因公)、榮民及其配偶死亡時安厝使用，截至113年1月底止受理申請案件共計752件。

二十、完善人口統計資料，提供市政規劃重要指標

（一）戶政是一切政務之基石，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戶籍登記及戶籍人口統計資料，更是本市施政規劃、人力資源運用、學術研究及工商企業發展之重要指標。

（二）經統計本市升格前(103年12月底)之人口數為205萬8,328人，至112年12月底之人口數已達231萬7,445人，增加25萬9,117人，增幅約12.6%，名列六都第一；且桃園市民平均年齡為41.42歲，為六都中最年輕的城市，112年本市的生育率亦居六都之冠。

二十一、落實戶政資料管控機制，保障市民資訊安全

為落實戶政系統管控制度，確保民眾個資安全，本府民政局於 112 年 9 月 1 日協同內政部至本府及本市大溪區、龍潭區戶政事務所抽核戶政資訊系統資訊安全作業。依「112 年戶政資訊系統資訊安全稽核紀錄表」，檢核項目共計 29 項，檢核結果全數符合。

二十二、線上申辦免奔走，多元服務最用心

（一）內政部自 107 年起推動線上戶籍登記服務，民眾使用自然人憑證即可於線上申辦出生、死亡、離婚等 19 項戶籍登記作業。111 年 2 月 5 日起更進一步與健保署及勞保局合作，提供民眾於線上申辦出生及死亡登記時，可一併申辦新生兒健保加保、國民年金生育給付或勞工保險家屬死亡給付等跨機關通報服務，節省民眾洽公之時間。本市配合中央政策積極推廣，自 112 年 9 月起至 113 年 1 月底止，共計受理 317 件民眾線上申辦案件。

（二）本市及各戶政事務所持續透過媒體、網站、里辦公處及各式活動等不同管道，加強宣導各項線上申辦服務措施，以落實戶籍謄本減量及簡政便民政策。

二十三、戶籍資料數位化，線上調閱好便利

為妥善保存戶籍登記相關資料，規劃將 35 年 10 月 1 日至 109 年 7 月 1 日綠色櫃台文件電子化功能上線前、保存年限為永久之戶籍登記申請書數位化掃瞄建檔(採每年完成 7 個年度資料之方式進行)，以利提供市民全國異地申請核發之便捷服務，預計於 1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112 年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已完成 102 年至 109 年之戶籍資料建檔作業(共計 8,745 冊、申請書 74 萬 2,632 件)，完成率達 100%；113 年預計完成 95 年至 101 年(共計 8,492 冊)之建檔作業。

二十四、持續推廣科技化，貼心服務再升級

（一）行動掃碼支付再升級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原已建置 4 大電子化支付工具（悠遊卡、信用卡、感應式及掃碼式行動支付），為顧及僅持有純金融卡之民眾，使其得以共享行動支付的便利性，112 年 9 月起再新增「台灣 Pay」

掃碼式行動支付，總計本市 112 年度戶政規費電子支付使用次數高達 10 萬 7,257 次，支付金額共計 1,432 萬 2,687 元，已穩定佔 2 成總規費收入比例。113 年將配合「TWQR」支付整合進度，適時更新 QR Code，陸續串聯 9 大電支機構，未來民眾只要掃同一 QR Code 即能付費，持續提高民眾使用非現金支付意願，以提升電子支付繳納戶政規費比例。

（二）線上預填自然人憑證申請資料

112 年 5 月起內政部採用本府創新提案「自然人憑證申請書紙本新增新用戶掃描 QR 碼」預填資料作業，迄 113 年 1 月底止，民眾利用掃碼線上預填資料者佔總申請案件比例約 9 成(約 4 萬 2,000 多件)，大幅提升省時便民的服務效能。另為紓解每年報稅季申辦自然人憑證之人潮,113 年度將續辦 5 月延時服務,並規劃早鳥專案、推廣到場(廠)團辦等活動，加強宣導線上預填資料作業，以維持其他戶政申請案件服務品質。

二十五、戶籍資料異動免煩惱，跨機關通報一站辦到好

為建立跨機關資源水平整合機制，創造優質服務，本府推動「N 合一跨機關便民服務計畫」，以內政部開發之「戶籍資料異動跨機關通報服務」為主軸，輔以本市研發之「桃園市 N 合一跨機關通報服務」，全方位服務本市市民。自 112 年 9 月起至 113 年 1 月底止，服務案件共計 15 萬 9,715 件，另配合內政部推動各項戶政跨機關通報服務措施，包括健保、壽險公會、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及國防部等機關，透過資訊平台同步傳送戶籍資料異動情形，大幅縮短民眾資料更新時效，達到一處收件全程服務的最高理念。

二十六、續辦道路命名及門牌整編作業，提升尋址效益

為便利消防救護及民眾訪友尋址需求，本市各戶政事務所配合轄內各項道路新闢、廢止或變更工程，及尋址不易區域辦理道路命名工作，自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底止，共計命名 4 條道路。另針對門牌難尋區域辦理整編作業，惟門牌整編後，設籍居民所有包含地址之資料均須更新，爰本項業務實需仰賴民眾配合支持，以利有效推行，112 年度目標值為 1,200 戶，實際完成數為 1,016 戶，達成率為 84.67%；113 年度目標值仍維持 1,200 戶，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將持續積極辦理。

二十七、六都婚育第一名，結婚背板最吸睛

（一）112 年度本市粗結婚率為 5.86‰，居六都之冠；粗出生率為 7.79‰，已連續 3 年名列六都第一。本市 112 年榮獲內政部表揚為「推行人口政策措施宣導執行」績優直轄市政府，且依據 112 年 7 月媒體民調結果顯示，本市「多 1 胎加 1 萬」的生育補助政策獲得七成市民認同，113 年放寬基北北桃跨縣市設籍條件，期能持續提高生育率。

（二）112 年本市桃園、中壢、觀音、蘆竹、大園、龍潭、新屋及復興區等 8 個戶政事務所，結合在地青年設計師及廠商創意推出全新結婚背板，發揮催婚魔力，讓本市 112 年粗結婚率達 5.86‰，高居全台之冠，獲得網路媒體推薦為北部最美結婚登記背板之一。113 年 2 月龜山區戶政事務所業已推出全新背板，其他戶政事務所亦在籌劃更新中，為滿足民眾對婚姻的浪漫憧憬，更於特別節日加設主題佈置及小道具，營造溫馨甜蜜的喜慶氣氛。

二十八、幸福新住民，歸化一把罩

本市推行「幸福新住民‧歸化一把罩」服務措施，由戶政事務所主動列冊，依申辦取得國籍期程，於適當時間主動通知市民依規定為配偶申辦相關手續，並設有專線及專人提供諮詢與服務，每月追蹤列管執行情形，以保障新住民朋友之權益。本專案自 112 年 9 月起至 113 年 1 月底止，主動提供(諮詢)服務列管案件計 287 件。

貳、教育

桃園作為臺灣與世界接軌的重要橋樑，擁有連結國際與國內資源的優勢，面對全球教育不斷革新，如何優化桃園學子的教育環境，協助儲備面對未來社會的能力，是教育工作者刻不容緩的任務。

112 年度本府教育局率六都之先實施國中小免費營養午餐、發放五歲幼兒助學金、推動代理教師全聘期等教育政策，創造健康友善的學習環境，113 年度賡續推動「教育善好 顧好下一代」的政策理念，承擔起數位科技、雙語國際、創新永續、人文友善的教育使命，實施「數位課程普及化」，於本市高國中小課程中增加數位科技課程，全面推廣閱讀教育，增進學生科技素養與語文閱讀能力，同時結合公私資源，設計不同領域的營隊活動，讓桃園深耕科普、科技、藝文、生命品格等教育。

在知識經濟的時代，本府教育局期許所有教育夥伴能正向思考，透過學校教導孩子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並鼓勵探索、跨域學習及自主學習，培養出能創意思考與具國際觀的孩子，以適應快速多變且充滿挑戰的未來社會，實踐桃園「數位科技、創新永續」的教育核心價值，成就桃園善好教育。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112 年度重大政策

（一）提供本市五歲大班幼兒之教育助學金

為推動國民教育向下延伸一年，自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以 5 歲幼兒免學費概念發放公私立幼兒園大班幼兒教育助學金每學期 4,500 元，一學年補助 9,000 元，作為幼小銜接及入國小前之準備，以減輕家長負擔，同時讓家長有更多資源養育幼兒，112 年度共計 4 萬 1,520 名幼生受惠。

（二）補助公私立國中小學生免費營養午餐

1. 本市自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實施公私立國中小學生免費營養午餐政策，補助學生上課日期間午餐費，每生每餐補助上限 45 元。另為因應物價上漲及確保供餐品質且自 112 學年度起每餐調高補助 3 元，每生每餐補助上限 48 元。

2. 教育局與農業局更合力推動當季在地食材入菜，由農業局輔導農戶種植當季食材並取得 3 章 1Q 認證，鼓勵學校營養午餐採用桃園各區當令盛產的在地新鮮食材，讓各校都能享用當令在地食材的美味午

餐，113 年也將持續辦理。

3. 扎根食農教育：鼓勵各校透過課程、膳食供應及相關宣導，進行食農教育相關之學習體驗及實作活動，扎根在地食農文化教育。推動「友善環境 健康好餐」計畫，鼓勵學校結合在地特色農業，補助全市 13 區各 2 校辦理耕作體驗及料理活動，並於 112 年 12 月 16、17 日參與本市食農教育成果展，113 年度本府教育局將持續推動相關計畫，將在地化食農教育課程融入教學中。

4. 把關營養午餐品質及安全

(1)加強各校午餐食材的抽驗工作，請學校營養師、午餐秘書共同為食材嚴加把關，以確保來源及品質。

(2)本市供餐達 40 班以上學校均依法編制營養師，強化食物製備監督及供餐業者品質管控，為各階段學生設計符合成長所需的營養菜單。

(3)每年定期組成午餐訪視小組，訪視本市各校辦理午餐情形，抽查學校餐飲衛生，輔導學校午餐行政、廚房管理、營養教育，加強督導學校使用 3 章 1Q 國產在地食材驗收機制，以確保符合食品衛生規範供餐品質。

二、友善用心的幼兒教育

（一）增設兩歲專班

為滿足家長托育需求，減輕家庭經濟負擔，本市 111 學年度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開設 2 歲班 77 班提供 1,188 個名額，112 學年度再增加 50 班 756 個名額，113 學年度預計再增設（轉型）30 班，本市將持續盤整學校或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增設 2 歲專班，以提供完整教保服務。

（二）公私立幼兒園設施設備改善

補助本市公私立幼兒園園舍場地整（修）經費、汰換設施設備或充實教保或行政設備，並與教學內容相輔相成，發揮創意及結合園所特色，以營造友善且具獨創性的學習環境。

三、專業創新的國小教育

（一）本市 112 學年度非山非市暨偏遠學校課後科普計畫

本市針對非山非市及偏遠學校積極挹注教育資源，規劃以科普領域為主題的社團課程，陪伴學童充實課後時光，提供課後多元的學習選擇；

本計畫鼓勵學校與大學、民間社團或各型態展館專業人士等合作，也可請校內有領域專長教師進行教授，或是發展以校本課程為基礎的特色社團，於每週一至五課後時段或假日辦理為期10週的科普社團課程活動，辦理方式得採實體、線上或混成模式。本計畫目的在激發學生對科普領域的好奇心，進而發展科普探究與實作的能力。112學年度第1學期本市共有28校參與計畫，第2學期擴大辦理，共計有52校參與本計畫。

（二）桃園在地學課程－【讀桃園】

為引導本市學生探索家鄉，關懷在地人文，展現社會參與之核心素養，本課程不僅限於自然地理上的點，更包括各行政區特色人文地景線與面，整合特色場館和學校的專業資源，構建出一個立體的走讀學習網絡。經由規劃13行政區有目的性的走讀，配搭專業導覽解說、學校特色課程融合與素養學習任務安排，期許學生在學習過程中培養出主動探索、合作共學及對家鄉認同感，實現越在地、越國際的教育目標。

（三）2023桃園Fun暑假，暑期育樂營隊活動

因應疫情逐步趨緩，室內及戶外團體活動解禁，本府教育局辦理整合科技、科普、生命品德及藝文等四大領域的暑期活動（例如義興國小「Chat GPT品格繪本創作營」、忠貞國小「桌遊人生‧『韌』我翱翔營」、大忠國小「玩字趣育樂營」、龍源國小「品茶、品德、品文化營」、平鎮國中「魔幻AR寶盒親子營」、福豐國中「STEAM&創意科學探究實作營」、永豐高中「國際科技夏令營」等），涵蓋本市13區各級學校投入所長，透過豐富及多元的活動，從探索生命至宇宙廣度，結合在地生活接軌至國際，讓本市學生藉由暑期營隊活動持續學習的同時還能進行生涯探索與規劃，共同創造多元知能。預計113年賡續擴大辦理，增加活動梯次與豐富多面向主題，跨域與不同單位相互協力，體現桃園的多元以及多樣性。

四、適性精進的國中教育

（一）雙語培力 跨域國際

1.辦理寒假實體營隊、課間外師線上會客室及桃園市外師任意門

(1)2024機智冬季奇幻地冬令營

於113年1月22日至23日寒假期間辦理兩天實體冬令營，共國

小5、6年級及國中7、8年級學生71名參加；由外師們打造多元課程，內容結合SDGs議題，以跨領域學習英語口說詞彙練習為主軸，涵蓋各學科知識為設計理念，規劃各種結合科技及實作之多元課程。透過分組教學、生活英語闖關體驗及英資班教師課程，讓學生於過程勇於開口說英語，用英語雙向互動，學習團隊合作。

(2)辦理「外師線上會客室」

自110學年度起每週一至五晚上及週六上午各1小時透過Google Meet線上方式，由外師打造融入國際文化及SDGs永續發展目標議題等介紹實用英語會話互動式課程，提升學生英語口說能力，累計至113年1月31日(112學年度)共辦理869堂課，總計7,449位學生參與。

(3)首創「桃園市外師任意門」

為擴增本市國中學生科技化雙語學習機會，首創外師任意門Podcast系列課程，使學子不受時空限制，由6位優秀國中外師以17個SDGs永續發展目標精選永續環境優選圖書分享10分鐘精華閱讀心得，112學年度以科技、電影、旅遊及環境保育等SDGs相關議題，精選國際英文文章規劃搭配15週外師教學內容供學子聽讀，總收聽數已達93萬人次。

2.鼓勵學校推動雙語課程

為符應2030雙語政策，推動本市雙語教育中長程計畫，持續積極鼓勵公立國中發展各類雙語課程型態，包含本市、教育部雙語計畫及外籍教學人員配置學校，112學年參與雙語計畫之國中總計57校，覆蓋率已達96%。另透過雙語專案教師入校陪伴，以協助觀備議課提升雙語教學知能，另額外補助雙語本師及雙語協助行政教師鐘點費鼓勵教師投入雙語教學並減輕行政人員負荷，擴大雙語教學量能。

3.強化師資培訓增能

另為充實雙語師資來源及加強中外師雙語教學專業知能，除辦理中外師資研習營外，持續辦理三階段百名雙語本師增能研習(本學年依雙語教學分初階45名、進階35名及高階20名，業於113年1月20日辦理完竣)，及提供雙語本師海外參訪機會、雙語教師全時進修、薦送教師參與教育部雙語增能學分等資源。

（二）新住民子女語文教育活動

本市開辦國中小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聯合甄選及分區共聘制度，112 學年度新住民語文開班數計 1,609 班，選修人數達 3,280 人，其中以選修越南語為大宗，開班率已 5 年都是全國第一。

（三）鼓勵公立學校轉型實驗學校

為鼓勵教育創新，促進教育多元發展，本市積極鼓勵符合資格之公立學校轉型為實驗學校，並提供有意轉型學校於規劃期間相關經費予以支持。111 學年度已有光華、羅浮及長興國小等 3 校申請辦理原住民族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並經審議通過，預計將於 113 學年正式實施。

（四）學生自主學習營隊及競賽

1. 國中小自然科學營隊

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化學系姚清發教授團隊及本市國教輔導團合作，於 113 年 1 月 20 日至 21 日假龍岡國中辦理「落實偏鄉科學教育及加強基礎科學實驗操作課程」，本市國中小計有 480 人次學生參與，結合 SDGs 議題，透過多元生動的實驗操作，啟發學生學習動機，提升科學素養能力。

2. 暑期科普營隊系列活動

自 112 年度開始結合大專院校資源辦理一區一營隊共 15 場次，開放全市學生報名參加，包含數學、科技、自然科學、藝術等跨領域課程，讓營隊活動深入偏鄉。113 年持續辦理，主題內容除延續 SDGs 議題，增加天文及環境生態等主題，另為讓活動受惠學生更多，規劃增加辦理場次，以期科普活動遍及全各校園角落。

另為鼓勵親子共學，112 年業於本市立圖書館總館辦理 5 場次科普大師講座，邀請孫維新教授等全國知名科普大師，內容涵蓋太空天文、跨領域的鑑識科學、生活中的科學等，藉由專題分享及趣味科學演示，促使家長發掘孩子的科學潛能，培養孩子擁有自主探究與解決問題的能力，113 年規劃持續辦理，預計逾 1,000 位學生及家長參加。

五、跨域創新的高中教育

（一）符應產業接軌國際打造高中與大專校院教育合作攜手平台

因應新課綱提供學生更豐富的跨域學習機會與經驗，邀請桃竹苗區之大專校院與本市高中進行對接，創造高中教育銜接大學教育之契機。

擇聘有高中授課經驗的大學教師支援多元選修、社團活動及各項課程，引發學生學習動機，並對大學學習有更多了解。112 年已與大學合作開設 337 門課程。並將建置桃園市大專院校與高中職合作媒合平台讓媒合更有效率。

（二）培育智慧科技產業在地人才

1. 打造在地產業人才，本市辦理本市產業人才培訓專班：本市與鄰近科技大學合作擴大辦理本市「電路板產業人才培訓專班」、「物流產業人才培訓專班」及「程式設計產業人才培訓專班」，以培育本市未來產業人才，於 113 年 3 月中旬進行產業專班宣導，5 月進行招生面試，6 月進行產業專班人才培訓，7 至 8 月進行產業界媒合，9 月學子進入大學就讀。專班活動免費提供高三應屆畢業生產業專業能力培育課程，讓高三畢業學生能接軌產學、升學與就業奠定良好基礎發展。

2. 開設科技領域選修課程

(1)數位自主學習：與陽明交大合作引進各大學優質科技領域數位課程，建置本市 ewant 數位教學專區，112 學年提供 146 門包括科技、藝術、商業等多元課程供本市高中職學生免費自主選修，並由大學與高中攜手共同研發一門「半導體原理與製造概論」課程，提供本市高中於 113 學年度在校內開設多元選修學分課，目前已有武陵高中、中壢高中、桃園高中、內壢高中、陽明高中、龍潭高中、復旦高中等 7 所學校申請。

(2)假日營隊實作課程：推動「桃園國際城 教育科技遊」跨域選修課程計畫，於 112 學年度週末及寒假期開設「數位光學半導體暨綠能科學應用體驗營」、「IC 晶片模擬設計和封裝量測體驗」、「生成式 AI 技術與應用」、「LabVIEW 圖形化程式設計」、「用 Python 玩太鼓達人程式設計」、「AI 虛擬產線建置與實作」、「次世代半導體暨微型發光二極體實作」等 14 門、550 個名額的科技領域實作課程，供國三及高中學生選習。

3. 推動桃竹苗區「智慧製造工業機器人」教育，攜手產業界、大學學校合作，培養具備智慧科技及科技產業專業知識的優秀人才，辦理科技人才培育，北區永豐高中、南區龍潭高中，並規劃未來市高中

成立數位科技「智慧製造工業機器人」學習中心，讓全市學生都能達成智慧城市學習素養。讓有興趣往相關領域發展的學生，在高中階段就有紮實學習基礎。

（三）推動國際教育

1.推動校校國際學友

(1)為提升本市高中生國際視野及雙語素養，並發展本市特色之國際教育交流，自 112 學年度下學期始新增辦理「桃園市 112 學年度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國際學友實施計畫」。

(2)實施方式：學校得視學生程度及需求，就「國際筆友」、「線上文化交流」、「線上合作教學」或「線上學分選修課程」等 4 種方式選擇至少 2 項實施，並採英語文進行交流或教學，一學期與國外學校應至少進行每項 2 次線上交流。

2.持續推動雙語實驗教育

為讓學生沉浸在語言學習環境中，本市 17 所公立高中目前 112 學年度有 7 校辦理雙語實驗班，分別為桃園、內壢、永豐、壽山、楊梅、大園國際及平鎮高中，以雙語課程帶動校園內學習外語風氣，讓學生習慣兩種語言；而本市 17 所公立高中均有 1 名外師，帶動學校營造良好雙語環境，同時因應各校學生外語學習需求，將逐步增加每校外師數量，以提升學校雙語教學能量，增強本市學子拓展國際視野及國際競爭力。

六、身心健康的永續教育

（一）補助高國中小經濟弱勢學生寒暑假愛心午餐

為使弱勢學童在寒暑假期間得到充分的溫飽，本府教育局持續辦理寒暑假愛心午餐政策，補助本市高國中小弱勢學童每日 60 元午餐費。113 年度寒假計 137 校與便利商店配合，25 校與鄰近愛心商家合作，部分偏遠學校約計 49 校則以物資方式讓學童能帶回家烹煮，以解決寒假期間經濟弱勢孩童用餐問題。

（二）學校體育發展相關工作

1.體育重點項目的三級銜接工作：持續辦理體育重點學校三級銜接工作，目前已設有體育班學校共 55 校，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設有 17 種運動項目、129 站，目前已完成大部分項目的銜接工作，分別為田

徑、游泳、體操、射箭、跆拳道、武術、棒球、射擊、柔道及角力等亞、奧運競賽種類，積極培育體育優秀人才。

2. 國中小學生普及化運動：為推展學生體育運動、帶動風潮和風氣為前提，並配合教育部推動國中小學生普及化運動計畫，113 年度本市推展項目為：1 至 4 年級健身操、3 至 6 年級樂樂棒球及 7 至 9 年級班際大隊接力賽等 3 項活動，期讓學生能發揮多元智慧、展現體育知能。

（三）學生健康促進計畫及健康檢查

1. 全面推動健康促進學校：健康促進學校議題為菸檳防治、健康體位、視力保健、口腔衛生、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全民健保（正確用藥）、正向心理健康促進共七大議題，並成立健康促進各議題中心學校及校際聯盟，透過共識會議及研習，聘請專家學者進行諮詢與輔導，並藉由各校經驗交流及觀摩，以強化各級學校教師相關之教學能力及知識。

2. 落實學生健康檢查：辦理本市國小一、四年級、國中一年級及市立高中一年級學生健康檢查，以及各年級學生每學期身高、體重、視力檢查，期能確實掌握市內學童健康情形。進行市內學生健康檢查資料分析，據以擬訂學童健康改善策略。

七、關懷友善的人文教育

（一）全方面技藝教育，開創學習無限可能

1. 開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

本市 60 所國民中學規劃多元技藝教育課程，112 學年度(上、下學期)共開設 395 班，上課方式分為「抽離式」及「專案編班」兩種，開設職群達 9 種，選修人次約 9,329 人。另為提供選讀技藝課程學生表現優勢才能、展示學習成果之機會，本市將於 113 年 3 至 4 月辦理 9 職群(20 主題)之國中技藝競賽，接續舉辦頒獎典禮及成果發表活動勗勉技藝績優學生及指導教師，並頒予各主題競賽第一至三名學生相應獎學金，第四至六名則頒發獎狀，以肯定學生學習過程之努力。

2. 廣設國中技藝教育社團

本府教育局 112 學年度共補助本市 33 所國中開設 126 個技藝社團，

內容廣如烘焙(餐旅職群)、美甲(家政職群)、表演藝術(藝術職群)、陶藝(設計職群)、園藝植栽(農業職群)及 3D 建模(電機與電子職群)等 12 職群課程，提供本市國中七、八年級學生 3,092 人次參加，希望透過社團活動讓學生有系統地瞭解職業群科學習內涵，以奠定未來生涯發展之良好基礎。

3. 續辦「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

本市於中壢區龍興國中、楊梅區楊明國中、龜山區幸福國中及新屋區永安國中等 4 校成立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開設餐旅、家政、設計、藝術、電機與電子、動力機械、化工及醫護等 8 職群課程，在學期間提供本市國小高年級學生以班級為單位報名參加，另在寒暑假期間辦理全日育樂營，由鄰近地區有意願的學生及家長自由報名參加，112 學年度共提供 5,573 人次參與機會，滿足本市國中小學生職業試探與體驗之需求。

4. 辦理國小職業試探講座暨社區產業參訪活動

本府教育局鼓勵各校邀請學生家長、社區專業人士及在地產業人才入校分享各行各業實質內涵，期讓學生對工作世界有初步瞭解，各校邀請之講師背景多元，包含律師、廚師、園藝治療師及當紅 Youtuber 等，本市各國小 111 學年度共辦理 254 場職業試探講座，計 1 萬 9,629 人次參與；112 學年度本府教育局為擴大辦理成效，增加補助學生赴鄰近優良企業、觀光工廠及教育部屬機構等進行參訪，上學期共 35 校辦理 87 場次職業試探講座暨社區產業參訪活動，下學期各校陸續踴躍申辦中。

5. 辦理寒(暑)假技藝教育育樂營

113 年寒假共 50 所國高中開辦 91 梯次寒假技藝教育育樂營，較 112 年提升 2 成，提供全市近 2,897 名國中及國小高年級學生免費參加，課程內容以動手實作為主，職群理論為輔，鼓勵學生善用假期時光培養專長、累積技能，及早對個人生涯發展產生想像與規劃。

（二）建構健康友善環境，落實春暉零毒校園

1. 將每學期開學第一週訂定為「友善校園宣導週」，由各校運用朝會、週會及新生始業輔導等重要集會時機，對全校師生宣導友善校園活動之意義，以營造友善校園學習環境。

2. 除要求各級學校辦理毒防師資及增能研習、運用集會時機加強對師生及家長進行宣導新興毒品識別外，同時規劃活潑、多元、適性之反毒電影、戲劇及輔諮活動等多元宣導作為，並積極培訓「校園防毒守門員」進行入班宣導工作，112 年度入班率達 100%。
3. 爭取中央大型反毒活動在桃園舉辦(如 112 年辦理教育部自然科學博物館「藥魔鬼怪民俗反毒特展活動」，教育局也因此榮獲教育部 111 年度推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工作績優單位)，讓桃園的孩子處於健康安全的環境中成長。
4. 由春暉志工組成的劇團，針對市內國中小學實施「拒毒反詐、防制霸凌」的話劇表演，透過戲劇的演出，融入各項拒毒、反詐、防制霸凌的元素，讓孩子們易於吸收及反思毒品對個人造成的危害，進而建立遠離毒品，維護身心健康的觀念。

（三）打造安全校園體系，提供良好學習環境

1. 為能維護校園安寧及學生安全，各級學校依據教育部「維護校園支援約定書」與轄區警政分局完成「支援約定書」簽定作業，作為申請警力到校協助維護校園安全工作之依據；必要時，得請求警方設置巡邏點(箱)，於校園周邊實施巡邏及學生上、放學安全維護勤務，以有效即時應處突發事件。
2. 針對本市各級學校校園週邊熱點建立，本府教育局每季透過二級警政聯繫會議及本市每年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分會之會議中提出討論並檢視各校園週邊巡查熱點適切性。由學校自行巡查及轄區派出所警員平時巡邏時機，驗證校園週邊熱點建立可行性，消弭校園週邊危安死角，維護學生校外生活安全。
3. 本府教育局自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將開始實施辦理「國中小教師協助學務工作專案減課」，提升學務工作行政效能。使學校專注於校安事件及學務工作之處理，落實友善校園之目標。
4. 為培養本市各級學校學生良好休閒活動及建立健康的生活習慣，遠離不良場所及避免接觸危害身心的事物，本府教育局除配合本府警察局定期參與執行每月「保護兒童及少年措施擴大臨檢專案」巡查工作外，113 年度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規劃辦理「Line 貼圖競賽活動」、青春專案「三對三籃球比賽」、「反毒飆舞競賽」及「強棒出擊、

霸凌出局」等活動。藉由靜態及動態活動，讓本市青少年在繪圖及運動過程中，強化培養身心健康對個人發展的重要性，並深化遠離毒品、黑幫及詐騙等危害個人安全的意識。

5. 為協助學校輔導具有偏差行為學生，本府教育局視學校需求專案補助學校外聘人力經費，以利學校聘請人力專責協助照顧個案。另學校有編制專任輔導教師，依其個別化需求訂定輔導方案，提供諮詢、個別諮商及小團體輔導等措施。

（四）擴大辦理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

1. 本府教育局委託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心理諮商暨健康促進研究中心）提供諮商輔導專業服務，服務內容包含教師心靈成長課程、心理衛生推廣與教師研習、教師諮詢專線線上協談、個別諮商或個別輔導、團體諮商或工作坊等，全方位地提供本市教師溫馨照顧與支持陪伴。112 年度總計辦理 23 場次入校講座、18 場次線上研習及 10 場次實體工作坊；諮商/諮詢服務人次總計 1,274 人次。

2. 113 年度因應教育部提高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本市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將持續擴充服務量能及品質，預計於年初辦理 3 至 4 場次線上宣導講座推廣服務內容，並透過入校講座、實體工作坊、在地合作諮商所發放文宣等方式，擴大本案之觸及教師人數。

八、創新永續的優質校園

（一）新興人口成長區新(增)建校舍

本市都市計畫及交通建設的發展，使得新興地區人口移入，建案也帶來就學人口的成長，促進當地新設學校的必要，其中高鐵桃園站青埔國小教室增建工程、青園國小二期校舍工程、龜山區機場捷運 A7 站文青國中小二期、捷運 A21 站環北國中與中壢體育園區龍興國小的新設校工程持續進行，另八德擴大都市計畫文小二及中壢過嶺重劃區文小用地皆啟動設校評估，為保障學生就學權益，本府於 112 學年度成立仁德國小籌備處及過嶺國小籌備處，以紓解當地學校的入學壓力。

1. 仁德國小新設校

本府業於 112 學年度成立仁德國小籌備處，以 36 班為設校規模，總工程經費約 10.28 億元，已於 112 年 12 月底完成建築師甄選，刻正

辦理基本設計作業，預計113年完成工程發包。

2.過嶺國小新設校

本府業於112學年度成立過嶺國小籌備處，以24班為設校規模，總工程經費約8.3億元，委託本府新建工程處代辦工程，預計113年3月進行建築師甄選。

3.青埔國小增建教室

因應青埔國小班級規模成長，以普通班60班、特教班2班及附設幼兒園6班之規模進行規劃，第1期、第2-1期工程已完工，第2-2期工程進行拆除舊校舍、整地等工程，預計113年3月完工，第2-3期工程預計興建賸餘教室間數、司令臺、操場及球場等，總工程經費3.55億元，已於112年底工程決標，預計113年4月開工。

4.青園國小二期校舍

青園國小109學年度招生迄今，紓解青埔國小、芭里國小與五權國小的入學壓力，第一期校舍工程已竣工，並於112學年度正式啟用，第二期校舍及活動中心總工程經費約10.82億元，已於112年底統包工程決標，刻正辦理細部設計作業，預計113年5月開工。

5.文青國中小二期校舍

文青國中小第一期國小教室工程已於113年1月24日完工；第二期校舍工程採統包方式辦理，總工程經費約6.26億元，已於112年12月底決標，刻正辦理細部設計作業，預計113年6月開工；活動中心工程總經費約2.05億元，已於113年1月16日辦理公開閱覽，工程預計113年3月上網公告。

6.環北國中新建(提供興南國中遷校)

本府於機場捷運A21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取得2.5公頃文中用地，作為環北國中校地，工程委由本府新建工程處辦理，工程包含60間教室(3棟校舍和警衛室)、活動中心(含地下室)及周邊附屬設施，工程已於112年底決標，預計113年4月開工。

7.龍興國小新建(提供龍岡國小遷校)

配合龍岡路第三期拓寬工程拆遷計畫，採取「先建後遷」方式，規劃將龍岡國小遷校至中壢體育園區都市計畫內文小用地（面積約2.05公頃)；本案61間教室工程已於112年底決標，預計113年4

月開工。

（二）校舍及校園設施設備更新及修繕

1.老舊校舍整建計畫

為提供各校安全無虞的校舍環境，本市推動老舊校舍拆除重建計畫，以三年為一期，每年編列1億5,000萬元預算，112至114年度獲教育部核定補助新坡國小、仁善國小、員樹林國小及內壢國中等4校，皆已完成建築師甄選，目前辦理規劃設計作業。

2.校舍防水隔熱工程計畫

為改善學校校舍漏水及日曬高溫等問題，並延長建物使用年限，113年度本府教育局核定補助16案2,870萬元。

3.老舊廁所修繕計畫

為了改善老舊廁所環境，提供師生舒適的如廁環境，113年度本府教育局核定補助13案2,603萬元。

4.老舊運動場場地修繕及更新計畫

本市各級學校運動場多數皆已逾使用年限，為提供師生優質的教學環境，113年度本府教育局核定補助12案2,984萬元。

九、終身學習的社區教育

（一）辦理社區大學

為提供市民更優質廣泛的終身學習管道，本市5所社區大學開設學術類、社團類、生活藝能類等三大類課程，包含社會科學、自然科學、資訊科技、國際語文、美術工藝、表演藝術類、影像藝術、運動舞蹈、養生保健、生活應用、烹飪美食、投資理財等多種課程，以提升民眾持續學習動機，落實終身教育之目的，期能吸引更多民眾加入終身學習行列。112年度共開設1,819門課程，約有3萬3,716人次參與社區大學活動。

（二）辦理樂齡學習中心

本市13區各區均設立樂齡學習中心，開設多元豐富的課程，包含樂齡核心、自主規劃及貢獻服務等三大類課程，並鼓勵樂齡中心擴展拓點，提供本市長者就地、就近學習，並增進其身心健康，以快樂學習、樂而忘齡。樂齡中心課程以生活安全、運動保健、人際關係、心靈成長及社會參與等五大核心主題，規劃適合長者的學習活動，並融入在地

特色、代間學習等，更鼓勵長者成立樂齡社團、從事樂齡志工進行貢獻服務，持續學習並回饋社會，以達健康、安全、參與之樂齡核心精神。112 年度共辦理 4,751 場次、9,554 小時之課程，共計 15 萬 4,209 人次參與。

十、數位跨域的科技教育

（一）推動科技教育、深耕科普教育

1. 因科技議題是未來的趨勢，也是本市的重要政策之一，在國小階段，將科技課程納入課程計畫；國中階段則積極實施科技領域的課程；高中階段，廣泛開設多元選修課程，同時與大學資源進行緊密鏈結。
2. 為讓科技教育向下扎根，協助本市國小實施相關課程模組，由本市科技領域輔導團以及 7 間科技中心，在 112 年至 114 年，全力支援各校完成相關課程實踐。
3. 本市透過每年辦理「推動科學教育計畫」，以鼓勵各校師生動手操作，利用學校部定或彈性課程、學校社團及寒暑假營隊為學生設計不同領域、程度的科學教育相關活動，並於 112 年 12 月 2 日辦理「科學教育暨資優教育嘉年華」，藉由闖關活動及各校科學計畫成果展現，讓學生從玩樂中學習科學知識，使科普教育更深入扎根。

（二）扎根自造教育、培育運算思維

1. 本市現有 7 間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分設於建國國中、平鎮國中、大園國中、大溪國中、大成國中、龍潭國中及南崁國中)，為達到本市科技領域區域均衡發展，鼓勵學校運用各項數位科技機具，開發特色課程，並可服務周邊鄰近學校，另也安排設備飄移方式，給予周邊學校可借用設備於校內使用，達到資源共享的模式。科技中心亦安排各種增能研習或課程，提升專業知能，進而轉化教學模式，於校內傳授新知讓學生學習新科技知能。
2. 為了激勵學生動手實作，並激發師生的創意，本市預計於 113 年 6 月 1 及 2 日辦理「科學創造力機器人大賽」，包含未來新創家、機器人運動及機器人任務等 3 項比賽，期透過機器人競賽活動，激發學生創造思考潛能。
3. 本市每年於 11 月中旬舉辦學生資訊教育競賽，項目包括電腦繪圖、簡報製作、專題寫作、動畫設計及遊戲設計；其中動畫設計及遊戲

設計項目獲獎特優隊伍將代表本市參加全國貓咪盃 Scratch 競賽。另 113 年更爭取由本市承辦全國貓咪盃 Scratch 競賽，訂於 4 月 12 日及 4 月 13 日假古華花園飯店辦理，屆時全國好手將齊聚桃園，提升本市全國能見度。

（三）打造智慧教室、深耕數位學習

1. 本市持續於各級學校建置優質的智慧教室，目前全市累計建置達 9,174 間，智慧教室布建率達 9 成。本府教育局持續建置智慧教室，113 年已編列 3,500 萬元預算，預計建置 425 間智慧教室。
2. 本市持續辦理「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推廣教師增能研習，讓數位科技輔助教師教學並融入學科學習，以培養學生數位素養能力，並在軟硬體設備全力支援教學現場，學習載具、教學軟體與數位內容結合課堂教學，達成全面提升數位教學並深化科技自主學習。

十一、融合友善的特殊教育

因應特殊教育法修正實施，兼顧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及兒童權利公約(CRC)關於融合教育之提倡，確保特殊教育學生在各級學校與幼兒園接受個別化及適性化之教育，持續補助辦理普通班教師及特教班教師相關專業成長研習，朝向創造普特共好並雙贏的教育環境。

（一）獎勵私立幼兒園招收特殊教育學生

為鼓勵私立幼兒園招收特殊教育學生，私立幼兒園每招收 1 名身心障礙幼兒，每學期補助 5,000 元，以提升私立幼兒園招收特殊教育學生意願，同時讓家長及學生有更多元就學選擇及機會。

（二）協助特殊教育學生家長安心就業

本市補助各校開辦身心障礙課後照顧專班，免費提供特殊教育學生課後照顧服務，參加人數達 8 人以上即可成班，113 學年度將調整至 5 人即可成班，另參加學生達 10 人之班級可申請教育部國教署經費支應部分經費；本市將持續鼓勵學校開辦，以支持學生健康成長，父母安心就業。

（三）增設各教育階段特殊教育班級

因應特殊教育學生人數持續增加，112 學年度國中小及幼兒園共計核定增設 41 班身心障礙班級，其中首次於各區市立幼兒園設立 12 班

學前特教巡迴輔導班，以加強學前教育融合教育之實施，並協助提升早期療育之成效。

十二、推展優質的家庭教育

（一）提供家庭教育課程與資源

1. 辦理各類家庭教育活動，以講座、工作坊及讀書會等多元型態，依據子女不同階段與家庭發展週期規劃適性課程，並與社區、學校及民間團體等單位合作，共同推展家庭教育；另因應數位時代發展趨勢，運用網路社群媒體，建置家庭教育資源整合平台，使民眾便利取得家庭教育學習管道及服務資源。112 年共辦理 661 場次，5 萬 2,369 人次受惠，執行經費計 1,154 萬 9,757 元。
2. 錄製家庭教育議題線上課程影片及廣播課程，提供因工作或照顧而無法參與課程之民眾可於閒暇時間自行上網收聽收看，已建置課程影片 53 部，廣播課程 60 集。

（二）提供個別化家庭教育服務

1. 補助學校針對需要協助之家庭，依個別需求提供個別化家庭教育服務，以及時提供適切資源，強化家庭功能。112 年共計補助 71 校，辦理個案會議 61 場次、家庭教育課程 153 小時及家庭教育諮商或輔導 721 人次，執行經費 113 萬 634 元。
2. 提供 412-8185 家庭教育諮詢專線，由輔導志工為民眾提供免費電話諮詢及面談服務，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共服務 301 人次；另有「小桃家線上諮詢室」，針對民眾親職教養、家人關係等議題，由本府家庭教育中心媒合專業人員提供家庭教育線上諮詢服務。

十三、打造幸福的閱讀城市

為提升本市閱讀力，本府市立圖書館及各分館將持續打造友善閱讀環境、建置分齡分眾閱讀專區、充實豐富各類館藏、營造閱讀風氣、辦理多元化閱讀推廣活動等，提高市民借閱圖書之意願。另本府市立圖書館總館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進館人次達 500 萬人次及借閱冊數逾 840 萬冊。

（一）新增及優化館舍

新增分館

1. 平鎮區義民分館

義民分館位於5至6樓，面積521坪，於112年5月3日竣工，112年12月5日辦理點交，於113年3月8日開館，義民分館館藏量約3萬冊，其中兒童館藏約1萬2,000冊，成人館藏約1萬8,000冊，訂閱期刊39種、報紙12種，館藏特色為手作技藝(現約800冊)。

2. 八德區八德三號社宅分館

位於八德三號社宅CD棟的2樓，面積506坪，於113年1月完成圖書上架及環境整備作業,113年2月3日配合八德三號社宅入厝典禮開館試營運，館內藏書2萬2,567冊，期刊49種計920本、報紙8種及視聽資料302件，於113年3月1日正式營運。

3. 觀音區草漯分館

位於「觀音區多功能場館」4至5樓，面積353坪，代辦機關新工處於112年10月25日確認竣工在案,12月26日辦理初驗複驗，預計113年4月驗收完畢點交予市立圖書館後，辦理整備圖書與進駐前置作業，預計113年6月試營運。

4. 大溪區大溪分館

基地位於桃園市大溪區文化路與復興路交叉口，規劃興建地上4層及地下1層之建築物，其中大溪分館位於3至4樓，面積1,111坪，工程發包案於112年11月28日議約決標，於113年1月15日舉行開工典禮,預計113年4月初申報開工,115年第3季完工。

5. 大溪區埔頂分館

位於桃園市大溪區仁善街與埔仁路交叉口，規劃興建地上3層之建築物，埔頂分館位於2至3樓，面積837坪，工程發包案於112年11月22日議約決標，於113年1月5日舉行開工典禮，業於113年3月申報開工，預計114年第2季竣工。

（二）辦理多元閱讀推廣活動

1. 本府市立圖書館各館舍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閱讀推廣活動，總館辦理2,049場次、分館辦理1萬504場次，總計辦理1萬2,553場次，參與人數253萬6,000人次。總場次及人數皆已逾111年一整年度的數據，辦理閱讀推廣活動場次創新高。

2. 本府市立圖書館總館配合館內活動場地如微光廳、親子小學堂、

創客空間、多功能活動室、享讀拾光區等，辦理多元分齡分層閱讀推廣活動。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已辦理 1,684 場次活動，其中包含《波蘭的插畫船長》-百年波蘭繪本插畫展、從 word 檔到一本書：出版歷程特展、關山故事．尋找桃花源特展等展覽，參與人數達 53 萬人次。

3. 本府市立圖書館總館配合桃園閱讀節年度活動(112 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17 日)，透過整體系列活動曝光，結合科技、永續及共讀概念，促進市民參與。計有啟動記者會 1 場、獨享時光名家沙龍 6 場、Gather 線上活動 3 場、曬書閱讀市集 2 場、臺灣閱讀節旅圖小徑 1 場、桃園年度圖書票選、夜宿圖書館、電影派對等活動，總參與人數達 3 萬 6,220 人次，總借閱冊數達 100 萬冊。
4. 大竹分館辦理《科學，讓夢想起飛》活動，計有主題策展 1 場 5,747 人次、科普劇場大型活動 546 人次及親子講座、桌遊課程、自媒體講座，112 年總計 32 場次計 1,615 人次，總參與人數達 8,000 人次。

叁、社政

為提供桃園市民全面且完善的社會福利與資源，市府團隊以推動長者活躍老化、深化社會安全網服務及積極推展多元照顧服務措施作為施政願景，建構完善社會福利支持體系，確保各項福利服務遍及鄰里，貼近市民需求。

因應高齡社會來臨，市府團隊持續拓展長照服務，提供多元照顧，增加長者福利與活躍老化，建構友善高齡環境，讓顧老無礙，實現樂活桃園。另深化社安網在地服務，持續推展以「以家庭為中心、以社區為基礎」之服務模式，提供脆弱家庭支持及關懷，並連結在地社福團體，串起家庭暴力防治網絡，發展持續性及深化服務，完善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網絡，一同守護著桃園城市中每個家庭。此外積極推展多元服務措施照顧弱勢，增進自立生活與擴大社會參與，並與企業及民間團體協力，擴大社福量能，確保每一個需要協助的家庭都能就近、全面且專業地獲得照顧。

市府團隊將持續努力不懈，共織綿密的社會安全網，成為最強而有力的後盾，讓市民在人生不同階段獲得妥適照顧，讓生活在桃園這座城市的每一位市民都能享受美好幸福。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推動活躍老化，建構高齡友善環境

（一）擴大敬老愛心卡使用範圍及優惠措施

1. 本市開辦市民卡-敬老愛心卡，每月補助社福點數 800 點(設籍復興區者 1,000 點)，可用於桃園機場捷運、愛心計程車、本市簽約客運、國民運動中心、市立游泳池及市級網球場等。另為鼓勵長者走出家門，擴大社會參與，112 年 7 月 1 日起開放票卡使用於臺灣鐵路列車，補助轄區為起訖站之其中一站(進站或出站)須為本市轄內車站，單趟次補助上限為 30 點。
2. 為促進長者及身心障礙者走出戶外多運動，本府推出敬老愛心卡加碼福利政策，持敬老愛心卡至本市市立游泳池、國民運動中心，享游泳池及健身房不分時段免費使用。另每月持卡至上述場館運動達 12 次以上，可領取 100 元折價券，該折價券可用於折抵該場館內其他運動設施及運動課程費用。

（二）多元管道鼓勵長者社會參與

1. 長青學苑

為充實長者精神生活、增廣學識見聞及拓展人際關係，112 年度下學期長青學苑補助團體開辦 197 班，另由桃園、中壢、平鎮、楊梅 4 個公所辦理 157 班研習課程，共計開辦 354 班，鼓勵本市長者活到老、學到老。

2.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1)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本市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暨巷弄長照站共計 406 處，相較 112 年同期，增加 27 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暨巷弄長照站，設置里涵蓋率成長 6.2%。據點持續提供關懷訪視、電話問安、餐飲服務及健康促進活動，總計 124 萬 8,774 人次受益。另積極注入創新服務，共計辦理 111 場次，包含視障按摩服務、用藥安全服務、聽覺保健服務、行動沙龍車、老人防跌肌力運動、營養諮詢及講座，以達預防及延緩失能與健康促進。

(2)本市 113 年開辦「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培力中心」，提供據點輔導與志工教育服務訓練，加強據點服務單位及機關間之網絡合作，發展創新方案，以擴增據點服務之深度與廣度，期以在地化之社區照顧，守護市民，落實樂活桃園。

3.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

本市目前有 2 輛行動式文康車，藉由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車深入桃園市各區，整合社區內資源就近提供綜合性服務，包含社會福利服務諮詢及健康保健須知宣導、量測血壓、文康休閒育樂服務、預防延緩失能失智活動等，協助長輩在熟悉的環境中就近取得資源，以滿足其需求。

（三）提供優質長照服務資源

1.社區式長照服務

本府推動「一國中學區，一日照中心」政策，以提升資源可近性，落實在地老化之政策願景。本市現有 59 個國中學區，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已完成 47 個國中學區布建，涵蓋率達 80%，相較 112 年同期，涵蓋率成長 4%。另本市 70 家社區式長照機構，每日可提供 2,814 名長者健康促進、生活照顧、文康休閒活動、備餐服務、家屬指導及諮詢等社區照顧服務，相較 112 年同期，收托人數成長 303 人。

2.居家式長照服務

截至113年1月31日止，本市已設立並完成特約127家居家服務單位，由受過專業訓練且獲得長照人員認證與登錄之近 4,000 位照顧服務員，至失能長者及身心障礙者家中提供身體照顧服務、日常生活照顧等服務，共計服務1萬5,652人。

3.長照交通接送

提供本市長照第 2 級(含)以上者，經由長照巴士滿足其照顧計畫中就醫或復健之需求，解決其搭乘一般交通運輸工具之困難，讓失能者獲得更完善的照顧與醫療，截至113年1月31日止，共計14家特約服務單位，154台交通車輛，服務7萬3,599趟次。

4.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

本市建置 7 處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提供個案服務、照顧技巧訓練、實務指導、紓壓與支持團體、心理協談、電話關懷等服務，以減輕家庭照顧者照顧壓力與負荷，提升生活品質，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計新開案服務210人。

（四）敬老優待保障經濟自主

1.三節及重陽禮金

(1)113年賡續發放三節禮金(春節、端午、中秋)，符合資格者每人每節2,500元，春節禮金發放人數35萬9,019人，發放金額計8億9,754萬7,500元。

(2)為弘揚敬老美德，藉重陽節致贈重陽敬老禮金，表達對全市長者之高敬意，年滿65歲之市民每人2,500元，99歲以上長者每人2萬元，113年預估發放9億3,805萬元。

2.續辦老人健保費補助

為維護長者健康，確保長者醫療照顧權益，本市自104年4月1日起開辦老人全民健康保險之保險費自付額補助。凡符合補助資格者，每人每月最高補助 826 元，受補助人無需提出申請，只需辦妥健保加保手續，由本府將符合資格名冊提供中央健康保險署辦理減免，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共補助104萬2,619人次。

二、深化社安網服務，完善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網絡

（一）強化社工專業服務

1. 因應 113 年公務人員調薪，本市公部門約聘社工人員 113 年起調升薪資薪點(每薪點調增 5.3 元)，並持續增設資深社工人員，以逐年調升至 8 等 5 階(440 薪點)。113 年規劃增加 6 位資深社工人員，總計將進用 16 位資深社工人員。另為提高社會工作相關學系畢業生投入社工職場意願，規劃聘用 15 名社會工作兼職助理；私部門約聘社工，配合中央修訂之「補助民間單位社會工作人員薪資制度計畫」調升薪資 8.16%，並明定考核及年資晉階機制，保障社工權益與待遇。
2. 面對家庭多元服務議題，賡續辦理全市「社工專業人員訓練」，提供以家庭、兒少、婦女、老人、身心障礙、心理衛生、保護性服務等領域之社會工作專業服務課程，強化服務量能、品質與效能。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辦理 90 場次，計 4,028 人次受益。
3. 為提升政府部門及民間單位之職場安全，持續輔導本市進用社工人員之單位強化社工執業安全及權益，並提供社工法律扶助、心理諮商、醫療傷病、規劃社工支持方案活動、增購人身安全設施設備，及補助民間團體因應個別化執業安全需求輔導訪視與辦理訓練。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辦理 10 場次，受益達 380 人次。

（二）布建弱勢兒少社區照顧據點

為建置本市普及性及可近性的在地預防支持資源，持續布建弱勢兒少社區照顧據點，結合社區與人民團體組織力量，如同「衛星」般守護社區中弱勢兒少。透過在地團體就近照顧的優勢，提供家庭訪視、電話關懷、課後陪伴、親職教育及親子活動等多元服務，並與家庭服務中心建構雙向合作機制，符合脆弱家庭通報規定者，即時通報家庭服務中心，讓兒少家庭得以及時獲得支持與資源挹注，完善「以家庭為中心，以社區為基礎」的整合性支持服務體系，有效降低危機事件發生促使家庭關懷服務不漏接。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共結合 45 個單位，設置 62 處服務據點，據點數較 112 年同期成長 8%，

共1,307人受益。

（三）深化家庭支持服務

1. 為深化以「家庭為中心、社區為基礎」之服務模式，配合行政院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第2期計畫(110至114年)，本市13個行政區已完成15處家庭服務中心之設置，為全國社福中心密度最高之縣市。服務結合民間單位公私協力推展家庭支持服務方案，讓每一個需要協助的家庭都能獲得就近且專業的服務，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已辦理38場次，計312人次參與。脆弱家庭支持及關懷，受理脆弱家庭通報計4,159案，服務2,041個家庭。

2. 為使網絡綿密連結、溝通順暢，每年辦理3次府級聯繫會議，針對跨局處、跨區合作議題進行討論，預計4月15日辦理第1場次；各區公所每年由區長主持，辦理3次區級聯繫會議，以增進轄內服務單位之網絡合作與溝通協調，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已辦理13場次；另每年各區家庭服務中心合計辦理60場次區級個案研討會，邀請專家學者針對困難服務個案進行討論，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已辦理24場次。

（四）完善家暴、性侵害與性騷擾防治網絡

1. 為使個案均能獲得完善服務，依社工專業評估，針對服務對象個別化的需求，提供庇護安置、陪同報案(偵訊、出庭)、驗傷診療、經濟扶助、法律扶助、心理輔導等服務，定期邀集社政、警政、衛生、教育及司法單位共同開會討論，建構綿密之防治網絡，並依案件類型、各區域特性規劃公私協力之保護服務方案，提供被害人在地化處遇服務，札根社區推廣防治工作，並建立以家庭為中心、社區為基礎之服務，整合個案服務資源，有效保護被害人，降低再受虐風險。

2. 為完備性騷擾被害人之服務與權益保障，本府性騷擾防治委員會持續審議性騷擾申訴案件，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共召開1次常會及1次臨時會議，計調查及審議69案申訴案件；另為協助被害人穩定其身心狀況與日常生活適應，由社工提供被害人專業協助，包含陪同出庭、心理輔導、法律諮詢等服務，共計服務18件次。

3. 為強化社區民眾對暴力零容忍之觀念，與在地組織合作推動家庭暴力防治初級預防計畫，結合社區、學校以團體活動等方式，使民眾認識防暴概念，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共辦理 30 場次宣導，計 8,021 人次參與，提升居民對於性別暴力樣態及通報之敏感度與知能，將家暴防治觀念帶進鄰里及社區。

三、推展多元照顧服務措施，增進弱勢家戶自立生活

（一）整合收出養服務資源

為增進收出養友善服務，本市設有「桃園市兒童及少年收出養資源服務中心」，整合收出養服務資源，提供轄內有收出養需求之家庭掌握收出養法規及資源運用。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提供多元諮詢服務計 64 人次；協助法院於兒少認可收養案件前評估出養之必要性，執行交查收出養訪視調查計 66 案；提供收出養裁定後續追蹤輔導服務計 77 案；辦理收養前親職教育課程計 2 場次，以維護出養兒少、出養人及收養人之最佳利益。

（二）提供未滿 20 歲懷孕服務

為協助未滿 20 歲懷孕個案及父母經濟、育兒及親職相關知能與技巧，跨局處與衛生局、民政局共同辦理未成年父母主動關懷訪視，並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個案管理服務，包含訪視、個別諮詢及輔導、家庭協商、就學就業輔導、心理諮商、生育抉擇、協助安置待產、醫療協助、經濟扶助、親職教育及育兒指導等多元支持，亦規劃辦理社區及校園宣導、支持性團體等，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計 2,648 人次受益。

（三）布建身障者在地照顧服務資源

1. 布建社區照顧據點

本市與民間單位共同推行身心障礙者社區式照顧服務，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補助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25 處、社區式日間照顧中心 7 處、社區居住家園 4 處、家庭托顧服務據點 15 處及精神障礙者協作模式服務據點 1 處，使身心障礙者安心於社區生活。另為減緩家庭照顧者照顧負荷及獲得相關支持與服務，成立「悠活小棧」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中心及服務據點共 3 處。

2. 提供社工個管服務

本市依身心障礙人口數規劃設置 4 區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依身心障礙者個別化及多元化需求，以個案管理方式，提供適切社工專業服務，依需求連結資源，並整合、協調相關服務，提升身心障礙者生活品質。

（四）完善無障礙共融環境

1.建構輔具服務資源網絡

為減輕照顧者負荷，提高身心障礙者自主生活能力，本市設置南、北區輔具資源中心，提供輔具諮詢、評估、展示、使用訓練等多元服務，並結合社區長照據點，設置 7 處輔具服務據點及 7 處輔具服務便利站，讓身心障礙者就近取得輔具服務資源，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計 4 萬 8,701 人次受益。若民眾有購買輔具需求，提供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具補助及「輔具代償墊付」服務，亦成立二手輔具資源站，提供輔具需求者共享循環資源的平台。另為符合高齡化的輔具需求，開辦助聽器銀行、爬梯機專人操作服務等。

2.提供無障礙交通服務

為提供身心障礙者無障礙之交通工具，本市目前計 185 輛復康巴士提供計程車車資 1/3 優惠，共乘 66 折的交通接送服務，使其從事就醫、就業、就學、休閒等社會參與不受限制，並推行網路訂車、訂車 APP、行動支付等數位化服務，以鼓勵身心障礙者走出家門，保障行動不便者行的權利，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止，計服務 15 萬 4,423 趟次。

3.打造溝通無障礙環境

為協助聽語障身心障礙者於洽公、社會參與、溝通協調、緊急或重大事故時之溝通無礙，可依需求申請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手語翻譯共 500 案，計服務 775.5 小時；同步聽打共 40 案，計服務 186.5 小時。

（五）推廣兒少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

為鼓勵本市符合資格家戶為弱勢兒少累積教育及生涯發展基金，本市積極結合民間資源與安家實物銀行資源，開辦新開戶獎勵金、穩定存款獎勵金、恢復存款獎勵金及自存款補助，另搭配實物補助(安家實物

銀行物資、實物代券、愛心餐食兌換券)提升開戶率及穩定繳存率。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本市符合資格者共5,205人，計4,001人申請開戶，開戶率達77%，繳存率達87.7%，相較112年同期，開戶率成長5.5%，繳存率成長8.5%。

（六）社勞政促進就業及自立脫貧服務

1.促進就業社政勞政聯合服務

為鼓勵本市(中)低收入戶有工作能力未就業者投入就業市場，由本府脫貧社工透過個案管理，排除就業障礙，藉由橫向連結就業服務員，採聯合評估方式增強就業成效，並搭配本市「社勞政聯合促進就業服務獎勵計畫」，提供穩定就業儲蓄獎勵金與托育、安親費用補助等福利資源及勞工保險投保費用補助等，以提升家戶就業意願。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辦理就業促進課程6場次，共計轉介 271 名(中)低收入戶有工作能力未就業者參與，開案服務計127名，成功就業計67名，積極協助弱勢家戶脫離貧窮。

2.自立脫貧服務

(1)為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自立，落實積極性社會救助精神，辦理自立脫貧服務方案，協助(中)低收入兒少脫離貧窮，以「家庭發展帳戶」之模式，提供以家庭為中心之脫貧服務，藉親子兩代共同參與圓夢計畫，結合多元資源、社區產業與社會參與機會，協助弱勢家戶自立，截至113年1月31日止共計招募50戶家戶、100人參與本方案，共計1,319人次受益。

(2)另為鼓勵參與，規劃「技(才)能獎勵金及儲蓄獎勵金」機制，截至113年1月31日止受領本獎勵金共計26位，另輔導參與家戶穩定儲蓄共計112萬8,000元，核撥儲蓄獎勵金計116萬4,000元。113年賡續推動「青年展翅自立培植計畫」，預計招募國內就讀高中二年級及大學二年級之在學學生40名，辦理3年之延續性脫貧方案服務，聚焦於資產累積、教育投資及就業自立等措施，提升整體家戶脫貧新量能。

（七）提供多元實物給付措施

1.經濟弱勢家戶生活陷困者，可於本市南、北區安家實物銀行總行、各行政區25家分行、轄內237家餐飲業者及1,609家超商或賣場，

以多元管道取得日常生活物資或熱食服務。每家社區分行均有專業社工員評估家戶狀況及需求，即時發給物資，並確保各界愛心捐贈之物資能合理分配及發放。另經社工專案評估符合資格者，採「申請即宅配」機制，提供物資箱宅配到家服務，緩解弱勢家戶經濟與生活負擔。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合計發放 3,955 戶，2,989 張實物代券及 757 張愛心餐食券。

2. 為減少食物浪費，鼓勵珍惜食物，本府結合愛心商家及民間團體力量，辦理優食計畫，連結傳統市場、大賣場、食品製造公司等相關企業捐贈生鮮蔬果、即期乾貨等優食資源，媒合予本市小衛星弱勢兒少關懷據點及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共 25 處；刻正規劃八德大湳森林公園 S12 廳舍場地作為物資倉儲平台，預計 113 年 6 月啟用，期擴大對於弱勢長者及兒少之照顧。

（八）續辦弱勢家戶微型保險

為照顧本市弱勢家庭，開辦弱勢家戶微型保險，納入領有低收入戶家庭、中低收入戶家庭、特殊境遇家庭、領有兒童少年生活扶助家庭、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領有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之家庭，加強保障共計 6 類弱勢家戶。為家中之主要家計負擔者投保微型保險，保費由市府全額支付，以扶持弱勢家庭受扶助者發生意外事故致身故、失能時，最高可領取 30 萬元理賠金，避免意外風險使家庭陷入經濟困頓，替弱勢家戶撐起保護傘，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投保戶數達 4 萬 3,372 戶。

（九）遊民多元輔導服務

賡續推動遊民輔導服務措施，以遊民之居住與就業議題為輔導核心，於桃園區及中壢區設置遊民外展服務中心，提供社福諮詢、就醫、盥洗、生活重建及短期住宿等服務，以協助遊民順利返回就業職場，回歸社區生活。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共計受理 217 件遊民案件通報，訪視會談 2,537 人次、餐食及物資發放 7,446 人次、盥洗及年節活動 702 人次、轉介服務 117 人次、輔導租屋與就業 31 人次、醫療服務 767 人次。

四、公私協力，提升社福量能

（一）深化兒少多元支持培力服務

1. 為培養本市兒少代表溝通決策、團隊合作及民主素養等能力，定期辦理兒少培訓課程，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辦理 3 場兒少代表培力課程、2 場遴選機制說明會、10 場兒童權利公約宣導及 1 場成果發表會。另持續鼓勵兒少代表關注本市兒童及少年相關議題，並於相關局處會議中提出建議，落實兒少參與公共事務之權利。
2. 本市成立「少年培力發展中心」協助 15 歲以上，有就業需求但尚需培力相關能力之弱勢少年，提供多元適性課程、輔導服務、實地職場見習、職涯探索、親子關係及社會互動等服務，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共計服務 677 人次。

（二）設置共融兒童服務中心

本市於八德身心障礙福利館 1 樓設置共融兒童服務中心，提供未滿 12 歲之一般與身心障礙兒童及其家庭諮詢服務、辦理兒童權利與友善共融講座、提供共融親子互動空間、教材外借、各類型兒童適性發展及家庭支持性等服務，打造親子安全舒適環境。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共計服務 1,173 人次。

（三）廣結在地非營利組織參與志願服務

為持續提升市民參與志願服務，2023 世界客家博覽會連結 395 個在地社區發展協會、環保志工小隊及志工團體共同參與，總計 1 萬 3,227 人次志工投入服務。另為歡慶國際志工日亦舉辦本市志工獎勵表揚、志工嘉年華及世界客家博覽會志工感恩餐會等系列活動，邀請本市志工及民眾共同響應志工日，藉以感謝志工無私奉獻之精神，並拓展本市志願服務量能。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本市志工人數達 10 萬 4,494 人，較前一年度成長 2%。

（四）落實福利社區化

1. 為落實社區經驗傳承及資源連結，鼓勵在地社區協力推動旗艦社區計畫，由活躍型社區帶領潛力型社區組成聯合旗艦社區，辦理福利社區化系列方案。本市觀音區樹林社區發展協會獲衛生福利部 113 年度推展社會福利補助辦理「113 年福利社區化旗艦型計畫：支持家庭多元・永續幸福觀音」，期透過社區的學習互助及資源整合，為市民創造幸福的社區環境。

2. 本市社區培力育成中心為協助社區有效推動各項福利服務，舉辦培力課程讓社區工作者深入了解福利社區化的概念，並增進撰寫提案能力，以落實福利社區化政策。112 年度辦理福利社區化方案共計147 案、92 個社區；113 年度上半年共計 87 案、80 個社區共同推動。

（五）培力在地非營利組織發展

為強化本市非營利組織知能，本市非營利組織發展中心定期安排專業諮詢師以駐點方式提供諮詢服務，包含輔導財務報表管理及行銷推廣文案撰寫等，以強化組織管理運作之量能與發展。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共輔導 80 個團體，計 86 人次參與各項培力課程。

（六）推廣做好事公益平台

為因應創新數位公益趨勢，本府建置數位化之「做好事公益平台」，民眾可透過手機或電腦即能進行線上捐贈，提供網路銀行、ATM 轉帳、超商、信用卡等多元捐款方式，24 小時都能便利做好事，讓做好事可以更簡單、更迅速、更智慧。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平台會員數達 1,216 人，捐助善款達 499 萬 7,328 元。

肆、勞動

桃園是個年輕有活力的城市，也有諸多外來移民，是從傳統製造業邁向高科技業與服務業並重的都會區，「打造桃園勞工友善城市」是本府重要目標，期能透過本府重點施政積極打造平等、尊嚴、人性的安全就業環境，保障勞工權益，賡續提供民眾充足的就業機會，健全工會運作，和諧勞資溝通。同時加強勞動條件及職業安全衛生檢查，輔導事業單位建立退休制度、推動性別平等工作等，以協助企業建立友善環境，造福勞工朋友。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勞工五夠力

（一）擴大職訓力

1.增加就業機會

透過招商引進高科技產業開發多元職缺，並藉由連結轄內網絡單位及工業策進委員會等網絡資源進行聯合徵才，搭配強化整合線上與實體媒合服務，增加本市勞工就業機會。

2.完善就業安全體系

(1)提供民眾求職及廠商求才服務

本市轄內設置12處就業服務據點、辦理中壢及桃園2就業中心與「銀髮人才服務據點－銀領就業BAR」，並於112年增加設置原住民就業服務據點、移工轉換雇主服務中心，提供本市求職民眾及求才廠商在地便捷的就業諮詢及就業媒合服務，並友善照顧各族群勞工之就業需求。

除了提供求職民眾及求才廠商「單一窗口」及「一案到底」服務，使求職求才透過實體及線上登記與查詢、臨櫃及電話就業諮詢、媒合等服務。本市特別設置「桃園市工作職缺地圖」網站，整合職業訓練、就促課程、現場徵才活動等資源，提供求職民眾快速搜尋工作職缺的管道。

(2)辦理多元徵才活動，提升就業率

與轄內高中職及大專校院、社區及民間團體共同辦理駐點徵才或就業宣導等活動，並聯結相關機關如本府觀光旅遊局、青年事務局、原住民族行政局、婦幼發展局、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榮民服務處、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退除役官兵職業

訓練中心等，透過工業區聯繫會議、廠商說明會等資源，共同辦理徵才及就業宣導活動，提升本市就業媒合率。112 年共計辦理219 場次徵才活動，另統計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底止，共辦理82 場大型及中小型徵才活動，求職人數共計 5,221 人次，媒合4,164 人次，媒合率 79.75%。

(3)辦理就業促進課程，強化求職技巧與建構職涯發展觀念

辦理各項特定對象個別化諮詢服務、就業講座、職場參訪職場接軌、就業適應團體、就業宣導講座及就業促進課程等，提升求職技巧及職涯規劃，強化特定對象就業技能及就業準備。112 年共計辦理 81 場次，計 2,932 人次參與。另統計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辦理 20 場次，695 人次參與。

(4)加強查察徵才廣告及法令宣導，保障民眾就業安全

辦理就業求職安全查察及裁罰：受理就業服務法第 5 條第 2 項有關不實徵才、就業隱私及職缺薪資未達 4 萬元應揭示薪資範圍等規定之申訴及裁處案，並主動查察徵才廣告及宣導相關法令，提升雇主及事業單位之認知避免違法並保障民眾求職權益。112 年共計查察 977 件。另統計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主動查察徵才廣告件數計 65 件。

(5)辦理求職防詐騙、就業隱私等就業安全宣導：每年透過 25 種以上媒體宣傳管道，提醒市民求職時須注意事項，並結合戲劇表演，至本市高中職學校及大專校院辦理校園巡迴宣導，協助青年學子瞭解自身求職權益及就業資源與管道。112 年共計辦理 30 場次，參與人數計 8,267 人。另統計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共辦理 17 場次，參與人數計 6,755 人。

3.加強勞工就業技能

(1)配合國家數位科技產業發展，具發展前景之製造產業關鍵技術能力等人才培訓課程，包含晶片設計與實作、AI 智慧應用開發、大數據分析、智慧電網、3D 遊戲程式設計等。除參訓免費外，亦提供每月 8,000 元的「青年職前訓練學習獎勵金」。

(2)獎勵補助桃園市民精進職能，考取相關證照

「113 年度桃園市青年及特定對象職業技能證照獎勵方案」鼓勵本

市青年及特定對象(中高齡者、重返職場者、領有職業駕駛執照者)增加專業知識與技術能力，提升就業競爭力。本市市民符合前開規定考取技術士證照或職業聯結車、職業大客車、職業大貨車駕駛執照後，提供獎勵金。為積極照顧重返職場者及女性並解決缺工等議題，112 年除新增重返職場者加給 1,000 元，女性再加給 3,000 元外，更新增考取職業駕照補助。112 年總補助件數共 2,374 件，核發補助金額 2,695 萬 7,000 元。另統計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累計補助技術士證 351 人(甲級 10 人、乙級 341 人)、職業駕駛執照 758 位(共含 61 位女性駕駛及 33 位具重返職場身分)，核發補助金額共計 1,614 萬 4,000 元。

(3)因應國際新趨勢，規劃 ESG 課程

因應國際 ESG 之新興規範，為建立桃園市 ESG 產業人才資料庫、強化企業 ESG 永續發展量能及推動桃園市中小企業 ESG 永續發展，112 年特別開辦 1 班次 ESG 永續規劃師人才培訓課程，提供 60 個訓練機會，參加訓練 60 人。

(4)配合長照政策，辦理照顧服務員訓練

為鼓勵失業、待業或在職勞工參加照顧服務員職業訓練，並配合行政院推動「長照 2.0」政策及掌握本府轄區內長期照顧人力之供給及需求，並為紓解照顧服務業人力需求，以鼓勵失業勞工受僱照顧服務業之津貼補助措施。112 年共計開辦 25 班，提供 820 個受訓機會，開訓 818 人，結訓 812 人，訓後就業率 95%。另統計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已開辦 5 班，提供 170 個受訓機會，開訓 170 人，結訓 169 人，訓後就業率 95.1%。

(5)強化身障者就業能力，提供職涯新選擇

整合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體系，以個案管理方式，擬定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計畫，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協助 493 名身心障礙者求職；將持續開發身障勞動力，並提供相關就業、職業訓練及職前準備等資源，以穩定其就業力。為協助身心障礙者適才適性投入就業及創業市場，112 年新增辦理職場體驗、就業市場趨勢講座及創業輔導相關創新措施，讓身心障礙者排除求職就業或自行創業的障礙，112 年辦理 16 場職場體驗、8 場就業市場趨勢講

座，共計 647 人次參與；辦理 5 場創業知能研習、3 場創業前小團體、1 場創業觀摩，並提供 20 場次 1 對 1 創業輔導，服務 227 人次。

(6)加強外籍移工第二專長，開辦中文班、美食班與其他創意課程，使移工於工作之餘，能夠學習中文及其它專業技能，相對降低與雇主、被看護人的溝通障礙，並可快速了解在臺民俗風情及生活習慣，適應在臺生活。

(7)開辦外籍家庭看護工支援服務計畫，以提升外籍看護工、雇主及家屬照顧被看護者之知識及技巧，避免在照護過程中造成傷害，內容包含基本照顧技巧及緊急救援通報、個人居住環境整潔維護等課程。本計畫採定點式及移動式支援服務兩種方式辦理：定點式支援服務，是由外籍看護工至指定之場所接受專業人員教導；移動式支援服務則由專業人員至外籍看護工照護被看護人之居住地進行臨場教學。為進一步提升服務量能移動式支援服務，本府 112 年辦理 100 案，113 年倍增為 200 案，同時進行法令宣導及訪視，以保障雇主及外籍移工之權益。

（二）提供成家力

1.組成專業輔導團入場，輔導事業單位建置友善育兒職場

112 年辦理 10 場次由跨局處（社會局、教育局及勞動局）組成之專家輔導團，入場輔導事業單位落實設置哺集乳室及托兒設施措施，並首次輔導企業完成設置企業員工子女居家式托育服務，提高設置比率及優化品質，建立職場平權意識，消弭就業歧視，打造友善職場。

2.辦理標竿學習友善育兒職場

舉辦友善職場講座，邀請績優企業分享經驗，112 年辦理 3 場次。

3.辦理友善職場論壇

112 年辦理友善育兒及職場平權論壇共 2 場，透過論壇協助企業及勞工吸取國內外經驗。

4.打造友善職場計畫-企業托育補助及獎勵

112 年補助事業單位辦理員工哺(集)乳室、子女托兒津貼等托兒設(措)施。並獎勵本市 250 人以下辦理優於法令友善職場措施之事業

單位，編列補助及獎勵經費計 250 萬元，期與事業單位共創友善育兒職場。

（三）增強工會力

1.提升工會勞資糾紛調解服務品質

(1)補助工會聘請駐點律師法律諮詢服務

為增進工會法律知能，提升工會協助會員處理勞資爭議服務品質，已於 112 年 5 月 3 日修正發布桃園市政府補助市級總工會會務推展實施要點，新增補助工會聘請駐點律師費用每場次 2,500 元（單次駐點至少 3 小時）進行法律諮詢服務。每年度每一總工會預計最高補助 20 場次。

(2)推薦優秀工會幹部參加勞動部調解人訓練

依勞資爭議調解辦法第 4 條、第 13 條及第 14 條規定，主管機關推薦具備勞資爭議調解或協調實務經驗 2 年以上之資格者，於完成勞動部指定之訓練，並經測驗合格後，由勞動部發給勞資爭議調解人認證證書。為提升本轄勞工權益福祉，提升勞工參與工會意願，並精進工會幹部知能，俟勞動部來函，依規定函送優秀工會幹部名單至勞動部參訓，以期增加本府勞資爭議調解人組成之多元性，以弭紛爭、促進勞資和諧。

2.提供工會資源，提升營運效能與量能

依法輔導工會會務，協處工會法相關疑義。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本市輔導工會家數如下表：

工會類型	市級總工會	企業工會	產業工會	職業工會	工會聯合會	總計
家數	3	183	21	337	1	545

補助各級工會辦理勞工教育及市級總工會辦理育樂活動，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補助情形如下表：

補助類型	補助場次	參加人次	補助金額
勞工教育	130 場	1 萬 1,674 人次	1,055 萬 9,206 元
育樂活動	12 場	1 萬 9,330 人次	862 萬 4,614 元

3.加強勞工職能訓練

(1)工會辦理提升職能勞教課程，提高補助至7萬元，已於112年6月8日修訂公告相關補助要點，以鼓勵各工會積極辦理職能勞教課程。

(2)與本市市級總工會合辦技能活動及工會運作實務交流論壇，提升勞工勞動權益專業知能及工會運作能量。

（四）強化保障力

1.增加編列勞工權益基金

(1)規劃權益基金由4,500萬元擴編挹注至4,700萬元

為持續提升勞工福祉,113年度預算編列挹注桃園市勞工權益基金規模擴增 200 萬元，以提供職業災害慰問金及因勞資爭議或職業災害致權益受損而涉訟之律師費、裁判費、訴訟期間生活費及裁決事件律師代理酬金等之經費來源。

(2)補助工會申請裁決事件律師代理酬金

爲促進工會正常運作發展，提供遭受打壓工會於向勞動部申請不當勞動行為裁決，提供律師代理酬金扶助，有助於工會循裁決機制得到救濟，保障工會權益。

(3)續辦失業勞工子女助學補助

為減輕本市非自願離職失業勞工子女就讀私立大專校院者之經濟負擔，提供本助學補助，期勞工能儘速謀職就業。公告所定之申請起始日前已設籍本市達四個月以上之非自願離職失業勞工，且子女現就讀私立大專校院（不含五專前三年及研究生），每名最高補助1萬1,800元。

(4)補助本府委託辦理調解勞資爭議民間團體會務補助

為協助補助本府委託調解勞資爭議之民間團體推展會務，提升調解品質，本府針對推展會務所需之項目訂定基準表，以期提供民眾更專業之服務並有效處理勞資爭議案件。

綜上，自112年9月至113年1月，勞工權益基金補助情形如下表：

補助對象	補助人次/家數	補助金額
個人	223人次	846萬5,072元
失業勞工子女	45人次	51萬9,795元
民間團體	5家	187萬8,347元

2.維護移工權益相關管理措施

(1)執行移工訪視及專案檢查案件

本市外籍移工人數至113年1月底有13萬2,509人，居全國之冠（佔全國外籍移工人數17.52%)。本市為輔導雇主辦理外國人入國後之生活照顧管理措施，及加強查察雇主指派許可外工作及非法聘僱外籍移工情形，積極辦理實地訪查工廠、宿舍、家庭看護及查察檢舉外國人非法工作案件，促進雇主合法僱用及合理對待外籍移工。

(2)移工服務關懷措施

外籍移工諮詢服務中心：本市設有外籍移工諮詢服務中心（諮詢專線03-3344087，3341728)，提供專線專人服務，由熟悉泰、菲、印、越語諮詢人員提供雇主、外籍移工法令諮詢及勞資爭議協處服務，以減少勞資爭議，保障外籍移工權益並促進勞資和諧。

外國籍婦幼諮詢服務中心：本府配合勞動部的計畫，全國首創成立跨區域的一站式生育服務平臺（桃園市桃園區安東街17號6樓)，服務對象涵括全台移工，提供懷孕生產及工作權益相關法令諮詢、孕產資源及轉介服務、個別需求評估及安置服務，使女性移工能夠安心的在臺灣工作以及生產。

移工服務中心：該中心位於桃園火車站附近，週末假日無休的服務移工，並由專業團隊進駐免費提供生活照顧、勞動法令諮詢、紓壓及手工藝課程、文化活動等各式服務，以達到充實休閒生活、培力外籍移工、行銷本市豐富人文資產與特色之目的。

(3)加強宣導相關法令規定

112年共辦理70場次「強化外國人勞動法令臨場教育訓練」，及4場次外籍移工「營造作業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台灣職安卡)」，教育訓練配合現場口譯宣導職業安全衛生法令，減少語言隔閡，以提升外籍移工職業安全衛生知能，降低職災發生機率。

112年辦理10場次「僱用外籍移工相關法令宣導會」，加強宣導法令，減少非法聘僱，向民眾宣導對於聘僱外國人的正確法令知識，減少民眾因不知法令規定而觸法致遭裁罰情形，邀請專家學者講授就業服務法相關法令，並邀請事業單位、仲介及養護機構參加，

以提升其對法令之認知。

(4)舉辦移工管理及休閒育樂活動

VIPT 桃園國際移工體育競賽：移工休閒育樂活動係為展現本市對移工朋友休閒育樂的重視，提供多元的假日休閒活動及運動紓壓環境，以運動競賽作為移工朋友與國人之交流管道，共享競技樂趣。

桃園之星-外籍移工才藝競賽暨優良外籍移工頒獎：此為每年辦理的重要移工活動慶典，邀請四國嘉賓一同參加活動，各國移工歌唱、舞蹈好手參加，同時頒獎予優良外籍移工，肯定並感謝外籍的同仁在臺灣的工作表現。

3.保障勞動環境，維護勞工職場安全

(1)辦理安心工程認證：藉由政府與業界的跨域合作，善用社會資源，提升營造業勞工安全衛生意識與業界自主管理能力，帶動營造業整體施工環境的提升，降低重大職業災害發生機率。由承造廠商提出申請，經實施認證審查通過後發給安心工程認證會議亦於 8 月 11 日辦理完成，共計 4 件工程進入現地審查，於 112 年 10 月 30 日頒發認證講座及標章予獲選之 4 家事業單位。

(2)構築營造 3D 安全網

建立小檜溪營造 3D 安全網社群，定期發布職業安全衛生宣導事項、法令諮詢及活動公告，目前服務持續中。

3D 安全網區域聯防共執行 9 場次（計 41 家次事業廠商參與）、高階主管座談會執行 6 場次（計 41 家次事業廠商參與）、工地風水師執行 30 場次，以不同方式實施監督輔導不間斷，致力降低職災發生率。

強化安全網成員推動辦理所屬勞工教育訓練，包含辦理勞工教育訓練 30 場次，並於計畫期間協助逾百位勞工免費取得教育訓練時數。

(3)推動安全衛生家族：112 年共成立 4 個安衛家族，自 99 年起迄今，累計成立 46 個安衛家族，共 967 家事業單位參加。以大廠帶小廠經驗傳承，推動集合式輔導，運用訪視觀摩及技術指導，改善工作環境安全衛生，受惠勞工人數達 30 萬人以上。

(4)職業安全衛生推動小組：109 年 2 月成立職業安全衛生推動小組，對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分階段建立職業安全衛生觀念及法令遵循，每年定期召開 2 次會議討論職業安全衛生相關議題；112 年 11 月 29 日召開第 7 次會議，並於下半年度完成本府 24 個機關臨場訪視輔導，協助各機關按所屬業管特性建立職業全衛生相關目標及計畫。

(5)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

為提升本市中小企業工作環境安全衛生，保障勞工生命安全，本府勞動檢查處籌組職業安全衛生輔導團，於 112 年度執行 1,804 場次臨場輔導，協助指導事業單位改善工作環境缺失。

（五）提升對話力

已於 112 年 9 月 8 日邀集專家、勞工及雇主團體等市政顧問代表，召開勞工政策諮詢會議，以勞、資、政三方對話方式就勞工政策進行對話，進行勞動政策諮詢及意見交換。

二、新住民放心居桃政策

（一）新住民職涯第二站

本府就業職訓服務處與社會局合作辦理「照顧服務員訓練」，提供家事服務管理、保母托育、居家陪伴等訓練。並於本市「新住民聯合服務中心」及「新住民南區培力中心」設置就業服務據點，協助新住民就業，提供多元化就業服務。

（二）提供新住民專業訓練

1. 桃園有頭鹿職能訓練場舉辦短時數新住民職能培力工作坊，及長時數之職訓課程與照服員專班等。統計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辦理 2 場次新住民職能培力工作坊，提供 60 個訓練機會；113 年預計辦理 25 班照服員專班(含 1 班自訓自用)，提供 740 個訓練機會，統計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已開辦 5 班，提供 170 個受訓機會，開訓 170 人，結訓 169 人，訓後就業率 95.1%。

2. 為提升新住民受訓機會與參訓意願，一般訓練新住民身分甄試成績加權 3%計算，並每班保留 3 名新住民優先參訓，協助新住民落地生根有頭路。

（三）提供訓練課程補助及生活津貼

1.新住民失業者訓練費用政府全額補助。

2.參加全日制職業訓練課程，訓練期間得申請職訓生活津貼，每月按基本工資60%發放。

（四）提供新住民參加職業訓練期間子女托育費補助

為鼓勵新住民參加職訓課程，參訓期間提供子女臨時托育補助，以減少新住民參訓障礙及減輕家庭負擔，期使新住民能學習就業技能，儘早成為本國有效勞動生產力，以提昇個人及家庭生活品質，112年共計補助9人次，補助金額6萬8,683元。另統計112年9月至113年1月補助16人次，計補助金額4萬192元。

三、桃園善好孕：女力同攜手，充電返職場

（一）育嬰留停-重返職場-在家充電

結合勞動力發展署之勞動力發展數位服務平台，共640門課程、731本電子書、161部影片，提供有需求之育嬰留停者在家充電學習，持續發展個人所需技能。

（二）加倍有電-重返職場-職訓補助

1.二度就業婦女參加桃園有頭鹿職能訓練場辦理各項訓練課程，訓練費用全額補助，另全日制職訓課程提供職訓生活津貼，按基本工資60%發放。

2.證照補助：鼓勵本市青年及特定對象(中高齡者、重返職場者及考取職業駕駛執照)增加專業知識與技術能力，提升就業競爭力。本市市民符合前開規定考取技術士證照或職業聯結車、職業大客車、職業大貨車駕駛執照後，提供獎勵金。113 年申請甲級技術士證獎勵金者，另取得職業駕駛執照之女性(職業聯結車、職業大客車、職業大貨車駕駛執照)，再加發3,000元。另統計112年9月至113年1月，共補助61位女性駕駛及33位具重返職場身分者。

（三）企業好頭家-重返職場-就業獎勵

1.為鼓勵企業進用二度就業婦女員工，現行提供僱用獎助金，每月補助1萬1,000元，最長發給12個月。

2.未來規劃：預計於 113 年度編列相關經費補助企業僱用二度就業婦女僱用獎勵，提高每月補助至1萬5,000元。

四、推動偏遠地區勞資爭議調解

本府委託辦理勞資爭議調解之民間團體會址位於桃園區、中壢區及平鎮區。為協助申請人就近進行勞資爭議調解，並減低交通往返之困境，本府 111 年與大園區、觀音區、新屋區公所合作。依勞工意願安排至該區或鄰近區公所借用場地辦理調解會議。112 年起增加龍潭區及大溪區公所，以擴大服務更多民眾。

五、勞資爭議調解法律諮詢計畫

112 年起補助民間團體（5 家）提供法律諮詢，勞工或事業單位可於受委託之民間團體場所與律師諮詢法令相關問題，即時協助勞資雙方得到在地及鄰近性服務，以釐清爭議，有助勞資雙方於調解時，作有效之對話，進而促使調解合意一致。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止共受理勞資爭議法律諮詢共 311 件。

六、桃園市青年安薪就業讚方案

協助設籍桃園市未滿 30 歲高中職以上畢業之待業青年就業，並鼓勵事業單位或團體提供工作機會，經推介後穩定就業滿 6 個月，最高獎勵 2 萬 1,000 元，另提供雇主 1 萬元僱用獎勵。112 年共計媒合效益 5,326 人次、核發獎勵金額 3,949 萬 7,000 元。另統計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媒合效益 2,167 人次、核發獎勵金額 1,669 萬 3,000 元。

七、桃園市中高齡及高齡勞動力再運用獎勵計畫

提升本市退休勞工就業意願，並延緩勞工退離職場年齡，受僱於同一事業單位連續就業滿 90 日，補助每人 1 萬元就業獎勵金。112 年共計補助 705 位中高齡及高齡勞工，核發補助 705 萬元，另統計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補助 318 位中高齡及高齡勞工，核發補助 318 萬元。

八、桃園市友善家庭就業促進計畫

本市於 113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113 年桃園市友善家庭就業促進計畫」，協助設籍本市且年滿 30 歲因家庭照顧致退離職場的民眾順利重返就業市場。經本府就業職訓服務處就業服務據點推介，受僱於同一事業單位滿 90 日，發給就業獎勵津貼 1 萬 5,000 元，滿 180 日再補助 1 萬 5,000 元，最高補助 3 萬元。

九、全國示範-跨國新人力移工轉換雇主服務中心

本市為全國移工最多的城市，每年超過 5,400 位移工申請轉換雇主，企業求才證明審查超過 8,500 件，並舉辦超過 100 場移工轉換協調會議。本市桃園就業中心移工轉換量為全國之最，經向勞動部申請補助作為全國示範性據點，打造全新移工轉換雇主服務中心，擴編雙語諮詢人員，提供現場媒合、視訊媒合、雙語諮詢、移工與雇主資訊交流等服務。服務中心於 112 年 9 月份起提供服務，新增 4 名雙語人員，提供移工及雇主即時翻譯與溝通;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共計提供 1,114 人次雙語諮詢服務。

十、設立原住民族就業服務據點計畫

本市原住民人口突破 8 萬人排名全國第二，都會原住民更為全國之冠。因應原住民族文化特殊性及就業需求，已於 112 年 10 月設置本市第一個原住民就業服務據點。依區域規劃因應原住民族個別化需求及經濟產業發展，提供充足就業機會，協助其就業媒合、強化職業訓練、加強開發原民友善廠商，打造原住民友善就業城市，112 年 10 月至 113 年 1 月底提供求職求才、就業媒合、就業諮詢服務、辦理職場參訪及就業講座累計服務 3,414 人次。

十一、持續推動銀髮人才就業服務

成立銀髮就業服務據點，開發臨時性、季節性、短期性、部分工時、社區服務等就業機會及就業媒合，以協助中高齡者、高齡者重返或續留職場，活化中高齡者及高齡者人力資源的運用。為延長本市中高齡及高齡者勞動力運用，平衡南北區域發展，本市第一個銀髮人才服務據點「銀領就業 Bar」位於桃園區，112 年共計求職求才人次共計 3,740 人次，113 年 3 月份將於中壢區提供銀髮人才服務據點駐點服務。

十二、工地風水師巡檢

經統計 108 年至 111 年本市發生重大職業災害死亡人數共計 156 人，又營造業佔全行業之 46%，為督促事業單位依職業安全衛生法令規定，落實安全衛生管理，特訂定「工地風水師臨場輔導計畫」，以工地風水師進場為工地環境把脈看風水，以提升營造工地內之安全衛生，112 年度目標 750 場，共計實施 921 場次，達成率 122.8%。

十三、微型工程輔導團

鑑於營造業常以層層轉包方式經營，基層勞工具有短期性臨時性及無一定雇主等高流動性的特性，施工安全意識薄弱，特訂定「桃園市政府112年度補助微型工程輔導計畫」，保障本市中小型企業於營造作業工作安全，業於112年4月14日成立微型工程輔導團，並於5月1日開始針對營造業微型工程實施相關之安全衛生宣導、職安卡及工地輔導等，112年度共完成919場，達成率為122.5%。

十四、訂定「桃園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

外送平台因疫情竄起成為新興營運模式，查外送員於本市提供外送服務量頻繁，倘發生交通事故，現有法令對外送員權益保障仍有不足，因此制定保護外送員之強制性規定，同時藉由管理外送平台所提供外送服務之食物安全，以保護消費者，爰擬具「桃園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草案，強化管理外送平台業者，以保障外送員權益。

本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已於本市議會112年12月22日第3屆第6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並於113年（下同）1月2日送行政院備查，業經行政院於113年2月26日以院臺勞字第1131002385號函准予修正核定，將依規定簽請法務局辦理法令公告事宜。

十五、求職防詐騙校園促進就業安全深耕教育宣導校園巡演

與蘋果劇團攜手合作規劃20場次「求職防詐騙校園促進就業安全深耕教育宣導校園巡演」，於112年9月18日至10月18日巡迴桃園市內19所高中及大專院演出。利用短劇方式傳達職場安全原則、職災勞工權益、落實職場平權及職業災害通報方式等，建立青年學子職場安全意識，總觀看人數3,755人。

十六、「小小杏林營，職安我最行」

為結合職場防災資源，降低職業災害，本府勞動檢查處於112年10月22日與聯新國際醫院合作舉辦「小小杏林營，職安我最行」主題闖關遊戲活動，以醫療院所高風險作業潛在危害為核心，設計相關危害健康因子遊戲（物理性危害、化學性危害、生物性危害、人因工程危害及職場不法侵害），邀請48位國小中高年級小朋友於遊樂中學習，藉由趣味多元的闖關活動，使小朋友從小建立職場安全意識，寓教於樂，讓安全衛生及健康相關知識從小扎根，埋下安全衛生的種子，進而讓

職安觀念在地生根茁壯，營造友善職場健康環境，期提升桃園勞動力發展，達成職場減災與促進健康的目標。

十七、「校園職場向下扎根體驗活動」及「一日職安實習生」

辦理學生職場安全衛生向下扎根計畫，辦理職場體驗活動，並結合教育局及原民局一同推廣職安衛，關懷偏鄉學校，教育資源共享，守護學生建教合作及投入職場安全，啟蒙職安文化危害意識。112 年於 4 所國民中學辦理「兔耀職安校園 nice 福校園扎根活動」，以及 3 場次「一日職安實習生」活動，讓學生透過實際體驗，瞭解職場風險、增進危害辨識能力，強化安全衛生防災意識，將職安衛深入校園並帶入生活中。

十八、AI 智慧安檢-工地管理有智慧 勞工安全有保障「勞動局 x 養護工程處」

勞動局利用影像辨識技術，介接桃園市道管資訊中心系統即時施工影像，由 AI 技術判斷施工人員是否配戴安全帽、反光背心等工地防護用品。若施工人員未符合規定，系統將紀錄並主動通報。透過這樣的遠端監督管理，勞檢處配合定期派員前往道管中心，提醒並告知施工廠商駐點人員各包商被 AI 警示的次數與時間地點，要求施工廠商加強工地安全，以維護勞工安全。

十九、打造移工友善職場、職災大幅度下降市長上任以來，積極推動多元文化之移工友善職場環境預防職業災害發生，移工職災千人率從 111 年度 0.072%降至 112 年度 0.051%，降災成效達 29%，本府勞動檢查處為持續預防移工職災發生，並督處事業單位打造移工友善職場，於 112 年共辦理 70 場次「強化外國人勞動法令臨場教育訓練」，及 5 場次外籍移工「營造作業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台灣職安卡）」，受惠移工人數從 111 年度 1,221 人增加至 112 年度 1,851 人，顯著增加 51.7%，並製作多國語言宣導資料於臨場輔導發放，同時要求事業單位教育訓練及危害警語需翻譯成多國語言，強化安全衛生防災意識，打造安全友善職場環境。

伍、財政

本市財政願景為加速完成地方建設，帶動地方進步與繁榮，精進開源節流策略及財務管理績效，優化公產管理效能，加強活化公有資產；落實金融菸酒管理，保障民眾權益；持續推動庫款ｅ化，提升行政效率，以有限資源達成效能與品質的最大化。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強化財務管理，厚植財政量能

（一）強化開源節流措施，增裕市庫收入

1. 依本府開源節流計畫獎懲要點，促請各機關積極規劃「113 年度開源實施方案暨工作計畫」，賡續落實各項開源節流措施，包括持續推動合理公平稅賦、確實落實使用者受益者付費原則、多元引進民間投資、積極活化公有財產及地上權設定等。113 年度歲入預算數 1,432 億元，較 112 年度歲入預算數 1,327 億元，增加 105 億元。
2. 本市正值建設期，財源籌措需求與日增加，爰彙整分類有關各縣市之開源績效案例，請各機關積極開發新興財源，增進財政自主程度。

（二）持續研議之財劃法修法建議，平衡直轄市財源差距

1. 財劃法之建議

(1)擴大中央統籌分配稅款規模(如將營業稅 100%納入)。

(2)重視污染回饋，將工業產值納入分配指標。

(3)肯定地方政府開源之努力，鼓勵創造良好投資環境，將財政能力列入正向分配指標。

(4)應給予直轄市合理之保障財源，以促使直轄市間財政資源均勻分配，達到區域均衡發展。

2. 一般性補助款之建議

應提高本市獲配財源基礎數後，依主計總處財源成長率計算，以縮小直轄市間獲配財源差距。

（三）積極協助向中央爭取補助款，減輕財政負擔

蒐集中央部會預算編列補助直轄市政府預算明細，並修訂「桃園市政府各局處爭取中央計畫型補助款之教戰守則」，促請各機關積極向中央提報計畫爭取補助，且就補助款入庫情形提報市政會議，逐月檢討執行成效。

二、提升債務管理績效，落實財政健全

（一）於公共債務法規範下，靈活資金調度，並適時適度舉債以順利推動各項重大建設，吸引民間投資進駐，促進經濟良性循環，帶動稅費自然成長，以達成財政支援建設，建設涵養財政之目標。

（二）「桃園市建設公債發行自治條例」草案已於113年1月17日報本市市政會議通過，將送市議會審議，以增加未來資金籌措多元管道，期減輕舉債之利息負擔。

（三）擴大集中支付規模，統籌閒置資金，提升資金運用彈性，發揮庫款最大效益。

（四）落實大額資金通報機制，提升每週、每月資金估測精準度，以掌握市庫資金流入與流出量，提早採取資金調度及還款措施。

三、活絡公有財產，積極供需調配

（一）督促各機關學校權管之公有財產產籍正確性

為建立完整公有土地資料，即時登錄釐正公有財產產籍，並掌握本府財產管理系統之資料維護正確性，每年度透過由本府地政局所提供之本市不動產總歸戶清冊與財產管理系統內資料交叉比對後，並函請各機關學校限期配合辦理釐正作業，112年度已辦理釐正計5,206筆資料。

（二）推動公有空（閒）置土地、建物活化利用及媒合調配

1. 持續配合本市城市空間發展會報，檢討土地使用方式或研議都市計畫變更之可能，以提升公有土地利用效能。

2. 為有效管理公有不動產，增進資產效益與提升財務效能，於112年5月30日訂頒推動公有建物調配及興建機制，針對各機關所提公有建物需求，優先以各機關學校盤點提出既有建物供給清冊，進行媒合調配，如無適當建物，方得提報購置或興建計畫；本府財務收支及公有建物供需整合小組業於112年10月24日及113年1月18日共召開2次會議已完成調配28案，藉由透過供需整合讓公有建物達到最有效的運用。

（三）輔導公有財產管理及利用

1. 為督導各機關學校有效管理使用公有財產，112年度辦理財產管理業

務實地檢核計 100 個機關學校，查核土地、建物有無被占用、閒置或低度利用及其處理情形，另為加強公有財產管理及利用，已彙整檢核共通性缺失，並發函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參酌辦理。

2. 積極輔導本府各機關學校倘有閒置或不符原用效益之報廢財物，可先行透過移撥其他機關學校使用，以減少財政支出；若仍無需用者或已達最低使用年限，於完成報廢程序後，對仍堪用之財物，運用「臺北惜物網」平台網路拍賣，以提高市有報廢財物經濟及環保效益，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計成交件數 1,776 件，成交金額 758 萬 9,221 元。

（四）加強維護管理本市轄內公有非公用土地

1. 為加強維護公產權益、提升土地之利用效益及符合管用合一原則，依據處理計畫將本市轄內公有非公用土地，分為六大類型妥善維護管理，積極處理屬閒置可活化、占用待處理及待變更管理者等 3 大類型土地，並據以辦理出售、排除占用及辦理管理機關變更登記等事宜；另屬閒置非屬可活化、租占用已處理及其他等 3 大類型土地，依規收取土地租金、使用補償金及依現況賡續列管並定期派員巡查。

2. 評估 113 年度公有非公用土地個案情形及複雜程度，賡續依處理計畫就尚未處理完竣及新增之公有非公用土地，依期程積極處理，確實控管整體執行進度，俾利掌握土地處理情形以促進土地有效利用，提升管理效能。

（五）訂定 113 年本府財政局經管本市轄外市有土地清查處理計畫

為確實掌握土地使用現況，有效處理閒置及被占用土地，並瞭解公共設施用地是否已開闢或需地機關有無申撥需求等情形，就市有轄外土地進行清查，加強土地有效管理，以提升土地利用效益。

四、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

（一）為提升公共服務品質，積極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導入民間企業經營能量，希冀藉由民間資金投入建設，達成公私協力，減少政府財政負擔，同時創造就業機會，增加市庫收益。

（二）本市適逢重大公共建設黃金期，各項市政建設朝向引進民間參與方式辦理，截至 113 年 1 月底已簽約案件共計 51 案（公共建設類別分別為工業設施 2 案、環境污染防治設施 3 案、文教設施 12 案、運動設施 11

案、污水下水道5案、交通建設11案、商業設施1案、社會福利設施4案、觀光遊憩設施1案及勞工福利設施1案)，另113年1月底尚在辦理前置作業中之促參案件計有11案。

（三）本府112年度以促參法辦理成功簽約之案件僅4件，民間投資金額為3.3億元，惟111年度簽約促參案16件，民間投資金額達103億元，為六都最多。促參案件需長期研議及規劃，較為複雜費時，成果在哪一年度並不一定，故單一年度數據並不能完整呈現各縣市的促參面貌。

（四）本府採促參方式辦理公共建設案件近年已有亮眼成績，惟潛在案源之渠成實難一蹴可及，且尚未納入依其他法令辦理之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例如捷運開發案、公辦都更案及設定地上權案等，未來將督促各機關確實將依其他法令辦理之案件於財政部促參資訊網登載，配合捷運建設及航空城開發計畫之推展，預期依其他法令辦理之多元招商案件將會大幅成長，進一步提升本府促參成果。

五、落實金融菸酒管理，保障民眾權益

（一）辦理菸酒輔導及抽檢，健全菸酒產銷秩序

依據財政部年度加強查緝私劣菸酒策進計畫、本府加強查緝私劣菸酒查察方案暨菸酒查緝及檢舉案件處理作業要點制定年度抽檢計畫，輔導轄內菸酒製造業、進口業、零售業及酒精販賣業遵循菸酒管理法令，並辦理抽檢，以維護消費者權益，健全菸酒產銷秩序，112年度抽檢菸酒業者共計1,478家次。

（二）加強違規菸酒查緝，保障民眾健康及生命安全

除執行平時菸酒查察業務外，並積極配合財政部執行「春節前」、「端午節前」、「中秋節前」、「第1次不定期」及「第2次不定期」等5次全國私劣菸酒專案查緝，加強打擊不法業者產製、販售私劣菸酒，保障民眾健康及生命安全，維護合法業者權益。

（三）多管道宣導金融菸酒管理法令

1.依據金融及菸酒管理法令宣導實施計畫，利用本府財政局網頁發布最新政令消息，並於本府辦公大樓電子動態字幕機、各區公所網站及善用公車車體廣告、廣播電台、路口之LED電視牆，宣導金融菸酒管理法令，以傳達消費者正確菸酒消費觀念。

2.另配合本府各局處舉辦大型活動，於現場張貼宣導海報及布條，推

廣認識財政部優質酒類認證標誌，並以有獎徵答方式，加強民眾對金融及菸酒法令認知及建立正確選購菸酒類產品，勿購買來歷不明或價格偏低顯不合理菸酒。

（四）積極配合推動財政部優質酒類認證，提升飲用酒品之保障

優質酒類認證係從原料來源、產製過程及酒品衛生檢驗等，經財政部審議通過後，授予「財政部優質酒類認證標誌」VV 字型證明標章，本轄目前有 2 廠 11 線酒品通過認證，將持續積極配合推動財政部優質酒類產業發展方案，以提升酒品之衛生安全及品質，維護生產者、販賣者及消費者之共同權益。

（五）健全信用合作社管理，穩定金融秩序

1. 依據信用合作社變現性資產查核計畫，積極辦理變現性資產查核，持續輔導桃園信用合作社提高資金運用效率、健全財務結構，以提升經營成效，已依計畫辦竣 112 年度轄內信用合作社變現性資產查核共計 11 家次。

2. 賡續督導桃園信用合作社執行防制洗錢業務各項措施，以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規範，達成打擊犯罪、健全防制洗錢體系、穩定金融秩序之目標。

六、推行支付業務電子化，迅速安全更簡化

（一）輔導支用機關熟稔支付程序，於 112 年 10 月 4 及 5 日辦理 4 場次教育訓練，以增進本府所屬機關學校新進會計人員及簽核業務之相關人員熟悉線上簽核及檔案管理系統操作，並宣導本府支付作業注意事項。

（二）為降低繳款人親持支票繳納各項費款之遺失風險，持續運用臺灣銀行公庫服務網繳費帳務管理系統辦理應繳費款轉帳繳納作業，112 年計支付金額 43 億 7,878 萬元（匯款筆數 3 萬 1,831 筆），減少支票開立，靈活市庫調度。

（三）為持續提供受款人查詢庫款支付相關資訊之申請管道，及降低資安風險修正「地方政府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市縣匯款入戶查詢作業」第一次使用註冊方式，由線上註冊更改為以紙本申辦。

陸、經濟發展

為提升本市的招商投資環境，創造經濟發展，持續配合中央協助龍科三期擴建，進一步推動本市產業在科技、設計與永續 3 方面升級，加速產業在數位化、智慧化的轉型。本府成立「智慧製造服務中心」，提供業者精進智慧化升級與轉型諮詢，並依據本市產業特性，協助業者產業升級健檢，落實推動智慧製造及產業數位轉型政策；籌組商圈總顧問團智庫規劃商圈未來發展特色主題，成立「桃園市商業轉型服務中心」提升商業模式經營量能，持續辦理金牌好禮好店，協助業者形塑優質品牌形象；加強辦理市集攤商轉型、形象改造；持續補助儲能設備暨電力交易示範案場，並融合「虛擬電廠」之概念，期盼企業發揮儲能應用與服務，強化電力市場整體發展，推廣再生能源及節電政策，打造淨零低碳永續城市。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推動智慧製造，數位轉型及低碳節能產業發展

（一）輔導業者設立觀光工廠，推動本市產業博物館化

1. 本市現有 32 家觀光工廠及產業文化館，22 家為觀光工廠，10 家為產業文化館。為推動本市產業博物館化，113 年持續辦理觀光工廠暨產業文化館推動計畫，協助 3 家有意願轉型觀光工廠業者進行輔導諮詢，期能逐步轉型產業博物館。
2. 為協助行銷及推廣本市特色觀光工廠及產業文化館，本府經發局透過參加高雄市旅行公會冬季國際旅展，推廣職人手作、數位體驗及特色商品展示等，共約 3,500 人次參與。另為吸引中南部遊客至桃園觀光工廠遊玩，透過參加本次旅展活動，與中南部旅行業同業公會合作推廣團體旅遊，預計帶入約 6,000 人次遊客。

（二）持續推動本市產業轉型升級，促進產業創新研發及智慧製造

1. 持續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與經濟部共同編列補助經費，鼓勵中小企業創新研發，每案最高補助 100 萬元，共同提案最高達 200 萬元。協助中小企業運用政府資源達成創新、轉型與升級之目的，提升桃園整體產業之競爭力，同時增加就業機會，促進地方經濟發展。112 年度執行 52 案，創造 9.6 億產值；112 年度尚有 50 案創新研發補助計畫刻正執行中，預定 113 年 6 月底前執行完畢。

2. 成立智慧製造服務中心，提供精進智慧化升級與轉型諮詢，協助業者爭取中央補助資源，已輔導 1 家業者通過計畫審核，並依據本市產業特性挑選聚焦產業，進行需求評估及設立篩選機制，協助業者產業升級健檢，後續進行專家團實地訪視，規劃客製化深度輔導，建立工業 4.0 典範案例。

3. 工策會辦理「智慧製造」論壇活動，持續推動產業升級：

(1)112 年 12 月 16 日辦理「智慧大師論壇:企業數位轉型產業再升級」活動，邀請馬里蘭大學李傑教授及和碩聯合科技董事長特助暨資深副總黃中于蒞臨分享。

(2)113 年 2 月 23 日辦理「智慧大師-智慧製造分享會暨 CEO 春酒」活動，現場近 50 位上市櫃企業 CEO 參與，且出席公司 112 年營收累計超過 1 兆元，多數企業更是企業負責人親自出席，顯示本府推動「智慧製造」，引起企業高度重視。工策會將持續扮演與工商界合作及成長的交流平台，協助桃園企業共同面對數位轉型。

（三）獎勵在地優質企業，營造幸福友善職場環境

持續透過金牌企業選拔活動，發掘並獎勵桃園優秀在地業者。自 112 年起融入ESG概念，並邀請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組成評選委員會，透過書面審查、實地訪視及決審會議等程序，選出 15 家兼顧營利與社會責任之標竿企業，並由市長親自予以公開表揚，期許藉此引導本市企業接軌ESG國際趨勢，朝永續企業發展。

（四）推動工廠低碳化，協助業者朝淨零碳排轉型

1. 持續辦理桃園市工廠低碳化輔導團及低碳科技獎勵補助

112 年輔導 30 家工廠及補助 14 家廠商，每年節省約 637 萬度用電、減碳量約 3,238 噸，相當於 1 萬 8,780 戶 1 個月的平均用電量、18 座大安森林公園 1 年的碳吸附量。

2. 推動桃園市工業鍋爐改善補助計畫

112 年補助 13 座工業鍋爐汰換，改善數量為全國第一，總計每年減碳量達 13,140 公噸，相當於 73 座大安森林公園 1 年的碳吸附量。

（五）配合中央推動亞洲・矽谷計畫

1. 國發會「亞洲・矽谷 5G 創新應用計畫」分項一：完善亞洲・矽谷創新研發中心智慧運籌管理平臺

(1)「亞洲・矽谷創新研發中心」已成立專案小組進行專案評估調整開發方式，惟考量未來仍有智慧運籌管理中心（IOC）及智慧資料中心（IDC）需求，本府經發局規劃於亞矽創基地原址(青埔世界館)建置初期 IDC，作為示範場域，未來亦可應用於相關智慧科技場館，提升綜效。

(2)IOC 將整合水務、交通、經濟產業等數據，為強化即時資料及介接功能規劃，將透過相關市政資料及數據，再以經濟與產業發展政策支援為目的，作為本府市政未來決策之參考。

2. 虎頭山創新園區

(1)截至 113 年 1 月底，園區新創辦公空間共進駐 20 家企業及團隊，進駐接近滿租，並已辦理 6 場講座、6 場媒合會、18 場創業加速課程及 10 場資安、物聯網及智慧製造等相關課程。本府觀光旅遊局 113 年 2 月 21 日至 3 月 3 日於園區辦理 2024 桃園燈會，未來將與市府各局處結合辦理活動，多元使用。

(2)為協助本市新創業者創業諮詢及資金籌措並提供企業融資紓困，園區內設立「桃園市創新創業服務辦公室」，由臺灣中小企銀、信保基金、中小企業聯輔基金會共同成立，自 112 年起至 113 年 1 月底止，累計核貸件數共計 7 件，相較於 111 年成長 40%，核貸金額共計 830 萬元，相較於 111 年成長 50.9%。

二、開發科技型產業園區，強化工業區聯繫

（一）開發產業園區引進新科技產業

本府刻正依產業創新條例報編之產業園區計有大園智慧科技園區、新屋頭洲科技園區、平鎮東龍科技園區、大溪科技園區、八德興豐科技園區、內海產業園區等 6 處，另變更觀音（新坡地區）都市計畫農業區為產業專用區 1 處。園區開發完成後，除輔導未登記工廠進駐，將結合地方產業，引進新科技產業進駐。

產業創新條例報編之產業園區		
園區	引進產業	辦理進度
大園智慧科技園區	紡織、電子零組件、化學材料、機械設備、金屬製品	1.108 年 12 月 18 日經濟部備查可行性規劃報告。111 年 2 月 25 日完成環境影響評估。

產業創新條例報編之產業園區		
園區	引進產業	辦理進度
	製造及技術研發等產業	2.內政部112年8月23日召開土徵審議小組會議,12月29日內政部地政司函請本府修正,刻依意見修正中。 3.開發計畫業於112年11月21日提送修正後開發計畫至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續審查。 4.預定113年核定設置。
新屋頭洲科技園區	電子零組件、機械設備、倉儲等產業	1.109年3月19日經濟部備查可行性規劃報告。111年1月28日本府環保局審議通過。 2.內政部112年8月23日召開土徵審議小組會議,12月29日內政部地政司函請本府修正，刻依來函意見修正中。 3.開發計畫業於112年10月6日提送修正後開發計畫至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續審查。 4.預定113年核定設置。
大溪科技園區	食品製造業、金屬製品業、機械設備及其他低汙染高科技等產業	1.109年9月18日經濟部備查可行性規劃報告。111年1月17日本府環保局審議通過。 2.內政部112年8月23日召開土徵審議小組會議,12月29日內政部地政司函請本府修正，刻依來函意見修正中。 3.開發計畫業於112年12月6日提送修正後開發計畫至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續審查。 4.預定113年核定設置。

產業創新條例報編之產業園區		
園區	引進產業	辦理進度
平鎮東龍科技園區	電子零組件、機械設備、倉儲等產業	1.109年11月18日經濟部備查可行性規劃報告。 2.開發計畫書圖111年4月18日召開專案小組會議審查，刻正補正開發計畫書內容。 3.預定115年核定設置。
八德興豐科技園區	電腦、電子及光學製品、金屬製品、機械設備、塑膠製品等製造產業	1.111年10月7日經濟部備查可行性規劃報告。 2.農地變更說明書112年8月16日函請經濟部轉送農業部，經濟部112年9月5日函請農業部審核。 3.出流管制規劃112年5月11日水務局核定,112年7月9日函送環境影響說明書予環保局，刻依審查意見補正。 4.預定115年核定設置。
內海產業園區	電腦、電子及光學製品、金屬製品、機械設備、電力設備及配備等製造產業	1.112年8月4日經濟部備查可行性規劃報告。 2.農地變更說明書112年11月7日經濟部轉請農業部審查，刻由農業部審查中。 3.出流管制規劃112年12月21日土木技師公會召開第1次審查會議，本府刻依審查意見修正中。 4.112年6月30日召開環境影響暨健康風險評估說明會,環保局113年1月17日召開初審會議。 5.預定115年核定設置。

都市計畫變更為產業專用區		
園區	引進產業	辦理進度
變更觀音（新坡地區）都市計畫農業區為產業專用區	引進物流及無空污產業	1.111 年 10 月 26 日辦理公展前座談會。 2.後續依都市計畫規定辦理相關法定程序，預計 116 至 117 年完成開發。

（二）協助龍潭科學園區擴建計畫

1.本府成立跨局處專案小組，協助國科會竹科管理局龍潭科學園區擴建計畫，引進國家重要科技產業，打造龍潭科技園區生活圈。本案已於 112 年 7 月 26 日由竹科管理局辦理用地取得第 1 場公聽會，考量在地民眾意見，竹科管理局刻正重新檢討擴建計畫範圍及期程，本府亦積極協助與訪視在地家族公廳、工廠、社區住戶等土地所有權人蒐集相關意見及啟動先期查估作業，竹科管理局將於檢討完成後續辦理第 2 次公聽會。

2.高科技產業先進製程園區規劃須劃定一定規模土地範圍、完整用水與用電計畫，且須搭配生活機能、交通、就學等完善配套措施，以符合未來發展所需。為此，本府已依科管局提出科學園區用地規格需求，盤點本市適合用地，並配合行政院於 113 年 2 月 22 日通過「桃竹苗大矽谷計畫」推動龍科三期擴建計畫。另本市現階段面積較大且完整的產業用地為航空城第三種產業專用區共計 95 公頃，亦持續與科管局研議高科技產業合作招商的可行性，共同促進桃竹苗科技產業轉型與升級。

（三）爭取國震中心「綠能設施測試實驗室」建置計畫

協助海洋大學及中央大學爭取國震中心「綠能設施測試實驗室」建置計畫落腳桃園，並已選定於桃園科技工業園區觀塘段 30 地號內之海洋大學桃園產學分部設置「綠能設施測試實驗室」及「智慧防災監控系統實驗室」。中央大學、海洋大學及國震中心已於 112 年 11 月 29 日完成三方合作協議書。

（四）強化工業區聯繫平台

為強化與本市各工業區業務聯繫，本府每季定期召開「桃園市工業區業務聯繫會報」，作為本府與工業區廠商協進會之溝通平台，會中邀集本市各工業區服務中心、廠商協進會、工業會、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經濟部工業局及本府各業務相關局處，針對各工業區提案進行討論，並就會議決議事項進行列管與追蹤。截至112年12月底止已受理184件提案，其中181件已協處結案，3件協處中。

三、積極推動招商，加速桃園產業落實投資

（一）經濟部投資臺灣三大方案投資額全臺第一

截至113年1月底止，經濟部投資臺灣三大方案共計2兆1,786億元，其中本市獲投資包含「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計760億元、「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計940億元、「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計2,335億元，共計4,035億元，佔比約19%，全臺第一，共可創造約3萬多個就業機會。

（二）設立投資服務中心，協助企業投資設廠

1. 本市投資服務中心協處案件，112年投資金額約1,709億元，較歷年平均成長47.9%，案件數69件為歷年平均的2.87倍。

2. 112年9月至113年1月底止，本市投資服務中心針對已開工、開幕及有重大協處之重要列管案共計8件。

(1)建錩實業公司

於蘆竹區設置廠房，投資金額約10億元，已於112年9月完成設廠，刻正營運中。

(2)友華生技公司

112年9月於龜山區興建廠房，投資金額約5億元，可創造60個就業機會，刻正規劃工程中。

(3)聯策科技公司

112年10月於中壢區興建廠房，投資金額約3億元，刻正規劃工程中。

(4)酷澎公司

規劃於本市設置多座物流中心，投資金額約30億元，可創造3,600個就業機會，其中大園物流中心已於112年11月2日舉行啟用典禮。

(5)聲寶公司

於龜山區林口工四工業設置物流園區，投資金額約 5 億元，可創造100個就業機會，已於112年11月20日舉行開工典禮。

(6)北田食品公司

於龍潭區毗連擴廠，投資金額約5億元，可創造290個就業機會，已於112年11月完成設廠，刻正營運中。

(7)亞泰金屬工業公司

於楊梅區毗連擴廠，投資金額約1億元，已於112年12月完成設廠，刻正營運中。

(8)光鈦國際公司

112 年 12 月於楊梅區興建廠房，投資金額約 8 億元，可創造 66 個就業機會，刻正規劃工程中。

3.為協助半導體、AI、淨零等重點策略性產業，強化招商措施。

(1)投資服務中心單一窗口協處

市府投資服務中心結合中央經濟部投資促進司、產業發展署，邀集台水、台電及市府相關單位，透過跨部門合作，由「桃園市投資服務中心」定期召開季報、月報及專案會議，協助本市企業投資所需土地、水、電等項目，協助桃園臺商、在地企業和中小企業都能快速、安心投資。

(2)經投資服務中心協助，目前已有台灣美光晶圓科技、輝達、超微半導體、艾司摩爾、艾克爾先進科技、微軟、研華、廣達電腦、友達光電等高科技企業投資本市，本府將持續協助企業投資桃園。

4.本市投資服務中心設有工商業地廠辦媒合平台，為營造更友善、優越的投資體驗，提供更精準、即時、貼近的投資服務，於 112 年底推出全新「桃園工商業地廠辦媒合平台 LINE 官方帳號」，以更精進平台執行效率，建置更有效協助供需雙方媒合之管道，協助企業透過本府之媒合平台順利落地投資。截至 113 年 1 月底止，協處中投資設廠土地需求案件共計69件。

（三）推動航空城產業發展

桃園航空城優先產專區土地標售開發

1.本府已於111年7月28日標出7處基地，於112年2月完成土地開

發計畫書審查，並於 112 年 3 月移交桃園航空城公司進行後續履約管理。

2.尚未標出 2 處（F 及 I 基地）

(1)本府刻正辦理 F 基地南側住宅區變更為產專區，再與 F 基地併同標售。

(2)本府刻正辦理 I 基地標售文件，並規劃辦理第 3 次上網公告招標作業。

（四）桃園會展中心

桃園會展中心展覽棟已於 112 年 3 月完工，並先作為世界客家博覽會之台灣館使用。經濟部國貿署於 112 年 8 月與 OT 廠商安益國際展覽公司簽約，預定於 113 年 10 月底前結合「2024 年 JCI 國際青年商會世界大會」辦理開幕並正式營運。

（五）引進產業創新研發能量開發產業用地

本府於中原營區「南側第一種產專區」(面積 1.19 公頃)，以產學合作、創新育成及科技研發等方向規劃，將引進資訊軟體產業、研發創新產業、再生能源產業、設計產業及人才培訓等產業，以吸引具有競爭潛力企業進駐，創造就業機會並帶動地方發展，本府預定於 113 年下半年辦理公告招商。

四、協助商業發展，振興庶民經濟

（一）協助特色商圈發展，振興商機

1.辦理桃園市振興商圈商機補助及輔導推廣計畫

112 年度計有博愛商圈等 17 處商圈提出申請計畫通過審核，核定經費共 648 萬 5,000 元。113 年度補助計畫於 112 年 12 月 29 日公告，至 113 年 2 月 20 日截止收件，合計共有 18 處商圈提出申請。

2.112 年桃園市商圈輔導推廣計畫

籌組商圈總顧問團智庫完成 40 場次商圈現地訪視，85 間店家通過星級友善審查。協助桃園站前商圈、桃園博愛商圈召開 4 場次共識會議，凝聚在地店家意見規劃未來發展。112 年 9 月 29 日至 30 日辦理「桃味大廟-人生大市」主題活動，帶動商圈經濟發展。

3.結合商圈辦理主題活動

(1)桃園休閒美食活動（桃園咖啡節）

桃園咖啡節活動:112 年 10 月 28 日至 29 日配合桃園萬聖城活動，於桃園區藝文展演中心門前廣場舉辦「桃園咖啡節-啡嚐搗蛋」，另於 11 月 11 日至 12 日於中壢區銀河廣場舉辦「桃園咖啡節-啡嚐不可」，2 場咖啡節活動共計吸引逾 10 萬人次。

(2)2023 桃園購物節

於 112 年 9 月 15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間推出「2023 桃園購物節」，提供 1,260 多個獎項，總值 2,500 萬元，全案登錄筆數 192 萬筆，登錄金額突破 40 億元，並於 113 年 2 月 1 日舉辦壓軸開獎記者會，抽出百萬油電車、電動機車等多項壓軸好禮得主。

(3)桃園年貨大街

113 年 1 月 24 日至 28 日及 2 月 1 日至 5 日分別於於中壢區捷運老街溪站旁廣場與桃園藝文廣場，舉辦「2024 桃園年貨大街」活動，結合本市伴手禮協會，推廣本市在地商品及店家，集結 100 攤年貨相關業者，2 場次年貨大街共計吸引逾 13 萬人，帶動逾 1,800 萬營業額。

（二）特色產業升級轉型，推展金牌好禮、好店

1. 金牌好禮

籌組專家團隊評選、輔導本市優質禮品業者商品形象再造 13 家，並搭接 2 場大型議題活動行銷，及輔導業者與國內外虛實通路商 9 家進行媒合，提升拓展好禮品牌能見度，帶動伴手禮商機，參與業者平均營業額成長 3 至 5%。

2. 金牌好店

籌組專家團隊評選出 30 家得獎店家及 3 家人氣店家，輔導 7 家歷屆金牌好店店家經營體質提升，並搭接 2 場大型議題活動行銷，以多項行銷宣傳管道，擴大金牌好店品牌能見度。

3. 成立「桃園市商業轉型服務中心」提升商業模式經營量能

(1)本府配合經濟部推動商業服務業邁向淨零碳排、創新服務、智慧經營、數位轉型等政策，成立「桃園市商業轉型服務中心」，積極協助業者建立轉型能力，提升本市店家商業模式經營量能。

(2)112 至 113 年服務團隊規劃到場訪視 500 家店家(以餐飲類為主，零售業與其他服務業為輔)，並協助爭取中央補助金額，從中篩選 150 家成功送件，補助金額達 1,200 萬元。

（三）啟動「復興區寒害關懷專案」

本府為體恤寒流期間（113 年 1 月 22 日至 24 日）復興區辛勤工作之公務人員，啟動「復興區寒害關懷專案」，復興區轄內廣義公務人員（含中央、地方各級機關及學校公職人員、郵局、中油、台電、台水及中華電信等公營事業現職人員）購買暖暖包、熱食及熱飲，即可享有每人 100 元消費額度。

五、積極招商引資，商業、公司及一般工廠登記家數均較去年同期淨成長

（一）商業登記業務

截至 113 年 1 月底止，商業登記家數共計 6 萬 7,120 家，較去年同期 6 萬 4,621 家增加 2,499 家，成長 3.87%。

（二）公司登記業務

截至 113 年 1 月底止，公司登記家數總計 7 萬 741 家，較去年同期 6 萬 8,335 家增加 2,406 家，成長 3.52%。

（三）一般工廠登記業務

截至 113 年 1 月底止，工廠登記總家數達 1 萬 2,299 家，較去年 1 月底 1 萬 2,188 家，成長 1.01%。

六、積極辦理特定工廠登記業務，納管審查率達 9 成

（一）納管案件：截至 113 年 1 月底止，申辦 3,624 件，核准 2,279 件、駁回 586 件、自行撤件 647 件、重複送件 36 件、位於農產業群聚地區申請輔導轉型、關廠、遷廠 15 件，審核中 61 件。

（二）工廠改善計畫：截至 113 年 1 月底止，受理 2,575 件，核准 314 件、駁回 7 件、自行撤件 137 件、審核中 2,117 件。

（三）持續輔導既有低污染未登記工廠合法化，加速審查並協助業者完成工廠改善、辦理特定工廠登記及用地計畫業務，以完成就地輔導的目標。

七、提升民生用水普及率，發展再生能源發電量

（一）改善偏鄉用水，提供穩定安全自來水

1.市府持續爭取中央經費，補助民眾申裝自來水，提升本市自來水普及率，穩定桃園供水，使本市民生及產業投資用水無虞。

2.截至 113 年 1 月底止，本府補助 6,579 萬 5,979 元，並爭取水利署補助 3,476 萬 9,899 元，辦理 29 件延管工程，受益戶數 171 戶。

（二）石門水庫供水協調，預為因應旱災災害

1.本市水情燈號仍為水情正常，為因應未來可能發生旱災，本府經發局配合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分署預於113年2月23日起成立「旱災災害緊急應變小組」，提前整備抗旱應變工作。

2.本市「旱災災害緊急應變小組」由經發局長擔任指揮官，每日掌握石門水庫水位、進出水量、有效蓄水容量等資訊並配合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分署召開供水協調會議，掌握本市供水狀況。

3.為因應未來降雨不確定性，本府經發局已函請各相關單位節約用水並協助宣導，亦請市府各局處之抗旱小組預先盤點抗旱物資，以利後續整備作業。

（三）發展再生能源及推廣住商節電，落實淨零排放目標

1.促進本市太陽光電設置，主推屋頂型太陽光電

(1)目前本市太陽光電裝置容量已達 718MW(截至 113 年 1 月)，裝置容量係北部縣市最高。

(2)持續推動公私部門設置太陽光電，預定 113 年度可增加 100MW 設置量。

2.公用房舍及設施標租設置太陽能光電計畫

(1)截至 113 年 1 月底止，已完成公有屋頂及公共設施設置太陽光電共 230 處，設置量 51.55MW，年發電量約 5,413 萬度。

(2)本府辦理本市市民活動中心太陽光電標租案，共計 21 處，設置量為 1MW，預定 113 年全數完成併聯發電。

3.積極爭取經濟部競爭型節電計畫，獲評特優及最高補助金額

(1)積極向經濟部爭取 113 年「直轄市縣（市）節電夥伴節能治理與推廣計畫補助」，經評比為特優，獲最高補助金額 1,000 萬元。

(2)節電計畫將以延續基礎節能及發展進階控能為原則，規劃節電基礎工作(2 項)及因地制宜提升用電效率事項(6 項)，以帶動桃園市節電能量。

（四）重視電能價值，推廣智慧儲能應用

113 年賡續推動「儲能設備補助」，並針對「低壓用電戶」擴大推廣智

慧儲能之應用，推動儲能補助計畫如下：

1.113 年 1 月 2 日公告受理至 3 月 1 日止，補助本市轄內建置儲能設備並作為電力調度或參與電力交易使用之法人或非法人團體(排除機關學校)，期建立「虛擬電廠」之商業模式，加速廠商投資，促進電力交易市場發展。

2.113 年 1 月 2 日公告受理至 7 月 31 日止，針對轄內法人或團體之低壓用電戶，推動「住商型儲能補助」專案，補助品項包含儲能設備、能管系統及充電設備，期透過補助導入智慧儲能應用，協助小型企業及集合式住宅等低壓用電戶達到最佳電力配置、電力備援及節省電費支出，有效整合電動運具及充電設備。

八、積極輔導桃園市市集攤商轉型，並辦理市集設施修繕提升購物環境

（一）積極輔導桃園傳統市集，提升產業競爭力

1. 持續辦理「市集繁星計畫」，以輔導本市市集改造轉型及提升市集知名度、競爭力為目標，預定辦理市集改造、市集名攤評選，並協助攤商爭取中央及其他單位輔導資源，建立攤商群聚效應，創造整體市集共榮，也打造傳統市集攤位良性競爭場域，持續輔導攤商參與經濟部中央樂活名攤評核，打造桃園市集的知名度，112 年星等數上升 12.69%。

2. 辦理「市集經營暨行銷推廣計畫」，透過辦理「好市採購月」及主題行銷系列活動、公有市場活化行銷及社群臉書專業維運等，協助桃園市集增加來客數、拓展知名度與新商機，活動期間市集營業額成長 2 成以上。

（二）辦理公有零售市場及攤販集中區硬體設備改善，提升購物環境及使用安全

為改善本市各公有零售市場硬體設施，本府每年度編列 4,000 萬元預算，111 年度及 112 年度已完成增設監視系統、增設降溫噴霧設備、更換環保水溝蓋、電梯控制系統更新、地坪更新、鐵捲門更新、外牆剝落改善、主題性牆面彩繪及油漆粉刷等工項，113 年度辦理廁所改建、冷氣空調主機汰舊換新、消防設備裝置改善、排水系統改善及監視系統汰舊換新等工項，提升本市公有零售市場購物環境安全及服務品質。

（三）中壢第一市場 4 至 6 樓充分活化運用

1. 中壢第一市場原樓層規劃如下：地上 1 至 3 層為委外商業營運空間，地上 4 層為社福設施，地上 5 至 6 層為客家文創空間，地下室 1 至 4 層樓為汽機車停車場。
2. 為最大化中壢第一市場大樓效益，地上 4 至 6 樓改採商業使用需求委外經營，預定 113 年 4 月開幕。

（四）打造優質平鎮生活圈提升市場大樓機能

1. 平鎮第一市場各樓層原運用規劃如下：委外經營範圍包括 1 樓室內商場空間、戶外機車停車空間及地下汽車停車場，2 樓以上空間由社會局規劃作為社福設施使用。
2. 為強化平鎮第一市場大樓商業機能，2 樓改採商業使用需求委外經營，113 年 1 月 19 日決標，刻正辦理整建及招商作業，3 樓以上空間由本府社會局重新規劃社福設施及增設關懷據點，預定 113 年 10 月開幕。

柒、農業

為提高農耕作業效率及農機具稼動率，輔導青年農民合作社成立「智慧農耕團」，導入新型省工農機、智慧農業、資訊與科技化運用，讓農業更加現代化，提升農業生產效率與品質及增加農民獲利能力；另為永續農業發展，培育在地青年投入農業生產，持續辦理青農友善輔導計畫，強化系統性課程及引進陪伴師制度，協助青年農民養成創新思維，建立智慧化產銷模式，邁向加值科技新農。

促進智慧農業發展，實現提高農業效益、智能耕作節省資源、食品追溯提升安全等目標，市府積極推行如「智慧農業專案補助」。透過補助智慧感控系統、智慧環控裝置、智慧生產工具及相關服務，降低農民參與智慧農業的進入門檻。同時，實現省力省水、精密農業、減碳增匯等目標，並加強農業的適應性，全面推動智慧農業的實踐。

持續輔導休閒農業區內業者強化農事體驗、開發衍生性商品及打造農遊商品，實踐「體驗經濟」帶動地方產業發展，推動桃園市「魅力農遊亮點」；透過整合智慧農業、淨零碳排等方針形塑休閒農業區品牌活動，促進農業轉型及產業永續發展，整合休閒農業發展協會、農村再生社區、各區農會、青農與小農等，辦理農夫市集，推廣桃園在地優質農特產品，藉由產業升級及創新，達成魅力農遊亮點目標。

致力推廣設置寵物公園與寵物友善空間，落實每區皆有符合標準之寵物友善公園，並募集各類店家進行寵物友善空間認證；集結公私協力量能，催生「公立動物醫療保健服務機構」；成立「桃園市犬貓市區認領養中心」，宣導尊重動物生命標竿場域，打造結合教育、休閒、共融之指標性，透過正確、尊重的方式與規劃，促進民眾友善對待寵物觀念，建構寵物友善城市為目標。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智慧農業

（一）為制定更具體且有效率的智慧農業執行方案，市府自 112 年起，首創成立智慧農業推動小組，廣納各方意見，由陳保基總顧問領銜擘劃方針制訂方案，跨域邀請來自產官學研不同單位及本府相關局處的顧問團隊，借重顧問的專長與經驗。

（二）為實現智慧農業方針，本府委託專業服務團隊，以達成提升農業生產效率、精準栽培、資源最大化利用、農產品追溯提升食安等科技新農

發展目標。

（三）為降低農民進入智慧農業的門檻，市府於 112 年度首創增列 1,000 萬元「智慧農業專案補助」方案，補助本市 18 處智慧農業示範場域作為產業升級先驅，於 113 年度將持續推動，補助智慧感控系統、智慧環控設備、智慧生產機具及智慧服務等。實現省工省水、精準農業及減碳增匯目標的同時，加強整體農業的韌性。

（四）為推動農業現代化，市府成立「智慧農耕團」，協助青年農民合作社導入新型省工農機、智慧農業、資訊與科技化運用，建立專業農事服務體系，提升農機稼動率，減緩農業缺工，推廣現代化的專業農事服務體系運作模式。

（五）113 年將持續積極推動智慧農業，包括茶產業數位分身、農業空間管理智慧遙測、智慧農產行銷車等計畫，致力解決農業面臨的挑戰，強化檢疫和農業災害應對，提高農業生產效益，促進農業現代化和永續發展，為市民及農民提供更安全、更便利的農業生產環境。

二、農漁生產

（一）農業生產輔導補助

持續推動農產業輔導與農業生產所需資材補助，穩定農業經營及輔導農民田間栽培技術與耕作型態調整，維持產銷平衡，各項補助明細如下：

1.水稻種植補助。

2.稻種消毒藥劑補助。

3.水泥田埂補助。

4.肥料補助。

5.平地茶園補助。

6.油茶輔導補助。

7.咖啡種植輔導補助。

8.有機農業推廣補助。

9.栽植低耗水作物補助。

10.產銷履歷驗證推廣補助。

11.稻作保護、雜草防除、瓜實蠅等病蟲害防治補助。

12.茶園灌溉補助計畫。

13.農業生產農機具補助。

14.農產業保險補助。

（二）成立智慧農耕團

因應農村人口老化，青壯年人口外移，加劇農業人力短缺的情況，期望透過農業合作成立智慧農耕團，鼓勵青農回鄉。創辦智慧農業學院，建立農場間之合作體系，達到農場相互合作與支援，並帶動夥伴農場共同提升管理能力，協助茶葉、蔬菜、特用作物、育苗等各項精準農務，達到省工省力、產銷整合，互助共生農業永續經營的目標。

（三）農產業保險推廣，降低經營風險

因應全球暖化造成氣候環境之劇烈變遷，致天然災害發生之強度及頻率不斷增加，加劇農業生產風險，農業部目前已將本市納入農業保險品項為水稻、結構型設施、梨、芒果、養蜂、西瓜及高粱等 7 項，另本府前建請農業部農金署針對本市復興區水蜜桃、甜柿、柑橘等高經濟作物開發新保單，該部已針對本府建議請產險公司評估研擬規劃前揭 3 項作物保單可行性，期能藉由保險機制，降低農民損失及維持穩定收益。本府將持續配合編列經費補助農民投保，以降低農民保費負擔，提高投保意願，保障農民權益。

（四）安全農業監測

1.執行產銷履歷農產品品質檢驗及標示抽驗。

2.執行學校營養午餐食材抽驗。

3.執行農藥管理及品質管制抽驗。

4.執行有機農產品抽驗。

5.執行蔬果農藥殘留抽驗。

6.執行市售肥料產品抽驗。

7.執行茶葉農藥殘留抽驗。

8.執行農作物重金屬污染監測管制抽驗。

9.紅火蟻防治及植物疫病蟲害主動調查。

（五）推動綠色環境給付計畫

為解決水稻供過於求及轉作誘因不足，雜糧自給偏低等問題，持續配合農業部農糧署「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調整本市農作產業結構，提高國產雜糧自給率，以確保糧食供應無虞，且促進友善環境耕作，確保

農業永續經營。另本市鼓勵農民透過政策參與達成農地復耕及生產環境維護效益，種植綠肥或景觀作物，發展休閒景觀作物觀光效益。

（六）增加作物多樣性，強化桃園農業適應性

輔導農民種植轉(契)作作物，降低公糧繳交數量，解決水稻供過於求之問題，輔導農民種植需水量較低，非基改大豆、薏苡、蕎麥、仙草、胡麻、高粱、硬質玉米及青割玉米等低耗水雜糧特作，節省農業用水，提高糧食自給率，並獎勵種植轉(契)作作物每公頃 2 萬 5,000 元至 6 萬元不等，如位於大區輪作區域則可額外領取節水獎勵金 3 萬至 4 萬 2,000 元，增加農民種植意願。

三、農遊休閒

（一）休閒農業區輔導

桃園市目前經農業部公告劃定之休閒農業區共有 10 個，另有 4 個申請劃定中(農業部已於 112 年 8 月 10 日至 11 日辦理 3 個休區之劃定實勘，並規劃於 113 年辦理第 2 次實勘)及 4 個規劃中的休區，共 18 個休閒農業區。本府持續成立各休區之輔導團隊協助各休區組織運作，以利休閒農業區永續發展。

1. 輔導休區業者申請特色農遊場域認證或休閒農場等，增加場域特色。
2. 持續輔導休閒農業區強化農事體驗、開發衍生性商品及打造農遊旅遊商品，吸引遊客。
3. 透過休閒農業區年度評鑑機制，提升各休區自我成長意識，並強化組織功能、組織競爭力及發展力。
4. 以休區活動為主軸，並結合當地特色，推動農遊軸帶串聯周邊景點，深度行銷在地農業特色並帶動農業相關產業發展，增加農民收入。

（二）休閒農場輔導

1. 113 年休閒農場查核及輔導管理計畫，為推動休閒農場穩定經營，並確保場域內服務品質，辦理休閒農場申設輔導、審查及查核。
2. 本市休閒農場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計 33 家取得許可登記證、核准同意籌設計 64 家、申請籌設中計 40 家，共計 137 家。
3. 休閒農場服務量能倍增計畫

(1)以單一窗口方式，提供民眾申設休閒農場諮詢服務，並依案件需求協調相關單位辦理現勘，輔導本市休閒農場合法經營。

(2)協助優化服務流程，建立可常態提供服務的營運方式，透過多方結合食農教育及環境教育，塑造場域特色。

(3)輔導本市休閒農場/業者上架農遊超市，提升知名度並擴大客源。

(4)輔導業者改善場域，增加無障礙友善環境，提升遊客服務量能。

（三）農村再生輔導工作

1.農村再生執行計畫

(1)「社區農村再生專案管理及輔導計畫與培根計畫」

①依據農村社區特質及需求，規劃專業講師至農村社區輔導社區人力培育，提交農村再生執行計畫，目前本市計有 62 個社區參與培根計畫，並有 31 個社區公告核定為農村再生社區。

②112 年度已完成辦理培根課程：關懷班 1 班、進階班 3 班、核心班 3 班、再生班 1 班及增能班 2 班，共計 180 小時之培訓課程。

③透過陪伴各社區進行資源統整及人力培訓事宜，並由專案管理團隊輔以協助、諮詢、管考、規劃及輔導等角色。

(2)農村總合發展計畫

①桃園市優質農遊輔導計畫：藉由活化空間利用並串聯周邊觀光資源，推動完整農遊旅程，輔導本市 22 處特色農遊場域服務品質優化及環境改善，並透過行銷推廣及協助特色業者串聯遊程參與中央計畫，提升曝光效益。

②桃園市農村青銀創新輔導計畫：目標以青年創意推動農村跨域與跨世代的共創、營造友善高齡環境，推動友善照顧，並輔導食農教育教材編撰，期望將食農理念導入校園，促進農村產業永續發展，選定 4 件產業創新及 2 件樂齡友善共創計畫為示範社區，輔導在地產業品牌化。

2.「農村再生執行計畫」:112 年度共計執行 28 案社區自辦補助計畫，包含 10 件產業活化-行銷推廣、1 件產業活化-規劃設計、2 件生態保育、7 件文化保存及 8 件環境改善計畫；以及 2 件政府發包公共工程。

3.農村再生工程「龍潭區大北坑社區客家紅磚意象營造工程」榮獲 2023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環境文化類優質獎殊榮。

四、三保一金，四大農民福利制度

（一）四大農民福利措施

1.為保障農民福利，凡設籍本市之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其農民保險自負額由市府全額補助，以減輕農民負擔。

2.為使農民從農更有保障，凡設籍本市投保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之農民，市府補助農民自負額一半保險費，農民可享有「傷害給付、就醫津貼、身心障礙給付、喪葬津貼」4項保障。

3.鼓勵農民申辦農民退休儲金，農民提繳之農退儲金，政府將依相同比例提撥補助，使農民享有退休福利。

4.為降低農民經營農業風險，減少因災害造成之損失，鼓勵農民投保農業保險，保費由中央補助50%，本市額外補助40%，農民僅需負擔10%。

（二）統計本市截至113年1月31日止，參加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投保人數計1萬8,684人，投保率為46.7%，其中八德區、大溪區、桃園區、楊梅區、龍潭區、蘆竹區及復興區等7區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保率達50%以上，未來將持續鼓勵農民投保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保障農民安全及福利。

五、農會輔導業務

（一）為維護農(漁)會信用部金融業務安全，辦理本轄農（漁）會信用部庫存現金、有價證券等變現性資產實地盤點查核作業，落實防範舞弊案發生，督導農會信用部各項業務作業符合內部控制，積極輔導信用部強化內部稽核及管理，提升信用部營業績效。

（二）輔導本市各級農會落實執行各項農會任務，並健全農會體質，督導農會於會務、人事、財務、農民福利及農業推廣業務之執行，強化永續經營，提昇農民福利並協助本市各項農業政策推動。

（三）辦理農(漁)會信用部變現性資產查核，112年度計畫查核本市農、漁會信用部計13家，並依據農業部規定抽查20%分支機構(信用部分部)計16家，總計29家，全數已查核完成。

（四）辦理本市農民繳交公糧稻穀之運費及烘乾費、肥料運費補助，第一期作與第二期作運費補助每公斤0.8元，烘乾費補助每公斤0.8元，肥

料運費（20 公斤以上）每包補助 10 元。

六、青年從農輔導

（一）112 年完成第 11 屆青農培訓，計 48 名。

（二）規劃辦理 113 年度青農友善輔導計畫，內容分為「農業基礎系列課程」、「農場實習」、「輔導農業經營及創業」三階段，輔導青年在農業理論及實務面建立良好基礎，並導入智慧科技農業專業知識課程。

（三）本府「桃園市青農友善創業貸款補助計畫」，鼓勵桃園青年熱愛從農，將創新思維注入農業，協助青年農民有好的創業環境，減輕其從農的經濟負擔，針對戶籍桃園市，年齡 18 歲以上 45 歲以下，且申辦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核准者，給予一般青農最高 500 萬元、百大青農 1,000 萬元，5 年內之利息補助。本府持續向青農及農漁會宣導政策及說明，截至 112 年底符合青農友善創業貸款件數計 325 件，總貸款金額約 3 億 7,441 萬元，112 年度新增貸款件數 112 件。

七、農特產品行銷推廣

（一）本府配合 2023 世界客家博覽會活動辦理好客農市展區，邀請本市特色農特產品攤商、青農、休閒農業區、農會等及各縣市特色農產品攤商，辦理市集展售活動，結合客家特色，成功行銷桃園農特產品。

（二）辦理 112 年度桃園市農漁畜產品加值行銷補助計畫，鼓勵農漁會創新研發農漁畜產加工品，申請農會包含平鎮、新屋、楊梅、龜山、觀音、大溪區農會及中華民國農會中壢辦事處，透過產品研發及改良，提升農漁畜產品銷量。

（三）輔導平鎮區農會舉辦 2023 世芥客家菜-千人踩酸菜活動，活動邀請南勢國小學童共同參與，推廣平鎮芥菜及食農教育。

（四）市府於 112 年度首創透過將本市各區特色食材(蓮藕、筊白筍、韭菜、地瓜等)計 1 萬 1,512 公斤導入校園午餐入菜，讓學童瞭解食材來源、惜食文化及推廣在地食材，113 年度將持續推動，並增加綠竹筍、黑豬肉等，預計可導入 44 萬 8,020 公斤。

（五）輔導大溪區農會辦理 112 年桃園市水岸韭菜花季，並舉辦韭菜品質競賽，鼓勵農民切磋種植技術，行銷推廣桃園優質韭菜。

八、漁港工程管理工作

（一）輔導本市桃園區漁會辦理「竹圍漁港魚產品直銷中心新建工程」：竹圍

漁港現有漁產品直銷中心係85年間興建，建物老舊已不合時宜，為促進轉型休閒漁業發展，故協助桃園區漁會於新址重建「竹圍漁港魚產品直銷中心」，本計畫總經費為3億4,000餘萬元，由本府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各補助9,956萬6,000元，其餘由桃園區漁會自籌，本案工程業於113年1月15日開工。

（二）辦理兩港區疏浚工程，竹圍暨永安漁港易受海流之影響均有淤沙之困擾容易造成港口及航道產生淤積，時常造成漁民及漁船安全之威脅，因此本府定期辦理漁港疏浚工作，保障航行安全。112年度兩港區之浚挖工作，業經桃園區漁會、中壢區漁會分別提出疏浚計畫申請並經本府核准，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座天然氣接收站工程施工廠商協助於港區範圍內辦理疏浚工作，目前由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施工廠商持續辦理兩港區疏浚工作。

（三）永安漁港北岸整體改善計畫圍堤工程：規劃於永安漁港北防波堤北側興建610公尺海堤，並與現有海堤銜接後，預計將產生4.3公頃之疏浚土方堆置空間，可解決漁港疏浚土砂處置問題。本案工程總經費為2億4,050萬元，截至113年1月31日工程進度為67.66%，預計於113年10月完工。

（四）竹圍漁港公共廁所改善工程：對於竹圍漁港拍賣場及直銷中心旁廁所進行整體設備汰換更新，除設備更新外並包含內外部牆面整修及重鋪地磚，為不影響民眾於施工過程中無廁所使用，本案採兩間廁所分段施工，本案於112年6月26日決標，並於112年7月20日開工，已於113年1月29日完工。

（五）112年度兩港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1. 竹圍漁港於112年5月22日完成決標，112年6月14日開工，工程主要內容為堤防意象修復、港區地坪及舖面改善及天幕燈具更新等項目，已於112年11月30完工。
2. 永安漁港於112年6月13日完成決標，112年6月30日開工，工程主要內容為觀海橋燈具更換、漁具倉庫鐵捲門更新、管理站屋頂防水施作及海螺廣場前人行道地坪修繕更新等項目，已於112年12月23日完工。

（六）113 年度兩港公共設施改善工程：目前已會同漁會及設計單位辦理現

勘，針對兩港區設施老舊、港區堤防部分進行修繕盤點，後續將儘速完成辦理規劃設計工作，並持續進行工程上網採購發包，預計 113 年底完成兩港公共設施改善工程，以提供遊客至兩港區休閒舒適環境。

九、永續發展

（一）造林工作及環境綠美化工作

1. 造林工作：擇適當之閒置公有土地，進行造林工作，活化土地利用，發揮公益效益，增加本市綠覆率，自 112 年 3 月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造林達 1 公頃。

2. 環境綠美化工作：於 112 年 3 月至 112 年 11 月配合蘆竹坑子溪桃金孃活動、原住民族傳統農耕示範區、蓮花季活動及 2023 世界客家博覽會(好客農市)辦理綠美化工作，另修剪台 61 線 43-44K 兩側路樹及蘆竹福山段樹木。

（二）樹木保護

1. 依「森林法」及「桃園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推動樹木保護政策，並針對各列管樹木管理機關人員辦理宣導研習，增進其管理識能，以期有效維護都市綠色資源及自然文化景觀。

2. 112 年度辦理樹木褐根病跨機關防治會議共 4 場。

（三）無償苗木配撥

在最適合植樹季節辦理無償苗木配撥作業，於每年 11 月至翌年 3 月開放申請，112 年 11 月至 113 年 3 月預計配撥 10 萬株。

（四）高榮野生動物保護區棲地維護管理及營造工作

持續進行二級保育類臺北赤蛙棲地營造及維護管理、加強宣導保護區附近居民生態保育工作及友善農耕宣導，並協助周邊居民申請產品綠色標章認證等。

（五）野生動物保育業務

1. 辦理保育類野生動物救傷及康復後野放、產製品移轉案件備查及輸出入審查、保育類野生動物查核登記及執行相關違法查緝工作等作業。

2. 112 年辦理野生動物危害防治宣導共計 4 場次。

3. 利用大湳森林公園閒置空間，規劃整建為野生動物救傷及收容中心。

4. 訂定本市具危險性野生動物逃脫捕捉與處理流程之 SOP，以利後續類

似案件處置。

（六）「龜山苗圃綠環境生態園區」環境教育場域營造

1.112 年度辦理環境教育課程，研擬 2 套環教課程方案，已辦理環境教育課程場次共 23 場次，參與人數共 621 人。

2.開發互動式環教活動，以互動式環教活動「樹精靈的奇幻旅程」進行，使來訪遊客可深度體驗園區特色，提升園區吸引力。

3.結合龜山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站及楓茶米休閒農業區合作辦理跨場域環教活動，邀約周邊鄰近學校山頂國小、長庚國小、中埔國小等學校參與，以達生態教育之目的。

4.透過臉書等社群平台進行生態教育推廣及活動宣傳。

（七）捕蜂捉蛇

1.委由捕蜂捉蛇工作大隊辦理本市捕蜂捉蛇業務。

2.112 年度已辦理 8 場次教育訓練，並於 5 月辦理跨縣市交流研習活動；於 10 月份辦理 1 場次民眾宣導活動。

3.112 年度共計處理 6,927 件蜂窩通報案件、4,291 蛇類通報案件。

（八）外來種動植物監測移除

1.每季辦理外來入侵植物跨機關防治會議，提供本市各權責機關連繫、交流平台，並定期邀請外部專家學者進行講座，增進各機關承辦人員相關專業知識。

2.112 年度辦理 4 場次小花蔓澤蘭防治宣導活動，並於 112 年 6 至 12 月辦理小花蔓澤蘭收購，鼓勵民眾參與清除，截至 112 年 11 月 30 日已收購 472 公斤，113 年度持續辦理小花蔓澤蘭清除、收購及宣導工作。

3.112 年度斑腿樹蛙移除工作，共清除 1,016 隻斑腿樹蛙。

（九）輔導畜牧產業轉型升級、永續發展

1.爭取農業部百億基金補助，輔導養豬場設置高床、密閉式豬舍及自動化飼養設備，並藉由工業科技研究院及農業科技研究院等輔導團隊，針對個別養豬場現場條件，提供整體改善建議。另推動畜禽肉冷鏈政策，持續輔導本市肉品市場改建計畫，以保障消費者食品安全，113 年度預計爭取中央補助經費 3 億 2,321.2 萬元。此外，近年來環保意識抬頭，為強化畜牧場異味管理，降低鄰近居民陳抗問題，

本府 113 年度編列 900 萬預算，補助本市畜牧場污染防治設施購置及更新，補助項目包含沼氣利用設施、固液分離機等計 20 項，透過改善設備，輔導畜牧場強化污染防治，落實環保、減廢之目標。

2. 為降低畜牧場廢水排放，促進畜牧糞尿水資源化，持續輔導本市養牛場及養豬場申請沼液沼渣作農地肥分使用案件。截至目前為止，累計 105 家畜牧場取得相關再利用許可文件，核定施灌面積計 111.62 公頃，每年施灌量約 17 萬 911 公噸。

3. 推動全國首創禽舍升級改建再加碼計畫，112 年本市計 1 場養禽場，經農業部核准最高 1,000 萬元補助經費，並經本府再加碼補助最高 300 萬元經費，輔導養禽場轉型升級成密閉式水簾禽舍，並結合溫溼度監控、自動集蛋設備及自動給飼(水)等智慧自動化設備，降低養禽場感染禽流感之風險，且俾利提升家禽產品產能。

（十）禽畜產品檢查採樣，維護民眾食用安全

1. 113 年度預計完成 4 季畜禽調查，2 次養豬頭數調查(5 月、11 月)，掌握本市畜禽在養量，配合中央生產目標政策。

2. 本府配合農業部計畫學校午餐抽驗工作，辦理生鮮禽畜肉產品抽驗，113 年度預計抽驗 80 件，把關學童食品安全。

3. 為落實源頭畜牧場把關，113 年度預計辦理飼料抽驗 50 場。

（十一）責任制漁業推動，永續利用漁業資源

1. 降低漁獲努力量：本府辦理刺網漁業輔導轉型措施計畫，截至目前累計已輔導 222 艘刺網漁船轉型對環境友善漁法，以達成漁業資源永續目標。

2. 漁獲資料蒐集：配合農業部「沿近海漁船卸魚聲明書申報管理規定」，魴鮫漁業漁船、鎖管棒受網漁船及總噸位 10 以上漁船進港皆需依規定申報卸魚聲明書，掌握捕撈漁獲資料。

3. 海洋漁業捕撈管理：目前本市海域範圍已訂定魴鮫漁業管理措施、流袋網具漁區(期)限制事宜、刺網及拖網漁業禁漁區及禁漁期有關限制事宜，加強保育漁業資源。

4. 促進責任制漁業共識：配合農業部推行刺網網具實名標示，漁民自主管理刺網網具，避免於海上作業流失造成海洋環境危害。

（十二）農地空間資源管理

1.辦理農作產銷設施（含綠能設施）容許使用審查計 350 件。

2.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之核發及認定計 4,747 件。

3.受理申請興建農舍之農民資格及農業經營計畫書審核計 30 件。

4.受理申請查編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之業務計 350 件。

5.辦理核定不課徵土地增值稅或免徵遺產稅、贈與稅之農地抽查計 195 件。

6.辦理農作產銷設施、已興建農舍之年度稽查計 170 件。

7.受理農民團體、農業企業機構、農業試驗研究機構申請承受耕地移轉許可初審。

8.辦理農地違規使用之審認及稽查計 800 件。

9.辦理農業用地變更非農業使用之案件審查計 50 件。

10.配合國土計畫推動本市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計畫，掌握農業發展區位及農地利用現況，以利農業或農地利用政策分析參考。

(1)研擬本市農地利用綜合規劃計畫。

(2)辦理國土功能分區圖農業發展地區檢核作業。

(3)辦理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更新作業。

十、動物保護

（一）友善動物

1.寵物飼主責任管理

(1)因應市民飼養犬貓數量日益增加，且市民對於飼養動物觀念不一，預計於 113 年 4 月 1 日至 12 月 10 日辦理動物保護相關講座、宣導活動及宣傳行銷等主題，就不同主題吸引市民一同參與，並在各不同主題內容穿插有關動物保護資訊，建立市民對動物同理共感能力，讓市民朋友對動物保護意涵有更深之印象，促使動物保護概念向下紮根。

(2)寵物嘉年華

為響應 9 月 28 日世界狂犬病日，已於 112 年 9 月 16 日中壢區龍岡森林公園舉辦「寵物嘉年華 PET 你一起玩」，透過規劃豐富多元趣味內容，結合動物保護政策相關闖關互動遊戲，吸引飼主及社區里民同樂，寓教於樂並大獲好評；另 113 年度刻正規劃結合桃園既有棒球體育活動，藉由創新的活動，達到推行動物保護政

策及友善寵物城市目標。

(3)家犬貓絕育

①為鼓勵市民對所飼養家犬貓辦理絕育，以降低犬貓繁殖力，逐步減少市內流浪犬貓數量，以委託本市動物醫院辦理家犬貓絕育手術，實施家犬貓絕育補助計畫，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共計辦理絕育補助犬 274 隻及貓 427 隻，共計 701 隻。

②針對偏郊區域犬貓進行三合一絕育巡迴活動與荒野三合一絕育巡迴專車，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辦理絕育活動 9 場次，絕育犬 86 隻及貓 534 隻，共計 620 隻；荒野三合一絕育巡迴專車，共計辦理 54 車次，絕育犬 62 隻及貓 115 隻，共計 177 隻。

2.成立公立動物醫療診療機構

112 年持續規劃動物認養中心第 2 期工程，納入設立一所動物診療機構，結合公部門與民間力量與資源，預定採委託營運方式，提供寵物更好的醫療服務及更專業的照護。初步規劃開放診治對象優先以動物保護教育園區認領養之犬貓為主，並尋求專業團隊委外營運方式辦理，主要提供犬貓認養展示前診療、重大動物傳染病檢疫、公共衛生檢驗、醫療諮詢及預防保健等業務內容。本案 112 年 9 月 15 日已工程發包並預定 113 年 6 月 17 日竣工，目前刻正施工中。

3.認養

(1)成立「桃園市犬貓市區認領養中心」並 112 年 10 月 31 日第一期工程已完工，113 年底預定採委外並以公益性質方式營運，認領養犬貓來源主要經由本市動保園區篩選健康犬貓，加速本市動物收容轉運功能，解決動物收容壓力。除開放民眾認養動物外，於場域進行動保宣導活動、寵物文創、寵物相關食品用品及飼主教育講座等，結合多元方案吸引民眾認養犬貓，提升本市犬貓認養率，並深化民眾保護動物認知及行動力。

(2)強化多元認養工作

①112 年已邀請 24 店家參與幸福轉運站計畫，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已送養 67 隻犬貓。

②與全國性民間團體合作，於復興區尋找開發農場犬代養家園。

③補助認養收容犬貓飼主寵物保險，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補助 7 件。

④為提升保護動物生命教育宣導，鼓勵本市各級機關、學校推廣認養流浪犬貓，規劃與學校合作辦理動物保護生命教育宣導，112 年執行「推動本市各級機關學校推廣認養流浪犬貓專案補助計畫」已推廣校犬 13 隻、校貓 5 隻，共計 18 隻。

4. 辦理動物保護案件

受理各類動物保護案件辦理稽查工作，針對受虐動物進行緊急安置與醫療照護，並強化飼主對犬貓管理之責任；針對特定寵物繁殖、買賣及寄養業進行管理，每二年辦理特定寵物業評鑑，邀請專家學者、動保團體及業者組成評鑑小組，針對寵物飼養場所設施、寵物照護管理、許可證懸掛展示、消費者權益、疫苗施打等進行考核；每年針對特定寵物業之營業場所定期查核至少一次，必要時增加次數，透過有效的管理評鑑及查核制度，以維護動物福利與保障消費者權益。

5. TNVR

針對無主遊蕩犬貓執行捕捉、絕育、施打狂犬病疫苗及回置(TNVR)工作，以公私協力方式控制遊蕩動物族群數量，112 年與 5 家動物保護團體、21 家動物醫院及委託相信台灣懷生相信動物協會合作，完成犬貓絕育 8,753 隻（犬 2,327 隻、貓 6,426 隻），促使遊蕩動物減量，降低人犬衝突事件。

（二）設置寵物公園及推廣寵物友善空間

1. 為提供民眾安全無虞之遛狗場域，並與一般民眾活動範圍予以區隔，極力於各公園拓展寵物友善專區，以降低犬隻與民眾間之衝突機會。本市目前計有 21 處寵物公園，112 年度增設 2 座：龜山區中正公園及公 20 公園；另中壢區興仁親子公園及過嶺森林公園增設寵物友善專區案，已於 112 年 12 月 21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3 月竣工。

2. 市府於 112 年度首創為提供毛小孩與飼主同享樂之遊憩地點，將募集各類店家進行寵物友善空間認證，目前本市共有 20 家寵物友善餐廳；打造寵物樂活環境，已完成寵物友善空間標章設計，賡續辦理

委外寵物友善空間開發認證招標，以擴大招募各類店家加入認證行列；串聯各類寵物友善空間並設計桃園寵物友善地圖，透過與店家合作舉辦毛小孩新手、老寶貝照顧及寵物外出禮儀課程等活動，將桃園市打造成為寵物友善的歡樂城市。

（三）寵物偏鄉巡迴健檢

1.自 112 年度起加強偏鄉家犬貓醫療資源量能，凡設籍本市民眾所飼之犬貓，皆可參與寵物偏鄉巡迴健檢，以提升寵物福利。

2.安排非特定日期巡迴健診服務(平、假日，活動時間為 4 小時)，採預約或現場報名方式辦理，並於本府動保處官網、臉書粉絲專頁公布活動資訊，另請里辦公處協助宣導，鼓勵有飼養寵物之里民參與。

3.犬貓如經獸醫師診察疑似重症或慢性疾病，則媒合至本市動物醫院，作後續追蹤治療。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已分別於本市 10 個轄區完成 10 場活動，受益寵物總計 147 頭，將持續視活動辦理情形及回饋意見滾動修正。

（四）防疫工作

1.本市狂犬病防疫工作

(1)配合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參與「狂犬病防疫措施執行進度檢討會議」，即時更新國內外疫情現況及防疫資訊，並檢討防疫措施及相關政策執行。

(2)持續於本市各行政區辦理免費狂犬病疫苗暨晶片施打活動及狂犬病防疫宣導：為提升本市狂犬病疫苗施打覆蓋率，每年於本市各行政區辦理動物狂犬病疫苗暨晶片巡迴施打活動至少 100 場次，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共辦理 36 場，狂犬病疫苗施打 3,698 隻；113 年活動刻正安排中，目前已確定 1 場次。

(3)公共場所稽查：不定期至本市各區公共場所辦理狂犬病疫苗注射稽查，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辦理 21 場，不符規定者依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進行裁處。

(4)犬貓狂犬病採檢： 死亡家犬貓、流浪犬貓之腦幹送檢，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送檢 1 件，為陰性。家犬貓、流浪犬貓血清送檢，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計送檢 3 件，均為陰性。

(5)野生動物狂犬病採檢：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野生死亡個體送檢共計 7 件，均為陰性。

2.本市豬病（非洲豬瘟 ASF、豬瘟 CSF 及口蹄疫 FMD）防疫及宣導工作

(1)為預防非洲豬瘟入侵臺灣，本國目前對廚餘使用有嚴格規定，農業局及動保處不定期針對飼養 199 頭以下高風險禁用廚餘養豬場查核及飼養 200 頭以上未取得廚餘再利用檢核養豬場訪查，於重點節慶加強訪視禁用廚餘養豬場。

(2)本市非洲豬瘟災害應變中心，於防疫之重點節慶（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配合非洲豬瘟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決議內容召開跨局處工作會議，會中請各單位針對高危險族群（廚餘養豬戶、台商、電商平台、宅配業者、新住民及外籍商店業者等）強化宣導工作，以嚴守疫病杜絕於境外。

(3)配合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政策，於 112 年 7 月 1 日起豬隻停止施打豬瘟疫苗，持續宣導並於轄內辦理採樣畜牧場抗體血清學監測，亦輔導畜牧場及屠宰場消毒環境及執行防疫措施，不定期針對屠宰場之防疫措施管理指引進行稽查，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有關違規注射豬瘟疫苗裁罰 2 件。同時補助本市養豬場農戶豬丹毒疫苗，持續提升本市養豬產業防疫效能。

3.本市禽流感防疫工作

(1)配合行政院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政策，定期參與「家禽流行性感冒防疫措施及疫情調查會議」視訊會議，即時更新國內外禽流感疫情現況及防疫資訊，並滾動檢討相關配套防疫措施及宣導政策加強執行點及面的防疫措施，並即時查核，如：查核雞隻運送車輛有無家禽運輸證照、車輛是否符合防疫及動物福利規範等。

(2)每月定期參加各區養雞班會(7 班）宣導最新防疫措施-112 年 12 月 7 日更新中央防疫機關將化製數量追蹤通報基準由原在養數 1.5%提升至在養頭數 1%（若單次化製量超過 1%則由地方防疫機關追蹤後續相關）。

(3)辦理家禽生產端至運銷屠宰間系統性防疫管控：理貨場、屠宰場、禽鳥園、養禽場等臨床訪視及執行疫病主動監測，112 年度共監測 84 場次；於相關養禽場域和周邊公共區域進行消毒及輔導自主消毒，112 年度共計消毒 359 場，包括空舍、牧場、家禽屠宰場、理

貨場等場域及周圍環境。

(4)採取定期及不定期稽查及訪視各區養禽場生物安全措施，輔導強化及改善措施，若改善未確實或改善後仍不符規定者依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進行裁處。

(5)針對新版全國家禽衛生管理系統-生產端：配合落實智慧農業及電子化，持續輔導執業禽場改以新版系統登載生物安全及衛生管理紀錄，並組織家禽執業獸醫師協助輔導執業禽場之新版系統使用，系統使用困難點則由本府負責與中央防疫機關溝通協調。

4.辦理乳牛牛結核病（人畜共通傳染病）工作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檢測 10 場 1,848 頭，布氏桿菌檢測 10 場 300 頭，以防治人畜共通傳染病。草食動物口蹄疫採樣監測 7 場，宣導查核 35 場次、參加農會集會(理監事會產銷班會等)宣導 4 場次、辦理草食動物疾病講習 1 場、補助養牛協會牛流行熱疫苗 1 萬 3,000 劑。

捌、地政

地政為庶務之母、建設之基，地政工作的良窳攸關環境品質、社會公義、經濟發展、人民財產權益，同時也影響到政府各項建設效率。「專業領航、便捷服務、智慧創新、宜居城市」為地政工作之服務目標，是以除將持續配合市政發展方向，落實各項業務推動，並積極辦理桃園航空城等開發作業，提供就業機會及打造宜居生活環境；同時配合內政部推動居住正義房地新政策，讓市民朋友住的安心、買的放心；持續推動多元智慧服務，提升服務便捷度，全方位打造宜居樂桃城，實現「地政領航 NEW 桃園」之願景。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積極辦理土地開發，促進地方繁榮

本市辦理航空城等區段徵收開發案共 8 區，公辦市地重劃開發案共 13 區。

（一）航空城區段徵收開發

1.執行進度及情形

(1)區段徵收公告情形

①土地區段徵收計畫書經 109 年 6 月 19 日內政部核定，本府於 109 年 11 月 9 日辦理全區土地公告徵收，申領抵價地比例超過 95%。

②地上物區段徵收計畫書分別經內政部於 110 年 5 月 10 日、110 年 7 月 9 日核定，並於 110 年 5 月 31 日、7 月 15 日辦理優先區及其他區公告徵收。

③優先區建物目前已大致完成拆遷並進行公共工程，其他區建物於 111 年 3 月及 12 月辦理二階段自願優先搬遷，計有超過 70% 建物參與自願優先搬遷。

(2)落實「先建後遷」及「就近安置」，規劃安置配地及安置住宅二大安置措施，提供多元安置配套。

①配合先建後遷及安置政策之推動，地上物搬遷規劃優先搬遷區及其他搬遷區，發給優先搬遷獎勵金、自願優先搬遷獎勵金、房租補助費及搬遷補助費，獎勵並協助優先搬遷民眾辦理搬遷作業。

②全區安置土地配地於 112 年 4 月完成配地，共 3,272 戶安置戶完成選配作業，選配面積約 45.09 公頃，112 年 8 月已完成登記及權狀發給作業，配合優先搬遷區安置土地施工進度，於 113

年 2 月起陸續辦理土地界址確認，民眾可辦理建築規劃設計等使用，並預計於 114 年第 1 季公共設施完成後辦理正式點交。

③依照安置戶需求，本府規劃推動物品暫置服務措施、建立安置戶優惠融資貸款平台，提供安置重建補助費、差額減輕機制等多元安置方案，以減輕民眾負擔，協助民眾後續安置重建。

④考量近年營建物價調漲及重建需要，為讓居民搬遷衝擊再降低，經本府與民航局研商，將檢討調整安置住宅售價，加發住家房屋補助、配合加速開發獎勵金、安置街廓重建協助金及房租補助費等拆遷安置補償方案，以協助居民順利完成重建及安置。

⑤未來持續以「一對一」、「面對面」方式，與民眾溝通提供相關協助，以兼顧土地開發與居民權益之保障。

(3)工廠安置

為保障本案徵收範圍內工廠權益，劃設約 19.48 公頃之乙種工業區，優先提供既有工廠安置，說明會已於 112 年 4 月 7 日召開，並於同年 3 月 28 日至 4 月 28 日受理申請，共計 90 家工廠提出，業於 112 年完成第一階段至第五階段抽籤及選配作業，共計 75 家工廠，分配面積約 14.8 公頃。

(4)安置住宅配售作業

本案安置住宅共興建 1,925 戶。興建地點位於機場捷運 A11、A18 站及捷運綠線 G16、G17 站周邊規劃 4 種房型(25、35、40 及 55 坪)，供安置戶選擇，已於 112 年 7 月 19 日至 7 月 21 日召開 6 場次說明會及受理申請，目前已完成申請案件審查，預計 113 年第 1 季辦理抽籤作業，後續配合安置住宅興建工程進度，辦理看屋、選屋、簽約及驗交屋事宜。

（二）機場捷運 A21 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

1.全區辦理進度

110 年 7 月完成建物拆遷作業，已於 111 年 5 月開工，預計 113 年上半年辦理抵價地分配作業，114 年下半年完工。

2.興南國中設校進度

教育局於 111 年 6 月先行就部分用地辦理興南非營利幼兒園新建工程，興南國中設校工程已於 113 年 1 月決標，預計 113 年上半年開工。

（三）中壢中原營區區段徵收開發

1.全區辦理進度

抵價地分配結果於 112 年 1 月公告，112 年 8 月完成地籍整理與囑託登記。公共工程於 112 年 3 月完工，11 月完成驗收，全區已於 112 年 12 月開發完成，打造中原文創園區成為桃園全新的藝文場域。

2.土地處分

112 年 7 月辦理土地標售，標脫 2 筆第二種產業專用區土地，約 1.81 公頃。

（四）機場捷運 A20 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

1.全區公共工程施作及土地點交

公共工程於 108 年 2 月全區動工，已於 112 年 9 月完工，11 月完成驗收。土地點交則於 112 年 1 月及 113 年 1 月辦理 2 次點交作業，已點交 278 筆，點交率約 98.58%。

2.土地處分作業

可供標售配餘地計 47 筆土地(約 5.69 公頃)，截至 112 年 9 月已全數標出。

（五）中壢運動公園區段徵收開發

1.全區公共工程施作

110 年 5 月工程開工，第 1 期主體工程預計 114 年 2 月完工，114 年 8 月驗收完成後辦理土地點交事宜，第 2 期滯洪池工程 112 年 11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2 月完工。

2.龍岡國小設校進度

設校工程已於 112 年 12 月決標，預計 113 年上半年開工。

3.土地處分作業

抵價地分配結果於 112 年 1 月公告，112 年 4 月完成地籍整理與囑託登記，可供標售配餘地計 87 筆土地，112 年 7 月及 9 月辦理土地標售，共計標出 61 筆土地，約 4.94 公頃。目前配合中央政策，就配餘地預為留控，其中商業區及住宅區土地合計 19 筆土地，約 3.58

公頃，預計於 113 年下半年委外進行評估，朝標租或設定地上權處分方向辦理。

（六）大溪埔頂營區區段徵收開發

111 年 11 月公告徵收，私有地上物已完成拆遷作業。本府代建之八德育勤營區業於 112 年 12 月完工驗收，預計 113 年 4 月辦理公共工程進場作業，全區工程預計 115 年完工。

（七）大溪行政園區區段徵收開發

內政部於 111 年 10 月核定範圍及抵價地比例，接續辦理區段徵收前置作業中，因區內北側三板橋疑似遺址恐影響整體開發進行，爰於 113 年 1 月向地主說明及調查試掘作業意願，俟彙整配合意願後，再行研議續處方案。

（八）大湳森林公園區段徵收開發

內政部於 112 年 7 月核定範圍及抵價地比例，土地及地上物查估作業已於 113 年 1 月完成，刻正辦理協議價購前置作業，預計 113 年 10 月公告徵收，115 年 11 月開發完成。

（九）觀音區草漯（第一區、第三區及第六區整體開發單元）市地重劃區

1. 辦理情形：全區業已辦竣土地點交作業，俟新建工程處提送工程驗收結算成果後，續辦財務結算事宜。
2. 重劃工程：於 106 年 11 月開工，110 年 6 月竣工，111 年 7 月完成正驗，第一區於 111 年底供水、供電；第三、六區於 112 年 6 月底完成供水、供電，惟部分公共設施尚未完成供電，尚無法辦理點交。

（十）大園區菓林市地重劃區

1. 辦理情形：於 112 年 12 月 1 日召開土地分配原則暨試分配草案說明會，俟本府都市發展局完成重劃區內水路改道、區外合法建物之部分法定地納入重劃範圍、增加里民活動中心及托嬰中心等都市計畫變更後，辦理土地分配事宜。
2. 重劃工程：於 109 年 12 月開工，原預計 112 年 5 月完工，受疫情、變更設計及墳墓遷葬等因素影響，展延至 113 年 6 月完工(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累計實際進度 80.45%)。

（十一）八德區大勇市地重劃區

1.辦理情形：於 110 年至 111 年間辦竣土地改良物拆遷補償作業，刻正辦理土地分配前置作業，預計 113 年上半年辦理土地分配公告。

2.重劃工程：於111年12月23日開工，預計114年2月完工。

（十二）蘆竹區五福市地重劃區

截至113年1月11日止，教育局專案容積移轉取得五福國小學校用地面積1.4257公頃，已使重劃總平均負擔降至45%以下，爰於113年2月2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接續辦理重劃計畫書(草案)報核事宜。

（十三）楊梅區仁美市地重劃區

1.辦理情形:本區於111年1月26日辦畢重劃後土地權利變更登記，並於111年5月3日完成土地點交。

2.重劃工程：於110年10月開工，已於112年12月25日完工。

（十四）本市公保地市地重劃區開發單元規劃辦理期程

本市公保地解編涉市地重劃開發案共 22 案都市計畫，計有 38 處開發單元，截至 113 年 1 月，已有 14 案都市計畫審定通過，合計 21 處開發單元，就已審定開發單元，按行政區、公設用地取得急迫性及辦理人力，劃分展辦情形如下：

1.平鎮區永豐市地重劃區

(1)辦理情形：111年10月辦理地上物成果公告，並於111年12月辦理第1次複估公告。

(2)重劃工程：於重劃工程前置規劃設計作業時，發現重劃區內廢棄物數量龐大，本案刻正辦理地質鑽探委外招標前置作業，將再行評估後續重劃相關業務。

2.龍潭區龍星市地重劃區：於112年3月24日召開座談會，重劃計畫書（草案）經內政部113年1月10日函原則同意，俟本府都市發展局發布都市計畫後，接續辦理重劃計畫書報核作業。

3.桃園區國強市地重劃區:於111年6月21日召開座談會,截至112年8月,已徵得私有土地所有權人及面積過半同意,重劃計畫書(草案)於112年10月26日本府市地重劃會審議通過，並於113年1月16日函請內政部審議，經內政部113年1月23日函復本案涉

及是否免實施環境影響評估及都市計畫規劃範圍等疑義，刻由本府環境保護局、都市發展局協助釐清後，續辦報審作業。

4. 龍壽（桃園、八德、蘆竹）市地重劃區：於111年10月3日召開座談會，截至112年3月，已徵得私有土地所有權人及面積過半同意，重劃計畫書(草案)於112年9月11日本府市地重劃會審議通過，並於112年10月31日函請內政部審議，經內政部112年12月6日函復本案涉及地下水污染管制區整治及排水用地範圍等疑義，刻由本府環境保護局、都市發展局及水務局協助釐清後，續辦報審作業。
5. 桃園區中平市地重劃區：於111年12月13日召開座談會，重劃計畫書(草案)經內政部113年1月25日函原則同意，俟本府都市發展局發布都市計畫後，接續辦理重劃計畫書報核作業。
6. 八德區大福市地重劃區：於111年10月27日召開座談會，重劃計畫書(草案)經內政部112年7月26日函原則同意，俟本府都市發展局發布都市計畫後，接續辦理重劃計畫書報核作業。
7. 大溪區文心市地重劃區：於111年11月18日召開座談會，會中多數土地所有權人反對二次重劃，經積極協調說明後仍堅決就本案都市計畫規劃及辦理重劃等節表達反對意見，已移請本府都市發展局參酌土地所有權人意見考量研議修正都市計畫中。
8. 八德區三元市地重劃區：於112年7月25日召開座談會，會中多數土地所有權人及持有土地面積最大之所有權人反對重劃，經積極協調說明後仍堅決就本案都市計畫規劃及辦理重劃等節表達反對意見，已移請本府都市發展局參酌土地所有權人意見考量研議修正都市計畫中。

（十五）自辦市地重劃

本市辦理中自辦市地重劃區共計22區(桃園區4區、龜山區6區、八德區1區、中壢區3區、平鎮區3區、觀音區2區及楊梅區3區)，辦理情形如下表，將持續督促重劃（籌備）會積極辦理重劃工作：

辦理階段	區數	重劃區名稱
申請成立籌備會	1	欣民
申請核定重劃範圍	2	大金山、新龍鳳
申請實施市地重劃	4	普義、新興、壽山、榮安
查估及發放補償費（含工程設計）	2	泰豐、長安物流
土地分配（含工程施工）	6	山峰、福元、長庚、富林（四單）、廣福（五單）、梅獅
登記、交接及後續作業	3	大湖、小檜溪、和平
申請解散作業	4	介壽、半嶺、桃合福林、中興

（十六）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

1.本府自行籌編經費

(1)111至112年度農水路改善計畫

由本府自行籌編1,500萬元，分2年度執行（111年規劃設計、112年施工），改善路線計5條（新屋區1條、觀音區1條、楊梅區3條），改善農水路長度計1,450公尺，工程於112年10月2日開工，預計113年2月底竣工。

(2)112至113年度農水路改善計畫

由本府自行籌編1,500萬元，分2年度執行（112年規劃設計、113年施工），改善路線計8條（新屋區4條、觀音區1條、楊梅區1條、中壢區2條），改善農水路長度計1,673公尺，工程預算書圖已於112年12月28日核定，預計113年3月辦理招標作業。

2.農業部農田水利署(下稱農水署)補助經費及本府配合款

(1)112年度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計畫

農水署核定改善經費3,164萬2,880元（農水署補助2,499萬7,870元，本府配合款664萬5,010元），改善路線計12條（新屋區7條、大溪區1條、楊梅區3條、觀音區1條），改善農水路長度計5,075公尺，預於113年3月竣工。

(2)113年度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計畫

農水署暫編改善經費 3,012 萬 8,205 元（農水署補助 2,350 萬元，本府配合款 662 萬 8,205 元），預定 113 年 4 月提報改善路線，5 月農水署複勘，俟該署核定後辦理工程設計及發包作業。

（十七）桃園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開發計畫

1. 本案位於桃園市觀音區濱海地區，於 106 年取得開發許可後，已於 110 年 4 月 1 日取得全數用地。
2. 本案主體工程已於 110 年 12 月 25 日申報開工，刻正進行整地工程及各工項施作等。另於開發前發現白沙屯及下埔頂 2 處疑似考古遺址，賡續進行搶救發掘作業；工程進行中考古監看發現白沙屯・埔頂疑似考古遺址，刻正進行試掘（調查）審議作業。
3. 本案預期可延續桃科一期與國際接軌之區位優勢，並提振投資意願，促進產業群聚效益，本案公共設施完工期限俟後續考古遺址搶救情形進行調整。

（十八）沙崙產業園區整體開發計畫

1. 本案位於桃園市大園區濱海地區，於 106 年 3 月經內政部核准開發許可後，積極推動，採協議價購方式全數取得開發範圍內私有土地，為全國首例。
2. 本案公共工程已於 111 年 4 月開發完成。
3. 本案產業用地截至 112 年 6 月為止共有 7 家廠商(含共同申購)經核准申購，產業用地已全數售罄，並於 112 年底將土地全數點交予進駐廠商建廠使用，目前各廠商均已著手進行設廠規劃中。
4. 未來將協助進駐廠商設置綠能設施，創造具生態包容性及永續性的產業園區。

（十九）龍潭科學園區擴建案

1. 本案係由國科會竹科管理局負責辦理並委由本府協助代辦用地取得事宜，行政院於 111 年 11 月 3 日宣布啟動本案，竹科管理局業於 111 年 11 月 23 日提報先導計畫至行政院核定，另於 111 年 12 月 15 日與本府地政局簽訂龍潭科學園區擴建案協助用地取得作業合約書。
2. 先導計畫業於 112 年 6 月 6 日經行政院閱悉後，龍潭科學園區擴建案委託用地取得專業服務案已完成招標作業及決標，並於 112

年 10 月 18 日完成契約簽訂，全案預計於 113 年第 3 季經行政院核定籌設計畫後，辦理土地及地上改良物查估作業。

二、釐正地籍，健全地籍管理

（一）辦理地籍圖重測業務

1. 為釐正日據時期測繪地籍圖比例尺過小致圖籍精度不佳，以及圖紙伸縮破損衍生誤謬等問題，故須辦理地籍圖重測工作，以提升圖籍精度確保民眾財產權益。本市需辦理平地日據時期（不含復興區）地籍圖重測土地總筆數約 79 萬餘筆，從 64 年起至 111 年底止已全數辦理完竣。另本市需辦理復興區（山地地區）地籍圖重測土地總筆數約有 3.5 萬筆，110 年及 111 年共計完成 1.2 萬筆，112 年增加辦理筆數達 1.3 萬筆，面積 5,767 餘公頃，累計已辦竣 2.5 萬筆，完成率為 72.5%。

2. 113 年度地籍圖重測區前經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核定辦理復興區土地計 3,154 筆，面積 1,122 公頃。為積極辦理地籍圖重測作業，本府 113 年度自籌經費辦理復興區重測作業，筆數計 2,792 筆土地，面積為 1,830 公頃，共計辦理 5,946 筆土地、面積 2,952 公頃，刻正辦理控制測量作業，本年度重測成果預訂於 113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公告事宜。

（二）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工作

1. 為解決圖解地籍圖圖幅接合問題，達成整段圖籍整合及數值化成果管理目的，用以提升土地複丈精度與品質並提供各圖資需求單位整合使用。本工作應辦理總筆數計約 21 萬筆土地，已完成約 13 萬 7,000 餘筆，完成率為 65.0%，以每年辦理 1 萬筆土地數量估算，預計於 120 年辦竣。

2. 113 年度辦理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工作，前經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核定辦理桃園區、中壢區及平鎮區土地共計 1 萬 3,226 筆土地，另本年度自籌款辦理桃園區共 3,157 筆土地，刻正辦理控制測量作業。

（三）辦理早期農地重劃區圖籍整合與圖簿疑義處理作業

1. 為提升農水路管理維護品質，改善原測圖比例尺小、測圖精度限制、分幅接圖不良等問題，使農地重劃區內土地圖、簿相符，並以差額

地價找補方式處理圖簿疑義，確保民眾土地權益。本市應辦理總筆數計約 17 萬筆土地（面積約 2 萬 2,000 公頃），自 112 年起展辦，預計 121 年可完成全部工作，作業期程共 10 年。112 年辦竣坡寮農地重劃區土地計 1 萬 6,494 筆，面積 1,867 公頃。

2. 有關 113 年早期農地重劃區圖籍整合與圖簿疑義處理作業，辦理範圍為保生農地重劃區及部分永安與東明農地重劃區，包含觀音區坑尾段、大潭段小飯壢小段、大潭段塘背小段、茄苳坑段對面厝小段、茄苳坑段兩座屋小段、三座屋段三座屋小段、三座屋段橫圳頂小段、三座屋段新興小段與下青埔段樹子腳小段及新屋區石磊子段石磊子小段與新屋段後湖小段等地段共計 1 萬 4,804 筆土地，面積 1,599 公頃。刻正辦理圖根點埋設與測量及圖簿校對作業，預定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辦竣，做為受理民眾申請核發地籍圖謄本及土地複丈與建物測量案件之依據。

（四）地籍及土地登記業務

因近年本府地政局及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屢屢接獲民眾詢問如何辦理繼承及應附文件等疑義，為協助民眾完成不動產繼承登記，本市 112 年 6 月創新推辦「守護祖產總動員」專案計畫，針對不動產標的個別差異性，規劃不同執行策略並採主動方式提供民眾所需服務，並已透過專人輔導 121 位繼承人申辦共計 106 筆(棟)土地及建物繼承案，土地總值依當年度公告土地現值約為 7,500 萬元，服務策略說明如下：

1. 策略 1「行動服務」：針對 97 年至 99 年列冊管理即將移國產署標售之不動產標的，主動調查繼承人申辦意願，有意願者提供專人或到府服務。已函請地政事務所通知 97 年及 98 年列管標的可查得之 472 位繼承人，持續依繼承人需求提供輔導與協助。

2. 策略 2「前進熱區」：篩選本市不動產列管價值較高之行政區，結合地政、戶政、國稅、里長及本市三大地政士公會辦理說明會，藉以提高申辦意願。已於蘆竹區、平鎮區及八德區辦理 3 場次說明會，參加人次逾 280 人。

3. 策略 3「公私雙贏」：配合本市區段徵收區及公辦、自辦市地重劃區期程，清查未辦繼承標的，宣導及協助民眾辦理繼承登記。目前已

協助辦理本市龍壽、中平、大福、永豐、五福等 5 個重劃區內涉及未辦繼承土地可查得之繼承人資料通知作業。

三、積極推動多元智慧服務，提升服務便捷度

（一）服務無界線，謄本櫃員機跨縣市服務

本市自 112 年 9 月 28 日設置地籍謄本櫃員機，優化地政數位服務；為擴大服務量能，於同年 11 月 28 日辦理「北北桃中」四市地籍謄本櫃員機跨縣市聯合服務，不僅是政府機關資訊服務跨域整合智能化、自動化的一大突破，更為市民提供更便利、高效能的地政智慧便民服務，服務量至 113 年 1 月計 3,005 件。

（二）地政網路服務查詢及申辦服務

1. 提供「地政資訊網路 E 點通」及「全國地政電子謄本」系統，讓民眾以線上查詢或下載地籍資料、地籍圖、建物測量成果圖等謄本資料，達成「網路替代馬路」服務目標，每月平均提供查詢服務 21 萬 3,000 筆、謄本核發服務達 44 萬 8,000 張。

2. 提供本府各局處、戶政事務所及區公所等 61 個機關，運用「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系統」進行地籍資料查閱，達到免附謄本目標，每月平均提供查詢件數約 742 件；此外，機關及民間另可透過電子資料流通服務，取得登記或地籍圖等電子資料。

（三）智慧地政資訊應用服務

1. 地政 i 服務、收領皆方便

為打造簡政便民之智慧地政，提供「地政 i 取號」、「地政 i 收件」、「地政 i 領件」、「地政 i 郵箱」等服務，協助民眾順利完成各項地政事務，提供民眾免臨櫃多元化申辦服務。

2. 行動智慧治理

民眾可透過桃園市地政 e 管家 App 查詢案件辦理進度、地政資料及案件申領免候號服務，隨時取得地政相關資訊。

四、落實國土永續利用，積極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

（一）本市龜山區、蘆竹區、大溪區、平鎮區及楊梅區等 5 個行政區山坡地通盤檢討劃出使用分區檢討變更案（面積約 48 公頃）：

本案分區調整草案於 111 年 9 月 8 日召開桃園市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劃定及調整案件審議專案小組會議審議完竣，相關圖冊於 112 年 5 月 1

日報送內政部，經內政部112年6月21日函復審查意見，本府針對前開各項意見釐清後，預計於2月另函報送內政部續行核定作業。

（二）本市龍潭區山坡地通盤檢討劃出計畫案（面積約820公頃）：

本案分區調整草案已於112年4月24日辦理公開展覽(30天)，並於112年5月17日召開線上說明會。因公展期間人民陳情意見涉及山坡地劃出範圍合理性，本府地政局已於112年6月2日函轉本府水務局續處，案經本府於112年9月28日召開專案小組會議審議完竣，分區檢討變更圖冊本府業於112年12月29日函報內政部核備。

五、積極取得公共設施用地，促進地方發展

（一）為辦理道路及防洪整治需要，本市公共設施用地優先使用公有土地，並積極協助需用土地機關徵收取得未能協議取得之私有土地，112年辦理「平鎮區龍慈路(都外段)延伸至台66線道路新闢」、「中壢區老街溪右岸斷面34至斷面41護岸新建工程」等12案，土地筆數計93筆，面積共2.93公頃。

（二）積極撥用轄區內公有土地，投入本市各項公共建設，減少徵收私有土地，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已撥用中央或地方機關管有之公有土地計288筆，面積合計約9.65公頃。

六、合理規定地價、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以落實土地居住正義

（一）地價業務

1.重新規定地價暨公告土地現值調整作業業務

113年適逢重新規定地價年度，所轄各行政區內地價均衡性業經全面檢討，並落實現地勘查，掌握各地價區段公告土地現值與一般正常交易價格比例，持續滾動檢討區段地價占比之均衡性，確實反映市場價格變動情形。

2.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作業情形

(1)實價登錄裁處情形

就實價登錄申報不實及逾期申報進行裁罰，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裁罰案件共計60件，罰鍰總金額計152萬元。

(2)預售屋實價登錄查核情形

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本市實價登錄採預售建案逐案查核，期間共計查核共 276 處建案，並向業者宣導相關新制法規及申報登錄內容正確性。

(3)實價登錄業務宣導情形

新修正平均地權條例，業於 112 年 7 月 1 日施行，為使業者更深入瞭解政府法令、政策之變化，本市已與不動產相關從業人員舉辦多場座談會、說明會及教育訓練，積極向業者宣導新制。

（二）不動產交易業務

1.租賃住宅服務業管理

(1)租賃住宅服務業

本市合法領得登記證之租賃住宅服務業計 164 家，全數皆已完成登記備查。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累計執行實地業務檢查計 27 家,尚無查獲違反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之情事。

(2)宣導情形

本府積極於桃園花彩節、萬聖節派對、志工服務嘉年華、中央、銘傳、長庚、中原大學房東及賃居生座談會、桃園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會員代表大會、繼承登記聯合宣導說明會等活動場合設攤，向民眾及學生進行不動產交易安全及租賃條例宣導，參與人次約計 2,552 人。另本府於 112 年 12 月 25 日舉辦住宅租賃契約攻略暨包租代管經營實務分享教育訓練課程。

2.不動產經紀業管理

本市合法設立之不動產經紀業共 1,075 家,實地業務檢查計 149 家，辦理裁處作業共計 30 件，罰鍰金額計 234 萬元。

3.預售屋管理

(1)預售屋銷售管理

銷售預售屋者（建商），開始銷售前，應將預售屋資訊及買賣定型化契約報請備查。自 112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本府受理預售屋建案備查資訊審竣計 142 件，完成備查 82 件。完成備查之預售屋契約均已揭露於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網。

(2)預售屋聯合稽查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預售屋聯合稽查，本府計執行 8 次，查核 20 案，計 7 案不合格(6 案為代銷業務應揭示文件未揭示或未完成案場備查，皆已完成改正；1 案為銷售案場臨時建物未許可，由本府建管處裁處中)。

七、興建平鎮地政事務所辦公廳舍，強化便民服務空間

（一）為服務民眾洽公需求，強化便民服務空間，本府於平鎮南勢興建綜合行政大樓，供地政、戶政、稅務、社福及市民活動中心等單位使用。

（二）本案工程標於 110 年 4 月 15 日辦理第 1 次招標作業，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大宗工程原物料自 109 年底以來持續大幅上漲及各地缺工等因素，致工程標 4 次流標(4 次皆無廠商投標)，為解決工程經費短絀，市府於 112 年 7 月 3 日追加計畫總經費 1 億 4,000 萬元，總經費調整為 8 億 1,830 萬元。

（三）重啟工程標招標作業後，工程標順利於 112 年 12 月 29 日決標，並於 113 年 3 月 1 日辦理開工典禮。

玖、都市發展

桃園，充滿生命力的國門之都，人口突破 231 萬，平均年齡 41 歲，製造業年產值達 3 兆，是六都中人口成長最快、最年輕、工業產值最高城市。為因應產業結構多元化、氣候環境快速變遷等挑戰，2023 年本市啟動「未來城市發展藍圖計畫」，以 2050 年為目標，擬定未來短、中、長程的發展願景，讓桃園成為連結全球的科技城、幸福城，宜居、宜業的未來城。

桃園鐵路地下化預計 2030 年完成，騰空後路廊將為鐵道兩側與大眾捷運場站周邊土地注入都市再發展動力。首先騰空路廊從車本設計，改以綠園道為概念，朝人本設計調整，打造為長約 16 公里綠園道，提供自行車道、公園等更多的綠色風貌與市民休憩空間。既有桃園、中壢、內壢三大車站站區及車站周邊辦理更新，並引導園道沿線周邊土地使用，包括工業區優先進行土地轉型、農業區整體開發為適當分區。

為協助產業轉型，將人才留在桃園，積極投入林口工五工業區擴大方案及楊梅幼獅工業區擴大(第二期)都計變更等開發，強化基礎建設，期望帶動地區產業升級，增加就業機會，為產業發展添加動能，使桃園繼續保持工業大城的優勢。

同時，兼顧舊城區發展，擬訂「民權路與成功路」藝文生活通學步道、「景福宮周邊街區」、「博愛路與康樂路」藝文生活通學步道、「中正公園整體環境改善」等優先行動計畫，改善人行空間、串聯藝文街區，並建立人行景觀廊道，帶動都市改造，增進城市美學。

為了守護市民安居環境，我們積極執行「靜鄰專案」，針對住宅區七大擾民行為及場所加強執法。同時興辦社會住宅，整合社福、青創、藝文等公益設施，推動包租代管及租金補貼，多管齊下解決市民居住需求，真正落實居住正義。

桃園「好通勤、好工作、好就學、好生活」的四大願景正逐步實現。我們期待未來，桃園不僅是科技城，更是一座充滿幸福感的城市。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空間發展整體規劃

（一）啟動本市未來發展藍圖計畫

為引導發展，透過分析現有資源及發展潛力，訂定具體目標及策略、明確城市結構及部門空間布局以規劃全市藍圖，刻以科技產業與支援

空間、城市廊帶與交通優化、基礎建設的盤點投資、韌性防災與社會永續、智慧都會與區域治理、觀光旅遊與文化魅力等 6 大領域擘劃桃園發展藍圖，進一步規劃出各項短、中程工作，打造好通勤、好工作、好就學、好生活的桃園城市願景。

113 年 3 月 7 日辦理「2024 邁向未來的桃園城市發展藍圖國際交流論壇」，會中針對城市發展面臨的挑戰，包括「人本交通發展理念」、「舊城區再生」、「淨零碳排的城市規劃」等三大議題研討，借鏡英國城市治理的經驗，打造宜居好桃園，並接軌國際城市。

（二）本市國土計畫

1. 國土功能分區劃設作業

國土功能分區圖於 111 年 4 月送內政部國審會審議，內政部 112 年 5 月 8 日函請本府依最新規範修正格式後再行報部，本府將待內政部國土計畫土地使用管制規則完成預告程序，能保障民眾權益前提下，再行報送，預計 114 年 4 月 30 日前公告實施。

2. 辦理鄉村地區整體規劃

鄉村地區整體規劃為縣市國土計畫之補充，本府先啟動新屋區及觀音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業經本市國審會審議通過，111 年 9 月送內政部國審會審議，為地方永續發展，112 年 8 月啟動濱海觀光遊憩產業發展規劃，相關發展策略及對應土地使用管制配套措施，將補充納入新屋區及觀音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內容。

本年度將賡續辦理龍潭區、楊梅區及平鎮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目前爭取國土署 113 年補助經費，俟核定後辦理招標作業。

3. 整併都市計畫

本市分六大生活圈，將 33 處都市計畫區優先擇定 11 處相鄰接且都市發展依存度較高者，整併為大桃園、大中壢及八德埔頂等 3 處主要計畫區，八德埔頂都市計畫刻由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預計 113 年 6 月完成，大桃園、大中壢都市計畫預計 114 年 12 月完成。

4. 原民部(聚)落環境調查分析

為完善原住民聚落之國土功能分區劃設，113 年將持續辦理部(聚)落環境基本調查，並進行部落溝通整合意見，以符族人實際需求，調查成果將作為輔導原鄉居住用地合法化之用。

（三）桃鐵地下化及騰空路廊改造

交通部鐵道局預計119年陸續通車，將釋出16公里的騰空廊道，因應通車後都市的縫合，各車站的區位發展，本府定錨整體規劃方向，配合中央工程進度，提出「既有三大車站站區再造計畫」、「既有車站周邊土地再生計畫」、「路廊周邊土地轉型計畫」、「新設車站新心計畫」和「綠園道人本軸帶計畫」等5大計畫，擘劃桃園未來10年發展願景生活。

1.站區及沿線周邊開發

桃園、內壢及中壢車站專用區都市計畫變更，已於112年9月12日內政部都委會審定。另為促進車站周邊地區活化更新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包括桃園後站閒置工業區轉型、桃園後站低度利用住宅區變更為商業區回饋機制，以及內壢後站閒置工業區轉型，刻由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此外，優先進行轉型沿線工業區土地，包含中原營區整體開發、貿聯倉儲案預定113年3月公告公開展覽並辦理說明會、中南紡織案擬配合路廊整體發展定位調整規劃內容後報部續審。

2.新設車站周邊計畫

(1)中路站周邊

為紓解核心發展地區都市發展飽和壓力，結合中路站周邊土地辦理整體開發，以擴大建設效益，刻正重新檢討住商供給需求及公設定位，修正後預定113年3月續提內政部都委會審議。

(2)平鎮站周邊

配合本府推動桃鐵地下化平鎮站南移，修正計畫內容以建立平鎮副都心、設置南區行政園區，落實大眾運輸場站周邊土地集約使用。本案已於112年11月27日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報告，俟確認車站南移位置等相關事項後，續提會審議。

3.綠園道人本軸帶

過去臺北、新北鐵道騰空後的路廊設置市民大道和高架道路，都以多車道爲目標，本市以思考人本和綠色運輸優先，以大眾運輸導向發展(TOD)為核心，就騰空路廊生活圈800公尺範圍妥善考慮人本交通規劃，透過合理分析推測，調整最適宜的人車平衡設計原則，以引導相關都市計畫推展，打造成桃園最長的綠園道為目標，積極實

現城市美學建構桃園新生活圈空間發展模式。

（四）開發產業用地延續動能

1.楊梅幼獅工業區擴大（第二期）計畫

考量楊梅幼獅交流道周邊既有工業區已飽合，擇定幼獅工業區北側楊梅都市計畫農業區辦理工業區擴大都市計畫變更，計畫面積約126.23公頃，依內政部112年8月2日、10月23日及12月13日意見補充說明資料後，於113年1月26日報部續審。

2.變更暨擴大林口特定區(工五工業區)計畫

工五工業區為全球半導體產業重要生產基地，目前發展已飽和且區內廠商多有擴廠需求，以工五工業區東側農業區 49.74 公頃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俟樂善寺整合意願後，續提內政部都委會審議。

二、都市計畫檢討與推動

（一）年度推動重點專案

本市目前執行 16 處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及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通檢，已全數報請內政部都委會審議，持續由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另配合地方發展需求分為四大發展目標(好通勤、好就學、好就業、好生活)之都市計畫變更案，摘要辦理進度如下：

1.好通勤

(1)龍潭大昌路整體開發：為規劃設置交通轉運站及停車場用地，透過區段徵收辦理農業區整體開發，面積 11.82 公頃。內政部地政司已召開2次土徵小組會議，預定113年3月續提小組審議。

(2)G05車站轉乘設施:考量捷運通車後轉乘民眾車輛停放需求及場站周邊住、商發展，調整道路寬度及路型，將停(三)用地調整至G05站出入口西側，打造舒適人本空間與友善環境。已召開 2 次市小組會議，待本府捷工局提送修正資料，將續召開第3次會議。

(3)捷運棕線變更案：配合桃園捷運棕線(桃園-龜山-迴龍段)辦理，變更為捷運開發區及捷運系統用地兼供道路使用，以提供車站出入口、相關附屬設施所需用地使用，已召開 2 次市小組會議，待本府捷工局提送修正資料，將續召開第3次小組會議。

(4)捷運綠線延伸線變更案：變更捷運開發區及捷運系統用地兼供道路使用，以提供車站出入口、相關附屬設施所需用地使用，預定

於113年3月28日召開第1次部小組會議。

(5)南崁G12、13、13A整體開發：重新研擬方案以生態城市規劃為原則，保留藍綠帶系統及既有聚落紋理，適度發展捷運車站周邊地區，預定113年3月辦理公開展覽前座談會。

(6)八德生活圈六號道路：為配合捷運三鶯線延伸桃園八德段計畫及新闢大湳和強路至介壽路道路，變更乙種工業區為道路用地(兼供捷運系統使用)，面積0.06公頃。112年12月完成公展，預定113年3月6日召開第1次市小組會議。

(7)楊梅環東路150巷銜接至110巷暨裕成路道路拓寬：變更農業區及體育場用地為道路用地，面積1.31公頃。112年10月完成公展，待本府工務局提送資料，將召開第1次市小組會議。

(8)平鎮(山子頂地區)中庸路變更：為增加山子頂地區東西向聯繫道路，辦理拓寬變更。已召開1次部小組會議，待本府工務局提送修正資料，將續提部小組審議。

(9)幸福路延伸至中正路：為幸福路跨越南崁溪銜接至中正路，變更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112年4月部大會審議未通過，待本府新工處提送修正資料，將續提大會審議。

(10)南園二路延伸中豐北路道路：為紓解中壢區新生路及環北路交通壅塞，提供桃園機場捷運A21站往返中壢工業區之替代道路，變更部分農業區、學校用地、公園用地為道路用地。112年5月部大會審議未通過，112年10月報請內政部續提小組審議，內政部於113年2月23日召開部小組會議，將續提大會審議。

(11)中壢生活圈二號道路：延伸至中壢區五權段計畫道路新闢工程，變更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面積12.24公頃。已召開2次部小組會議，待本府新工處提送修正資料，將續提小組審議。

(12)中壢龍岡綠地檢討：為周邊住宅區有新增道路通行及防災安全需求，解編綠地以取得開闢道路用地，112年10月市大會審議通過，本府已於112年12月報請內政部續提部小組審議。

2.好就學

(1)觀音高中整體開發：為取得擴校所需用地，透過區段徵收辦理中山路北側及觀音高中西側農業區整體開發，面積9.22公頃。內政

部地政司已召開 1 次土徵小組會議，將配合中央住宅政策，新增社宅規劃內容，預定 113 年 3 月續提土徵小組審議。

(2)新屋農業區整體開發：為提升教育、醫療照護等功能，透過區段徵收辦理三民路北側及新屋國小西北側農業區整體開發，面積 9.63 公頃。已召開 2 次部小組會議，另配合中央住宅政策，新增社宅規劃內容，預定 113 年 3 月報請內政部併同審議。

(3)中平有得國中小擴校：為擴校需求變更都市計畫農業區、學校用地為文教區，面積 1.14 公頃。本市都委會 112 年 6 月審議通過，已於 113 年 1 月報請內政部續提大會審議。

3.好工作

(1)虎頭山成功路周邊地區整體開發：為提供虎頭山創新園區擴充腹地，促進鄰近工業區轉型帶動在地醫療及照護產業之發展，透過區段徵收辦理農業區整體開發，面積 29.58 公頃，已召開 2 次部小組會議，預定 113 年 3 月報請內政部續提小組審議。

(2)縱貫桃農產專案：桃農公司及果菜市場遷建需求，辦理農業區變更為產專區、市場及廣場用地，採捐贈方式開發，面積 5.2 公頃，已召開 3 次部小組會議，待申請人提送修正資料，續提大會審議。

(3)時碩農變工案：時碩工業申請毗鄰農業區土地變更為工業區，面積 4.95 公頃。112 年 1 月完成公開展覽，已召開 1 次市小組會議，待申請人提送修正資料，將續召開第 2 次會議。

4.好生活

(1)中壢家商周邊地區整體開發：為改善都市機能，釋出無保留需求之公共設施用地。變更文高(職)用地為商業區，以市地重劃方式整體開發，已召開 2 次市小組會議，將續召開第 3 次會議。

(2)大園三處細部計畫整體開發：三二號道路西南側特一號道路東側、民生路西側(第 1、3 處)以區段徵收開發，113 年 1 月土徵小組審議通過，預定 113 年 3 月報請內政部續提部大會審議。老街溪西側(第 2 處)以市地重劃開發，已召開 1 次部小組會議，俟本府地政局同意重劃可行性評估，續報請內政部提小組審議。

(3)配合菓林市地重劃變更：已召開 1 次部小組會議，已於 113 年 2 月報請內政部續提部大會審議。

(4)中壢長青運動中心：變更中壢區晉元路南側農業區以區段徵收整體開發取得體育場用地，已召開 1 次部小組會議，於 113 年 1 月報請內政部續提部小組審議。

(5)中平遠東醫專案：遠東公司申請變更乙工為商業、住宅、醫專、公園、廣場及道路用地，以自辦市地重劃開發，面積 10.8 公頃，已召開 2 次部小組會議，內政部預定 113 年 3 月 12 日召開大會審議。

(6)中平立德新工業區變更：立德新公司申請變更工業區為商業區、停車場用地及道路用地，採捐贈方式開發，面積 1.55 公頃，已召開 2 次部小組會議，待申請人提送修正資料，續報請內政部提部大會審議。

5. 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通檢

本市公共設施保留地約有 1,016 公頃，為妥善解決長期未取得之問題，本府將都市計畫區劃分為六大生活圈，分區檢討保留需求、規劃變更使用及開發方式。全案 108 年報請內政部審議，29 個都市計畫區中已有 23 處經內政部都委會審定、發布實施，涉整體開發地區刻由本府地政局接續辦理市地重劃作業中。

（二）都市計畫審議成果

1. 公告實施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發布實施「龜山都市計畫幸福國中」、「楊梅都市計畫杏霖醫院」、「中平都市計畫泰豐輪胎」、「大園都市計畫圖重製」、「南崁都市計畫南側細計一通(第一階段)」、「南崁都市計畫北側細計一通(第二階段)」、「石門都市計畫三通」、「中平都市計畫老街溪土管」8 案。

2. 審議通過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經內政部都委會審定，刻報請內政部核定計有「龍潭都市計畫四通」、「石門都市計畫聯通管」、「楊梅都市計畫中山南路至蛀蛀路」、「楊梅都市計畫秀才路 178 巷」、「桃園都市計畫圖重製」5 案。

三、實施容積移轉及增額容積等專案

（一）容積移轉及捐贈重大建設土地取得公設

1. 容積移轉：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許可容積移轉案件計 13 件，取得公共設施用地計 9,602.25 平方公尺。
2. 捐贈重大公共建設給予容積：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許可捐贈重大公共設施建設核予容積案件計 4 件，取得五福國小用地計 933.46 平方公尺。

（二）容移代金收取運用

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許可容積移轉代金案件計 14 件，收取代金計 10.6 億元。另以代金取得公設用地摘要如後：

1. 臺鐵地下化中路站前之廣場及園道用地：112 年支應 3.33 億元。
2. 中壢區興隆街道路拓寬及龜山區大坪頂公九公園：113 年支應 10.7 億元。
3. 林口都計文高三用地(大崗高中)：113 年支應 17.72 億元。

本府將持續進行各項重大公共建設所需用地費用的盤整作業，並視各用地主管機關之開闢計畫期程及經費需求，持續挹注於公共設施用地取得，以妥善運用容積移轉代金並提升財務效能。

（三）增額容積價金收取運用

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許可增額容積案件計 21 件，收取價金計 9.97 億元。捷運綠線(G)及鐵路地下化增額容積許可 8 案，收取 4.36 億元，係屬於捷運、鐵路之自償性經費，已持續挹注捷運建設；機場捷運線(A)增額容積許可 13 案，收取 5.61 億元，支應本市公共建設所需經費。

四、舊城再生計畫

桃園、中壢舊城區為早期商業發展核心，由於新興開發區興起，加上商業消費模式改變，使得舊城區逐漸沒落；因此推動舊雙城再生計畫，藉由改善步行環境，結合舊城深厚的文化底蘊，打造有別於新興開發區的人本走讀城區，復甦舊城發展。各項行動計畫辦理情形如後。

（一）桃園舊城再生

1. 民權路 X 成功路「藝文生活通學步道」：道路寬度、拓寬通學步道及人行道、新設家長接送區及人行道、77 藝文町圍牆拆除增加空間通透等調整，預計 113 年 5 月工程發包、113 年 12 月完工。

2. 景福宮暨周邊街區：拓寬人行道、增設全時相及臨停避車彎、廟前廣場等調整，預計 113 年 6 月工程決標，113 年 12 月完工；協助兩側商家立面修繕部分，預計 113 年 6 月工程上網。

3. 中正路舊街：自成功路至中山路間之中正路段人行環境改善，預計 113 年 3 月啟動設計規劃作業，114 年 2 月開工。

4. 東門溪城市綠廊：營造人本及自行車友善空間及遊憩水綠廊帶生態，重塑都市景觀，全案已於 113 年 2 月提送國土署申請補助。

（二）中壢舊城再生

1. 博愛路 X 康樂路「藝文生活通學步道」: 計畫辦理人行道拓寬、空間整合以提升廣場空間等改善工程，已召開 4 次說明會，將持續與地方溝通，朝 113 年 5 月開工，同年 12 月完工為目標。

2. 中正公園整體環境改造：擬串聯仁海宮路徑廊道打造完善人本環境，改善開放空間品質，113 年 2 月啟動可行性評估作業。

五、城鎮風貌環境改造

（一）臺鐵林口線路廊活化第五期

桃林鐵路全段 19.4 公里，工程分五期執行，第一期至第四期工程（成功路至海湖站）已陸續完工開放使用，第五期工程預計自海湖站延伸至台 61 線，約 1 公里，銜接自行車環島一之一號線，預計 113 年 3 月核定設計圖說、5 月開工。

（二）營盤溪水綠共生計畫

本計畫自榮安路起至長興路一段之高鐵橋下範圍，串聯至營盤坑溪綠九公園延伸段，全長總計約 1.03 公里，利用既有高鐵橋下閒置空間營造休憩節點、設置步道，並與桃林鐵路串聯，打造都市生活綠廊帶，113 年 1 月 9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8 月 5 日竣工。

（三）中正三民路口環境改善

為解決閒置公有土地遭占用問題，以專案方式，協助公有土地管理機關排除地上物，收回土地進行活化利用。中正三民路口違建鐵皮屋阻礙通行且占用公有地，112 年 10 月強制拆除，113 年 2 月完成整平及簡易綠美化，續由本府交通局設置 Youbike 站，預計 3 月完成。

（四）社區規劃師輔導社造

本計畫係為鼓勵社區民眾共同參與發掘公共議題、公共空間改造活動，凝聚環境意識，藉由提案及評選機制輔導及補助，親自參與實作工程完成環境改造。112 年訪視 53 處社區，共有 23 件提案獲得補助，具有長期願景改造案，最高補助 40 萬元，預計 113 年 4 月完成。113 年計畫預計自 5 月份開放受理提案。

六、靜鄰專案

（一）住宅區違規加強稽查

為維護民眾安寧居住環境，針對住宅區經營飲酒店、卡拉 OK、麻將館、夾娃娃機店、閃爍 LED 招牌、占用公有土地及人行道妨礙公共通行等擾鄰行業及行為，運用現有聯合稽查作業並整合各局處法令加強執法強度，重點案件整合跨局處稽查資源提升稽查效能，特定行業訂定專法管制，加強安全管理機制及落實源頭管制。

（二）違規使用執法情形

違規廣告物專案處理優先排拆；場所違規室內裝修，未申辦建築物用途變更者，當場取締勒令停止使用，並要求限期將建築物恢復原狀。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拆除：2 處酒吧、1 處占用公有地、207 件閃爍招牌、7 處阻隔人行圍牆、1 處麻將館室內裝修違規，共 218 處。

七、多元社宅世代安居

（一）社宅興建進度規劃

本市社會住宅基地 61 處，本府興辦 40 處、中央興建 21 處，合計逾 1.5 萬戶；目前本府已啟動基地共 29 處，已完工 13 處、約 4,281 戶，興建中 3 處、約 423 戶，累計提供 4,704 戶。另甫於交通便利及生活機能良好之市區、捷運車站及工業區周邊地區新增 A10 站等 5 處，統包工程均於 113 年 1 月前決標，可再增加 1,192 戶，未來將依期程持續推動興建。

（二）多元興辦社宅

為照顧社會弱勢居住需求、健全租賃市場，以實踐居住正義，本府持續盤點整體開發區及捷運場站周邊地區，透過都市計畫變更回饋、容積獎勵等多元方式興辦社會住宅。另與民間房屋租賃業者合作開發媒合房屋，結合稅賦減免、租金補助、保險及房屋修繕補助等配套鼓勵措施，本市於 112 年 7 月 3 日開辦包租代管第 4 期計畫，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包租代管第 1 期至第 4 期共開發媒合 1 萬 629 戶。

（三）提供住宅補貼

1.300 億擴大租金補貼方案

112 年度「300 億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受理期間自 112 年 7 月 3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採隨到隨辦方式受理，預估本市申請戶數可達 7 萬餘件，截至 113 年 2 月 21 日申請戶數計 7 萬 3,898 件。

2.原住民族租金補貼

本市加碼，提供設籍桃園之無自有住宅，或有自有住宅但距離租屋地 30 公里以上者申請，每戶每月最高補貼 4,000 元，於隔年 1 月開始核撥。112 年度受理期間自 10 月 2 日至 10 月 31 日止，申請戶數計 29 戶。

3.購屋、修繕貸款利息補貼

112 年度「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及「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受理期間自 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8 月 31 日止,購置住宅申請 2,351 戶，修繕住宅申請 316 戶。

（四）全齡照顧方案

1.落實租金分級

本市自 112 年 5 月 1 日起，實施六級租金制度，針對收入未達本市最低生活費標準一半(0.5 倍)的社宅家戶，提供較多的優惠，以「楊梅一號」社宅為例，一房型租金最低約 2,100 元，僅約市價 2 至 3 成。另為實現居住正義，本府建立合理、透明及可預期的續租租金調整機制，將以原租金作為調整基礎，續租租金最高漲幅不超過 30%，分三年逐步調漲，以加強照顧弱勢民眾。

2.青年家庭及三代同堂家庭優先入住

為減輕青年家庭育兒或照顧父母之生活壓力，保留一定比率之社會住宅名額予育有 2 名以上未成年子女或三代同堂家庭優先入住。112 年開放受理申請之蘆竹一號及楊梅一號社會住宅分別提供 12 戶及 22 戶申請名額。

3.放寬新住民申請

本市社會住宅規定申請人現為本國國民，為照顧離婚且扶養未成年子女之新住民家庭安居本市，自 112 年 6 月 1 日起，放寬新住民得為申請人。

4.延長弱勢租期

為健全全齡照顧、宜居桃園之目標，自 112 年 6 月 1 日起，針對續約的社會住宅承租人，其承租資格符合住宅法第 4 條之經濟或社會弱勢條件或具有 65 歲以上長者身份，且承租期間無違規紀錄或無積欠租金，得適當調整租期，租期最長 12 年。

5.高齡友善換居

為提供居住在無電梯之老舊公寓裡長者友善居住空間，推出「換居社宅專案」，透過「以屋換屋」，鼓勵長者將原持有自有住宅加入本府包租代管計畫出租，換居至本市興辦之社宅。112 年 6 月開辦，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諮詢 52 件，媒合 7 件，成案 5 件。

6.公益設施進駐社宅

本市社宅除了滿足入住民眾，包含不同年齡層的照顧需求，也考量鄰近社區公共服務設施需求。在規劃設計階段，即開始盤點、整合各類福利資源，目前已納入托育、親子館、圖書館、社區關懷據點、高齡者日照中心、幼兒園等社會福利設施，為勞工、年輕人、長者、育兒家庭及社區鄰里，提供良好全齡照顧。

（五）高齡友善方案

為照顧居住在缺乏電梯公寓裡 65 歲以上高齡長輩，推出「換居社宅專案」，透過「以屋換屋」，鼓勵長者將原持有自有住宅加入本府包租代管計畫出租，換居至本市興辦之社宅，112 年 6 月開辦，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諮詢 52 件，媒合 7 件，成案 5 件。

八、協助航空城安置工作

（一）安置住宅興建

配合航空城先建後遷及就近安置政策，興建安置住宅基地 A11、A18、G17 規劃興建 858 戶，機場園區規劃興建 1,067 戶，預計 113 年 8 月陸續竣工、114 年 1 月起陸續交屋。另規劃 113 年 3 月上旬完成線上看屋系統，以利 3 月下旬辦理抽籤作業。

（二）協助安置街廓居民重建

為減緩民眾自建負擔、節省各別委託建築師設計的時間，與桃園市建築師公會合作訂定三種（5mx20m、6mx20m、8mx20m）配地尺寸的申請書圖文件，完成法規檢討，民眾只要下載標準圖說申請建照，可快速取得建照動工興建。另公會派遣建築師進駐服務中心免費諮詢。

九、持續推動都更及危老

（一）本市更新及危老推動情形

1.民辦更新案

本市受理民間申請都市更新重建案共計 19 案，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已核定 6 案。另為加速推動防災都更，措施如次：

(1)成立自主更新輔導團：辦理自主更新教育訓練，並協助有自主更新意願建物所有權人(或社區)免費舉辦巡迴講座、解說相關法令、協助成立自主更新會等服務，112 年完成 9 場巡迴講座。

(2)獲中央補助者地方加碼：考量近年來地震造成的危害多屬老舊複合式或耐震能力不足之建築物，本市訂定「桃園市危險建築物自行實施都市更新補助計畫」，對自行實施都更之高氯離子鋼筋混凝土建築物、耐震力不足或老舊複合商業大樓，於取得中央核定補助經費後，市府加碼相同金額的補助，以鼓勵住戶自主更新。

(3)為協助住戶盡早搬離海砂屋，推出「桃園市高氯離子鋼筋混凝土建築物自行實施都市更新短期安置計畫」，提供「社會住宅」及「包租代管」2 種方案，讓民眾依需求選擇。

2.公辦都更

桃園區「東門段、正光路警察宿舍、復興路、新民停車場」4 案、中壢區「中興巷、內壢仁愛段、中壢火車站周邊地區」3 案及八德區「大湳森林公園」1 案合計 8 案，預計可分回約 500 戶社會住宅，並提供辦公廳舍、派出所、樂齡學習中心等公益設施空間。

3.危老案

本市受理危老重建計畫案件數計 178 案，已核定 172 案，陸續開工 122 案。另為加速推動，措施如後：

(1)成立危老輔導團隊：以個案輔導方式，協助有重建意願及需求之建物所有權人(或社區)免費舉辦鄰里說明會、解說相關法令及提報重建計畫等服務，已完成 10 場說明會及 15 案整合提案。

(2)提供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助：透過與專業團體的合作鑑定，依中央最高補助額度辦理建物耐震初評作業，以利民眾依報告書所載建議改善事項進行必要之修繕維護、補強或擬定危老重建計畫，改善居住環境提升建築安全。本市 113 年辦理耐震能力評估費用 676 萬元將持續受理申請。

（二）推動都更專案辦公室計畫

為擴大都市更新量能，預計於 113 年上半年成立都更專案辦公室，同時研議成立專責法人或機構，透過該法人或機構推動，協助本府有效加速都市更新重建，本府於 112 年 11 月 16 日爭取中央補助推動都市更新專案辦公室計畫，協助 114 年成立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國土署已於 113 年 2 月 6 日辦理現勘及審查會議，原則同意補助。

（三）鬆綁法令程序簡化措施

本市 112 年起陸續新(修)訂更新單元劃定基準、權利變換計畫提列共同負擔項目及金額基準、跨街廓都市更新容積調派專案計畫、提議劃定更新地區作業原則、實施者申請拆除或遷移土地改良物辦法及建築容積獎勵核算標準等 6 項法令，以降低申請門檻、合理共同負擔金額、放寬容積獎勵等措施增加誘因，另建立都市更新與都市設計聯席審查制度，簡化作業時程，促使都更加速進行。

十、精進建築管理

（一）建築執照線上審查

為提升執照核發之行政效率，推動建造執照無紙化作業系統線上審查機制，112 年 7 月啟用建造執照預審作業，113 年擴大適用雜項執照、拆除執照、使用執照、變更使用執照、以及建築執照相關報備更正等審查流程無紙化作業，達到全面線上申辦及審查之目標。

（二）改善執照申請

1. 建照協審制度：為落實建築師簽證發照，委託專業建築師公會協助執照審查，採行政技術分離，並定期檢討簡化審查書表及流程、增訂稽核管理制度、召開法規共識平台，增進發照效率及精進品質。

2. 簡化室內裝修許可

為提升室內裝修審查效率，自 112 年 6 月起，申請本市 15 樓以下(樓地板面積 300 平方公尺以下)住宅、集合住宅室內裝修許可證，由建

築師公會於當日審查後即核發簡易室內裝修許可證，技術法規由相關技師簽證檢討，免除消防審查程序，資料備齊當日即可核發施工許可證。

3.縮短申請建照時程

(1)縮減建築線指示圖說申請頻率，112 年 10 月起原建築線指定(示)圖說有效期限 8 個月，放寬為臨接都市計畫已開闢完成之道路者有效期限為 2 年；非屬前開之申請案有效期限為 1 年。

(2)本市都市計畫區內現況公共設施已依都市計畫開闢完竣者，公告為「免指定建築線地區」。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已公告「免指定建築線地區」共 32 處。

十一、強化施工管理

（一）施工計畫委外審查

為加強本市建築工程施工管理，維護施工品質及減少施工災害，自 112 年 8 月 28 日起，達一定規模以上之建築物新建工程，應於施工前(申報放樣勘驗前)，向第三方專業公會申請召開施工計畫諮詢會，諮詢會意見及辦理情形，應補充於施工計畫書內簽證負責。

（二）工地深開挖巡檢

為因應全台各處建築工地屢傳天坑、施工損鄰事件，本市自 112 年 9 月起實施「建築工地深開挖巡檢作業」，針對開挖深度超過地下兩層或九公尺之建築工程，委請第三方專業公會巡檢，查有監測數據異常或安全支撐不足之工地即勒令停工改善。

（三）建築物施工勘驗委託專業團體查核

為確保本市建築施工品質，落實專業管理及行政與技術分離制度，委託第三方專業公會辦理建築物施工勘驗，督察工地現場按圖施工及結構安全。

（四）加強營造業管理

針對於本市登記設立之營造業加強督導及查核，加強查察營造業負責人、專任工程人員、工地主任及技術士之設置，以杜絕營造業借牌、人員兼職等問題，違規者移送審議會懲戒。

（五）緊急事件通報機制

要求本市所有領有執照在建工程於本市勘驗申報系統一律登載工地主任(工地負責人)緊急連絡電話。並建立府方緊急連絡建築師、技師名單，於工地發生緊急危難時配合會勘並提出專業建議。

（六）建築工地損鄰因應作為

為減少建築工程興建過程損壞鄰房事件對民眾所造成的困擾以及所衍生之爭議，本市訂有處理辦法，作為雙方協調機制。發生損鄰事件，將指派專業公會併同現勘，如經判定係施工導致，無立即危險者，該建案列管，並要求建商完成修復，否則不核發使用執照；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者，立即勒令停工。另發布「桃園市建築工程施工損害鄰房鑑定手冊」，規範損鄰鑑定方法、程序、研判準則及補償判定標準，供各鑑定機構共同使用。

（七）加強營建剩餘土石方管理

1. 完成收容場所遠端監控

現有營運土資場 4 家、砂石洗選碎解場兼收容營建剩餘土石方計 8 家，均已完成建置場內即時遠端監控系統設備，落實監督管理。

2. 利用科技手段管理

施行多項營建剩餘土石方管理精進措施，包含電子聯單試辦、車牌辨識，以數位化及智慧化作為本市營建剩餘土石方管理策略，提升管理效能。

3. 航空城收容民土

配合航空城工程處執行「非公共工程土石方交換作業實施計畫」之試辦，訂定「收受土資場及民間建築工程土石方分配原則」，確保土石方收容對象擇定之作業程序公平、公正、公開。

十二、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

（一）為加強集合住宅公共安全，擴大住宅類大樓應辦理公共安全檢查申報之範圍，本市 12 至 15 層集合住宅，自 112 年 1 月 1 日起每 3 年辦理公安申報一次，8 至 11 層集合住宅則於 113 年 1 月 1 日起每 3 年辦理公安申報一次。

（二）本府列管應辦理公共安全場所申報數 7,304 件，12 層以上集合住宅 1,443 件，為協助申報，112 年辦理 10 場說明會宣導，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12 層以上集合住宅已申報 1,313 件申報率 90%。另 113

年 8 至 11 層集合住宅須辦理申報，已於 113 年 1 月完成通知提醒，後續將持續輔導社區完成申報及改善作業。

十三、精進公寓大廈管維工作

（一）輔導成立管理組織

本市約有 7,500 處社區，逾 7,300 處成立管理組織。為輔導有危險之虞或尚有需求成立管理組織之公寓大廈，113 年度輔導公寓大廈成立管理組織專案計畫將透過指派專人至社區等方式專案協助社區，預定 113 年第 2 季開始辦理。

（二）社區修繕補助

預定 113 年 3 月開始受理申請，補助項目除原有公共安全相關、一般修繕、重大修繕、供公眾通行使用空間之設施維護修繕、增設電梯及智能社區充電系統之外，為輔導國土署列管有危險之虞公寓大廈成立管理組織，113 年特將該類社區成立管理組織給予補助列為重點預定；另調整申請補助條件，擴大服務範圍，為未來公安申報預做準備。

（三）指導社區維管工作

為引導社區定期就重要公安設施設備執行健檢及進行必要更換，113 年 2 月完成「桃園市公寓大廈一般設備暨公安檢查申報修繕維護指引手冊」，說明各類設施設備日常維護保養頻率及提供更換費用區間，手冊檔案於官網提供下載參考。

十四、違章建築處理專案

（一）一般違建查報處理

依「桃園市違章建築處理要點」查報、執行拆除成果，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查報數 584 件，拆除結案 158 件。

（二）大型農地違建

105 年 5 月 20 日後新增之施工中農地大型違建均列為最優先拆除標的，至 113 年 1 月 31 日總列管案件計 402 案，已拆除結案 259 案。另對於農地上大型及重複的違建，計畫重啟強拆收費規定，以降低浪費、提升建管成效及公平性。

拾、工務

桃園正逢發展起飛時期，公共建設更是整體環境提升的基礎。在「拚！桃園善好」的總體目標下，工務施政持續於安全、好走、好聰明之「桃園之路」、打造幸福綠色開放空間之「桃園之綠」、提升公共工程施工品質及推動航空城計畫四個面向積極辦理。我們透過人本街道、通學廊道、設施巡檢、智慧路燈等工作；並且透過主題性特色公園的建置，打造出「更在地、更好玩、更友善的綠色公共空間」；也透過公共工程品管制度與採購制度的提升，把關桃園公共建設品質，更導入創新、智慧城市思維，並務實推動航空城建設。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桃園之路：安全、好走、好聰明

（一）桃園善行-人本街道環境與通學廊道品質提升

1. 人行道專案：人行道專案：112 年度已改善本市人行道 13 條路段，改善長度約 7,273 公尺，改善面積約 1 萬 7,944 平方公尺，努力為桃園打造好走的人行空間。(詳表 1)

2. 通學廊道計畫-落實通學安全（詳表 2）

(1)短期

①112 年除完成北桃園(龜山區光峰非營利幼兒園)、南桃園(中壢區新街國小)示範點外，陸續改善完成建德國小、福豐國中、東門國小、南興國小、山腳國小等共計 12 所已完工。

②113 年總目標預計再改善 35 所(累積改善 47 所)，現已盤點改善規模較小案件約 25 所學校，將陸續於 113 年暑假結束前完成，並持續盤點新案件；另改善規模較大案件已提案中央補助案部分 38 所，現已同意核定 27 所，將陸續辦理設計並儘速辦理工程發包。

(2)中期

逐年編列預算，全面改善國中小通學廊道，改善學生通學環境。

(3)長期

由學校做為起點，評估針對捷運站、車站或重要商圈納入整體人行路網規劃，透過跨局處整合，結合以人行道、建築退縮帶、騎樓整平、交通工程手段如通學巷等方式，做到點、線、面的街廓

人行動線串連規劃，專案性亮點案件將向中央爭取前瞻預算辦理改善，以提升本市校園周邊通學廊道普及率。

3.騎樓整平工程

(1)隨桃園人口數增加，對於老人、身心不便者、婦女幼童及用路人友善人行環境需求因而提高，騎樓整平更有其目的與重要性，針對改善鋪面破損及住戶間高低差為改善標的，以交通節點周邊及商圈為推動目標，提供用路人友善通行環境。

(2)騎樓整平推動情形

①本市自 99 年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累計改善長度共計約 1 萬 6,271 公尺，以每年 800 公尺為年計畫推動長度。

②國土署已核定本市申請補助 112-113 年度計畫經費 1,600 萬元(中央補助比例 82%)，112-113 年度預計完成改善約 1,600 公尺。

③112 年已改善 4 個行政區 8 條路段，改善長度計 893 公尺(詳表 3)。113 年預計改善 3 個行政區 6 條路段，改善長度計 801 公尺(詳表 4)。

④因騎樓涉及私權，取得施工同意書不易，將持續邀集議員服務處、里長及區公所辦理騎樓整平地方說明會，向各地方民意代表說明其效益，持續加速推動騎樓整平，提供市民朋友安心及安全的行走空間。

（二）桃園路暢-道路橋梁闢建工程業務

1.規劃設計業務

道路工程爭取中央經費補助：為提升本市道路品質，本府擬定提報計畫，向中央(內政部國土管理署、交通部公路局申請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前瞻提升道路品質計畫 2.0、校園周邊暨行車安全道路改善計畫及生活圈道路開闢計畫補助【道路新闢拓寬】等補助案。自 106 年起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共計獲補助款約 97.4 億元(前瞻計畫爭取約 34.71 億元、校園計畫爭取約 3.78 億元、生活圈計畫爭取約 28.65 億元、前瞻計畫【工業區改善】2.44 億元、省改計畫爭取約 4.61 億元、交通部專案補助約 12.61 億元、內政部國土署代辦專案補助約 10.6 億元)。

2.配合道路開闢變更都市計畫

為加速都市計畫道路開闢，本府工務局專案辦理都市計畫道路用地個案變更工作，共計 14 件，俟都變完成後再續辦用地取得及道路工程作業（詳表 5)。

3.開瓶計畫

(1)開瓶計畫針對本市寬度 15 公尺以下道路進行瓶頸點打通、危險彎道截彎取直及一般道路拓寬等道路改善新闢工程。

(2)作業流程如下：

①接獲提案後由轄區公所辦理會勘，確認開闢範圍及可行性，擬定土地基本評估資料，並取得過半數所有權人同意後，提送相關資料予工務局彙整錄案。

②案件經工務局評估其開闢必要性、需求性及效益，提報市長專案報告審議執行案件。

③審議核定案件續由工務局辦理用地取得作業，並依工程規模由新建工程處、工務局或各轄區公所辦理工程施工作業。

(3)113 年度開瓶計畫案件將可行性較高之 20 案納入市長專案報告審議，經審慎評估，本年度核定案件為 11 案(含有條件執行 1 案)，其餘案件俟本府財政狀況，持續依個案必要性、公益性及效益考量納入後續滾動檢討評估。截至 113 年 1 月開瓶計畫已完工案件，共計 193 案。

4.路平專案

(1)道路養護概況

本府工務局負責維管道路（市道、區道及 15 公尺以上市區道路）總長度約 1,277 公里，面積約 1,916 萬平方公尺，一般道路維護包含日常例行性的坑洞巡補及小區域方正銑鋪修復；但就非屬坑洞之路面破壞型態，如龜裂、老化、車轍及平整度不佳等缺失，每年皆會評估轄內各道路損壞情形，優先辦理路平專案工程，以維持各道路一致的服務水準。

(2)路平四階段工序如下：

①協調地下管線先施工。

②路基改善及孔蓋調降。

③路面刨除鋪新及標線劃設。

④提升 20%維生孔蓋。

本府工務局辦理之路平專案工程，均採四階段之工序達到改善路面品質之目標，並持續藉由網路媒體及相關活動宣導本市路平執行政策及成果。

(3)路平辦理情形

112 年度路平專案已辦理 16 條路平專案工程，已改善總面積約為 28 萬 4,753 平方公尺(詳表 6)。

5.道路工程開闢

目前辦理施工中及甫完工道路新闢工程共計 16 件,總工程經費約 25 億 3,998 萬元，此外，規劃設計中 10 件，逐步完備桃園道路系統。（詳表 7、表 8）

（三）桃園路安-橋梁巡檢及修繕作業

1.橋梁維護管理

依據行政院頒布「橋梁維護管理作業要點」,辦理橋梁檢測、維修、補強等維護管理工作，並落實養護、考核及督導作業。本市所轄橋梁計 1,076 座(車行橋 927 座、人行橋 149 座，異動減少 3 座，增加 14 座，將依道路等級分別執行定期檢測),每二年辦理一次橋梁定期檢測，針對跨國道、鐵道或大型橋梁提高檢測頻率為每年，其檢測成果將上傳至車行橋梁管理系統，並函文各維管單位，以利各單位執行後續維護作業。

(1)橋梁定期檢測作業

①112 年度規定定期檢測本市「非編號道路橋梁」,其車行橋梁 584 座及人行橋梁 120 座，提高定檢頻率橋梁 56 座，總計執行 760 座。

②113 年度規定定期檢測本市「編號道路橋梁」,其車行橋梁 333 座及人行橋梁 25 座，預計提高定檢頻率橋梁 87 座，總計執行 445 座。

(2)索力橋詳細檢測

①本府工務局轄管索力橋總計 7 座,112 年爭取年度預算 1,000 萬元，辦理蘆竹區航空城大橋、楊梅區校前路跨橋、平鎮區新光吊橋及復興區新溪口吊橋等 4 座詳細檢測，包含內視鏡檢測、

索力微振或揚起試驗及熱應力探傷等試驗，預計 113 年 4 月提交報告辦理審查，核准後逐步建立本府工務局索力橋梁維護管理模式。

②113 年預計辦理桃園區水汴頭大橋、蘆竹區南崁大橋、中壢區青溪橋等 3 座索力橋橋梁詳細檢測，以確保橋梁安全。

(3)橋梁維修與拆除作業

①橋梁維修

依據 111 年橋梁檢測報告內容，本府工務局除規定於次年(112 年)應修繕之轄管橋梁計 136 座(其中菓林橋於航空城計畫內，已停用暫不維修)，另外包含巡查及通報維修案件，總計橋梁改善計 215 座。

依據 112 年度橋梁檢測報告內容，本府工務局規定於次年(113 年)應修繕轄管橋梁計 42 座，預計於 113 年 8 月前完成改善。

②陸橋拆除

為維護市容，針對轄內使用率低且有治安疑慮的人行陸橋，依據本市人行陸橋與地下道存廢評估標準作業程序推動拆除作業。

自 104 年統計至今，本市已拆除橋梁包含龜山區萬壽陸橋、龍獅陸橋、龍壽陸橋及宏慶陸橋、觀音區大潭人行天橋、桃園區春日陸橋、八德區茄苳陸橋、大溪區仁和陸橋、平鎮區復旦陸橋、龍潭區武漢陸橋等 10 座陸橋。

113 年目前辦理存廢評估作業中有桃園區桃信陸橋、大溪區南興陸橋（詳表 9）。

（四）桃園路美-共同管道、天空纜線清整及電纜地下化專案

1.共同管道機電設備更新汰換工程（第二期）

(1)辦理桃園高鐵特定區及航空客運園區共同管道內機電設備（包含排風機設備、抽水泵設備、緊急對講機設備）與共管監控中心達成遠端監控、監視功能，及改善監控中心內外整體環境。

(2)已於 113 年 1 月 29 日開工，工期 180 日曆天，預計於 113 年 8 月 4 日完工。

2.天空纜線清整

(1)為改善本市天際線凌亂並美化市容，本府自 107 年度推動「天空纜線清整專案」5 年 280km 計畫，已達成 5 年清整 508km 專案路段目標及 598 條道路。

(2)將於 113 年度完成 157 條路段之清整，已於 113 年 1 月 1 日開工，迄 113 年 2 月 5 日止，已辦理清整長度計 2.7 公里，預計 113 年度可完成 102 公里之清整，另評估實際現況，預計於 112 年至 115 年（4 年計畫）達成 380km 之清整作業。

3.電纜及電桿地下化專案

本府推動電纜及電桿地下化專案，自 104 年 6 月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已移除桿件數約 4,702 支，113 年度已移除桿件約 115 支，113 年度預計可移除桿件總數約為 400 支。目前施工中路段預計下地纜線長度約 730 公里，移除桿件 1,216 支。

4.減少挖掘之相關措施

本市已於 106 年 1 月成立桃園市道路挖掘管理暨資訊聯合服務中心，並設立道路挖掘整合機制，透過路證申請階段之源頭管理及與管線單位合署辦公推動「道路挖掘整合」，經由整合及排程各管線單位挖掘案件，降低道路重複挖補情形，提升道路使用壽命及保障用路人行車安全，預計 113 年度可減量重覆挖掘計 1,000 件，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已減量重覆挖掘 136 件，目前已達成 13.6%。

（五）桃園路明-路燈維護管理提升計畫

為落實本市節能減碳之政策，同時提高路燈維護效率和道路照明品質，本府自 108 年起積極推動「桃園市全面換裝智能路燈暨維護案」。本計畫將現有的傳統燈具替換為低能耗的 LED 燈具，並由節能燈具產生之節電費用投入路燈燈具汰換、設備改善和建立智能路燈控制系統所需的費用中。

此外，本府還建立了多元化的路燈報修通報管道，以提供更加便捷的通報服務。為了全面檢視本市照明設備的使用情況，本府已完成全市的路燈纜線檢測和路燈普查工作，並規劃將既有路燈的供電纜線、開關箱、燈桿和基座等改善項目納入換裝 LED 路燈計畫一併執行，以提高路燈維護的整體效率。

本計畫採 PFI 模式實施，第 1 年為換裝智能路燈，並由契約承攬廠商

負責後續 14 年之維護工作。本案於 109 年初步換裝完成，LED 路燈盞數達 13 萬 7,711 盞，剩餘約 2 萬多盞「桃園市水銀路燈汰換統包工程」所汰換之路燈，已於 111 年底保固到期後陸續換裝，並已於 112 年 7 月 28 日全數換裝完成。

另本府為有效提升道路安全環境並降低夜間車禍肇事率，針對本市 218 處重要路口路燈進行「路口雙色溫路燈」試辦，換裝後經統計肇事率有明顯下降趨勢，本府已於 112 年 9 月起積極辦理推廣換裝路口雙色溫路燈計畫，於本市主次要幹道、易肇事路口、醫院周邊及通學巷道等重要路口進行換裝，預計 113 年底前完成換裝 1,543 處路口，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施作數量路口已達 440 處。113 年目標除持續更新老舊路燈的劣化纜線與雙色溫路燈的換裝，以降低夜間路口車禍肇事率，並致力於提升全市路燈管理的績效和照明服務品質，透過路燈管理資訊平台實現即時掌握路燈故障維修效率和品質及滿足市民的期望和需求，同時提高道路使用的安全性。

二、桃園之綠：打造幸福的綠色公共開放空間

（一）公園綠地新闢及景觀改造：公園綠地為市民生活中最為貼近的公共設施用地，目前全市公園達 800 座，都市計畫內人均綠地面積達 4.02 平方公尺；本府將持續針對「豐富性」、「挑戰性」、「特色性」、「自然性」、「無障礙環境」及「服務完整性」等 6 大落實項目進行公園綠地強化，使其更友善、更生態、更生活。目前持續推動包括蘆竹區新龍公園新闢工程、龍潭區大北坑整體環境營造工程-第 2、3 工區、桃園龍祥段 77 地號生態水池簡易綠美化等 6 處景觀工程（詳表 10）。

（二）特色公園：全市特色公園已達 62 座(含施工中)，展現了本市在地文化與情感之環境特質，及開放空間與公園綠地之亮點營造成果，目前持續辦理包括大園華興池、八德楓樹腳、中壢光明、楊梅四維等共計 9 處特色遊戲場。(詳表 11)

（三）市長上任以來本府已完工並開放了 2 座特色公園(八德區大湳森林公園、龍潭區綠杉林公園)，並有 6 座特色公園陸續開工(桃園區陽明公園、八德區楓樹腳公園、楊梅區四維兒童公園、中壢區光明公園、平鎮區平鎮運動公園、龍潭區龍潭運動公園)，本市都市計畫內人均綠地面積更是從 2.53 平方公尺達到 4.02 平方公尺，市長致力推動共融式

特色公園，期望能擺脫以往公園遊樂設施多為系統遊具，並納入無障礙、多元刺激、安全、互動性、有趣及舒適等特性的共融遊具，賦予公園主題特色，滿足各年齡層、身障族的遊戲需求。

（四）實現綠色航空城：航空城計畫為實現「綠色生態城市」目標，建設可串聯整體航空城都市之生態及景觀系統，打造綠色基礎設施 255 公頃，包含公園 42 座、綠地、廣場空間及園林道路，並於公園綠地空間保留海軍基地內特有的機堡、飛機跑道及塔台等特殊地景設施與意象之人文景觀，提供居民新型態的休憩空間，以創造自然與文化匯集的航空城景觀願景（詳表 12）。

三、桃園工程-施工品質與採購管理再提升

（一）提升公共工程品質精進計畫

本府 113 年持續提升本府公共工程品質，包含有提升施工團隊素質、新材料新工法、科技管理等面向去提升工程品質。提升施工團隊素質：主要為持續加強人員教育訓練，理解施工規範及品管文件檢覈的重要性，並加強管理 PCM(專案管理單位及營造單位)及監造單位，以落實二級工地品質管理，避免有嚴重工程疏失的發生；新材料新工法：目前已將業界良好的工法例如全棟防水工法納入工程施工，113 年度將在持續研擬納入其他業界使用成效良好的工程工法或材料，以突破傳統工法，革新工程品質；科技管理：持續開發工程管理系統，目標可以即時且有系統的方式管理工程品質，持續讓本市公共工程使用性、創新性及周延性績效提升。

除了施工階段的提升，本府 112 年首度將工程設計階段及發包階段皆納入品質提升計畫，設計階段提升計畫包含有:強化可行性評估、訂定設計檢核表及結構外審機制，上述設計階段提升計畫本府新建工程處 112 年設計案已開始執行;另外發包階段品質提升計畫為研擬訂定廠商履歷查詢系統，該系統目前刻正開發中，但 112 年已先將廠商履約資格、材利資格及分包商情形納入最有利標評選。

本府 112 年工程共獲得 6 件工程會金質獎，再造佳績，上述品質提升計畫 113 年度將持續執行或持續開發，並且將隨時滾動檢討，適當調整機制，以確保本府公共工程品質。

（二）推動公共工程外審機制

本府建築物設計與施工階段案件與日俱增，為提升公共工程整體之安全性及確保設計能於施工階段順利執行，除依原規定需結構外審之工程案件外，另外委由具備相關專業能力之機構團體，針對建築案件及外掛式構造物或其它之設備規模構造物，進行審查及施工階段之監督查核，以達公共建築物更為安全落實執行之目的，本案已發包完成，目前已陸續委託得標廠商台灣省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及社團法人桃園市土木技師公會進行設計審查及施工勘查作業共計 7 案(詳表 13)。

（三）採購管理業務

1. 本府採購資訊系統維運

為推動政府採購業務電子化，提升採購業務管理效能及資訊透明度，本府工務局積極維運「桃園市政府採購資訊系統」，整合本府多項採購資源，包含採購業務管理、採購申訴審議管理、工程研考、公共工程履約績效管理及採購相關法令函釋查詢等，並因應主管機關網站功能增修或採購相關辦法修正，主動調整且持續優化，俾使本府機關使用者穩定操作並增進採購業務效率。

2. 本府委託技術服務履約績效管理

為建立委託技術服務廠商履約績效之資料，本府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發布施行「桃園市政府委託技術服務履約績效管理作業要點」，因應本府各機關實務需求，為使前開要點內容更為周延，本府於 112 年 6 月 28 日修正部分規定，並針對履約績效管理系統進行優化，提供更加便利之操作介面，以供各機關辦理採購招標時決定最佳決標對象。

四、桃園起飛：推動航空城計畫

（一）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公共設施工程

1. 桃園國際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區段徵收範圍，包含桃園市政府主辦的附近地區第一、二期發展區及交通部主辦的機場園區，面積共計約 2,306 公頃。為落實先建後遷以及居民安置之政策需求，於計畫範圍內劃分出優先開發區面積約 368 公頃。

2. 本府自 110 年 4 月起辦理統包工程招標作業，為減少施工界面及提升廠商投標意願，區徵工程採統包方式發包，並分為 10 個分標辦理，依序為 A1、A2、A3、B1、B2、C1、C2、D1、D2、D3。工程發包經費

約 581 億元，分別於 110 年 6 月 22 日、7 月 27 日、9 月 28 日完成決標。

3. 本工程目前進行工項有整地、清除掘除、既有植栽移植育培養護、污水推進或明挖、排水箱涵、共同管道及自來水管等工項施工，另外天然氣管線及中華電信獨立幹管亦將陸續進場配合航空城區段徵收工程進行建置作業，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優先開發區進度約 73%，預計於 113 年 12 月陸續完工。

（二）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工程(自貿港、崙仔後及 A3 周邊)

1. 桃園航空城計畫機場園區特定區區段徵收工程(自貿港周邊、崙仔後地區及 A3 周邊地區)為交通部民用航空局委託桃園市政府航空城工程處代辦工程。工程面積共約 95.49 公頃，包含自貿港周邊約 58.39 公頃、崙仔後地區約 7.26 公頃及 A3 周邊地區 29.84 公頃。

2. 本案之規劃設計廠商為「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專案管理暨監造技術服務廠商為「美商傑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基本設計成果於 113 年 3 月 1 日經行政院工程會經費審議通過，刻正辦理細部設計中。

表 1 112 年人行道專案完成改善路段表

項次	行政區	路段	長度(m)	改善後人行道面積(m2)	辦理情形
1	桃園區(2 條)	永安路(永康街-三民路)	810	1,620	已於 112 年 12 月 25 日完工
2		市府周邊人行環境改善	100	350	已於 112 年 11 月 19 日完工
3	大溪區(1 條)	(世客博開口) 南興國小(仁和路二段)(仁和路二段 149 巷-國小旁公車亭)(元祥社區站)	65	98	已於 112 年 2 月 28 日完工
4	蘆竹區(1 條)	忠孝東路(中正路-南崁路)	220	560	已於 112 年 9 月 22 日完工
5	中壢區(5 條)	環中東路(永福路-榮安一街)	320	1,920	已於 112 年 9 月 25 日完工
6		領航南路 (文德路-高鐵南路二段)(前瞻)	700	3,470	已於 112 年 5 月 21 日完工
7		世客博(開口)(環溪一街、環溪二街、文德路、文智路)	2,300	3,280	已於 112 年 7 月 31 日完工
8		世客博(前瞻) A 區: 民權路四段，領航北路一段，文康路	710	1,737	已於 112 年 8 月 7 日完工
9		世客博(前瞻) B 區:領航北路一段、文康路、永園路	1,194	3,144	已於 112 年 8 月 7 日完工
10	楊梅區(1 條)	梅高路(水尾橋至忠孝橋)	220	440	已於 112 年 9 月 5 日完工
11	大園區(1 條)	世客博(開口) 致善路二段(洽溪路-高鐵南路一段)	450	1,019	已於 112 年 6 月 29 日完工
12	觀音區(1 條)	文化路(中山路-中正路)	29	73	已於 112 年 2 月初完工
13	平鎮區(1 條)	高雙路 93 號~103 號	155	233	已於 112 年 8 月 1 日完工
總計			7,273	17,944	

表2 本市通學廊道錄案總表

通學廊道錄案列管表(已錄案 78 所【a+b+c+d+e】)				
【a】 國土署前瞻	【b】 交通部前瞻	【c】 市府預算款 (開口契約)	【d】 其它	【e】 完工
30 所 已核定 20 所★、不予核定 4 所 X、中央審查中 6 所▲	8 所 已核定 7 所●、排審中 1 所◎	21 所 規劃中 17 所◆，施工中 4 所◇	3 所	16 所

表 3 112 年度騎樓整平已改善路段

行政區	年度	路名	路段	改善長度(m)	辦理情形
平鎮區	112	文化街	文化街 10 號~24 之 2 號	101	已完工
		和平路	和平路 86 號~92 號	64	已完工
		金華街	金華街 111 巷 2 號~18 號、113 號	83	已完工
		和平路	和平路 28 號~38 號	30	已完工
八德區		介壽路一段	介壽路一段 870 號~948 號	207	已完工
		介壽路二段	介壽路二段 61 號~131 號	95	已完工
桃園區		民族路	民族路 37 號~47 號	32	已完工
龜山區		山鶯路	山鶯路 2 號~86 號	281	已完工
總計				893	

表 4 113 年度騎樓整平預計施作路段

行政區	年度	路名	路段	改善長度(m)	辦理情形
桃園區	113	中山路	中山路 419 號~465 號	130	預計 2 月 21 日至 3 月 5 日施工
		復興路	復興路 224 號~242 號	81	預計 2 月 19 日至 2 月 29 日施工
		中埔二街	中埔二街 155 號~171 號	40	設計中

行政區	年度	路名	路段	改善長度(m)	辦理情形
龜山區		山鶯路	山鶯路 94 號~152 號	130	已完工
		山鶯路	山鶯路 1 號~155 號	400	預計 1 月 23 日至 3 月 4 日施工
楊梅區		楊新路	楊新路 73 號~83 號	20	設計中
總計				801	

表 5 配合道路開闢辦理都市計畫個案變更

編號	案名
1	變更林口特定區都市計畫(部分保護區為道路用地)(配合桃園機場捷運緊急停靠站 A9a 橋下道路延伸至赤塗路)案
2	變更楊梅都市計畫(部分住宅區為道路用地)(配合五守街至福羚路道路興闢)案
3	變更縱貫公路桃園內壢間都市計畫(學校用地變更為道路用地)(配合永豐路截彎取直新闢工程)案
4	變更平鎮(山子頂地區)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配合中庸路延伸銜接中興路道路拓寬暨新闢工程)案
5	變更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學校用地、公園用地為道路用地)(配合南園二路延伸中豐北路道路新闢工程)案
6	變更楊梅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水利專用區為道路用地)(配合秀才路 178 巷拓寬暨延伸至中山南路工程)案
7	變更楊梅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綠地用地、乙種工業區、高速公路用地為道路用地)(配合環東路 150 巷銜接至 110 巷暨裕成路道路拓寬工程)案
8	變更楊梅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配合中山南路(台 1 線)至蛙蛙路道路新闢工程)案
9	變更林口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配合龜山區長慶一街瓶頸打通工程)案
10	變更八德(大湳地區)都市計畫(部分工業區為道路用地)(配合八德區和強路至介壽路道路新闢工程)案
11	變更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暨變更中壢平鎮都市擴大修訂計畫(配合生活圈二號道路延伸至中壢區五權段計畫道路新闢工程)案

編號	案名
12	變更南崁地區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及部分河川區為道路用地兼供河川使用)(配合桃園區幸福路延伸至中正路道路新闢工程)案
13	「變更大溪鎮(埔頂地區)都市計畫(部分住宅區、商業區及保護區為道路用地)(配合國道3號增設桃園八德交流道工程)案」
14	「變更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配合平鎮區民族路三段與復旦路三段間橋下空間道路新闢工程)案」

表 6 112 年度路平專案已改善路段

項次	行政區	路段	長度(m)	面積(m^2)
1	桃園	長沙街(介壽路-建新街)	450	7,875
2		成功路三段(三民路-大有路)	1,000	17,000
3	八德	和平路(東勇街-重慶街 53 巷)	460	7,000
4	大溪	仁和路一、二段(埔頂路一段-仁和路二段 517 巷)	2,000	27,000
5	中壢	文康二路(永園路-高鐵南路三段)	380	3,420
6	觀音	文化路坑尾段(台 15 線-文化路坑尾段 391 巷)	1,000	13,000
7		忠孝路(61 快速道路-成功路一段)	1,800	27,000
8		忠愛路一段、二段(山坪路-福山路一段)	1,700	30,600
9	龍潭	大順路(金龍路 347 巷-民生路)	900	10,800
10		龍新路(桃 20)(台 3 線-楊銅路二段)	1,000	8,000
11	大園	市道 110(中正東路三段)(青昇路-內定九街)	1,100	20,350
12	蘆竹	南竹路三段(南竹路二段 361 巷-富國路二段)	600	8,100

項次	行政區	路段	長度(m)	面積(m^2)
13		龍安街二段(龍壽街一段-龍林街)	2,000	2,046
14	楊梅	桃 102(高上路一段)(高上路一段 308 巷-幼獅路二段)	1,000	11,000
15		桃 110(民富路一段)(楊新路一段-民富路一段 436 號)	1,000	10,000
16	新屋	新屋區市道 114 線(9K+700~13K+500)	3,953	81,562
總計			20,343	284,753

表 7 桃園道路新闢工程-施工中及甫完工（經費：萬元）

工程名稱		經費	辦理情形
1	中壢區至觀音區桃 42 線月桃路道路拓寬工程（第二標）	58,376	起自中壢區山東路至觀音區廣大路止，長度約 2.5 公里，寬度 20 公尺，已於 111 年 6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5 月完工。
2	中壢區龍東路 445 巷道路拓寬工程	2,736	起自龍昌路與龍東路 445 巷交叉路口至龍東路 445 巷 235 弄，道路長度約 200 公尺，寬度 9-14 公尺，已於 112 年 4 月 10 日開工，112 年 9 月 18 日完工。
3	中壢區月桃路一段 381 巷拓寬工程	2,506	起自月桃路一段 381 巷口至大莊路 725 巷止，道路長度約 200 公尺，寬度約 8 公尺，已於 111 年 12 月 19 日開工，112 年 9 月 17 日完工。
4	中壢區吉林路道路拓寬工程（文中路二段-松江南路）	23,500	起自文中路二段迄至松江南路，道路長度約 1,480 公尺，寬度 18 公尺，已於 110 年 12 月 15 日開工，112 年 12 月 6 日完工
5	八德區忠義街道路開闢工程	3,452	起自忠義街至華康街，道路長度約為 120 公尺，寬度 12 公尺，已於 111 年 11 月 10 日開工，112 年 7 月 7 日完工。

工程名稱		經費	辦理情形
6	八德區永豐路截彎取直道路改善工程	1,873	北起茄苳國小彎道，南至元聖宮廟止，道路長度約158公尺，寬度15公尺，已於112年3月1日開工，配合台電電桿下地，預計113年5月完工。
7	八德區山下街打通至新興路道路新闢工程	886	起自山下街至新興路止，道路長度約143公尺，寬度8公尺，已於112年4月6日開工，112年11月1日完工。
8	八德區延平路(國道2號南側)延伸至和平路道路新闢工程(第三期)	26,523	北起於和強路向南延伸至和平路，道路長度約620公尺，寬度30公尺，預計113年3月開工，114年12月完工。
9	楊梅區蛀蛀路二期改善工程	15,642	起自蛀蛀路與國道一號涵洞路口往東327公尺處至秀才路，道路長度約1,009公尺，寬度約8公尺，已於111年8月29日開工，113年1月8日完工。
10	楊梅區楊新路一段406巷道路瓶頸段改善工程(水美國小周邊)	839	楊梅區楊新路一段406巷道路改善，道路長度約30公尺，寬度5-12公尺，已於112年11月15日開工，113年2月6日完工。
11	龜山區機場捷運A7站區開發案區外道路(變二)新闢工程	22,035	起自文化一路至樂善一路，道路長度約170公尺（其中橋梁長度約96公尺），寬度20公尺，已於111年12月20日開工，預計114年1月完工。
12	龜山區南林路(林口工12聯外)道路拓寬工程	4,522	起自龜山區南林路至桃園市與新北市之交界處，接往林口特定區(新北市轄)工十二工業區，道路長度約為426公尺，寬度12公尺，已於111年3月25日開工,配合自來水管線遷移。112年9月21日完工。

工程名稱		經費	辦理情形
13	蘆竹區 A11-赤塗路道路新闢工	14,673	位於赤塗路鄰近桃園機場捷運緊急停靠站(A9a)處；沿路行經赤塗崎溪，終點銜接第一期工程，道路長度約 530 公尺，寬度 16-21 公尺，預計 113 年 3 月底開工，114 年 2 月完工。
14	平鎮區龍慈路延伸台 66 線都外路段	69,932	平鎮區營德路往西南延伸至省道台 66 線東西向快速道路(觀音-大溪線)，道路長度約 1,124 公尺，寬度 30 公尺，預計 113 年 3 月開工，115 年 10 月完工。
15	觀音區草漯第一、三、六區整體開發單元市地重劃毗鄰道路開闢工程（第六區）	5,003	觀音區草漯第六區整體開發單元市地重劃毗鄰道路，道路長度約 507 公尺，寬度 3-4 公尺，已於 112 年 12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10 月完工。
16	龜山區青山路、文青路口拓寬工程	1,500	改善項目： 1.青山路南往北多一右轉車道 2.文青路往青山路方向多一偏心左轉車道 3.文青路西往東(文化一路~青山路)多一右轉車道已於 112 年 10 月 31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2 月 27 日竣工。
總工程經費		25 億 3,998 萬元	

表 8 桃園道路新闢工程-規劃設計中

工程名稱	
1	桃園區虎頭山三聖路延伸至省道台 1 線道路新闢工程
2	變更高速公路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暨變更中壢平鎮都市擴大修訂計畫（配合生活圈二號道路延伸至中壢區五權段計畫道路）新闢工程
3	增設國道 3 號桃園八德交流道之連絡道工程
4	八德區生活圈 6 號道路（和強路至介壽路）道路新闢工程
5	平鎮區金陵路五、六段替代道路
6	大溪區大漢溪兩岸新闢道路工程
7	龜山區機場捷運 A7 站區開發案區外道路（變一）新闢工程（文學路至樂善一路）
8	龜山區文化一路(振興路)至青山路道路新闢工程
9	觀音區桃 42 線月桃路道路拓寬工程（第三標)(廣大路至草漯第五重劃區）
10	桃園區成功二橋新闢工程

表 9 113 年度橋梁拆除作業

項次	橋名	辦理情形
1	桃園區桃信陸橋	由桃園區公所辦理存廢評估程序，已完成試封閉及使用率調查。 因地方仍有保留及拆除雙方意見，桃園區公所 113 年續重新評估辦理。
2	大溪區南興陸橋	由本府工務局辦理存廢評估程序中，已於 112 年 6 月 2 日辦理現場會勘，交通局 112 年 8 月 25 日函復該處經多次協調尚無法設置號誌，經 113 年 1 月 31 日電洽交通局承辦協調後尚無法設置號誌桿位，故本案待交通局協調號誌桿位並設置完成後，再由本府工務局辦理公告試辦封閉 21 天。

表 10 桃園公園綠地景觀工程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與辦理情形
1	桃園區桃園地檢署前空地停車場及周邊綠美化工程	(1)工程內容：位於桃園區正光路與國際路二段交界處，全區面積約3.9公頃，分為南北區進行施作。因考量周邊民眾洽公及公園服務需求，故基地北側優先開闢，規劃汽機車停車場，預留 YouBike 租借站，全區保留現地優型喬木，配合設置林間散步道、街角廣場、夜間照明及友善景觀廁所等，期以型塑優質綠意美質都市空間。 (2)工程經費：約4,000萬元。 (3)辦理情形：112年4月18日竣工，並於112年9月開放使用。
2	桃園區綠116通學廊道開闢工程	(1)工程內容：本案為南崁地區都市計畫內土地使用分區劃定之綠地用地，基地面積約0.17公頃，主要規劃串連慈文國中與永順國小之間動線系統，提供學生安全的通學步道，並於兩側種植原生種樹木提供綠蔭，發揮綠帶在都市空間的生態效益，成為社區居民休閒散步與交誼的廊道空間。 (2)工程經費：約2,310萬元。 (3)辦理情形：112年7月竣工，並於112年11月開放使用。
3	蘆竹區新龍公園新闢工程	(1)工程內容：位於蘆竹區龍安街三段，係為土壤汙染土地，經都市計畫變更為公園用地。基地面積約0.22公頃，規劃新闢遊戲場、簡易綠美化及市民活動中心，配合周邊環境現況，打造樂齡樂活、綠色生態、全齡共融、區域防災、並具蘆竹在地的特性風格等之綠化公園，以提供民眾安全及舒適之休憩環境。 (2)工程經費：約2,000萬元。 (3)辦理情形：112年6月26日開工，已於113年2月19日竣工。
4	龍潭區綠杉林公園景觀工程	(1)工程內容：位於龍潭區大漢營區國防部陸軍司令部前方之綠地，基地面積約 4.3 公頃，改善項目包含友善公車停等廣場、調整區內10 米車道、陸軍迷彩意象綠園樂活散步道、保留南洋杉大草坪、設置親子遊戲區等，創造多樣性的休憩活動場所，提供民眾優質的戶外活動場域。 (2)工程經費：約7,700萬元。 (3)辦理情形：111年7月18日開工，已於112年9月28日竣工，並於112年12月21日開放使用。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與辦理情形
5	龍潭區大北坑整體環境營造工程－第2、3工區	(1)工程內容：位於龍潭區大北坑休閒農業區內，工區二為伯公文化園區工程，透過休憩廣場與花園步道營造，並新增階梯梯通往在地經營休閒旅遊之農家，將空間整體、提升改善為可休憩、體驗、遊玩之空間，增加此區文化與旅遊之完整性；工區三為大北坑南側入口意象工程，打造南側入口意象，設置具有休區特色之意象指標，讓遊客知道已經到達，並引導進入休區。 (2)工程經費：約1,629萬元。 (3)辦理情形：112年10月16日開工，113年8月底竣工。
6	桃園龍祥段77地號生態水池簡易綠美化	(1)工程內容：基地位於桃園市桃園區龍泉六街旁，本案預計增設休憩平台、活動草坪、樂齡體健及展演舞台等設施，進一步完善本區之自然生態休閒空間。 (2)工程經費：約609萬9,441元。 (3)辦理情形：112年12月14日開工，預計113年5月底竣工。

表11 桃園特色公園遊戲場表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與辦理情形
1	大園區華興池公園生態綠化與設施活化景觀營造工程	(1)工程內容：位於大園區田心里華興路及中園街旁，總面積約 6.97公頃，堤岸全長約1.06公里，土地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桃園管理處所有。規劃整建為兼具城市、田園、社區及棲地並重之生態公園，工程項目包含秋日廣場主入口景觀及意象、旗艦型共融遊戲場、濱水遊憩服務中心、碼頭、觀稜平台等，完成後將為一座兼具生態與休憩功能的水森林。 (2)工程經費：約1億4,424萬元 (3)辦理情形：111年9月30日開工，預計113年6月底竣工。
2	八德區楓樹腳公園景觀改善工程	(1)工程內容：位於八德區介壽路二段旁，基地面積約3.5公頃，規劃改建以燦爛的童年時光為主題，並結合當地多元文化，打造公園旗艦型共融式遊戲場，改善項目包含高架景觀棧道、動物意象遊戲塔、共融式遊戲場、廁所修繕、鋪面改善及既有地形調整等。 (2)工程經費：約7,826萬元。 (3)辦理情形：112年1月9日開工，預計113年6月底完工。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與辦理情形
3	中壢區光明公園兒童遊戲場、附屬設施及整體景觀改善工程	(1)工程內容：位於中壢觀光夜市旁，基地面積約為 0.62 公頃。本案以呈現在地特色眷村歷史、兼顧兒童發展與共融遊戲、營造情境式遊戲為設計方向，想像小朋友化身為小伯勞鳥而開啟了樹屋探索之旅，規劃四大主題遊戲場，營造嬉戲於樹林間的遊戲場域。 (2)工程經費：約 6,597 萬元。 (3)辦理情形：112 年 6 月 12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6 月底竣工。
4	桃園區陽明公園兒童遊戲場、附屬設施及整體景觀環境改善工程	(1)工程內容：陽明公園有廣大的草坪、林下空間、生態池及高低落差的地形，本次工程規劃利用既有公園環狀動線串聯各空間與草坪區，並結合林下空間、高低落差的地形，創造公園自然環境的遊戲場域。創造無障礙使用之友善環境、滿足社區居民與遊客之機能與活動需求，利用原有公園的冷區創造新活動，增加與生態池連接互動設施，使孩童在公園內充分體驗自然生態。。 (2)工程經費：約 6,223 萬元。 (3)辦理情形：工程 112 年 9 月開工，預計 113 年 9 月底竣工。
5	龍潭區龍潭運動公園兒童遊戲場暨周邊景觀環境改善工程	(1)工程內容：位於龍潭區北龍路及公園路交界，基地面積約 0.74 公頃，為龍潭都市計畫區內唯一的大型公園。因應公園的豐富性及特殊性，規劃保留在地軍事意象，創造龍潭區獨特的旗艦型遊戲場。 (2)工程經費：約 6,575 萬元。 (3)辦理情形：112 年 10 月 2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7 月底竣工。
6	平鎮區平鎮運動公園遊戲場景觀改善工程	(1)工程內容：位於平鎮區快速路三段及高幼路交界，基地面積約 1.9 公頃，改善項目包含興建挑戰遊戲場、地形遊戲場、展演廣場、生態探索區及景觀廁所；拆除既有兒童遊戲場及基地範圍整地、公園步道翻新、整體區域排水、建立自動噴灌系統、景觀綠美化工程等，創造多樣化功能性的旗艦型遊戲場。 (2)工程經費：約 7,550 萬元。 (3)辦理情形：112 年 9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7 月底竣工。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與辦理情形
7	楊梅區四維兒童公園遊戲場景觀改善工程	(1)工程內容:位於楊梅區四維二路旁,原為埔心營區,基地面積約 3.1 公頃,本案規劃以「遊戲性」及「共融性」為基礎,藉由民眾參與的討論與互動,瞭解不同年齡、不同能力兒童遊戲需求,並融合周邊眷村歷史軌跡,打造具有「在地感」、「分齡適性適能」的特色遊戲場。 (2)工程經費:約 5,800 萬元。 (3)辦理情形:112 年 5 月 2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5 月底竣工。
8	蘆竹區五酒桶山自然遊憩場	(1)工程內容:五酒桶山公園係屬「變更林口特定區計畫部分保護區為公園及道路用地)」案內,土地使用分區為「公園用地」是桃園市重要的生態綠肺,整體發展定位在於透過低衝擊開發(LID),以生態公園為核心保留五酒桶山公園森林原始樣態,運用生態工法進行環境改善,在保護現況多樣的自然生態環境前提下提供使用者更友善的休憩環境,配合整體市民對公園的需求提升,整體規劃增加了親子共融的理念及遊戲場設施,更完善整體公園機能,為蘆竹區最具代表性的特色公園。 (2)工程經費:約 2,100 萬元。 (3)辦理情形:細部設計中。
9	龜山區大坪頂公九公園	(1)工程內容:龜山區大坪頂公九公園刻正辦理第一期用地範圍協議價購市價查估作業,俟市價成果核定後,預計 113 年初辦理用地取得作業;完成後擬依據該區域地景特色、人文環境及歲時禮俗進行規劃,打造象徵龜山代表之特色公園。 (2)辦理情形:擬先行提報本府公園適性會議,確認公務需求後,賡續辦理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之採購作業。

表 12 航空城綠色基礎設施

設施	座	面積(公頃)
公園	42	123.01
綠地	175	60.84
綠地(兼道路)	4	0.05
廣場	76	5.55
園道	23	65.5(以總園道面積 40%計算綠化空間)
共計		254.95

表 13 桃園推動公共工程總體檢外審機制-設計審查及施工勘查作業

工程名稱		目前辦理情形
1	桃園市中壢區自立國民小學新建活動中心暨校舍整建工程	已辦理 2 次設計審查
2	桃園市大園區潮音國小遷校工程	已辦理 1 次設計審查
3	桃園地方檢察署檢察長暨檢察官職務宿舍統包工程	已辦理 2 次設計審查及 2 次施工勘查作業
4	陸軍第六軍團複合式體育館暨桃園市平鎮區龍恩里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待進入基本設計階段辦理
5	桃園市政府公教人員訓練中心(含警訓中心)新建工程	待進入基本設計階段辦理
6	大園體育園區新建工程	待進入基本設計階段辦理
7	桃園市八德區仁德國民小學新建校舍工程	待進入基本設計階段辦理

拾　壹、水務

本府致力將桃園市塑造為全方位國際城市，積極打造「好生活」親近水的環境，持續以智慧治理強化水務工作並採多元化的流域治理模式，利用河川軸帶的空間資源，連結河岸景點，充分發揮沿線的整體觀光潛能，且將埤塘轉型，賦予其生活、生態及滯洪多功能，將人們的生活與埤塘緊密相連，此外全面建設污水下水道，以每年用戶接管成長 3 萬戶為目標，並推動本市雨水下水道建設更新及維護管理，提升民眾生活品質並確保都市防洪安全，使桃園成為國際級智慧水岸城市。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

污水下水道是都市進步與民眾生活品質的重要指標，本府已規劃 12 處污水下水道系統及 3 個集污區，採公辦與 BOT 二種方式同步推動本市污水下水道建設(詳表 1)，本市用戶接管普及率截至 113 年 1 月底達 24.76%，本府將持續爭取中央預算補助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並以每年用戶接管成長 3 萬戶為目標。

二、雨水下水道建設計畫

雨水下水道對都市地區的排水極為重要，本府已規劃全市雨水下水道總長度約 527 公里，截至 113 年 1 月底建設總長度已達 449 公里，實施率達 85.12%，將持續爭取中央預算補助推動雨水下水道建設計畫，已於 112 年底前完成 4 件雨水下水道工程，目前共有 12 件雨水下水道工程施作中(詳表 2)。同時考量本市都市化快速，本府正進行全市雨水下水道重新規劃檢討，目前辦理之都市計畫區共 28 個，預計 113 年底全數規劃檢討完成。

三、東門溪流域整治計畫

為確保桃園後火車站地區及龜山工業區河防安全，持續推動下列計畫：

（一）大樹林滯洪池（樹仁三街滯洪池工程）：規劃在東門溪上游大灣溝樹仁三街附近公有土地新建滯洪池，總經費約 4 億元，滯洪量體約 12 萬噸，已於 113 年 1 月完工。

（二）大仁滯洪池（員 74B 滯洪池工程）：為提昇東門溪排水幹線龜山工業區瓶頸段（興邦路口至大智路口）之保護標準，將東門溪上游員 74B 埤改建成滯洪池，總經費約 8.1 億元，滯洪量體約 13 萬噸，目前工程進

度 49.53%，預計 113 年 12 月完工。

（三）大湳滯洪池：利用既有八德區豎啣埤（又稱大湳水上樂園、員 63 號池）改建成滯洪池，總經費約 13 億元，滯洪量體約 15 萬噸，已於 113 年 1 月完工。

（四）鳳鳴滯洪池：為提升東門溪排水幹線防洪能力，滯洪量體約 6 萬噸，本府協助新北市政府爭取到「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核定經費約 6 億元，新北市政府已於 112 年 11 月開工，目前工程進度 3.68%，預計 114 年 12 月完工。

四、大漢溪流域整治計畫

為促進大漢溪桃園市轄段鳶山堰至後池堰二岸共約 3,100 公頃之水土資源空間的整合利用，推動埔頂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嵙崁生態探索園區規劃、大漢溪山豬湖生態親水園區二期工程、永福溪水環境營造計畫、大嵙崁清淤輸送系統工程，縱向連接大漢溪左岸交通路廊，打造大漢溪與水岸自行車低碳旅遊新趨勢，營造低碳、永續、循環為基礎的完整旅遊帶。

（一）埔頂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瑞興濕地)

為保護大漢溪、板新取水口及中庄調整池站水質並營造水域環境，規劃以人工濕地環境營造工法，瑞興濕地每日可處理埔頂地區約 1 萬噸水量（污染削減率為 BOD50%、SS40%、NH3-N65%以上），並營造 21 公頃全域水環境生活體驗空間，包含 1.6 公里散步道、自行車道、生態溪流、觀景平台及廣場等設施，供民眾休閒遊憩，總經費約 1.9 億元，已於 112 年 6 月 14 日完成主體工程，目前辦理試運轉作業，預計 113 年 4 月開放使用。

（二）大嵙崁生態探索園區規劃

依據國土計畫定位，針對未來的區域發展以及大漢溪兩岸水土空間資源的調整利用，將位於大漢溪上游、後池大橋至崁津大橋左岸由「大嵙崁清淤輸送系統」形成之 228 公頃的三坑新生浮覆地，藉由圳路復興，和各機關共同合作，強化農業基礎環境，以里山為核心價值，創造出人與自然共榮生活的農村典範。透過強化農村休閒觀光，一方面保育維持河階崖線森林、田間水圳、濕地及河溪濱岸等生態環境；另一方面為地方農村創立地域品牌，促進生態觀光旅遊，為農業產值帶

來加值效應，從而達到提高在地認同、驅動農村永續發展的新典範，為總體計畫順利執行，預先進行大嵙崁生態探索園區規劃作業，針對228公頃的三坑新生浮覆地進行整體規劃，目前刻正辦理期末報告修正中，預計113年6月前完成規劃。

（三）大漢溪山豬湖生態親水園區二期工程

為發展大漢溪山豬湖生態親水園區及多樣化生態教育環境場所，總面積約28公頃，透過園區環境低度開發及整理，結合「減量設計」、「循環經濟」生態水道、上連崖線淺山，下達河床灘地約1.8公里、修復生態敏感區域、設置全區導覽牌，結合觀光休閒與生態教育做為發展目標，打造具豐富生態的河岸型地質公園，總經費約8,000萬元，已於112年10月完工，並於113年2月1日正式啟用。

（四）永福溪水環境營造計畫

為了賦予永福溪新的生命力，本府制定了綜合改造計畫，重新塑造約1.4公頃的水岸生態棲地。此外，將整合周邊的休憩區域，從而締造一條生態遊程，連接慈湖兩蔣園區和草嶺山打鐵寮古道，讓市民及遊客能夠一路欣賞河川美景、文化古蹟與自然生態，112年8月完成基本設計，已向中央爭取工程總經費5,000萬元，經濟部水利署已於113年1月核定細部設計，預計113年3月工程上網招標。

（五）大嵙崁清淤輸送系統工程

為降低石門水庫淤泥去化清淤車輛運輸衝擊，本府規劃於大漢溪左岸（溪洲大橋至武嶺橋間）新建清淤道路（含自行車道）全長8.46公里，總經費21.69億元，預計114年6月完工，本計畫可減少清淤運輸距離約5公里，每年增加4.1萬立方公尺清淤量及減少56萬公斤碳排放量，並完善中庄至三坑聯外交通及休閒自行車道系統。

五、老街溪流域整治計畫

有關老街溪治理及親水環境營造計畫係以中壢區開蓋段為中心往上、下游延伸整治，以提升河防安全、強化防洪強度為出發點，並保留傳統文化及活化河岸兩側綠地，營造河岸親水之休憩空間；前期計畫係於老街溪開蓋段往上游延伸至平鎮伯公潭辦理特性設計及主題營造，完成平鎮至中壢環北路之自行車道串連，113年爭取中央「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總經費7億3,009萬元，將河岸治理往下游延伸至青埔，持續推動

下列計畫：

（一）老街溪右岸（領航南橋－芝和橋）護岸新建工程

經濟部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核定總經費 7 億 3,009 萬元，新建護岸長約 1,738 公尺、既有護岸加高長約 476 公尺、改建車路橋 1 座，以提升防洪保護標準為前提，透過環境整理保留在地具歷史價值之土地公廟，並於廟前設置休憩廣場，輔以景觀意象，使民眾停留之虞亦可瞭解在地文史內涵，結合在地使用需求的綠帶空間，並沿著河岸逐步串連自行車步道，已於 112 年 10 月開工，預計 114 年 6 月完工。

（二）老街溪興南一號護岸延長工程（芝和橋至高速公路橋）

經濟部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核定總經費 3 億 5,400 萬元，改善右岸長約 731 公尺，以提升河防安全、強化防洪強度為出發點，同時活化河岸兩側綠地，營造河岸親水之休憩空間，近捷運 A20 興南站，提供通勤之餘散步騎行路線，已於 113 年 1 月完工，預計 113 年 6 月驗收完成啟用。

六、南崁溪自行車步道優化計畫

（一）市府推動南崁溪全流域整治，以安全與設施加值服務為出發點，營造悠遊南崁溪水岸服務，提升全長 22 公里南崁溪自行車道系統服務品質，營造水與綠融合，打造綠色生活圈，並進一步美化環境，改善夜間暢遊體驗，讓水岸自行車步道成為桃園民眾的交通路網新選擇。

（二）南崁溪第一河濱公園共融式遊戲場

為發揮河濱公園在城市生活中的機能與服務，並重新詮釋南崁溪在生態與功能上的意義，塑造兼具都市美學、地方特色及機能服務的城市生活新亮點，規劃將南崁溪第一河濱公園綠地約 1.1 公頃改造成共融式遊戲場，供不同年齡層的市民遊憩，總經費約 4,900 萬元，已於 112 年 2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3 月完工，113 年 6 月驗收完成啟用。

七、守護埤塘計畫

（一）埤塘保護

本市 3,097 口埤塘以保留為原則，113 年運用科技技術，如衛星影像進行變異分析，以及運用無人載具航空拍攝技術，追蹤有高度違規潛勢的埤塘變動，嚴格監控違法開發活動，防止埤塘被隨意填埋或濫用。本府透過這一系列措施，可以更精確地掌握埤塘的蓄水情況以及其實

際使用狀況。總經費約 470 萬元，統計至 113 年 1 月違規案件取締共計 37 件。

（二）埤塘守護

為促進公私合作共同守護埤塘，透過教育方式分別在本市的蘆竹、八德、中壢、楊梅等四區成立埤塘巡護隊，共計 4 支大隊（10 分隊），目前志工人數約 120 人，志工巡護查報埤塘附屬設施損壞、其他違規業務等事項，對本市埤塘管理有所助益。113 年將擴大埤塘巡護範圍且持續透過校園教育、導覽解說宣廣埤塘水文化，並針對埤塘資源進行 ESG 效益評估，打造埤塘轉型的新面向，總經費約 420 萬元；另外將部分適合的埤塘轉型成生態滯洪公園（大樹林、大仁、大湳、龍山等），改善淹水面積 113 公頃，為市民提供一個安全的居住空間。

八、數位治理智慧水務計畫

（一）智慧防汛

為全方位掌握多元水情資訊，達到智慧防災管理成效，本府於 112 年度進行一系列的整合工作。首先，整合警政及消防系統防汛能量，融入警政天羅地網影像資源，以路口影像、IOT 地圖、下水道水位感測等情資，藉由 AI 智慧影像辨識淹水成因，提供即時水情示警；其次，結合消防署的 EMIC 災情通報系統，同步掌握災情狀態資訊，避免因重複填報所浪費的人力與時間。此外，本府也整合過往的災害案例及易淹水的列管進度，以便於後續進行災害恢復的評估和歷史水情的回溯分析。最後，為確保系統的高效運作，本府 113 年度將持續加強水情監測設備的維護和安全檢查工作以及水情資訊系統精進與優化，總經費約 1,500 萬元。

（二）智慧地下水管理

為提升桃園地下水之防災與備援能力，使桃園市地下水水資源得以永續發展，運用大數據分析、物聯網與無線傳輸等技術，配合「桃園市地下水水權裝置量水設備自治條例」，建置「桃園市地下水管理智慧平台」，透過水井裝設智慧量水設備，能夠即時監測地下水的動態變化。並建置桃園中壢台地地下水數值模式，作為地下水資源管理之依據。目前已掌握 642 處即時抽水數據約 1.51 億噸水權量，113 年將新增 100 口即時抽水數據，總經費約 1,340 萬元。

九、多元水資源利用及管理

（一）桃園再生水推動計畫

因應氣候變遷及極端氣候對水資源管理之衝擊，本市積極推動再生水計畫，為產業增加更多用水選擇，降低供水管理對傳統水源之依賴，有效提升水資源之再利用性，進而減緩本市產業及民生用水之供水壓力。本府目前已向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爭取北台灣第一座再生廠-桃園北區再生水廠，透過處理北區水資源回收中心之放流水，可達到全期產水規模 11.2 萬噸/日，桃北廠採 BTO 方式分三期興建，刻正辦理第一期建設，預計 114 年 6 月完成，屆時可供應中油公司桃園煉油廠、觀音工業區(亞東石化公司)及南亞塑膠錦興廠共計 4 萬噸/日之需求量；另桃園市文青水園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推動計畫亦已獲得營建署同意，未來將供應華亞科技園區使用再生水，全期產水規模 1.06 萬噸/日，分二期工程興建，預計 114 年 12 月底完成第一期興建（詳表 3)。

（二）放流水再利用於農業供灌

為桃園水資源循環再運用及提升供水韌性，推動公共民生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作為農灌水源，讓水資源被有效利用。楊梅水資中心 112 年每天提供約 50 噸放流水供灌 3.4 公頃稻田，因執行成效良好，113 至 114 年度已爭取到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補助，計畫經費約 5,100 萬元，預計擴大推廣供灌楊梅水資中心放流水鄰近稻田約 28 公頃，達到三省（省用水、省施肥、省人工)、二高（高產量、高品質)、一低（低碳排）目標成效。

（三）提升桃園抗旱韌性

本市為多元產業發達之直轄市，穩定的水資源對於產業的發展與經營甚為關鍵及重要，目前雖有石門水庫提供公共用水及部分農業灌溉用水，近年受到全球氣候變遷影響，台灣降雨量的豐枯加劇趨勢更加明顯，導致乾旱事件發生的頻率大增，嚴重衝擊本市各產業用水，為提升城市韌性，本市原建置 28 口備用水井，每日供水量約 1 萬 5,290 噸，預計 113 年增設 7 口，每日供水量提高至約 1 萬 7,740 噸。

十、推動水利工程減碳

因應全球暖化與極端氣候節能減碳，自 113 年起本府各機關自辦公共工

程之水土保持計畫優先推動節能減碳，在安全的前提下參考「桃園市水土保持淨零排放審查手冊」配合計算碳排量及檢核。至於本府河川及區域排水工程，則參考「水利工程減碳作業參考指引」，藉由量化管理，透過規劃設計、施工及營運管理方面減碳的策略，達到工程生命週期減碳，並實現淨零碳排的目標。

表 1 桃園污水下水道建設辦理情形表

系統/集污區名稱		集污範圍	計畫接管戶數	已接管戶數	目前辦理情形
1	桃園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BOT)	桃園擴大修訂計畫、縱貫公路桃園內壢間、南崁新市鎮、龜山、八德大湳地區、八德(含八德擴大)地區等6個都市計畫區及八德及大湳兩都市計畫區間之瑞德、瑞祥、瑞發、瑞泰及大信5個里	254,319	137,602	水資中心：目前已完成桃園北區水資中心二期興建，每日可處理10萬噸污水。第三期水資中心擴廠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已於112年12月28日召開推動會，亦已經國土署同意補助，屆時可處理污水量將由每日10萬噸擴增為15萬噸污水。 公共管網：公共管網由101年開始持續施作，目前已施作至桃園區國際路及文中路周邊、八德區建國路及龜山區萬壽路二段周邊。 用戶接管:本系統截至113年1月底已完成137,602戶用戶接管，目標於115年完成第三期里程碑19萬戶。
2	中壢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BOT)	高鐵桃園車站特定區、中壢及內壢交流道附近特定區、中壢平鎮都市計畫區、中壢龍岡都市計畫區等4個都市	199,973	0	水資中心：刻正辦理第一期水資中心建設，預計於113年3月通水,每日可處理3萬9,200噸污水。 公共管網：公共管網由106年開始持續施作，目前已施作至

系統/集污區名稱		集污範圍	計畫接管戶數	已接管戶數	目前辦理情形
		計畫區			環北路周邊、中壢觀光夜市周邊及中壢 SOGO 百貨公司周邊。 用戶接管：本系統已於 113 年開始進行用戶接管工程，目標於 115 年完成第一期里程碑 3 萬 7,269 戶的目標。
3	埔頂計畫區污水下水道系統(BOT)	大溪(埔頂地區)都市計畫區、員樹林地區及國防大學理工學院	10,777	1,327	水資中心:埔頂水資中心於 113 年 1 月 1 日開始進營運，每日可處理 7,500 噸污水。 公共管網：公共管網於 106 年開始持續施作，目前污水公共管網已施作至介壽路與仁美街周邊，未來將沿介壽路往員樹林方向繼續施作。 用戶接管:本系統截至 113 年 1 月底已完成 1,327 戶用戶接管，目標於 113 年完成第一個里程碑 1,377 戶的目標。
4	龜山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林口特定區(大坪頂地區)	21,286	19,925	水資中心：龜山水資中心已完成建設，最高可處理污水量為 28,000 噸污水。 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目前正辦理「桃園市龜山區林口南區污水下水道第二期工程分支管網及用戶接管第一標工程」，已於 112 年 4 月開工，預計 114 年 12 月完工，後續將續辦第二標工程將剩餘未納管戶數辦理用戶接管。

系統/集污區名稱		集污範圍	計畫接管戶數	已接管戶數	目前辦理情形
5	大溪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大溪都市計畫區及月眉地區	8,014	5,774	水資中心：目前已完成大溪水資中心第一期建廠，現已送交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刻正辦理水資中心第二期擴廠工程概念設計成果及統包工程招標文件作業事宜，預計113年6月底辦理統包工程發包，並預計於115年完成水資中心二期擴建工程，屆時每日平均污水處理量將由3,750噸擴增至7,500噸。 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大溪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二期分支管線及用戶接管工程（第三標）」辦理設計中，俟水資中心擴廠後即可續辦本工程發包作業。
6	石門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石門都市計畫區(太平里)，及石門非都市計畫區(建林里、三林里、上華里、富林里、三坑里)	9,684	5,430	水資中心：石門水資中心已建設完成，每日可處理10,400噸污水。 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已於110年完成「石門污水下水道系統管線第二期分支管網及用戶接管工程(第三標)」建設。
		龍潭都市計畫區	23,781	0	龍潭都市計畫區生活污水係納入石門水資中心處理。 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本地區往石門水資源回收中心壓力管線已佈設完成，目前正辦理龍潭都市計畫區第一標工程細部設計作業中，後續將俟細部設

系統/集污區名稱		集污範圍	計畫接管戶數	已接管戶數	目前辦理情形
					計提報國土署核定後即可辦理龍潭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分支管及用戶管線工程發包施工事宜。
7	楊梅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楊梅都市計畫區	48,220	13,356	水資中心：目前已完成楊梅水資中心第一期建廠，每日可處理 12,000 噸污水。 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楊梅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一期分支管線及用戶接管工程-用戶接管工程第二-1 標(後續工程)」已於 110 年 3 月開工，預計 113 年 12 月完工；另現正針對楊梅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二期分支管線及用戶接管工程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8	復興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復興都市計畫區、復興三民地區	576	576	於 101 年已完成水資中心及污水下水道管網及用戶接管建設，每日可處理 635 噸污水。
9	桃園市龜山區桃園機場捷運A7站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林口特定區(捷運A7站地區)	29,766	15,157	水資中心：目前已完成第一期建廠，現正辦理第二期統包工程擴廠，已於 112 年 9 月開工，預計 113 年 9 月完工，屆時污水處理量將由每日 4,000 噸污水擴增至 9,000 噸污水。 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已完成相關管網建設。
10	小烏來污水下水道	小烏來風景特定區(羅浮里及義盛里)	257	257	水資中心：本系統包含羅浮、義盛 2 座水資中心已於 111 年

系統/集污區名稱		集污範圍	計畫接管戶數	已接管戶數	目前辦理情形
	系統				建設完成，每日可處理量分別為 350 噸污水、170 噸污水。 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已於 111 年完成相關管網及用戶接管建設。
11	新屋觀音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觀音、草漯、新坡、新屋、四合一都市計畫(過嶺、高榮、頭洲、富源地區）以及富岡等 6 個都市計畫區	19,812	0	水資中心：草漯水資中心第一期專案管理勞務刻正辦理水資中心設計作業。 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俟水資中心建設完成後，續辦後續用戶接管工程。
12	航空城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航空城區段徵收區、菓林都市計畫區、大園都市計畫區、客運園區、A10 地區、大古山地區	71,512	0	水資中心： 行政院112年8月11日召開「行政院推動桃園航空城核心計畫專案小組第 23 次委員會議」決議建設經費以專案報院核准方式辦理，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112 年 9 月 12 日召開專案會議，確認水資中心建廠型式採地上型加蓋方案，並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採中央與地方 92：8 比例分攤。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於 112 年 12 月 28 日召開「下水道建設推動會」第 43 次會議，會議決議:「請桃園市政府依據委員意見修正後報署，並以專案計畫提報行政院」,後續本府依推動會意見辦理撰寫專案計

系統/集污區名稱		集污範圍	計畫接管戶數	已接管戶數	目前辦理情形
					畫，提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審查。 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污水下水道管網建設，正由航空城區段徵收工程辦理施設中。
13	龍潭平鎮(山仔頂)地區污水下水道集污區	龍潭都市計畫區外人口密集地區、平鎮山子頂地區都市計畫區及毗鄰區外人口密集地區	29,908	0	本集污區生活污水係納入中壢BOT水資中心處理。 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待中壢BOT水資中心進入營運後，再行提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審查同意。
14	蘆竹（大竹）地區污水下水道集污區	蘆竹(大竹地區)都市計畫區	8,700	0	本集污區生活污水係納入桃園北區水資中心處理。 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因中央預算不足，請本府暫緩該計畫提報，後續本府研議將本區納入航空城污水下水道系統專案計畫，爭取經費建置。
15	龍壽、迴龍地區污水下水道集污區	龜山區龍壽及迴龍地區都市計畫區	4,133	0	本集污區生活污水係納入新北市新莊污水下水道系統處理。 公共管網及用戶接管：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於112年12月29日同意核備本案建設推動方案報告書，本府及新北市政府於113年1月10日完成兩市行政契約簽訂作業，後續辦理實施計畫提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審查。

表 2 桃園雨水下水道工程辦理情形表

	行政區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與辦理情形
1	桃園區	龍壽街 81 巷、龍壽街 83 巷排水改善工程(第一期)	(1)工程內容：施作雨水下水道約 204 公尺。 (2)工程經費：約 2,312 萬元。 (3)辦理情形：預計 114 年 8 月完工。
2	平鎮區	東豐路133巷既有橫向排水暗渠改善工程	(1)工程內容:施作雨水下水道約 77 公尺。 (2)工程經費：約 843 萬元。 (3)辦理情形：預計 113 年 12 月完工。
3	八德區	和平路及重慶街 RE-B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	(1)工程內容：新設雨水下水道約 353 公尺。 (2)工程經費：約 2,710 萬元。 (3)辦理情形：預計 115 年 6 月完工。
4	八德區	大勇市地重劃區工程(推進管段)	(1)工程內容:新設雨水下水道約 80 公尺。 (2)工程經費：約 2,422 萬元。 (3)辦理情形：預計 114 年 8 月完工。
5	八德區	建國路(雨水調節池)排水改善工程	(1)工程內容:同和公園及建國公園兩處各施作 1 座滯洪池，總滯洪量體約 5,000 噸。 (2)工程經費：約 11,100 萬元。 (3)辦理情形：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
6	八德區	豐德路上游段雨水下水道工程(0K+00~0K+90.3)	(1)工程內容：施作雨水下水道約 90.3 公尺。 (2)工程經費：約 2,962 萬。 (3)辦理情形：預計 113 年 10 月完工。
7	楊梅區	埔心 PC-M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	(1)工程內容:施作雨水下水道約 236.7 公尺(一期工程約 100 公尺，二期工程約 136.7 公尺)。 (2)工程經費：約 3,200 萬元(一期工程約 980 萬元；二期約 2,500 萬元)。

	行政區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與辦理情形
			(3)辦理情形:一期工程已於112年3月完工；二期工程預計113年6月完工。
8	中壢區	吉林三路下水道改善工程	(1)工程內容:施作雨水下水道約299公尺(一期工程約219公尺;二期工程約80公尺)。 (2)工程經費：約2,900萬元(一期工程約1,200萬元;二期工程約1,700萬元)。 (3)辦理情形：一期工程已於111年12月完工;二期工程預計113年3月完工。
9	中壢區	士校大埤進出水口改善工程	(1)工程內容:新設電動水門2座及施作退水箱涵約93.5公尺。 (2)工程經費：約1,428萬元。 (3)辦理情形：預計113年3月完工。
10	龜山區	樂安街(公滯四至樂學三路)QA-G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	(1)工程內容：施作雨水下水道約 150 公尺。 (2)工程經費：約2,265萬元。 (3)辦理情形：預計113年3月完工。
11	蘆竹區	長興路四段KAL-L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	(1)工程內容：施作雨水下水道約 141 公尺。 (2)工程經費：約1,070萬元。 (3)辦理情形：預計113年4月底完工。
12	桃園區	龍壽街、龍壽街86巷、龍山國小一帶排水工程	(1)工程內容:施作雨水下水道約393.7公尺。 (2)工程經費：約3,493萬元。 (3)辦理情形：預計113年7月完工。
13	龜山區	萬壽路一段排水箱涵破損修復工程	(1)工程內容：修繕雨水下水道約 116 公尺。 (2)工程經費：約1,500萬元。 (3)辦理情形：已於112年2月完工。

	行政區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與辦理情形
14	蘆竹區	新南路(KR-L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	(1)工程內容：施作雨水下水道約 40 公尺及明溝約 40 公尺。 (2)工程經費：約 2,216 萬元。 (3)辦理情形：已於 112 年 6 月完工。
15	桃園區	復興路(民族路至中正路)沿線積淹水改善工程(民權路-大同路段)	(1)工程內容：施作雨水下水道約 150 公尺。 (2)工程經費：約 1,920 萬元。 (3)辦理情形：已於 112 年 12 月完工。
16	桃園區	復興路(民族路至中正路)沿線積淹水改善工程(復興路-民權路段)	(1)工程內容：施作雨水下水道約 183 公尺。 (2)工程經費：約 1,800 萬元。 (3)辦理情形：已於 112 年 12 月完工。

表 3 桃園再生水推動計畫辦理情形表

計畫名稱		供給範圍	全期 供應量 （噸/日）	第一期供 應量 （噸/日）	目前辦理情形
1	桃園北區水資源回收中心再生水BTO計畫	第一期： (1)中油公司桃園煉油廠 (2)觀音工業區（亞東石化公司） (3)南亞塑膠錦興廠	11.2萬	4萬	第一期：114年完成 (1)預計113年6月提供中油公司桃園煉油廠1萬噸/日 (2)預計114年6月提供觀音工業區（亞東石化公司）及南亞塑膠錦興廠各1.5萬噸/日。
2	文青水園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回收再利用	第一期： 華亞科技園區	1.06萬	0.53萬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於112年7月28日同意本推動計畫，預計114年12月底完成第一期興建。

拾　貳、原住民族事務

福利城市－原住民族福利保障桃園市原住民族人口數截至 113 年 1 月底統計有 8 萬 2,459 人，居全國第二位，僅次於花蓮縣，其中設籍於復興區的人口 9,520 人，超過 7 萬 2,939 人散居分布於 12 個都會行政區，且本市係臺灣西部原住民族移居人口最多的城市，且不論是都會區及原鄉都將面臨多方面挑戰。

基此，將推動同時兼顧復興區與都會區 16 族的福利、文化、教育、產業、土地及建設，包含五大福利網、族群節慶傳承、原民人才培育、都市與原鄉產業推動、保留地權利維護及提升原鄉交通與水利品質，並整合中央、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的力量，本府為打造原住民族福利城市，使桃園成為原住民族朋友安心生活及就業的新故鄉。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原民文化守護

（一）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暨各區豐年祭活動

1.112 年度本市聯合豐年節活動執行情形：

(1)辦理全國性活動主題曲及主題舞蹈競賽，共計 165 人組隊參賽，頒發獎勵金計 15 萬 6,000 元；提高各區傳統舞蹈競賽。

(2)提高本市 13 行政區傳統舞蹈競賽獎金及新增辦理創意競舞大賽，共計頒發 84 萬 2,000 元。

2. 各區豐年祭(12 場次)：於 113 年 6 至 9 月辦理，讓原鄉的族群文化在桃園落地深根。

3. 全市聯合豐年節(1 場次)：預定於 113 年 10 月 19 至 20 日二天在桃園陽光劇場辦理，以各原住民族傳統祭儀及本市 13 行政區傳統舞蹈為活動主軸，並配合原民市集、主題曲徵選、主題舞蹈競賽及創意競舞大賽等活動，藉以推廣本市原住民族多元文化。

（二）原住民族歲時祭儀：全國唯一辦理歲時祭儀系列活動，本府 112 年 5 至 11 月已辦理 11 場歲時祭儀;113 年 5 至 11 月將持續辦理 11 場歲時祭儀，其中包含布農、賽夏、阿美、排灣、噶瑪蘭、泰雅、賽德克、魯凱、太魯閣、撒奇萊雅、卑南等 11 族，以傳承各族文化祭儀、歌謠與舞蹈。

（三）為行銷桃園市 12 區豐年祭及 11 族原住民族群歲時祭儀活動，113 年特

規劃辦理聯合宣傳行銷計畫，除了舉辦活動行銷記者會外，透過網路媒體及電子化平台等多樣化之宣傳管道，使民眾得以即時掌握活動相關訊息。

（四）都會區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

1.112 年 8 月 19 日辦理原語宙音樂節活動、寫生比賽及親職教育活動：邀請原民舞團、樂團及知名音樂人或創作人表演，鼓勵族人及客家人以自己的族語演唱，傳唱原住民族的歷史文化及自身認同。

2.112 年 5 月完成快閃館際行銷宣傳拍攝：由本府原民局原林舞集於相關場館（如桃園市客家文化館、桃園北區客家會館），進行館舍行銷拍攝作業，同時串聯本次活動主題製作「向客家人致敬」、「族群共好」等主題影片，將原客人物故事之編排與再現，並透過影片喚醒大眾對於族群共榮、共好之。

3.113 年規劃營運面向

(1)本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經歷了 20 年的時光，在桃園這塊土地上交織著各種社會記憶與個人回憶，為歡慶文化會館 20 週年重要時刻，將辦理館慶系列活動。

(2)全國原住民族文化(物)館發展論壇：邀請全國 29 座原文館從業人員及關心原文館的民眾，透過發展論壇討論和交流，有助於提升館舍從業人員專業技能，並加深內部的聯繫和合作，形成更緊密的合作網絡。

(3)20 週年紀念 LOGO 設計比賽：為慶祝文化會館開館 20 週年，將辦理 20 週年紀念 LOGO 設計比賽，期待透過 LOGO 設計，鼓勵民眾參與並畫下屬於自己對於文化會館的印象與祝福，同時藉由不同視角認識文化會館。

（五）原鄉復興區泰雅族賽考列克文化館：本館水土保持設施興建已完工並報水務局核定，該建築標的（老人會館）原被列為歷史建築，經過文資審議會進一步評估其文資價值，業於 113 年 1 月 18 日廢止其歷史建築身分，因此本案刻正辦理後續會勘及相關補請領使用執照工程等事宜。

（六）文面節-成年禮的祝福：112 年於 7 月 1 日至 4 日進行跨縣市踏查，帶領原住民族青年走入古道，期待藉此活動讓青年重視原住民族自然資

源、傳統智慧及文化資產；113 年預計結合「族語夏令營計畫」，將原住民族青少年成年禮活動融入族語文化課程營隊，作為文化課程內容並傳承族群文化核心價值。

（七）原住民族日紀念活動:112 年度以本市原住民 16 族群文化特色為主題，以穿族服說族語跳族舞方式，於 8/1 辦理本年度原住民日正名紀念活動-踩街遊行活動；113 年度將持續辦理原住民族日行銷系列活動，將邀請各局處共同響應，一同將各族群服裝及圖騰等元素對外展示與行銷，亦規劃於桃園市立圖書館總館設置原住民族日展示區及系列活動，讓各族群認識且認同原住民族文化。

二、扎根原住民族教育及獎助

（一）桃園市原住民族學生獎助

1. 清寒獎助金及優秀獎學金：每年於 3 月及 9 月受理申請，112 年度已獎助 3,828 人次，計核撥 1,349 萬 2,000 元；113 年預估受益人數約 3,500 人，獎勵金額 1,300 萬元(113 年計核撥 3,828 人，獎勵金額 1,349 萬 2,000 元)。

2. 原住民學生私立大專院校生活津貼，落實張市長深耕遷居都市第二代原民教育之政見，自 112 年 8 月 1 日起補助範圍擴大至公(私)立大專校院及公(私)立高中職，並提高補助金額，公私立大專院校(每學期 6,000 元)、高中職學生(每學期 3,000 元)生活津貼，112 全年度共核撥 224 件，計 102 萬 8,000 元；113 年度將持續辦理。

3. 桃園市政府鼓勵原住民參加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獎勵：112 年度受理件數計 818 件(學生 611 件、一般民眾 207 件)，獎助金額計 285 萬 5,000 元。持續於 113 年 4 月起受理申請，預計獎勵金額 350 萬元。

4. 桃園市補助原住民青少年課業補習費：每年於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間受理申請，112 年計已核定 224 件，補助金額 117 萬元。113 年預計補助 250 件，補助金額 130 萬元。

（二）桃園市 113 年度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補助計畫

1. 部落大學校務運作狀況：112 年度為本市部落大學開設基本型課程(55 門)、數位課程 2 班、社會教育學習型計畫、研發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課程教材 6 本及結合社區大學辦理多元課程，部落大學，受益

學員逾 1,600 人次；113 年度開設基本型課程(50 門)、數位課程 2 班、社會教育學習型計畫、研發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課程教材 6 本及辦理多元產業發展培育課程，部落大學於 113 年 3 月 2 日開學，受益學員計 1,800 人次。

2.113 年度亮點執行面向

(1)食農素養：結合本市原住民族重點學校合作，共同規劃以原住民族飲食文化包含生態環境面象推動食農教育，藉此集結食農教育多元推動之優良典範模式，以落實終身教育學習理念。

(2)數位典藏：應用歷年所編撰及出版之相關教材，建構專屬數位平台，提供族人可隨時閱讀及族語教材下載的功能，使學員都能隨時隨地透過網路下載教材來學習。

(3)培育部落產業及人才發展：開設「財務規劃與管理」、「觀光資源規劃與應用」、「文化產業經營與行銷」及「網路媒體經營與行銷」等 4 門產業發展課程，以強化原住民族經濟產業競爭實力，藉由媒合活動鼓勵原住民族觀光產業業者，提供原民業者展售平台推銷自家商品。

三、原民運動陶冶

（一）提供競賽機會及人才培育

1.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每 2 年舉辦 1 次，本市 106 年至 112 年已蟬聯四屆總冠軍，114 年將由高雄市主辦，本市將持續籌組隊伍參加 17 項競賽種類，爭取蟬聯五連霸。

2.市長盃體育系列錦標賽：112 年 6 至 9 月已完成辦理全國慢速壘球、全國槌球、全國傳統射箭及籃球錦鰾賽等四項賽事(參與隊數 215 隊、參與人數 1,156 人)；113 年將持續規劃於 6 至 9 月辦理全國慢速壘球、全國槌球、全國傳統射箭等三項賽事，總獎金逾 50 萬元。

3.桃園市原住民族運動會：112 年運動會已於 10 月 14 日假元智大學辦理完竣，參賽人數逾 1,300 人次；113 年度預定於 9 月 28 至 29 日假元智大學辦理，以本市 13 區為組隊單位，選手限設籍本市之原住民，競賽項目有傳統路跑、傳統負重、傳統鋸木、傳統擲矛、傳統撒網捕魚及大隊接力，為利爭取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五連霸佳績，本年度將擴大辦理市賽並納入田徑項目，以選拔優秀體育人才。

（二）打造活動暨體育場域

1. 龜山拔河訓練場：於龜山區下湖段 1033 地號內設置拔河訓練場，供本市代表隊使用，工程經費 484 萬元，本案於 112 年 12 月 26 日開工，將於 113 年完成啟用。

2. 大溪射箭及槌球多功能訓練場：為活化公有土地，本府已於本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草地設置原住民族傳統運動項目多功能訓練場，本案於 112 年 10 月 13 日開工(工期 80 日曆天)，工程已於 112 年 1 月竣工，將於 113 年上半年完成啟用。

3. 蘆竹原民天幕活動場：規劃於蘆竹集會所旁「蘆竹區南山段 362 號」土地(面積 14,242 平方公尺)設置天幕活動場，本府 112 年 12 月 21 日業邀集有關機關會勘決議，後續由本府養工處辦理土地管變事宜、由本府原民局續辦工程施做事宜。

4. 桃園市南區原住民族運動公園暨楊梅區原住民族集會所：擬擇定於本府消防局第二大隊埔心分隊旁楊梅草湳坡段埔心小段 18-1 號、17 號及 18-4 號地號土地規劃設置，所需土地業經管理機關同意管變，後續採農業區容許使用方式辦理，本案委託技術服務案刻正執行中，於 113 年 1 月 19 日已提送辦理興辦事業計畫審查作業，預訂於 113 年度完成興辦事業計畫核定。

5. 大湳八德集會所設置案：為大湳森林公園閒置空間再利用，112 年 11 月 14 日本府原民局邀集有關單位現勘，擇定於大湳森林公園之 S15 閒置房舍規劃設置大湳八德集會所，並於 112 年 12 月 20 日簽奉核准使用，訂於 113 年 3 月 12 日辦理點交作業。

四、原民音樂底蘊

（一）桃園市【LALAI 桃園】原住民族音樂：112 年起聚焦於「原住民音樂人才」培育計畫，112 年 8 月 26、27 日於桃園陽光劇場辦理完竣，共培育 22 名原住民音樂人才，並逐步建立本市音樂人才資料庫，累積本市原住民音樂人才之量能;113 年度規劃於 8 月 24 至 25 日辦理原住民音樂人才培育暨音樂節活動，將持續招募本市原住民樂團、音樂創作者，由專業業師培育後，於音樂節舞台展示成果，打造本市原音平台。今年兩日音樂節亦將延續辦理傳統原民文化體驗推廣活動。

（二）113 年度規劃於 8 月 24 日辦理原住民音樂人才培育暨音樂節活動，除

持續招募本市原住民樂團、音樂創作者，也將增設個人歌唱組，由專業業師培育後，於音樂節舞台展示成果，打造本市原音平台；本年度音樂節將延續辦理傳統原民文化體驗推廣活動，也規劃結合復興區公所甜柿咖啡活動，辦理【LALAI 高山音樂節 mgas balay】，提供 112 年培育之原住民音樂人才展演平台。

五、健全原民福利及組織

（一）推動樂齡健康網

統計至113年1月底，本市原住民族年滿55歲以上人口數有1萬3,247人(都會區1萬1,098人、復興區2,149人)，占全市原住民族人口數16.1%，為讓長者獲得適切的服務及照顧，本府規劃樂活政策如下。

1. 推展113年本市文化健康站服務：本市113年「原住民族文化健康站」，共佈建39站點，包含復興區14站，以及都會區共25站，共可服務1,447名長者。原民會於112年12月27日核准本市新屋文健站設置，達成本市一區一文健站的目標，新屋站於113年1月25日開站，爰本市文健站布建數達39站，共服務約1,476名長者。
2. 原住民族文化健康站友善空間整建計畫：經原住民族委員會 111 年 12 月 23 日公告「文化健康綜合服務據點友善空間整建計畫第四期(112至113年)申請作業須知」，並核定本市5處文健站友善空間整建及購置設施設備約197萬2,000元，核定內容已於112年底完成，營造長者友善環境。
3. 長者假牙補助：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開辦「原住民族長者裝置假牙實施計畫」，補助項目含活動式假牙、固定式假牙及活動假牙為修費等10項，並自112年度起比照本府衛生局及社會局長者假牙補助標準提高補助額度最高至4萬4,000元，以維護本市原住民族長者公平權益，112年度共核定188案，撥款135案；113年1月底止受理申請23案。

（二）強化就業案定網

1. 召開桃園市政府原住民就業促進委員會:第二屆委員任期自112年5月4日至114年5月3日，每半年召開一次會議，第一次委員會議業於112年8月11日召開完成。
2. 辦理原住民族在職職業訓練班，增進族人就業技能：112年共執行7

班職訓類課程，總參訓人數共計 189 人、結訓人數 171 名；113 年度 1 月底前已完成招標辦理照服班 1 班、托育班 1 班，預計參訓學員 60 名；另由本市社團申請原住民族委員會 113 年職業訓練運用計畫獲核定辦理「原住民族用電檢驗丙級證照班」、「烘焙食品丙級餅乾技能培訓班」及「產業創新 SBIS/SIIR 計畫撰寫營」等 3 班。

3. 提供短期就業機會

(1)原住民族青年暑期工讀計畫：核定人力 62 名，截至 113 年 1 月底，用人單位職缺提報計 76 名，進用期間 113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

(2)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核定人力尚未確定，預計進用期間為 113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

(3)身心障礙者就業無礙計畫：核定人力尚未確定，預計進用期間為 113 年 5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

4. 提供原住民族技術士獎勵及取得大貨車以上職業駕駛執照獎勵：辦理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技術士獎勵」，112 年至 12 月底受理獎勵 497 名，獎勵金額 349 萬 7,000 元；113 年度 1 月底前受理獎勵 41 名、獎勵金額 28 萬 7,000 元。另本市提供設籍本市族人取得大貨車、大客車或聯結車職業駕駛執照獎勵，112 年度共獎勵 66 案，獎勵金額 33 萬 7,000 元；113 年至 1 月底獎勵 4 名，獎勵金額 2 萬元。

5. 原住民族青年及中高齡就業促進獎勵計畫：辦理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青年及中高齡就業促進獎勵計畫」，112 年度計畫分 2 梯次受理申請，第 1 梯次為 112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第 2 梯次為 112 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15 日；兩梯次共核撥 39 個用人單位、85 名勞工，獎勵金 410 萬 7,700 元；113 年度預計分 4 梯次受理申請，第 1 梯次申辦期間為 113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10 日。

6. 爭取勞動力發展署「112 年度就業安定基金」預算，執行「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及就業培育計畫」，經費計 95 萬元。

7. 112 年 12 月 10 日辦理「ita’ 原力啟動」112 年度桃園市原住民族就業博覽會，12 間徵才廠商參與，參加人數共計 200 人。

（三）保障安居生活網

1. 桃園航空城原住民族影響戶安遷優惠

為保障桃園航空城原住民族人搬遷戶權益，使其安遷問題獲得妥善解決與照顧，規劃辦理「桃園航空城原住民族安遷優惠措施」，如下。

(1)自有住宅：專案建購補助 22 萬元(受理至自動拆遷期限起 3 年內)；經費由預算編列支應。112 年度 12 月底共核定補助 4 件、核發補助 88 萬元。

(2)承租戶：搬遷補助費 4 萬 8,000 元；經費來源按需地機關分別由交通部民航局及本府地政局相關預算支應，112 年 12 月底共核定補助 28 件、核發補助 134 萬 4,000 元；累計共核撥 72 件、345 萬 6,000 元；本案延長受理至 113 年度 10 月底止。

2. 經濟弱勢建購、修繕住宅補助：為減輕本市原住民族人購置、修繕住宅的經濟壓力，特辦理建購、修繕住宅補助計畫，112 年度受理總計 404 案(建購 152 案，修繕 252 案)，核定 320 案(建購 108 案，修繕 212 案)。另撒烏瓦知聚落家屋屋頂漏水申請專案核定修繕住宅補助，核定 11 案，於 113 年 1 月 30 日驗收完竣，預計於 113 年 2 月底前完成撥款及經費結報。113 年度受理期程調整為 3 月 1 日起至 4 月 30 日止，相關資訊將於 2 月 15 日公告本府網站

3. 都會區崁津生活專區：崁津部落坐落於本市大溪區瑞安段 922 地號，已完成先期規劃，並於 112 年 7 月 7 日取得桃園市政府興辦事業核可函。為使土地可合法使用，並期於 114 年公告實施國土功能分區前完成第一次土地編定作業及取得開發許可，劃設成城鄉發展地區第二類之二，委託開發許可案於 113 年 1 月 19 日完成決標，刻正依執行進度辦理中。

（四）強化社會安全網

1. 原住民族微型團保：針對本市 15 足歲以上原住民族人納保，倘遭逢意外事故時提供保障，身故或失能理賠金額度最高 20 萬元，意外醫療理賠金每人每次最高 1 萬元，以發揮保護傘的功能，穩定原住民族家庭生活。112 年度由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分公司承作，每人身故或失能理賠金額度最高 20 萬元，意外醫療理賠金每人每次最高 1 萬元。112 年截至 12 月底止，受理通報 193 件，理賠金額 181 萬 1,845 元；113 年度規劃每人身故或失能理賠金額度最高 20 萬元，至 113 年 1 月底前共辦理 2 次招標作業，因無廠商投標致

流標，刻正辦理第3次招標作業中。

2.設置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為加深原住民族自主意識及族人之社會福利，除提供綜融性、多元性的社會工作，採取因地制宜、貼近部落文化的服務，本市共設置3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都會區2處、原鄉區1處)10名社工人力，提供原住民族人及家庭個案諮詢、轉介、社區服務及團體工作、原住民各項權益宣導及講座等服務，112年度工作服務量次如下。

(1)諮詢服務辦理共計1,657案，以社會福利諮詢服務居多。

(2)個案管理辦理共計200案，以經濟服務居多。

(3)原住民族各項權益宣導辦理共計80場次，受益人次3,096人次。

(4)原住民族各項權益講座辦理共計18場次，受益人次292人次。

(5)113 年度賡續由 3 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提供服務，核定經費792萬1,695元

3.原住民急難救助：為落實照顧原住民族生計，提供族人緊急危難之救助。112年度計畫經費共676萬2,800元，本府預算495萬8,000元、公彩經費146萬及中央(原民會)補助34萬4,800元，112年度核發救助金736萬1,000元，受益人數685人；113年度計畫編列經費共687萬4,000元，本府預算495萬8,000元、公彩基金經費146萬及中央(原民會)補助45萬6,000元。

4.原住民族意外事故傷亡慰問：因應本市原住民因意外事故致生活陷入困境之慰問金，發揮政府即時協助經濟紓困，以期落實照顧原住民族生計，112年度核發慰問金76萬8,000元，受益人數76人；截至113年1月31日止，核發3萬2,000元，受益人數2人。

5.法律服務推廣

(1)法律諮詢轉介：本市法律業務諮詢窗口設置，包含本府法務局法律諮詢中心及各區公所法律諮詢室，由值班律師提供免費諮詢服務。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亦免費提供原住民族法律扶助專案，包含法律諮詢及聘請律師等服務。112年度轉介法律諮詢成案數計41件。113年1月底前法律諮詢成案數計7件。

(2)法律費用補助：補助法院裁判費及律師費，符合補助資格者每案每審級最高補助3萬元。112年度核定13件，經費總計32萬6,000

元。

(3)法律諮詢及宣導：112 年度共辦理 101 場次(法律諮詢 34 場次，法律宣導 67 場次)；113 年上半年度續辦理原住民族法律推廣服務，預訂於 2 月 6 日召開相關說明會，研討相關執行措施及申請作業，以保障本市族人法律權益更臻周全完善。

（五）健全原民組織網

1.補助社團辦理原住民族文化及社教活動：為推動原住民族文化藝術發展、鼓勵舉辦原住民族語言、文化及社會教育活動，編列經費補助社團辦理原住民族文化及社教活動，112 年度共編列預算 600 萬元，共補助 68 案，核定經費計 605 萬 3,781 元；113 年度預算編列 550 萬元，刻正受理社團申請中。

2.健全原住民族事務幹部組織

(1)本府為推動原住民族文化、社會福利及傳統教育，112 年度編列預算 900 萬元，補助各區原住民族協進會辦理文化及社教相關活動，112 年 12 月底共計核定 12 區原住民族協進會執行經費 767 萬 4,053 元(執行率 85.26 %)；113 年度預算編列 800 萬元，刻正辦理修正計畫中，預計於 113 年 2 月底開始受理申請。

(2)本屆事務幹部任期於 112 年底屆滿，本府於 112 年 12 月底完成「113-116 年桃園市原住民族事務幹部選舉作業」改選，共選出選舉人數包含族群領袖組織(市級族群領袖：市總族群領袖：1 人；市副總族群領袖：7 人、各區區總族群領袖：12 人、各區族群領袖：平地原住民：101 人；山地原住民：57 人，計 178 人及協進會組織：66 人)，合計 244 人。

(3)本府新增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 102 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合格證書或 103 年以後核發之中高級以上合格證書，增加每月工作協助費 1,000 元，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共 20 名事務辦理取得中高級以上合格證書。

(4)提供各幹部團體意外險，112 年度由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分公司承作，每人身故或失能理賠金額度最高 30 萬元，門診費用及住院醫療最高 1 萬元及住院給付最多 30 天。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理賠案件 1 案，理賠金額 2 萬 5,500 元。

113 年度已完成採購作業，保障期間為 113 年 1 月 25 日至 114 年 1 月 25 日，由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分公司承作，每人身故或失能理賠金額度最高 30 萬元。

六、扶植原住民族產業

（一）厚植產業基礎：規劃提供原住民族專業培訓課程、產業體檢、顧問諮詢輔導、創業資金諮詢與商機媒合等一站式輔導計畫，加強原住民族創業知能與提升原住民族創業存活率，並整合政府及民間資源輔導原住民族青年提升創業技能，打造創業機會；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服務站共服務 58 人次，創業族人 1 人次、既有產業業者 57 家次。產業發展補助金業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總計 3 家業者獲得補助金，每家最高 15 萬元總計 45 萬元。

（二）布建產業通路：建立國際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園區 1 處、部落觀光轉型及產業輔導計畫、北橫地方物產行銷計畫、都會與原鄉常態市集活動共 52 場次 760 個攤位次產業拓銷據點，提升原住民族產業實力。

（三）公共建設促參營運

1. 國際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園區促進民間參與 OT 案

(1)於機場捷運 A17 站前建置「國際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園區」，加強推動本市原住民族文化、生活、工藝產業、媒體產業及流行音樂產業發展，並以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方式營運，引進企業經營理念以優化公共服務品質，並減輕政府後續財政與人力負擔。

(2)為辦理國際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園區優化改善工程作業，部分區域已點交予 OT 廠商，並刻正進行室內裝修作業，預計 113 年 3 至 4 月份辦理試營運，並於 113 年 2 月份辦理試營運，於 113 年 8 月配合原住民族日正式開幕營運。本場域將成為全國最大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通路據點，臨近陽光劇場及原住民族語言傳播大樓(未來原住民族電視台及電台之永久會址)，可望打造為原住民族文創及影視產業之中心。

2. 復興區霞雲自然教育探索基地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 ROT 案：收回復興區占用且閒置多年土地，規劃引進民間投資修繕經營自然教育探索基地，作為原鄉旅遊產業發展聚落，相關週邊改善工程已完工，刻正進行土地撥用，待完成撥用進度後，預計於 113 年 3 月前完成

點交，並預計於 113 年 5 月開幕營運，未來能增加原鄉工作機會與政府財政收入每年約 1,000 萬元。

（四）原住民族經濟產業發展計畫

辦理桃園原住民族商家銷售平台上架亮點形塑及銷售發表會

1. 111 年走入全球疫後新常態，20 歲至 35 歲年輕人其經濟活動及消費者行為快速翻轉，KOL 社群經營與系列行銷活動(新媒體行銷)，隱隱有取代傳統廣告與行銷之勢，本案規劃原住民族業者電商平台介紹與電商經營課程，讓族人掌握市場變化與因應之道。
2. 桃園市是一個擁有 16 族原住民族豐富多元的城市，也是全臺都會區第一大原住民居住城市，本案重點係輔導原住民族產品於跨國(國際)電商平台上架，並透過商品介紹及媒體行銷，進而讓消費大眾接觸與了解原民文化。同時舉辦行銷成果展示與記者會，宣傳原住民商品與電商平台上架之商品與相關資訊。
3. 電商平台介紹與電商經營講座學員以 30 人為限，8 場次、每場次 3 小時，共 24 小時，參加學員為本市具原住民族身分之商家、工作室(工藝室)、餐廳(小吃店)、民宿(露營區)等負責人或員工，共 8 場次、每場次 3 小時。目前選出 10 家業者，後續由專家進行追蹤輔導產商產出與調整，並於跨國電商平台商家完畢。

七、守護原鄉土地權利：彌補過去原住民族因傳統生活慣習與法令不熟悉，未能及時登記導致權益受損而喪失土地，本府持續加強辦理權利回復工作，輔導原住民無償取得土地所有權，112 年度預定目標 360 筆、移轉面積 180 公頃，全年度總計完成權利回復登記筆數計 383 筆、完成移轉面積達 133 公頃，協助本市原鄉地區 183 名族人取得土地。113 年度預定目標為 180 筆、移轉面積為 80 公頃。

八、原民設施營造業務

（一）集會所修建及改善工程

龍潭區原住民族文化集會所興建工程：本案爭取前瞻補助經費，經審核符合補助資格。原住民族委員會於 110 年 10 月 8 日同意補助 7,600 萬元，並於 110 年 11 月 18 日核定總工程經費共 1 億 2,001 萬 9,550 元，業於 112 年 12 月 7 日申報完工，刻正辦理竣工驗收結算。

（二）桃園市原住民族傳統農耕示範區排水改善工程：預算 300 萬元，於 111

年12月28日完成發包作業，112年5月8日完工，已結案。

（三）大溪區原住民族天幕活動場興建工程(規劃設計案)：本案經評估所需經費 2,952 萬餘元，業由本府核定統籌分配款支應，並經議會同意墊付在案，目前已設計完成，大溪區公所刻正製作招標文件中，預計於113年2月中旬工程案上網招標。

（四）原住民族集會所改善工程：預算185萬元，112年5月29日決標，112年6月19日開工，已於8月31日完工，9月27日辦理驗收作業，已於112年完成結算並完成付款。

（五）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屋頂防水改善工程：預算500萬，112年9月5日決標，工期100日，已於113年1月完成工程結算並完成付款，刻正辦理勞務結算。

（六）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1、2樓廁所環境改善工程：預算420萬元，112年10月16日開工，工期120日，預計完工日期113年2月12日完工，截至1月25日進度85.76%。

（七）桃園市龜山區拔河場興建工程

預算484萬元，112年11月27日決標，工期80日，12月26日開工，預計113年3月14日完工。

（八）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暨營運管理計畫(112年度)

1.112年度簡易自來水系統輔導管理計畫(市預算705萬元)。

(1)核發簡易自來水系統巡檢作業費53處。

(2)辦理水權申請暨展延作業10處。

(3)輔導管理委員會召開會員大會10處。

(4)辦理簡水管理委員會評選活動1場。

2.112年度桃園市簡水系統檢測暨工程規劃委辦計畫(市配合款及經濟部水利署補助合計978萬8,000元)。

(1)普查及檢討更新簡水系統基本資料53處。

(2)辦理定期簡水系統設施管理 53 處(各系統預計上下半年各巡檢 1 次)。

(3)辦理簡易自來水水質檢測並研提改善建議共 53 處(各系統一年共計3次)。

(4)簡易自來水系統工程先期規畫(研擬113年簡易自來水補助計畫)。

(5)簡水系統設備修復改善53處。

（九）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暨營運管理計畫(113年度)

1.113年度簡易自來水系統輔導管理計畫(市預算810萬元)。

(1)核發簡易自來水系統巡檢作業費54處。

(2)辦理水權申請暨展延作業13處。

(3)輔導管理委員會召開會員大會10處。

(4)辦理簡水管理委員會評選活動1場。

2.113年度桃園市簡水系統檢測暨工程規劃委辦計畫(市配合款及經濟部水利署補助合計926萬5,000元)。

(1)普查及檢討更新簡水系統基本資料53處。

(2)辦理定期簡水系統設施管理 53 處(各系統預計上下半年各巡檢 1 次)。

(3)辦理簡易自來水水質檢測並研提改善建議共 53 處(各系統一年共計3次)。

(4)簡易自來水系統工程先期規畫(研擬113年簡易自來水補助計畫)。

（十）簡水系統設備修復改善53處。

原住民族地區簡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本府113年編列預算1,559萬8,000元及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計畫經費838萬5,000元，辦理下列供水系統改善工程。

1.上巴陵及復華部落簡易自來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

預算632萬元，已於112年8月9日決標，112年9月1日開工，已於113年1月16日完工。

2.伍路及雪霧鬧部落簡易自來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

預算650萬元，於112年8月25日完成決標，112年 9月8日開工並於112年12月6日完工。

3.庫志及嘎色鬧部落簡易自來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

預算806萬元，於112年9月4日決標。112年10月2日開工，預計113年2月5日完工。

（十一）特色道路改善計畫(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

1.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原住民族委員會)

(1)復興區奎輝里1鄰枕頭山部落聯外道路工程(設計監造服務案)

①原住民族委員會於108年5月30日核定設計監造費(含風洞試驗)1,541萬9,796元，本工程委託設計監造勞務案招標工作，於8月29日開資格標，8月30日完成評選，本工程於111年9月5日完成設計，本案需用土地所有權協議價購買賣契約書皆已簽署完成，惟部分用地經重測後有調整地段號及面積之情形，相關書件須再行修正，並俟興辦事業計畫審查通過後續辦，另耕作權取得疑慮業於113年1月31日拜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協助釋疑，本案耕作權取得後續依原民會意見研議將補償費用辦理提存，相關用地有先行使用需求已由本府另行開具土地使用同意書。

②本案後續所需工程費預估2億元，俟完成土地及耕作權協議價購、公有土地撥用及環境差異分析，再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爭取工程經費補助。

(2)復興區華陵里新興道路改善工程：本工程預算1,486萬元，已於5月23日決標，112年7月3日開工，10月31日竣工，11月20日完成驗收，已結案。

(3)三光里馬望僧侶山道路設施改善工程：本工程預算1,374萬8,244元，於112年7月17日決標，業於112年8月21日開工，112年12月28日竣工，113年1月29日驗收，113年2月21日缺失改善完成。

(4)高義里高義蘭庫志道路改善工程：本工程預算561萬7,702元，於112年12月20日決標，業於113年2月17日開工。

(5)華陵里谷點道路及排水設施改善工程：本工程預算987萬3,990元，已於112年7月14日決標，8月14日開工，12月22日完工，113年1月26日工程驗收。

2.宜居部落建設計畫(原住民族委員會)

(1)112年桃園市部落永續建設藍圖規劃－部落安全防(減)災類：本案計畫內容包含後山5個部落之防減災整體規劃，分別為上巴陵、上高義、中高義、雪霧鬧及內奎輝部落，業於112年6月26日召開期末報告審查會議，已於8月11日提交原民會審查中，並於8月22日經原民會同意備查。

(2)112 年桃園市部落永續建設藍圖規劃:本案包含中山 4 個部落及後山 1 個部落之防減災整體規劃，中山為嘎色鬧部落、金暖部落、義興部落、斷匯部落，後山為下蘇樂部落，已於 112 年 6 月 19 日決標，112 年 7 月 7 日訂約完成，期中報告已於 112 年 11 月 2 日提送原民會,並經原民會 112 年 11 月 20 日同意備查。

(3)112 年桃園市部落基礎設施與文化意象整體規劃

①本案計畫內容包含後山 5 個部落之文化意象整體規劃，分別為上巴陵、上高義、中高義、雪霧鬧及內奎輝部落，預算 488 萬元。

②本案已於 112 年 3 月 20 日決標，由世合工程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得標，並於 112 年 4 月 6 日簽約完成(簽約日開工)，已於 7 月 31 日提送期中報告書，並於 8 月 8 日召開期中報告審查會，已於 8 月 30 日前提送期中報告修正版。

③本案已於 113 年 2 月 1 日提送期中報告書，並於 2 月 26 日召開跨局處協調會，預計 3 月 6 日辦理期末審查。

3. 桃園市復興區澤仁段 556 地號既有建築物水土保持設施興建工程：本工程預算為 300 萬元，已於 112 年 1 月 11 日決標，112 年 2 月 13 日開工，廠商於 112 年 6 月 21 日申報竣工，112 年 8 月 14 日完成驗收，已於 112 年完成結算並完成付款。

4. 霞雲自然教育探索基地設施修復及改善工程:本工程預算為 1,000 萬元，已於 112 年 1 月 3 日決標，112 年 2 月 1 日開工，已於 8 月 15 日竣工，廠商於 8 月 4 日申報竣工，9 月 1 日驗收完成，已於 112 年完成結算並完成付款。

5. 112 年度復興區道路改善計畫

(1)桃園市復興區三民里大窩路及垃圾場道路邊溝及護欄改善工程:本工程總經費 960 萬，於 112 年 6 月 17 日決標，工期為 100 日曆天，已於 112 年 11 月 24 日竣工。

(2)桃園市復興區澤仁里仁愛路路面及義盛里上宇內道路沿線邊坡排水改善工程:本工程總經費 960 萬，於 112 年 6 月 28 日決標，工期為 80 日曆天，已於 112 年 11 月 17 日竣工。

(3)桃園市復興區高義里雪霧鬧道路(教會至橋頭)路面改善工程本工程：總經費990萬，於112年6月30日決標，工期為50日曆天，已於112年9月25日竣工。

（十二）原鄉環境改善與基礎設施營造

原住民族地區基礎建設暨觀光生態工程，112年編列預算900萬元，辦理下列工程

1.復興區內奎輝部落、溪口部落及霞雲坪農路環境改善工程：112年5月16日核定預算書圖，6月19日完成工程發包，7月4日辦理施工前說明會，已於7月17日開工。

2.復興區華陵里農路、飛鼠不渴道路改善工程：本工程預算 333 萬4,800元，已於112年8月9日決標，已於9月8日開工，11月9日竣工，11月28日完成驗收，已結案。

3.復興區三民里等5里環境改善工程:本已於112年9月12日決標，已於10月5日開工，113年1月25日竣工，待辦理驗收。

4.三光大橋周邊道路改善及獵人步道修繕等工程：本工程預算 600萬6,089元，已於112年12月20日決標，113年2月17日開工。

拾　叁、交通

本府以「完善公共運輸服務與提升使用率，提供優質的交通道路環境，並利用智慧科技提升運輸效率與交通安全」為發展願景。近幾年受疫情影響，公共運輸使用率下降，駕駛員亦不斷流失，整體公共運輸環境面臨嚴峻的考驗，本府持續透過乘車優惠與各項補助措施來改善公共運輸環境。另一方面，面對私人運具持續成長，本府交通局透過交通工程手段打造人本交通環境、運用智慧科技提升道路效率與安全，並爭取中央補助持續增加停車供給。此外，本府亦持續向中央爭取建構完善高快速路網，讓市民有更順暢的聯外道路路網。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完善公共運輸

為鼓勵本市市民搭乘公共運輸，本市已推出公共自行車幸福里程 10 公里政策，與鄰近生活圈縣市合作推動多項公共運輸定期票，亦參考地方民意，以試辦方式新闢或變更既有路線，提供交通路線服務，並提供幸福巴士，落實偏鄉地區需求反應式服務，且建置轉運站，提供民眾便捷的轉乘空間；未來將觀察生活圈定期票推動及客運業者提供服務之量能，推動公車幸福里程 20 公里計畫，以滿足民眾乘車需求。

（一）基北北桃生活圈通勤月票

1. TPASS 通勤月票係以「基北北桃共同生活圈」概念，整合生活圈內國道公路客運、臺鐵、機場捷運（桃捷）與雙北捷運（含輕軌）、公車、公共自行車等公共運輸運具，並採單一定價（1,200 元/30 日整）方式，規劃通勤通學月票優惠措施，已於 112 年 7 月正式上線，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約販售 358 萬張，平均每月販售約 51 萬張。交通工具總使用次數破 2 億 8,900 人次，民眾主要用於臺北捷運約 1 億 3,511 萬人次（46.63%）、其次基北北桃市區公車約 1 億 394 萬人次（35.88%）、臺鐵約 1,567 萬人次（5.41%）、國道客運約 1,503 萬人次（5.19%）、YouBike 約 1,181 萬人次（4.08%）、機捷約 642 萬人次（2.22%）及輕軌約 173 萬人次（0.6%）。
2. 基北北桃 TPASS 通勤月票實施後，本市機捷、公車和 YouBike，對比 112 年 6 月份，運量均大幅增加，如機捷 12 月運量 340 萬 4,058 人次，較 6 月運量 253 萬 414 人次增加 34.53%；市區公車 12 月運量

354 萬 4,135 人次，較 6 月運量 302 萬 8,373 人次增加 16.81%。另經公路局統計，113 年 1 月份全國設定 59 萬張，基北北桃設定 47 萬 3,000 張約佔全國 TPASS 設定張數之 80.17%，其中桃園之設定約 6 萬張。

（二）桃竹竹苗生活圈通勤月票

1. TPASS 通勤月票係以「桃竹竹苗共同生活圈」概念，整合桃園市、新竹縣市及苗栗縣之生活圈內國道公路客運、臺鐵、公車、公共自行車、機場捷運（桃捷）等公共運輸運具，桃竹竹苗生活圈通勤月票有四種方案，其中本市適用「桃竹竹 799 元/30 日」、「桃竹竹苗 1,200 元/30 日」規劃通勤通學月票優惠措施，減少私人運具的使用。桃竹竹苗通勤月票已於 112 年 10 月正式上線。
2. 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桃竹竹通勤月票共有 2 萬 2,986 人次設定，桃竹竹苗通勤月票共有 1,653 人次設定。運具總使用量突破 290 萬，民眾主要用於台鐵約 164 萬 255 人次(56.36%)、其次公路客運約 40 萬 2,168 人次(13.82%)、桃園機場捷運約 13 萬 3,740 人次(4.6%)、市區公車 40 萬 1,076 人次(13.78%)及 YouBike 約 33 萬 2,955 人次(11.44%)。另經公路局統計，113 年 1 月份全國設定 59 萬張，桃竹竹苗設定 1 萬 7,000 張約佔全國 TPASS 設定張數之 2.9%，其中「桃竹竹」及「桃竹竹苗」月票共設定 5,858 張。

（三）桃園市幸福里程 30 公里

1. 考量民眾騎乘公共自行車通勤、休憩及觀光之需求，已於 112 年 4 月 1 日規劃實施前 60 分鐘(約可騎乘 10 公里路程)騎乘免費補貼，鼓勵民眾出門使用大眾運輸工具。
2. 原持市民卡搭乘市區公車基本里程買一送一、票價上限 60 元之乘車優惠措施，以及國小以下學童 5 折優惠、國中以上學生卡 75 折優惠，另持市民卡搭乘捷運 8 折優惠、桃園捷運及市區公車雙向轉乘優惠，因應幸福里程政策，將轉為持市民卡搭乘本市市區公車每日 20 公里以內免費(約票價 51 元區間以內)，預估有 9 成以上市民受惠，可降低通勤的費用，將檢討基北北桃、桃竹竹苗定期票推動後的成效以及本市駕駛員回補情形後，於公車運能提升時順勢推動。

（四）綿密公車路網

本市目前市區公車198條、免費公車69條、幸福巴士7條，共274條，公車涵蓋率達90%以上。另外匯集民意需求及客運業者自提公車路線，以試辦型式營運3-6個月，評估納入正式營運之可行性，112年度14條試辦路線中，已有「261(桃園火車站-銘傳大學)」、「262(捷運迴龍站-銘傳大學)」、「606 大坪頂循環線」、「607(長庚醫院－迴龍)」、「263(大溪-恩主公醫院)」等5條路線轉正式營運，未來將持續配合基北北桃及桃竹竹苗等生活圈定期票政策，規劃多條試辦路線，提高公車路網覆蓋率。

（五）電動公車推動計畫

1.本市市區公車現況

共795輛(甲類大客車640輛、乙類大客車155輛)，其中電動公車共27輛(甲類19輛、乙類8輛)約占3.4%。

2.配合行政院2030市區公車全面電動化目標，訂定逐年目標數量：

年份	113年(2024)	114年(2025)	115年(2026)	116年(2027)	117年(2028)	118年(2029)	119年(2030)
電動公車目標車輛數	124	278	388	498	608	718	795
電動補助需求車輛數	97	154	110	110	110	110	77

3.113年度相關電動大客車補助重點如下：

(1)交通部：購車補助甲類大客車每輛補助370萬元，乙類每輛補助300萬元(僅限符合交通部「交通部電動大客車推動計畫車輛業者資格審查作業要點」資格者，目前為2家廠商)

(2)環境部：補助營運費用4年共160萬;另本府爭取「113年度桃園市公車路網優化改善空氣品質專案計畫」可申請3,650萬元補助。

(3)本府：113年加碼每輛購車補助150萬(不限廠牌)。

4.本市輔導轉型方式

(1)每台電動公車費用概估約1,100萬元(不計建置充電場域、設備)。

(2)除中央補助購車費用及維運費用，柴油公車汰換電動公車改善空

氣汙染，並由空汙基金提供購車補助。

(3)為鼓勵業者汰換柴油公車為電動公車，將以載客人次補貼每人次2.91 元，鼓勵電動公車優先投入運量人次眾多之客運路線，提升市區客運服務水準，民眾體驗更願意搭乘公車，良性循環增加本市大眾運輸效能。

（六）穩固客運駕駛人力

本市目前駕駛人力共717人，尚缺263人(約27%)，為協助業者招募、留住駕駛員人力，強化駕駛員穩定性，執行措施如下：

1. 為加速改善駕駛荒問題，本府交通局已於112年12月19日與本市7家客運業者及4家駕訓班合作，推動大客車駕駛受訓即就業培訓計畫，整合市府各局處資源及市區公車業者共同合作首創帶薪培訓專案，透過「受訓即就業」概念，規劃於考照受訓期間即可領取基本薪資並階段性取得學習津貼與里程碑獎金，主要吸引符合資格之待業民眾進行考照受訓後加入大客車駕駛行業，另針對新住民及原住民族進行加碼補貼及保險理財規劃，並於113年初開始進行招募作業，截至3月5日止已招募86人，3月份開班(每班預計50人)，113年度預計招募100名。

2. 各客運業者提供高額介紹獎金及任職獎金。

3. 整合本府相關局處福利措施，例如交通局與住宅發展處合作「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計畫」承租專案，由專案小組輔導求職者，加速申辦流程並協助向內政部申請「300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期盼以駕駛待遇改善及打破求職疆域限制等雙管齊下方式，吸引民眾投入本市公車駕駛服務。

（七）規劃免費公車轉型為幸福巴士路線(桃小巴)

為解決大客車駕駛不足之問題，本府交通局規劃將現有免費公車路線轉型為幸福巴士路線，並先行以本市觀音區作為試辦區域，預計於113年上半年完成上路營運，後續將視營運成效評估其他行政區推動轉型，以有效解決大客車駕駛不足問題，並兼顧地方大眾運輸服務需求。

（八）協調公路局針對國道客運營運提出因應策略

1. 本府於113年2月5日邀集交通部公路局、新竹區監理所、臺北區監理所及客運業者針對5203A、1662、1356、9005等4條路線營運

路線許可證到期申請不續營一同研商因應策略，經確認 113 年將維持既有服務運輸能量不中斷，並請公路局及監理所積極協調客運業者繼續經營並檢討路線合理成本及特殊路線費率，提供足額補貼，以保障民眾乘車之基本需求。

2.經盤點各路線資訊分述如下：

(1)「【5203A】臺北市—桃園市蘆竹區六福路口」營運路線許可證已於 112 年 10 月 31 日到期，目前由亞通客運、長榮公司代駛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經交通部公路局新竹區監理所協調，3 月 1 日起維持原服務班次由亞通客運及國光客運協助接續代駛。

(2)「【1662】桃園市桃園區—臺北市松山區(松山機場)」營運路線許可證於 113 年 5 月 3 日到期，目前由統聯客運營運。交通部公路局臺北區監理所表示，後續將協調統聯客運繼續代駛至少到年底，若有相關異動會提前至少 2 個月提供資訊予本府交通局。

(3)「【1356】南崁—國道 1 號—圓山轉運站(經桃園市蘆竹區中正路)」營運路線許可證於 113 年 6 月 28 日到期，目前由葛瑪蘭客運營運。葛瑪蘭客運表示若調整路線合理成本及費率，將研議繼續經營，但至少代駛到年底。

(4)「【9005】桃園市西北區—國道 1 號—臺北市東南區」營運路線許可證於 113 年 11 月 17 日到期，目前由桃園客運、三重客運營運。交通部公路局新竹區、臺北區監理所後續將協調客運業者繼續代駛。

(5)本府後續將成立國道客運聯繫會報定期召開會議持續檢討並追蹤進度。

3.本府提出幾項建議供交通部公路局參考：

(1)國道客運開放雙層巴士載客：因應目前客運駕駛量能不足，請交通部研議開放國道客運以雙層巴士載客，提高載客量。

(2)駕駛員不足因應策略：研議相關補貼機制、改善駕駛員薪資待遇及工作條件等，吸引求職者加入大客車駕駛服務行列，或引進外籍大客車駕駛員加入服務。

（九）愛心計程車及無障礙計程車隊建置工作

1.為改善復康巴士車輛不足造成身心障礙者訂車不易之情形，本府交

通局於 102 年將計程車導入電子票證收費系統，並結合本市市民卡敬老愛心卡乘車點數補助，透過評選作業選擇優良業者組成愛心計程車隊，以提供本市年長者、行動不便者之交通服務。

2. 愛心計程車隊提供一般計程車型及輔具載運服務之通用(無障礙)車型，參與之車隊有合作衛星車隊、新利達衛星車隊、大文山衛星派遣車隊、大都會衛星車隊、新梅衛星車隊、大豐車隊、台灣大車隊及 yoxi 車隊，現共有 8 家車隊提供服務。持本市發行的市民卡敬老愛心卡付款者，可享有部分車資補助。

3. 目前辦理情形：

(1)持本市市民敬老愛心卡付款者，車資 100 元以下補助 36 點，101 元以上補助 72 點，由敬老愛心卡每月 800 點乘車補助點數扣除，其餘車資由卡片內現金儲值金額扣除。

(2)為增進年長者就醫及外出活動之便利性，自 108 年 3 月 1 日起，愛心計程車納入市民卡敬老卡為補助對象，同時開放一卡通卡別使用，擴大市民卡使用之服務範圍。截至 112 年 12 月簽約服務車輛數共計 2,621 輛，本府交通局並將持續擴大營運效能，提升服務品質。

(3)112 年度愛心計程車總服務趟次為 165 萬 5,178 趟次，平均每車服務 632 趟次。

(4)通用無障礙計程車型現共計 66 輛投入營運，車內包含一般乘客座席及 1 處輪椅座位區，並置輪椅斜坡板或升降設備，可供輪椅乘客直接進入車內，本府交通局將持續辦理車隊招募，提升無障礙運輸服務。

（十）公共自行車升級

1. 本市公共自行車 2.0 新系統升級案，已於 112 年 11 月進場施工，12 月 22 日開始啟用 YouBike2.0 系統、113 年 1 月 19 日完成本市各行政區現有場站轉換新系統建置作業(現採半半拆轉為全市雙系統營運)，並率北北桃生活圈之先於 113 年 2 月 1 日上線 YouBike2.0E(電動輔助自行車)。

2. 本市截至 113 年 1 月底公共自行車租賃站場站數為 417 處，現投入 11,545 輛公共自行車上線服務(YouBike1.0 車輛 10,345 輛、

YouBike2.0 車輛 2,600 輛、YouBike2.0E 車輛 600 輛)；累計至 113 年 1 月使用租借次數已經突破 7,700 萬次，平均每日周轉率約 3 次。

（十一）交通樞紐轉運站

本市目前已設有經國轉運站、桃園長庚轉運站，並再增設以下三處轉運站：

1.八德轉運站

(1)本案於 111 年 10 月 6 日開工，已於 112 年 10 月中旬完工，並於 113 年 2 月 19 日啟用。

(2)轉運站配置月臺席位 4 席，進駐路線分成三階段調整：

①第一階段配合轉運站啟用，取消 715A 及調整 716 路線(分別由其重疊路線之 715 及 713 取代服務)、調整 713、715、717 路線自和平路改走和強路進轉運站後，接續行駛福德一路、大湳交流道至永寧捷運站，另為滿足騎車至轉運站之民眾乘車需求，716 路線調整為轉運站到永寧捷運站直達車路線，且為減少取消行駛和平路衝擊影響，同時加開東勇街－轉運站－和平路之 175 循環線路線。本階段調整重點為開放立位，改善原尖峰時段車輛滿載無法上車問題（路線車輛每班滿載 42 人提升至含立位滿載 60 人)。

②第二階段以強化轉運功能及車輛運轉效率為調整方向，前揭 3 條路線將分成市區段（市區-轉運站）及國道段（轉運站-永寧捷運站）公車，國道段公車則採間距發車模式（滿載即發車)，提升轉運站到永寧捷運站的發車班次，達到路線車輛最大輸運效能。

③第三階段將協調交通部公路局管理之 1962、1968 往桃園國際機場路線、研議其他既有路線調整或新闢路線進駐轉運站，以結合高鐵、機場捷運系統，提供往南或往北向之公共運輸服務。

(3)評估轉運站首日壅塞原因為號誌時制設計策略過於保守，啟用時號誌時相分配至轉運站出入口號誌秒數過多，而與實際交通需求有出入。未來類似之公共運輸場站興建啟用，本府交通局於啟用前檢視道路狀況模擬多種情境方案，並於啟用首日派員

現場即時調整。

2. 大溪埔頂轉運站

都市計畫變更案於 109 年 2 月 25 日內政部都委會審查通過，112 年 9 月已完成基本設計審查，現刻正辦理第 2 次細部設計審查作業，將於 113 年工程發包，115 年 10 月完工，共配置月臺席位 8 席、汽車停車位 201 席及機車停車位 286 席並評估調整周邊客運路線進駐轉運站。

3. 龍潭轉運站

本府都市發展局刻正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本案俟都市計畫變更通過後辦理後續細部設計與工程發包作業，預計配置月台席位 9 席並評估調整周邊客運路線進駐轉運站。

二、完善人本交通道路環境優化

本府從人本友善交通為切入點進行檢討。藉由交通工程手段進行行穿線退縮、行人庇護島來增加行人通過路口的安全性，另外在道路空間不足的地方以標線型人行道來提供行人通行的保障，號誌秒數的調整也以人車分流的概念進行設計，以提供更完善的友善人本環境。

（一）行人空間改善計畫

對於行人路口安全，透過設置「行人庇護島」、「退縮行穿線」、「行穿線改善」、「路口截角綠鋪」提升保障行人穿越安全性，給行人安全回家的路，行人庇護島及退縮行穿線 112 年度原訂增設 100 處，截至 113 年 1 月底已完成 110 處，113 年度行穿線預計改善 100 處，路口截角綠鋪預計增設 60 處。

（二）行人安全提升計畫

在道路空間不足的地方以標線型人行道來提供行人通行的保障，打造以人為本的交通環境，112 年度原訂增設 30 處，截至 113 年 1 月底已完成 67 處，113 年度預計增設 80 處；另針對部分行人穿越常與轉向車造成交織衝突之路口（如：學校、交通場站、大型賣場或醫院），視其交通條件實施行人專用或採取行人綠燈提早 5 至 10 秒亮啟之早開時相，進而提升交通安全。本市目前實施行人專用時相之路口計有 35 處，本年度將累積至 100 處，行人早開時相路口則有 188 處，本年度將累積至 600 處。

（三）通學巷行人交通改善計畫

本案係採年度計畫持續辦理，113 年度將結合教育局「通學巷道行人交通環境改善計畫」，篩選共 30 處學區周邊通學路段及地區性巷道進行整體規劃。

計畫包括「加強速度管理」、「保障行人安全」、「減少路口衝突」等目標，透過降低車速的各種交通工程方法，以減緩交通事故次數及嚴重性，建立交通寧靜區之交通示範場域，截至 113 年 1 月底已完成 103 處；另搭配本市自行設計交通寧靜區專用識別標誌，加強交通寧靜區意象，截至113年1月底已完成32處。

三、提升道路效率與安全

本府戮力發展智慧交通，並積極爭取中央各項補助，導入 AI、5G、IOT 等智慧科技，蒐集各種多元交通資訊，(手機信令資料 CVP、GPS 偵測資料 GVP)運用智慧系統分析與處理，藉由交通戰情儀表板協助即時下達各種交控策略，並且搭配交通工程改善，有效解決交通壅塞及道路安全問題。

（一）爭取中央智慧交通補助

1.爭取交通部智慧運輸發展建設計畫

112 年已爭取到三項計畫（113 年新補助計畫持續爭取中），獲補助總金額為 1,575 萬元，三項計畫分別為「智慧交通安全路口路段防護計畫」、「桃園市智慧停車資訊系統計畫」與「桃園 TYGO 交通行動服務應用可行性研究」。

2.推動智慧號誌控制

本府前於台 31 下大竹交流道往高鐵方向 6 處路口導入 AI 號誌控制、建置機動性 CCTV 以進行時制最佳化，平均路口延滯減少約 16%、旅行時間減少約 20%，大幅改善壅塞情形。其中 AI 號誌控制更榮獲「交通部智慧運輸系統發展建設計畫特優獎」及「中華智慧運輸協會智慧運輸產業創新獎」等獎項殊榮，113 年度已爭取國家發展委員會「亞洲‧矽谷 5G 創新應用計畫」與交通部「智慧運輸系統發展建設計畫」補助，擴大 AI 號誌控制範圍從「點」到「線」擴展到「面」全面性改善壅塞問題，並排定本市易壅塞之市區道路路廊(臺 1 線由市府至中園路、內壢交流道、中壢交流道、青埔特定區 A17 至 A19 等路廊)，

113 年度擴大導入 AI 號誌控制，作為交通壅塞改善方案。

（二）改善本市壅塞路段

本府交通局利用既有路側設備結合 Google GPS 資料（GVP），挑選本市重要道路中民眾最有感的 10 處壅塞路口進行改善，於交通控制整合平台中新增預測功能，透過數據收集與分析，預測 30 分鐘、60 分鐘、90 分鐘後的壅塞狀況即早因應。交通控制整合平台將依據歷史資料設定適當門檻值，當路況壅塞達到門檻值，則自動進行 CMS 訊息發布通知民眾改道，或進行號誌秒數調整，以達到紓解交通壅塞之目標。

（三）優化「桃園輕鬆 GO」APP

為讓市民能即時掌握本市道路狀況、公車動態、停車剩餘格位、YouBike 使用情形等交通資訊，本府建置「桃園輕鬆 GO」APP，以 LBS（Location-Based Service）方式提供整合式交通服務，讓使用者隨時掌握路況並進行旅程規劃，享受開車及搭乘大眾運輸時無所不在之資訊服務。

（四）推動大貨車禁行科技執法

1. 為避免大貨車行駛於狹小路段，造成用路人安全疑慮，因此市府選擇適當路段管制大貨車通行，過去針對大貨車違規行駛是採員警現場取締，現透過科技執法取締，讓違規車輛無所遁形，並減少員警值勤負擔，還給用路人安全的交通環境。

2. 本市已建置 16 組大貨車禁行科技執法設備，設備上線迄今違規行為約減少 50%，其中以龍潭區湧光路、八德區義勇街及蘆竹區南山路三段等效果最好，平均約下降 90%以上，目前各點位資訊如下：

(1)龜山區：青山路二段、湖山街 88 巷路口、湖山街/大同路 570 巷。

(2)八德區：義勇街、富榮街/和平路口、富榮街/後庄街口、長安街(大安國小旁)。

(3)蘆竹區：南山路三段、南山北路一段、機捷路/油管路二段。

(4)大溪區：埔頂路二段。

(5)龍潭區：湧光路/自由街口、湧光路/聖亭路口、高原國小前。

(6)觀音區：中山路二段、仁愛路二段。

（五）推廣機車駕訓補助

1. 本府自 108 年起與公路局合作辦理「機車考照駕訓班訓練」計畫，

以補助駕訓費用方式，推廣普通重型機車駕駛訓練，研究報告指出經機車駕訓者較未受訓者，違規風險降低59%、肇事風險降低36%。

2. 本市自 112 年起全國首創改採加碼補助費用方式提供補助，民眾透過機車駕訓成功考取駕照者，除公路局補助 1,300 元訓練費外，本府將另外再補助 1,300 元，合計補助名額共 2,000 人，另統計 112 年度桃園市參加機車駕訓人數為 6,138 人，較去年同期增加 35%，顯現有提高民眾受訓意願。

3. 113 年本市持續與公路局合作提供機車駕訓補助，並自 1 月 1 日起率先全國再推出疊加補助訓練費用(最高補助 2,600 元，計 2,000 名)，同時全國首創全額補助身障機車考照駕訓費用(4,200 元，不限額)，鼓勵身障朋友由被照顧者轉換成為獨立生活者。

（六）擴大機車老師計畫

1. 本府自 110 年起強化校園機車安全宣講，以實際事故影片搭配講師說明事故原因及預防方式，經統計 112 年 1 至 11 月機車事故死亡人數也較前一年度同期減少 23 人，顯現已有初步改善成效。

2. 112 年起講師由校園走入企業，安排講師前進各公司行業，並增編教材內容，除既有機車安全及防禦駕駛外，也加強大型車防禦駕駛、路口應讓行人等重點觀念的宣導，也可針對申請業者的需求客製宣導課程，希望能仿照校園機車安全宣導模式，將宣導對象擴及鄰里社區及公司行號，使正確防禦駕駛觀念推廣至各年齡層，112 年度共計於高中職、大專院校辦理 90 場宣導場次，並完成 53 場次公司企業宣導，113 年度將持續辦理，預計完成 200 場次宣導。

（七）增設機車練習場

目前本市共計有 8 區 11 處機車練習場。本案現針對公有閒置用地、高快速道路橋下、河川地等區域盤點合適場域中，近期桃園北區已爭取桃園區國 2 橋下與介壽路口（原桃園農創市集範圍）空地，並經主管機關同意可活化該用地設置練習場地，目前刻正向交通部公路局申請場地中，待審查完成及交接後進場施工，預計 113 年 3 月底前完工。

（八）機車待轉區改善計畫

為建立機車路口友善與便捷之交通環境，將針對本市市區道路單向 2 車道(含)以下路口機慢車兩段式左轉之必要性，依路口幾何條件檢討

現有車道空間與路口機車衝突點，適度解除部分路口兩段式左轉或設置機車左轉專用車道，建立機車路口友善與便捷之交通環境，創造更安全與便利之機車左轉空間。本府已於112年8月擇定24處試辦開放機車直接左轉(但仍保留機車待轉區)為期 6 個月，目前刻正蒐集開放前後肇事資料，研議漸進式開放機車左轉。

（九）偏心左轉改善計畫

為改善長期道路交通壅塞問題，重新規劃道路，以偏心式設計增設左轉專用道，讓車輛可於專用道等待左轉，不會妨礙後方直行車流，除改善左轉壅塞問題，亦可降低同向側撞等交通事故發生機率，112年度完成100處路口規劃，其中83處已改善完成，整體平均延滯降低8.87秒(13.9%)，113年度將持續推動「偏心左轉路暢計畫」，以提高路口紓解效率。

（十）易肇事路口改善計畫

為提升用路安全，112年度篩選本市30處易肇事地點，依事故資料繪製碰撞構圖，據以分析事故類型、態樣提出改善方案，並辦理現場會勘，進行交通工程改善，截至113年1月底已完成29處路口，其中本府轄管19處已完成18處、公路局轄管11處已完成11處。

（十一）推動本市「無號誌化路口幹支道劃分」計畫

已與本市各區公所訂定劃分期程，預計於 113 年底完成全市幹支道劃分，並針對「發生A1、A2交通事故之無號誌路口」、「8至15公尺無號誌路口」、「8公尺以下無號誌路口」三階段進行，共計9,458處路口，截至113年1月底已完成4,017處，預計於113年底完成全數改善。

（十二）強化路口安全防護

本府積極爭取各項經費，持續推動各項路口安全防護設施，迄今已取得6,150萬補助，截至112年12月底已完成128處路口（段）防護試辦，113年度再獲得600萬補助，預計施作20處路口，施作項目包括：

1. 非號誌化路口行人穿越警示系統：透過AI影像辨識系統偵測路口行人穿越時，將傳遞訊號至 CMS 進行告警，達到提醒車輛前方行人通過的警示，促使其減速慢行通過，截至112年底平均降低35%

速率。

2. 車輛速度偵測提醒系統：運用雷達設備偵測車輛速度，倘超過路段時速以紅色「哭臉」LED 顯示，否則為綠色「笑臉」，透過圖形化與速率顯示提醒用路人減速，進而增進行車安全，截至 112 年底車輛違規比例平均減少 9.8%至 13.9%。

（十三）中壢區中園路新闢右轉桃圳路專用車道

中壢區桃圳路為中壢工業區往來國道 1 號內壢交流道主要行車動線，為紓解中園路右轉桃圳路車流，考量仍有保留桃園大圳之清淤空間之必要，市府規劃利用既有公有地新闢右轉專用道，經由本府交通局邀集工務局及土地權管單位(農業部農田水利署、財團法人農業工程研究中心及交通部高速公路局)辦理現勘獲支持與肯定，後續由本府交通局依規定提出相關土地無償使用申請，本府工務局辦理鑑界與定線作業。

（十四）增設機車換電站

為提升民眾騎乘電動機車意願，本府盤點公有停車場畸零空間增設電動機車換電站，便利民眾使用低碳運具，以完善本市綠能運輸，全市利用停車場畸零地總共增加電動機車電池換電站 60 處，其中光捷 IONEX 換電站 34 站，睿能 GOGORO 換電站 26 站，4 年增加租金收益 1,190 萬元。統計至 113 年 2 月底已啟用 51 站，其餘 9 站尚待台電送電。

（十五）加速桃園市充電設施建置計畫

以發展低碳綠色交通為目標，鼓勵民眾使用電動運具的意願，持續配合增設電動汽車充電專用停車位的友善服務。依規於公有路外停車場設置一定比例電動汽車專用停車位及充電設施，共同發為低碳交通的綠色城市。為提升電動汽車數量，以達到淨零碳排目標，市府邀集公有路外停車場業者，研議增設電動汽車充電樁，目標在公有停車場內增設車格總數 2%電動汽車充電樁，已建置完成 409 支充電樁，約佔公有路外車格數 1 萬 9,039 席之 2.1%，已於 113 年 1 月底達成 2%目標。

（十六）路邊停車格智慧化開單

本府於 112 年推行試辦設置智慧停車柱，以提高開單效率及停車收

益，第1階段於桃園區三民路一段三民運動公園旁設置46席、中壢區元化路中正公園旁設置 29 席及楊梅區校前路楊梅國中旁設置 29 席，總共試辦104 席智慧化停車格開單繳費服務。因第 1 階段試辦成效良好，預計於 113 年上半年進行第 2 階段試辦，在龜山區長庚醫院周邊新增智慧停車柱約 168 席及桃園區增設地磁設備約 435 席，後續持續觀察試辦成果，下半年將尋闢適當處所擴大辦理設置，持續推動智慧化停車服務。

四、增加停車供給計畫

本市近年人口快速增加，工商業活動頻繁，停車需求亦同步增加，本府持續尋找高停車需求地點設置路邊停車格，如機關周邊、市中心商業區、醫院周邊，或民眾建議設置之地點，惟道路空間有限，除利用部分道路空間規劃為停車格外，本府亦積極爭取與其他機關合作闢建路外平面停車場、鼓勵民眾利用閒置空地設置停車場，並給予補助、獎勵民眾釋出空地申請，可提高停車供給，並逐步推動路邊停車路外化。

（一）興建路外立體停車場

本府目前申請中央停車場建設補助 8 案，全數完工後可增加汽車位2,565 席、機車位617 席，總工程經費49 億元，爭取中央補助21 億元，本府自籌28 億元，其中，八德區大湳森林公園地下停車場、大園區停二立體停車場已核定補助5 億元，其餘案件交通部公路局審議中。

（二）新增路邊停車格

本市現有路邊汽車位共計 2 萬 6,303 席、機車停車位共計 4 萬 6,411 席，汽機車格經會勘每月逐步增設中，本年度可增加汽車及機車格各800 席以上。

（三）推動民間參與BOT興建停車場

1. 配合中壢車站地下化，推動後站停三用地BOT引資興建立體停車場，刻正公告招商中，預計可增加停車格413 席，機車格870 席。
2. 高速鐵路桃園車站特定區之停三用地位於高鐵特定區東側，已完成促參簽約，預計 113 年 12 月 31 日交付土地予民間機構，屆時完工後將提供汽車391 席，機車155 席，設置附屬設施辦公空間及商場，可節省興建及營運費用約35 億元，營運期間並可收取土地租金一年約473 萬元，權利金一年約144 萬元。

3. 高速鐵路桃園車站特定區之停四用地位於高鐵特定區西側，已完成促參簽約，預計 113 年 12 月 31 日交付土地予民間機構，屆時完工後將提供汽車 535 席及機車 222 席，並附屬設施為旅館及商場，可節省興建及營運費用約 52 億元，營運期間並可收取土地租金一年約 680 萬元，權利金一年約 227 萬元。

（四）桃園區新民大樓拆除暨平面停車場新建案

1. 桃園區新民大樓自 76 年改建後，作圖書館、停車場及長青學苑使用，因具安全疑慮及內部設備老舊等因素，經 112 年 9 月 8 日「為本市桃園區新民大樓未來使用方向研商會議」決議拆除，並於都市更新前暫闢平面停車場舒緩停車需求。

2. 報廢程序部分已備妥相關資料，刻正由本府財政局審查中，工程部分統包及勞務招標案目前皆已上網，預計 113 年 12 月底完工。

五、建構完善高快速路網

隨著都市計畫區擴展，交通量持續增長，為縮短城鄉間差距，本市已完成「市區快速道路發展構想與分期發展計畫」並爭取多項高快速公路建設計畫並協調中央加速辦理相關建設計畫，本府與交通部共同推動高快速公路建設共計有 16 項，其中國道 3 號增設高原交流道、國道 2 號大園交流道至機場端主線改善、國 2 甲（大園交流道至臺 15 線）、國道 1 號增設蘆興南路匝道及新增楊梅休息站工程皆已完工通車使用，未完成之建設計畫將依相關期程陸續完工，完善的高快速系統，讓市民可以有更順暢的聯外道路路網。

（一）高速公路建設計畫（主辦單位為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1. 國道 1 號增設中豐交流道計畫：已於 112 年 2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4 年底完工。

2. 國道 1 號林口交流道改善工程：建設計畫於 110 年 7 月 30 日奉行政院核定，第 1 次修正建設計畫於 111 年 10 月 15 日經行政院核定，計畫總經費 37 億 2,000 萬元，並已於 112 年 5 月 28 日開工，工期為 1,440 日曆天，預計 116 年完工。

3. 國道 1 號楊梅至頭份段拓寬計畫：本案已於 112 年 3 月 15 日經環評審查委員會第 437 次會議審查通過，並於 112 年 11 月 27 日經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建設計畫，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刻辦理設

計作業，總經費約1,314.15億元，預計121年完工；本府後續將爭取校前路增設南入及北出匝道納入本計畫辦理。

4. 國1甲新建工程：於107年9月完成二階環評範疇界定，目前主方案以臺61線至國道1號路段續審，於111年8月24日通過環評審查，建設計畫於111年12月奉行政院核定，預計118年完工，總經費683億6,400萬元，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刻正辦理基本設計，並於112年7月及9月召開2次興辦事業計畫公聽會，預定113年2月提報興辦事業計畫至行政院。
5. 國道2號大竹交流道匝道跨越市道110甲：行政院於111年12月20日核定建設經費，匡列總工程建設費6億5,800萬元，高公局於112年12月完成規劃設計，預計113年6月完成細部設計，113年底開工，預估約36個月完工。
6. 國道2號增設中路交流道：可行性研究已於111年10月18日經高公局審查有條件通過，本府交通局於112年4月17日提送修正版報告書至高公局審查，高公局於112年8月4日轉陳交通部鑒核，112年11月15日交通部將可行性研究報告書提送至行政院進行審議。
7. 國2甲延伸路段（臺15線至大園區臺61線）：行政院已於111年1月3日核定可行性研究報告，總經費111億3,400萬元，高公局刻正辦理興辦事業計畫及環境影響評估，預計113年2月完成環境影響評估核定，俟環境影響評估通過後續辦理本案規劃設計、用地取得及施工等程序，預計114年動工、119年完工通車。
8. 國道3號銜接臺66線增設系統交流道工程：已於108年12月開工，SL1系統匝道已於112年6月30日先行通車，L2及L4匝道工程於112年10月完成，預計113年10月整體工程完工通車。
9. 國道3號增設八德交流道：可行性研究已於109年10月奉行政院核定，續由高公局辦理後續規劃設計、用地取得及施作工程，高公局已於111年3月21日召開建設計畫審查會議，考量交通運轉效率，採雙苜蓿葉型作為交流道形式，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書於112年6月28日經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445次會議審查通過，建設計畫已於112年12月19日奉行政院核定，並於112年12月25日辦理行政院院長視察規劃辦理情形，院長指示後續由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與本府密切配合推動本案，並充分與民眾溝通辦理用地取得作業；另有關本案新闢連絡道工程相關費用則由本府辦理及籌措，請本府確實依照進度推動，預計115年動工，119年完工通車。

（二）快速公路建設計畫（主辦單位為交通部公路局）

1. 臺66線平交路口高架化（臺15線、桃82線、桃84線、桃89線、桃94線等）：建設計畫於111年1月26日獲國發會支持，公路局持續辦理規劃設計、用地取得及施工等程序，預計117年完工。目前公路局於111年9月辦理設計原則及橋梁型式審查會議，另於112年4月20日完成東段標細部審查，目前辦理招標作業，預計113年3月底開工。
2. 臺15線及臺4線改線工程：本案為配合桃園國際機場擴建計畫，預計113年11月完工。
3. 板龍快速道路：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2年4月至10月就「大漢溪沿岸板橋至土城、三峽及龍潭交通改善策略」案召開6次會議，交通部運輸研究所研提大漢溪左岸道路及右岸道路兩條交通系統規劃構想，後續由交通部公路局啟動可行性研究，針對「大漢溪兩岸整體交通路網規劃構想計畫」接續辦理可行性評估相關作業，規劃以使用大漢溪兩岸空間分流國道3號車流，串聯既有高快速公路形成高快速公路網之觀點，進行快速道路構想規劃，已於113年1月30日上網公開招標，預計113年4月底完成招標程序。
4. 新梅龍快速道路：起於113乙(國3龍潭IC)，終點為台61線，串聯龍潭-楊梅-新屋走廊，強化鄉村發展圈與生態遊憩圈的連結，健全環狀高快速路網，可改善龍潭科園擴建基地聯外交通條件，建立與桃園機場、竹科之快速連結，利於國際貨物快速輸送以及園區員工通勤需求。本案交通部公路局依行政院鄭副院長112年8月23日「桃竹苗產業規劃」研商會議指示推動，公路局刻進行可行性評估前置作業中，預計113年4月上網公告。

六、交通裁決業務

（一）提升交通違規案件結案率，落實本市民眾守法觀念與增進道路安全

本市交通違規入案件數112年總計248萬9,647件。本市持續透過多元化管道代收，包括郵局、超商、農業金庫各分行及各地農漁會、監

理服務網及電話語音等多元化管道代收，便利民眾繳納交通違規罰鍰，提升結案率。

（二）優先對高風險且惡性交通違規案件催繳與移送強制執行

針對駕駛人高風險違規駕駛行為，如酒駕、無照、車不停讓行人、超載、危險駕駛、肇事等違規案件，快速裁罰、專案列管，與行政執行機關密切合作移送強制執行，以有效遏止駕駛人違規再犯，保障市民行的安全。

七、肇事鑑定業務

（一）辦理本市轄內之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業務，透過肇事後警方搜集之現場跡證，輔以派員實地勘察肇事現場，深入分析重建肇事過程以釐清行車事故肇事因素，由本府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以委員合議制多數決之方式，客觀的釐清肇事責任，並提供鑑定意見書，供當事人和解或司法機關審理案件之參考。

（二）統計期間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共受理鑑定案件 926 件，較去年同期（111 年 9 月 1 日至 112 年 1 月 31 日）受理鑑定案件 842 件，增加 84 件，增幅約 9.98%。

拾　肆、觀光

桃園為國門之都，是接待國際旅客的第一站，也是充滿活力與多元的城市，市府將重新定位海外桃園觀光策略，積極進行國際行銷推廣，建立桃園觀光品牌形象，吸引更多國內外遊客來訪體驗多元文化、自然和人文風情，感受桃園創新能量，並持續改善觀光基礎設施，提升觀光服務品質，讓桃園成為遊客流連忘返、讓居民引以為傲的國際化旅遊城市。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落實市長政見

（一）加強國際行銷推廣

1. 邀請國外業者來桃踩線

為型塑桃園東南亞旅客友善城市意象並爭取海外市場，本府觀光旅遊局主動爭取與星宇航空、泰越捷航空公司及惠康旅行社合作，分別於112年8月28、29日以及10月13日邀請泰國主力旅行社來桃踩線，規劃一日參訪行程並辦理產業交流活動，邀集本市觀光旅遊相關產業面對面交流，建立日後合作契機，吸引更多遊客能前來體驗桃園之美。

2. 拓展桃園國際觀光市場

目前本市國際觀光推廣策略，以加強國際行銷宣傳提升國際能見度為核心，同時積極接待國際參訪團，加強雙方合作交流，近期接待華航香港分公司及其績優代理商共 11 間香港旅行社、越南當地 19 個組團社來桃參訪，皆為當地送客至臺灣市占率高的旅行社。除安排參訪行程外，同時亦邀請觀光公協會與桃園觀光業者進行餐敘交流。另外亦安排神戶市議會議長、議員等12人拜訪桃園大眾捷運公司及橫山書法藝術館、神戶觀光局參加石門水庫楓半馬活動、山口縣美禰市參訪草漯沙丘地質公園及鳥取縣觀光交流局拜訪互動，提升桃園國際能見度。

3. 桃園觀光資訊首登日文知名旅遊書

日本長年居外籍來臺旅客前 3 大來源國之一，配合日本旅遊習慣，本府觀光旅遊局與日本市佔第一出版社JTB合作，以日本人有興趣、有來訪動機角度出發，於該出版社之臺灣旅遊叢書首度刊登桃園 5 大旅遊路線及相關資訊，該旅遊書共出版62,000本，已於112年10

月於全日本超過 4,000 間實體書店及網路書店上架時販售；同時於該出版社的 X（原 twitter）、FB 及 IG 限動刊登桃園旅遊資訊。

（二）連結國際旅遊平臺資源

1.辦理國外推介會行銷桃園觀光

(1)為爭取海外旅遊市場並建立桃園觀光品牌形象，112 年 11 月 21 日至 11 月 25 日組團至泰國曼谷辦理 B2B 旅遊推介會，整合本市旅宿、航空公司、旅行社（含 OTA）、遊憩業、伴手禮等 31 家業者共同參與，將本市優質住宿、特色景點、美食、伴手禮等提供給當地旅行社或媒體作遊程包裝，積極建立與國外旅遊相關產業之合作平臺。

(2)本次亦拜會泰國最重要的出境旅遊協會（TTAA）及泰國主力旅行社進行經驗交流，並與泰國出境旅遊協會及三大旅行業者代表簽屬觀光合作備忘錄 MOU，備忘錄重點為雙方將展開觀光活動、旅遊景點等之觀光交流活動，促進雙邊觀光之互惠及發展。後續本案持續與泰國旅行社進行實質合作及推廣，3 家旅行社分別於 112 年 12 月上架與桃園相關產品，將桃園景點納入包裝，希冀未來透過更多合作方案與亮點擴大臺泰觀光交流契機，搶攻泰國民眾來桃園旅遊市場。

2.製作桃園觀光宣傳影片

為推廣桃園觀光，以「友善東南亞旅客環境」為主題結合時下流行的影音行銷，吸引東南亞客群。影片融入桃園多元文化的風貌，透過與新住民（泰國、越南）、原住民等舞團共舞，展現本市豐富觀光人文資源，並帶領旅客穿梭桃園知名景點；為強化影音行銷之效益，同步結合社群平臺強化泰國、馬來西亞、印尼等區域之網路宣傳，希望透過與東南亞在地文化連結，凸顯桃園旅遊特色。

（三）節慶國際觀光推廣

1.世界客家博覽會—國內外遊程推廣

(1)世界客家博覽會遊程推廣於 112 年 8 月 11 日至 10 月 15 日以世界客家博覽會主展館及副場館為核心串連周邊景點規劃小旅行，推出結合客家元素、並在地特色、民眾體驗等之主題遊程，吸引更多民眾前來本市旅遊。

(2)七大旅遊協會簽署迎客合作備忘錄：活動辦理期間，持續透過公會進行邀稿、遊程規劃，鼓勵旅行業者推出以客家為元素並融入在地特色、民眾體驗等之遊程；本案共計約 89 家旅行社共同合作推出近百條遊程，出團人數達 1 萬 1,410 人次，未來將持續整合受歡迎之景點規劃建議遊程，提供相關公協會、旅行社等參考包裝，並透過社群平臺積極宣傳推廣。

(3)世界客家博覽會國內外行銷以「帶動世客博參展人潮，促進桃園觀光旅遊」為宣傳主軸，邀請民眾、明星藝人及日、韓、新、馬等各國網紅至世客博場館及桃園旅遊景點進行互動，行銷宣傳本市觀光亮點、特色活動、私房旅遊景點小吃以及客家人文風情，讓國內外遊客瞭解世客博及本市觀光資源，提升遊客來桃園旅遊之意願；另與電視節目「飢餓遊戲」合作行銷，推出實境互動遊戲「飢客任務—尋找主持人」闖關任務，以尋找飢餓遊戲 5 位主持人的線上及線下闖關任務，結合桃園或客家相關吃喝玩樂主題，邀請民眾前來解謎。

2.為同時推廣桃園優質民宿及行銷桃園，112 年民宿管家學校首度結合國際知名品牌 GoPro，舉辦全臺首屆 GoProSummit，邀請 16 位來自世界各國 GoPro 專業玩家入住桃園好棧拍攝宣傳，藉由 GoPro 官方網站及玩家個人頻道推廣桃園觀光;另為延續 GoPro 影片行銷桃園效應，更透過 GoPro 世界供應商大會及新機發表會上播放，IG 粉絲互動數達 100 萬人次。

（四）規劃整體觀光發展，優化旅遊環境及服務

全市觀光環境建設經重新統整盤點後，將全市觀光環境風貌概分為 1.市區樂活旅遊帶 2.大龍門低碳旅遊帶 3.原鄉生態旅遊帶 4.珍珠海岸廊帶。每年除透過編列自有預算進行觀光環境整理維護，亦積極向交通部觀光署爭取「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升級中程計畫（113-116 年)」之「景點優化體驗加值計畫」及「重要廊帶亮點營造計畫」建設經費補助，目標以優化本市既有旅遊環境及服務，打造國內特色魅力旅遊據點。

（五）召開樂遊桃園觀光會報，有效解決並整合議題

本案旨在盤點桃園觀光亮點或痛點，藉由整合資源模式，宣傳亮點並解決痛點，目前已列管 23 項議題，成立 13 個工作小組，針對包括大龍門旅遊廊帶計畫、桃園珍珠海岸計畫、北橫國家風景區設立等重大觀光計畫進行探討及研商具體方案，未來將持續關注全市重要觀光議題，透過整合全府觀光資源，滾動調整執行計畫，推動桃園觀光發展。

（六）籌備財團法人桃園市觀光發展基金會

跨境旅遊解封後，來臺遊客人次逐步提升，如何推動國內及吸引國際遊客來桃園旅遊是現階段桃園發展觀光的重要課題，本府觀光旅遊局將持續發掘桃園價值與旅遊新元素、加強跨局處橫向溝通及跨縣市合作、著手推動活動轉型升級，塑造永續旅遊環境，期吸引國內外旅客走訪桃園，深度體驗桃園特色魅力，此外，為提升桃園觀光競爭力，迎向旅遊新時代商機，刻正規劃成立「財團法人桃園市觀光發展基金會」結合民間相關資源，透過更具彈性的執行方式，推動桃園觀光建設、友善服務及行銷宣傳等，打造全新桃園觀光品牌印象。

基金會主要工作內容為辦理或補助本市團體推動各項觀光建設、觀光服務、旅遊行銷及風景區管理、執行發展觀光條例等法令之各項工作、進行特色觀光場域之養成與維運，及其他推展本市觀光活動事宜。

（七）升級桃園智慧遊觀光行動平臺

針對官方旅遊平臺之介面、內容、功能等面向進行全新智慧化升級，聚焦旅客「吃、買、玩、住、賞、行」，並強化行動定位服務指引、適地化觀光指引及數位內容，給予遊客「內容直觀、操作易懂、功能好用」的新體驗，持續滾動調整各項服務，透過觀光即時影像提升旅遊話題，以資訊加值來活化桃園觀光，本府 112 年新增 4 個即時影像服務，讓市民可以隨時隨地欣賞桃園美景。其中最特別的是本府在桃園機場設置全國第一個機場即時影像，讓航空愛好者可以觀賞各國飛機精彩起降畫面，本服務一推出就引起熱烈迴響，有時甚至有近 2,000 人同時在線上觀看，創下了全國即時影像新紀錄。另外，在拉拉山和上巴陵也設置賞雪即時影像，讓市民不用冒著寒風，就能欣賞到拉拉山銀白雪景。本府致力於提升市民生活品質，也關心市民旅遊需求，於 112 年推出桃園智慧遊 APP 的新版本，採用簡潔明瞭的設計，讓使用者可以更容易地找到想要的資訊，同時也增加印尼語、泰語和越南

語的旅遊資訊，方便東南亞朋友來桃園觀光，感受桃園魅力，因此桃園智慧遊 APP 下載數在 112 年新增了 2 萬 9,010 次，希望透過這些服務，讓桃園成為一個更智慧、更友善、更美麗的城市。

二、推動亮點政策

（一）觀光主題活動推廣

1.2023 桃園萬聖城

2023 桃園萬聖城 112 年 10 月 21 日至 10 月 31 日於桃園藝文廣場及藝文綠園道擴大舉辦，為期 11 天歷年最長，活動範圍歷年最大，活動設計亦朝年輕化進行，並首度推出萬聖城限定 AR 濾鏡、NFT，也有萬聖變裝大賽、踩街大遊行，讓大小朋友盡情變裝展現自我；同時針對年輕族群設計變裝音樂派對、電音派對及動漫演唱會，也首度邀請桃園星人秀優秀表演團隊帶來精彩演出，亦結合桃園咖啡節帶來 2 天假日快閃市集，每晚不同主題之夜，帶給民眾不同驚喜，11 天活動共吸引逾 94 萬人次參與。

2.2024 桃園跨年晚會

2024 桃園跨年晚會 112 年 12 月 31 日晚間 7 點至 113 年 1 月 1 日零時 30 分在桃園高鐵站前廣場舉行。晚會邀請中、韓及臺灣共 14 組樂團、歌手及團體等藝人到場獻唱，此外，亦邀請到亞洲知名臺灣藝術表演團體到場，透過前衛舞蹈藝術表演讓整個跨年節目的科幻與未來感更升級，以及邀請 6 位桃園體育選手登臺與市長一起跨年，感謝他們在杭州亞運及成都世大運為臺爭光，以及與現場民眾一起為取得法國奧運資格的選手加油，累計近 17 萬人次到場同歡。

3.2024 桃園燈會

(1)2024 桃園燈會 113 年 2 月 21 日起至 3 月 3 日在南昌森林運動公園及虎頭山創新園區舉辦，以「閃閃桃園 閃閃桃林」為主題點亮桃園。113 年桃園燈會包含三大亮點，超夯澳洲藝術家團隊來臺首次免費公開展演、漢服市集重現古代元宵氛圍最大規模互動燈組及雙展區舞台主題表演不間斷，邀請各地遊客感受桃園多元文化魅力；更加碼以 100%回收永續材料及循環利用理念推出「桃氣龍」、「寶桃龍」及搭乘大眾運輸限量版「春桃共榮」共 3 款小提燈，讓民眾來桃園賞燈也可帶走珍貴回憶。

(2)「南昌燈區」以多元族群共榮為主題，展出多組國內外藝術家大型燈光藝術作品，有來自澳洲藝術團隊與在地原住民藝術家及以客家竹編元素打造燈組，還有大型燈光展演秀；「虎頭山燈區」，完整還原宋代服飾和傳統宮燈，規劃穿越古今風格，走過時光燈廊來到古代漢服市集區，彷若穿越時空回到古代元宵賞燈，113年也是史上第一次邀請桃園在地神明到燈會現場庇佑眾生，每日還有主題表演、年節體驗及在地美食等眾多豐富內容。2024 桃園燈會結合知名藝術家佈燈，每座燈都能讓民眾有不同感受，期以藝術策展概念翻轉燈會模式，創造能有國際能見度的燈節；此外往年燈會多半是有燈無會，沒有節慶市集感，2024 桃園燈會則結合表演藝術、宗教信仰、傳統、科技等元素，打造一個有燈有會，同時展現桃園多元文化特色，希望可以提供民眾一個別開生面、年味十足的元宵節燈會體驗，累計近165萬人次前來賞燈。

4.2025 台灣燈會

(1)2025 年台灣燈會在桃園，活動辦理時間為 114 年 2 月 12 日至 2 月 23 日，台灣燈會是國內年度盛事，每日皆會帶來數十萬的觀光人潮，為應對此觀光人潮，並考量活動所需場地面積、交通易達性後，市府最終以世界客家博覽會在機捷 A19 站布展的場館空間為基礎，再向外延伸至即將開幕的桃園市兒童美術館、青塘園等景點作為活動場地。

(2)本次燈會活動場地鄰近機場捷運及高鐵桃園站軌道運輸系統，規劃以大眾運輸為主要輸運工具，針對搭乘臺鐵之民眾規劃透過接駁轉乘機場捷運抵達，並輔以停車管制策略、分層交維管制區等相關機制，並研提進離場路線、停車空間、緊急接駁路線等措施，及管制措施相關資訊預先利用廣播或媒體宣傳等手法告知用路人，以降底活動對鄰近居民影響，並確保聯外接駁車行駛順暢。

(3)113 年的桃園燈會市府規劃了以往沒有的親子互動燈區與沈浸式體驗設施，獲得不少民眾好評，在 2025 台灣燈會，市政府將利用過去世客博「台灣館」的會展中心與未來將作為科技圖書館的「世界館」的室內展廳，進行相關室內沉浸式體驗燈區規劃，帶給民眾不一樣的賞燈體驗；另外桃園在多元的發展背景下，匯集了客

家、閩南、原住民、新住民等不同的族群，同時桃園是台灣的國門，也是國外旅客到台灣的第一站，對於吸引國際觀光客參與有足夠的信心，桃園市歡迎所有人來中華民國的台灣燈會遊玩，共同宣傳桃園多元文化之美。

(4)同時台灣燈會是最好城市宣傳的平台，我們將結合市內旅行業、旅館業、觀光景點等旅遊相關產業規劃套裝行程，包括觀光工廠、旅宿業賞燈接駁車，台灣好行、台灣觀巴及旅行社套行程，並製作觀光導覽及廠家優惠手冊，讓參與民眾白天遊桃園、晚上賞燈會，擴大整體觀光效益並創造在地業者商機。

（二）大溪中庄升級觀光景點計畫

為推動大溪中庄地區能長期吸引觀光客並成為旅遊新亮點，規劃以「風」為主題，打造 4 座裝置藝術作品，包含與臺灣藝術家合作打造地景藝術「乘風小憩所」；採集環境資訊轉譯而成的樂音串聯實體裝置「風的介面」，巧妙融入中庄風的元素；饒富童趣的巨大化竹蜻蜓「城市幻想：飛向兒時的路」，另為增加作品豐富性與在地連結性，與澳洲藝術家合作特別設計專屬桃園的「大溪豆干哥」裝置作品，結合在地元素及童趣風格，讓大嵙崁親水園區整體視覺更豐富化。未來期繼續增設亮點裝置藝術作品，同時以風箏作品佈展模式，吸引遊客並串連周邊景點以及大溪、龍潭、石門周邊的自行車旅遊，帶來觀光新亮點，刻正與工務局討論設立特色公園可能性中。

（三）桃園庶民美食遴選推廣

1.為呈現桃園豐富美食並發掘多樣化庶民美食，本案結合民眾信賴的美食遴選品牌，由名人遴選出的「桃園 100 碗」，分布桃園 13 個行政區，共 90 間店家入榜，入選佳餚廣納多元種類餐廳，從傳統美食到異國風味，如：臺式小吃、客家美食、粵菜、牛肉麵、滇越料理、日韓美食、東南亞小食到甜品，發現親民好味道。

2.獲選名單已刊登「500 輯」特刊（聯合報特刊，全臺發行 30 萬份）並於相關社群平臺同步宣傳推廣，採波段性宣傳模式，以加強獲選美食之曝光度，吸引遊客啟動美食雷達，探索「桃園 100 碗」。

（四）桃園觀光宣傳與旅遊形象重塑

1.經營社群媒體平臺

(1)樂遊桃園 Facebook 和 Instagram 粉絲人數截至 113 年 1 月分別約為 47 萬 8,714 人及 8 萬 3,758 人。

(2)為持續深化國內外旅遊推廣，113 年度宣傳重點為透過社群互動、網路活動及邀請國內外 KOL，即時影音運用創意發布觀光旅遊行銷議題或活動資訊，並配合本府宣傳政策如探索北橫、大龍門旅遊廊帶等相關觀光主題，依照不同粉絲客群設計主題式社群網路宣傳企劃，強化粉絲參與度，讓旅客能夠迅速取得桃園最新旅遊資訊並透過社群發酵將桃園觀光品牌化，持續厚植國內旅遊及開拓國際觀光市場。

2.拓展多元宣傳通路

為宣傳推廣桃園秋冬季節特色旅遊，呈現桃園旅遊多元選擇，增加桃園景點能見度並推廣遊程，本案藉由多元行銷管道，如雜誌、專題宣傳、Podcast、短影音等並結合珍珠海岸、探索北橫、桃園 100 碗美食等主題行銷推廣，以吸引民眾旅遊桃園，達到宣傳觀光的效果。

3.參與國內旅展行銷推廣

「2023ITF 臺北國際旅展」112 年 11 月 3 日至 11 月 6 日於臺北南港展覽館舉辦，以「探索北橫」及「青春山海線」海線景點為推廣主軸，並召集桃園優質觀光業者共同打造桃園館，展期間規劃超過 20 場展攤活動，包含開幕活動、業者推廣、Kahoot 機智問答、DIY 體驗等舞臺活動，透過與現場民眾交流互動宣傳本市觀光旅遊，提升民眾對桃園觀光旅遊的印象。

4.桃園旅遊形象識別系統規劃

為加深國內外遊客旅遊桃園之整體意象，塑造本市觀光品牌符號，規劃扎實的訪談與基礎調查，如透過網路及街頭問卷調查、府內一級主管以及學者專家訪談等多層次調查方法，深入瞭解民眾對於桃園旅遊品牌形象的看法和期望，再經過系統性整合，結合機關訪談結論，綜整出深入且全面的桃園旅遊視覺形象調研成果，希冀國內外遊客藉由旅遊形象識別產生對於造訪桃園旅遊之聯想，以提升國際識別感及強化國內外旅客旅遊桃園印象。

（五）推動北橫國家級風景特定區

為推動北橫地區成為國家級風景特定區，本府風景區管理處於 112 年 12 月利用桃園市復興區民眾申請津貼補助時，進行部落居民連署意願調查，約 6 成民眾連署同意北橫國家風景區成立，並於 113 年 2 月收到交通部觀光署報告書修正意見，刻正研擬修正報告書事宜。

（六）打造「探索北橫」旅遊品牌計畫

1.品牌形塑與亮點活動

(1)探索北橫係「北橫風景區遊憩廊帶亮點形塑計畫」之子計畫，執行期間為 112 年 7 月至 10 月，主要重點工作成果臚列如下：

①打造年輕、國際及永續之全新北橫觀光形象系列品牌「探索北橫 Explore Taoyuan」，透過統一品牌識別持續經營發展北橫廊帶觀光。

②導入觀光零組件概念，推出 6 條北橫夏秋主題遊程（躍動青春、獵徑尋蹤、文藝復興、泰山歷險、知竹常樂、溪遊山水），將戶外健走、特色體驗、風味美食與在地旅宿等組件進行重組包裝並推廣給遊客與旅遊業者，展現北橫觀光旅遊市場潛力。

③透過多元行銷策略，創造北橫觀光旅遊話題與聲量，包含「媒體踩線」1 場、「名人帶路一日遊」6 場、「地方聲遊」8 首、「形象影片」3 支、「專屬品牌網站」及多元媒體宣傳。

(2)營造慈湖夜間觀光活動

為推廣大溪區夜間觀光發展，於 112 年 11 月 4 日至 11 月 30 日舉辦「慈湖夜間觀光活動 慈湖夜來香」，活動期間推出水舞燈光秀，園區內亦佈置光影藝術和 4 座復古特色場景等裝置藝術，假日還有舞臺活動跟閃閃市集，將慈湖紀念雕塑公園全面性打造成懷舊復古主題氛圍的打卡聖地，活動期間共計吸引 18 萬 6,533 遊客造訪、體驗「慈湖夜來香」之旅。

(3)北橫遊客中心暨經國紀念館開幕

北橫遊客中心暨經國紀念館於 112 年 11 月 1 日重新盛大開幕，該遊客中心是北橫旅遊的第一站，遊客中心一樓有餐廳、賣店、停車場等提供遊客服務，餐廳提供咖啡簡餐，餐點採用當地同產新鮮食材製作料理，賣店販售當地農特產品及伴手禮銷售等；二樓為故總統蔣經國先生主題展覽，以經國先生之生平和他推動的十

大建設為基礎，用多媒體和實體展品交錯方式，呈現自 70 年代以來政治、經濟、外交發展。

2.北橫遊憩廊帶遊憩設施改善及環境優化

(1)北橫旅遊線入口意象打造及沿線場域修整計畫

本案辦理大溪慈湖園區頭寮經國紀念館及南營區修整工程，規劃設置北橫遊客中心、小農市集展售空間與特色景觀餐廳等，提供遊客多元及優質服務設施。工程內容包括經國紀念館室內空間及外部景觀改善、大型停車場與入口改善、南營區既有營舍拆除及入口意象營造，全案經費 7,000 萬元，已完工並開放使用。

(2)慈湖園區遊憩環境優化計畫

本計畫總經費 5,500 萬元，改善雕塑公園景觀、綠化並調整停車場空間，已於 112 年 10 月 31 日完工，營造 5 大雕塑主題區、新設生態池 3 處、整飾雕塑 280 座；改善園區步道、增加景觀燈及更新解說牌；增加停車場綠化面積、中央綠園道及規劃停車位。

(3)後慈湖服務設施活化計畫（策展空間及設備設置案）

①本計畫總經費 1,000 萬元，辦理後慈湖園區服務設施活化、策展空間規劃及設備設置，已於 112 年 11 月 28 日完工，新設復古門窗、改善屋頂漏水問題、壁癌處理。

②為改善及重新營造後慈湖秘境，提供最佳旅遊休憩服務空間，爭取增額中央普通統籌分配稅款與 113 年度預算共計 3,900 萬元，將進行園區整體氛圍營造、室內裝修作業整建、戶外整建工程規劃、遊憩動線節點串聯及夜間照明環境塑造，全案預計 113 年下旬完工。

(4)北橫支線遊憩設施提升計畫（上巴陵環境友善遊憩設施改善工程）

本計畫總經費 2,312 萬元，於巴陵鐵塔周邊新設環形觀景平臺、公廁、方向指引牌及解說牌，提供本市復興區上巴陵地區遊客一處舒適休憩節點，已於 112 年 10 月 31 日完工。

(5)巴陵驛站設置及經營輔導

本計畫總經費 933 萬元，執行巴陵一、二號隧道內軟、硬體設施優化，規劃為具遊憩服務功能驛站空間，提供展示體驗設備及餐飲服務。

全區已於112年8月28日開放，並於112年8月29日至11月27日進行賣店試營運，試營運期間到訪遊客數共計約2萬7,000人。目前試營運結束，為提供遊客舒適的服務品質，接續辦理「拉拉山巴陵驛站空間活化利用標租案」，已於112年12月20日正式營運。

(6)北橫故事—角板山觀光場域再造計畫

本計畫總經費 8,000 萬元，以樟腦收納所、角板山行館、回字館之展示更新及戶外部分景觀設施改善為主，已於112年12月1日開工（僅封閉部分館舍，維持景區遊憩服務功能），於梅花季及過年期間停工，並自113年2月19日起全區封閉施工，預計113年底前園區重新開放。

(7)再造桃花緣

桃園因早期先民遍植桃樹而得名，為再現「桃仔園」美景，將推廣桃花種植工作。本案預計種植約 500 株桃樹，於虎頭山公園、慈湖銅像公園、南營區、角板山行館園區等地試種，以營造植栽亮點，吸引遊客前往。

（七）發展原鄉特色旅遊帶

1.三層地區歷史巷弄營造及打鐵寮古道沿線路徑串聯統包工程

為重現北橫原有自然與人文風貌，營造獨特北橫旅遊魅力，全案經費4,500萬元，主要分為「三層老街地區」及「打鐵寮古道」2大工區，「三層老街地區」為發掘在地人文獨特性，研擬就目前聚落重要公共空間如廟前廣場、洗衫場、老樹等節點環境改善，並以地坪鋪面改善等方式串聯及營造聚落人文特色。「打鐵寮古道」因具備地方自然風土魅力，沿線具有濟安橋、東興橋、阿母伯柑仔店、廢棄崗哨等史蹟，具有發展永續山線旅遊潛力，以原貌保存及周邊環境整理手法，並顧及山區自然生態維護進行整體改善。本案針對三層地區及打鐵寮古道既有觀光資源進行整備及優化，已完工並開放使用。

2.溪口部落觀光環境營造計畫工程

新溪口吊橋完工後為桃園指標性景點，並連接遊客眾多之角板山地區，十分具有觀光發展潛力。計畫經費 1,200 萬元，已爭取並獲得交通部觀光署「觀光前瞻建設—魅力旅遊據點營造：區域旅遊品牌」

補助。本計畫整修既有約 1 公里長步道，危險區段增設安全護欄，並設置休憩設施及導覽指標牌，提升步道整體舒適度及安全性；另重新整理 5 處重要節點環境，強化現地既有觀光資源，俾利推動後續觀光，帶動地方經濟及推廣原民文化。

3. 高遶自然步道第 2 期環境營造計畫工程

「高遶溪古圳步道」整體以分區分期規劃，計畫經費 2,400 萬元，已爭取並獲得交通部觀光署「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營造計畫」補助。本案延續第 1 期範圍，重新整修既有古道約 1.6 公里長，以生態步道為基礎，並配合棧道之設置，新增 1 座 22 公尺跨河繩橋，增設安全護欄約 700 公尺，並設置休憩設施及導覽指標牌等方式提升步道整體舒適度及安全性；另重新整修入口空間、軍事遺構、跨淺溪流及瀑布旁景點等 5 處，完善整體規劃路線，得以於步道上遠眺石秀灣及高遶天空吊橋。

（八）設置風景區特色兒童遊戲場

1. 辦理大溪中正公園整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服務案

為打造新型態特色兒童遊戲區且符合兒童遊戲場設施安全管理規範，並改善大溪中正公園遊戲區、涼亭、座椅及景觀植栽等設施，辦理規劃設計作業，經費 175 萬元，112 年 10 月舉辦大溪中正公園地區說明會，112 年 12 月召開文資審議（通過）。刻正辦理招標作業中，預計 113 年 4 月開工，10 月完工。

2. 辦理虎頭山公園兒童森林探索體驗場域委託規劃設計服務案

本案總經費 482 萬 2,910 元，考量虎頭山公園平均每日遊客數破萬人，但遊戲設施已不合規範，且公園內也挖掘出考古遺跡，為打造為自然探索體驗及環教場域，加強整體服務，以「奧爾森林學堂」為主題，規劃打造桃園第一座在樹林間遊玩以兒童為主的森林探索場域，並納入歷史文化與環境教育體驗。預計 113 年 5 月中前完成細部設計後提送文資審查。

（九）提升風景區設施安全及品質

「虎頭山風景特定區後山遊憩綠廊遊憩據點營造工程」係交通部觀光署「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營造計畫」補助經費共 1,650 萬元，業於 112 年底完工驗收，改善虎頭山後山登山步道系統各據點設施，進

一步提升觀光遊憩品質。工程包含停機坪聯絡道監視系統強化，新鑿一口取水井以穩定供給虎頭山 6 號公廁及驛站使用，櫻花鐘位置針對步道寬度改善拓寬，並新增休憩設施，逸仙園位置則於龜山 2 號涼亭旁增設休憩平臺及性別友善廁所（虎頭山 7 號公廁），本案設施已全面開放民眾使用。

（十）打造復興溫泉鄉

1. 羅浮取供管線及既有泡腳池修復工程

辦理「小烏來風景特定區羅浮溫泉取供管線暨既有泡腳池修復工程」改善羅浮湯池園區儲槽保溫設施改善、取供管線配置及修復改善泡腳池，湯池自 112 年 4 月 1 日起進行改造，工程於 10 月 23 日完工，現羅浮溫泉湯池已於 113 年 1 月 3 日正式營運。

2. 小烏來風景特定區義盛溫泉 1 號井鑿井工程

小烏來風景特定區內義盛 1 號溫泉井，於 112 年 11 月取得鑿井許可，並於 113 年 1 月 8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7 月中完工，全案計畫經費約 1,980 萬元，完成後溫泉水源將提供野溪溫泉使用，以及未來提供溫泉水給周邊民宿或旅館使用，期提升在地遊客觀光體驗。

3. 羅浮小烏來地區景觀遊憩系統改善計畫統包工程

本府為投注資源推動復興區山林地帶觀光發展，向交通部觀光局申請補助並自 111 年 5 月啟動執行「北橫風景區遊憩廊帶亮點形塑計畫」之「羅浮小烏來地區景觀遊憩系統改善計畫統包工程」，已於 112 年 11 月完成，計畫總經費約 5,200 萬，其中宇內溪增設野溪溫泉一處，新闢義興砲臺山簡易登山步道及活化復興橋周邊既有泰雅文化廣場。

（十一）露營場輔導與管理

本府自 112 年起辦理桃園市露營場許可使用及設置登記申請輔導案，致力輔導本市露營場合法化，並於 112 年 4 月初率全國之先核發第一案農牧用地露營場土地容許使用，經本府積極推動，自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本市已有 95 家既有露營場業者加入輔導，已核發 22 案露營場土地容許使用，其中 2 案為都市計畫保護區、其餘 20 案為非都市計畫農牧及林業用地；目前所核發 22 案露營場土地容許使用，已有 2 案送件申請露營場設置登記，將全力輔導並爭取核發全

國第一案農牧用地既有露營場設置登記。本市截至113年1月31日止合法露營場共計10家。

（十二）觀光旅宿接待、接駁品質提升計畫

1.旅宿業管理輔導績效考核蟬聯5年「特優」殊榮

交通部觀光署為提升地方政府對於所轄旅館業及民宿之管理成效與重視度，每年皆辦理旅宿業管理輔導績效考核，本府自108年起至112年蟬聯5年「特優」殊榮，顯見桃園近年來旅宿業管理及提升旅客服務品質之用心，不僅在全國各縣市中成為學習標竿，更深獲交通部觀光署高度肯定。

2.輔導鼓勵低碳旅宿

為鼓勵旅客響應環保加入節能減碳行列，持續推動環保旅宿推廣計畫，凡自備備品入住本市之環保旅館及環保旅店即可獲得100元電子超商禮券；另為增加本市環保旅館量能，優先輔導大型旅館取得環保旅館標章，112年度共輔導5家合法旅館，共687間房間，透過本府觀光旅遊局輔導計畫取得環保旅館標章，使本市環保旅館數量增加至18家，數量為全國第一！

3.推動「桃園好棧」嚴選及行銷

(1)為提升桃園旅館產業競爭力及知名度，推出「桃園好棧」優質旅宿品牌，評選出52家優質旅館及民宿，分為「旅館國際亮點組」、「旅館優良典範組」及「民宿組」三大組別，並提供業者服務品質健檢報告及改善建議，提升桃園旅館服務水準。

(2)另針對獲得桃園好棧的旅宿業者，規劃多元行銷管道及國際旅遊平臺行銷宣傳，包括「國慶桃園好好玩，拍照打卡送禮券」及國際旅遊行銷網站Taiwan Scene宣傳。

4.觀光旅宿優惠宣傳

為吸引旅客留宿桃園並宣傳本市優質旅宿，本府藉由各民俗節慶或特色活動，邀集本市優質旅宿業者共同提出優惠房價或搭配方案，吸引旅客留宿桃園，包括光輝國慶月旅宿同慶優惠、跨年住宿優惠、春節年菜及伴手禮等等，蒐集彙整優惠訊息，除廣發新聞推廣外並將資訊統一放置於觀光導覽網優惠情報專區供民眾查

詢，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提供相關優惠旅宿數量總計 182 家次，未來市府仍將持續與各旅宿業者合作推廣觀光。

5.辦理民宿管家學校

持續辦理 112 年度桃園民宿管家學校，協助桃園民宿業者提升服務質量及行銷宣傳，除各項專業課程外，也積極輔導本市民宿申設，112 年本市合法民宿數量共增加 8 家，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總數達 124 家。

6.持續推動臺灣好行並提升服務品質

112 年臺灣好行主要推動方向為東南亞旅客友善服務，除東南亞語版文宣印製、拍攝印尼及越南語版導覽影片、東南亞網紅踩線及平臺行銷、東南亞友善觀光小烏來線贈票活動等，並將車齡較老舊的車輛汰換，共更換 9 臺新車，辦理大溪快線及小烏來線車體塗裝，相關經費由交通部觀光署「臺灣好行旅遊服務升級計畫」補助款 225 萬元支應。

（十三）桃園市遊憩據點遊客人次統計分析

為客觀了解本市遊客喜愛景點及輪廓組成，利用科技方法統計本市遊客人數及遊客組成特性，取代傳統人工統計調查方式費時費力，無法立即取得相關數據的困擾，爰透過電信大數據技術分析遊客行為，觀察遊憩據點遊客組成特性，分析出據點淡旺季，提供遊客人數參考，檢視施政成效、營運績效評估、遊程規劃等相關業務參考，112 年以來桃園遊客成長率，依桃園市遊憩據點遊客人次統計分析，112 年桃園 25 處景點遊客人數遊客人次 8,236 萬 2,746 人，相較 111 年遊客人次 6,825 萬 6,384 人成長 20.7%。

（十四）設立企劃暨國際科

桃園市「國際能見度」不足，是觀光推展困境之一，成立「企劃暨國際科」，目的在於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推動桃園觀光發展，此外，目前全台各縣市觀光推廣做法，大多希望能一網打盡所有客群，因此容易忽略特定喜好之族群需求，為創造藍海市場，本府觀光旅遊局企劃暨國際科將積極鎖定特色目標客群進行推廣，如 COSPLAY 變裝、蔬食等，多元打造桃園特色，吸引各方旅客。

未來將提出國際旅客所偏好的客製化旅遊產品，同時，以國際旅客的觀點推展桃園觀光旅遊與地方文化，提高桃園的「國際能見度」及「體驗感」，並計劃邀請日本、韓國、東南亞等網紅、旅遊節目前來桃園親身體驗，拓展桃園在國際觀光上的知名度。

拾　伍、警政

為淨化社會治安，守護人民安全，持續精進肅槍、緝毒、掃黑、打詐及防竊等各項作為，警察局全力遏止各類犯罪，並落實關懷民眾及照護員警，拉近民眾與警察的距離，也凝聚支持警察的力量，共同守護社會治安。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加強治安維護

（一）提升偵查防制效能

1.快速偵破重大刑案

(1)現況分析：加強治安顧慮人口查訪及提高見警率，即時阻止暴力犯罪，避免擴大延伸，以降低暴力犯罪發生率。

(2)執行成果：112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下稱本期)與 111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 月 31 日止(下稱前期)比較：本期發生重大刑案 7 件，較前期減少 21 件，破獲 7 件，破獲率 100%。

(3)113 年重點工作：啟動快打部隊迅速制止暴力犯罪，強勢執法、一網打盡，有效震撼暴徒，避免再度犯罪。

2.防制毒品犯罪

(1)現況分析：本府警察局依「新世代反毒策略 2.0」(110 至 113 年)，置重點於毒品案件溯源、加強查緝製毒場所及防制特定營業場所涉毒，從源頭打擊毒品犯罪，並結合第三方警政，跨局處整合緝毒能量，壓制不法業者，避免毒品戕害民眾身心。

(2)執行成果

①112 年 9 月 11 日至 10 月 10 日執行「第 9 波安居緝毒專案」，查獲愷他命「供給面」刑事案件 8 件 9 人，愷他命「需求面」行政裁罰案件 113 件 806 人，混合式毒品分裝場 11 件 24 人，網路販賣毒品案件 18 件 26 人，施用、持有大麻案件 19 件 28 人，未成年人涉毒案件 5 件 5 人，查扣各類毒品 37.9 公斤、咖啡包 3,061 包及不法所得 83 萬 8,000 元。

②本期查緝各類毒品案 2,033 件 2,130 人，其中查獲關鍵指標毒品犯嫌 458 人，較前期增加 203 人(+80%)。

(3)113 年重點工作：依「警察機關精進緝毒成效工作計畫」持續查緝各類毒品案件，並針對特定營業場所通報列管，以第三方警政壓

制不法業者，防制淪為毒品流通管道；另加強掃蕩移工聚集涉毒場所，防制毒品擴散。

3.全力打擊詐欺

(1)現況分析：結合行政院「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1.5版」，賡續透過識詐、堵詐、阻詐、懲詐等四大面向，強力打擊詐欺集團，提升民眾防詐、識詐意識並遏止詐欺發生。

(2)執行成果

①本期攔阻金融機構臨櫃民眾受騙 641 件，攔阻成功金額 3 億5,720 萬餘元，較前期攔阻492件、2億7,350萬餘元，攔阻成功增加149件，攔阻金額增加8,369萬餘元。

②本期「受理假投資詐欺案件通報警示帳戶匯款人攔阻」，積極查找潛在匯款被害人2,661人，告知遭詐騙情事並阻止持續匯款，減少民眾財產損失。

③本期偵破詐欺集團138件673人，較前期增加40件274人；查緝詐欺車手371件482人，較前期增加52件59人；清查旅館、民宿、日租套房及社區大樓 1,796 處，查緝拘禁人頭帳戶、詐欺案 1 案 6 人，成功救出遭拘禁被害人 6 人，尋獲警示帳戶暨失蹤人口33人。

④本期詐欺案件發生1,072件，較前期增加52件，破獲率118.6%，較前期增加16.2百分點；受理詐欺案件類型前3名為解除ATM分期付款詐欺220件(20.5%)、投資詐欺199件(18.6%)及假網路拍賣(購物)190件(17.7%)。

(3)113年重點工作

①識詐：由本府警察局主導建置桃園防詐宣導團，與各局處建立橫向聯繫溝通管道，運用多元化管道及實體活動宣導，帶動各單位協力推動識詐宣導工作，形成全民防詐意識；本期執行成果：實體宣導活動896場、媒體宣導3,794件、進入校園宣導263場、入村入里宣導1,493場、利用電視廣播宣導90場、運用網紅名人共同宣導59件。

②堵詐：積極配合內政部警政署(下稱警政署)刑事警察局針對各式網路詐騙強力通報下架不實投資、購物廣告及偽冒平臺，阻斷詐騙管道。

③阻詐：強化反詐騙臨櫃關懷提問工作，協調金融機構行員如發現民眾有遭詐徵候，需進行關懷提問，並同步通報轄區員警到場協助，以守護民眾財產安全。

④懲詐：積極分析高發生詐欺案件，利用科技執法追查國內、外詐欺機房，追贓溯源幕後金主，以有效打擊境外詐欺集團，並阻斷民眾受利用成為詐欺車手，防止民眾受騙。

4.防制竊盜犯罪

(1)現況分析：定期分析轄內竊盜案件發生地區、型態、特性及手法，依據全般治安狀況規劃預防措施與偵查作為，並針對易銷贓場所規劃稽查、臨檢勤務，有效降低竊盜案件發生。

(2)執行成果：本期全般竊盜發生 1,160 件，較前期減少 113 件；破獲 1,148 件、破獲率 98.9%，較前期減少 0.7 百分點。

(3)113 年重點工作:持續針對轄內易發生失竊地點及偏僻地區規劃防竊勤務，並加強清查易銷贓場所；另針對已發生之竊盜案件積極查緝，儘速破案，減少民眾財產損失。

5.檢肅幫派組合

(1)執行成果：本期執行全國掃蕩黑幫行動專案 2 次，檢肅治平案件 22 件，拘提犯嫌 127 人，聲請羈押 30 人、裁定羈押 14 人，查獲槍枝 15 支、刀械 11 支、毒品 1 萬 4,695.4 公克、刑案犯嫌 306 人及不法所得 752.2 萬元。

(2)113 年重點工作

①掃蕩黑幫目標

A.深入偵蒐不法事證、溯源刨根，並透過「系統性掃黑」及「第三方警政」策略，針對人、行業及不法金流等三大面向聚焦打擊，展現「幫派犯罪零容忍」決心。

B.對幫派分子公開出席之各類婚喪喜慶活動，依法盤查蒐證全面辨識，並紮根建檔幫派組織人際網絡資訊，以強勢作為展現執法強度，壓制幫派氣燄。

②定期召開幫派蒐證管制會議

A.對於轄內幫派組織滋事案件深入追查，持續蒐報暴力事證，整合打擊黑道幫派能量，強化橫向聯繫，並以治平專案全面檢肅，達溯源刨根之效。

B.為落實管控治平專案檢肅目標偵蒐進度，由本府警察局各分局提報偵辦治平案件進度、轄內幫派組合成員日常交往情形及違法事證，全面檢肅幫派犯罪。

6.查緝非法槍械

(1)現況分析：加強查緝改造槍械的場所，並追查銷售類比槍的實體店舖或銷售槍械零部件的網路賣家，以釐清零部件的來源和非法管道，並加強科技鑑證能力，落實追查改造槍械成品的銷售管道，以阻斷非法改造槍械的源頭。

(2)執行成果：本期查獲非法槍械61支，彈類606顆。

(3)113年重點工作：盤點轄內治安熱點、易生槍擊案件處所(路段)、高風險擁槍分子、幫派勢力消長等，掌握犯罪圖像，不定期實施全國及本府警察局自辦「同步檢肅非法槍械專案行動」，掃蕩槍械改造工廠，並結合相關執法機關，加強情報諮詢布置，機動部署勤務，相互合作查緝走私，以防制槍械夾藏走私入境。

7.區域封鎖除暴專案

(1)現況分析：結合「全國同步肅槍專案」、「防制營業場所涉毒專案」、「全國同步掃黑行動專案」、「全國同步查緝賭博專案」、「全國同步打擊詐欺專案」等各項專案行動，並與本府各局處合作，針對不法營業場所強力執行第三方警政，持續掃蕩毒品、黑幫、賭博及詐欺車手案件，全面維護本轄治安環境。

(2)執行成果：本期執行2次，查獲各類刑案2,284件2,636人(包含毒品案件221件227人、毒品3.341公斤，組織犯罪防制條例12件65人)。

8.嚴懲街頭暴力犯罪

(1)現況分析：針對夜店、酒店等特定營業場所加強宣導、約制，如業者不配合或仍有發生鬥毆滋事者，將該店家列為治安要點採取強勢作為，執行重點式、密集式臨檢，加強執法強度打擊不法。

(2)執行成果：本期發生 48 件，較前期減少 23 件；其中口角糾紛 23 件最多，債務糾紛 9 件次之，發生時段以 22 至 24 時 15 件最多，20 至 22 時 7 件次之，發生週期以星期日 9 件最多，星期五 8 件次之；暴力犯罪發生後，全面清查掌握主事者及相關共犯背景資料，釐清鬥毆動機，廣泛蒐集犯罪情資並分析鬥毆背後因素，加強查訪約制。

9.執行清源專案 3.0 清查行動

(1)現況分析：因應當前犯罪模式變換，製毒工廠、製(改)造槍械、詐欺、賭博機房、大型賭場及幫派經常活動等處所，常隱藏於一般社區、住宅等非公共場域，為有效防制犯罪，運用轄區治理建立友善通報網諮詢人員，強化警民互動建構夥伴關係，以清除犯罪根源淨化治安。

(2)執行成果：本期列管處所 894 處(易銷贓場所 124 處、詐欺機房 68 處、槍枝工廠 66 處、拘禁人頭戶處所 21 處、製毒工廠 391 處、賭場 224 處)，查獲 8 件(製毒工廠 1 件、賭場 7 件)。

10.遏制職業賭場

(1)現況分析：配合警政署及自辦賭博查緝專案加強勤務作為，於每週擴大臨檢勤務，將可疑賭博處所列為必檢處所，並由警勤區及刑責區員警，對查獲之賭博場所負責人、工作人員及賭客背景，列為重點訪查對象，提升查緝能量。

(2)執行成果：本期查獲 134 件 876 人(職業賭場 23 件 568 人、六合彩 40 件 83 人、博弈協會 4 件 126 人、電玩賭博 11 件 25 人、網路賭博 56 件 74 人)。

（二）營造少年健康優質環境

1.精進 113 年「暑假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策略

(1)執行單位：本府警察局、教育局、經濟發展局、社會局、衛生局、勞動局、消防局、都市發展局、交通局、文化局、農業局、體育局、客家事務局、青年事務局、觀光旅遊局、法務局、新聞處及原住民族行政局等 18 個機關共同執行本專案，齊心合力保護青少年。

(2)為高關懷少年辦理適性活動：針對本府「少年高關懷行為資料庫」所含觸法、曝險等偏差行為類型，設計適性活動。

2.建構校園安全防護網

(1)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與本市各級學校簽訂約定書，並建立各級學校學輔單位緊急聯絡名冊及 Line 網絡通訊群組，即時協處校安事件。

(2)協助執行「校園安全環境檢測評估」工作：與本市 319 所學校共同協力完成自主檢核，確保守護校園安全。

(3)落實執行中輟生協尋工作：為避免學生中途輟學而涉入犯罪，積極協尋中輟生，勸導返校受教。

3.精準宣導提升效益

(1)規劃寒假少年適性活動：由本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協同各分局於寒假期間（113 年 1 月 20 日至 2 月 15 日），針對目標少年規劃精準適性活動，以少年熟悉的電競文化，激發學生「反毒品、反詐欺、反性剝削、反幫派暴力、反校園霸凌及網路安全」意識，預防偏差行為再犯，計規劃 6 場次、450 人次參與。

(2)採用反毒科技宣導方式：利用新穎虛擬實境教具提高學習興趣，藉由 VR 實境科技教具提供沉浸式情境橋段，讓青少年實際參與互動，加深宣導印象。

(3)開設網路 Podcast 親子頻道：以「少年個案工作」、「網路成癮」、「校園或網路霸凌」、「家庭關係」、「親子相處」、「毒品防制」等議題為訪談主軸，邀請各業界專業人士(如：醫師、心理諮詢師及社工)提供專業見解,並放置各網路平台供民眾收聽及下載。自 112 年 3 月開始上架，112 年上架 44 集、113 年上架 7 集，共計點閱人次約 5,000 人次。

（三）健全婦幼安全保護工作

1.強化員警專業知能

本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依據相關法令規定及實務需要，辦理員警教育訓練;其中為因應 112 年 7 月 31 日性平三法修法通過,於同(112)年 11 月 6 至 10 日及 13 至 17 日共辦理 10 梯次「112 年性騷擾防治三法教育訓練」，參訓人數 2,366 人，落實執行「普及化施訓」，提

升員警婦幼專業知能及敏感度。

2.多元化宣導婦幼安全意識

(1)派員至學校、機關及公司行號，對一般民眾、學生、新住民及外籍移工擬定多元宣導策略，並善用實體、網路與各式媒體資源，深植婦幼安全犯罪預防觀念，兼顧宣導內容之深度與觸及民眾之廣度。

(2)112 年宣導亮點：搭配特定節日推動相關議題，增進民眾性平意識；於「國際丹寧日」特邀本府警察局同仁共襄盛舉，倡議尊重性同意權；於「國際女孩日」由榮獲紫絲帶獎同仁至北桃園電視台，以實務經驗及案例，進行數位性暴力、性自主權及家暴等相關議題之討論，擴大宣導吸引大眾關注，達到宣導之效。

3.跨網絡意見交流，增進案件處理品質

參與「兒少保護個案跨網絡合作會議」、「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性侵害犯罪加害人評估小組會議」等計 17 項本府會議及 43 項網絡會議，研討被害人安全計畫及後續行動策略，以提升性侵害被害人人身安全及預防加害人再犯。

4.本期受(處)理案件

(1)性侵害防治：受(處)理 276 件，較前期增加 22 件；破獲件數(含積案)252 件，較前期增加 10 件。

(2)兒少性剝削防制：破獲 76 件、緝獲犯嫌 93 人、救援 82 名被害人，較前期緝獲犯嫌人數增加 47 人，救援被害人數增加 33 人。

(3)兒少保護：受(處)理協尋 21 名行方不明兒少，尋獲 14 名，較前期受(處)理協尋數增加 3 名，尋獲數減少 3 名。

(4)性騷擾防治：受理 200 件，較前期增加 42 件；其中涉及刑事之告訴案件 98 件，較前期增加 35 件。

(5)跟蹤騷擾防制：受理 113 件，較前期減少 23 件；核發書面告誡書 72 件，較前期減少 18 件；聲請保護令 31 件，較前期減少 16 件；移送 41 件，較前期減少 37 件。

(6)家庭暴力防治：通報家庭暴力事件 4,463 件，聲請保護令 1,040 件，移(函)送家庭暴力罪 653 件，較前期通報件數增加 231 件，聲請保護令件數增加 72 件，移(函)送家庭暴力罪增加 45 件。

(7)婦幼安全宣導：辦理122場婦幼安全宣導活動及於臉書發表70篇貼文、共觸及10萬7,642人次，觸及人數增加6萬4,072人次。

(8)犯罪被害人保護：通報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桃園分會啟動關懷協助117件；犯罪被害人保護命令自112年7月1日迄今已核發17件。

(9)性影像防制：受(處)理212件、移送29件。(「刑法妨害性隱私及不實性影像罪」自112年2月10日起施行)。

（四）取締賭博電子遊戲場及妨害風化(俗)場所

1.賡續取締賭博電子遊戲場

電子遊戲業及選物販賣機除由本府經濟發展局加強管理外，並由警察局加強查察臨檢，針對涉有變相賭博之店家，即時規劃探訪、查緝作為。

2.強力取締妨害風化(俗)場所

針對本市特定行業、治安顧慮行業列冊動態管理及加強臨檢查察，並以組織化、集團性賣淫應召站列為查緝重點，強力取締依妨害風化罪嫌移送偵辦；後續運用「第三方警政」策略，由本府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持續追蹤，優先列為聯合稽查目標。

（五）防制涉外案件

1.加強查察外來人口在臺非法活動

(1)為有效預防涉外案件發生，依轄區狀況對外籍人士易聚集治安顧慮場所分級管理，本期清查列管427處，執行臨檢掃蕩243場次。

(2)本期查處外來人口在臺非法活動1,585人，較前期增加573人；查處失聯移工966人，較前期增加411人；外籍移工涉外治安案件282件，每10萬移工犯罪發生率為216件。

2.強化外籍人士在臺人身安全及犯罪預防宣導

至外籍移工工作及住宿等地點，宣導外籍人士人身安全與重要法規，並與管理單位建立聯繫管道及友善通報網絡，本期計執行54場次、3,668人次。

3.查緝人口販運與落實被害人保護

(1)結合本府各相關局處力量，分眾宣導防制人口販運，並配合人口販運防制法新修正法規持續精進查緝、安置及保護面向工作。

(2)持續查緝人口販運案件，本期查獲人口販運案件13件、救援被害人19人。

4.完善通譯服務品質以保障外籍人士權益

遴選並培訓優質通譯人員，於外籍人士遇案需服務時，提供專業語言翻譯協助；本府警察局目前已冊列9種語言、99名通譯，本期提供傳譯服務753件，較前期增加304件。

（六）提升桃園捷運維安效能

1.建立橫向聯繫機制

(1)訂定「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捷運警察隊與轄區警察機關權責劃分聯繫要點」，編製「機場捷運系統沿線各機關聯絡手冊」及成立桃園捷運異常回報Line群組，強化聯繫網絡。

(2)本府警察局捷運警察隊每週派員列席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桃捷公司)內部會議，以即時了解桃園捷運狀況，發揮跨單位團隊合作應處機制。

2.制訂爆裂物恐嚇案件處理流程

(1)因應爆裂物恐嚇案件，提升警戒等級，並依據爆裂物恐嚇案件處理流程應處，強化同仁即時應變能力、貫徹通報機制與報告紀律，隨時掌握最新狀況，追蹤後續發展。

(2)如遇敏感、具新聞性媒體輿情事件，於第一時間與桃捷公司及轄區警察機關保持聯繫並互助合作，據以調整各項勤務作為因應，以防杜仿傚效應並嚇阻犯罪。

3.主動積極為民服務

本期受(處)理案件(含大眾捷運法、社會秩序維護法)26件、排除意外事故及糾紛40件、為民服務83件。

4.因應大型活動運量提升，縝密規劃勤務

本期執行各項活動安全維護工作(職棒、職籃、演唱會及體育競賽等)計35場次、33萬人。

二、智慧交通城市管理

（一）成立交通科技執法中心

1.交通科技執法業務包含「規劃、建置、會勘、舉發及申訴」等過程，實有人力專責化、專業化之需求，且為強化各單位間橫向溝通、支

援，落實市府「智慧桃園」理念並配合交通部推動交通科技執法之目的，爰於112年7月4日成立本市「交通科技執法中心」，期能達成「智慧交通管理、友善執法及科技領航」之終極目標。

2.建置113年百大多功能租賃式科技執法

(1)本府警察局於110年首創「租賃式科技執法」，於111年續辦並擴大規模選定101處建置科技執法設備，並於113年1月1日起無縫接軌。

(2)區間測速科技執法成效:本期取締1萬2,607件,較前期3萬8,906件，減少2萬6,299件(-67.59%)，顯見用路人駕駛習慣改變；設置區間測速設備地點發生事故件數，本期133件，較前期153件，減少20件(-13.07%)。本市推動智慧交通邁向「目標和關鍵成果」(OKR)，交通違規取締件數與交通事故件數同時下降，以逐步完成本市「事故零成長」之最終目標。

（二）交通科技執法中心再升級-OPEN HOUSE

1.為宣導友善執法及行銷「智慧桃園」理念，讓民眾了解交通科技執法僅是手段而非目的，爰導入「OPEN HOUSE」理念，於「交通科技執法中心」建置交通安全宣導教室，適時開放大眾參觀，主動行銷科技執法理念、作法及進展，爭取大眾支持。

2.OPEN HOUSE 交通安全宣導教室，將結合「交通標誌標線布景」、「延伸體感設備」及「駕駛模擬器體驗系統」，使參展民眾能身歷其境了解各項交通設施之意涵，並初步認知道路交通環境之潛在危險及遵守交通規則之重要性，以達成友善執法，守護桃園交通安全之理念。

（三）112年交通施政策進作為

1.降低交通事故死傷人數

針對重點違規(酒駕、闖紅燈、超速、轉彎未依規定、未依規定讓車)及未禮讓行人、行人違規等運用科技執法設備加強執法，配合相關權責單位如本府交通局、養護工程處等持續進行交通工程改善會勘工作；取締件數如下：

(1)本期取締各項交通違規62萬6,006件,較前期增加3萬5,340件,取締件數前3項為：違規停車18萬7,872件(占30%)、超速9萬8,983件(占15.81%)及違規臨時停車7萬3,470件(占11.73%)。

(2)本期因重大交通違規發生事故件數 4,290 件，較前期 5,497 件，減少 1,207 件(-22%)。

2.強化執法降低酒駕肇事

(1)每月配合警政署規劃 2 次全國性同步取締酒後駕車勤務，另規劃至少 4 次全市性取締酒後駕車勤務。

(2)本期取締酒後駕車 2,180 件，較前期 2,706 件，減少 526 件(-19.43%)；本期酒後駕車肇事 381 件，較前期 559 件，減少 178 件(-31.8%)。

3.改善行人交通事故

(1)取締行人違規：為強化行人遵守交通規則，針對行人易肇事路口提升見警率，本期取締行人違規 2,175 件，較前期 178 件，增加 1,997 件(+1121.9%)。

(2)取締車不讓人：於易肇事之熱時、熱點規劃勤務加強取締；配合科技執法設備取締車輛不停讓行人違規。本期取締車不讓人違規 3,656 件(含 4 處科技執法 1,291 件，占 35.3%)，較前期 1,816 件，增加 1,840 件(+101.3%)。

（四）113 年交通重點工作

1.靈活應用科技執法設備：113 年多功能租賃式科技執法，視各路口事故肇因選定相應功能，以「百大肇事路口(事故熱點防制)、通學廊道護童(學校周邊安全強化)、強化行人安全(取締車不讓人)、沿海山道防飆(超速取締)及守護寧靜桃園(都市寧靜區超速取締)」等 5 大原則為建置方向，執行期間定期分析數據，滾動式修正調整執法細節，精準執法。

2.充實科技執法設備：本市科技執法設備計 316 處，包含固定式測速照相桿 124 處、區間測速 14 處、多功能科技執法 33 處、租賃式科技執法 101 處及交通局建置 44 處，擴大發揮防制事故效益。

3.主題式道安宣導：運用大眾傳播媒體管道(含有線電視、網際網路、粉絲專頁、Line 訊息發布、CMS 等)結合警察廣播電臺擴大宣導觸及面，並製作交通事故宣導短片，配合本市交通局舉辦各類主題宣導：

(1)機車安全防禦駕駛：於轄內各高中、大專院校進行宣導，藉由事故案例影片導入防禦駕駛觀念，本期計宣導 30 場次。

(2)遠離大型車：配合桃園與中壢監理站至各級學校辦理大型車視野死角及內輪差宣導活動，以實景展演視野死角教導學童交通安全知識，從小扎根道安觀念。

(3)酒駕再犯、酒駕重考照：酒駕者常為再犯，爰結合桃園、中壢監理站加強法規、罰則、事故態樣宣導，本期共辦理專題演講 6 場次。

4.簡化 A3 類交通事故程序：112 年 6 月起推動「A3 類道路交通事故採用攝影或錄影製作現場圖」，加速員警處理交通事故量測作業，以提升品質及效率。

5.持續維護城市安寧：112 年 6 月起執行「靜桃計畫」期間環警監聯合稽查 2,559 件，較 111 年同期增加 1.6 倍；告發噪音檢測超標件數 1,398 件，較 111 年同期增加 1.42 倍，裁罰金額 320 萬 4,900 元，較 111 年同期增加 1.46 倍。本府警察局通報噪音車案件總數 1 萬 75 件，經環境保護局審核後，通知到檢或逕行裁罰 8,886 件。此外，本府環境保護局、警察局、經濟發展局共同查核輔導改裝車行 231 家，裁罰未取得商業登記違規店家 5 家，並查獲未認證排氣管車輛 44 輛，讓噪音改裝車無所遁藏。

三、警政工作智慧化

（一）天羅地網智慧辨識

1.天羅地網監視錄影系統採自建式及租賃式雙軌，以「區域封鎖、面式監控」策略，在本市各治安要點及交通要道執行 24 小時即時監控錄影，結合智慧影像分析及巨量資訊檢索技術，大幅提升偵查與預防功效，有效嚇阻犯罪及強化本市治安。

2.截至本期計建置 2 萬 2,362 支攝影機，113 年規劃建置 4,292 支攝影機(新設 100 支、汰換更新 4,192 支)，目前智慧化運用計有車牌辨識、車輛軌跡查詢、特定目標即時告警、群聚告警、車型車色分析、影像濃縮及圓形查詢等功能，其中具車牌辨識攝影機 1 萬 4,177 支，占攝影機總數 63.40%（占車道攝影機 1 萬 4,339 支 98.87%），可即時辨識車牌，有效提升破案能量。

3.本期運用監視錄影系統協助破案 1 萬 144 件(各類刑案 1,517 件、釐清交通事故責任 8,627 件)，較前期增加 4,167 件。

（二）優化鑑識科技

1.新穎實驗室提供優質鑑識服務：本府警察局於東門綜合大樓 4 樓新建刑事鑑識中心辦公廳舍，已於 112 年 12 月 18 日落成啟用，為國內最新穎鑑識實驗室，並通過生物、化學、指紋等 9 項 ISO/IEC 17025 實驗室認證，為本市治安提供更優質刑事鑑識服務。

2.鑑識毒品鑑定技術量能提升：本府警察局自 113 年初購置「共軛焦顯微拉曼光譜儀組」啟用至今，已協助轄內 32 案新興毒品鑑驗。此外，開發製毒工廠廢水分析技術，鑑驗製毒工廠周邊廢水與土壤，藉由廢水中毒物成分研判製毒類型以及製程階段，結合地理資料，蒐集分析本地製毒資訊，提供研判可能的製毒手法與製毒階段，有助佐證製毒行為，並提供防毒監控策略參考。

3.擴大 DNA 資料庫比對：本府警察局自 111 年起建置 DNA 實驗室，彙整轄內易走失民眾及無名屍 DNA 資料，與法務部法醫研究所及警政署刑事警察局擴大建檔比對工作，以達有效分析、擴大使用之效。

（三）強化資訊安全控管

1.執行資安法應辦事項：完成「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規定應辦事項，計有 3 大面向、26 細項，辦理情形均上傳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資通安全作業管考系統」通過審核。

2.聯防提升資安防護：與警政署合作建置網路資安事件偵測平台(OSSIM)，組成區域聯防體系，共享資安情資，並透過各項資安系統強化資安防護。

3.資安訓練強化認知：要求同仁及主管完成 3 小時資安通識課程、資訊人員完成 4.5 小時資安通識及專業課程、資安專責人員完成 12 小時資安專業課程規定時數，以強化同仁資安認知。

4.辦理警政日誌稽核：針對員警查詢警政資訊系統之日誌紀錄持續加強稽核，強化個資保護。

（四）發展警政科技應用

1.智慧分析決策支援系統：由警政署建置，運用巨量資料處理與分析技術，以車輛及案件等為中心，建構犯罪行為資料分析應用，協助員警於第一時間篩選出案件相關線索，以利偵查及破案；本期破獲刑案 362 件，查獲犯嫌 465 人，較前期破獲增加 20 件，查獲犯嫌增

加 52 人。

2. 桃園市失車告警派案系統：本府警察局「勤務派遣系統」結合交通局「路邊停車管理系統」，即時比對失竊車輛並通報員警到場查處。

（五）桃警無人機隊

1. 現有空拍無人機 4 台，成員 32 名均於 112 年 11 月全數通過交通部民用航空局換證測驗，可執行地面或水面 400 呎以上、視距外及夜間飛行操作。

2. 本期共執行 5 次飛航活動，分別為交通觀測應用及重大聚眾活動。

（六）建置數位科技戰情中心

1. 高度整合科技環境：透過刑案大數據整合及現代化指揮系統，分析資料及管制重大刑案進度，可展示本市科技偵查實力，兼具實用性與展示性，以應對各類新興科技犯罪挑戰。

2. 加速科偵普及化：本期辦理科偵人員培訓 1 場、112 人次，以虛擬通貨分析、數位採證、刑案大數據偵查及人工智慧基礎等專業課程提升科偵人員專業能力；並辦理各警察分局虛擬通貨基礎訓練 10 場、300 人次，以落實虛擬通貨案件之受理、分析、凍結及扣押等工作。

3. 桃園刑案分析決策支援系統：收錄 18 項資料源，本期建檔件數為 3,900 件，輔助刑案偵查查詢使用次數達 1 萬 3,000 人次，系統迄今建案已達 3 萬 1,048 筆刑案資料，持續完善刑案大數據以充實在地化資料庫，提升刑案偵查斷點突破能力。

4. 落實數位採證工作：本期完成 774 件手機、電腦等裝置之數位採證工作，較前期 202 件，增加 572 件。

5. 優化 AI 巡防系統 2.0：持續提升系統使用率，本期尋獲汽車 47 輛、機車 69 輛。

四、建立社區安全維護體系

（一）推行守望相助工作

1. 為發揮警民合作，凝聚社區聯防意識，整合民間力量，鼓勵民眾加入守望相助隊，強化地方自衛能量，協助治安維護工作。守望相助大隊編組 1 大隊、10 中隊、165 分隊，計 1 萬 2,219 人；113 年預計輔導新成立 5 隊。

2. 因應 112 年本市協勤民力整編，全面採購更新夏季制服，以展現服

儀一致性，提升整體辨識度、榮譽感，訂於113年夏季前完成配發。

（二）本期辦理84場次社區治安會議，加強犯罪預防宣導及強化社區治安。

五、配合災害防救及疏散避難

（一）本期執行本市自來水管漏水、爆管等維修工程查(通)報及交通管制828件、各類火災28件、區域停電147件、2次颱風災害應變(海葵及小犬颱風災情合計71件)及3次寒害預防性開設應變等災害應變工作。

（二）本市避難設施5,443處、容量為668萬9,210人，足敷使用。

六、優化員警辦公環境

（一）本期落成啟用1件：蘆竹分局。

（二）113年預計完成5件：桃園分局小檜溪派出所、龜山分局坪頂派出所、大溪分局南雅派出所、中壢分局仁愛及中壢派出所。

（三）本府警察局本部建置無障礙電梯2組：本市近年年長者人口持續增長，持續推動建構未來友善及無障礙共融環境工作為重要政策，並形塑警政親民形象及營造友善洽公環境。

七、重視員警技能與身心關懷

（一）精實教育訓練：為強化員警面臨突發危機應變處置能力、確保執勤安全，本府警察局持續落實員警術科常訓手槍安全用槍、體能、組合警力、情境模擬及各式武器轉換使用訓練，本期計4萬6,400人次參訓(測)。

（二）提供心理輔導資源：加強關懷同仁工作、生活及健康狀態，早期發掘個案，適時提供協助；派員巡迴諮詢基層走訪，主動察覺有適應困難之員警，必要時，轉介專業醫師或諮商心理師進行心理諮商，同時宣導關老師服務內容及自我評量之心情溫度計等各項資源，提高員警主動尋求心理協助意願。

八、市長上任一年來的進步績效

（一）提升偵查防制效能

1.快速偵破重大刑案：111年12月25日起至113年2月29日止(下稱上任後)與110年10月19日起至111年12月24日止(下稱上任前)比較；上任後發生重大犯罪33件、破獲34件，破獲率103%，較上任前減少41件，破獲率增加1.7百分點。

2.防制毒品犯罪

(1)製造毒品：上任後查獲 48 人，較上任前增加 29 人(增加 153%)。

(2)運輸毒品：上任後查獲 60 人，較上任前增加 26 人(增加 76%)。

(3)意圖販賣而持有毒品：上任後查獲 185 人，較上任前增加 49 人(增加 36%)。

3.全力打擊詐欺

(1)打擊詐欺犯罪：上任後偵破電信網路詐欺集團 336 件 1,458 人，較上任前增加 120 件 338 人。

(2)金融機構攔阻：上任後攔阻成功 1,689 件，攔阻金額 9 億 7,110 萬餘元，較上任前攔阻成功增加 479 件，攔阻金額增加 4 億 3,064 萬餘元。

(3)識詐預防宣導：上任後傳播媒體宣導 1 萬 3,395 則、實體宣導 5,749 場、結合網紅宣導 66 場，較上任前傳播媒體宣導增加 1 萬 1,602 則、實體宣導增加 4,915 場、結合網紅宣導增加 49 場。

4.防制竊盜犯罪：上任後竊盜案件發生 3,184 件，較上任前減少 708 件；上任後竊盜案件破獲率 101.35%，較上任前增加 0.61 百分點。

5.檢肅幫派組合：上任後偵破犯罪組織 72 件、查獲犯嫌 566 人、毒品 4 萬 1,430.52 公克及不法所得 1,038 萬 1,395 元，較上任前偵破犯罪組織增加 22 件(增加 144%)、查獲犯嫌增加 189 人(增加 150%)、毒品增加 1 萬 7,742.62 公克(增加 175%)及不法所得增加 940 萬 4,795 元(增加 1,063%)。

6.查緝非法槍械：上任後查獲非法槍械 130 支(制式 46 支，非制式 84 支)，子彈 1 萬 5,338 顆，較上任前查獲制式槍械增加 17 支、子彈增加 1 萬 3,578 顆。

7.嚴懲街頭暴力犯罪：上任後發生街頭暴力犯罪 136 件 1,107 人，較上任前減少 92 件 988 人。

8.遏制職業賭場：上任後查獲 266 件 2,199 人，較上任前增加 30 件 258 人。

9.落實數位採證工作：上任後完成數位證物勘察取證件數 1,042 件，相較上任前增加 550 件。

10.培育科偵人才：上任後辦理科偵教育訓練 12 場次，培育科偵人員 542 人次，較上任前增加 10 場次 278 人次。

11.AI 巡防系統 2.0：上任後尋獲發還 178 輛汽車、235 輛機車，較上任前尋獲汽車增加 41 輛、機車增加 31 輛。

（二）健全婦幼安全保護工作

1.兒少性剝削防制：上任後破獲 252 件、緝獲犯嫌 345 人、救援 266 名被害人，較上任前破獲增加 65 件、緝獲犯嫌人數增加 106 人，救援被害人數增加 51 人。

2.兒少保護：上任後尋獲行方不明兒少 52 名，較上任前尋獲增加 2 名。

3.婦幼安全宣導：上任後辦理 354 場婦幼安全宣導活動及於臉書發表 308 篇貼文、共觸及 43 萬 1,434 人次，較上任前觸及人數增加 11 萬 433 人次。

（三）取締賭博電子遊戲場及妨害風化(俗)場所

1.賡續取締賭博電子遊戲場：上任後取締 91 件 748 檯，較上任前增加 3 件 227 檯。

2.強力取締妨害風化(俗)場所：上任後取締妨害風化場所 251 件 679 人，較上任前增加 35 件 134 人。

（四）防制涉外案件

1.查處失聯移工績效：上任後查獲 2,383 人，較上任前增加 1,229 人。

2.防制人口販運：上任後查獲 47 件，較上任前增加 4 件。

3.通譯費核發件數：上任後核發 2,449 件，較上任前增加 394 件。

（五）天羅地網智慧辨識

1.建置數量：上任後建置 2 萬 2,362 支攝影機，較上任前增加 2,261 支；其中具車牌辨識攝影機 1 萬 4,177 支，較上任前增加 163 支。

2.運用監視錄影系統協助破案：上任後協助破案 2 萬 4,668 件，較上任前增加 9,335 件。

（六）守望相助大隊編組：上任後編組 1 大隊、10 中隊、165 分隊，計 1 萬 2,219 人，較上任前增加 4 個分隊、618 名隊員。

（七）強化交通事故防制及維護交通安全順暢

112 年 1 月至 113 年 2 月(14 個月)與 110 年 11 月至 111 年 12 月(14 個月)比較：

1.百大租賃式科技執法：取締 16 萬 7,413 件，比較增加 15 萬 6,013 件(增加 136.85%)。

2. 取締各項交通違規：取締 188 萬 7,829 件，比較增加 26 萬 9,982 件(增加 16.68%)。
3. 取締重大交通違規：取締 52 萬 9,038 件，比較增加 8 萬 6,880 件(增加 19.65%)。
4. 取締行人違規：取締 6,554 件，比較增加 5,910 件(增加 917.7%)。
5. 取締車不讓人：取締 5,367 件，比較增加 4,025 件(增加 300%)。
6. 取締危險駕車：取締 5,841 件，比較增加 4,588 件(增加 366%)。
7. 防制 A1+A2 類交通事故：發生 5 萬 5,379 件，比較減少 2,905 件(減少 5%)。
8. 防制 A1 類交通事故：發生 185 人，比較減少 2 人(減少 1.1%)。
9. 防制行人交通事故：發生 2,696 人，比較減少 283 人(減少 9.5%)。

拾　陸、衛生

為維護桃園市民健康與福祉，建構桃園智慧健康藍圖，以公共衛生三段五級照護角度出發，優先著重「健康促進」與「疾病預防」，運用智慧科技，持續辦理擴大肺癌篩檢計畫（LDCT），滾動式調整篩檢對象，跨界整合推動智慧醫療 AI 判讀，加速精準醫療品質。透過行動智慧科技擴大遠距醫療服務，媒合雲端及網路通訊技術深入偏遠及醫療不足地區，縮短城鄉醫療差距。結合智慧衛生所提供民眾就近、便利及有感的健康守護，持續整合醫療照護體系進行全方位優化，強化緊急醫療量能及構築完整的防疫體系，積極營造身心健康支持環境，完善長者照護品質及確保食品藥物衛生安全，實現健康樂活幸福桃園之願景。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健康亮點計畫

（一）桃園市擴大肺癌篩檢計畫

1.全國最先

為照顧市民健康，桃園率全國之先，受檢年齡最低，篩檢族群最廣，自 112 年 3 月 1 日起結合 17 家醫院，提供肺癌高風險族群低劑量電腦斷層攝影(LDCT)，並運用多元管道宣傳。

2.擴大照護

為擴大照顧族群，自 112 年 9 月起陸續開放粉塵、重金屬物質職業暴露、油煙暴露 10 年以上、重度吸菸者同住家人擴大至每戶 3 人及增列 6 處工業區（日禕紡織報編工業區、大興工業區、桃園許厝港段工業區、大洋工業區、太平洋電線電纜申編工業區、華新麗華工業園區）等，並針對陽性個案進行追蹤管理，以早期發現早期治療，提高肺癌治癒率及降低肺癌死亡率。

3.辦理成果

112 年累計申請人數共計 2 萬 2,121 人，1 萬 8,514 人完成檢查、判讀，其中陽性 1,241 人，87 人確診肺癌（早期 75 人、佔 86%）；113 年累計至 1 月 31 日，申請人數 1,449 人，計 587 人完成檢查，254 人完成判讀，其中陽性 19 人須進一步追蹤。

4.學術交流

於 112 年 12 月 9 日辦理「肺癌實證防治國際論壇」－桃園與美國國

家衛生院國際交流會，透過國際交流分享推動經驗，以為政策推動建議及實施參考；並於同年 12 月 11 日與中央研究院及社團法人台灣人體生物資料庫學會共同簽署「人體生物資料庫」合作備忘錄，提升影像醫學對疾病的預測、預防與治療之貢獻。

（二）遠距會診服務

1. 智慧雲端視訊

運用現代科技與雲端視訊，打造智慧醫療服務系統及模式，建立以人為中心的醫療與遠距照護服務，辦理偏僻地區的「桃園市醫療服務改善計畫」、復興區遠距會診及「復興區孕產婦兒遠距照護計畫」，以提升醫療之可近性，並藉此健全本市醫療服務網絡，強化醫療資源及量能，提供零歲至高齡者的健康照護，邁向全民均健的目標。

2. 強化沿海及偏鄉專科服務

桃園市醫療服務改善計畫合併原沿海地區醫療網絡服務計畫(大園、觀音及新屋 3 區)，自 112 年 7 月增加大溪區及部分沿海里別的蘆竹區，運用現代科技於遠距專科會診，自 112 年 1 月至 12 月共提供遠距會診服務 67 人次。

3. 提升原鄉醫療品質

復興區由林口長庚醫院自 91 年起承接健保署「全民健康保險山地離島地區醫療給付效益提昇（IDS)計畫」，於復興區後山設置「華陵整合醫療站」提供每日 3 個時段門診，並於 109 年 8 月開始提供眼科、耳鼻喉科及皮膚科的遠距會診。113 年 1 月將服務擴展至前山，由復興區衛生所與林口長庚醫院合作提供眼科遠距會診服務。

4. 遠端胎兒監測

為強化偏遠地區孕產婦兒照護，與宏其婦幼醫院合作，於復興區衛生所設置胎兒監視器，自 112 年 8 月 15 日開始提供服務，以智慧先進的精準監測，將胎心音及子宮收縮波形資料，經由數位傳輸科技，傳送至遠端婦產科專科醫師，即時判讀，早期偵測危險徵兆，共計服務 2 人次，守護原鄉媽媽寶寶的健康。

（三）智慧健康照護

1. 智慧門診系統

為提升衛生所便民服務品質、節省民眾候診時間，利用資通訊技術，

整合智慧健康照護系統，推動衛生所數位轉型、建置智慧門診系統及病歷電子化，以提升醫療品質、精進公共衛生追蹤及管理，並且發展個人健康紀錄以便健康管理。

2.需求訪談、系統測試

112年10月完成13區衛生所需求訪談及召開2次專案討論會議;113年1月辦理智慧健康照護系統雛型展示暨教育訓練計30場次，並進行復興區衛生所eHIS系統測試。

二、建構優質防疫體系

（一）登革熱防治

1.疫情監測

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全國登革熱確診病例數為2萬2,993例（本土2萬2,843例、境外移入150例)，本市確診病例數為48例（本土33例、境外移入15例)，針對個案住家及活動地環境進行孳生源清除及緊急化學防治作業。

2.積水容器孳清

(1)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本府各局處動員計孳清1萬9,790處，清除3萬7,049個積水容器；各區公所每週一日孳清日並回報辦理情形，共動員6萬7,189人次，共巡檢5,440里次，查獲4萬5,855個積水容器，現場輔導清除改善。

(2)本府衛生局及13區衛生所共計巡查516個里別，清除7,980個積水容器，發現768個病媒積水容器，現場輔導清除改善。列管高風險場域共273處(菜園205處、移工宿舍58處、髒亂點10處)，另利用空拍機針對風險場域進行拍攝，共計406處，已請區公所、衛生所定期進行孳生源巡查及清除工作。

3.教育訓練及衛教宣導

(1)運用多元化衛教宣導管道，如電台託播、各區基層座談會宣導、發布新聞稿、公寓大廈張貼公告、跑馬燈、桃捷車廂、電台廣播、電子報以及資源回收車、拍攝宣導短片等，提醒民眾清除孳生源，預防登革熱。

(2)112年9月19日及9月24日與青年事務局共同辦理登革熱防治教育訓練，增進社區民眾及志工登革熱防治知能，並至社區進行孳

生源巡查及清除作業。

(3)112 年 9 月 25 日針對新召募登革熱防疫志工辦理教育訓練，並安排進行孳生源巡查及清除作業。

(4)因應農曆春節與年假到來，出國旅遊人潮變多及南來北往互動頻繁，且南部登革熱疫情仍持續，本府衛生局持續佈建 NS1 醫療院所，目前本市共計 210 家，若就診民眾出現登革熱疑似症狀，可立即給予妥適醫療處置。

（二）腸病毒防治

1.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全國腸病毒重症 1 例，桃園無重症個案。每日利用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之傳染病通報系統及桃園市學校暨機構傳染病通報系統監測學校、幼兒園、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及托嬰中心腸病毒疫情，保護學童的健康。

2.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市平鎮區、觀音區、龜山區、桃園區、龍潭區、中壢區、楊梅區及八德區經公告為腸病毒高風險行政區，該區內幼兒園、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及托嬰中心如 1 週內同 1 班級出現 2 例腸病毒感染病童，應停課 7 日（1127 停課標準），累計停課 1,039 班。113 年截至 1 月 31 日，本市尚無腸病毒高風險行政區。

（三）流感疫苗

配合中央計畫期程，自 112 年 10 月 2 日起分階段開打，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本市累計接種 61 萬 1,169 劑公費流感疫苗，其中 65 歲以上長者接種率為 46.6%；國小入學前幼兒接種率為 74.2%；國小至高中學生接種率為 77.2%。

（四）COVID-19 疫苗

積極推動 COVID-19 疫苗接種服務，於賣場、市場及火車站等人潮聚集處及配合大型活動設置隨到隨打疫苗接種站，112 年 9 月 26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開設 91 場次，COVID-19 XBB 疫苗累計接種 15 萬 7,483 劑，全年齡涵蓋率為 6.5%，高於全國平均 6.23%。

三、發展全方位醫療照護

（一）市立醫院規劃

1.用地評估

本府已針對轄內19處市有土地，依本市人口結構、交通網絡規劃及鄰近醫療資源成長等情形，進行可行性評估作業，目前已完成3處之評估，預計於113年下半年完成全部之評估。

2.復興區醫院

規劃於復興區公所現址設置門診、血液透析及復健等醫療服務；另於現復興區農會承租之展示中心及毗鄰之停車場設置住院中心、簡易急診及長照服務。已於112年10月委託辦理復興區醫院設立可行性評估作業。另於113年1月30日於復興區公所召開復興區市立醫院可行性評估說明會，與當地居民意見交流。

（二）持續擴充醫療量能

為提升本市醫療資源及品質，積極輔導擴充及設立醫院，除衛生福利部許可且已動工中聖保祿醫院(174床)、國軍桃園總醫院(143床)外，本府已同意3家醫院擴充病床及新設立6家醫院，計增加1,931床急性一般病床如下：

1.擴充3家醫院病床，計900床

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新建第二醫療大樓(400床)、聯新醫院中豐院區(200床)、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新屋分院(300床)。

2.新設立6家醫院，共計1,031床

國立清華大學桃園附設醫院(200床)、長榮健康醫療社團法人八德長榮醫院(150床)、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桃園亞東紀念醫院(482床)、天祥醫院(86床)、桃園博愛外科醫院(24床)、杏霖醫院(89床)。

（三）兒童緊急醫療

補助醫院提升兒科及新生兒（含早產兒）緊急醫療服務，整合本市緊急醫療資源，由林口長庚醫院、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及國軍桃園總醫院等3家醫院，提供24小時兒科專科急診服務，提升兒童緊急照護品質。

（四）原鄉地區醫療升級

1.復興區設置洗腎中心

規劃於羅浮多功能辦公廳設置7床洗腎床，提供洗腎服務，已於112年11月15日決標，刻正辦理設計建置中。113年上半年公開徵求委

託醫療機構提供洗腎業務，照護復興區洗腎民眾需求。

2.深入社區部落提供醫療保健服務

強化復興區後山醫療照護服務，結合林口長庚醫院、聖保祿醫院於華陵醫療站提供24小時駐診。另聖保祿醫院、復興區衛生所及高揚威診所提供每週巡迴醫療服務，讓專業醫療服務深入社區及部落，照顧原民醫療需求。

（五）醫療服務改善計畫

1.提升沿海及偏鄉地區醫療服務改善

於大園區、新屋區、觀音區、蘆竹區及大溪區等地區，建置以人為中心的巡迴醫療與遠距會診服務，截至112年12月服務如下：

(1)行動門診(巡迴醫療服務)：於大園、新屋、觀音、大溪及蘆竹區，每區2服務據點，每點每週1次巡迴醫療服務，每月至少辦理1場健康講座，藉行動門診深入社區，提升就醫可近性。已提供民眾行動門診360診次、服務計2,903人次，看診後藥事服務1,038人次，及提供健康講座服務計1,794人次。

(2)遠距會診：每區每週至少開設2次遠距會診，透過資訊化為沿海及偏遠地區民眾提供專業醫療服務，遠距會診758診次、服務67人次。

(3)預立醫療照護諮商：由醫院專業團隊至定點提供宣導講座，並提供「預約式」之預立醫療照護諮商服務，民眾可透過專線或網站預約，由合作醫院專業團隊至定點提供諮商服務，計983人次。

(4)居家醫療訪視：提供居家醫療訪視補助民眾須自費的醫事人員交通費，減輕民眾負擔，計241人次。

(5)個案照護服務：112年7月開始於大溪區及蘆竹區試辦，將服務地區行動門診或醫院出院的慢性病民眾由服務醫院收案，讓專業醫護人員可以協助民眾控制慢性疾病及自我照護，計1,567人次。

2.觀音區牙科醫療站醫療服務

為提升觀音區牙科資源可近性，以公、私部門合作理念，提供觀音區衛生所現有空間，建置觀音牙科醫療站，並協調桃園市牙醫師公會組成專業牙科醫療團駐診，每週二至週五上午提供牙科專科診療及口腔保健衛教等服務。

3.中醫巡迴醫療服務

為提升觀音區中醫醫療資源可近性，協調中醫師公會於觀音區衛生所附設居家護理所，每週提供 3 次中醫巡迴醫療服務（含針灸、推拿、中醫調理、皮膚診療、內婦兒科等），113 年賡續提供服務，並從觀音區擴展至復興區。

四、完善長者照護

（一）桃園健康 E 管家

以本市醫療機構連結在地診所、長照機構等資源，構築完善之區域照顧模式與合作網絡，建立社區共享型健康量測站服務據點，113 年度預計設置 24 個服務據點(每 1 據點服務 4 個里，共計 96 里)，提供免費血壓血糖量測、長者醫護視訊關懷服務、複雜個案追蹤管理、慢性病衛教指導、長照資源轉介及健康促進活動等服務，並透過數位照顧雲端整合，讓民眾能一手掌握健康資訊。

（二）長者活動假牙及口腔健康照顧

提供設籍本市 1 年以上之 65 歲以上長者，裝置活動假牙及活動假牙維修費用，並與牙科院所共同推廣健口操活動，提升長者口腔健康識能，本市長者活動假牙合約診所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共計 167 家。

（三）長照服務顧老無礙

1.積極布建社區政體照顧服務計畫，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共布建 51 家 A 單位（個案管理單位）、398 家 B 單位（複合型服務中心，另相同機構提供不同類型長照服務合併計算，計有 544 家次）、383 家 C 單位（巷弄長照站及文化健康站）；提供居家式、社區式及機構式照護資源。持續監測 A 單位服務時效、人力量能及服務單位對個案服務提供及資源媒合情形，每年定期對服務單位辦理實地考核，以維護服務品質。

2.截至 113 年 1 月底本市長照需求人口推估為 7 萬 4,365 人，推估機構需求床位數約 1 萬 4,873 床；本市 159 家住宿式機構，總床數約為 1 萬 1,904 床，需求涵蓋率為 80%。每年定期會同消防局、建管處及專家委員共同前往機構進行實地督考或評鑑作業，其缺失情形除要求機構改善，並複查追蹤至改善完成。

（四）失智症照護服務

1. 為強化本市失智照護服務網絡，透過本市 13 區衛生所、照管中心及醫療機構進行失智症宣導及 AD-8(極早期失智症篩檢量表)篩檢，發現確診或疑似失智症個案則轉介共照中心追蹤納管。
2. 本市 112 年成立 7 家失智症共同照護中心及 29 家失智社區服務據點，113 年預計布建至 31 家據點。由共照中心執行個案管理、提供協助就醫診斷、照護諮詢及資源轉介等服務，據點則服務失智症個案及其照顧者，另辦理照顧者訓練課程及家屬支持團體服務，每年會同專家委員實地輔導，以維護服務品質。

五、幸福健康友善環境

（一）健康飲食與運動

1. 健康體能

為使民眾養成規律運動的習慣，培養全民運動健康生活的風氣，營造運動之支持性環境，爰本市舉辦健康體位管理計畫、成立 33 處社區樂活健走班深入社區結合在地特色資源，活用在地公園、健走步道、埤塘等體健設施，另設立 92 處 333 無菸享瘦站據點，聘請專業體能老師或運動志工帶領民眾運動，並公告本市運動資訊健康地圖供民眾查詢，以養成規律運動習慣，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計辦理 3,651 場，計 6 萬 9,269 人次。

2. 健康飲食環境

辦理社區營養推廣，提供長者個別營養教育，使長者從中學習營養相關知識、態度與攝取健康飲食的技能，改善個人之飲食習慣，養成良好之飲食行為，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提供長者個別營養教育共計 153 人次。運用迷你營養評估量表於營養門診、整合性篩檢第 2 階及社區夥伴於社區據點、社區診所進行營養風險篩檢 95 人次，營養不良風險個案 2 人，皆依個案狀況進行飲食調整及衛教並結案。此外，輔導本市餐飲業者推出符合我的餐盤健康飲食，將輔導餐飲業者資訊加入本市「健康地圖」供民眾參考，自 108 年累計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計 130 家，且依實際營業情況定期更新資訊。

（二）慢性病與癌症防治

1. 糖尿病視力巡迴篩檢服務

提供糖尿病個案免費視力篩檢服務，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辦理 8 場，驗光檢查服務計 114 人、眼壓檢查服務計 157 人、眼底檢查服務計 254 人，並衛教異常個案進一步至院所追蹤檢查。

2.血壓腰圍健康服務站

結合社區關懷據點、里辦公處及社區發展協會共 134 處，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血壓量測服務計 12 萬 6,449 人次；腰圍量測服務計 4 萬 2,334 人次，並衛教異常個案進一步至院所追蹤檢查。

3.癌症防治

持續提供乳癌、子宮頸癌、口腔癌、大腸直腸癌之篩檢服務，為提升本市子宮頸病變偵測率，加強對本市婦女健康之保障，辦理「HPV DNA 檢測」補助計畫，針對子宮頸抹片檢查結果屬輕度異常的個案，補助人類乳突病毒(HPV)DNA 檢測 1 次，每案減免 900 元，並衛教民眾至醫院進一步檢查及治療。此外，為鼓勵大腸癌篩檢陽性之個案接受大腸鏡確診，持續推行無痛性大腸鏡檢查補助計畫，每案補助 3,000 元，以早期發現早期治療。

（三）無菸桃園

為保護本市兒童及青少年免於菸害，提供居住友善環境，逐步營造本市無菸環境，擴大禁菸場所。另持續宣導菸品、類菸品對健康危害，並加強菸害防制法由網路到實體店面稽查取締，包括：未滿 20 歲者吸菸、違規供應菸品予未滿 20 歲者、於禁菸場所違規吸菸、違規使用類菸品、違規輸入、販賣、供應、展示或廣告類菸品等行為。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計 3,660 家次，取締共計 421 件。

六、營造身心健康支持環境

（一）強化社會安全網跨網絡合作

1.強化精神疾病及自殺防治服務，精進前端預防及危機處理機制：擴大心理衛生社工服務對象、補實關懷訪視人力、提升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自殺通報個案服務量能、強化藥癮個案管理服務。

2.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本市精神照護個案共計 7,227 人、精神疾病合併多元議題個案計 239 案，分別由衛生所公衛護理

師、社區關懷員及心理衛生社工依病患分級及複雜性定期訪視照護。自殺通報個案計 1,787 人次、自殺關懷員服務共計 1 萬 614 人次。另藥癮個案計 3,086 案，由個案管理員定期追蹤藥癮者之需求或困境並據以提供服務，協助藥癮者復歸社會。

3. 運用社區滋擾事件作業流程及各區衛生所及醫療院所成立（疑似）精神病患緊急護送就醫之聯絡窗口，於社區協助疑似精神疾病個案評估與轉介，並依個案狀況，協調精神科醫師到府關懷訪視，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服務 17 人次。

（二）布建社區心理衛生中心

1. 112 年已成立八德區、桃園區及蘆竹區等 3 處社區心理衛生中心，113 年將增設平鎮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目前已著手設計空間及硬體設備採購；另八德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將進行擴建。

2. 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聘有心理師等各職類專業人員，提供社區民眾心理健康資源，並依各區需求議題規劃健康講座及宣導活動，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進行個案之心理諮商/諮詢、職能服務、護理諮詢等共計 804 人次及媒合 15-30 歲青少年心理諮詢共計 3,245 人次；另依不同族群及主題辦理心衛宣導與團體活動共計 62 場次，7,635 人次參與。

（三）多元族群倡導心理衛生資源

與本市新住民文化會館及桃園區原住民族集會所合作辦理原住民心理健康促進宣導，並派駐專業心理衛生人員提供心理諮詢服務，以滿足多元族群心理健康需求，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辦理宣導 2 場次、心理諮詢 22 人次。

七、強化食品藥物衛生安全

（一）即刻處理食安事件，保障市民食品安全

1. 豚肉品疑含有瘦肉精事件

因應豚肉品疑含有瘦肉精事件，113 年 2 月 3 日接獲通知，立即兵分多路前往該疑慮產品下游通路查核並抽驗，命業者待檢驗結果合格再行上架，本市共下架梅花肉片同批號產品共 9 公斤，同品項不同批號產品預防性下架共 16.9 公斤，另抽驗不同品項肉品總計 20 件檢體，檢測乙型受體素 21 項，檢驗結果均未檢出。

2.紅辣椒粉非法添加工業色素蘇丹紅事件

(1)因應中國輸臺辣椒粉非法添加蘇丹色素事件，目前查獲 3 家進口業者分別位於新北市、高雄市，本府衛生局即刻啟動查核。

①新北市違規進口商，因倉庫位於本市龜山區，3 月 1 日配合新北地檢查緝倉庫，總計封存達 4 萬 8,798 公斤，另本市抽驗市售通路與保欣倉庫中國紅辣椒粉 29 件，共計 5 件檢出蘇丹色素 3 號 4-14ppb，均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規定處辦。

②高雄市 2 家違規進口商，目前涉及本市 3 家倉儲業者，已派員現場稽查，另流入本市通路、賣場、超市共計 1,959 家已完成下架回收。

(2)有關校園營養午餐，經教育局查處校園食材登錄平台及衛生局搭配午餐廚房查核尚未見有使用問題辣椒粉、咖哩粉等產品。

(3)為保障消費者食之安全，本府衛生局已發函請本市食品業者如有使用辣椒粉或含有辣椒粉之原料，應主動向供應商索取合格檢驗報告或將成品送至檢驗機關（構）檢驗，並保存所有來源文件資料，以確保產製之食品安全無虞，並落實自主管理。

（二）食安智慧管理

1.優化「桃食安心資訊平台」依桃園市食品安全管理自治條例第 8 條規定，本府公告之食品業者於食材揭露專區，揭露製售餐點之全食材原料、上游商及產地溯源等資訊，增設業者帳號管理，提供修改資料功能，「查驗結果專區」公布標示、抽驗、GHP 稽查結果，提供民眾便捷查詢管道，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完成 7,856 處銷售據點揭露餐點食材產地。

2.建構校園食安智慧遠端監控中心示範計畫：113 年將於 10 所校園午餐團膳廚房架設影像監控設備與物聯網監測設備，導入 AI 辨識以節省人工記錄和數據蒐集的成本和工作量，協助校園進行監測，降低食品製程異常風險，本計畫已於 113 年 1 月完成公開徵求，並辦理後續招標作業中。

（三）食品業者管理

1.食品製造業輔導計畫

(1)112 年啟動未登記工廠輔導計畫，實地輔導 101 家納管與未納管工

廠廠區環境衛生、食品標示及教育業者使用食品原料安全性、建立生產品項追溯追蹤制度，提升製造業者符合食安法規範。

(2)113 年將延續輔導經食藥署公告應實施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納管、特定、新設立工廠建立食品安全管制系統之業者共計 16 家，輔導項目包括「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食品安全管制系統準則」、「追溯追蹤」、「一級品管」，並搭配食品安全教育訓練，確保其符合食安法相關規範以保障消費者食品的安全。

2.高風險製造業者納入跨局處食安聯稽

搜尋於「桃食安心資訊平台」之本市各販售餐飲業門市之餐點食材原料供應製造商資訊，並進行風險勾稽比對分析，找出未曾查核之高風險食材供應製造商，截至 113 年 1 月底已找出 293 家，列入潛在高風險業者並納入跨局處食安聯合稽查名單，已完成 108 家業者查核，查獲 11 家非法工廠，另有 1 家業者 GHP 複查不合格，後續列管持續追蹤。

3.市集美食衛生查核及輔導

因應 112 年市場內攤商越南法國麵包造成本市 422 人之食品中毒事件，規劃 113 年市集美食衛生查核及輔導計畫，實地訪查本市傳統市場及夜市即食食品樣態，依風險等級分類別執行抽驗，並加強高風險餐點製程及販售環境衛生查核，將結合 5 國語言餐飲衛生自主管理手冊及影音檔辦理衛生安全講習，提升新住民對衛生安全知能。

4.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制度

(1)衛生局自 104 年起開始實施「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制度」，至 112 年已評核 5,739 家，總計 5,091 家通過評核；另本市重視幼童食品安全，於 112 年啟動幼兒園餐點供應商之餐飲作業場所衛生環境及食材產地溯源輔導，先行輔導實收人數 150 人以上之幼兒園，共 110 家，全數通過評核。

(2)113 年將以近 3 年即食食品抽驗不合格率最高之飲冰品連鎖店家以及觀光風景區活魚餐廳、漁港餐廳等業者為主要輔導對象，輔導環境衛生與餐點食材溯源並於「桃食安心資訊平台」揭露食材資訊，提供民眾安全外食環境。

（四）強化市售食品衛生查驗

1.後市場食品抽驗

針對市售六大類食品包含節慶時令產品、農產品、禽畜水產品、加工類食品及民生生活產品進行抽驗，檢驗食品添加物、農藥殘留、動物用藥、重金屬、食品微生物等項目，提供民眾安心採買之消費環境及保障消費權益。

2.標示產地符合性暨乙型受體素抽驗

(1)持續針對源頭食品工廠、餐飲業、輸入販售業及傳統市場等處，執行市場監測專案，由本府食安稽查人力現場確認豬、牛肉產地標示，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查核豬、牛可食部位原料原產地標示共計 2,722 件，不合格有 1 件(不合格率 0.04%)，已依法裁處。

(2)執行乙型受體素類（含萊克多巴胺）抽驗，並將查驗結果公布於桃食安心資訊平台，112 年抽驗 510 件，全數合格；113 年截至 1 月 31 日已抽驗 53 件，合格 37 件，其餘檢驗中。

3.持續執行「食品中輻射監測計畫」

(1)對產地日本及其他國之市售食品，規劃 112 年抽驗 800 件檢測放射性物質，包含日本地區食品及其他進口或國產食品採隨機抽樣，並以日本福島 5 縣生產之食品及 9 大類產品(生鮮冷藏蔬果、冷凍蔬果、活生鮮冷藏水產品、冷凍水產品、乳製品、嬰幼兒食品、礦泉水或飲水、海草類及茶類等）為優先抽驗對象。

(2)112 年抽驗 835 件，其中日本食品 399 件、國產食品 282 件、其他進口國食品 154 件，全數結果合格；113 年截至 1 月 31 日抽驗 45 件，其中日本食品 18 件、國產食品 18 件、其他進口國食品 9 件，結果合格 24 件，其餘檢驗中。

(3)查核日本食品標示，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查核日本食品標示共計 2,530 件皆合格。

（五）整合友善用藥安全網絡

1.友善特色藥局多元專業服務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於本市 13 區新增及輔導成立 429 家「友善特色藥局」，並提供新住民、移工友善服務及無障礙環

境，拓展多元友善藥事服務，提升專業照護可近性。

2.友善藥事照護服務

(1)針對領藥不便、偏鄉地區及服藥順從不佳民眾，提供「送藥到府服務」及「用藥叮嚀寶盒」，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服務 234 人次以上，由藥師協助弱勢族群得到更好的藥物治療效果，減少藥品濫用與浪費。

(2)持續推動醫院與藥局之專業藥事能力，提供社區、居家及機構藥事服務模式，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提供 165 人次之服務。

3.宣導民眾安全用藥觀念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安排藥師走進校園、社區，辦理 126 場次用藥安全宣講活動，計 2 萬 331 人參與，以提升學童及民眾的用藥安全知能，並舉辦「桃園市長者健康藥樂活知識競賽」及「桃園市神農小學堂健康知識創意競賽」活動，分別有 66 隊社區長者及 115 所校國小學童共 675 人參與活動，藉由寓教於樂方式讓民眾展現學習成效，深耕用藥知識，不僅展現了用藥安全和健康知識無國界的精神，更回應民眾多元化用藥安全需求。

（六）強化藥品、醫療器材及化粧品衛生管理

1.檢警合作

不定期與檢警調機關合作，針對市面疑似偽禁劣藥品進行抽驗及送驗，並加強藥品、醫療器材、化粧品標示查核，確保產品合法性；監控各網路平台、電台及電視頻道等通路，取締不法藥品、醫療器材、化粧品誇大不實之產品廣告，若有違法情事，依法處辦，以維護民眾健康及保障消費者安全與權益。

2.稽查成果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稽查中西藥、中西醫診所、藥局(房)、市場攤商計 772 家次。不法藥品、醫療器材共裁處 138 件，其中移送檢調單位偵辦計 1 件。查核轄內藥品、醫療器材 2,086 件，劣藥、標示不符規定裁處 3 件，另移外縣市 10 件；化粧品標示及產品登錄共查核 588 件，不合格件數 45 件，均依法處辦。監錄違規藥品、醫療器材及化粧品廣告，共查獲 413 件違規，均依法處辦。

拾　柒、環境保護

為達 2050 淨零目標，市府於 112 年 3 月 29 日發布桃園淨零路徑，規劃於 2030 年先行達成減碳 50%之目標，積極輔導轄內各項產業推動多元減碳與綠能政策，從法規制定、經費補助以及結合產學民間力量等多個途徑著手，鼓勵再生能源、綠色交通、綠能產業等，系統性地打造桃園成為永續發展之淨零城市。

為執行桃園淨零路徑，市府於 112 年 7 月成立「桃園市政府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每 2 個月召開跨局處會議，追蹤考核各局(處)淨零政策執行進度，以落實本市永續發展、溫室氣體減量及氣候變遷調適政策。2023 年碳排放揭露計畫(CDP Cities)的城市評比，本市使用科學模式進行評估並誠實揭露碳排放並管理環境風險與機會，透明完整的展現本市淨零路徑，成為全台唯一榮獲 A 級評比的城市。

碳中和平台於 112 年 12 月完成設置，整合本市再生能源、造林碳匯、碳盤查等相關資訊，進行資訊揭露，預計於今年 3 月正式上線，提供關心淨零行動的企業與市民運用。市府同時與轄內 7 家汽電共生廠協談、規劃減煤期程，要求業者提前在 2030 年達到脫媒目標，獲得國際發電脫煤者聯盟（Powering Past Coal Alliance，PPCA）於阿聯酋杜拜召開的年度聯合國氣候高峰會（COP28）中，向國際宣布本市將與英國、加拿大等各國聯盟成員，共同攜手對抗氣候變遷。

另因應中央氣候變遷因應法施行，市府已研擬「桃園市淨零城市自治條例草案」，納入 2050 淨零排放目標、減碳脫煤政策、發展再生能源、推動電動運具及強化碳排大戶減量管制等，目前正辦理法制作業程序中，預計於 114 年 1 月 1 日公告生效，逐步邁向 2050 淨零決心。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河海潔淨，守護生態

為符合環境部 2030 年無嚴重污染河段，積極推動各項公共建設及污染防治措施，滾動式檢討河川污染整治及海洋保育策略，以守護河海生態並打造與水共榮親水城市。

（一）提升水污法列管事業回收水量之比率

為因應環境部淨零策略及進一步強化放流水標準限值，針對事業現有處理設施進行優化以提升處理效能。同時，透過水污染防治許可變更

輔導機制，增加廢水回收水量比率，截至目前回收比率為18.5%，藉以實現有效資源再利用。

（二）擴大實施連續自動監測設置

配合本市淨零城市自治條例草案推動，規劃排放水量大於500CMD之事業進行推動，監控水量提升至91%，透過即時監測數據及警示，落實自主智能監管，加強水污染防治。

（三）南崁溪水質淨化設施興建與規劃說明

1.南崁溪上游氨氮削減設施興建進度：大埔橋上游興建南崁溪水質淨化工程，截至113年2月底預計進度為85.39%、實際進度為86.86%，已完成土木工程，刻正進行上部停車場及景觀植栽工程，預計完工後，停車場域交還體育大學管理運用。

2.東門溪氨氮削減設施規劃說明：於大檜溪橋上游規劃設計東門溪水質淨化現地處理設施，設計水量為15,000CMD，預計113年6月設計完成，9月辦理工程發包。

（四）海洋保育、污染防治

1.執行許厝港重要濕地(國家級)保育利用計畫第 1 次檢討修訂作業，以利達到持續保育及促進濕地永續利用之作為。

2.依據草漯沙丘地質公園管理維護計畫進行沙丘現地巡檢及環境維護、沙丘監測及辦理沙丘環教體驗推廣活動。

3.落實觀新藻礁生態系野生動物保護區管制規定，並與海巡署北部分署結盟，加強巡邏並實施重點守望，遏阻違法情事。

4.於 112 年公告新屋蚵間石滬群 9 座石滬全數納入本市文化景觀範圍，持續執行文化景觀日常維護及漁滬文化推廣。

5.與台灣橫浜八景島股份有限公司附設私立海洋動物園(Xpark)於112年共同成立「桃園市海龜保育教育暨救傷中心」，使擱淺在桃園及鄰近縣市海岸的海龜能就近獲得醫療照護，增加海洋野生動物救援成功率。

二、化學物質永續經營，強化風險預防管理

（一）研商修正桃園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

全國首創為強化本市高風險工廠源頭管理和預防機制，補足現有法令之不足，與經發局、消防局、勞檢處、建管處、環保局共同研商修正

桃園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包括自治條例草案架構、高風險場所界定、分批納管及申報規範、提升消防設施防災措施、其他減災措施及主管機關與執行機關各權責分工。

1.透過法制面「桃園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增修」，積極將本市「高風險場所」納入管理，作為管理火災預防及處理依據。

2.預計公告第一批「高風險場所」，以公共危險品、關注化學物質及有害事業廢棄物等化學品、低溫倉儲、易燃物質或工廠附屬違章倉庫為公告管制對象。

3.在法條設計上併同考慮未來公告對象申請時需於工商登記交待貯存物品種類、位置、數量等資訊、記錄及申報義務、申報規範、危險區劃及防爆設備、應變及善後責任、優先拆除規範及非法搭建責任，及相關罰則規定。

4.透過「桃園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的增修法制化後，納管本市「高風險場所」，實施後有效防災減災。(由 112 年 108 件，115 年降至 95 件、118 年降至 68 件)。

（二）桃園市事業土水自主預防分級管理

為提升土地整體管理效益與事業污染預防管理能力，規劃全面性監管作業，採用分群管理方式，將事業土地以事業類別、列管污染源及運作特徵為土水污染潛勢分群依據，區分為 A 加強管理群、B 自主管理群及 C 系統管理群，利用不同管理力道手段，朝向事業自主污染預防為主軸，預防事業土壤污染發生，並辦理自主預防管理說明會，以推動現場查訪調查及污染預防管理作業。

三、脫煤提昇空氣品質，照顧青年及婦幼

（一）加入脫煤者聯盟(Powering Past Coal Alliance)

為了應對全球暖化及空氣污染問題，並提供市民優良的生活環境，本市與在地企業工廠合作，致力將燃煤發電轉換為乾淨能源，期望能加入國際組織「脫煤者聯盟」(Powering Past Coal Alliance)。目前境內共有 11 座汽電共生煤鍋爐，111 年核定用量高達 245 萬噸，為有效減少生煤用量，改善空氣品質。已完成 7 家 11 座汽電廠協商，為達成 2030 年脫煤，各廠皆以提送減煤期程規劃。112 年 12 月加入脫煤者聯盟，申請加入已獲准。相關管制宣言如下：

1.停止新設燃煤污染源。

2.不再核發新設生煤燃料許可證。

3.既有燃煤汽電共生廠逐年減少生煤用量。

並承諾在 2030 年達成桃園市 11 座燃煤汽電共生機組轉型脫煤。

（二）桃園市電動機車補助計畫

1.112 年桃園市電動機車補助計畫

本市推動「桃汰郎專案補助」鼓勵市民淘汰高污染潛勢之 1 至 4 期燃油機車換購電動機車，針對淘汰二行程機車換購電動機車再提高加碼補助，另本市首創擴大淘汰範疇至車齡 10 年以上 5 期燃油機車換購電動機車，以鼓勵並加速淘汰老舊機車。

(1)5 期車汰換申請數佔總換購申請數 33.4%。

(2)換購比例從 111 年 23.8%提升至 48.2%。

(3)二行程機車數已降至 1.9 萬輛，市占率 1.5%。

(4)1~4 期機車數已降至 19 萬輛，市占率 15%，皆為六都最低。

2.113 年桃園市電動機車補助計畫，於 1 月 16 日公告，擴大推出「青壯新征程」及「婦幼 E 騎 GO」專案，造福青壯年、新住民及婦幼等三大族群：

(1)汰舊二行程機車換購電動機車最高補助 2 萬元。

(2)淘汰 1-5 期車換購電動機車最高補助 1 萬 7,000 元。

(3)新購電動機車補助最高 4,000 元，合計限量 8,500 名。

(4)專案加碼方案

①「婦幼 E 騎 GO」專案：育有 0 至 12 歲以下幼童家庭，加碼 6,000 元。

②「青壯新征程」專案：18 至 45 歲以下青壯年，加碼 4,000 元。

（三）內壢空氣品質維護區劃設

1.本市作為北部重要貨運運輸樞紐的一部份，有許多物流業者進駐本市，境內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永豐高中與新興高中一帶附近設有貿聯貨櫃場及嘉里大榮桃園營業所，物流貨運運輸量龐大，各地柴油車輛出入眾多，形成外地車輛污染本地的情況，爰此本市於 112 年 10 月 19 日公告內壢地區範圍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並於 113 年 1 月 1 日實施，進而改善物流鏈整體路網車輛污染排放。

2.目前中央尚無針對高污染柴油車輛之定檢制度，本市率先於空氣品質維護區實施類定檢管制措施，第一處機場空維區實施管制 2 年，一、二期柴油大客貨車占比自 30%降至 3.5%，檢測率自 34.9%提升至 84.3%；龜山三環空維區實施管制約 1 年半，一、二期占比自 7.8%降至 7.3%，檢測率自 61.8%提升至 82%；第三處自 113 年起實施，擴大至三期柴油大客貨車進行管制。同時強化落實一至四期機車定檢制度，提升高污染風險車輛之改善率及到檢測率，達成區域內污染減量，並轉變該區運輸車輛結構，逐步減少高污染風險車輛且有效提升汰舊換新，同時保護部立桃園醫院出入民眾與附近學校之莘莘學子之健康。

（四）智慧科技空污管制作為

1.全國首創「AI 施工揚塵智能灑水管理系統」，以科技結合營建工地空污管制，率先導入桃園機場第三航廈工程，成功改善工程施作所帶來揚塵污染問題。

2.透過污染遙測科技輔助機車污染稽查作業，以 AI 影像辨識技術，辨識機車車號，並連接大數據系統，解析機車基礎資料及過往檢驗紀錄，再運用光學科技(污染遙測系統)監測機車污染濃度，過程僅 3 至 5 秒，減少民眾受檢停等時間累計約 653 小時，並減少其怠速停等碳排 886 公斤，另通知高污染潛勢機車改善，降低廢氣中 CO 及 HC 濃度，每年可減少 CO 及 HC 排放量分別為 15.9 公噸及 5.1 公噸。

四、科技執法，提升環境生活品質

（一）公害陳情案件處理及專案稽查(統計時間：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

1.公害陳情：受理公害陳情數計 7,889 件，告發 444 件，告發率 5.6%，已開立裁處計 261 案，處分金額計 2,768 萬 9,320 元，其餘案件尚於行政程序辦理中，其中公害陳情數之空氣污染件數計 3,506 件，佔公害陳情數比率 44.4%，另噪音污染件數計 3,242 件，佔公害陳情數比率 41.1%。

2.專案稽查：稽查 1,184 件次，其中夜間稽查 80 件次，假日稽查 110 件次，告發 122 家次，告發率 10.3%，處分金額共 2,059 萬 1,850 元，停工 8 家次。

3.e 化派遣 2.0 及時到場稽查：運用互動式 3D google 街景系統與 GPS 衛星監控系統就近派遣稽查車組，有效提升稽查效率，112 年 9 至 12 月份 4 小時內到場處理案件比例已達 96.7%，相較去年同期 93.6% 有明顯提升。

（二）機動車輛噪音管制

1.「靜桃計畫」大執法專案，統計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四大管制措施成效如下：

(1)環警監聯合稽查攔檢：攔檢 1,515 件，噪音超標告發 872 件，告發率 57.5%，裁罰 202 萬 4,100 元。改裝溯源 6 家改裝車行。監理站告發非法改裝車輛 4 件。

(2)聲音照相科技執法：噪音超標告發 195 件，裁罰 49 萬 1,400 元。疑似違規通知到檢 140 件。

(3)檢舉移送通知到檢：人民檢舉 1,703 件，受理 1,253 件。警察局函文移送環保局共 3,081 件。與靜桃計畫執行前(5 月份)相比，陳情量下降 14%。

(4)改裝源頭查核輔導：改裝車行查核輔導 52 家次。環保局查 8 輛現場改裝車(安裝未認證排氣管)，後續辦理通知到檢。

(5)112 年 9 月 22 日公告「使用中機動車輛於本市各類噪音管制區內，全日不得有使用未經主管機關噪音審（檢）驗合格排氣管致妨害他人生活環境安寧之行為」，經警政通報及民眾檢舉未使用認證排氣管妨礙民眾安寧案件共 1,468 件，依違反噪音管制法第 8 條規定處分，拒不改善者，按次處罰。

2.本府聲音照相科技執法

(1)提升現有 12 組影像傳輸、遠端監控及電池續航，參考陳情熱點路段機動布設點位，進行 24 小時全時段稽查取締，另為提升執法量能，已於 113 年 1 月增購 15 組聲音照相設備，用以建構本市噪音科技執法稽查網絡。

(2)靜桃計畫執行期間，設置 13 組 AI 改裝排氣管偵測設備，目前已有 242 台車輛經辨識改裝排氣管，後續通知車輛到檢，未到檢或音量超標者，開罰 1,800 至 3,600 元罰鍰。

3.促進排氣管改裝源頭管理法規修訂

(1)本府蘇俊賓副市長在112年6月8日行政院院會建議中央將危險駕駛、改裝車噪音及空污行為影響他駕駛與居民安全者，納入管制與取締，受院長陳建仁重視，責成秘書長李孟諺召開跨部會會議，研討加重裁罰無認證改裝車噪音擾民情事。改制前環保署、交通部於112年7月20日至本市開會，獲得三方共識，改裝車必須辦理變更登記、取得認證，由交通部修訂相關管理條例及改制前環保署訂定改裝車認證辦法。

(2)環境部及交通部已分別於112年12月29日訂定「機動車輛替換用消音系統認證管理規範」及113年1月18日修訂「道路交通安全規則」，源頭管制非法改裝排氣管車輛，本府環保局113年度亦配合環境部協助車主進行噪音檢測及進行排氣管變更登記作業；114年1月起，經查獲未登錄資料車輛，即通報監理單位裁罰，如現場檢測噪音不合格，再依噪音管制法規定開罰。

（三）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發放作業

第7梯次(111至112年度)航空噪音防制費發放作業(含桃園航空城拆遷戶專案補償)，自111年6月1日起開始受理補助申請，申請期限至112年12月31日止，截至113年1月31日止，共計寄發申請通知函5萬366件，受理申請書4萬2,597件，已核發4萬1,809件，核發金額4億1,870萬7,768元。

（四）海岸智慧水質監測

1.水質即時監測網

112年度已完成埔心溪、新屋溪、觀音溪、大堀溪、樹林溪、新街溪、老街溪及社子溪等8座水質監測站，可同時監測10項水質及河川流量，可同時監測10項水質項目及河川流量，並於老街溪測站增設綠能、儲能及環教設施，113年度預計增設雙溪口溪測站。

2.智慧海象監測網

本府與中央氣象署及國立中央大學合作於桃園海岸規劃布設5座海象高頻雷達系統(大園沙崙站、大園北港站、觀音白玉站、觀音大潭站及新屋深圳站)，即時監測桃園海域的潮汐、波浪及海流，已於112年全數完成布設，氣象署後續將召開會議討論資料應用事宜。

（五）AI科技執法及環境監控

1.空氣品質感測器布建

於本市13處工業區、2處鄰近工業區之社區及1處陳情熱點完成共計1,000組空氣品質感測器布建，並維持空氣品質感測器每月之數據資料完整率達95%以上，布建後可運用於污染源追查及空氣品質監測，提升稽查效率，強化建置智慧城市。

2.高風險潛勢污染源監控查核

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針對不同污染態樣及監控調查需求，利用科技儀器協助案件蒐證，計583件、告發11件。

3.AI判煙輔助系統

市長上任後，本府環保局於112年1月起，本市環保科技園區、觀音工業區、中壢工業區及桃園殯葬園區完成建置6處AI判煙系統，即時監控共計25根煙囪。本案參加「第7屆智慧50大獎(Smart 50 Awards)」，獲選成為世界50大城市之一參加「2023年亞太暨台灣永續行動獎」，榮獲金級獎肯定。

4.AI水色辨識系統

市長上任後，本府環保局於112年7月起，本市轄內3處既有之CCTV加裝水色辨識系統，偵測異常水色時告警派員前往稽查，統計至113年1月31日止，運用此系統查獲營建工地違規排放黃色廢水4次，裁罰金額33萬元。另本案投稿參加全球競賽「GO SMART Award 2024」獲選入圍。

（六）檢警環結盟查緝環保犯罪

1.110年12月13日結合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七總隊、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經濟部工業局、環境部環境管理署、桃園市調查處、本府警察局、經濟部發展局、環境保護局，建立查緝平台並定期開會研商，整合資源共同打擊環保犯罪，伸張環境正義，遏止不肖業者破壞環境生態。

2.自112年9月1日起至113年1月31日止，合作辦案84件次，告發42件次，移送司法偵辦32次。

（七）執行砂石車輛攔查專案

1.為維護本市國土安全避免不明來源土石方違法傾倒，本府邀集所屬相關單位自111年5月起，辦理聯合查處不明流向土石方案件，由

警察局與環保局於第一線針對砂石車進行攔檢、盤查，並同步與本府相關單位確認案件資訊，甚至啟動跨縣市資訊比對。

2.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於台 61 沿線執行砂石車攔查專案稽查，查獲 2 車次因司機未攜帶隨車證明文件，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 9 條規定，車皆扣留於蘆竹大華北街車輛保管場，1 車次因行駛路徑偏移核定路線，本府押車回台北市大安區工地，另配合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指揮，協助內政部警政署保七總隊扣留 3 車次。

（八）環境檢測與檢驗

1.井水送驗，e 指搞定：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累計受理 77 件申請案件，全數到府採樣完成。

2.空氣品質自動、人工監測站。

(1)自動監測站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空氣品質指標(AQI)小於 100 之日數為 139 天，佔總監測日數之 90.8%，優於去年同期。

(2)人工監測站

112 年度各監測站總懸浮微粒(TSP)平均濃度為 44.1 $\mu g/m^3$。

3.噪音監測

112 年第 4 季一般地區環境音量監測結果，合格率為 83.3%，交通音量監測結果之合格率則為 97.2%。

4.地下水監測

28 口戰備水井 112 年枯水期(11 月至隔年 4 月)監測結果，其中 1 口水井氨氮測項，及 10 口水井之鐵、錳含量受地質因素影響超過地下水污染監測標準外，其餘皆符合地下水污染監測標準。

5.河川水監測

112 年第 4 季(112 年 10 月至 12 月)監測結果，水體污染等級未(稍)受污染 4 處、輕度污染計有 4 處、中度污染計有 16 處及嚴重污染計有 2 處。

6.酸雨監測

112 年本市 7 座酸雨監測站雨水 pH 平均值為 5.86，中壢測站為 5.49，皆無環境部定義之酸雨(5.0)。

7.樣品檢驗(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

(1)空氣樣品檢測計 39 件、檢驗項目計 41 項次。

(2)水質水量樣品檢測計 1,179 件、檢驗項目計 10,299 項次。

(3)廢棄物樣品檢測計 22 件、檢驗項目計 163 項次。

（九）罰鍰催繳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辦理催繳 2,742 件，移送件數 2,214 件，取得債權憑證 9,267 件，註銷件數 634 件，繳納件數 4,150 件。

五、環境管理業務

（一）清潔隊員增額與進用

清潔隊員招考制度化、進用透明化：清潔隊員考試以公平、公正、公開方式辦理，共錄取 451 位清潔隊員。113 年度清潔隊員增額 161 人，已於 113 年 1 月 5 日完成報到作業，所有錄取員額預計於 114 年全部進用完畢。

（二）增加隊員福利提升基層士氣

清潔隊員不畏髒亂與辛苦，為民眾清運垃圾、清掃街道及登革熱防疫清消等工作，為激勵清潔員、體恤其辛勞，經評估市府整體財政狀況，及激勵基層人員士氣等因素，配合中央政策，清潔獎金上限提高至每人每月 1 萬元，駕駛安全獎金上限提高至每人每月 1,500 元，並追溯自 112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期盼藉由提高獎金，激勵清潔隊員工作士氣及工作量能。

（三）市容整潔維護與環境衛生提升

1.為精進市容環境品質，嚇阻不法亂丟垃圾，推動 AI 科技執法精進市容服務方案，已篩選 14 處交流道匝道口、中央分隔島等污染熱點區域設置 32 台科技執法監視攝影機及宣導告示牌，透過 AI 動態辨識功能全天候自動取締亂丟垃圾的污染行為人，監測資訊透過物聯網 IoT 回傳進行告發取締，不僅可節省大量稽查人力，也提升稽查效率，自 112 年 8 月 12 日啟動租賃服務，截至 113 年 2 月 11 日已取締亂丟垃圾違規案件計 268 件。

2.為精進市容環境品質，推動公共垃圾桶布設計畫，以垃圾不滿溢、減少髒亂點、提升遊憩品質為示範目標，113 年 1 月底已於 80 處公

園或景點設置電池式小型智慧垃圾桶，利用智慧感測器偵測垃圾桶水位，以物聯網回傳訊息，滿位通報管理單位前往清理，同時張貼QR code供民眾通報，預計於裝設6個月內評估推動成果；另於大溪老街及平鎮新勢公園各租賃一座大型垃圾回收整合服務系統，具冷藏防臭、壓縮減積、滿溢偵測、通報清理、免費WiFi、資收回饋等功能，自112年8月起截至113年1月31日已執行約6個月，兩站合計一般垃圾服務人次1,113次、一般垃圾量1,753公斤、資源回收服務人次約6,868次、資源回收達2萬9,981個瓶罐，示範成果顯示資源回收成效較佳，後續依示範成果綜合評估推廣智慧資源回收站可行性。

3.登革熱防治作業

(1)配合行政院環境部「全國登革熱（含茲卡病毒）病媒蚊孳生源清除複式動員計畫」，加強辦理戶外孳生源巡檢及清除工作。每半年執行1次506里戶外病媒蚊消毒作業，上半年預計於4月8日開始執行各里消毒作業。

(2)針對病媒蚊密度調查等級2級以上之里別，每月至少執行1次巡查及清除戶外孳生源，113年1月1日至1月31日止無通報之里數。

(3)針對道路側溝及列管易淹水路段加強巡查清疏作業，每月定期派員巡查列管道路側溝，112年9月1至113年1月31日總清理長度約501.8公里、清疏淤泥量約516.9公噸。

4.違規廣告物管理

(1)實施「桃園市違規廣告物大執法計畫」，加強動員（含夜間及例假日）執行稽查違規取締、清除及處分作業，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共清除30萬7,716件，依違反電信法停話處分2,484件，廢棄物清理法處分275件。

(2)辦理「撕除小廣告 好禮多重送」活動，鼓勵市民每撕除2公斤廣告物（約200張A4廣告紙）就可至各區中隊兌換桃園市民卡（桃樂卡）儲值金50元或超商50元禮券乙張；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已撕除16萬1,100張廣告物，總重1,611公斤，兌換禮券及儲值金約4萬250元，活動成效良好。

(3)一經查獲房屋仲介公司隨意張貼廣告物，則依違反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移送本府地政局依法告發處分，勤查重罰以維護市容環境，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已移送 34 件。

5.公廁管理

(1)桃園市列管公廁 3,817 座，合計檢查 5 萬 2,578 次，並將持續加強督促管理單位落實公廁清潔衛生及硬體維護，提供市民潔淨、舒適的如廁空間。另針對列管之 353 座公園公廁，每月至少巡檢 2 次，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合計檢查約 3,530 次以上，所有公園公廁皆已提升至特優級。

(2)配合行政院環境部執行「優質公廁及美質環境推動計畫」，自 108 年起迄今共爭取到 8,636 萬 4,278 元辦理公廁修繕或新建公園、觀光景點、民眾洽公場所及運動場站之公廁、無障礙扶手裝設、環境消毒、抓斗車、清溝車等機具之購置。

(3)為精進市容環境品質，推動 e 化公廁，透過廁所裝設智能感測模組即時監測公廁使用情況並通報管理單位修繕或清潔，提升民眾如廁品質，預計 113 年 6 月前篩選 10 座公廁建置。

6.辦理本市廢機動車輛查報作業

(1)依據「占用道路廢棄車輛認定基準及查報處理辦法」及「桃園市廢棄車輛查報移置處理作業執行要點」規定，加強執行占用道路廢棄車輛（汽車、機車）查報、張貼及移置作業，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統計查報 3,913 輛、張貼 2,895 輛、移置 2,120 輛。

(2)建置本市「廢棄機動車輛查報拖吊保管系統」，提供民眾更多元的陳情管道，統計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民眾透過網路查報廢棄車輛計 1,015 筆。

（四）資源回收多元管道，提升貯放分類效能

1.桃樂資收站維運及強化資收弱勢關懷工作

(1)156 站桃樂資收站，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已辦理兌換活動 660 場次，兌換加值金額約 179 萬元，共計回收約 1,006 公噸資源回收物。

(2)結合環保署共同推動「資收關懷計畫」政策，112 年共計 294 位個

體業者參與本計畫，成立個體業者生活環境的巡迴服務團，進行個體業者居家環境檢視及改造工作，為其投保微型保險，提升弱勢關懷工作效益。

2.新建資源回收場提升貯放分類量能

(1)桃園市區域型資源回收貯存場新建工程：位於蘆竹區草子崎營區，工程經費為1億545萬2,198元，111年8月30日開工，於112年12月21日竣工完成，並於國家清潔週正式啟用。

(2)桃園市南區資源回收貯存場興建工程：位於平鎮區陸光路，工程經費為2億3,015萬3,262元，111年12月22日開工，截至113年1月31日止工程進度為87.64%，預計113年6月竣工。

(3)推動生熟廚餘全回收工作：為防範非洲豬瘟及垃圾源頭減量執行生熟廚餘全回收工作，只要是可回收廚餘，無論生、熟均應混合回收，自112年9月1日至12月31日止，廚餘總回收量為1萬4,126.06公噸。

（五）環保清潔車輛機具購置及養護，提升清除作業量能

1.購置環保清潔車輛及機具：逐年汰換15年以上各式老舊環保車輛及機具，以提升垃圾清除效率，預計113年度採購垃圾車26輛、資源回收車37輛、掃街車4輛、抓斗車7輛、轉運車2輛、小客車1輛、小貨車1輛及履帶式挖土機2輛等，共計80輛，目前本市垃圾車及資收車之平均車齡分別降為7.5年及6.9年。

2.環保清潔車輛、機具定期養護：所有環保清潔車輛、機具均定期進行保養、檢查，維持車輛機具的正常運作，及延長其使用壽命，若發現零件損耗立即更換避免損壞擴大，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車輛機具保養檢查共計749輛次、車輛機具維修共計5,106輛次。

（六）職業安全衛生事務及促進勞資和諧

1.職業安全衛生事務

(1)定期召開職安委員會：每季定期召開清潔隊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委員會議，針對清潔隊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工作環境、標準作業程序、防護用具、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等各項議題進行研商，112年度下半年已召開2場次職安委員會議。

(2)購置安全防護裝備：購置清潔隊員安全防護裝備用具，包含工作服裝、12 項防護用具(反光背心、安全帽、口罩、手套、安全鞋等等)及急救醫藥品等，提供完善安全裝備，112 年度採購案件均已完成採購並驗收並結案，113 年度採購案件已招標辦理。

(3)持續辦理健康檢查：為維護清潔隊員身體健康狀況，依據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規定每年辦理清潔隊員健康檢查，健康檢查經費為 50 歲以上每人每年 3,500 元；50 歲以下每人每年 2,250 元。112 年度清潔隊員健康檢查共2,603人受檢(含職業駕駛換照人員審驗體格檢查共86人)，達成率為97.4%。

2.促進勞資和諧：為促進勞資雙方和諧，依勞動基準法定期與工會召開勞資會議，建立良好的溝通管道，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已召開 4 次勞資會議，並完成 2 次業務交流座談會。

六、促進資源循環再生，營造海岸設施環境

（一）推動源頭減量，資源循環再生

1.垃圾減量相關措施

(1)生熟廚餘混收及市場飲料店廚餘專線：依各區市場及飲料店密集度，採專車收運或等不同方式辦理，以增加廚餘收運量，降低垃圾量，平均本市每月廚餘收運量為625公噸。

(2)樂天球團攜手共推桃園循環杯：111 年本市循環杯使用量 7,654 個，112 年與深耕桃園多年之樂天球團合作，將桃園循環杯導入樂天桃園球場，全面使用循環杯盛裝，取代一次性拋棄飲料杯，藉由單點多量之全台首創推行方式，112 年循環杯總使用量 6 萬 3,449 個，增加幅度為前一年度 8 倍。

(3)依據「一次用飲料杯限制使用對象及實施方式」減塑政策，112 年 7 月 1 日起，轄內飲料店、連鎖咖啡店等業者，不得提供塑膠一次用飲料杯給消費者，包含石化基、生物基、生物可分解塑膠，估計現有 989 間店家，政策實施後，預估一年可減少使用 7,000 萬餘個塑膠杯。

2.循環利用、藍色經濟

(1)永續資源館：於環保科技園區為全國唯一的循環經濟永久展館，並以「循環經濟產業媒合中心」發展，作為資源化產品推廣、循

環產業鏈媒合平台，配合循環經濟政策的走向及採購行為，開通資源化產品多元去化管道；建構產官學之資源再生技術研發中心，並促成國際技術交流合作機制，藉此推動靜脈產業之資源永續循環成長，統計 112 年度參訪、洽公、媒合活動及評鑑到館人數共計 1,347 人。

(2)焚化爐底渣、飛灰零廢棄

本市焚化爐底渣再利用產品 100%用於公共工程，飛灰已於 112 年 3 月開始全數水洗再利用，突破以往以掩埋方式作最終處置，落實循環經濟零廢棄。

(3)桃園市 MT(Mechanical Treatment 機械處理，簡稱 MT)示範中心啟用

利用機械破碎分選設備去化巨大廢棄物與資源回收篩下物，供鍋爐替代燃料使用，突破以往利用焚化廠去化管道，達成廢棄物轉型生質能源多元去化方式。本案已於 112 年 8 月 1 日正式操作營運，統計 112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共處理 9,677 公噸巨大廢棄物及資源回收篩下物。

(4)海洋廢棄物循環再利用：將廢棄寶特瓶、廢漁網、廢棄保麗龍、海廢浮球等海洋廢棄物與再利用廠合作，推動海洋廢棄物回收再利用。

(5)藍海循環再生聯盟：112 年底完成 2 家聯盟成員(益鈞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台捷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環境部海洋廢棄物循環產品標章。

(6)建立處理機構評鑑制度，針對既有廠建立完善的功能測試機制，測試結果倘未達預期，則刪減其廢棄物種類、數量，嚴重者則不予展延，藉由退場機制的建立，優化產業體質，以此去蕪存菁，促使產業升級、活絡、永續發展，維持靜脈產業之循環技術含金量。112 年完成污泥暨灰渣處理組、廢液回收處理組、混合五金廢料回收處理組、貴金屬回收處理組、熱處理含焚化組及其他處理組等六組評鑑。

3.基北北桃垃圾區域互惠合作

利用各市垃圾處理設施量能優勢，本市提供廚餘、底渣去化強處，

各市則提供垃圾處理餘裕量能，共創區域互惠合作模式。

4.生質能中心

生質能中心(除厭氧化消化單元)於112年12月29日起正式營運，厭氧消化單元待民間機構提送完整功能測試報告送本府核備。

5.大園北港掩埋場活化案

大園北港掩埋場現為本市巨大傢俱暫置場所，為進行掩埋場復育及活化工作，逐年清除約1萬8,000平方公尺之巨大廢棄物，後續並規劃土壤改良、植樹等綠美化工作，將北港掩埋場活化為公園。本案已於112年底進駐破碎篩分設備，統計至113年1月共清除1,359公噸巨大廢棄物。

6.提昇事業廢棄物流向管制

本市依法共列管7,100餘家事業應提具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經審核後始得營運，並以網路傳輸方式申報廢棄物清理流向，藉由執行「事業廢棄物清理流向勾稽計畫」，落實事業廢棄物流向管制。並針對本市列管在案之50家公民營處理機構及484家再利用機構實施加強勾稽管理，必要時進行現場深度稽查，嚴格管制廢棄物、資源化產品之流向。

7.研商裝潢廢棄物增加去化量能、強化一般廢棄物處理量能：訂定「桃園市裝潢修繕廢棄物簡易分類貯存場輔導管理暫行要點」，截止112年底，列管在案共計9家，其中提出興辦事業計畫申請計1家，提出清除許可（附設貯存場）申請計1家。後續藉由輔導設置簡易分類貯存場、處理機構以增加裝潢廢棄物去化管道，並加強收受及衍生物之紀錄與申報責任之完整性，掌握運作情形，減少洗單、棄置等違法情形發生。

（二）改善海岸設施，串連珍珠海岸

1.擴大參與、潔淨海岸

本市成立16支海岸巡護隊、3支環保艦隊、7支環保潛水隊，分別負責海岸、海漂及海底垃圾清除工作，同時亦有23家民間企業申請認養本市35公里海岸線，認養率達100%。

2.恢復海岸自然風貌，打造桃園亮點海岸

(1)許厝港南岸歷史人文廣場及周邊景觀工程：人文廣場位於老街溪

出海口,係為紀念許厝港開墾先民許鳳、郭光天,工程經費約 1,850 萬元，預計 113 年 7 月開工，114 年 1 月完工。

(2)許厝港濕地低碳轉運中心：設置於鄰近許厝港濕地之台 61 快速道路橋下空間，主要設施包含汽機車停車場、電動巴士停靠站及景觀式廁所等，已於 112 年 6 月開工，已於 112 年 12 月完工，預計 113 年 4 月開放。

(3)許厝港濕地公園及生態廊道工程：位於許厝港自行車景觀大橋北岸，預計設置入口意象、景觀步道及遊客休憩區，工程經費 3,400 萬元，預計 113 年 7 月開工，114 年 2 月完工。

(4)後湖逐浪天梯計畫：預計分期施作，第 1 期將修築原海堤範圍長度約 740 公尺緩坡拋石護岸，以保護人民生命財產為優先，已於 112 年 9 月開工，截止至 113 年 1 月 31 日預定進度為 2.98%、實際進度為 4.76%，目前已完成約 65 公尺拋石海堤，預計 113 年 12 月完工。

(5)笨港海堤海岸保護工改善工程：本場址近海保護工已破損部分土地受侵蝕，預計進行設施及現地沙灘改善，完成後將可增加約 2 萬平方公尺人工沙灘及 300 公尺長植栽造景區，已於 112 年 4 月開工，截止至 113 年 1 月 31 日預定進度為 66.52%、實際進度為 79.43%，目前已完成養灘工程、翼牆延伸及新設擋土牆工程，預計於 113 年 4 月完工。

(6)提供遊客優質如廁環境：截至 112 年底已完成新設 28 座，113 年預計於大園區圳頭雷達站再完成 2 座濱海景觀式廁所,兼具寬敞、明亮、潔淨、通風、友善等 5 大特色。

(7)後湖溪親水園區景觀活化：後湖溪親水園區景觀設施已完成 OT 招商作業,並於 112 年 10 月完成點交,預計 113 年 3 月開始試營運。

(8)永安漁港北岸堤頂自行車道串聯及週邊工程：預計串聯堤頂自行車道、優化後湖溪兩岸空間環境及步道並整治後湖溪，給予民眾更好更多的休憩空間，工程經費 6,830 萬元，預計 113 年 7 月開工，114 年 3 月完工。

3.南崁溪及東門溪氨氮削減設施工程

南崁溪為本市重要污染改善示範河川，為改善大埔橋及大檜溪橋兩

河段氨氮污染，於兩橋上游設置現地處理淨化工程。

(1)南崁溪氨氮削減設施興建工程：規劃於大埔橋測站上游，於國立體育大學閒置用地設置每日平均處理水量為 18,000CMD 淨化設施，預計氨氮削減率可達 90%以上，目前本案工程已於 112 年 3 月 6 日開工，工期為 360 日曆天，完工後進行試運轉 180 天；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預定進度為 81.39%、實際進度為 78.38%，水質淨化主體設施已設置完成，刻正進行停車場鋪面及標線工程，預計完工後，停車場域交還體育大學管理運用。

(2)東門溪水質淨化現地處理設施規劃設計案：規劃於小檜溪重劃區最北處，於東門溪匯入南崁溪之截流站用地設置淨化設施，平均處理水量擴大為 15,000CMD。預計氨氮削減率可達 90%以上。上部空間將規劃建置共融式森林公園，滿足民眾水質改善之期待，同步提升生活及休閒遊憩品質，目前已完成規劃設計案期中報告初審，預計 113 年 6 月完成設計方案。

(3)綜上，故南崁溪及東門溪氨氮削減設施，未來配合桃園下水道(BOT)接管，預計 115 年南崁溪氨氮污染可由嚴重污染降至中度污染。

拾　捌、消防

為因應本市人口急遽增加，建築物高層化、多元化，高鐵、台鐵、捷運地下化等各種高難度且複雜的公共安全問題，本府消防局亟待推動之消防勤、業務千頭萬緒；更有鑑於各類災害（風災、水災、震災等）型態瞬息萬變，我們惟有掌握機先，提出正確防救措施，才能確實保障市民生命財產之安全。另外本市工業區數量多，轄內有國際機場、中油煉油廠及儲油槽、石門水庫及捷運等關鍵基礎設施，相關消防設施設置或維護若不當，再加上人為之怠惰疏忽，就極可能釀成無可挽回之災難，對此艱難處境，本府消防局全體同仁必須團結一致，砥礪自行，矢志達成救災護民之任務。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推動防火宣導作為

（一）加強住宅防火對策

1. 針對獨居長者、身心障礙及中、低收入等弱勢族群、狹小巷弄（紅區）周邊、起火戶週邊、住宅式宮廟及 5 層樓以下透天住宅或公寓之社區等，推廣(一戶一顆)補助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2. 持續編列經費補助住宅用火災警報器(113 年編列 100 萬元)，並加強宣導民眾自主設置足量之住警器，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本市住警器裝設率達 98.69%，住警器警報成功案例 275 件。
3. 針對本市未成立管理委員會公寓大廈訂有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及修繕輔導計畫，輔導依消防法辦理檢修申報及修繕，並持續自主維護消防安全設備。

（二）執行校園防火宣導對策

本府消防局結合教育局自 112 學年起針對國小 4 年級學生為對象，辦理國小「小小消防宣導員」消防體驗活動，其內容包含火災、風災、地震及救護等相關知識與體驗，目標為全面推廣至本市所有國小校園。

二、強化本市大型場所(商場、市場、百貨公司等)及工廠火災預防作為

（一）訂定「桃園市政府消防局強化大型空間與市場消防安全輔導計畫」，針對 3,000 平方公尺以上之商場、市場、百貨商場等大型場所，於 113 年 1 月 31 日前全面派員輔導其自衛消防編組演練，並配合「人潮眾多專案」，於 113 年 2 月 7 日前檢查前述商(賣)場之消防安全設備。

（二）本府消防局針對工廠違反消防法案件皆有追蹤管制，並加強宣導儘速

修繕缺失，逾期未改善且經連續處罰者，均持續追蹤複查直至改善。其中經連續處罰 4 次以上者，本府消防局依消防法處以三十日以下之停業處分，後續倘消防設備仍不改善者，依行政執行法處以怠金及斷水電等處分，以落實要求場所改善消防安全設備。

（三）拍攝工廠及旅館自衛消防編組示範影片

本府消防局藉由拍攝工廠及旅館示範影片，說明自衛消防編組五大班別各項執行重點，並上傳於本府消防局官方及社群網站等，以期強化本市商場及旅館防火管理。

三、爭取通過火災預防工作 ISO9001：2015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本府消防局為全國首創在火災預防工作上通過 ISO9001：2015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藉此認證本府消防局建立安全的品質管理體系，把執法相關法令流程標準化，使消防同仁執法有一致性，進而達到簡化業務與提升行政效率，以符合市民的訴求與期待。

四、持續推動燃氣熱水器遷移更換補助

為防範居家燃氣熱水器裝設不當(如：屋外型熱水器安裝於室內或置於加蓋陽台等情形)造成一氧化碳中毒，本府消防局辦理中毒潛勢戶民眾申請燃氣熱水器遷移或更換補助。113 年編列 100 萬元，並以「低、中低收入戶」為優先補助對象，每戶最高補助 1 萬 2,000 元，一般戶每戶最高補助 3,000 元。

五、充實救災車輛裝備器材及強化救災訓練與推動搶救制度

（一）充實消防救災車輛

113 年編列 9,190 萬元購置各式車輛，規劃交車計有雲梯消防車 1 輛、水庫消防車 4 輛、小型水箱消防車 4 輛、化學消防車 3 輛、水箱消防車 1 輛共計 13 輛。

（二）充實消防人員救災裝備器材

113 年編列 6,686 萬元購置救災裝備器材，包含空氣呼吸器組(含面罩)350 組、消防鞋 180 雙、救災用消防梯 21 組、救災用攝影機 50 組、紅外線熱顯像儀 25 組、化學 A 級防護衣 62 組、沖洗液 46 組、五用氣體偵測器 21 組、水域防寒衣(組)180 組、橡皮艇 15 艘、特種搜救影音及聲納探測器各 1 組、車禍救助器材、山域救援裝備器材、救災幕僚裝備、消防水帶及消防瞄子各 1 批等 17 項。

（三）科技化救災用無人載具裝備

113 年編列 3,000 萬元購置消防機器人 4 組及無人機 4 台，完成採購後總計消防機器人 7 組、無人機 17 台。

（四）辦理專業訓練

1. 火場安全訓練班

112 年度辦理初階班、複訓班及教官班，其中初階班共計 3 梯次 83 人完訓；複訓班共計 36 梯次 1,261 人完訓；教官班共計 15 人完訓。

2. 大隊幕僚訓練班

112 年度辦理 4 梯次大隊救災幕僚訓練 75 人完訓。

3. 化災指揮官班

112 年度辦理 2 梯次化學災害搶救訓練指揮官班共計 29 人完訓。

4. 車禍救援基礎班

112 年度辦理 4 梯次車禍救援基礎班訓練，每梯次 24 名共計 96 人完訓。

5. 無人機飛手訓練班

112 年度辦理 3 梯次遙控無人機訓練，共計 36 人完訓，列管飛手 58 人。

（五）推動災害搶救重要制度

1. 後勤照護制度

為優化救災現場同仁後勤補給需求、提升休息區域品質並監控救災同仁災害現場健康效能，避免災害現場環境急症(例如：熱衰竭)，於重大災害時出動後勤照護車，該車配備設施包含廁所、外部洗手台、簡易除汙設備、多功能充電插頭、遮陽帳及照明設備等相關後勤裝備，112 年度共計出勤 16 次，服務消防同仁計 2,344 人次。

2. 搜救隊伍中型救援認證

112 年度順利取得搜救隊伍分級標準 NAP(National Accreditation Process)中型(Medium)隊伍等級，針對管理、搜索、救援、醫療與後勤等 5 大組別，強化搜救能力，另 113 年輪值國際人道救援月份為 4 月及 8 月。

（六）完善救災車輛裝備器材與服裝後勤制度

1. 消防衣定期清洗制度：至少每季定期由專業廠商清洗並修補，112

年度計 1,422 套。

2. SCBA 定期清洗制度：至少每半年定期由專業廠商清洗並檢測功能性，112 年度計清洗背架 1,816 組、面罩 2,289 個及消防帽 2,164 個。

3. 氣瓶定期檢測制度：至少每 5 年由廠商進行水壓測試，確認功能性檢測，112 年度計 416 支。

4. 各式車輛定期保險制度：每年定期辦理強制險、第三責任險及超額責任險等，113 年度保險車輛計 749 輛。

5. A 級防護衣定期檢測制度：至少每年實施，112 年度完成檢測計 148 件。

6. 五用氣體偵測定期檢測制度：至少每年實施，112 年度完成檢測計 79 台。

7. 消防梯定期檢測：全國首創消防梯檢測制度，112 年度完成檢測計堪用 68 組、報廢 2 組。

六、充實民力協勤裝備器材，整合民力運用能量

（一）全市義消 1 總隊、7 大隊、12 中隊及 70 分隊共 90 個單位、人數 2,973 人，另登錄社團法人台灣災難醫療隊發展協會等 8 個災害防救團體人數 242 人，以上共計 3,215 人；113 年共計編列預算 5,957 萬餘元，含保險、協勤、觀摩、訓練及汰舊換新裝備器材等相關經費。

（二）為充實義消及災害防救志工協勤量能，另爭取消防署「韌性台灣-強化各類型義消科技化訓練與精進裝備中程計畫」補助 283 萬 9,000 元、本府自籌 307 萬 7,000 元，另爭取消防署「強化災害防救志工協勤量能中程計畫」補助 76 萬元、本府自籌 124 萬元，提供義消及災害防救志工訓練及所需裝備器材使用，以強化防、救災協勤戰力。

（三）機能型義消編組目前已成立水域搜救、山域搜救及桃園等 11 支救護義消共計 13 支機能型義消分隊計 399 人，113 年預計成立復興義消中隊及無人機分隊，提升本市救災及救護能量。

七、提升緊急救護效能

（一）救護勤務績效(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

1. 出勤件數：5 萬 3,150 件(較 111 年同期減少 1,498 件)。

2. 送醫人數：3 萬 7,920 人(較 111 年同期減少 659 人)。

3.OHCA 送醫人數：767 人(較 111 年同期減少 93 人)。

4.OHCA 康復出院人數：70 人(較 111 年同期增加 14 人)。

5.OHCA 急救成功人數：296 人(較去年同期增加 12 人)。

6.OHCA 急救成功率：38.59%(較 111 年同期增加 5.57%)。

7.旁觀者 CPR 比率：81.49%(較 111 年同期增加 3.46%)。

（二）本府消防局持續宣導 CPR 便利學習站,於每週一 19 時民眾 3 人以上者,即可至本市任一消防分隊參加 CPR+AED 訓練，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累計宣導 222 萬 3,653 人次、取得 CPR 及 AED 訓練合格證明人數達 20 萬 6,140 人次；除持續推廣市民接受 CPR 及 AED 訓練、加強宣導民眾即時報案與線上接受派遣員 CPR 指導之重要性外，進一步規劃推動報案者於 119 救護車到達前即取得 AED 使用，縮短患者接受電擊時間，提升急救成功率。

（三）辦理救護工作鞋採購，全面更新抗血液抗菌等功能之高防護性工作鞋；辦理電動骨針耗材採購，於急救現場透過骨內血管穿刺方式快速建立給藥途徑，將可有效縮短藥物進入患者體內作用時間，進而提升整體存活率。

（四）為維護同仁健康防護力，配合本府推動擴大肺癌篩檢計畫，針對本府消防局 40 歲以上員工(含外勤退休 3 年內人員)及義消，提供低劑量電腦斷層肺癌篩檢，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計 739 人參與檢查。

八、強化指揮派遣救災能力，建構災情通報資通訊平台

（一）因應釋字第 785 號勤務制度調整

配合大法官釋字第785號解釋，為確保消防人員健康權，本府消防局依內政部消防署「各級消防機關輪班輪休人員勤休實施要點」規劃外勤人員勤休方案，並自112年1月1日起實施。

1.外勤輪班輪休人員全體採二班制勤一休一，每月得再行輪休一日，並每日編排 2 小時以上休息時間，以降低整體工時，使外勤人員充分休息，提升執勤效率並維護外勤人員健康權益。

2.統計 112 年度迄今外勤人員總服勤時數平均為 264.4 小時，遠低於 112 年規範工時 336 小時。預定 114 年將再檢討勤務制度，以符合消防署規定之工時規定，逐步降低外勤消防人員工時。

（二）119 救災服務績效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話務量共計 10 萬 8,974 通，較 111 年同期增加 3,681 通；受理火災 1,823 件，較 111 年同期增加 66 件；災害搶救 292 件，較 111 年同期減少 23 件；為民服務 650 件，較 111 年同期減少 281 件。

（三）建置救災車聯網

1.112 年第 1 期:9 月已完成外勤分隊救災主力車輛共計 62 輛安裝 DVR 數位式車機，透過無線上網功能即時上傳車輛 GPS 定位與即時行車影像至既有雲端車聯網系統，以利 119 指揮中心及各級救災指揮人員即時掌握救災車輛調度情形，提升指揮派遣效率。

2.113 年第 2 期：113 年已爭取智慧桃園經費採購 66 台車聯網車機，提升救災車輛安裝率達 6 成，本案預計於 113 年 10 月完工。

（四）添購消防人員數位手提無線電

本府消防局於 108 至 111 年完成無線電通訊全面數位化，其中數位式無線電手提臺數量已達外勤幹部每人 2 支、隊員每人 1 支。112 年除增購新進人員無線電 50 臺外，113 年辦理採購未來兩年新進人員所需無線電 150 臺，即時配領以應勤務執行之需，提升同仁救災安全。

（五）119 勤務指揮派遣戰情儀表板

配合內政部消防署建置「119 勤務指揮派遣戰情儀表板」，視覺化呈現即時人車戰力動態及受理案件資訊，輔助 119 執勤人員有效派遣，並提供救災指揮官指揮決策參考。

（六）建置網路及 119 勤務指揮派遣系統高可用性架構

為維持消防勤業務資訊傳遞順遂，112 年已完成建置網路高可用架構，避免單一網路設備故障致網路中斷；另 119 勤務指揮派遣系統亦完成建置資料庫高可用架構，縮短日常維護及系統突發異常所致停機時間，維持 119 勤務派遣不中斷。

（七）119 勤務指揮派遣系統多重異地備援建置

因應國際情勢，目前消防局救災救護指揮中心缺乏戰時及災時之運作條件，故規劃 113 至 115 年配合內政部消防署建置派遣系統多重備援架構及地下備援指揮中心受理席，於平時、災時及戰時確保 119 勤務受理不中斷、維持消防工作服務，以達韌性受理之目標。

九、精進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專業效能

（一）火災現場勘察與調查

針對涉有公共危險疑慮案件製作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書，並移送轄區警察分局偵辦。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完成製作並移送者計 82 件。

（二）火災證物鑑定分析

對於火災現場採集之燃燒殘餘物證物，使用氣相層析質譜儀(GC/MSD)鑑析是否含有易燃液體等成分，以提升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書正確性及公信力,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完成火災證物鑑定共 44 件。

（三）實驗室認證

112 年開始執行實驗室認證前置作業，包括強化實驗室軟、硬體設施、培訓專業人員及通過國際實驗室能力試驗等程序；於 113 年 1 月 2 日正式向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提出 ISO/IEC 17025 測試實驗室認證申請，期 113 年取得認證通過，以精進火災原因調查鑑定知能。

（四）相關受災戶服務

透過本府消防局網站建置線上系統，受理受災戶申辦火災證明書及火災調查資料，以協助後續相關受災戶之廢棄物清運、稅賦減免、保險理賠或急難救助等相關事宜，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開具住宅、工廠、汽、機車火災證明書 190 件及火災調查資料 103 件。

十、提升防救災應變能力，推動災害防救工作

（一）配合中央執行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本計畫為期 5 年（112 至 116 年），以推動「低脆弱度，高回復力」的韌性城市為目標。

（二）本市應變中心常時三級開設以強化災情監控

24 小時專人輪值監控災情，以即時通報及橫向聯繫各災害防救機關，加速緊急應變，提升市府整體應變效能。

（三）辦理桌上型推演

共辦理 24 類災害桌上型推演驗證，以建立各類型災害應變 SOP。

十一、消防在職教育訓練與防災教育館營運

（一）辦理消防專業訓練，強化消防體技能訓練

1.新進人員訓練

112年10月與113年1月新進消防人員先後分發26人與92人，共計118名，為提升救災救護量能，充實新進消防人員消防職能，規劃分3階段執行在隊訓練、成果測驗及師徒制訓練，以確保救災救護勤務安全及戰力完備，確實守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使本市救災安全網更為嚴密。

2.大貨車駕駛訓練

為使消防同仁具備特種救災車輛駕駛能力及提升救災勤務時安全駕駛觀念，於112年9月13日至12月14日辦理8梯次大貨車駕駛訓練，共計59人結訓。

3.消防車輛道路安全駕駛訓練

為建立本府消防局消防人員正確的道路安全駕駛觀念與技術，確保消防人員執行勤務往返途中之交通安全，於112年9月16日至11月3日辦理8梯次道安駕訓，計100人結訓，可提升消防人員專業素養並優化為民服務品質。

4.繩索救援技術進階班訓練

為確保救災安全暨養成國際繩索救援專業領域師資人才，於112年10月26日至11月3日辦理繩索救援技術訓練進階班，以提升救災行動安全與效能，共計8人結訓。

（二）防災教育館營運成果

1.防災教育館來客數與評價

本市防災教育館創立近5年，累積國內外共計9個國家、2,283個團體來訪，參訪人數達55萬6,229人次(統計至113年1月31日)，Google評價達4.8顆星及2,343則評論，廣受各界好評。

2.跨域合作辦理環保防災教育展

本市防災教育館首次跨出桃園，與慈濟基金會合作於台北市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3樓常設區舉辦「防災Follow Me，環保 Let's go!」環保防災教育展，展期自112年7月7日至11月12日，民眾參觀踴躍，共計有17萬5,051人次參訪。

3.推廣虛擬防災教育館—異桃界防災士

全國首創虛擬防災教育館，於線上廣大地圖上的各式關卡，運用

各種防災知識破解，並在闖關成功後可獲得點數至實體館換取精美限量禮物，增加互動體驗及學習樂趣，讓防災學習不受時間及空間限制。

4.防災教育館虛實整合導覽輔助系統

112 年度規劃建置防災館虛實整合導覽項目，旨在提升防災宣導效能、刺激民眾實體館回訪意願，以及提升防災教育館參觀體驗。項目整合擴增實境動畫、語音導覽、解謎遊戲等元素，使民眾透過手持裝置觸發開啟虛擬內容，實境與虛擬物件疊合，將展板以外空間轉換成互動展區，提供防災知識及互動遊戲。完成後可解鎖虛擬防災館關卡或獲得獎勵，增添參觀體驗趣味，有效結合實體、虛擬館展示內容，提高使用率與宣導成效。

5.新進導覽義消訓練

為提升防災教育館導覽服務品質，新人培訓是營運的重要計畫，112 年招募 41 名新進導覽義消人員，通過基本訓練及專業訓練課程培訓，並於 112 年 12 月至 113 年 2 月安排實習隨團導覽解說，目標達到總數 115 名之導覽義消提供國內外參訪團體民眾最佳解說服務。

十二、持續補實消防人員人力，積極爭取危險職務加給加成

（一）本市消防現有員額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為 1,756 人。自 110 年起新增編制員額 689 人，增額後為 2,377 人，並規劃逐年 3%進用，113 年消防預算員額為 1,899 人。

（二）本市消民比至 112 年 12 月為 1：1,358 人，為六都第 1。

（三）本府消防局於 112 年 12 月 6 日函文內政部消防署爭取危險職務加給加成得按原支等級支給數額最高加 1.5 倍支給。

十三、補助消防人員健康檢查及維護同仁執勤安全保障措施

（一）為提供消防同仁健康保障，補助 40 歲以上消防人員健康檢查每人每年 5,000 元，未滿 40 歲者每人每 2 年 5,000 元；113 年規劃補助消防人員健康檢查計 795 名。

（二）依「警察消防海巡空勤人員醫療照護實施方案」，消防同仁於指定醫院就診，減免或由內政部消防署編列預算補助掛號費或部份負擔。

（三）因公受傷住院醫療補助，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補助 3 人次，合計

3 萬 8,997 元。

（四）本府消防局辦理自費團體保險，額度為 100 萬元。內政部消防署辦理自費團體保險，額度為 300 萬元及 400 萬元(消防人員醫療照護公益信託基金分別補助 150 元及 200 元)，同仁可依需求投保，增加保障。

十四、健全消防廳舍據點

（一）平鎮分隊拆除重建暨第四大隊遷建工程

1. 為地下 1 層地上 5 層 RC 結構建築，地上 1 至 3 層為分隊使用；4 至 5 層為大隊使用，總樓地板面積約 1,450 坪，總計畫經費 2 億 5,900 萬元，分 3 年編列(110 至 112 年)，已獲前瞻計畫第 3 期補助 7,630 萬元，第 4 期補助 4,000 萬元。

2. 於 111 年 8 月開工，預計 113 年 4 月完工。

（二）桃園地方檢察署檢察長暨檢察官職務宿舍統包工程(本府新建工程處代辦)

1. 地下 2 層地上 8 層 RC 構造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約 2,783 坪，總經費 5 億 4,882 萬 4,372 元,由本府消防局分 5 年編列(110 至 114 年)。

2. 細部設計完成取得建照，已於 112 年 8 月 21 日開工，預計 114 年竣工。

3. 職務宿舍完工後，地方檢察署將交還位於桃園區法治路現有職務宿舍，可提供市府整體辦公空間運用。

（三）石門分隊新建工程

1. 經費 1 億 9,746 萬元，分 3 年編列(113 至 115 年)。

2. 規劃設計招標中，預計 115 年完工。

（四）搜救犬舍暨特搜大隊與第一搜救救助分隊遷建工程

1. 為地上 2 層，經費 1 億 3,100 萬元，分 3 年編列(112 至 114 年)。

2. 進行基本設計中，預計 114 年完工。

（五）局本部等分隊廳舍修繕工程

1. 一般性補助款案件，經費 1,604 萬元。

2. 113 年度預計完成局本部所屬分隊修繕,以改善本府消防局救災救護備勤空間與服務環境。

拾　玖、文化

秉持文化平權、多元包容的理念，透過「向上提升、向下札根」策略，推動各項藝文節慶活動及文化場館服務，使藝術文化融入城市生活，豐富城市靈魂。藉由落實社區營造、培育與扶植藝文人才、保存與再利用文化資產等向下札根計畫，並積極打造品牌藝文活動、加強國際文化交流等向上提升。自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期間，文化局舉辦共約 950 場次活動，超過 1,077 萬人次參與，除受到市民肯定外，過去一年來，文化局活動更榮獲 20 座國際設計大獎肯定，包含：美國繆斯創意及設計大獎、倫敦國際設計大獎、澳洲墨爾本設計大獎等等，不僅是行銷桃園最佳方式，也讓桃園的藝術和文化在國際間嶄露頭角。

113 年 2 月文化部公布 112 年度全國考評結果，本市以優異表現脫穎而出，在「藝文場館營運升級」及「地方扶植傑出團隊」計畫雙雙獲得「特優」殊榮，展現桃園長年來在藝文場館經營及表演藝術團隊扶植上之豐碩成果。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推動社區營造札根工作，連年榮獲文化部「優等」肯定

（一）整合本府文化局及區公所提案，爭取文化部補助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推動行政社造化，強化跨局處連結，已連年獲文化部「優等」肯定，全國評比均名列前茅。

（二）112 年度文化局社造補助共受理 74 件提案，審核補助 50 案，總補助金額 537 萬 2,104 元，透過社造輔導團進行實地訪視、共學交流會及見學參訪等協助社區提升社造職能。於 112 年 11 月 4 至 12 日在桃園區虎頭山創新園區舉辦「2023 桃園社造博覽會」，展現 70 多個單位之年度社造成果，推廣社區營造理念，共 1 萬 2,483 人次參與。

（三）推動馬祖閩東語傳承

本市馬祖移民人口全台第一，為促進馬祖語言之傳承發展，112 年首次推動馬祖語文傳承計畫，以本市馬祖移民後代小學生為對象，於 7 月舉辦 5 天「馬祖語言文化體驗營」及 1 場成果交流會，共 26 位學童結訓獲頒學習證書；並於 9 至 10 月舉辦 5 天「馬祖故事劇場培訓工作坊」培訓學童以馬祖語演出馬祖故事「去外嬤厝過年」，並於八德區大勇國小及媽祖昇天祭演出，共 600 人次觀賞。

（四）木博館推動「大溪歷史街區共同實踐計畫」

111 至 112 年辦理大溪歷史街區共同設計實踐補助計畫暨輔導平台計畫，於 112 年 9 月 21 日至 10 月 1 日辦理成果串聯活動，以「大溪慢慢」為主題，結合受補助的 10 組單位及大溪區中央路、中山路為活動場域，帶領民眾用不同的觀點感受大溪生活，與居民一起討論和想像街區生活新可能。

二、藝文人才培育與扶植

（一）培植本市傑出演藝團隊有成，首度獲得文化部「特優」最高肯定

1. 為扶植在地表演團隊，申請文化部計畫補助及評比，112 年經文化部補助「地方扶植傑出團隊」年度考評等第由「優等」晉級為最高等級「特優」，並獲文化部提高補助至 170 萬元。
2. 近年來已有「龍潭愛樂管弦樂團」及「陳家聲工作室劇團」接受輔導提升入選國藝會 TAIWAN TOP 國家級藝文團隊，亦為本市之光。

（二）培植本市紀錄片影像人才

辦理「桃園城市紀錄片徵選培訓計畫」，於 112 年 9 月辦理桃園城市紀錄片徵件，共徵得 73 組作品，並辦理 4 場故事工作坊、6 堂提案工作坊及 14 堂培訓課程，聘請經驗豐富紀錄片導演及相關專業教師，提升學員專業，成果作品則協助上架至多個 OTT 串流影音平台，擴大能見度及在地多元議題之關懷。

（三）培育新世代流行音樂人才

辦理「鐵玫瑰熱音賞」競賽，112 年共有 288 組創作者報名，較去年增加 61 組，除了全臺各地的好聲音，也有來自海外十國的音樂人參賽。累積總參與人數約 3,221 人，參與人數成長 2 倍以上。另外 112 年增加辦理 6 場次座談講唱會，協助人才與產業界接軌，累積總參與人數約 632 人。

（四）藝術教育向下札根

1. 持續辦理「牽手進劇場」計畫：邀請國小四年級學童至桃園展演中心、中壢藝術館欣賞演出，並結合劇場禮儀講解，以體驗方式了解劇場，使藝術從小扎根，活動共計辦理 8 場演出，總計 57 所學校報名，共 7,202 名師生參與活動。
2. 辦理「劇場教育計畫」：於 6 月至 10 月辦理「鐵玫瑰藝文學堂」，開設美術、音樂、偶劇及肢體律動相關之帶狀、常態性收費藝術課程，

達到藝術與教育結合之目標。

3. 辦理「2023 桃園鐵玫瑰青少年劇場計畫」:於 112 年 7 月至 8 月辦理，辦理劇場專業培訓課程，提供青年接觸劇場工作及認識藝文團隊之多元機會，於 112 年 8 月 10 日辦理成果展演，參與人數逾 100 人次。

4. 演藝場館配合文化部推動「表演藝術青年席位振興方案-鐵玫瑰青年席位振興計畫」: 配合文化部 112 年 6 月 6 日起發放成年禮金 1,200 元政策，參與場館包含「桃園展演中心」、「中壢藝術館」、「米倉劇場」及「文化局演藝廳」4 館，文化部於 112 年 5 月 25 日核定委辦經費 279 萬 1,300 元，截至 113 年 1 月 22 日已售出 27 檔 317 席次 51 萬 400 元；113 年 1 至 6 月共計 17 團 19 檔節目參加。

5. 木博館教育推廣活動：辦理木藝小學堂、木育手作課程、大樹下說故事親子活動、看熱鬧養成班、工藝美學課程等，參加人次合計 2,300 人，亦提供針對不同年齡層之環境教育課程。

6. 木藝扎根與學校合作方案：鏈結桃園及各地有意推動木藝教育的教師參與（累積參與教師數超過 200 位），並持續陪伴本市 4 所木藝教育特色學校（大溪國小、南興國小、僑愛國小及大溪國中）課程發展與教學協同。

7. 兒童美術館教育推廣活動：112 年共策辦 4 檔展覽，參觀人次總計 7 萬 1,579 人，搭配各檔期展覽辦理團體導覽總計 38 場，參與人數總計 1,286 人；假日定時導覽總計 67 場，參與人數總計 1,296 人；小小工作坊、兒童夏令營、藝術共融計畫、親子劇場及假日工作坊等主題活動總計 44 場，參與人數總計 1,588 人。

三、藝文節慶活動與推廣

（一）表演藝術推廣

1. 主辦優質表演藝術活動，豐富城市藝文生活

(1)辦理各式主題藝文節慶，其中「2023 桃園管樂嘉年華」、「2023 桃園兒童藝術節」等品牌活動，分別榮獲美國繆斯設計大獎、英國倫敦設計大獎金獎肯定。

(2)「鐵玫瑰藝術節」打造優質劇場藝術節

邀請前兩廳院總監李惠美擔任策展人，以「回聲·共振」為主題整體規劃，攜手桃園在地藝文團隊與專業表演藝術團隊，包含 FOCA

福爾摩沙馬戲團、莎士比亞的妹妹們的劇團、何曉玫 MeimageDance 等，自 112 年 10 月 21 日起至 11 月 26 日止，於桃園展演中心推出 10 檔節目、3 場講座及 1 場工作坊等共計 20 多場活動，9,917 人次進場參加。

2.結合各區特色，推展各區藝文活動

(1)由文化局與本市 12 區(不含復興區)公所共同合作，推動各區特色藝文活動，112 年 7 月至 11 月於各區辦理 25 場次活動，總參與人次超過 3 萬人次。

(2)辦理桃園藝術巡演，落實文化平權

規劃「桃園藝術巡演」及「閩南傳統藝術巡演」計畫，邀請國內優質演藝術團隊進入各區生活場域演出，使民眾就近欣賞體驗藝文。112 年度分別辦理 8 場次演出，約 1 萬 6,700 人次參與；以及 16 場次，約 4 萬 8,000 人次參與。

3.推廣街頭藝術發展

(1)截至 113 年 2 月 7 日統計，本市目前共計有 1,076 名民眾具有桃園市街頭藝人身份，本市街頭藝人展演列管場地共計 117 處(152 點位)；健全法規為保障街頭藝人權益努力，業於 112 年 10 月 30 日完成「桃園市街頭藝人從事藝文活動管理辦法」修訂。

(2)本市大型節慶活動協調開放街頭藝人申請展演，於 2023 世界客家博覽會期間共受理 97 場次演出申請。另於 112 年 9 月 24 日舉辦「2023 年桃園街頭藝術嘉年華」，參與觀眾約有 7,000 人次。

（二）視覺藝術推廣

1.策辦優質展覽活動，提升城市藝文內涵

策展「桃園地景藝術節」，以「桃園㮾㮾」為主題，邀請國內、外 18 位藝術家，與在地民眾、學校及宮廟等，帶來超過 21 件的裝置藝術作品，共分為龍潭及青埔展區，總參展人次達 123 萬人。並榮獲美國謬思設計獎大獎肯定，打造屬於桃園在地的國際節慶品牌。

2.辦理多元化視覺藝術展覽活動，充實市民藝文生活

主辦「活水—桃園國際水彩雙年展」、「桃園美術家邀請展」、「桃源美展」等主題展，並於文化局、桃園展演中心、中壢藝術館、桃園光影文化館等藝文場館辦理各式視覺藝術展覽，自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止共計舉辦 104 個場次，超過 108 萬人次參觀，不僅協助藝術家展現豐沛創作成果，也豐富桃園城市內涵。

（三）傳統工藝及民俗藝術

1. 補助桃園市文化基金會辦理「土地公國際民俗藝術節」，112 年度土地公民俗藝術節，共 134 尊福德正神會師桃園，另有四個國際公廟與外縣市宮廟參與(馬來西亞大伯公廟、新加坡榜鵝土地公廟、廈門仙岳山福德廟、日本沖繩土帝君、新竹縣市、苗栗縣與屏東縣)，活動人次共計 2 萬 1,482 人。

2. 補助財團法人桃園市文化基金會營運土地公文化館

土地公文化館持續以親子、手作為特色外，將深化土地公相關民俗活動研究，成為推廣傳統工藝及民俗藝術的重要場館，112 年每月平均參觀人次達 2 萬 4,000 人次以上，年度總參觀人次達 28 萬 9,000 人次。

3. 民俗文化活動補助及推廣

為推動桃園閩南及民俗文化的多元及永續發展，補助本市民間團體、法人、寺廟、學校及個人辦理閩南及民俗文化之推廣與傳承。

4. 閩南語言傳習及民俗藝術推廣計畫

完成 112 年度桃園閩南書院，包含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研習課程、南、北管培訓班、答嗹鼓、傳統藝陣、舞龍舞獅、說唱藝術等課程。共招收 637 位學員，亦辦理 30 場傳統技藝進校園，參與人數約 3,940 人。

（四）影視音及動漫推廣

1. 辦理「桃園電影節」

112 年度影展邁入第 10 年，特別以「桃影愛趣淘」為主題，規劃 6 大影展單元，於 9 月 28 日至 10 月 10 日間辦理主體影展放映，播映來自 20 多個國家，近 80 部的影片。活動期間總參與人次為 9,814 人。

2. 影視製作補助計畫

(1)112 年共徵得 28 部作品，經專業評審審議補助 11 部優良作品，總補助金額 2,000 萬元。

(2)本市 111 年度補助案《小曉》入圍第 60 屆金馬獎 7 項大獎，12

歲的林品彤更以史上最年輕的影后奪下最佳女主角；由阮經天領銜主演電影《周處除三害》亦是強勢入圍 7 項金馬提名，奪下最佳動作設計；動畫片《八戒》則是榮獲了本屆金馬獎最佳動畫獎，成績斐然。

3.協助影視作品拍攝

112 年度本府協助影視拍攝共計 363 部，電影長片 49 部、電影短片 62 部、紀錄片 7 部、電視劇 60 部、電視節目 22 部、音樂影片 61 部、網路劇 22 部及廣告 80 部。另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共計協助影視拍攝 35 部，包括電影長片 5 部、電影短片 10 部、電視劇 1 部、電視節目 2 部、音樂影片 5 部、網路劇 7 部及廣告 5 部。

4.以 2 座光影館為影視藝術推展據點

以「桃園光影文化館」及「中壢光影電影館」為影視藝術推展的重要據點，桃園光影館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分別辦理 60 場次電影放映、18 場影視推廣教育活動，期間計約 5,000 人次參與。中壢光影館辦理 4 場主題影展、辦理 90 場次電影放映、策劃 2 檔電影相關展覽、及 2 檔多元主題基礎影視培訓工作坊等課程，期間入館人數約 1 萬 7,000 人次。

5.辦理「鐵玫瑰音樂節」，並榮獲國際大獎肯定

(1)「鐵玫瑰音樂節」是臺灣重要流行音樂品牌節慶及培育人才的平臺，於每年 9 至 10 月間辦理。辦理 6 場「小型 Live House」售票演出，112 年度推出創新的鐵玫瑰 PRO PASS 機制，專屬周邊活動刺激售票率較前一年成長 22%，售票張數為前一年之 2.4 倍，票房所得皆歸樂團，以扶植年輕潛力樂團。

(2)「大型演唱會」於 112 年 10 月 7、8 日在桃園陽光劇場辦理，策劃跨領域、跨界、跨國、跨世代的內容，並應用陽光劇場的 5G 環境開發節目，讓觀眾耳目一新，另有結合美食、文創、音樂體驗、藝術等攤位的市集活動，總參與人數約 2 萬 8,900 人。

(3)2023 桃園鐵玫瑰音樂節獲頒「倫敦國際設計獎」金獎，主視覺《賽博龐克小子》則榮獲「美國繆斯設計獎」金獎。

6.動漫產業推展

(1)桃園國際動漫大展，榮獲國際大獎肯定

2023 年桃園國際動漫大展於 7 月份於桃園展演中心盛大辦理，以「動漫·躍動全世界」為主題，邀請臺灣知名漫畫家敖幼祥《烏龍院》、「漫威」御用漫畫家 Kael Ngu、日本長青漫畫家桐木憲一、香港人氣漫畫家司徒劍橋等共 14 位國內外知名漫畫出席桃園參展。並榮獲「澳洲墨爾本設計大獎」活動展演類金獎及「英國倫敦設計獎」活動類銀獎，對市府持續辦理優質動漫展給予肯定與鼓勵。

(2)推動動漫文創基地

規劃以中原文創園區及淘動漫(原桃園區公民會館)為基地，辦理動漫流行文化的主題展覽、動漫音樂會、主題講座工作坊、技術交流等等，成為桃園推動動漫文創人才培育基地與交流平台。

（五）文學推廣

辦理「桃園鍾肇政文學獎」，延續往年文學獎精神，持續辦理徵件活動、文學營、文學推廣活動等，徵件總獎金高達 300 萬，廣邀更多民眾加入文學創作的行列。本屆徵件總數創新高的 1,656 件，辦理 14 場系列推廣講座活動等，共計 760 人次參與，並於 112 年 11 月 25 日完成頒獎。2024 年系列活動於 3 月份開展。

（六）科技結合藝術及推廣

1. 獲文化部補助「推動博物館及藝術 5G 科技跨域應用計畫」796 萬元，結合文化場域營運、體感、文化科技、5G 傳輸之專業，成為全台藝文場館協助身障人士體驗藝文的示範計畫。112 年結合「2023 桃園科技藝術節」於 112 年 9 月 30 日及 10 月 1 日辦理 2 場次公開展演，吸引約 202 人次進場觀賞。

2. 辦理「桃園科技藝術節」，榮獲國際大獎肯定

由專業策展人以「從心開始 AI」為主題，規劃「六大心流沉浸」展區，於 112 年 9 月 22 日至 10 月 29 日辦理，共計展出 17 組科技藝術展品、辦理 12 場次之校園巡迴教育推廣活動、結合中央補助辦理 2 場次科技藝術演出，並首次與奧地利林茲電子藝術中心合作，展出交流展品 1 件及辦理國際論壇 1 場次，累積總參與人數約 2 萬 5,065 人。本展更榮獲「2023 美國繆斯設計獎」金獎及「2023 倫敦國際設計獎」等肯定。

3.首創「藝遊桃園--文化行旅數位」平台

因應數位時代潮流，本府 112 年 7 月首創「藝遊桃園文化行旅數位平台」，採基本區塊鏈技術，透過數位集章、互動遊戲及獎勵機制，增加參觀者互動性和參與感。自 112 年 7 月 24 日上線營運至 113 年 1 月 30 日止，累積註冊用戶 1 萬 3,260 人次，使用者領取數位集章計 1 萬 6,777 張，領取數位憑證計 6 萬 3,237 張。

四、文化場館營運與提升

（一）中原文創園區、淘動漫盛大開館

1.中原文創園區

(1)原中原營區保留活化北側 10 棟庫房，推動作為多功能文化創意產業園區，並命名為「中原文創園區」。北側庫房修繕工程總經費約 1 億 8,822 萬元，已於 112 年 9 月完成驗收結算，於 11 月 25 日已正式開園啟用。

(2)於 112 年 11 月 25 日起至 12 月 10 日，以「2023 桃園文創博覽會」作為開園首檔活動。文博會以 7 大主題展館，呈現桃園城市發展的多元面貌，參觀人次達 15 萬人次。自 112 年 12 月 22 日起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於園區內 10 棟庫房空間陸續推出以年輕族群為主題的精彩展演，吸引近 5 萬 6,802 人次入園參觀。

2.淘動漫(原桃園區公民會館)

位於桃園站前商圈的原桃園區公民會館，為年輕族群重要生活休閒區域，本館改以動漫流行文化為主題，作為動漫產業的交流基地。於 112 年 11 月 24 日試營運、12 月 21 日正式開幕，成為熱愛動漫同好的桃園新地標，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共計超過 3 萬人次造訪。

（二）館舍重新簽約再出發

1.壢景町及延平路日式宿舍

延平路日式宿舍修復完工後，與鄰近的日式宿舍壢景町以聯合標租方式招商，業於 112 年 9 月底決標、12 月中完成點交，委託團隊刻正裝修整備，未來將以『食寓-延平路食農故事館』以『食農教育的體驗』為主題，呼應早期地方及館舍與農業相關背景，113 年 3 月底試營運，4 月中正式開館營運。

2.桃園七七藝文町

桃園 77 藝文町原 OT 委託營運團隊，因經歷疫情期間不堪負荷與市府合議解約。經重新檢討需求重新招商，過渡期間暫時由文化局自行管理營運至 113 年 3 月 31 日，並策劃多檔特展以持續維持館舍開放。文化局已完成招商作業，預計 113 年 4 月完成點交，下半年由 OT 團隊進駐對外營運。

（三）桃園文學館籌設

1. 桃園文學館工程已於 112 年 10 月 23 日報竣，113 年 2 月 27 日辦理工程驗收。刻正為開館整備，同步辦理文學資源調查研究及盤整與室內裝修等，預定 114 年第二季開館。
2. 因應兒童美術館搬遷至中壢青埔，原八德置地生活廣場 6 樓原圖書空間將轉型為「桃園兒童文學館」，預計 113 年下半年開館，將以博物館型態經營，推展在地文學、向下扎根。

（四）桃園市立美術館

1. 桃園市立美術館本館工程持續推進中

兼具典藏、展覽、觀光、教育、地標等多元功能，截至 113 年 2 月 4 日止，整體工程進度為 72.02%。兒童美術館（公 12）業於 112 年 7 月 1 日竣工，美術館本體工程預計 115 年 3 月竣工。

2. 桃園市兒童美術館

位於青埔的兒童美術館於 113 年 4 月試營運，由原本位於八德的兒童美術館搬遷此。112 年於八德展館辦理 4 檔展覽，搭配各檔期展覽辦理團體導覽、小小工作坊、兒童夏令營、藝術共融計畫、親子劇場及假日工作坊等主題活動總計 44 場，112 年度參觀人次總計超過 7 萬人次。

3. 橫山書法藝術館

(1)以奠基書法研究與教育、促進國際書藝交流為目標，為全臺第一座官方書法主題展館。其中「2023 橫山書藝雙年展：法與無法交織的年代—書法作為一種視覺形式」展覽，以及「榜書」展分別榮獲「2023 年度臺灣票選視覺藝術十大公辦好展覽」第二名及第十名殊榮，十分難得。

(2)推動辦理「橫山書藝獎」、「桃園全國春聯書法比賽」、「未究之境：書法中的客家敘事」、「時空題辭」、「弱書道－汪柏成創作個展」

等主題展覽及活動。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共辦理 2 場大展，10 場教育推廣活動，總計超過 2 萬 5,000 人次參觀。

（五）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

1. 館舍特色建築榮獲「國家卓越獎」

以日式宿舍群為主的場館修復後再利用，亟具特色。其中大溪二期日式警察宿舍群榮獲「2023 國家卓越建設獎」環境文化類卓越獎。館舍群共有 11 處，112 年 9 至 113 年 1 月定時導覽場次共計 188 場、參加人次共計 3,923 人。館舍參觀人次約計 23 萬人次。

2.「大溪大禧」節慶活動，榮獲國際大獎肯定

配合農曆 6 月 24 日普濟堂關聖帝君聖誕慶典前夕，展開為期數週的「前祭」。串連與整合宗教慶典、當代設計與社區社群，用當代手法詮釋百年祭典，成為是臺灣具代表性、地域型的城市祭典。「2023 大溪大禧」活動榮獲「美國繆斯創意獎」金獎肯定。

3. 大溪木藝新創計畫，結合文創邁向國際

(1)大溪國際木家具工藝設計競賽：辦理國際競賽，擴大對於大溪百年傳統木藝認知度，鼓勵國內外新銳工藝與設計能量的融合創新，逐步帶動木藝產業的多元發展動能。於 112 年舉辦第一屆競賽，國內外參賽作品投件數共計 519 件，選出得獎作品 16 件，頒發獎金總計 130 萬元。

(2)大溪木藝生活節:於 112 年 10 月 28 日至 11 月 5 日辦理第一屆「大溪木藝生活節」，以「好木‧生活進行式」為題，透過四大主題活動：大溪國際木家具工藝設計競賽暨展覽、大溪工藝週、木藝產業論壇、木藝食宿體驗及各類木工藝相關推廣活動，邀請日本、丹麥及國內各地超過 70 位木器品牌業者及創作者參與，並串聯 20 家大溪在地餐飲及旅宿業者共襄盛舉。

（六）桃園城市故事館群輔導與特色形塑

1. 爭取文化部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補助

整合本府文化局、客家事務局、原住民族行政局、民政局等所轄館舍，以及源古本舖等民間館舍，向文化部提案爭取 112 至 113 年「桃園市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補助，獲補助 1,888 萬 7,000 元。

2.城市故事群學輔導與串連協助

(1)文化部補助 112 年至 113 年「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運籌機制計畫」，由文化局委託專業團隊成立「文化館舍輔導團」，持續輔導訪視本市公、私立館舍並規劃相關專業課程、見學參訪及共學座談會等，協助館舍營運及人才培育等。

(2)試辦文化走讀及環境教育

以中壢舊城區為示範場域，串連中平路故事館、壢小故事森林、壢景町及中壢街區等，規劃主題教案，並與周圍學校及社區組織合作。112 年度三館共計辦理 125 場教育推廣活動及 9 場展覽，共計 7 萬 4,130 餘人次參與。於 112 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6 日規劃「探查澗仔壢人文產業發展」主題，共計辦理 9 場次文化體驗遊程，參與人次約 180 人，未來持續擴大辦理。

五、文化資產保存及維護

（一）文化資產指定登錄保存

1.截至 113 年 2 月，已公告指定登錄本市有形文化資產國定古蹟 2 處、直轄市定古蹟 29 處、歷史建築 102 處、文化景觀 4 處、考古遺址 1 處、古物 1 組 10 件；無形文化資產重要傳統表演藝術 2 項、重要傳統工藝 1 項、重要口述傳統 1 項、傳統表演藝術 7 項、傳統工藝 5 項、口述傳統 1 項、民俗 2 項；重要保存技術及保存者 2 項、保存技術及保存者 2 項。

2.112 年 11 月至 113 年 2 月新增公告指定 2 處直轄市定古蹟（中壢燃藜第紅樓、中壢燃藜第）、2 處歷史建築（南崁 1 號穀倉及農機倉庫、龍潭石拱橋）。

（二）爭取中央補助本市文化資產保存及維護計畫：

1.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112 年 7 月核定補助本府辦理桃園市歷史建築原中壢高中教師宿舍白馬莊、楊梅泉水窩江夏堂調查研究暨修復再利用計畫等共計 6 案，補助金額合計 751 萬 5,000 元，將分編 112 年、113 年度配合款執行，均委託專業團隊執行中。

2.各項計畫目前獲中央核定補助辦理「桃園市 113 年考古遺址普查計畫」225 萬元、「臺灣文化路徑推動桃園煤礦推廣教育計畫」、「臺灣世界遺產潛力點桃園臺地陂塘推廣教育計畫」合計 360 萬元、「文化

資產古物類計畫」合計 415 萬等等，持續推動文化資產保存維護及推廣等工作。

（三）「桃園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正式上線

113 年 3 月正式上線，將文化資產定著土地資料數值化後，以地理資訊整合，製作便利網頁介面，提供對外介接之網路資訊服務與線上收費平台。

（四）持續推動航空城文化資產專案計畫

1.調查研究暨先期規劃

市定古蹟「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是國內除役後保存最完整的軍事基地，包含 7 處設施群約 13.7 公頃古蹟保存區。持續於 112 年至 114 年推動航空城文史調查駐地工作站營運計畫、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口述歷史與文物整飭詮釋等工作，並與社區建立互動建構航空城文史保存場域，為未來成立「航空城歷史博物館」持續奠定基礎與累積能量。

2.在地文史保存

記錄前空軍桃園基地、「桃園航空城計畫」影響之村落搬遷（如：竹圍、沙崙、海口等）及收錄將消逝的文化及環境，112 年賡續辦理「航空城城市暨人文變遷紀錄片第 2 期拍攝計畫」，及口述歷史蒐集第 2 期計畫等。

（五）文化設施整修工程

目前計有「歷史建築憲光二村第一期修復工程」、「歷史建築龍潭三坑川盛信記商店修復及再利用工程」、「歷史建築八德呂達川祠堂修復工程」、「延平路日式宿舍修復工程」、「大溪簡送德古宅修復工程」、「大溪蘭室修復工程」、「前空軍基地設施群—05 警戒區修復工程」、「前空軍基地設施群—照相技術隊營舍、35 中隊飛行員宿舍、美方顧問團暨空勤生活區緊急修復工程」、「歷史建築八德敦德堂修復工程」、「市定古蹟新屋范姜祖堂景觀及排水改善工程」等 10 大項工程陸續完工或持續推展中，將為桃園增添歷史記憶與文化傳承重要據點。

（六）《桃園文獻》連獲 3 獎肯定

文化局出版刊物《桃園文獻》，112 年連續 3 期榮獲由「國史館台灣文獻館」主辦「學術性文獻書刊政府機關類」佳作，是對本市文史及文化資產的肯定。

六、多元文化保存與推廣

（一）新住民文化推廣與傳承

1.新住民議題社造行動

(1)培養新住民女力

為鼓勵、促進新住民女性參與公共事務，於 112 年 9 月推動「新住民 Podcast 節目共創行動」，培力 10 位新住民錄製 4 集 Podcast 廣播節目，透過數位媒體培力，促進新住民女性發聲；並於 112 年 9 至 10 月推動「新住民母語文化繪本共編行動」，邀請 13 位母語教師組成共編小組，共同編製越南、泰國、緬甸及馬來西亞等 4 國之母語童玩繪本補充教材，作為本市小學之新住民語文課程教材。

(2)辦理多元文化劇場

由本市表演團隊『犀牛劇團』帶領 5 位新住民二代及 1 位原住民學員，分享各自生命故事及探討身分認同的議題，共同完成原創劇目《移人移故事》，呈現多元文化的內涵，並進行 6 堂排練課、6 堂表演課共計 36 小時的文本創作暨演出工作坊，於 112 年 11 月 4 至 5 日、11 至 12 日於『2023 桃園社造博覽會』桃園虎頭山創新園區多功能展館演出 4 場，共計 150 人次參與。

2.新住民議題藝術展演

(1)藝彩人生-梁全威油畫創作展

展期為 112 年 11 月 8 日至 11 月 26 日，藝術家梁全威 62 年生於貴州省，89 年四川美院畢業後旅居澳洲，94 年來台灣定居至今。本次展出 40 件作品，是近年的經典之作，作品蘊含滿滿思鄉情懷。

(2)桃園鐵玫瑰藝術節-《一座島嶼所能承載的》

該節目由君舞蹈劇場與藝術家田孝慈合作，透過實地走訪、專家對談、身體排練等不同形式，逐步探討桃園衍生出哪些移民文化，以及身為新住民所面臨、克服困境，於 112 年 11 月 10 日假桃園展演中心階段呈現。

（二）原住民推廣與傳承

1.社造補助公民參與傳承原民文化

本府文化局 112 年社區營造補助，共補助台灣原住民迴廊協會、桃

園市學藝員策進會、個人提案者邱思怡等3個單位，分別於龍潭區、平鎮區及復興區，辦理平地及部落原住民文化藝術研習活動，透過公民參與傳承原民文化；並於2023桃園社造博覽會邀請台灣原住民迴廊協會及邱思怡等參與設攤，推廣原住民文化。

2.原住民藝術展演

(1)她的日常-女性藝術家創作聯展

展期為113年2月21日至3月10日，此為7位女性藝術家聯展，其中呂淑芬乃復興區原鄉部落長老與藝術工作者，對於故鄉的山川美景、民俗風情有著深厚的情感。

(2)桃園鐵玫瑰熱音賞

①111年獲得首獎-大賞獎的「巴查克Pacak」，將排灣族文化融入創作歌曲中，而賽事後也持續扶持歷年優秀音樂人。

②112年辦理音樂推廣系列活動-座談講唱會邀請「巴查克」與資深音樂人同台分享從事原住民音樂創作的心路歷程，決賽亦邀請帶來精彩的演出。

③112年亦有優秀原住民音樂人參賽，晉級決賽的「姑幕巴紹」將傳統與流行音樂結合，把賽德克族語加入創作，後續也持續與講師媒合音樂製作。

(3)桃園陽光劇場協辦原住民族相關活動

於112年8月26日、27日，於桃園陽光劇場舉行「2023 Lalai桃園原住民族音樂節」，由市府原住民族行政局主辦，連續2天音樂節有別於以往，融合原客閩文化，創造多元且獨特的原住民族音樂節；另市府原住民族行政局亦選定陽光劇場主辦「112年度桃園市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國際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園區推廣」，3場活動共計吸引3萬8,500人次到訪。

（三）閩南文化推廣與傳承

1.辦理閩南傳統特色慶典活動，榮獲國際大獎肯定

112年度業於上半年6月辦理「桃園閩南文化節」、7月「大溪大禧」、閩南藝術巡演等活動，創造在地特色文化品牌節慶，推廣傳統民俗藝術，融合創新元素，成為桃園品牌節慶活動。桃園閩南文化節系列活動《鬥陣 3》（鉑金獎）及藝閣踩街分別獲得「2023 美國繆斯

創意獎」鉑金獎及金獎殊榮；而「大溪大禧」則榮獲「2023 美國繆斯創意獎」金獎肯定。

2.持續辦理閩南民俗信仰調查出版計畫

112 年完成「媽祖信仰」及「玄天上帝」為主題之調查研究案，也完成財神信仰調查研究及紀錄片，探討桃園財神信仰內涵，113 年持續進行藝閣調查研究與紀錄片案，探索藝閣文化在桃園與各地流變與發展之概況。

3.閩南文化研討及論文徵件計畫

為積累桃園閩南文化能量，配合桃園閩南文化節辦理 113 年度桃園閩南文化國際論壇，本案規劃延續之前成果，爬梳關鍵議題，進行跨領域、跨世代的對話與交流，規劃未來發展方向。

4.辦理閩南語言傳習、民俗藝術推廣計畫

完成 112 年度桃園閩南書院，包含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研習課程、南、北管培訓班、答嗹鼓、傳統藝陣、舞龍舞獅、說唱藝術等課程。共招收 637 位學員，亦辦理 30 場傳統技藝進校園，參與人數約 3,940 人。

5.營運八塊厝民俗藝術村

八塊厝民俗藝術村目前有四大展館：工藝文創館、語言推廣館、民俗節慶館、表演藝術館，除常設展及特展外，另規劃多功能展演廳、藝術駐村及文創商店等。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總入園人次為超過 19 萬人次。

（四）眷村文化推廣與傳承

1.園區保存及活化

(1)馬祖新村眷村文創園區

①112 年累積辦理 10 檔展覽、10 場市集、13 場工作坊、4 場講座及 1 場音樂會，入園參觀人次累計 26 萬 3,487 人。另透過文創業者進駐六期計畫扶植地方文創產業，共徵得 15 家業者及 1 家民宿進駐經營。

②112 年度辦理「馬幼有藝思」藝術駐村實驗計畫，113 年度辦理「馬幼有藝思」藝術沃土計畫，自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共計辦理

演出 14 場次、特展 1 檔、工作坊 10 場次、講座 2 場次、遊戲體驗 12 場次、相聲藝術培訓營 1 班，累計總參與約 3,423 人次。

(2)太武新村眷村文化園區

①自 8 月 19 日至 10 月 1 日辦理「太武藝術季」，活動期間共計展出 3 檔藝術特展、4 場居民共創活動、2 場主題市集、2 場駐村藝術家工作坊、1 場露天電影放映會及體驗茶席。

②112 年 9 月推出「河西實況」主題特展，與在地居民結合藝術家轉譯呈現地方觀察帶入藝術人文觀點，探查不同年代到訪河西聚落的人們及所帶來的文化影響力，深入觀察與想像這塊土地近 30 年的變化，吸引超過 1 萬 8,343 人次參與。

(3)憲光二村

112 年 10 月邀請國防部憲兵指揮部特展移至憲光二村展出，並於 112 年 12 月配合憲兵節舉辦慶祝活動；112 年度共計辦理 10 場教育推廣活動、1 檔《臺灣戰後移民文學合作展》、1 檔《眷村現象—憲兵英雄與光陰的故事》，累計約 1 萬 8,329 人次參訪。

(4)龜山眷村故事館

於 112 年度累計舉辦 3 檔主題特展及 20 場眷村文化推廣活動，計 6,000 餘人次參訪。

2.持續辦理桃園眷村文化節

於 112 年 10 月 7 日至 22 日舉辦，串聯本市眷村鐵三角(馬祖新村、太武新村及憲光二村)、龜山眷村故事館、忠貞新村文化園區、在地眷村社區及米倉劇場等，共同推廣眷村文化，辦理踩街、市集、體驗工作坊、象棋競賽、主題講座及空間走讀等超過 80 場活動，參觀人次約計 3 萬 4,462 人次。

3.與中央合作持續推動「中華民國眷村資源中心」

本府與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合作設立「中華民國眷村資源中心」。112 年度出版《眷村色彩散策—走讀全臺 30 眷村地景》、《2022「村裡村外」全國眷村學術研討會論文集》、眷村繪本《蒲小英的新家》及《眷村小學運動會開始！》共 4 本書，並辦理線上展覽結合線下推廣活動，將眷村故事帶進校園巡迴 15 所學校 129 班。

（五）客家文化推廣與傳承

配合「2023 世界客家博覽會」在桃園，規劃辦理開幕典禮、開幕晚會、《回庄》光雕投影、《Hello Kitty 來作客》大型裝置、兒美館光雕投影《客垠》、《桃園寮寮》裝置藝術作品、《行過乙未》定目劇、光環境廊道、「客氣市集」、閉幕典禮等各式特色展演活動，以及各副展館客家主題展覽，展現桃園客家新能量，並廣獲好評。其中「青塘園兒童美術館牆面動畫《客垠》」以及《行過乙未》定目劇更榮獲「2023 美國繆斯設計獎」金獎及「2023 倫敦國際設計獎」金獎肯定，將客家文化的精神與傳統，透過創新展演展現千萬人次觀眾眼前。

七、推動國際文化交流

（一）桃園市國樂團海外交流演出

1.112 年 9 月 29 日至 10 月 3 日間，本市國樂團應邀赴日本千葉縣參加建縣 150 週年紀念系列活動，其中 10 月 1 日於千葉縣民文化祭擔綱壓軸演出、10 月 2 日於東總文化會館辦理專場音樂會，受到當地觀眾熱情回應。本次出訪是桃市國樂團自 105 年成軍以來最大規模的海外公演，成功以藝術文化寫下國際交流重要里程碑。

2.113 年 1 月 28 日在新加坡維多利亞音樂廳交流演出《時代響音》音樂會，獲得熱烈迴響，開展精彩的跨國音樂盛宴，並打響桃園市國樂團品牌特色。

（二）國際藝術展演活動，持續推動文化交流

本市主辦「地景藝術節」、「鐵玫瑰國際音樂節」、「科技藝術節」、「國際動漫大展」、「土地公國際民俗藝術節」、「國際水彩雙年展」、「桃園國際藝術獎」、「橫山書藝獎」、「大溪木藝生活節」等等活動，邀請國際藝術家或團體前來展演，打開國際藝術視野，也促進國陳文化交流。

（三）藝文展演榮獲國際設計創意大獎

112 年文化局致力於提昇活動品質與創新，策辦活動受到國內外各大競賽的肯定，榮獲「2023 年美國繆斯創意獎」(2023 MUSE Creative Awards)1 座鉑金獎 5 座金獎、「2023 年美國繆斯設計獎」(2023 Muse Design Awards)5 座金獎、「2023 年倫敦國際設計獎」(London Design Awards)6 座金獎 2 座銀獎、「2023 墨爾本設計獎」(Melbourne Design Awards)1 座金獎，合計 20 座國際獎項，這些獎項榮耀屬於桃園全體市民，也是對市府團隊努力及創新的最佳肯定，未來仍將持續努力，強調在地文化特色的精神，加強國際交流與合作，精進策展藝文活動，為市民帶來更多精彩紛呈的文化饗宴。

貳　拾、稅務

本府地方稅稽徵工作，對市政建設所需經費持續提供穩定財源，建構徵納和諧及公平合理的租稅環境。為達成智慧治理目標，以「數位服務、科技辦稅」為主軸，擴大線上申辦業務與資料查詢，提升網路申報使用率。強化單一窗口提供快速便捷服務，提升納稅服務品質，透過多元化行銷管道，加強租稅教育宣導，有效行銷租稅法令與便民措施。同時利用科技輔助有效清理稅籍，提升稽徵效能，即時掌握稅源，積極清理欠稅，以維護租稅公平，充裕庫收。配合中央法令，並因地制宜規劃居住正義之稅務政策，共同打造桃園成為幸福宜居城市。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本市地方稅徵收情形

（一）112 年度本市地方稅總稅收為 381 億 7,896 萬元，預算數 410 億 9,400 萬元，達成率 92.91%，與 111 年稅收 400 億 4,593 萬元比較減少 4.66%。未達成預算主要原因，為土地增值稅減少 24 億 7,331 萬元，係因經濟景氣放緩，再加上房地合一 2.0、央行數度升息及平均地權條例修正等政策因素，影響民眾投資意願，致土地交易市場熱度消退又缺乏大額案件挹注稅收，土地增值稅稅收銳減。

（二）113 年度預算數 416 億 3,100 萬元，截至 1 月底止稅收 15 億 785 萬元。

二、落實各稅稅籍清查，善用智慧科技，提升稅務智慧化

（一）112 年房屋稅及地價稅稅籍清查作業執行績效增加稅額各為 4 億 7,316 萬元、2 億 4,331 萬元，分別榮獲財政部評定為地方稅稽徵機關甲組第 1 名及第 3 名，將賡續落實執行各項稅籍清查作業，加強欠稅清理工作，以裕庫收。

（二）為健全稅籍，維護租稅公平，訂定 113 年各稅稅籍清查作業計畫，賡續加強跨機關課稅資料通報並透過資料庫交查，積極蒐集新聞輿情涉嫌逃漏稅案件進行查核，善加利用科技輔助有效清理稅籍，遏止逃漏。

1. 持續開發 RPA 查調清查資料：對於案件量大且重複性高的稽徵作業，自行以 Python 程式語言，設計、開發 RPA 自動化流程機器人，截至 112 年 12 月止共自行開發 15 支 RPA，每年預估節省 8,138 小時人力，有效提升稽徵效能。經參加財政部稅務獎勵金評選，獲評「運用科

技智慧實現稅務自動化，分享開發成果與建置經驗」等具體事蹟，頒發三等獎嘉勉。

2. 擴大地表模型比對：除原先利用地表模型數值資料分析比對現有房屋稅籍資料之面積及高度差異，擇定重點查核目標外，113 年更擴大運用數值地形模型選定特定區域比對至潛在未設籍建物。

3. 稅籍地圖 2.0：運用娛樂稅籍資料彙整為 Excel 檔，將商號名稱、營業地址、娛樂設備數量上傳至承辦人之 Google 地圖，建立圖像化稅籍資料庫，並精進新增欄位可備註營業情形、是否已清查，運用手機即可掌握清查進度，清查人員無需隨身攜帶紙本稅籍卡。

4. 地理圖資套疊：運用 QGIS 地理資訊系統與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之國土測繪調查成果圖套疊，交查國土利用分類，勾稽地價稅課徵田賦或免稅土地已作他用之土地進行清查。

三、多元稅務政策，打造宜居城市

（一）配合囤房稅 2.0 方案，修正房屋稅徵收率自治條例

房屋稅條例修正部分條文案(即囤房屋 2.0 方案)，業經總統於 113 年 1 月 3 日公布，並自 113 年 7 月 1 日開始實施。財政部於 113 年 2 月 16 日預告相關「稅率基準」及「現值基準」，本府將俟財政部相關基準及子法規確定並公布後，研擬修正「桃園市房屋稅徵收率自治條例」及「桃園市房屋稅徵收細則」等相關法規、稽徵作業等規定，後續將配合法規修正，製作相關宣導 DM、擬具對外說帖及問答集、修正對外宣導資料及申請書格式、網站成立囤房稅專區等，以維護徵納雙方和諧。

（二）維護租稅公平，合理評定房屋稅基

本府預計於 113 年上半年召開不動產評價委員會辦理房屋標準價格重行評定作業，參考財政部函頒之「房屋稅稅基努力度」考評指標計算公式及努力目標並調查全國最新調整情形，評估整體經濟環境變化、各類指數異動情形、時事輿論議題等，研擬本市房屋標準價格最適調整方案，合理評定本市房屋稅稅基，維護租稅公平。

（三）鼓勵出租予弱勢戶，主動辦理租稅優惠

本府地方稅務局採跨機關聯繫方式，依本府住宅發展處及社會局通報之社會住宅興辦及公益出租人清冊主動辦理核定減免地價稅及房屋稅，免由土地及房屋所有權人申請。公益出租人地價稅按 2‰、房屋稅

按 1.2%稅率課徵，112 年通報辦理公益出租人案件計 5 萬 4,416 件，較 111 年增加 92.53%；社會住宅以包租代管方式出租房屋者，地價稅減徵 80%、房屋稅減徵 50%，112 年通報辦理包租代管案件計 1 萬 8,288 件，較 111 年增加 52.75%，顯見近一年來本府鼓勵房東釋出住宅出租予青年、弱勢戶成效卓著，藉由友善之租稅政策，創造房東與房客雙贏局面，積極推動桃園成為宜居之都。

四、精進便民服務，提供友善便捷洽公環境

（一）e 觸即發再進化，北北桃跨域查調

1. 為營造北北桃生活圈便利性，自 112 年 12 月起，本府創新啟動跨域發證合作，民眾使用自然人憑證、行動自然人憑證或已註冊健保卡，到本府地方稅務局官網「e 觸即發稅務通」系統或臺北市與新北市稅捐稽徵處之自動化服務機(Kiosk)，任一處申請立即取得上述坐落三市不動產的「房屋稅及地價稅繳納證明」、「房屋稅及地價稅課稅明細表」及「房屋稅籍證明書」等 5 項稅務文件，免除民眾奔波及臨櫃等待時間，透過機關間合作，共創新價值、「心」服務。

2. 112 年 12 月至 113 年 1 月底，線上申請件數計 419 件。

（二）新增街口電子支付繳稅管道

為持續提供民眾多元便捷繳稅服務，除了提供金融機構、便利商店、晶片金融卡及電支帳戶等繳稅管道外，在行動支付上，自 112 年起提供悠遊付、橘子支付及嗶嗶繳等繳稅方式，112 年 10 月 12 日再新增「街口電子支付」APP 繳稅服務，民眾只需使用行動支付 APP 掃描繳款書上三段式條碼，即可輕鬆完稅，還能享有支付業者獎勵回饋小確幸。

（三）不動產一站式無紙化超便利，辦理移轉更省時

1. 不動產移轉一站式服務不斷升級，民眾於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申報土地增值稅及契稅，並上傳申報資料，經審核無誤且查無舊欠稅費後，即可完成申報程序，下載查欠完竣蓋妥職名章之繳款書，不須再檢附紙本文件。如再經由該網站點選「電子繳款」線上繳納土地增值稅及契稅，即可免附紙本繳款書辦理不動產過戶登記。地政機關依民眾提供之財稅收件編號即能查詢財稅申報資料及稅款繳納情形，快速完成登記程序。112 年度線上查欠完稅計辦理 1 萬 8,865 件，113 年截至 1 月底止計辦理 4,099 件。

2.112 年 10 月 1 日起配合內政部推出不動產移轉登記得免附紙本遺產稅及贈與稅相關證明書措施，民眾或代理人申辦土地及建物繼承或贈與移轉登記，受理登記機關得依其提供之繳清、免稅或不計入遺產或贈與總額等證明書之案號，線上查驗該證明書節本以簡化應附紙本文件及查欠流程，本府地方稅務局協助宣導並於官網設立「不動產移轉一站式服務」專區提供相關資訊。

五、主辦全國性地價稅開徵宣導專業服務案

112 年主辦「全國性地價稅開徵宣導專業服務案」，除規劃設計「922 前申辦優惠稅率或減免」及「開徵」宣導海報、製作電視、廣播及網路媒體等影音短片及圖卡外，並於 10 月下旬於財政部順利舉辦開徵記者會，藉由各式媒體，宣導地價稅開徵、多元繳納管道、納稅者權利保護法及使用載具儲存雲端發票等訊息，加強民眾正確納稅觀念。

六、有愛無礙，積極守護身障者免稅權益

（一）主動免徵身心障礙車主使用牌照稅

秉持愛心辦稅，函請社會局提供身心障礙者名冊及運用社政資訊系統，對於已續行鑑定或新取得身心障礙證明之車主，逐案審核符合資格者即主動免稅，並通知該身心障礙車主。112 年計辦理 1,795 件，核免稅額 854 萬元；113 年 1 月辦理 211 件，核免稅額 179 萬元。

（二）輔導身障者以同戶籍 2 親等以內親屬申請免稅

對於無車輛無駕照之身障者，主動發函輔導其得以配偶或同一戶籍 2 親等以內親屬所有車輛，透過手機掃描 QR Code 線上申辦免稅，便利無駕照無車輛之身障者，申辦零距離維護弱勢者權益。112 年計輔導 7,112 件；113 年 1 月輔導 225 件。

（三）截至 113 年 1 月底止身心障礙者免稅車輛數、免稅額分別達 5 萬 6,530 輛、5 億 1,693 萬元。

七、重新制定本市特別稅，以維地方景觀永續發展

本市土石採取景觀維護特別稅自治條例將於 113 年 10 月 15 日施行屆滿，已按地方稅法通則第 3 條規定，重新制定並於 112 年 12 月 28 日報請行政院、財政部、行政院主計總處備查，截至 1 月底尚未同意備查，俟同意備查後，移請本府法務局公布，自 113 年 10 月 16 日起施行至 117 年 10 月 15 日止。

八、訂定本市地方稅加計利息分期繳納稅捐辦法

為避免有繳納稅捐意願之納稅義務人，因無力一次繳納遭移送強制執行，發生不可恢復之損害，依稅捐稽徵法第 26 條之 1 第 1 項及第 3 項後段規定，同時考量分期繳納對依法如期繳納者造成不公及納稅義務人因延遲繳納稅捐或有消極利益等情形，基於地方財政自主，訂定本市地方稅加計利息分期繳納稅捐辦法，本辦法已於 113 年 2 月 21 日經市政會議通過，由本府法務局辦理後續發布實施作業。

九、賡續辦理承受不動產抵償欠稅

針對欠稅人已無其他財產、所得可供執行，名下不動產經執行分署多次拍賣仍無人應買，符合本市不動產承受作業要點規定者，即召集地政局、財政局、地政機關及桃園分署聯合會勘，評估有承受實益，並經管理機關同意接管後，即積極辦理後續承受事宜以抵償欠稅。其中蘆竹區海山段等 4 筆土地以拍賣底價 230 萬 5,000 元由欲接管之管理機關聲明承受，並於同年 10 月 4 日辦竣移轉登記為市有，抵繳欠稅 227 萬 281 元、執行費 3 萬 3,419 元。

十、落實保護納稅者權利，促進徵納和諧

（一）訂定「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推動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財政部納稅者權利保護計畫具體執行措施」，積極推動「稅捐稽徵機關主動發掘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行動方案」，112 年受理納保案件計 149 件，納稅者對納稅者權利保護官（下稱納保官）處理情形均表示滿意。113 年將再依財政部訂定之「113 年度及 114 年度財政部納稅者權利保護計畫具體執行措施」擬訂本府地方稅務局具體執行措施。

（二）本府地方稅務局網站設置納稅者權利保護專區，除提供納稅者相關法令外，還提供納保官、姓名、聯絡方式及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工作成果，利用通案性之成功案例撰寫成納保小故事，製作成雜誌週刊版面或多格漫畫，另製作簡易宣導圖卡、電子繪本、影音短片、Podcast 音檔及撰寫新聞稿等方式宣導，宣導內容中強化納保官角色，展現納保官於稅務爭議處理之作用及定位。

（三）為強化保障納稅者權益，113 年起於本府地方稅務局桃園總局增設為 4 名納保官，並因地制宜賡續於中壢分局設置 2 名納保官；楊梅分局、蘆竹分局及大溪分局各設 1 名納保官，即時提供民眾最適切服務。

貳拾壹、法務

法治是民主政治之基石，政策推行及市政持續發展，端賴法規之完善及依法行政，本府法務局執掌本市消費者保護之法令諮詢、教育宣導、安全稽查、消費爭議申訴、消費爭議調解、區調解行政業務、法律諮詢服務、採購爭議事件處理、訴願案件審議、自治法規審查等業務。因此提供便民、高效率之法律服務、健全法制及確保市民權益，使桃園成為一個友善共融、永續發展之智慧城市，是當前法務工作之核心。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消費者保護業務

（一）提供消費問題諮詢服務，推廣理性消費觀念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受理消費問題諮詢 2,916 件，向民眾說明相關消費類型定型化契約規定及消費應注意事項，以利減少消費爭議。諮詢內容以房屋、車輛、瘦身美容、電器及周邊商品、服飾皮件及鞋類等消費問題較多。

（二）積極處理消費爭議申訴案件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受理消費爭議申訴案件合計 3,733 件。申訴案以房屋、車輛、運輸、線上遊戲、電器及周邊商品等消費類型較多，均依消費爭議案件處理程序辦理。

（三）辦理消費教育宣導，提升消費意識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結合各機關團體活動，辦理對於不動產建築與代銷業者之消費者保護業務宣導及座談、消費者服務中心行政助理實習說明會、赴大學講授消費者保護法相關課程等 8 場次消費教育宣導；112 年辦理消費教育宣導計 16 場次，較 111 年辦理 11 場次增加 5 場次（提升比率 45.5%），加強宣導消費應注意事項，推廣理性消費觀念。

（四）維護消費者權益之行政監督查核及調查

1.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消費者保護官會同本府衛生局、農業局、地政局、交通局、體育局及文化局等機關，進行消費資訊揭露、業者使用之定型化契約及消費場所公共安全等事項查核計 57 場次，由業務主管機關限期改善查核之缺失，並加強複查業者改善情形；112 年共查核 133 場次，較 111 年查核 104 場次增加 29 場次

（提升比率 27.9%），增加行政監督密度，以維護消費安全。

2.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消費者保護官辦理民眾陳情蘆竹區大竹市場攤商售價之計價單位標示不明、蘆竹區大竹夜市射氣球攤商未標示價格、龍潭區餐飲業店內標示價格與實際收費不一致、大園區餐飲業店內標示價格與實際收費不一致、大溪區薑母鴨店外帶不能單點薑母鴨、中壢區早餐店內標示圖文與實際成品不符、大園區海產餐廳收費不合理，及醫美診所結束營業退費、運動用品公司所販售之運動鞋損害消費者權益與Gogoro車輛及電池異常等行政調查計 10 件，對於業者不符規定部分，均要求業者應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定予以改善。

（五）消費者保護重要活動

為使消費者保護教育向下扎根，本府於 112 年 10 月 14 日，在桃園藝文特區廣場辦理「聰明消費逗陣來親子嘉年華」活動，以嘉年華方式聚集人潮，藉由遊戲闖關、消保知識有獎徵答等方式提升消費意識，並透過報紙、網路等媒體多元宣導活動訊息。參加活動民眾逾 2,000 人，藉此培養民眾正確消費觀念，並學習如何正確、理性消費。

（六）重大消費事件處理

1.禾聯股份有限公司所推出預售屋建案「禾悅花園」，由「海悅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銷，承購戶集體申訴該建案施工過程違反系爭買賣契約第 8 條第 1 款規定－主要建材及其廠牌、規格、變更設計及水、電、瓦斯等施工規範，於銷售過程禾聯股份有限公司廣告以「ALC 輕質白磚」作為隔間牆材質，未取得申訴人同意，擅自變更為「纖維板乾式隔間（堅盾）」，經消費者保護官於 112 年 10 月 18 日召開大型協商會議協商成立，禾聯股份有限公司並同意不以當日出席協商會議之申訴人為限，就系爭建案比照辦理協商成立內容，同步於官網公告之。相關業者之消費爭議申訴案件經消費者保護官介入協商成立或和解計 70 案。

2.有關 Gogoro 車輛及電池異常問題，消費者保護官通知經銷 Gogoro 車輛及電池之企業經營者，於 1 月 19 日上午派員到府說明本次車輛及電池異常原因、具體因應作為、未來改進措施及消費爭議之處理情形。已要求業者於 113 年 1 月 24 日以前，將召回更新之通知信全

數掛號寄送予消費者。同時籲請消費者配合至各電池交換站進行雲端更新，或回服務廠由業者之工程師協助更新，以確保自身行車安全。對於本次消費爭議之處理，業者允諾倘確實因車輛或電池異常而受影響之消費者，願提供該月當期電池帳單全免之補償；對於全體用戶則提供 2 個月電池帳單 9 折之折扣，並對於相關消費爭議從速從寬處理。

二、督導本市各區公所調解業務，增進調解委員專業知能，強化調解業務效能

（一）舉辦「桃園市 112 年度南區及北區調解委員會業務交流經驗分享座談會」，促進各區調解委員會交流聯繫及經驗傳承

本府於 112 年 11 月 30 日及 12 月 7 日分別舉辦 112 年度南區及北區調解委員會業務交流經驗分享座談會，邀請各區調解委員會主席、調解委員、調解秘書及幹事合計 218 人共同參與。座談會邀請 13 區調解委員進行經驗分享與交流，透過調解委員進行案例分享、業務交流及經驗傳承，以持續精進調解業務之功能，落實調解制度之目的，達到圓滿解決紛爭及疏減訟源之目標，並有助於提升本市整體之調解品質及成效。

（二）提升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會調解績效，強化紛爭解決功能

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會，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計受理聲請調解案 5,505 件，調解成立 4,565 件，調解不成立 940 件，成立比率為 82.9%，充分發揮紛爭解決功能，有助於促進地方和諧。

三、提供全時段、多元型態之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一）本府與桃園律師公會長期合作，由桃園律師公會推薦具服務熱忱之律師擔任本府法律諮詢顧問，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以協助民眾解決日常生活中遭遇之法律問題；本市共設有 15 個法律諮詢服務據點，分別為本府、本市新住民文化會館及本市各區公所，113 年度共聘請 223 位法律諮詢顧問為民眾提供服務，包括現場、視訊、新住民、客語友善等多元型態，亦提供上午、下午及晚上等時段全面之法律諮詢服務。為便利民眾下班後得諮詢法律問題，於桃園區、中壢區、蘆竹區、龜山區、龍潭區及楊梅區等區公所提供夜間法律諮詢服務，另外，本府自 112 年 7 月 4 日起創全國之先，於楊梅區公所開設客語友善免費法

律諮詢服務，龍潭區公所並自 113 年 1 月起增加為每週 1 次夜間法律諮詢服務，以擴大服務時段。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計 5,652 人次諮詢。

（二）112 年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增加 13 場次、共計服務 1 萬 3,343 人次，與 111 年服務 1 萬 2,005 人次相較，服務人次增加 1,338 人次(提升比率 11.15%)。

（三）為建立制度化、公開透明之遴選作業程序，以提升服務品質，本府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訂定「桃園市政府法律諮詢顧問遴聘要點」，明定本府法律諮詢顧問之遴聘資格、程序與任期，亦規範任期中之解聘事由，以淘汰不適任之法律諮詢顧問，且函請桃園律師公會於辦理 114 年度法律諮詢顧問推薦作業時參照辦理。

四、妥處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事件，落實解決紛爭疏減訟源功能

（一）設置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妥處採購爭議事件

本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召開 2 次委員會會議，辦結 3 件採購申訴事件，其中申訴有理由 2 件、撤回 1 件；辦結 16 件履約爭議調解事件，其中調解成立 14 件、撤回 2 件，案件進入實體審理後調解成立比率達 100%，顯示本府辦理履約爭議調解業務，卓有成效，充分落實疏減訟源之功能。

（二）舉辦採購教育訓練研習

為加強本府各機關採購人員專業知能，於 113 年 1 月 8 日於本府地下 2 樓大禮堂舉辦「政府採購常見缺失及案例研析-以本府申訴案件及調解案件為例」採購教育訓練研習，邀請本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委員擔任講師，講授辦理採購相關法令規定及應注意事項，強化本府各機關採購人員工作所需知能，以提升政府採購效率及品質，計有 260 人次參加研習。

五、精進訴願決定品質，兼顧法理情，保障民眾權利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計召開 5 次訴願審議會議，審議訴願案件計 182 件。審議決定因非行政處分、逾法定期間提起訴願等程序原因不受理者 115 件，實體審議者 67 件；又實體審議案中經駁回者 41 件(61%)，撤銷者 26 件(39%)；撤銷之原因為認定事實未臻明確者 13 件、適用法令錯誤者 13 件。

六、推動本市自治法規與時俱進

本府法規會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計召開5次法規審查會議，審查通過14件自治法規制(訂)定及修正案，計有都市發展類5件、文化類、地方稅務類及教育類各2件、環境保護類、財政類及水務類各1件，其中自治條例3件、自治規則11件，由本府法規會委員提供各專業領域之建議及經驗，俾利法規周全嚴謹及符合本市政策。

貳拾貳、客家業務

桃園市位於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起點，是臺灣接軌世界的第一站，更擁有超過90萬的客家人口，居各縣市之冠，可謂客家大都。本府除了持續深耕客語教育，更在藝文節慶、美食、文創、聚落、生活環境等面向，透過多元方式來展現客家文化特色。而為實現全球智慧新都願景，本府亦積極結合科技力，加強數位典藏運用，提升傳播效益，要讓客家豐富本市多元族群文化色彩，進而形塑城市亮點，帶動海內外觀光，逐步打造桃園成為世界認識客家文化的首選之地。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打造全球新客都

為推動客家文化振興，讓客家走入生活、結合歷史，成為城市及國家行銷的亮點，本市舉辦世界客家博覽會，演繹客家人在世界各地與當地文化融合後的豐富樣貌，並與全臺其他13縣市攜手合作展現臺灣客家的獨特魅力。同時，更以此博覽會為起點，就本市不同區域之客庄生活特性，結合前瞻建設等主題館舍發展10條深度旅遊路線，提供綜合性的文化體驗。此外，加強培育客語薪傳師，以作為傳播客家語言文化的加速器，並扶植客家多元產業與優質品牌，打造桃園成為看得到人文歷史、聽得到語言音樂、買得到特色產品、感受得到好客熱情的首善之都。

（一）辦理2023世界客家博覽會

1. 客委會與本市合作辦理2023客家博覽會，展期自8月11日至10月15日。此次博覽會設有世界館、臺灣館2大主展館，世界館以離鄉、融和、獨特等3個主軸，介紹客家族群移居世界各地的發展；臺灣館則規劃適應臺灣、豐富臺灣、共享臺灣等3大主題，詮釋客家族群與臺灣多元文化的交織，展現臺灣客家在歷史、政策、教育、產業經濟和藝文等各面向的發展，並集結雙北、臺三線、六堆、臺九線等14縣市，展出全國多元客家文化樣貌。此外還有8個副展館及17個衛星展區，將創新科技與互動元素融入傳統客家歷史、文化及物產，成為博覽會期間串聯城市和客庄的旅遊線。
2. 2023世界客家博覽會展期共66天，成功吸引超過1,100萬人次參觀，引發大眾對客家文化的關注和興趣，其中海外參訪人士估計至少超過55萬人次。另於博覽會期間，透過海內外之各項行銷管道積

極宣傳和推廣，讓更多人了解到世界客家博覽會的內容和意義，進而提升民眾親近及認識客家文化的意願，讓客家文化有機會觸及更多人口，從而打破以往被視為傳統、式微的非主流文化印象。

3. 透過參觀民眾的消費、住宿、交通等各方面支出，以及周邊商業區域的營收增加，2023 世界客家博覽會的直接和間接經濟產值估計約有 228 億元。又，此次博覽會為客家工藝和文創產業提供展示銷售的平台，促進產業發展，亦提升客庄農業和農特產品業的曝光度，有助於客庄特色農產品推廣，其中又以旅遊業、交通業、餐飲業及文創與手工藝品業的影響更為顯著。

4. 博覽會以創新手法展現客家文化在臺灣整體發展的脈絡，向國際展示臺灣豐富和多元的文化底蘊，彰顯國家文化軟實力，也透過將傳統文化與當代創意、科技結合，呈現文化的適應性及未來性。此外，邀請來自 7 個國家的 10 所客家文化研究學術機構，共計 53 名的國內外文化工作者和學者參與國際學術論壇，促進國際文化合作交流與知識共享。

5. 博覽會的策展亮點及資產規劃以數位典藏方式保存推廣，將展覽內容以高解析度 360 度數位建模，提供民眾線上觀展體驗。刻正依展覽內容(包含照片、影音、文案、音樂、展示品等)洽談著作權授權事宜，以確保數位典藏內容能以合法方式持續對外宣傳推廣。

（二）宣傳全桃客家遊路線

依據本市「近山」、「濱海」、「都會」等客庄聚落分布特色，串聯臺灣客家茶文化館、永安海螺文化體驗園區、1895 乙未保台紀念公園及桃園北區客家會館客家前瞻建設館舍，以及其他客家主題場館，以在地視角規劃深度旅遊，包含龍潭區「茶鄉 x 社區 x 產業」、「草本 x 工藝 x 飲食」、「市場 x 信仰 x 文學」等，新屋區「海客聚落日常」、「討海人與海共生」，大溪區「南興尋客庄」，平鎮區「水圳與義民」，楊梅區「富岡單車小旅行」，中壢區「都會客家生活」，以及八德區「鐵馬繞客庄」等 10 條路線，並於博覽會期間在世客博官網宣傳推廣。

（三）結合節慶活動營運特色館舍

1. 新屋永安海螺文化體驗園區

新屋永安漁港是全臺最具特色之客家漁港，永安海螺文化體驗園區

也以呈現不同於近山客家的海洋客家文化為主軸，於每年夏季辦理海客文化藝術季，藉由多元展覽及體驗活動，讓民眾認識早年客家族群於濱海地區移墾時與其他族群的互動歷史。113 年度規劃與鄰近館舍如海洋客家牽罟文化館、新屋石滬故事館等共同合作，推出融合海洋與客家文化的特色活動，提供遊客寓教於樂的海客文化五感體驗。

2. 平鎮 1895 乙未保台紀念公園

1895 乙未戰役是全臺規模最大的護臺戰爭，其中最慘烈的安平鎮之役即位於本市平鎮區，位於該區之 1895 乙未保台紀念公園以數位展示型態呈現乙未戰役相關史實及文獻資料，傳達客家族群在此戰役中保鄉衛土之英勇精神，並於每年 7 月間辦理乙未客家戰役文化季暨周年紀念儀式，以及戰役遺址巡禮活動，俾使民眾深入了解當地地理、歷史及人文故事，讓客家先民保衛家園而壯烈犧牲的英勇精神可永傳後世。

3. 臺灣客家茶文化館

臺灣客家茶文化館以客家茶文化為主軸，業以促參方式委託專業廠商營運，現場除有六國茶室提供臺灣及土耳其、英國、日本、德國、印度等 5 國各具特色之茶文化體驗服務，並設有「花與茶圓舞曲」特展及「尋客茶路」常設展，讓觀者以多元角度深入解茶文化。113 年度之客庄找茶文化季活動，規劃於 6 月間結合客家茶文化館，研議以茶路、茶人、茶事等 3 方向探索客庄茶文化，以嶄新的視野創造茶文化發展的更多可能性。

4. 崙坪文化地景園區

園區占地近 6 公頃，前身為日本時期之國際電話受信所，目前除中央大草坪、龜殼劇場、裝置藝術及好客食堂等設施外，所設客家工藝館為推廣客家百工百業之場域。113 年度之客庄故事節活動，規劃於下半年以無線電通訊之「音波」意涵，串聯園區景觀與文化，將傳統客家文化導入創新元素，讓民眾能以不同角度重新認識客家。

5. 鍾肇政文學生活園區

園區包含日式宿舍群與武德殿兩大場域，以客籍文學家「臺灣文學之母」鍾肇政為主軸，結合數位科技推廣鍾肇政文學。除了鍾肇政

生平及文學創作的展示外，更引進 3D 掃描技術進行相關文物之數位建模，推出 AR 互動遊戲，使參觀者能以寓教於樂的方式深入了解鍾老所處時代背景及增進對其作品特色的認識。113 年度規劃於 10 月舉辦大河文藝季，將以鍾肇政文學結合音樂饗宴為主題，進行午後交饗宴、跨縣市交流文學營等系列活動。

6.桃園市客家文化館

桃園市客家文化館除以親子為目標客群，設有親子探索館等具客家特色且適合親子同遊之場所；另以客家文學及音樂為核心，設有客家文學館及客家音樂館，彙集臺灣百餘位客家文學及音樂人之圖文影音資料，以數位互動手法進行推廣。113 年度規劃於下半年辦理客家音樂節，將包含歌唱比賽、傑出演藝團體及歌手表演等系列活動，以促進客家音樂的傳播與文化傳承。

7.桃園北區客家會館

會館位於八德的霄裡生活圈，以客家詩、客家山歌為展示核心，設有客家山歌國寶-賴碧霞及客籍女詩人-杜潘芳格的雙常設展，介紹其生平、相關手稿文物及創作內容。會館另設置音樂廳及多功能展演空間，提供在地藝文團隊成果發表及多元交流的場域。113 年度規劃串連桃園市客家文化館，於下半年規劃辦理主題客家歌謠歌唱大賽及閱讀文學家之走讀遊程等系列活動，以持續推廣客家音樂與文學。

（四）辦理獨步全國之文化節慶

1.桃園送聖蹟

全國百餘座聖蹟亭中，目前僅有桃園龍潭、高雄美濃等地舉辦送聖蹟祭典，且只有桃園仍貫徹執行最完整的客家三獻古禮儀式。本府每年 9 月皆與龍潭在地民間團體合作，在全國最大且規模最完整的龍潭聖蹟亭舉辦送聖蹟活動，號召民眾踴躍參與。112 年 9 月舉辦之送聖蹟活動，亦持續挑選女性擔任祭典讀祝禮生，打破傳統祭儀為男性主導的刻板印象，在傳承文化的同時也重視性別平等觀念的落實。此外，更與在地文史團體合作推出聖蹟亭巡禮，帶領民眾實地走訪中壢、大溪及龍潭等地聖蹟亭及周邊客庄人文景點，並首度推出實境解謎遊戲，提升民眾參與及活動趣味性，進而有效推廣惜紙

敬字、重視知識教育的客家精神。

2.三界爺文化祭

桃園主祀三界爺的廟宇共21座，數量居全國之冠，過往先民從事農作灌溉需開闢水圳及陂塘，完成後便興建三官廟，祭祀天官、地官與水官，祈求一整年風調雨順，而在用水協調方面，不僅以三官祭祀組織推動水權分配，更是早期的水利會組織，極具歷史意義。本府每年皆於水官誕辰(農曆 10 月 15 日)輪流於各區舉辦三界爺文化祭。112 年 11 月本府與大溪區公所及大溪員樹林三元宮、永安宮共同舉辦，內容包含主題特展、水圳小旅行、消災轉運賜財法會、祈福三獻禮及平安宴等，使更多民眾了解三界爺及在地信仰文化。113年度將由本府客家局主導，重新設計主視覺意象，並與平鎮區公所及平鎮鎮安宮合作，以傳統祭典科儀為主軸，深化在地特色小旅行、徒步祈福繞境及客家大戲展演等活動。

（五）加強客語薪傳師培訓

為加強輔導及增進本市客語薪傳師之教學專業知能，提升客家語言及文化之傳習服務成效，本府每年均組成學者專家輔導團及辦理桃園市客語薪傳師培訓課程，更針對客語認證或一般文化推廣之開班需求，將課程區分為客語拼音及記音等必修課程，以及將客家文化融入教案之選修課程，培訓內容涵蓋之廣度及深度深獲好評，更有外縣市薪傳師來參加。此外，本府推出通過考試獲得結業證書者列為補助開班的條件，以維持薪傳師開班傳習的品質，達到客語向下扎根之效。112年培訓課程共計有642人次參與。

（六）扶植客家多元產業人才

位於平鎮區之天光雜貨店，截至113年1月止，除了在實體空間販售72個品牌之小農及文創產品，另於電子商務平台亦有67個品牌於線上販售，藉以扶植客庄年輕品牌發展，亦使在地客家質感商品能有更多曝光機會。此外，112年間除因應重要節日推出限定優惠專案，更積極出擊拜訪各機關團體，爭取團購訂單，期間亦分別在桃園藝文廣場與中壢銀河廣場舉辦天光親子文創市集，邀請多達 80 多個文創品牌設攤，吸引逾 3 萬人次共襄盛舉，除提升天光雜貨店的品牌知名度，更帶動客家文創產業的經濟效益。

二、深耕客語教育

受現代化和其他主流語言的影響，使用客語的人口漸漸流失，故本府積極招募客語家庭，鼓勵客語回歸家庭日常生活使用，讓客語得以代代相傳。為此，本府編列預算並積極爭取中央客家委員會的經費，挹注於幼兒園、國中小學辦理沉浸式客語教學計畫，營造校園客語友善環境，使學童可以自然而然地習得客語。另，規劃於本市總圖書館建置客家主題專區，蒐集所轄館舍主題之客家文獻、圖書及影音資料；廣設客家學堂，傳授歌謠、戲曲及文學等知識；與民間團體合作振興客家傳統藝術，使客家語言文化能持續向下扎根，厚植文化底蘊。

（一）推動客語為本市通行語

客家委員會評核各縣市 112 年推動客語為通行語執行成效結果，本府獲評為佳等，榮獲獎勵金 100 萬元；本市平鎮區公所及龍潭區公所為優等，各榮獲獎勵金 150 萬元；大園區公所為優等，榮獲獎勵金 120 萬元；新屋區公所及觀音區公所為優等，各榮獲獎勵金 100 萬元；中壢區公所為佳等，榮獲獎勵金 50 萬元，合計獎勵金為 770 萬元，將全數用於本府客語友善環境營造，並結合各局處、區公所及民間單位資源，積極推動各機關學校所屬人員通過客語能力認證，並提供客語學習途徑，以加強型塑講客風氣。

（二）推動客語家庭實施計畫

1. 本府為喚起對於客語傳承的使命感，體現身為客語家庭的榮譽感，首度爭取到客家委員會補助 600 萬元，推動客語家庭實施計畫，並配合客家委員會客語家庭募集時間，於 112 年 11 月至 113 年底積極招募共同生活之家庭成員(至少 2 人、2 代以上)，只要有能力或有意願在家庭內以客語互動溝通，再透過相關培力輔導及親子活動等措施，提高家庭成員講客話的機會，營造家庭傳承客語之環境，逐步達成「一代人救轉客話」目標。
2. 配合客家委員會之模範客語家庭遴選計畫，彙整市府及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之推薦名單，已於 113 年 1 月完成初審並提送該會，該會預計於 113 年 3 月進行複審及公布得獎名單。

（三）辦理校園沉浸式客語教學計畫

為落實客語向下扎根，本府已爭取到客家委員會之經費補助，於 112

學年度垂直整合教學資源，延伸至國中階段，在本市 12 間幼兒園共 28 班、13 間國中小共 43 班推動沉浸式客語教學計畫。目前已成立專業輔導團提供入班觀議課及諮詢陪伴服務，並辦理師資增能培訓，一方面於幼兒園實施客語融入教保課程及日常作息之例行性活動，另一方面於國中小學之正式課程穿插使用客語及華語進行教學，同時結合各項資源營造客語學習空間，以提升學童接觸客語的頻率，增加學習客語的機會。

（四）客語能力認證報名及通過人數居全國之冠

本府訂有報考及通過客語能力認證之獎勵措施，鼓勵公私立機關團體號召所屬人員學習客語，組團報考認證，並針對通過認證之市民及組團報考之單位提供獎勵金。藉此使得本市自 108 年至 112 年已連續 5 年客語能力認證報名人數居全國之冠，通過認證人數亦居全國之首。

（五）規劃於桃園市立圖書館總館設置客家主題專區

為使本市文化新地標之圖書館總館也能成為兼具客家文藝復興的基地，業規劃於總館 5 樓設置客家主題專區，預計於 113 年 6 月前蒐集所轄館舍之相關主題如客家文學與詩詞、客家歷史與乙未戰役、客家音樂與山歌、客家工藝及海洋客家等歷史文獻及圖書影音資料，同時整合建置客家圖書資訊查詢平台，並藉由辦理客家主題書展及推廣活動，提供可及性高的客家知識傳承空間，成為都會型的客家語言文化推廣據點。

（六）結合民間力量傳承客家傳統藝術

112 年度共補助 32 個演藝團體至各場館校園宮廟廣場等地，進行客家歌唱、演奏、舞蹈、戲劇等表演。另，持續結合優質客家歌謠、八音老師於客家館舍開辦研習課程，培育藝術人才。2023 世界客家博覽會期間，亦與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青年劇團、榮興客家採茶劇團等傑出戲劇團合作推出客家大戲，展現傳統戲曲之美，提高客家傳統藝術文化之能見度。

（七）廣設客家學堂

為加強營造社區與公共領域之客語學習環境，提升民眾之客語使用能力，113 年截至 1 月底，已協助薪傳師於本市各區開設 103 班語言、歌謠等傳習課程，計有 1,545 位學員受惠。刻正規劃與文學、戲劇類之

薪傳師合作，於客家館舍、圖書館等空間，開辦繪本說故事、親子戲劇坊等多元內容，以吸引更多民眾加入學習客語的行列。

三、科技力強化客家文化傳播

鑑於數位時代發展快速，科技發展已徹底改變人類的生活型態，更是文化傳播行銷不可或缺的手段，故本府策劃結合科技力保存與發揚客家歷史文化，以更加便利快速的方式，為客家知識體系奠定基礎。再者，因應網路時代來臨，網路媒體對於青年族群之滲透度極高，故積極運用社群平台進行推播，以加速提升客家文化的能見度。此外，將桃園客庄特色結合科技發展文創觀光產業，進而強化本市文化產業之競爭力。

（一）數位保存暨深化客家學術研究

業於 112 年 12 月委託國立中央大學辦理「桃園市客家歷史文化調查研究及專書出版計畫」，刻正蒐羅整理桃園客家相關研究文獻，搭配進行田野調查、深度訪談和影像紀錄，從移墾與族群關係、歷史建築與家族、產業發展、飲食文化、民間信仰等 5 大主題來介紹桃園客家的歷史文化發展，將重新架構桃園客家歷史文化知識，以作為本市發展全球新客都的堅實基礎，規劃於 114 年將產製 5 本電子書之文本內容，以數位方式保存珍貴之文化資料，並宣揚傳播至世界各地。

（二）辦理桃園客家影音人才培訓暨創作競賽

有鑑於社群媒體席捲民眾生活，短影音成為「滑」世代吸收資訊的重要形式，112 年 12 月首度開辦短影音培訓及競賽，以鼓勵社群平台創作者製作以客家為主題之 1 分種短影音內容，從不同角度介紹客家料理、景點、民俗慶典、客語教學以及人文關懷、族群融合等主題，希透過生活化方式邀全民共同創作，並藉由社群平台影響力來提升「客家」的傳播效益。

（三）發行《Meet Hakka》專刊

桃園客家專刊《Meet Hakka》每季出版 1 期，藉新穎的生活化主題，將本市客家文化受眾拓展至年輕族群，截至 112 年底已出版至 36 期。113 年規劃依近山、濱海、都會等不同區域特性，以青年客庄創生為主軸進行內容籌編。除發行紙本刊物供民眾索取外，同時於本府電子書平台與 Hami 書城、HyRead ebook 電子書店、琅琅書店、Readmoo 等電子書閱讀平台上架，提供民眾更多元的閱讀管道。

（四）發展客庄觀光產業

1.魯冰花季

113 年魯冰花季將於 2 月 24 日至 3 月 3 日在龍潭大北坑及三洽水地區展開，除種植 10 公頃魯冰花田，並於大北坑展區主打茶產業及魯冰花海，三洽水展區主打內山自然生態特色。另，首次與在地青年團隊及社團合作推出大北坑、三和、三水等社區小旅行，公私協力推廣在地茶經濟、窯燒文化、手作體驗及客庄遊程，期推動魯冰花文旅品牌之永續發展及帶動周邊經濟成長。

2.桐花祭

113 年桐花祭規劃文化傳承及公私協力兩大主軸，除藉由伯公(土地公)祭儀表達民眾對天地山林資源的感謝，建立專屬在地的儀式感，並結合在地創生、返鄉青年及優質社團共同辦理系列活動。另為配合疫後觀光市場主打綠色、在地、慢遊、精緻等訴求，結合古(步)道、客庄及信仰等元素，預計於 113 年 4 至 5 月間在本市龜山、蘆竹、大溪、龍潭、楊梅等地桐花秘境推出 5 條賞桐遊程，帶領民眾進入山林探索，體驗客庄在地文化和桐花之美，並促進桃園觀光產業發展。

（五）科技結合觀光打造獨特體驗

113 年魯冰花季活動將建置魯冰花濾鏡特效及實體互動體驗 APP，不僅運用科技增加遊程豐富度，更要讓遊客留下與金黃魯冰花海的永恆記憶。而 113 年桃園桐花祭則規劃於活動期間在 5 條賞桐步道沿線製作 QR code 音樂立牌，並選擇優質桐花主題音樂，讓民眾在賞桐路上隨時可利用手機掃描收聽，運用科技讓音樂伴隨步道美景，增添遊程豐富性。

（六）結合客庄特色推出創意精品禮盒

112 年度首度依本市近山、濱海、都會及福佬客(客底)等客家族群聚居分布特性，結合在地業者產品，推出專屬桃園客家之創意精品禮盒組。藉由特色包裝、客語俗諺及故事詮釋，讓桃園客家文化內涵、藝術美感及工藝精粹得以具質感型式向世人展現。另為持續發掘本市客家特色產品，113 年起規劃逐年辦理桃園客家精品產業推廣與培力輔導計畫，希藉由徵選活動及導入專業輔導團隊，協助業者進行商品精緻化

與加強推廣，期能吸引更多人才參與，帶動文創產業發展。

四、奠定客家文化永續發展基礎

文化之永續發展奠基於珍貴傳統，須於傳統生活態度與價值觀的基礎上，推動現代化的轉譯再生，故本府刻正爭取客家委員會經費推展客庄文藝復興計畫；並推動青年人才培育，使其具備足夠的知能參與公共事務，並投入以客家元素為基礎的傳承和創新工作。另為使客庄場域彰顯客家內涵，112 年至 113 年 1 月止已陸續獲客家委員會經費補助，進行在地記憶空間、文化資源調查等工作，藉以形塑客庄人文特色，促進客家文化永續發展。

（一）推動客庄文藝復興運動

為強化客語社區營造及厚植客庄在地文化力，112 年下半年至 113 年 1 月底，已輔導及彙整本市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之 6 間公所提案，爭取客家委員會客庄文藝復興運動推動實施計畫之經費補助，期藉由公私部門資源整合，就語言發展及社區藝文發展等兩大主題，從教育、文化、企業、宗教等多元領域，激發民眾對於客家語言文化復興之參與感、光榮感及使命感，帶動客庄文藝復興。

（二）辦理青銀客創培力課程

1. 112 年度與桃園市客家文化基金會合作舉辦青銀客創培力課程，以客家青創孵育基地為據點，辦理手作工作坊、移地交流及青銀客創培力計畫成果展，並拍攝青銀客創培力計畫成果影片廣為宣傳。
2. 為保存瀕臨失傳的客庄技藝，同時累積客家創意底蘊，本府與桃園市客家文化基金會合作，自 106 年至 112 年持續拍攝記錄本市客家庄的百工百業傳統技藝，已製作完成 37 支紀錄片及出版 3 本專書。考量本市各行各業的傳統職人調查已告一段落，爰規劃自 113 年起，將從已蒐集的職人技藝著手，與大專校院、青年設計團隊等合作，以青銀共創方式，將傳統技藝的特色與精髓，透過年輕人的角度轉譯設計成現代人可接受的生活用品、擺飾等，並逐步發展出可販售之文創商品，讓傳統技藝成為客家創新來源並能永續發展。

（三）辦理司儀及八音人才培訓

為培養更多兼具客家文化素養及熟稔藝文節慶、集會儀典之全方位客語人才，本府 112 年辦理之客語司儀人才培訓課程，結訓學員 57 人皆

已納入人才庫，並陸續安排至天穿日、桐花祭等祭典活動擔任司儀、執事或讀祝禮生，達到學以致用目的。此外，112 年辦理之客家八音研習班之結訓學員 51 人，亦將陸續安排至天穿日、送聖蹟等祭典活動中展演。

（四）地方創生營造客庄生活空間

為活絡客庄經濟、提振客家特色產業、形塑客庄移居及觀光環境，並藉由相關資源挹注人文型塑、產業發展及環境整備等三大面向，本市配合客家委員會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積極爭取客家委員會補助款挹注，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期間獲該會核定補助 3 案，補助經費共計 575 萬元，計畫如下：

1. 龍潭七十三公忠義廟周邊場域教育園區先期評估計畫

為紀念1895 乙未年間龍潭陂之役抗日義軍英勇犧牲之七十三名客家先烈，七十三公忠義廟每年皆會舉行春、秋二祭大典。本計畫將透過歷史考證、文物及環境修復與場域主題規劃，形塑七十三公廟文化生活圈，帶動區域文化信仰，奠定客家歷史傳承向下扎根基礎。整體計畫預計於 114 年 2 月完成。

2. 桃園市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伯公遍路調查研究計畫

伯公(土地公)是臺灣客家聚落中，最普及也深具指標性的傳統信仰，也代表著當地人民的信仰、價值觀和生活方式，爰將針對本市客庄至少 100 處伯公廟進行普查，藉由實地踏勘與訪談、環境調研分析及影像記錄，將過往地方人文記憶節點串聯，提高社區凝聚力，保存地方歷史文化脈絡，進一步建立伯公故事資料庫，促使客家文化向下扎根。整體計畫預計於 114 年 6 月完成。

3. 中壢客家女詩人-杜潘芳格生活街區規劃設計工程

客家貢獻獎得主-杜潘芳格是跨越語言一代的客籍女詩人，長年居住於中壢中平路，為了使杜潘芳格的客家詩詞文學走入在地生活，將以其生活故事、文學作品為主軸，透過街區營造融合文學與公共空間環境，形塑中平街區人文風景，讓更多人認識客家詩詞文學。整體工程預計於 114 年 8 月完成。

4. 另已於 112 年 12 月提送「桃園市龍潭區九座寮地方文化空間暨意象設施規畫設計暨工程施作計畫」至客家委員會申請補助中：

龍潭九座寮是臺灣文學之母-鍾肇政的故鄉，目前九座寮意象設施及九龍市民活動中心 2 樓鍾肇政故居策展已年久失修，故本計畫將進行修復、環境整理，並以社區博物館概念，串聯鍾肇政文學描述九座寮場景，同時以九龍市民活動中心及九座寮意象設施作為社區博物館的中心。整體工程預計於 114 年 10 月完成。

（五）行銷客家「好食」餐廳

以「桃園美食尋客網站」為線上行銷平台，結合本市 82 家客家餐廳業者辦理多元行銷活動。112 年度已結合桐花祭、海客文化藝術季、世界客家博覽會等重大節慶活動，邀請知名網紅、部落客進行周邊景點踩點及餐廳美食體驗，並於社群媒體分享推播。113 年規劃增加合作餐廳數量達 100 家，期藉此帶動桃園客家餐廳產業發展及客家飲食文化推廣。

（六）辦理客家美食百桌宴

112 年中元節前夕業於本市楊梅區三槐堂老屋舉辦客家美食百桌盛宴，採傳統家戶輪流宴請親友的概念，以產官學合作方式推廣客家在地美食，並串連上湖社區發展協會辦理中元慶典。113 年度規劃採各區輪流辦理模式，於該區客家老屋廣場舉行，後續將邀集各區公所共同研議本年度活動相關事宜；另為響應客家委員會每年舉辦之客家小炒全國爭霸賽活動，每桌將特別規劃客家小炒菜色，讓來賓享用經典客家美食料理。

（七）配合辦理年度客家小炒全國爭霸賽

持續配合客家委員會辦理「客家小炒全國爭霸賽」活動，該會以「現代健康輕飲食」為主軸，搭配「Slow—運用在地食材、Fast-Food—年輕世代語言及飲食方式」的概念，展現客家飲食新生命力及文化包容性，引領年輕世代的客家品味。本府將鼓勵本市客家美食餐廳業者積極參加 113 年度客家小炒全國爭霸賽，刻正研議提供專家學者輔導及標竿餐廳交流等輔導協助，期使本市參賽者獲取好成績。

（八）結合客家館舍辦理客家文化節慶

2023 世界客家博覽會盛大文化慶典期間，本市客家主題館舍配合舉辦各式展演活動，如永安海螺文化體驗園區推出「日嚐-海遇客家」特展，8 至 10 月間亦辦理「深耕前浪狂潮」、「亮點週-桃園恁青」、「團結新潮

崛起」、「共享繽紛造浪」等演出活動；桃園北區客家會館辦理「新个-2023 客家城鄉移動特展」，以及辦理客家戲曲、傳統歌謠演唱、客家八音及中西樂演奏等表演；1895 乙未保台紀念公園推出結合聲光等科技裝置之「乙未之名-忠義不朽」特展，並辦理「客躍動、「客活力」、「客跨界」、「客全民」、「客世界」等系列表演以及推出定目劇「行過乙未」；臺灣客家茶文化館辦理「尋客茶路 Formosa Tea Way」展，並辦理「蒔客找茶看世界」之展演節目；崙坪文化地景園區推出客家百工百業展覽，並辦理音樂村演出，充分結合館舍特色，豐富博覽會慶典內涵。

貳拾叁、青年事務

青年是國家發展的重要力量，也是時代進步的關鍵力量。冀望桃園市青年有能力，有意願，有熱情，突破現狀，接受挑戰，勇敢創新，本府青年事務局致力於打造「青年參與公共事務、促進青年多元發展，友善創新創業生態圈」作為青年政策的施政願景。以設立各類資源中心，提升有感服務；建構創業育成及加速器場域，增進新創能量；輔導青年培力及各項職能發展規劃，厚植競爭優勢；鼓勵青年關注公共事務、社會參與，並提供建言管道及平台，促進社會共好為施政方針。以下就青年事務的工作內容進行說明。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青年三大資源中心，全面提升服務有感

（一）青創資源中心

1. 設立青創資源中心單一服務窗口，不限創業類型，提供青年創業一站式服務，包括各式諮詢服務、課程預約查詢及業師安排輔導等，協助有意願創業青年審慎評估創業風險並認識市場環境，如經思慮後仍有意願投入創業，安排接續的創業輔導。
2. 開設咖啡、服飾品批發/零售產業、餐飲業、電子商務業及美甲美容業等熱門微創產業課程，幫助民眾了解產業真實狀況，完整評估自己是否適合將該產業當作創業目標，課程針對產業前導、技術門檻、市場行銷及企業參訪方式進行；協助民眾從基礎稅務法律到進階商業模式、簡報技巧及數位行銷等創業知能，都能更深入瞭解。
3. 安排創業專業諮詢管理師不限創業類型提供線上線下諮詢及建議，並依據個案需求提供適切的創業資源，讓創業民眾能更聚焦在真正的問題上。112 年青創資源中心擴大服務量能，輔導對象自過去科技新創延伸至一般民生、餐飲、零售等青創業者，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累計諮詢民眾達 965 人次；開設各類創業主題課程，共 1,427 人參與。如開設微型創業主題活動「加盟創業可不可」，透過交流會讓學員們能夠對於創業有更好的認識，並深入瞭解如何有效執行自己的創業計畫；創業主題課程「輕鬆掌握顧客心理的雙贏策略」，教導學員們視、聽、動覺的訊息解讀、提問的技巧、需求掌握技巧與如何針對關鍵問題提出回應。
4. 113 年將與本市各區公所合作，藉由青年事務局所輔導之新創團隊技

術，於桃園區先行增設人工智慧客服示範窗口，讓民眾可就近透過AI客服率先體驗AI服務並諮詢各項青年創業資源。

（二）校園社團資源中心

1.設立校園社團資源中心單一窗口，辦理培訓課程、協助受理場地借用與補助資源諮詢。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辦理校園社團雲社課3場，參與人數93人次，幹部訓練1場75人，協助受理補助案件12案。113年持續辦理高中與大專院校校園社團領導經營力增能活動、協助受理場地借用及補助資源諮詢。

2.112年擴大社團服務對象與廣度，結合特殊社團如嘻哈社等辦理校園主題，促進本市學生社團多元專長發展。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集結近150位社團同學辦理「2023康輔公益大賞」活動，創造「青年地方巡演，青銀共賞交流」的成效。113年持續結合校園社團辦理活潑、多元之校園主題活動。

3.112年首創入校辦理舉辦社團資源交流茶會，向本市學校社團青年推廣相關資源。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共辦理4場，共138人次參加。113年規劃於13個行政區各高中職、大專院校場地辦理13場校園社團資源交流茶會，宣導可提供協助之資源。

4.辦理社團學習成果展，展現本市校園社團能量及校園社團多元學習潛力。112年社團學習成果展於12月辦理，邀請本市高中職與大專院校社團共65團參加，參與人數計503人。113年規劃於下半年辦理學校社團成果發表展。

5.舉行高中職與大專院校學務單位聯繫會議，作為政府、業務單位與社團間溝通、聯繫、資源分享的橋樑使各校學務行政單位瞭解桃園青年學子對於本市資源之需求，建立學校行政端與學生社團間溝通管道。

（三）青年志工資源中心

1.首次召募青年加入桃青志工隊

112年首次建立專屬青年參與公共事務的長期性志願服務隊-「桃青志工隊」，已召募126名本市青年加入，並依據志工隊特性分為培育青年公民記者的「聞青記者隊」、青年局各領域職人助教的「職青志工隊」、培訓青年志工領袖的「草青志工隊」。113年持續開放召募，

著重媒合各服務隊與相關單位長期合作，鼓勵更多青年踴躍參與公共事務。

2.辦理青年志工訓練課程

為提升本市青年對志願服務之興趣，並強化其志願服務專業知識，辦理青年志工培訓課程，如志工特殊訓練、在職、督導及成長訓練等，113 年預計持續辦理 5 場次青年志工培訓課程，期望增加更多青年志工取得志願服務紀錄冊，提升青年志願服務工作品質。

3.舉辦青年志工服務活動

協調促合本府各局處及青年志工運用單位合作，辦理青年志工服務活動，包含淨零碳排議題掃街活動、動物保護相關營隊活動、社區弱勢家庭及獨居長者關懷服務、兒童及長者陪伴服務等，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辦理黑沃咖啡長者關懷、清子大作戰、志工成年禮、暖陽陽長者關懷、浪愛靠近動保活動、天使心青愛時光及青年志工嘉年華等 7 場次志願服務活動，共計 550 人次參與。113 年預計持續辦理 5 場次青年志工服務活動，透過多元有趣的服務方案，讓青年志工發揮自我潛能，激發對於社會的責任心。

4.加強輔導青年志工運用單位

本市目前共有 14 組青年志工運用單位(民間團體 10 組，學校單位 4 組)。113 年預計辦理 2 場志願服務聯繫會報、1 場運用單位評鑑會議、5 場青年志工運用單位查核輔導，透過各運用單位志願服務參與、課程及志願服務冊領取等機制，傳遞本市志願服務施政方針及經驗分享交流，提升青年志工運用單位的服務工作品質。

5.擴大辦理青年志工嘉年華

112 年辦理桃園青年志工嘉年華－「有志一同 翻轉時代影響力」活動，並表揚「第六屆桃園時代青年行動家」獲選青年、國際志工服務隊短影片競賽獲選團隊、績優青年局運用單位及優秀青年局局本隊青年志工。113 年為響應國際志工日將擴大辦理青年志工嘉年華，促進各界青年志工交流、公開表揚勇於付出具體行動改變社會之本市優秀青年，將各領域志工齊聚一堂。

二、完整創業生態場域，增進新創能量

（一）孵化育成基地、培養科技青年

提供進駐團隊優惠的辦公室租金、公司登記以及豐富的業師資源，為團隊量身定制陪跑機制，協助進駐團隊完善商業模式及取得國內外創業資金與市場商機的鏈結機會。112 年本市 3 處青創基地已協助團隊取得政府補助計畫 30 案、參與創業競賽得獎 32 案、進入產業加速器 8 案及參加國內創業展 44 案，取得創業資金 3,938 萬元。

1.青創指揮部

(1)青創指揮部位於青年事務局行政大樓 3 樓，內有 4 間獨立辦公室及 31 席共同工作空間，招募產品及服務具備創新性的青創團隊。

(2)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 45 組團隊進駐，舉辦 4 場團隊交流聚會與 1 場迎新聚會。113 年預計招募輔導 40 組團隊，協助新創團隊完善商業模式。

(3)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已協助團隊取得政府補助計畫 17 案、參與創業競賽得獎 6 案、進入產業加速器 1 案、國內外參展補助 19 案，取得創業資金 1,139 萬 2,577 元。

(4)青創指揮部進駐團隊案例：鑪集國際有限公司以「電動咖啡慢模機」在「2023 巴黎國際發明展」獲得一銅一銀佳績，主要營業項目與咖啡相關，透過參展將產品打入國際市場，展現桃園在地精神。

2.安東青創基地

(1)安東青創基地位於桃園區安東街 111 號，鄰近桃園火車站，內有 8 間獨立辦公室及 14 席共同工作空間，招募以 XR、元宇宙運用及教育科技領域為主的青創團隊。

(2)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 27 組團隊進駐，舉辦 4 場團隊交流聚會與 1 場迎新聚會。113 年預計招募輔導 25 組團隊，協助新創團隊完善商業模式。

(3)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已協助團隊參與創業競賽得獎 5 案、國內外參展補助 20 案，取得創業資金 999 萬 9,027 元。

(4)安東青創基地進駐團隊案例：愛吠的狗娛樂股份有限公司榮獲「亞洲 XR 創星金點大賞」評審團大獎，服務已在台北流行音樂中心上線，並和緯創機器人合作，設計出機器人的客服導覽，113 年 1 月至桃園國際機場第二航廈，為國際旅客服務，讓更多旅客看到

桃園新創的潛力。

3.新明青創基地

(1)新明青創基地位於新明公有零售市場 4、5 樓，內有 12 間獨立辦公室及 11 席共同工作空間，招募 AI 人工智慧、智慧機器人、5G 及物聯網領域的青創團隊。

(2)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 31 組團隊進駐，舉辦 4 場團隊交流聚會與 1 場迎新聚會，113 年預計招募輔導 25 組團隊，協助新創團隊完善商業模式。

(3)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已協助團隊取得政府補助計畫 6 案、參與創業競賽得獎 8 案、進入產業加速器 2 案、國內外參展補助 3 案，取得創業資金 543 萬元。

(4)新明青創基地進駐團隊案例：鎮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先至英國參加倫敦科技週，再前往法國出席科技新創展(Viva Technology 2023)，參展期間，也獲選參加全球新創競賽（Coup de Coeur）總決賽，現場簡報展現技術優勢與潛力，受到駐法大使吳志中及許多國際知名企業探訪，如歐華律師事務所(DLA Piper Gloal Law Firm)指名至「鎮鎧科技」攤位聽取導覽，同日亦受到法國國際廣播電台（RFI）採訪，增加曝光、促進國際商業合作機會。

（二）新創加速躍進、團隊成長茁壯

1.A8 產業加速器(預計 113 年下半年啟用)

(1)A8 產業加速器成立的目標是加速促進成熟新創團隊的商業拓展，協助新創業者與企業對接，讓成熟企業以大帶小的方式促進雙方合作發展，並帶動企業端的轉型升級，使新創業者與企業能共創雙贏。另外也協助新創團隊能有效對接國內外創業資源、合作夥伴及與市場的鏈結機會，打造桃園創業交流平台，藉由平台的深度對話與交流，尋求各種可能合作的契機，將會為桃園注入創意、創新、創造、創價及創業的五創新動力。

(2)在位於龜山機捷 A8 長庚轉運站回饋空間(605 坪)，由青年局與觀旅局共同規劃成為智慧觀光與青創轉型驗證功能之場域，規劃 12 間獨立辦公室、3 間洽談室、會議室、多功能展示區、共同工作及

交流空間、媒合交流區、吧檯及茶水區、課程教室、接待櫃台、營運辦公室、儲藏室及哺乳室，將來預計每年輔導15組以上新創團隊。

2.中路加速器-桃園天際線(Skyline)(預計於113年6月底啟用)

為活絡桃園市創新創業環境，並帶動桃園新創公司發展，協助新創團隊取得國內外創業資源、合作夥伴及專業化的輔導與市場商機的鏈結機會，取得商機進而進軍國內外市場。為提供桃園新創團隊進駐空間及創業協助，規劃 8 間獨立辦公室、共同工作空間、演講教室、會議室、多功能展示及交流區、營運辦公室、哺乳室、講師休息室、資訊機房及儲藏室，已招募完畢 6 組進駐團隊，後續針對其需求客製化輔導及提供商業媒合，並布局進入東南亞市場，113年預計再招募10組團隊進駐桃園天際線輔導，協助新創公司連結海外市場。

（三）設立多元主題場域，協助青年發展

1.新設T-select中路電商基地

(1)112年為延伸創業服務青年創業服務廣度，推出T-select中路電商基地，中路電商基地已於112年6月在中路四號社會宅啟用，提供電商輔導室、直播室、攝影室、展售場地及互動交流區等空間，接棒服務本市各局處輔導過的青創、青農、文創、地創及批發零售等業者發展電子商務模式。

(2)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已有309家業者申請本輔導計畫，各通路上架商品數為448件。

(3)113年將持續辦理，預計新增100家業者，協助業者運用電商平台及線上通路提升產品曝光機會。

2.桃園設計庫

(1)桃園設計庫位於桃園市中壢區明德路60號6樓，內有7間獨立辦公室及20間固定座位區。112年擴大辦理策展及跨局處媒合，提升設計團隊能見度。

(2)為扶植青年設計師、推動設計產業發展，並整合資源及加強媒合，給予民眾及創意工作者支援與輔導，另強化與在地設計學群共同孵化青年設計人才，鼓勵創意工作者根留桃園發展，創造桃園永

續的設計能量，建立桃園設計庫為培育設計人才的基地。

(3)持續串聯在地大專院校及高中職設計相關科系，提升與桃園在地設計學群之大專院校及高中職校合作：於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辦理設計相關課程 2 堂，共 102 人參與；與本市設計學群學校於桃園設計庫辦理設計展 1 場次，吸引 313 人次參與，例如結合銘傳大學、中原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長庚大學、龍華科技大學等 5 校舉辦「GEN Z SELECT 2023 桃園設計院校新一代設計展入圍作品跨校聯合展覽」。

(4)辦理多元策展及主題設計講座，例如與顏伯駿合作辦理「城市的節奏特展」；與葉洋及跨領域設計師們合作辦理「餐桌紙文化特展」，合計 2,935 人次參觀。

(5)辦理跨局處及設計需求媒合計 23 案，例如媒合 6 組在地青年設計團隊辦理國旗月主視覺設計，展現多元創意，其中 jamie chu 視覺與民政局合作設計本市國旗主視覺、橡果方案國際有限公司與青年局合作設計青年局 10 月雙十國慶外牆主視覺、媒合設計庫團隊灰塵魚與日日田職務所辦理伴手禮產品包裝設計、媒合設計庫設計師林蘭芳與本府都市發展局，辦理名片設計、輔導玩霸教育取得青創貸款資金 100 萬元等。

(6)113 年第一期團隊已進駐 17 組(含進駐辦公室 7 組及固定座位區 10 組)，將持續辦理多元策展及設計相關課程。

3.新設 ONE HOW SPACE 一號空間地方創生基地

(1)112 年 10 月於中壢一號社會住宅商業空間，完成建置啟用地方創生主題基地。

(2)112 年 12 月辦理 1 場次聖誕主題市集活動及 1 場次日本地方創生主題交流活動。

(3)提供青年志工服務場域，結合青年永續團隊及桃青志工隊合作推廣永續議題。

(4)與社會住宅服務中心、鄰近之社區發展協會或里長合作辦理住戶活動、主題性假日市集等。

(5)113 年將持續召募地方創生團隊於基地內經營咖啡吧(1 間)及展售商店(2 間)。

(6)自啟用日起至113年1月31日，已辦理1場次開幕活動、1場次社區住戶活動、3場次講座活動及2場次主題性假日市集，共計1,759參與人次。

4.桃園社會企業中心平鎮館

(1)該館座落於新富市場綜合大樓地下1樓，提供3間店面讓社會企業團隊進駐，進駐團隊得於本館辦理公司或商業登記，並提供專業社會企業諮詢輔導。

(2)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辦理6場次社會企業推廣體驗活動，讓民眾更認識社會企業團隊之理念、商品及服務，共計384人次參與。

(3)113年預計持續辦理25場次社會企業推廣體驗活動，並辦理1場大型市集活動，邀請本市社會企業共同推廣社會企業，建構桃園社企幸福生態系。

5.桃園青年體驗學習園區

(1)為本市與民間企業合作之公私合力基地，戶外擁有60項高低空設施，透過體驗式學習開拓視野、陶冶心靈並建立團隊合作，從新的角度認識自我，進而找到人生價值與未來的目標。

(2)本園區已於112年8月16日通過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可提供本市及全國有需要的市民及青年學子優質環境教育體驗場域。

(3)青年事務局與本府教育局合作辦理「人生，無所畏懼-青少年多元探索體驗活動」，共有觀音高中、新屋高中、永豐高中及中壢高商等4校學生共同參與。

(4)針對各機關、學校及學術或公益團體有公益回饋計畫，享有使用場館及其設施設備原價8折優惠。

(5)為照顧在地新屋地區居民，提供免費入園等睦鄰優惠措施。

(6)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共1萬743人次入園，團數共188團，自開園起累計總入園人數10萬3,144人次，總入園團數為2,326團。

6.中原文創青年孵化基地

為協助桃園文創青年發展文創事業，預計於113年4月於中原文創園區5號倉庫成立中原文創青年孵化基地，內部空間規劃「互動交

流空間」用以開設各式文創活動、多元手作課程，用以厚植職人能力並激發創意並讓民眾參與體驗，如開設手作金工課程讓民眾體驗親手製作的戒指;「展售空間」係專屬職人作品或商品展售空間，用以行銷宣傳職人作品及品牌，以更全面方式進行職人創業輔導工作，如規劃各式展售櫃位、展示空間，讓進駐文創職人產品以策展方式呈現，讓民眾親身感受後增加品牌商機，給予進駐基地之團隊商業成長機會。113 年預計招募 20 組桃園文創團隊進駐文創基地，除給予基地內部硬體資源外，並給予進駐團隊展售服務、行銷宣傳、市場驗證、商機媒合及市集活動等軟體輔導，發展桃園青年文創產業，打造更多專屬於桃園的文創品牌。

7.桃園市北區青少年活動中心－桃漾館

桃園市北區青少年活動中心－桃漾館統包工程由本府新建工程處主辦，已於 113 年 1 月 17 日完工，目前辦理初驗中，預計 4 月完成正式驗收、5 月完成點交，俟點交後，續由本府青年事務局之促參營運廠商進行裝修工程，預計 113 年 11 月底前開幕。

三、推動青年培力，強化青年職能，提升競爭優勢

（一）提升青年數位及職涯發展能力

1.科學普及課程

(1)以「創造力」、「設計力」、「程式力」、「整合力」及「數位力」作為科普課程核心理念，連結 AIoT 智慧物聯網、AI 機器人、創客教育、電競、XR 體驗、數位轉型等科技創新主題之課程開設。

(2)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辦理 117 堂，3,778 人次參與，如開設科普體驗課程「波拉星玩中學-玩麥塊學程式」，透過風靡全球孩童的麥塊遊戲，結合程式教學，引導孩子挑戰闖關、打怪及學程式，讓孩子在遊戲中愛上程式學習。更與微軟 Microsoft 合作，設計一系列麥塊程式課程，在學習系列課程後，更可獲得微軟教育認證證書。

(3)113 年預計持續開設 160 堂科學普及課程。

2.基礎職涯課程

(1)提供青年職涯發展所需各式課程，例如產業前輩分享入行經驗與必備技能、斜槓講師帶領青年認識自我與突破職涯想像，以及職

涯導師傳授職能探索、履歷撰寫、簡報技巧、求職安全等求職必備技能等，充實青年求職與就業技巧，培養其回應市場需求之能力。

(2)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辦理 17 堂課程，計 735 人次參與。

(3)113 年持續辦理，預計開設 40 堂實體職涯課程。

3.數位工具應用課程

(1)為配合未來產業趨勢，以網站及 APP 開發、XR 延展實境、AI 智慧機器人、雲端技術及人工智慧演算等專業主題課程，培育更多數位工具應用人才。讓課程不僅僅是知識的傳授，更是實踐的寶庫，通過豐富的實作項目，藉由實際操作 AI 應用，從而深入理解所學知識。

(2)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辦理 20 堂課，累計培育 480 人次，如開設 Azure AI 課程，學習使用 Azure 平台提高資料分析和運用人工智慧的能力，掌握影像分析、自然語言處理等技術，可以讓機器辨識影像中的物件，透過資料分析揭示隱藏的趨勢，讓電腦理解您的自然語言，甚至與強大的 OpenAI 模型互動。

(3)113 年持續辦理，預計開設 75 堂數位工具應用課程。

（二）辦理職場長短期實習

1.青創實習生計畫

實習是作為青年踏入職場的前哨站，本計畫與在地企業合作，使青年在正式進入職場前，預先熟悉職場實務、了解職場所需技能，為未來就業預作準備，其中包含「新創」主題類別，期在媒合有意願、有能力之校園人才投入新創公司，拓展青年職場視野。

2.短期職場實習體驗

透過一日或兩個月的職場短期實習體驗，提供青年與業界接軌機會，學習實務操作技能，使青年了解職場現況與實務的認識，進而培養在職場上需要具備的抗壓力、應變力及責任感，協助青年建立更明確的職涯目標，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計 940 人次參與。113 年持續辦理，預計提供超過 1,500 人次的職場短期實習體驗機會。

3.職場媒合對接

透過各式職涯發展工具，如趨勢分析、履歷健診、職涯導航等，協助青年了解職場現況與產業趨勢，並透過線上線下雙軌媒合，幫助青年快速導入職場，並與在地企業合作讓青年順利進入職場。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已與逾 200 家企業合作，並提供 885 個正職職缺。113 年持續辦理，預計提供 1,000 個職缺。

（三）推動社會企業培力及輔導

1.辦理桃園社會企業競賽

112 年辦理第 7 屆桃園社會企業創業競賽，總獎金為 60 萬元，共計獎勵 10 組團隊。113 年預計與國立中央大學合辦「2024 桃園社會企業創業競賽暨第九屆尤努斯獎」，藉以推廣社會企業的理念與價值，鼓勵青年學子關注公共議題，並挖掘 10 組有潛力的團隊解決社會問題，依團隊不同需求給予相對應的輔導與資源，另為提升團隊的國際知名度，113 年將新增輔導團隊申請德國格萊珉創意實驗室所發行的「社會企業認證」，並提供各項媒合資源支持團隊於本市成立社會企業公司。

2.輔導社會企業團隊

鼓勵桃園青年認識並投入社會企業，主動媒合本府各局處及民眾採用社會企業團隊產品或服務，透過舉辦工作坊及課程或策展等方式，協助團隊鏈結產、官、學、研等創業資源，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計提供團隊輔導 31 次。

3.遴選 ESG 社企菁英團隊－協助取得國際認證

(1)112 年首度推動 ESG 菁英式團隊輔導計畫，媒合團隊與本府相關局處合作：

①智慧交通：媒合櫛構科技與本府交通局合作，協助桃園客運等客運業者導入「CHAP-V 運具高解析碳資料 AI 分析平台」，追蹤公車司機的高碳排行為(例如：怠速、頻繁急煞等)，預計於 113 年試辦，挑選原則以班次較多或路線較長的路線優先，預估每條路線可減碳 15%至 35%。

②中高齡就業：媒合第三人生科技有限公司與本府經發局合作，由第三人生的熟齡網紅拍攝咖啡節宣導影片，以熟齡朋友的角

度闡述每個人都有一杯屬於自己非嚐不可的咖啡，鼓勵熟齡朋友勇於創造自己的銀髮樂活人生，宣導影片截至活動結束觸及人數已超過24萬人。

(2)113年自2月6日起徵件至3月20日止，持續遴選ESG社會企業菁英團隊，安排專業顧問業師與社會企業團隊進行3至6個月輔導培訓，協助團隊了解ESG趨勢及法規，並滾動式調整撰寫ESG報告書的方式，期較能符合社會企業或社會創新團隊宗旨，並協助相關社會企業團隊取得國際認證，以利增加團隊產品或服務識別度，加強產品推廣力度。

（四）厚植青年多元才藝

1.辦理桃園設計獎

為扶植青年設計師及大專院校與高中職設計學系學生設計力，自108年起開辦「桃園設計獎」競賽與展覽，112年有916件作品投稿參賽，其中有136件傑出作品入圍決賽，遴選出各類組金銀銅前3名獎項，展現青年世代在設計創意和獨特性方面的巨大潛力。113年度將持續辦理第六屆，與在地設計相關科系建立合作互動關係，擴大舉辦桃園設計獎，期望創造青年設計師交流、思辨、討論、實作與分享的平台，推動桃園設計產業發展。

2.活絡學校設計學群

(1)與本市各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設計學群成立連繫平台，強化資源交流，共同推動本市設計產業發展。除平日的聯繫、交流，為強化與各校設計學群合作，亦共同舉辦策展活動。

(2)為增進設計學群設計人才的能量，112年12月公開招募近3年來參與桃園設計獎入圍及得獎名單之學子，參加「桃園-千葉日本締盟城市設計學群體驗參訪活動」，透過見學與參訪，讓參與學子能夠思考及激盪出更多對地區性、公共性之設計、藝術的熱情與認識。113年3月結合青年節系列活動分享學習成果。

3.培育青年職人課程

為了培育本市的青年文創專業人才，招收文創職人進行課程實證，幫助青年職人開設包含金工、編織、陶藝、繪畫及刺繡等手作體驗課程，並提供場地借用及宣傳行銷等資源；自112年9月1日至113

年 1 月 31 日共計 534 人次參與。113 年將繼續提供青年文創職人切合的創業資源並協助開設課程。

4.促進青年身心健康

(1)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與本市轄內 3 所大專校院及 2 所高中職合作辦理 5 場次校園反毒、反霸凌及網路安全宣導活動，共 3,097 人次參加。

(2)另辦理「停指霸凌-網路公民素養論壇」，透過邀請網紅、專業講師針對網路安全及網路隱私等議題進行線上線下交叉對談，啟發青年族群不同思維，共 850 人次參加。

(3)113 年度將持續辦理校園反毒宣導活動，並擴大向一般青年宣導反毒反暴力之重要性。

（五）辦理原住民族青年多元培力

1.推動原住民族青年原鄉職場體驗及職場培訓課程

112 年度辦理 2 場次原鄉職場體驗活動、1 場次流行產業職人分享活動;113 年預計透過 2 場次兩天一夜原鄉職場體驗活動及 2 場次原青職場培訓課程，提供原大生實際參與職場的機會，並於完成相關職場培訓課程或體驗後，給予相關產業培訓課程之完訓證明或證照等；另辦理 1 場次流行產業職人分享活動，邀請原青職人分享回鄉創業成功經驗。

2.推動大專院校原住民青年跨校活動

112 年度辦理跨校運動會、跨校聯合迎新、跨校歌唱大賽以及 Romadiw(露瑪遛)音樂節(成果展)各 1 場，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參與人數共計 650 名原大生。113 年預計持續與大專院校原住民資源中心合作，辦理 3 場次跨校活動，凝聚文化認同感並促進原大生多元發展，期望藉由活動讓原住民族大專生相互交流學習並展現個人表藝專長等。

（六）支持青年創新創業

1.辦理青創博覽會

聯合基北北桃、桃竹竹苗地區 2 大生活圈，基隆市、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市、新竹縣、苗栗縣等 7 縣市的新創團隊到桃園，提供本市新創團隊學習及相互交流機會。於 112 年 11 月辦理桃園青

創博覽會 Taoyuan FuturePeak，活動內容有創投對接、商業媒合、新創示範(Demo)、國際創業講座等活動，串聯 100 組基北北桃竹竹苗 7 縣市新創團隊，並匯集 20 組國內外育成、創投、加速器等創育機構共同策展，活動當日共累積約 500 名貴賓出席活動，並創造約 1,142 次洽商機會，潛在成交訂單總金額為 5,621 萬元。

2.舉辦桃園首屆創新創業競賽

為打造科技智慧新都，並扶植青年創新創業發展，112 年舉辦《THack 科創大賽》，鼓勵青年利用新創產業技術，以「科技，可以進化未來」為主題，打造符合科技產業、智慧生活的未來趨勢，且充滿創新概念的作品。本次活動與跨國企業 AMD、HTC 合作的「產業解方組」以及與交通局及警察局合作的「未來麥塊組」，均提供場域驗證及導師輔導資源，以深化強調產官學合作成效。並提供創新創業競賽「未來麥塊組、產業解方組、電梯簡報組」獎勵金，以鼓勵新創團隊踴躍參與政府創新政策。

3.新創市政驗證獎勵計畫

為將桃園打造成智慧科技城市，透過導入新創企業的新興科技，提升市政治理效能，並吸引更多新創企業至桃園落地，青年局規劃辦理新創市政驗證獎勵計畫，以「青創第二棒」為目標，由本府各局處提供題目、場域及協助，邀請全台新創企業、大專院校師生團隊踴躍提出解決方案，透過海選的方式找出最優解決方案；另通過海選之新創企業得參與局處解題並獲得實證補助經費，實證期間最長 6 個月。透過政府與新創企業的緊密協作，新創企業將有機會在實際場域中進行實作和驗證，不僅了解市場需求的深度，也確保最終解決方案能夠迎合實際應用的要求，有助於建立更加具有競爭力的城市，培養更多具潛力的新創企業，使桃園成為科技與創新的智慧城市。

4.規劃世界學堂參訪

為提升本市新創團隊國際觀，將透過徵選優秀新創團隊參訪世界級企業(如 Google、Apple 等)，透過了解跨國企業全球布局藍圖及經營實務，讓新創團隊的發展方向更具國際視野。

（七）舉辦青年節系列活動

為凝聚桃園青年世代力量，舉辦桃園青年節系列活動，讓青年揮灑創意、發揮正向影響力。以3月設定為「青年月」，並於桃園藝文廣場辦理青年嘉年華活動，透過一系列青年節活動，串聯地方創生、新創科技、文創職人及校園社團，推動青年創意發展、滙聚資源共享合作平台，激勵青年成長，發揮無限創意，展現正向能量。

（八）提供青年資源補助

1.青年多元文化補助及國際參與補助

為讓桃園青年探索自身，發展多元知能，運用多元文化及國際參與補助桃園青年辦理如音樂、文化、運動、設計等領域活動，讓桃園青年持續發展多元自我，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核定補助計120件。

2.社會參與補助

持續支持各公私立高中職校、大專院校及人民團體辦理各多元類別國內志工服務營隊，補助類型包括淨灘及淨山等環境保護服務、獨居及弱勢長者送暖服務及青年公共倡議、培力工作坊等。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共核定補助52件，1萬3,587人次參與。另為鼓勵青年從事海外服務性營隊或方案，113年增加開放國際志工寒期補助計畫，支持3隊青年團隊至3國(越南、烏干達、緬甸)進行海外志願服務行動。

3.參與國內外新創展會補助

補助優秀新創團隊參與國際展會，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已補助21組新創團隊參加國際展會，包含參與美國2023消費性電子展(CES)及2023東京國際食品展、新南向新加坡參展計畫、歐洲國際科技展覽（London Tech Week 2023&Viva Tech 2023)。

4.桃園青創貸款利息補貼政策

為減輕本市青年創業負擔，市府提供最高200萬青創貸款5年免息優惠。此外，為鼓勵外縣市青年落地桃園，若公司遷到桃園實際營運，市府提供最高200萬青創貸款3年免息優惠，本項政策於112年2月21日發布並受理申請，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已核定116件青創貸款利息補貼申請案，112年全年度共核定341件青創貸款利息補貼申請案，較原預期執行成果超出約6倍。

四、促進青年公共參與，體現社會永續發展

（一）提供青年政策建言平台

1.為強化青年公共參與及溝通機制，培養青年人才，促進社會發展，聘任具公共參與熱誠，關心桃園在地議題之學生青年或社會青年組成桃園市政府青年諮詢會，提供青年政策建言平台，推動各項青年發展事務。

2.112 年 9 月結合「學生自治、教育共創、環境教育、地方創生、多元文化、社會議題」6 大議題辦理 2 日工作坊討論產出青年建言。

3.112 年 12 月辦理「112 年優點子提案大會暨年度成果發表」，邀請青諮委員進行創意優點子、年度參與成果分享及回饋，展現桃園的進步與青年行動力。

4.為擴大青年直接參與討論市政機會，於 113 年 1 月辦理第五屆桃園市政府青年諮詢會徵選，由原本 39 位青諮委員增額至 51 名，並將委員任期由二年更改為一年一任，並規劃以「智慧生活」、「國際展望」、「文化發展」及「公共參與」等 4 個專業工作小組進行分組，與各局處進行分組工作坊，討論市政議題。

（二）推動地方創生

1.推動青年地方創生

為協助青年投入地方創生發展，112 年共徵選出 15 組團隊，辦理跨區主題交流 1 場次、小聚 4 場次、連江縣參訪、見學觀摩、地方創生列車 3 場次及成果交流活動，並安排相關領域之輔導業師，提供資源協助及專案諮詢。113 年青年投入永續發展行動計畫，已於 1 月 25 日公告徵件，預計於 3 月下旬徵選出 10 組桃園團隊，以獎勵及輔導雙軌並進方式陪伴行動團隊找尋永續之經營方式。

2.建置北區青聚點

(1)透過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北區青聚點補助計畫，輔導北區七縣市地方創生團隊，112 年遴選北區七縣市共計 30 組地方創生團隊，給予推動地方創生獎勵金，辦理創生遊程、產品開發、創生小聚或體驗活動等。

(2)大專院校青年地方見學蹲點：本府青年局鼓勵大學生或有意投入地方創生青年於暑期至地創團隊實習見學，注入地方更多青年創意及活水，112 年首創媒合 30 位大專院校學生至各地方創生團隊

場域見學蹲點的機會，113 年將延續去年的成果，持續辦理大專院校學生見學蹲點計畫等活動，預計募集至少 30 個地方創生團隊職缺。

(3)地方創生列車(遊程開發)：本府青年局 112 年首創協助地方創生團隊開發遊程路線，設定不同路線主題，邀請相關人士踩點，並根據反饋意見提供調整優化建議，產出一條具商業價值之遊程，112 年開發 3 條遊程，並上架島內散步地方創生特色遊程平台，113 年預計結合本府觀光旅遊局、農業局等資源，設定媒體、網紅或特色旅遊平台，擴大開發團隊遊程路線至 5 條遊程。

(4)113 年將協助團隊媒合大專院校辦理相關課程或設計在地特色商品等，邀請業師實地至團隊據點給予輔導與建議，加強輔導能量，並於 113 年底規劃辦理北區地方創生成果展，除了呈現年度執行成果外，亦藉此提供一個跨域的地方創生平台。

貳拾肆、體育

全民運動最佳的實踐表現在全民參與，為了鼓勵全民參與體育，運動設施的投資建設是全民運動的基石，本府體育局將持續興建完善的運動設施，並加強委外場館的營運管理及民間運動消費場所的查核，讓全民運動更加安全。

除積極投入體育硬體建置，亦輔導民間社團辦理各項自主性運動，導入民間舉辦全民運動賽事能量，並從旁協助及經費補助，讓全民運動更加蓬勃。同時，在全民運動領域中，將戮力達成運動平權，針對偏遠地區、樂齡族群、身心障礙族群以及外籍移工族群的運動加強落實。

對於競技運動，賡續完善各級培訓體系，以培養頂尖選手的角度投注選手訓練與硬體資源，確保選手在桃園有專業且綿密訓練系統銜接，並作選手比賽時最大後勤支援。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市長政見落實

有關市長競選總政策涉及本府體育局相關業務都已積極辦理中。

（一）公共工程安全總體檢

有關桃園、蘆竹及八德國民運動中心工程安全及缺失問題，本府體育局配合本府工務局及新建工程處積極辦理如下：

1. 桃園國民運動中心107年5月22日開館迄今,場館出現上百件缺失,歷經兩次歲修工程後，已於 112 年完成結構體漏水、雜項構造、泳池區(泳池結構、SPA 池、兒童池、泳池機房、三溫暖、蒸氣室及烤箱)、雨污水系統設施、場館設備、停車場、服務台、消防系統作業、中控系統、電梯設備及其他工程修繕，尚有增購電熱鍋爐系統案辦理中。
2. 蘆竹國民運動中心於108年12月由本府體育局委託長佳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惟自試營運期間發現場館屋頂及館內多處漏水、游泳池蒸氣上竄至籃球場及消防設備誤報等缺失，經本府體育局與新建工程處多次開會研商，並請營造廠商配合修繕，目前尚有屋頂零星漏水及游泳池蒸氣上竄問題，本府體育局前已將缺失函發新建工程處，將持續與新建工程處積極處理。
3. 八德國民運動中心工程缺失自 111 年 3 月 7 日由本府體育局與新建

工程處定期辦理缺失檢討會議，缺失總計達 106 項，其中包含場館結構體漏水、水壓不穩及水溫過低等重大缺失，經歷次修繕及會議討論後，已解除列管 77 項；現仍有漏水、儲熱槽無法持續恆溫以及泳池設備損壞等共計 29 項缺失持續列管中，並持續新增缺失項目。

（二）加強運動科學與智慧運動

1.強化運動科學及防護支援

(1)本府體育局於 110 年起推動「桃園市競技運動科學輔助暨防護支援計畫」(下稱運科計畫)，透過各項運科檢測及諮詢，協助教練及選手進行培訓，本市選手參加 112 年全國運動會獲 39 金，較上屆(110 年全國運)增加 5 金，顯見辦理成效。

(2)為強化本市選手照護體系，113 年除延續辦理運科計畫，並新增辦理「桃園市黃金計畫」，針對具發展潛力之選手及團隊提供專案性、系列化的運科輔助及醫療照護，據以提升本市競技實力。

2.推動智慧運動方案

(1)本府體育局自 111 年起持續向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爭取運動科技計畫經費，於平鎮國民運動中心推廣運動科技檢測計畫，運用運動科技設備，配置相關訓練輔助器材應用於運動領域，打造專業訓練場域，提升全年齡層民眾參與運動意願，同時針對敏捷力、耐力等進行評估，給予運動建議並持續追蹤，也經由運動科學檢測之數據回饋，讓參與民眾更具體瞭解自我體適能狀況與體能改變情形，強化民眾運動動機，112 年共計辦理 15 場活動，體驗人次總計 1,023 人次。

(2)本府體育局已向教育部體育署爭取「112 年推動運動科技場域實證計畫」運動科技計畫經費，將打造數位走跑運動服務，包含設置實體走跑科技互動感應裝置、整合運動 APP 設計活動頁面、規劃運動激勵措施等，並規劃辦理巡迴走跑活動和宣傳曝光，搭配問卷調查持續優化。目前以面積大、人流量大、知名度高之場域作為初期階段數位走跑示範點，預計導入 20 個公園及景點等場域，希冀未來能夠持續擴大建置範圍，點線面串連成桃園特色運動生活型態。

（三）兒童專屬運動館

1. 各中心場館提供兒童遊戲空間，定期開辦各項兒童體能課程，寒暑期更開辦全日營培養團隊合作精神，提倡正當休閒活動，各中心112年兒童課程參與計2萬8,434人次，113年1月兒童研習課程(含冬令營)計3,723人次。

2. 龍岡全民運動館及龜山國民運動中心，刻正施工及辦理工程發包作業，將俟辦理營運移轉前置作業時，評估將兒童專屬運動場域納入需求說明書內；未來新建運動中心時，擬將兒童專屬運動場域納入規劃設計評估。

（四）敬老愛心卡擴大使用政策

1. 為鼓勵長者走出戶外運動，本市敬老愛心卡使用範圍，普及至本市各運動中心及桃園市立游泳池，凡設籍本市且持有敬老愛心卡的民眾進入桃園市立游泳池及運動中心，每月皆有800點可折抵場內設施及場地租借等費用，並自112年10月23日起，享有免費使用館內「游泳池」及「體適能中心」等福利；113年起更推出第二階段加值回饋福利政策，每月使用館內「游泳池」及「體適能中心」運動達12次以上者，即可向該場館領取100元折價券，用以折抵館內其他設施及課程費用，培養規律運動習慣。

2. 敬老愛心卡使用各運動中心及市立游泳池人次111年度為13萬8,299人，112年度截至10月份使用人次為20萬9,782人，平均每月使用人次約為2萬1,000人，11月份因本府體育局推出敬老愛心卡加值回饋福利政策，112年11月份使用人次成長為3萬5,749人次，12月份為3萬6,353人次，113年1月份達3萬9,600人次，有逐月攀升之趨勢，敬老愛心卡使用人口比例成長80%。

二、全民運動參與率的提升

為促進全民運動發展，本府推行各項多元體育活動與計畫，鼓勵市民踴躍加入運動行列：

（一）(國民)運動中心進場率

1. 桃園國民運動中心：委由中國青年救國團營運管理，107年5月22日正式營運。截至112年12月止，共計253萬3,745人次到館，其中112年入館人次為49萬7,578人，相較於111年增加15萬6,871

人次。113 年截至 1 月 31 日止入館人次為 4 萬 3,348 人。

2. 南平運動中心：委由威樺國際運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已於 107 年 9 月 1 日正式營運。截至 112 年 12 月止，共計 75 萬 1,905 人次到館，其中 112 年入館人次為 17 萬 5,463 人，相較於 111 年增加 3 萬 9,629 人次。113 年截至 1 月 31 日止入館人次為 1 萬 3,130 人。

3. 中壢國民運動中心：委由中國青年救國團營運管理，已於 107 年 9 月 17 日正式營運。截至 112 年 12 月止，共計 390 萬 1,493 人次到館，其中 112 年入館人次為 91 萬 9,289 人，相較於 111 年增加 19 萬 3,934 人次。113 年截至 1 月 31 日止入館人次為 8 萬 336 人。

4. 平鎮國民運動中心：委由展昭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已於 108 年 4 月 20 日正式營運。截至 112 年 12 月止，共計 235 萬 3,417 人，其中 112 年入館人次為 60 萬 1,877 人，相較於 111 年增加 14 萬 4,305 人次。113 年截至 1 月 31 日止入館人次為 4 萬 7,506 人。

5. 蘆竹國民運動中心：委由長佳機電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已於 108 年 12 月 20 日正式營運。截至 112 年 12 月止，共計 109 萬 6,264 人，其中 112 年入館人次為 32 萬 7 人，相較於 111 年增加 5 萬 4,173 人次。113 年截至 1 月 31 日止入館人次為 2 萬 1,755 人。

6. 八德國民運動中心：委由中國青年救國團營運管理，110 年 10 月 12 日正式營運。截至 112 年 12 月底止，共有 109 萬 4,818 人次到館，其中 112 年入館人次為 55 萬 2,330 人，相較於 111 年增加 12 萬 2,960 人次。113 年截至 1 月 31 日止入館人次為 4 萬 6,985 人。

7. 觀音國民運動中心：委由信仰體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112 年 8 月 7 日正式營運，112 年 7 月試營運，破 2 萬人次來館運動，自 7 月 24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112 年入館人次為 7 萬 4,990 人。113 年截至 1 月 31 日止入館人次為 1 萬 1,044 人。此外，為促進在地民眾運動習慣，本府積極爭取台電公司促協金補助 500 萬元，為在地民眾推出特別優惠方案，設籍於觀音區和新屋區之鄉親，來館時主動出示身份相關證件(如身分證、戶籍謄本等)，享有館內所有運動設施半價優惠。另桃科工業園區職員來館時主動出示相關工作證明文件(如工作證、員工在職證明等)，亦可同享此半價優惠。

8.八德三號社會住宅微型運動中心：為本市首座啟用之微型運動中心，委由全越運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112 年 10 月 27 日正式營運，112 年入館人次為 3,964 人。113 年截至 1 月 31 日止入館人次為 1,649 人。

（二）結合 113 年「運動 i 臺灣 2.0 計畫」

配合教育部體育署推動政策，112 年以 3 大專案（一般、原住民族及身心障礙）補助水域、路跑、單車、球類等共計 153 項多元體育活動，孕育新屋魚米之鄉馬拉松、阿姆坪划船、獨木舟及 SUP 立板划槳體驗營、桃園市原住民族運動會等多項特色活動，參與人次達 14 萬以上，並經體育署評鑑推行成效，本市獲得 95.9 高分，較前次成績進步 11.3 分，並從「優等」評升為「特優」縣市，113 年將持續推行計畫並辦理共 125 項體育活動及課程。

（三）推行「桃園運動卡計畫」

以結合「市民卡」的使用並以「門票」優惠為執行主軸，提供持（市民)卡民眾享有入場運動優惠價格(23 歲以上持有市民卡之一般民眾減免門票費用 50%，身心障礙者、65 歲以上銀髮族、55 歲以上原住民族則享全額減免)，112 年度共計有 13 家特約運動場館提供市民入場優惠，前 3 年受益人次平均約 7 萬 5,000 餘人次/年，112 年受益人次達約 10 萬 3,400 人次。

（四）補助各項體育活動

本府持續補助本市各區公所轄內運動社團及依法立案之人民團體辦理健走、舞蹈、球類等全民性體育活動，112 年度各區公所轄內運動社團計畫約有 928 個社團受益，較 111 年增加約 55 個社團；另 112 年補助本市體育總會、各單項委員會及本市依法立案之人民團體達 170 多案，113 年將持續補助辦理各體育活動。

（五）辦理大型全民體育活動

1.桃園盃全國社區慢速壘球錦標賽：第五屆賽事業於 112 年 5 月 20 日起開打，7 月 8 日、9 日於本市青埔慢壘球場等地進行總決賽，活動新增設六都爭霸組，邀請各直轄市好手代表參賽，本賽事共計 195 隊，約 3,900 人參加，第六屆桃園盃全國社區慢速壘球錦標賽預計將於 113 年暑期辦理。

2. 桃園盃全國三對三籃球賽：第七屆賽事業於112年7月30日假元智大學進行決賽，除原有組別外，更新增自由格鬥組，共2,128隊，合計7,448人報名參賽，為全國暑期規模最盛大之三對三籃球賽事，第八屆桃園盃全國三對三籃球賽預計將於113年暑期辦理。

3. 桃園半程馬拉松石門水庫楓半馬：業於112年12月3日假石門水庫園區起跑，為每年本市最具特色之全國路跑賽事，112年度與「新屋魚米之鄉馬拉松」、「大觀盃海洋國際馬拉松」、「桃園市議會議長盃路跑」及「桃園城市國際半程馬拉松」等大型路跑活動，共同響應淨零減碳政策，規劃相關減塑低碳措施包括交通接駁、供應環保水杯、全面證書電子化及提供環保跑衣等物資，經估算本活動可減少約2萬碳排放量（KG/CO2e），讓路跑更環保，並邀請本市友好城市日本千葉縣及香川縣一同組隊參加，以增進本賽事國際能見度，另協請當地里民籌組加油團為選手加油喝采，帶動地方宣傳效益，活動總參與人數達5,500人。

三、硬體場館建設

自市長上任以來，已陸續啟用觀音國民運動中心、楊梅體育園區、平鎮雙連坡營區足球場(射箭場)、南昌營區桌球館、阿姆坪水上運動訓練中心、大園區越野摩托車練習場及大漢溪多功能草皮公園足球場，讓觀音、新屋、楊梅、平鎮、桃園、大溪及大園等各區民眾可以享受多元優質之運動場地。為落實區域運動設施均衡分配合理性，以市民使用頻率及效益為出發點，兼顧競技運動發展平衡，建設及改善各項體育場館，陸續規劃新建及整修各項體育場館。

（一）5大體育園區

園區內之各類運動場館內部設施設計規劃內容除考量全民運動使用外，亦期兼具標準競賽場地使用功能，目前龍潭及楊梅體育園區已完工。

1. 龍潭體育園區：園區設有棒壘球場、曲棍球場、多功能運動暨管理中心（含7面羽球場、體適能教室及韻律教室）、景觀滯洪池及相關周邊附屬設施，其中多功能運動暨管理中心刻正辦理促參作業，曲棍球場、棒壘球場及周邊綠地等則由本市龍潭區公所代管，目前均已開放民眾(申請)使用。

2. 楊梅體育園區：園區設有跆拳道競賽場地(綜合球場)、游泳池、體適能中心、桌球室及多功能教室等設施，施工過程中經檢討契約變更、五大管線、環境監測作業及園區周邊整體規劃工程等事宜，有經費不足情形，本府體育局爭取由中央統籌分配稅款7,529萬7,000元支應，現已完工，並已於112年10月開始營運。
3. 中壢體育園區：園區規劃內容將以新興運動及傳統運動項目共存為方向，結合整體評估各區運動設施現況及發展需求，了解中壢地區運動設施供需、民眾之多元化的運動需求並考量無障礙、性別、各國籍民眾參與運動之權利，並配合本府區段徵收及滯洪池工程進度賡續辦理規劃設計。
4. 大園體育園區：本府於112年10月24日辦理記者會宣布擇址於大園客運園區公一公園，大園體育園區預計規劃設有室內溫水游泳池、體適能中心及地方特色運動設施，持續辦理規劃設計作業。
5. 桃園體育園區：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業經內政部都委會審定，由本府接續辦理市地重劃作業中；112年9月11日經本府市地重劃會審定通過，刻由本府地政局向內政部提報市地重劃計畫書。

（二）12座(國民)運動中心

本市已完成10座運動中心並陸續啟用營運，其中觀音國民運動中心於112年8月7日正式營運，同時，將持續辦理龍岡全民運動館、龜山國民運動中心興建作業，期盼透過運動中心普及化，讓市民朋友就近使用優質運動設施，逐步養成規律運動習慣。

1. 龍岡全民運動館：館內預計規劃室內溫水游泳池、體適能中心及韻律教室等設施，因工程原物料漲幅過高，經檢討後調整本案計畫總經費至3億6,674萬元，由本府體育局爭取中央統籌分配稅款5,992萬7,172元支應，並在府會合作努力下，於112年6月29日工程決標，成功保留教育部體育署1.5億元補助款，工程於112年10月開工，刻正施工中，預計114年竣工。
2. 龜山國民運動中心：館內預計規劃室內溫水游泳池、體適能中心、韻律教室、桌球室、飛輪教室及綜合球場等設施，目前已完成細部設計核定，工程部分已上網招標並分別於112年6月、7月、9月開

標，因無廠商投標致流標，經重新檢討預算內容及評估市場行情後，總經費調整為 7 億 2,000 萬元，並向教育部體育署申請經費補助 1 億元，刻正辦理重新發包作業中。

（三）中壢長青運動中心

本案都市計畫變更案業經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經內政部營建署於 112 年 8 月 18 日召開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第 1 次會議後，決議請本府加強變更之急迫性等相關說明；本府都市發展局業於 113 年 1 月 10 日提送修正資料報內政部續審。

（四）微型運動中心

目前共計有 6 處社會住宅空間結合微型運動中心，分別位於八德區八德三號、蘆竹區捷運 A10 站、龜山區善捷段及興安段、中壢區北富台及捷運 A20 站等社會住宅。其中八德三號社會住宅已於 112 年 1 月底竣工，並於 112 年 10 月啟用，委由全越運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為本市首例微型運動中心結合社會住宅示範點。其餘 5 處則配合施工期程，預計於 114 年至 115 年啟用。

（五）運動設施改善計畫

1. 桃園市大漢溪多功能運動草皮加值計畫：本案增設觀景平台、多功能球類運動草皮、河階環境教室等設施，以完備大漢溪整體活動空間串連，工程於 111 年 5 月 16 日開工，112 年 9 月 26 日竣工，113 年 1 月 24 日複驗竣事。

2. 桃園市南昌營區桌球館運動設施活化工程：本案增設訓練及教學桌球場地、辦公室、男女廁所等，工程於 111 年 9 月 1 日開工，112 年 4 月 13 日竣工，已於 112 年 11 月 8 日開放。

3. 樂天桃園國際棒球場優化改善工程辦理進度

(1)樂天桃園棒球場於 98 年啟用迄今已近 13 年餘，現由本府體育局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委託台灣樂天運動育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樂天)營運管理，營運期間至 120 年 7 月 28 日。

(2)中華職棒賽季為每年 4 月至 11 月，球場每年僅有約 4 個月空檔可以施工，本府為把握黃金修繕期，確保 113 年度賽季如期開打，已先行積極爭取並獲市議會支持 5,000 萬元墊付款，112 年 9 月完成委託規劃設計勞務採購作業，11 月中旬完成規劃設計，12 月完

成工程發包，113 年 1 月獲教育部體育署補助，113 年 1 月 11 日開工。

(3)本優化工程計有「場地排水及噴灌系統改善」、「夜間照明系統優化」及「外野看台地坪及座椅更新」等 3 大修繕工項，其中排水改善為本次修繕最重要的課題，亦充分發揮促參法公私協力合作模式，由樂天球團運用其負擔 2 成的經費，先行辦理草皮移植及原有透水層挖除運棄工項，接續由本府接手新設透水土層、排水與噴灌系統作業，成為全台首例公私協力合作完成營運中運動場館修繕之典範，期望全力趕上 113 年 3 月底開幕賽。

4.桃園市綜合體育館整體及周邊環境實施整修計畫

桃園市立綜合體育館於 82 年完工啟用，為符合 30 年前室內體育活動及表演活動需求之場地，並曾辦理國內運動賽事、演唱會，但在時代變遷下，已難符合近期體育活動所需，復以內牆瓷磚在經年累月下底層劣化導致脫落，及外部結構桁架鏽蝕影響美觀，為提升綜合體育館及周邊整體環境，及延長建築物使用年限，先行辦理整修工程規劃設計。

(1)體育館內部預計整修改善項目：

①主場地坪整修。②室內環境整修。③空調等機電設備更新。④內牆瓷磚更新。⑤外牆空間桁架除鏽整修。

(2)體育館周邊預計整修改善項目：

①周邊空間設置跑酷及極限運動場。②設置 3 對 3 競賽籃球場③鋪面及環境整修。④植栽景觀更新。

5.本府體育局輔導補助各區公所進行在地的運動設施修繕，維護優質運動場地,112 年完工使用的包含楊梅區楊梅網球場及梅獅路橋下曲棍球場，觀音區棒壘球場；並持續進行中壢區興仁親子公園籃球場及機場捷運 A20 區段徵收公 8 公園槌球場、楊梅區富岡運動公園增設壘球場及鵬程萬里社區籃球場、蘆竹區海寧公園籃球場新建天幕及籃球場設施、八德區大勤街籃球場改善、大溪區月眉多功能場館新建評估等案，讓各區市民能在地運動，養成規律運動習慣，進而強健國民體魄，降低國家醫療負擔。

四、提升桃園競技選手奪牌數

本府體育局依「選、訓、賽、輔、獎」辦理各層級賽事、培訓及輔助計畫，據以發掘、培訓、獎勵及照顧優秀選手，112 年本市組隊參加全國運動會獲得 39 金 41 銀 54 銅，且本市選手於杭州亞運獲得 1 金 5 銀 7 銅，有效提升競技水準，此外，將持續支持城市球隊，落實屬地主義，辦理主場賽事，完備各級銜接體系。

（一）培養競技人才

1.桃園市優秀運動教練聘用計畫

(1)依據「桃園市優秀運動教練聘用計畫」補助桃園市體育總會各單項委員會聘用優秀教練於本市基層學校協助培訓工作。

(2)112 年本計畫補助擊劍、手球、拳擊、鐵人三項、體操、自由車、足球、划船、柔道、武術、羽球、保齡球、跆拳道、桌球、划船、橄欖球及輕艇等 17 個單項委員會，共 18 位教練至本市各基層學校等場地培訓選手，參訓選手約 598 人。

(3)113 年持續辦理本計畫，計有 18 個單項委員會申請聘用 24 位運動教練，本府體育局已於 112 年 12 月 21 日辦理「113 年桃園市優秀運動教練聘用計畫」遴選暨評審會議，錄取 19 位優秀運動教練，將補助每位教練薪資一年 64 萬 6,596 元及國內出差旅費 2 萬元。

2.桃園市重點運動種類訓練資源充實計畫

(1)依據「桃園市重點運動種類訓練資源充實計畫」補助桃園市體育總會各單項委員會購置訓練器材、設備、場地租金及其他必要之資源。

(2)112 年本計畫補助羽球、桌球、棒球、柔道、自由車、鐵人三項、壘球、足球、體操及游泳等 28 個單項委員會購置訓練器材或設備等於基層培訓，參訓選手約 1,200 人。

(3)113 年持續辦理本計畫，截至 113 年 2 月 27 日止，計有體操、射箭及跆拳道等 28 個單項委員會申辦，本府體育局俟彙整後辦理審查、核定及督導事宜。

3.桃園市菁英運動選手培訓計畫

(1)依據「桃園市菁英運動選手培訓計畫」，補助桃園市體育總會各單

項委員會辦理「聘請外籍教練」、「國外移地訓練」、「國際體育交流」、「菁英訓練營」、「週末測驗賽」及「奪金訓練站」等 6 項子計畫。

(2)112 年本計畫補助射擊、田徑、曲棍球、橄欖球、馬術、卡巴迪、跆拳道、舉重、角力及划船等 24 個單項委員會辦理 41 項子計畫，參訓選手約 762 人。

(3)113 年持續辦理本計畫，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計有射擊、田徑和划船等 21 個單項委員會共申請 47 項子計畫，本府體育局俟彙整後辦理審查、核定及督導工作。

4.桃園市績優運動選手培訓補助金

(1)依據「桃園市績優運動選手培訓補助金發給要點」補助參加「全國運動會」及「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榮獲前三名績優選手得申請 4,000 元至 2 萬元不等之培訓補助金。

(2)112 年核發「111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第二次培訓金、「110 年全國運動會」第二次培訓金及「112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第一次培訓金，受益選手共計 431 人。

(3)113 年本市績優選手申請「112 年全國運動會」、「112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培訓補助金，辦理情形如下：

①申請參加「112 年全國運動會」獲前三名第一次培訓補助金，尚在審核及補件階段，預計 113 年 3 月份辦理核撥。

②申請參加「112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獲前三名第二次培訓補助金，約計 85 位選手，預計 113 年 3 月份核發 268 萬元。

③「113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訂於 113 年 5 月 4 日至 8 日於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辦理，俟賽後受理績優選手申請暨辦理審查事宜，預計 113 年 7 月份辦理核撥。

5.桃園市參加全國運動會奪金項目培訓計畫

(1)依據「全國運動會奪金項目培訓經費補助要點」補助參加 112 年全國運動會獲金牌之競賽種類所屬單項委員會培訓選手營養費、教練鐘點或指導費、消耗性訓練器材與裝備費、比賽服裝費、訓練場地租借費等經費，球類團體賽每獲一面金牌補助 20 萬元，非球類團體賽每獲一面金牌補助 10 萬元。

(2)112 年本計畫補助武術、曲棍球、划船、田徑、射箭、擊劍、射擊、舉重、體操、跆拳道、自由車、角力、馬術及桌球等 14 個單項委員會辦理培訓，參訓選手約 230 人。

(3)113 年持續辦理本計畫，預計有曲棍球、橄欖球、舉重及跆拳道等 17 個運動種類提出申請，本府體育局俟申請截止日後辦理彙整、審查、核定及督導事宜。

6.桃園市競技運動科學輔助暨防護支援計畫

(1)本計畫係為使本市優秀選手及運動團隊透過科學方式輔助訓練，並提供運動傷害防護支援，期提升選手競技運動實力，服務對象為本市參加全國運動會前四名選手及單項委員會推薦具潛力選手。

(2)112 年本計畫由國立體育大學執行各項檢測，計有田徑、划船、自由車、角力、柔道、射擊、韻律體操、拳擊、橄欖球、擊劍等 10 個單項委員會參與檢測，並協助本市參加 112 年全國運動會選手運動防護諮詢等，受益選手計 272 人，共計服務 470 人次。

(3)113 年持續辦理本計畫，於 112 年 12 月 14 日以勞務採購方式決標予國立體育大學執行，執行內容包含運動技術檢測、運動生理檢測、運動能力檢測、運動心理檢測、競技能力訓練、運動營養諮詢、專案性運科輔助支援、運動防護支援、增能講習、資料庫建置等，並於 113 年 2 月 26 日辦理計畫說明會，後續將協助各單項教練及選手檢測、諮詢及培訓，以提升競技實力。

7.桃園市優秀運動選手醫療服務計畫

(1)為持續提供本市優秀選手及運動團隊專業的醫療服務資源，本府體育局訂有「113 年桃園市優秀運動選手醫療服務計畫」，規劃補助醫療院所組織運動醫療服務團隊、建立醫療服務網絡、提供本市優秀選手及運動團隊就診費用及醫療服務等，協助選手在負傷後重返賽場，延長運動生命。

(2)112 年本計畫補助桃園長庚及聯新國際醫院辦理，提供田徑、武術、射箭、射擊、棒球、橄欖球、舉重、拳擊、曲棍球、跆拳道、空手道、角力、桌球、划船及游泳等 15 個種類選手醫療服務，受益選手共計 56 人。

(3)113 年持續辦理本計畫，提供本市優秀選手及運動團隊醫療資源，服務對象如下：

①提供本市 112 年全國運動會前三名、11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第一名、2021 成都世界大學運動會參賽選手、2022 杭州亞洲運動會參賽選手及 2024 巴黎奧運參賽選手等，共計 400 位選手（2024 巴黎奧運參賽選手名單於公告後提供）。

②桃園市棒球隊或其他經機關專案同意之人員。

8.桃園市績優運動選手就業輔導實施計畫

(1)依據「桃園市績優運動選手就業輔導實施要點」受理設籍本市 10 年以上之績優運動選手申請，符合資格者本府體育局將核發績優運動選手證明文件，並輔導擔任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約聘（雇）人員、臨時人員、清潔隊員或技工等；「桃園市優秀運動教練聘用計畫」所聘教練；本市各國民運動中心相關職務；參加職業訓練或本市就業博覽會等。

(2)112 年本計畫核發曲棍球選手 5 位績優證明，以協助媒合市府職缺等。

(3)113 年輔導申請案業於 113 年 1 月 19 日函送各體育單位公告周知，本府體育局俟申請截止日後辦理審查及核發證明文件事宜。

9.桃園市黃金計畫

113 年規劃新增辦理「黃金計畫」，個人項目運動種類，將針對 112 年全國運動會獲前三名且具成為國手潛力之選手提供專案性、系列化的運科輔助支援；團隊項目運動種類，將針對平鎮高中棒球隊，媒合醫療院所提供其物理治療服務，規劃依據桃園優秀選手及團隊的需求，強化照護體系及資源，有效提升本市競技實力。

（二）扶植城市球隊

1.成立本市職業籃球隊，厚植屬地主義

(1)本市與璞園育樂公司第 8 年冠名合作，以「桃園璞園領航猿」參加臺灣男子職業籃球聯盟(P.LEAGUE+)2023-2024 賽季。

(2)臺灣男子職業籃球聯盟(P.LEAGUE+)2023-2024 桃園璞園領航猿主場例行賽，自 112 年 12 月 27 日至 113 年 5 月 15 日，總計 20 場次於桃園市立體育館舉辦。

(3)冠名合作內容：球隊於賽季期間代表本市出賽，並由球團與本府體育局合作籌組加油團為球隊加油，另針對桃園市民限量發放免費門票，提供觀賽；於非賽季期間至基層學校辦理籃球訓練營，並協助本府各局處之市政宣傳。

2.棒球、籃球、足球、排球等冠名計畫

(1)桃園市棒球隊球隊：主要任務為建構桃園六級棒球銜接體系、參加國內社會甲組棒球賽事、學生棒球至社會棒球乃至職業棒球銜接的「中繼站」，球隊於112年全國成棒甲組春季聯賽獲冠軍，並於2023年爆米花棒球聯盟獲第七名。

(2)開南大學棒球隊：本市於110年2月起與台灣中油公司及開南大學棒球隊共同成立「台灣中油開南大學棒球隊」，球隊參加「112學年度大專棒球聯賽公開一級」獲得第六名成績，目前刻正備戰113年各項棒球賽事(113年3月至12月)。

(3)桃園璞園領航猿

①本市於109年11月起與璞園育樂公司冠名合作，成立「桃園璞園領航猿」球隊參加「2023-2024 P.LEAGUE+臺灣男子職業籃球聯盟第四季」例行賽(112年12月至113年5月)，目前例行賽戰績暫列第三名。

②球隊於桃園市立體育館舉辦第四季主場賽事13場(截至113年3月3日)，共計觀賽人數為2萬6,758人，平均每場觀賽人數為2,058人。

(4)桃園台啤永豐雲豹職業籃球隊

①本市於110年10月起與雲豹職業籃球隊共同成立「桃園雲豹職業籃球隊」，111年起獲得永豐銀行冠名贊助，球隊112年7月與台灣啤酒籃球協會結盟合作，更名為「台啤永豐雲豹職業籃球隊」。

②該隊參加「T1 LEAGUE臺灣男子頂級職業籃球大聯盟第三季例行賽」(112年10月至113年5月)，目前例行賽戰績暫列第三名。

③球隊於桃園市立體育館舉辦第三季主場賽事10場(截至113年1月28日)，共計觀賽人數為3萬4,036人，平均每場觀賽人數為3,404人。

(5)桃園臺產男子排球隊

①本市於108年10月起與臺灣產物保險公司及中原大學共同成立「桃園臺產隼鷹排球隊」，球隊參加「企業十九年甲級男子排球聯賽」(112年10月至113年3月)，賽季戰績暫列第四名。

②球隊於中原大學體育館舉辦企甲十九年主場賽事4場，共計觀賽人數為3,421人，平均每場觀賽人數為855人。

(6)桃園國際男子足球隊：本市於108年11月起與國際足球俱樂部共同成立「桃園國際男子足球隊」，該球隊在「2023臺灣乙級足球聯賽」取得第三名成績，目前刻正備戰新賽季(113年4月至12月)。

(7)樂天桃園棒球場冠名權計畫

桃園國際棒球場目前係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委託台灣樂天運動育樂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本府依OT契約之規定，與樂天公司合作將桃園國際棒球場冠名為樂天桃園棒球場，冠名期間自111年5月6日起至112年5月5日止，為期1年；後再次與樂天公司簽定為期3年之冠名權契約，自112年7月21日起至115年7月20日止，回饋事項包含發放本市高、國中小學生免費門票進場觀賽、持學生證至現場購票享票價折扣50元優惠及安排本市各行政區民眾免費觀賽等，以嘉惠本市學生及市民朋友，培養桃園在地球迷，112年主場賽事平均7,169人觀賽。

（三）辦理各級賽事，提升競技實力

1.辦理2024年國際自由車環台公路大賽-桃園市站

(1)國際自由車環台賽為國內體壇年度盛事，今年於113年3月7日至3月14日辦理，共計5站，其中3月11日在本市舉辦第2站，競賽路線起點設於本府前廣場，繞行桃園、蘆竹、大園、觀音、新屋、楊梅、平鎮、大溪、龍潭及復興等10個行政區，終點設於復興區角板山，全長123.79公里。

(2)桃園市連續14年與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共同籌辦本賽事，113年賽事於112年10月起籌辦，召開跨局處會議4場及會勘5場，期透過舉辦高競技水準的運動賽事，有效激勵自由車選手征戰國際賽事。

(3)本賽事計有來自全球24支隊伍，約205位隊職選手參賽競逐，本

府體育局於起終點、競賽沿線邀集學校及區公所籌組加油團，約計 1,200 人共襄盛舉，並將舉辦攝影比賽，鼓勵民眾參與，展現本市在地熱情，將桃園行銷於國際。

2.辦理桃園市運動會

(1)本賽會為本市最高層級賽會，由本府主辦，本府體育局承辦，本市各區公所、桃園市體育總會田徑及游泳委員會協辦，訂於每年 7 月第四周的周五於市立田徑場及市立游泳池分別舉辦田徑競賽 4 日及游泳競賽 3 日，並由各區公所組隊參賽。

(2)112 年本賽會於 7 月 21 日至 24 日舉辦田徑及游泳競賽，參賽人數為 1,119 人，核發獎勵金 301 萬 2,100 元。

(3)113 年本賽會預計於 113 年 7 月 26 日至 29 日辦理，參賽選手及隊職員約計 1,200 人，後續將統計賽事獲獎名單並函請各區公所及學校轉發獎勵金。

3.補助辦理桃園市運動會－市長盃錦標賽(亞奧運項目)暨全國運動會選拔賽

(1)依據「桃園市運動會市長盃競賽活動經費補助要點」，輔導本市體育總會各單項委員會辦理市長盃錦標賽，並配合組隊參加全國運動會舉辦選拔賽。

(2)112 年補助足球、武術、自由車、籃球、棒球、壘球、羽球、跆拳道、擊劍及帆船等 35 個單項委員會辦理市長盃錦標賽暨 112 年全國運動選拔賽，參與人數約 2 萬 8,201 人次。

(3)113 年持續支持各單項委員會舉辦市長盃錦標賽，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本府體育局已受理桃園市體育總會所屬 22 個運動種類之申請書表及資料，俟申請資料彙整後進行審查、核定及督導等事宜。

（四）本市競技選手培訓績效

1.組隊參加「112 年全國運動會」

(1)112 年全國運動會已於 10 月 21 日至 26 日在臺南市舉行完畢，本市參加 34 個競賽種類，代表隊總計 986 人。

(2)賽會分為提前賽及會內賽，舉辦足球、帆船、划船等競賽，本府體育局於賽前辦理多項培訓計畫，協助本市代表隊培訓選手，並

提供團體服裝、防護員、賽務保險等行政協助。

(3)上屆(110 年全運會)本市獲 34 金 44 銀 63 銅,全國第五,本屆(112 年全運會)總計獲得 39 金 41 銀 54 銅，總獎牌數 134 面，金牌數較上一屆增加 5 金，全國排名第五，獲頒司法院長獎。

2.參加第 19 屆亞洲運動會

訂於 112 年 9 月 23 日至 10 月 8 日於中國杭州舉辦，計有射箭、武術、卡巴迪等 32 個競賽種類 524 位選手取得參賽資格。本市計有射箭、田徑、羽球、棒球、籃球、霹靂舞、龍舟、馬術、足球、競技體操、卡巴迪、智力運動、滑輪運動、橄欖球、射擊、運動攀登、跆拳道、排球及武術等 19 個競賽種類，49 位選手出賽。

賽會於 112 年 10 月 8 日圓滿落幕，中華隊獲 19 金 20 銀 28 銅，其中本市選手表現優異，榮獲 1 金 5 銀 7 銅優異成績，成績如下：

(1)李智凱:榮獲競技體操男子個人單項鞍馬金牌及男子團體賽銅牌。

(2)王律匀：榮獲射箭複合弓女子團體銀牌。

(3)王政浩、陳柏毓、潘文輝、鄭浩均、戴培峰、李灝宇、林立、林子豪：榮獲棒球男子銀牌。

(4)黃毅紜、劉宜茹：榮獲卡巴迪女子銀牌。

(5)邱梓銓：榮獲電子競技英雄聯盟銀牌。

(6)楊茗清：榮獲橋藝女子團體銀牌。

(7)李孟恩：榮獲跆拳道男子 80 公斤以上級銅牌。

(8)張正韋：榮獲射箭複合弓男女混合團體銅牌。

(9)余艾玟：榮獲射擊女子團體 10 公尺空氣手槍銅牌。

(10)蔡珈蓁：榮獲壘球女子銅牌。

(11)黃日宏：榮獲卡巴迪男子銅牌。

(12)丁于恩：榮獲滑輪溜冰自由式輪滑女子速度過樁銅牌。

3.本府體育局為表對選手之重視，於賽前辦理慰勞嘉勉儀式，致贈本市選手參賽禮品，賽事期間關注選手比賽成績給予祝賀，選手回國抵台規劃接機儀式等，並於 112 年 11 月 20 日辦理表揚活動。

五、運動政策的進展程度

（一）樂齡族群運動推廣

1. 本府持續以「運動ｉ臺灣 2.0 計畫」規劃多項銀髮族特色活動，主要結合各區里鄰集會所、公園、老人會館及國民運動中心等通路，舉辦運動課程及健康講座，提供銀髮族運動知能，另外配合常態性課程的辦理，特別搭配銀髮族之樂活體適能檢測，以深入推廣高齡者運動保健觀念。

2. 本府業於 112 年 10 月 19 日於桃園市立綜合體育館舉辦「桃園市 112 年度樂活重陽季-科技運動-長青趣味運動會」，共計 1,635 位長者報名參加，體育局規劃科技運動競賽及趣味闖關、體適能檢測等項目，現場並提供專業運動指導回饋，更結合智能羽球等運動科技設備，提供嶄新體驗，113 年將持續規劃舉辦活動，讓各位長者從遊戲中盡情享受運動樂趣及交流聯歡，展現不老精神，共同攜手邁向健康樂活。

（二）敬老愛心卡運動累點加值回饋

本市敬老愛心卡使用範圍，已普及至本市各運動中心及桃園市立游泳池，凡設籍本市且持有敬老愛心卡的民眾進入桃園市立游泳池及運動中心，每月皆有 800 點可折抵場內設施及場地租借等費用，並自 112 年 10 月 23 日起，享有免費使用館內「游泳池」及「體適能中心」等福利；113 年起更推出第二階段加值回饋福利政策，每月使用館內「游泳池」及「體適能中心」運動達 12 次以上者，即可向該場館領取 100 元折價券，用以折抵館內其他設施及課程費用，本府將持續檢討政策執行情形，適時規劃更優質運動回饋政策，以培養民眾規律運動習慣。

（三）提倡身心障礙者運動平權

1. 本府推動多樣體育活動，保障身心障礙者運動權利，包括結合教育部體育署之「運動ｉ臺灣 2.0」計畫，執行身心障礙者類別專案，112 年共辦理 33 項活動與課程，共計約 1 萬 2,000 人次參與，並首次規劃身心障礙「超敢動」指導團服務，結合本市運動場域開設如保齡球、有氧瑜珈、肌力訓練、棒球、游泳等運動指導課程，共計 77 場次課程、參與人次達 1,400 人次，113 年度將辦理共 29 項活動，有

瑜珈、舞蹈、地板滾球、桌球、水上運動等多樣性活動及體驗課程；另持續規劃 113 年身心障礙「超敢動」指導團服務，於本市運動場域（如運動中心），提供各項身心障礙運動體驗或指導服務，藉由巡迴運動指導課程暨運動講座，讓身心障礙民眾於專業指導中體驗運動和學習知識；另為提供身心障礙者更多元的運動參與。

2. 本府於 112 年 9 月 24 日假市立田徑場辦理「桃園市身心障礙國民暨親子運動會」，舉辦田徑、保齡球、游泳、射箭等競技項目，讓身心障礙優秀好手競技交流、展現實力，並同時選拔「113 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本市代表選手，活動也舉辦親子趣味競賽，藉由親子師生互動，帶動身心障礙者參與運動，113 年本府亦將持續籌辦「桃園市 112 年身心障礙嘉年華」，112 年計有 28 個學校及身心障礙單位共 1,071 人參與，113 年度活動將規劃多項共融性之趣味運動，活動並搭配運動檢測體驗等，讓身心障礙學生及民眾從參與中感受運動樂趣，培養運動習慣。

（四）運動科技

本府體育局已向教育部體育署爭取「112 年推動運動科技場域實證計畫」運動科技計畫經費，預計擇定 20 個市內廣受歡迎、人流量高之公園及景點等場域作為初期階段數位走跑示範點，將設置科技互動感應裝置、結合運動 APP 設計活動頁面方便民眾操作，以及規劃運動激勵措施，例如累積走跑里程可兌換獎品等方式，提高民眾參與意願，同時也將透過辦理巡迴走跑活動提升運動場域使用率並使民眾廣為周知，搭配使用者意見回饋和問卷調查持續優化本服務，藉由運動與科技結合，讓運動體驗趣味化、普及化以及智慧化，期能提升市民規律運動習慣。

六、舉辦賽事

（一）舉辦三對三籃球賽事

1. 本市舉辦多項大型運動賽事，鼓勵各年齡層民眾參與運動，以助長運動習慣養成及全民運動風氣，112 年度本市舉辦暑期規模最大之三對三籃球賽事-「2023 第七屆桃園盃全國三對三籃球賽」，活動為期 2 周，於 112 年 7 月 22 日至 30 日假桃園高中、三民運動公園、龍潭國 3 高架橋下籃球場進行預(複)賽，並於元智大學進行決賽，本屆

共計 2,128 隊(7,448 人)報名參賽，賽事除原有男子及女子的少年組、青少年組、青年組、社會組、壯年男子組、長青男子組與機關媒體組等 11 個賽事組別，更新增自由格鬥組，提供民眾與 UBA 一級籃球員對戰的機會，並規劃職籃選秀體能測試體驗會等周邊活動，帶動暑期籃球風潮，讓民眾樂於運動。

2. 本府以「運動 i 臺灣 2.0 計畫」及一般性補助活動，協助民間團體舉辦如「桃園市青商五人制足球聯誼賽暨趣味活動」、「桃園國際籃球交流聯誼賽」，以及籃球、足球、羽球、慢速壘球等各類球類趣味聯誼賽，讓學生、社會人士等各年齡層市民享受體育健康生活、帶動地方體育發展。

（二）首次結合大型路跑賽事，推力推淨零馬拉松

響應淨零排碳環保趨勢及全球公民責任，落實本府 2050 年淨零目標與策略方向，112 年本市首度結合桃園特色路跑活動規劃減碳措施，包括「新屋魚米之鄉馬拉松」、「大觀盃海洋國際馬拉松」、「桃園市議會議長盃路跑」、「桃園半程馬拉松-石門水庫楓半馬」及「桃園城市國際半程馬拉松」等 5 大路跑活動，透過節約、重複使用、循環再造、環保選購等責任消費主軸，於活動中增加接駁車搭乘運輸、改採電動賽道巡場車、使用在地食材、採電子成績查詢減少證書印製及使用環保材質製成獎牌及跑衣等減碳措施，將「淨零、減碳、減塑」納入各路跑賽事規劃，5 大路跑賽事初估減少約 13 萬碳排放量（KG/CO2e），逐步推動綠色運動賽事，113 年將持續推動綠色路跑活動，並鼓勵各活動單位加入節能減碳行列。

（三）桃園市運動會-市長盃錦標賽(非亞奧運項目)

本府持續自各項體育活動中推展本市體育風氣及發展，並藉以扎根培育未來體育人才，各類全民體育活動中，本市持續辦理桃園市運動會-市長盃錦標賽(非亞奧運項目)，以培養優秀運動選手，提升本市競技運動實力，透過補助本市體育總會及其所屬各單項委員會等單位辦理各項市長盃錦標賽事，藉以推展各種類體育競技項目，並以賽培育本市優秀選手，112 年度共計辦理獨輪車、巧固球、合球、劍道等共 27 項非亞(奧)運種類賽事，113 年預計將辦理 34 至 38 項競賽種類。

貳拾伍、捷運

為滿足本市持續增長人口所衍生的大眾運輸需求，以及本市與大台北地區每日 128 萬通勤旅次造成的國道與省道壅塞問題所規劃之捷運三心六線路網，在去年均有重大進展，112 年於捷運綠線陸續克服北機廠的土方工程及 G07 站的文資爭議後，今年首部捷運列車將抵台測試，力拼 115 年完成藝文特區至機捷路段通車；綠線延伸中壢計畫也順利爭取行政院核定，目前辦理招標作業中，預計今年動工；由交通部興辦之機場捷運，在市府的協助下，已於 112 年 7 月通車至中壢老街溪 A22 站；棕線計畫也經國發會審查同意並建議行政院核定中，預計 114 年動工；捷運三鶯延伸八德綜合規劃報告，刻正配合新北市政府報請交通部進行審查作業。捷運綠線延伸大溪可行性研究案，已完成可行性研究報告並陳送中央審查。本市第二階段捷運路網中串接桃園、中壢、平鎮、龍潭的橘線，以及連接桃園與青埔的青線規劃案，均在今年啟動可行性研究，並均已完成整體路線的踏勘作業。另外，由交通部鐵道局辦理之桃園鐵路地下化工程，亦已分別辦理施工及招標作業。本府捷運工程局將持續推動捷運路網各項建設，積極串連本市各行政區及大台北都會區，以建構桃園成為便捷、宜居的綠運輸都市環境。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捷運綠線

112 年是捷運綠線工程進度最為豐碩的一年，年度預算執行率高達 99%；整體工程進度的成長約為 111 年度的 129%。重要工程成果包括：綠線跨越高鐵，南崁溪蝴蝶橋的完成，南高架段主線橋梁的合龍，北機廠 90 萬土方整地工程的突破，以及捷運隧道的陸續貫通等(目前已有潛盾機 5 部投入掘進作業，3 段隧道貫通，第 4 段隧道亦將於近期打通)。隨著捷運綠線 112 年度各土建工程的陸續推進與完成，113 年將轉由機電工程接續進場，並穩健朝向 115 年第一階段通車目標來前進。

在 115 年完成第一階段通車的最高施政目標下，首列車輛將於今年底來到北機廠進行測試，綠線沿線車站的徵名與命名活動也訂在 3 月起跑。相信市民朋友，能感受到 112 年間，捷運綠線施工圍籬頻繁的調整，包含線型的變動，圍籬的縮小，甚至是圍籬的撤除與道路的恢復通行等，都具體表示，捷運綠線正如火如荼的推進，包括隧道、橋梁、墩柱、車站及其出入口等，都陸續完成中。也深謝市民朋友對捷運工程期間造成

的不便，給予最大的包容與支持。

113 年全體團隊同仁，將秉持敬業精神，發揮團隊合作力量，持續推動整體綠線的建設，並如期於 115 年完成大園區 G32 站，到桃園區藝文展演中心 G11 站；共計 7 站的第一階段通車目標。再於 117 年完成 G32 站至 G08 站(桃園大廟)的通車，119 年完成主線全線(從大園區 G32 站到八德區的 G01 站)通車的目標。

（一）各標工程進度詳如下：

1.綠線 GM01 標機電系統統包工程

(1)機電系統與車輛設計持續進行，截至 113 年 1 月底累計進度約 26.33%，核心機電系統細部設計預計 113 年下半年全數完成，目前各子系統刻正配合各站、各工區機房交付時程進行相關設備生產及測試，首輛列車於 112 年 12 月開始在韓國工廠進行製造，已完成全車體焊接並通過相關結構測試，預計今年 12 月底運抵台灣，而 G13、G13a 站機電系統工程於 112 年 11 月進場施工，G14、G31、G32 站則於今年陸續進場。

(2)捷運綠線北機廠工區，於 112 年初確定建物風貌及設計後，開始進行整地、擋土牆及排水箱涵工程，北主變電站、管理中心、主維修廠、駐車廠等 4 棟核心建物於同年 5 月陸續動工，今年初建築裝修及機電系統工程將接續進場施作，預計 113 年 10 月北主變電站完成台電 161kV 永久供電，並於首列車運抵前完成機廠內列車測試所需場域。

(3)軌道工程部分，112 年已完成 G13 站至 G13a 站間之軌道鋪設，今年續鋪設至 G32 站高架段軌道及北機廠廠區內軌道，預計 114 年完成。

2.綠線 GC01 標高架段土建統包工程

(1)截至 113 年 1 月底進度約 74.91%，目前辦理橋梁工程、車站站體及出入口等施工，高架南段的施作進度，目前主線上的橋面板均已吊裝及施作完成，高架北段的部分，於去(112)年 1 月完成國內首座跨越高鐵—三跨連續曲線橋梁，4 月完成捷運南崁溪景觀橋合龍，7 月已交付約 2.8 公里(中正北路段)橋面供機電系統標進行軌道優先施作。

(2)7 座高架北段車站出入口結構體於去年 12 月底已完成 6 座，捷運局工作團隊隨即推動多項提升路口安全改善措施，並落實人本交通環境，目前中正北路已全線圍籬撤離完成道路復舊，而上部結構也完成近 9 成。另車站機房的部分，也已交付 2 站供機電系統標進行各子系統施作。

(3)目前主要針對交付機電系統標介面工項部分進行趲趕，預計 113 年 4 月高架北段全線合龍，於第四季將交付剩餘 5 站機房予機電系統標，八德區介壽路至建德路道路新闢工程第一階段則預計於年底完工。

3.綠線 GC02 標（南出土段至 G07 站《不含》間地下段）土建統包工程

(1)截至 113 年 1 月底進度約 36%，現依既定期程進行地下站體管線遷移、連續壁、中間柱、地盤改良、開挖支撐、結構施作、潛盾隧道鑽掘及潛盾機組裝等工項，累計完成 3,446 公尺連續壁，並已完成 340 公尺潛盾隧道。

(2)介壽路上多數管線障礙已克服，第二台潛盾機正在組裝中，預計 113 年底前完成 G03 至南出土隧道鑽掘；114 年將再發進 5 台潛盾機施作潛盾隧道；聯絡通道共計 4 處，目前已完成 1 處，正進行第 2 處施工，預計 7 月前完成；另 VS4 通風豎井採管冪工法穿越八德區桃園大圳結構，將於 113 年 6 月開始，預計 115 年中旬完成。

(3)三鶯線延伸八德與綠線 G04 車站銜接，為能順利完成隧道工程，由本府捷運局先行代施作連續壁 T 接頭工程，並預留可拆式牆板，預計 113 年 4 月與 G04 車站連續壁工程併同進行。

(4)棕線維修軌由 BRH01 站延伸，由保羅街經陽明公園下方進入綠線，為不影響道路交通，新設工區於介壽路段三民路口至保羅街口間，以介壽路東半側施工，並借用公園部分用地設置排水箱涵改道，目前正進行連續壁工程，預計年中可進行開挖作業。

4.綠線 GC03 標（G07 站至北出土段間地下段）土建統包工程

(1)截至 113 年 1 月底進度約 46%，現依既定期程進行地下站體開挖支撐、結構施作、潛盾隧道鑽掘及潛盾機組裝等工項，累計完成 2,626 公尺連續壁，並已完成 3,852 公尺潛盾隧道。

(2)GC03 標各站連續壁已全數完工，113 年 G08、G09 站完成開挖進入結構工程施作；G11、G12 站為第一階段通車車站，預計今年完成結構工程，進入水環裝修作業。

(3)綠線 G07 站是全國地下開挖車站採逆打施作，預計 113 年完成開挖作業及 B5 樓板施築。

(4)GC03 標潛盾隧道，今年可貫通至 G10 站，同時中圓潛盾已從 G10 站發進，期望 115 年中到達 G07 站，達成本標潛盾隧道全數貫通。

5.綠線 GC04 標

捷運綠線航空城段 GC04 標將拆分為 GC04A 及 GC04B 2 標各別辦理招標。其中 GC04B 標於 113 年 1 月 30 日第 1 次上網公告，並預定 113 年 4 月 1 日開標，GC04A 標刻正辦理招標文件研擬事宜。

6.綠線 GC05 標全線電梯電扶梯統包工程

於 112 年 2 月 1 日開工，刻正配合第一階段通車之車站與機廠，進行電梯及電扶梯細部設計作業，相關設備預計於 113 年完成材料取樣及相關測試。

7.綠線主線段車站命名作業

因應 115 年 8 月第一階段通車目標，除 G07 及 G32 站已依「桃園市大眾捷運系統捷運車站命名更名或加註名稱作業要點」規定不予重複命名外，將啟動主線段 G01 站至 G32 站另 15 座車站命名作業，各站之站名徵名、票選及公告等作業，預計於 113 年底前完成核定，並公告主線段車站站名。

（二）112 年度克服工程遭遇之困難

1.桃園 G07 車站文化資產遺構保存

保存活化計畫業提報本府 111 年 6 月 29 日「111 年第 1 次桃園市考古遺址審議會」審議同意，並獲文化局 111 年 7 月 28 日函通知同意復工，隨後即進行施工監看至開挖深度 10 公尺並無發見相關遺址遺留，112 年 5 月 25 日已依法停止施工監看，112 年 7 月 18 日已將 G07 車站工區內出土遺物移至大園汙水廠妥善暫存，出土遺物已不影響 G07 車站工程進行。另市長就任後，本府捷運局於 112 年度積極與民間團體溝通、辦理文資論壇、考古教育特展及週末講座等系列活動，

並成立「桃園捷運綠線 G07 車站設計諮詢委員會」，出土遺物活化納入車站設計中以永久保存。

2. 北機廠工程進度

機廠依國內各捷運專案經驗，一般約需 5 年之期程，故各捷運系統通車要徑皆為機廠完工時程，市長就任後於 1 個月內完成北機廠建築風貌定案，並因地制宜，採用經專家學者建議之淺層拌和工法取代傳統滾壓翻曬工法，預計可節省 15 個月的工期，將一般約需 2 至 3 年完成的整地作業縮短至 1 年，同時可增加土壤基礎承載力，避免未來發生不均勻沉陷，以利達成 115 年第一階段通車目標。

台電 161KV 管線工程經於 112 年 11 月底與台電成立專案工作小組控管並要求攢趕工進；113 年 2 月底貫通並進行工作井收尾作業，以達成 113 年 10 月北主變電站供電之目標。

（三）車站設計成果

捷運綠線車站設計進度截至 113 年 1 月已達 88%，共 15 座車站通過都市計畫審議造型設計，包括 7 座高架車站、8 座地下車站，每座車站設計理念融合自然環境或人文、當地獨特的風貌等特色，以及配合建築量體，成為新的 1 處地標景觀，帶動區域繁榮發展，縮短城市差距。

1. 高架車站以 G13a 及 G32 站為例

(1)G13a 站基地毗鄰埤塘地景，以埤塘水紋波光粼粼的樣貌，並結合蘆竹隨風搖曳發想，藉由金屬格柵呈現，與地景相互融合。另本站動線由出入口延伸串聯至穿堂層、觀景平台及帷幕一隅，進而引導乘客前往位於穿堂層展示空間觀景平台，不僅能欣賞基地周邊埤塘地景風貌，更能創造室內展覽的視覺亮點。

(2)G32 車站建築設計概念以飛行意象作為主軸，穿堂層白色量體架空於島式月台上，外觀造型如同機翼般流線型地展開，搭配格柵，保持輕巧與通透感。本站配置特色展示空間，展示內容將以航空為主題，創造桃園國際機場門戶意象，因鄰近桃園國際機場，旅客可在本站近距離觀賞飛機起降。

2. 地下車站以 G06、G07、G08、G09 及 G11 站為例

(1)G06 站以鄰近公園為主軸，融合自然環境，注重景觀與植栽狀態，最大程度保留周邊綠化功能。整體設計以自然為靈感，營造舒適、

生態友善的建築環境，讓建築與周邊生態和諧共生。

(2)G07 站與臺鐵桃園站的共構，成為桃園交通的核心樞紐，承載著川流不息的旅客，在此凝聚與擴散。站體的特色凸顯在於匯聚、暢流，彷彿人流如水般凝聚與流去，呼應著城市生活的節奏，透過建築的線條、空間規劃以及流線型的設計元素，將人流的運動轉化為空間的流動，營造出一種開放、活潑的氛圍。

(3)G08 站改建永和市場，透過捷運與土開大樓的開發，為周邊注入新的發展與活力，退縮大型廣場的設計保留了市民聚集的空間，為發展中的都市留下呼吸的空白。

(4)G09 站透過捷運階段退縮大型廣場，成為新的民眾活動中心，傳承傳統廟會文化。土開階段則將原本的老舊店面更新為沿街 1 樓的土開大樓，串聯周邊觀光夜市，帶動區域商業發展。

(5)G11 站位於桃園發展最繁榮之藝文特區，桃園藝文廣場及桃園展演中心，亦是桃園市最重要的藝文核心，聚焦於桃園市民文化、藝術、精神意識上質的提升，開拓了民眾視野，看見未來，也期待豐富的藝文饗宴讓民眾展開笑顏。

二、推動中各捷運計畫

（一）機場捷運延伸線

1.計畫內容：本計畫由交通部鐵道局主辦，為機場捷運系統之延伸線，路線由 A21 站(環北站)起，沿中壢區中豐路南行地下穿越民宅後，續沿中正路銜接至臺鐵中壢站。全長為 2.06 公里，共設置 2 座地下車站，其中 A23 站可與臺鐵中壢車站及捷運綠線延伸中壢站銜接轉乘。總經費約 173.02 億元，中央分擔 102.35 億元、本府負擔 70.68 億元(含自償性經費 38.465 億元)。

2.計畫效益：將桃園國際機場、高鐵桃園站、臺鐵中壢車站及捷運綠線延伸中壢站相互連結，使旅客無縫銜接大眾運輸服務，並兼具機場聯外及都會捷運功能，使國際航線與國內交通網路得以緊密連結，形成更完備、更便捷的運輸系統。

3.重要里程碑

(1)A22 站已於 112 年 7 月 31 日通車。

(2)A23 站預定 118 年 7 月通車。

（二）捷運綠線延伸中壢

1.計畫內容：路線起於八德區綠線 G01 站，沿「建德路至崁頂路」新闢道路接中山東路、環中東路二段、龍岡路、龍岡路二段，最後再直行經健行路至捷運機場線 A23 站。全長約 7.2 公里，共設置 5 座車站(1 座高架車站，4 座地下車站)，並可於 A23 站與機場捷運及臺鐵中壢車站銜接轉乘。總經費約 361.59 億元，中央分擔約 209.46 億元、本府負擔約 152.13 億元(含自償性經費 92.52 億元)。

2.計畫效益：本計畫可連結捷運綠線與機場線，並以環形軌道串接桃園各核心區域，加強區內連絡，形成桃園都會區的捷運環狀路網，方便旅客轉乘。

3.重要里程碑

(1)綜合規劃報告報奉行政院 112 年 12 月 29 日核定，預計 113 年動工，120 年通車。

(2)「桃園捷運綠線延伸中壢建設計畫委託專案管理暨監造技術服務」於綜合規劃尚未核定前，即積極籌劃招標策略，並進行招標文件製作與預算訂定等前置作業程序，更分別於 112 年 9 月 14 日至 10 月 13 日辦理公開徵求廠商意見程序，藉以蒐集各潛在投標廠商意見，以預為妥善處理，期能於中央核定後即可上網進行招標作業。及至 112 年 12 月 29 日奉行政院核定，捷運工程局隨即於次 1 工作日 113 年 1 月 2 日上網公告(12 月 30 日、31 日及 1 月 1 日適逢元旦連假)，經 113 年 2 月 6 日開標，已於 2 月 21 日完成評選作業。

4.遭遇困難及突破性進展：原可行性研究階段行政院核定捷運機場線由 A23 站往南延駛至 GE05 站與捷運綠線轉乘，綜合規劃階段經本府再優化提出使桃園捷運綠線與捷運機場線可於 A23 站轉乘之方案，以降低八德旅客到中壢需轉乘的不便。經本府於 112 年多次邀集相關單位協調，將 A23 站月台加長及調整部分空間，機捷列車與綠線各停靠月台其中一端的兩側月台，旅客進出車站之人流動線不變，使桃園捷運綠線與機場捷運可於 A23 站轉乘，形成三鐵共構的中壢車站，讓民眾可在中壢車站以最便利的方式轉乘機場捷運、綠線延伸中壢及台鐵。

（三）桃園捷運棕線

1.計畫內容：路線由臺鐵桃園站北側復興路與中正路路口起，行經復興路、萬壽路三段、二段、東萬壽路、萬壽路一段至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止。全長約 11.38 公里，共設置 7 座車站(2 座高架車站，5 座地下車站)，其中 BRH01 站可與臺鐵桃園站及捷運綠線 G07 站銜接轉乘，BRH07 站則與新蘆線迴龍站及萬大線 LG21 站共構轉乘。總經費約 456.49 億元，中央分擔約 238.42 億元、本府負擔約 218.07 億元(含自償性經費 126.52 億元)。

2.計畫效益：本計畫可完善銜接桃園及大臺北都會區捷運系統，服務 1,000 萬人共同生活圈，並為臺北-桃園最短距離交通路廊，18 分鐘串連至臺北都會區捷運路網，1 小時內到達臺北市中心，達成北北桃 1 小時軌道生活圈目標。

3.重要里程碑

(1)環境影響說明書業於 111 年 12 月獲環境部同意備查。

(2)綜合規劃報告於 109 年 12 月 30 日完成提送交通部審查，歷經交通部 6 次審查會議，於 112 年 10 月 18 日經交通部委員會議審查通過函轉行政院審議，再於 113 年 1 月 24 日獲國發會審議通過，並於 2 月 7 日函報行政院建議核定。

4.遭遇困難及突破性進展：原可行性研究核定全線高架輕軌，在綜合規劃階段，考量桃園快速發展及配合社經條件的改變，市府再優化可行性研究成果，調整為中運量系統並採市區部分地下化規劃，使本路線與綠線共用機廠及整合維修資源，減少機廠用地取得，另考量旅客乘車舒適度、營運安全性及維運成本，也優化路線縱坡由 6% 降為 5.3%，以達成永續安全營運之目標，然計畫總經費也由可行性研究核定 195.59 億元增加為 456.49 億，本府於 112 年中央數次審查會議中說明及爭取，原中央僅願意維持可行性研究核定補助 82.44 億元，經本府積極爭取並強調人口成長及環評審查等均非本府可預期因素後，行政院終於採納並同意由中央負擔 238.42 億元，較原先僅負擔 82.44 億元增加負擔 155.98 億元，有效降低本府財政負擔，業於 113 年 3 月 1 日核定捷運棕線綜合規劃。

（四）捷運三鶯線延伸桃園八德

1.計畫內容：本計畫委託新北市政府代辦規劃設計及施工，路線起自三鶯線端點LB12站，沿福德一路跨越大湳交流道後行經和強路、「和強路至介壽路新關道路」、豎咘埤東側、大湳森林公園，再轉至介壽路桃園捷運綠線G04站止。全長約4.03公里，共設置3座車站(2座高架車站，1座地下車站)，其中LB13站可與桃園捷運綠線G04站銜接轉乘。總經費約157.05億元，中央分擔約89.15億元、本府負擔約67.9億元(含自償性經費49.45億元)。

2.計畫效益：本計畫可串接桃園、八德及鶯歌、三峽，形成居住、生活、工作、就學、購物、遊憩之共同生活圈。同時也是新北市「三環六線」捷運路網之外環最後一哩，是連結北桃都會區捷運路網的關鍵路線。

3.重要里程碑

(1)環境影響說明書業於112年11月獲環境部同意備查。

(2)綜合規劃經交通部112年7月初審會議審查同意修正後通過，新北市政府已於112年12月5日將修正報告書報請交通部續審，後續將配合交通部及行政院審查程序，爭取核定綜合規劃。

4.遭遇困難及突破性進展：本計畫可行性研究階段原規劃設置LB13及LB14站2座車站，後於綜合規劃階段考量捷運合宜站距及地方需求等因素，增設LB12a站。惟於111年至112年交通部審議階段，交通部多次提出質疑LB12a站設站之必要性，在本府持續爭取之下，本計畫綜合規劃於113年3月1日獲交通部審查通過，後續將送行政院審議。

（五）捷運綠線延伸大溪

1.計畫內容：路線自捷運綠線G01站向南經建德路、八德區非都市土地、埔頂路二段、員林路一段，最後端點位於大溪區埔頂轉運站。全長約4.33公里，共設置3座高架車站，其中GA01站可與捷運綠線G01站銜接轉乘，GA03站則與埔頂轉運站連結。總經費約118.19億元，中央分擔約71億元、本府負擔約47.19億元(含自償性經費29.76億元)。

2.計畫效益：本計畫可滿足大溪埔頂地區與桃園、中壢、八德等核心

行政區間旅次串聯需求，分擔與改善省道台 4 線及周邊道路之交通問題，並配合埔頂轉運站所整合之公車客運系統，提高大溪老街地區旅次使用公共運輸意願，分擔與改善道路交通問題。

3. 重要里程碑：可行性研究於 110 年 1 月 19 日提報交通部審查，交通部已召開 2 次初審會議及 1 次委員會議，刻依交通部 11 月 16 日審查意見修正報告書中，將儘速修正後再次報部續審，後續將配合交通部及行政院審查程序，爭取核定可行性研究。

（六）捷運橘線

1. 計畫內容：桃園捷運第二階段路網計畫報告書已於 111 年 5 月 6 日獲交通部備查，本路線係將第二階段路網之桃園中壢平鎮線及平鎮龍潭線二條路線整併推動，串聯桃園、中壢、平鎮及龍潭 4 個行政區，合計全長約 30 公里。由桃園區捷運棕線 BRH02 站起，沿途規劃銜接捷運綠線 G10 站、機場捷運 A21 站、臺鐵平鎮站及捷運青線，並進入龍潭市區於龍潭轉運站設端點站。

2. 計畫效益：本計畫可紓解桃園中壢區間，上、下班尖峰時刻交通壅塞，以及減輕平鎮龍潭區間的交通負荷，擴大桃園捷運路網服務範圍，打造四通八達的捷運路線。

3. 重要里程碑：可行性研究已於 113 年 1 月啟動，並由捷運局長率市府團隊步行現勘整合意見，以加速推動，預計 113 年 12 月完成期中報告。

（七）捷運青線

1. 計畫內容：桃園捷運第二階段路網計畫報告書已於 111 年 5 月 6 日獲交通部備查，本路線即第二階路網之桃園青埔線，串聯桃園、蘆竹、大園及中壢 4 個行政區，合計全長約 13 公里。本計畫自桃園區三民公園起，沿途規劃銜接捷運綠線 G08 站及捷運橘線，並於桃園高鐵站旁設置端點站銜接轉乘。

2. 計畫效益：本計畫連結桃園都會區與青埔高鐵特定區，可加強桃園及青埔地區的連結，並解決該路廊產生之交通問題，以健全桃園都會區交通路網，提供更便捷的運輸服務，提升桃園大眾運輸覆蓋率。

3. 重要里程碑：可行性研究已於 112 年 10 月啟動，並由捷運局長率市府團隊步行現勘整合意見，以加速推動，預計 113 年 8 月完成期中

報告。

（八）桃園鐵路地下化

1.計畫內容：本計畫由交通部鐵道局主辦，路線由新北市鳳鳴區至本市平鎮區台 66 線南側，全長約 18 公里，共設置 8 座地下車站，除了改建原有桃園、內壢、中壢等 3 座車站外，並增設鳳鳴站、中路站、桃園醫院站、中原站及平鎮站等 5 座通勤站。總經費約 1,047.93 億元，中央分擔總經費 75%，785.95 億元，地方政府負擔 25%，其中新北市政府負擔 4.55 億元，本府負擔 257.43 億元。

2.計畫效益：鐵路地下化完工後，將消除沿線 8 座陸橋、8 處地下道及 20 處平交道，可大幅改善鐵公路安全，降低鐵路兩側噪音、振動及阻隔，提升民眾居住環境品質與再造都市景觀新風貌。

3.重要里程碑

(1)目前辦理進度

①臨時工程 4 標，均已開工。

②主體工程共分 8 個區段標,平鎮車站路段已於 111 年 11 月開工;桃園車站路段、中路車站路段、中原車站路段及中壢車站路段等 4 案刻正辦理招標作業；其餘鳳鳴車站路段、桃園醫院車站路段及內壢車站路段等 3 標因經費不足，交通部鐵道局將俟修正計畫審查通過後再行招標。

③平鎮臨時站預計 115 年完工;118 年桃園、中壢及內壢站切換通車；119 年 5 座通勤站啟用。

(2)出土段向南延伸過台 66 線案

經本府及地方民意代表積極向中央爭取，中央業於 112 年 8 月 23 日同意，終點南延 1.2 公里，預估增加 115 億元，工期將延長 2 年 2 個月，鐵道局刻正辦理修正計畫作業。另出土段向南延伸後使平鎮車站有南移之可行性部分，目前正由市府相關單位針對工程面向及都市發展面向研析中。

(3)遺址進入指定審查程序

原桃園舊火車站及鐵道遺構列冊考古遺址案，依據 112 年 8 月 15 日「112 年第 2 次桃園市政府考古遺址審議會」決議，進入市立遺

址指定審查程序，後續由文化局主辦邀集委員辦理會勘、組成專案小組進行價值評估鐵路地下化維護、指定登錄之影響。

三、捷運場站土地開發招商期程規劃

軌道經濟是城市發展重要的指標之一，本市刻全力推動捷運機場線及捷運綠線等 2 條捷運線場站土地開發，希望透過土地開發，促進土地有效利用、活絡都市更新、改善交通環境、帶動都市發展與捷運運量的成長，貫徹大眾運輸導向(TOD)之核心精神，使土地開發後的收益能挹注軌道建設，落實永續經營及循環經濟，發揮捷運建設最大效益。

112 年起土地開發招商工作，辦理情形如下：

（一）捷運機場線 A10 車站專用區土地開發招商案，於 112 年 12 月 4 日辦理第 2 次公告徵求投資人，截止收件日期為 113 年 5 月 3 日。

（二）捷運綠線 G04-1、G04-3、G05、G08、G09、G31 等 6 處捷運開發區及 G01 車站專用區，其中捷運設施需要用地範圍皆全數取得，至 G31 北側範圍之 8 筆私有土地，經捷運工程局持續與地主溝通，其中 6 筆土地已於今年順利達成協議，刻正辦理移轉登記作業中，並同步與尚未取得之地主協議中；另配合捷運施工期程(通車期程)及都市區域發展狀況，預計於 114 年起陸續辦理招商作業。

各基地基本資料及建築開發規模如下表：

土開站	G04-1	G04-3	G05	G08	G09	G31	G01	A10	合計
分區	捷運開發區						車站專用區		
行政區	八德	八德	八德	桃園	桃園	大園	八德	蘆竹	
基地面積（m^2）	3,080	2,567	2,712	4,483	2,610	3,718	9,986	5,000	3.41公頃
備註	與三鶯延伸八德線交會						與綠線延伸中壢線交會		

（三）為展現辦理土地開發案公平、公正、公開之決心，持續與廉政署、桃園地檢署、桃園市調查處、市府政風處及台灣透明組織協會等單位，

共同合作推動「捷運土地開發案廉政平台」，以資訊透明、行政公開等方式，營造不受外力干涉的優質投資環境，透過競爭評選出最優投資人，以多贏政策達到最好的聯合開發效果。

四、配合捷運設施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取得

（一）捷運綠線延伸中壢

本案共計變更3處捷運開發區，面積計1.17公頃，及4處捷運系統用地，面積計0.61公頃。於111年8月1日公告公開展覽，並經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112年3月12日審議通過，於112年6月9日報請內政部提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

（二）捷運棕線

本案共計規劃5處捷運開發區，面積約4.38公頃，已於111年7月1日公開展覽30日，並於7月25日舉辦公開展覽說明會，同年8月29日及10月27日提報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1、2次專案小組會議，因變更範圍涉及綜合規劃報告內容，將俟綜規報告核定後，續提專案小組審議。另捷運棕線與臺北捷運萬大線第二期共用路廊相關配合工程路段，因配合萬大線工期，已先行啟動用地取得作業，於112年9月5日及10月24日召開2場公聽會，並於113年1月2日辦竣協議價購會議，刻正進行協議價購簽約作業中。

貳拾陸、婦幼發展

為打造桃園為婦幼友善城市，本府於113年1月1日成立全國首創的婦幼發展局，以「婦女」及「幼兒」為主體，整合現有局處婦幼相關業務，如社會局的婦女福利、新住民福利、性別平等推動、幼兒托育、早期療育；衛生局的婦幼健康管理、孕產婦醫療補助和心理諮商及兒童保健等，來因應婦女、幼兒不同生命歷程的需求，期待能以跨域整合的理念及方式，多元發展婦女福利及幼兒照顧政策，完善女性的生涯及職涯發展規劃、讓幼兒健全成長。

另為讓婦女好孕、好養且能兼顧身心健康，112年已陸續推動生育津貼多1胎加1萬、凍卵營養金補助1萬元、產後憂鬱心理諮商等政策。本府婦幼發展局113年未來施政願景如下：

一、提升婦女權益，關注家庭支持

開辦好孕專車補助，保障孕產婦安心出行；新設南區婦女中心、南區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強化支持二度就業婦女重返職場，婦女培力中心將培力課程結合場域實作，創造符合女性生命歷程需求的新經濟模式；透過跨域合作提升身心障礙女性權益。

二、推動婦幼健康全人照護，實踐健康生活

新增凍卵營養金補助對象及項目、擴大產後憂鬱暨婦女心理諮商服務對象及補助項目，將脊髓性肌肉萎縮症納入篩檢補助，並強化學齡前幼兒免費健康檢查等多項健康服務。

三、支持家庭願生能養，營造優質育兒環境

考量基北北桃共同生活圈，於113年推動生育津貼「合計設籍期間」新制，將本市設籍時間與原設籍於基北北等城市之設籍期間合併計算，嘉惠更多移居家庭；依送托方式提供育兒津貼與托育補助，自113年起托育補助金額再提升；賡續布建公共托育設施，調整候補方式以增加公共托育供給率；規劃設置公托監管雲設備，強化嬰幼兒安全；擴大定點臨時托育服務，跨域至本市親子館提供臨時托育服務，使本市育兒家庭可獲得更近便性服務。

四、實踐新住民安心居桃，落實新住民支持培力

整合通譯服務，提升通譯服務品質及量能；持續培力新住民進入就業市場，113年推動新住民培訓即就業專案，以公私協力方式，辦理「大客車

駕駛受訓即就業專案新住民培訓計畫」；結合各國辦事處資源，辦理桃園新住民多元文化活動；發掘新二代專才，培育對母國文化的認識，提升新二代社會參與機會。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提升婦女權益，關注家庭支持

（一）推動好孕專車政策

為保障本市孕產婦交通安全與便利，提供孕婦搭乘合作計程車之車資補助，以保障產檢、生產、產後回診、嬰兒預防保健醫療、產後心理諮商等乘車需求，於 113 年 3 月以專卡方式推動好孕專車，提供設籍本市之孕婦及配偶為設籍本市市民之非本國籍孕婦，至預產期日或生產日次日起算 7 個月內搭乘計程車之交通費用補助，每次懷孕核發 9,000 點，每趟次最高補助 250 點。本政策回溯 113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生產之產婦適用，以擴大照顧孕產婦媽媽的交通需求。

（二）推動不同族群婦女服務

1. 本市婦女中心以開發婦女潛能、促進婦女公共參與及提升婦女能量與視野為目標，112 年提供福利諮詢與轉介服務、婦女服務方案、婦女學苑、主題講座、女路培力方案、女性多元圖書室活動及性別議題展覽等，總計 89 場次、1 萬 3,548 人次參與。113 年為增加服務量及可近性，依本市地理環境劃分，原婦女中心調整為北區婦女中心，另於平鎮區增設南區婦女中心，以擴大服務廣度，增進地區多元議題豐富度，更深化婦女發展及權益理念。
2. 為提升女性經濟力，本市成立「婦女培力中心」作為婦女經濟培力、實踐及倡議場域，採取社福及經濟支持雙軌模式，協助因家庭照顧無法全職工作的婦女，透過培力與陪伴，學習技能、參與實作及成果展售，穩定婦女家庭生活、增加經濟收入。112 年辦理技能培力課程、交流活動、共享活動及市集等辦理 14 場次，共 2,248 人次婦女參與培力，另為強化婦女賦歸職場，結合本府就業職訓服務處辦理技能培力課程、職場體驗、轉介職場學習及再適應計畫等，共提供 10 人服務，期透過社政與勞政服務，以延續及穩定婦女職涯。
3. 特殊境遇家庭面對生命階段轉變，除經濟協助外，更需要社會網絡支持，透過個案管理、服務方案及建立支持網絡等多元方式給予各

項支持，以協助婦女面對家庭發生變化後的恐懼與焦慮，提升復原力及自立能力，112 年 6 月開辦服務後，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提供 704 人次關懷服務，辦理支持團體、親子活動共 2 場次、100 人次參與。

4. 身心障礙女性青春期及婚姻育兒階段，仰賴跨專業合作與資源建置，112 年度設立身心障礙婦女婚育諮詢管道，共服務 117 人次，並彙編智能障礙女性經期自我照護手冊及辦理身障婦女友善空間檢視指標交流會暨教育訓練 1 場次，共計 37 人次參與產出身障婦女友善空間指標。113 年度將運用經期自我照顧易讀手冊持續辦理深化推廣，倡議身心障礙婦女月經平權；並結合育兒指導單位，並針對視障婦女規劃身障婦女育兒指導服務模式；輔導公有館舍達到身障婦女友善空間指標，使身障婦女可充分參與及使用資源。

（三）關注月經平權議題

持續積極推展月經平權服務，112 年辦理經期自我照顧參訪活動 2 場、專業人員培力講座 1 場及招募月經友善店家 71 間。另為減緩月經貧窮問題，於本市 27 家安家實物銀行提供生理褲、衛生棉及護墊等生理用品，讓經濟弱勢女性可至各區安家實物銀行免費兌換，讓女性不再因為生理用品的額外負擔延長使用時間，進而影響身體健康；另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於本府 166 處公有館舍、13 區公所及 6 間月經友善廟宇女廁與服務台皆完成設置衛生棉貼心盒，營造桃園成為性別平等、月經友善的城市。

（四）落實性別平權

本市以「性別平權」、「性別友善」、「保護母性」、「培養女力」四大施政理念推動性別平等，達到 CEDAW 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 5 的內涵，本府性別平等辦公室協助各局處於業務中融入性別觀點，於政策規劃時強化性別平等作為，並輔導 13 區公所擬訂性別平等計畫，促進性別平等之措施深入社區；持續推動跨機關合作性平計畫，如推動多元性別友善環境，自製專業人員多元性別友善服務指引，提升服務敏感度；推動公共設施友善環境檢核機制，籌組檢核團，檢視環境的友善性。此外製作 CEDAW 引用指引及新興性別平等議題宣導短片，讓民眾瞭解 CEDAW 保障之權利。

二、推動婦幼健康全人照護，實踐健康生活

（一）推動提升生育機率補助服務

1.「凍卵營養金補助計畫」自112年4月17日起推動，為提升婦女生育意願，兼顧職場發展與自我實現，保障女性選擇權，促進下一代健康與家庭幸福，針對本人(或配偶)設籍本市且25至40歲女性，提供第1年補助1萬元凍卵營養金,後續2年(第2至3年)各6,000元保存相關費用，每案最多補助2萬2,000元凍卵營養金及保存費用；112年共補助212人，計補助212萬元。

2.為了持續提升婦女生育意願,113年延續原補助對象及項目，再擴大補助，包括：

(1)25歲以下罹癌女性，且經醫師評估因罹癌或治療影響不孕族群。

(2)凍卵療程中AMH檢驗補助1,000元（於繳費時減免補助費用，後撥款至醫療院所)。

(3)113年截至1月31日,共52人申請補助,計補助47萬2,000元。

（二）提升產婦幸福感

1.自112年5月10日啟動全國首創「產後憂鬱心理諮商計畫」(113年更名為「產後憂鬱暨婦女心理諮商計畫」)，針對產後婦女經歷生產痛苦、生活壓力及內分泌改變，產生情緒低落不穩定狀況，即時提供篩檢、諮商、中醫服務，讓婦女心情壓力適時被介入獲得調適，與本市心理諮商機構（含醫療機構)、婦產科及中醫醫療機構合作，於婦女生產後主動介入，由婦產科、婦幼醫院提供關懷及愛丁堡產後憂鬱量表施測,112年產後憂鬱篩檢計6,513人,其中1,031人分數大於13分，提供心理諮商198人（35案為伴侶共同諮商)、中醫診療82人、電話關懷及衛教資源751人。

2.為更健全本市婦女心理健康服務資源,113年對象擴大本人或配偶設籍本市孕期中婦女和伴侶，以及設籍本市罹患乳癌、卵巢癌、子宮相關癌症、結腸及直腸癌、肺癌婦女和主要照顧者，服務新增精神醫療轉介及精神醫療評估，截至113年1月31日，產後憂鬱篩檢計237人，其中24人分數大於13分，提供心理諮商15人，持續追蹤其欲申請之服務計9人。

（三）脊髓性肌肉萎縮症篩檢補助

脊髓性肌肉萎縮症（SMA）屬於體染色體隱性遺傳疾病，是一種罕見遺傳性神經肌肉疾病，如果父母雙方皆帶有隱性基因遺傳，新生兒就有 25%罹患疾病的機率，也是嬰幼兒死亡率最高的遺傳性疾病，造成家庭非常沉重的負擔。113 年 3 月 1 日起將脊髓性肌肉萎縮症篩檢納入篩檢補助。

（四）推動婚前孕後健康檢查補助服務

1. 桃園市健康幸福家庭補助計畫提供孕前健康檢查、母血唐氏症篩檢、孕期羊膜（或絨毛膜）穿刺檢查及中醫助孕養胎調理補助，以減輕家庭負擔。

2. 112 年補助孕前健康檢查人數計（男）1,872 人、(女）1,960 人、第 1 孕期母血唐氏症篩檢計 6,407 人次、第 2 孕期母血唐氏症篩檢計 1,920 人次、孕期羊膜（或絨毛膜）穿刺檢查計 2,780 人次、中醫助孕及養胎計 348 人次。

（五）推動 0 至 3 歲都有專責醫師

1. 衛生福利部自 109 年推動以 0 至 3 歲幼兒為中心的健康照護制度，銜接孕產婦的健康照護，從生命早期介入，以 0 至 3 歲幼兒為對象，採個案管理方式，整合現有預防保健、篩檢轉介等服務，連結衛政與社政，落實初級照護與健康促進，以增進兒童未來最大的潛能發展，並提升偏遠地區或醫療資源匱乏區兒童的照護品質與就醫可及性。

2. 本市自 109 年起辦理此項計畫，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合作院所 89 家，共 176 位專責醫師提供服務，計收案 3 萬 3,766 位幼兒個案。

（六）優化兒童整合性健康服務

1. 整合醫療專業團隊，提供本市 4 至 6 歲學齡前兒童之發展評估、視力、聽力及口腔等 12 項全身免費健康檢查，以期早期發現、早期治療，把握 6 歲前的黃金矯治期。

2. 委託至各幼兒園及社區，辦理兒童整合性 12 項健康服務，112 年共辦理 730 場（662 場幼兒園、68 場社區），計服務 4 萬 1,966 人。

三、支持家庭願生能養，營造優質育兒環境

（一）推動生育津貼「合計設籍期間」新制

1. 本市基於基北北桃共同生活圈理念以及城市友好的精神，自 113 年

起推動「合計設籍期間」新制，新生兒之法定代理人一方於新生兒出生前設籍本市達10個月以上，且其遷入本市前設籍於臺北市、新北市或基隆市，與本市設籍期間可合併計算，嘉惠更多移居的年輕家庭可申領津貼提升生育意願。

2.生育津貼發放金額自111年12月25日起推動「多1胎加1萬」新制；第1名子女3萬元、第2名子女4萬元、第3名(含)以上子女5萬元，若為多胞胎者，每名額外加碼補助 1 萬元，以鼓勵家庭安心生養。

3.112年生育津貼共補助1萬7,945名新生兒,計撥付6億5,044萬元;113年截至1月31日止，生育津貼共補助1,441名新生兒，計撥付5,282萬元。

（二）穩健發放育兒津貼及托育補助

1.托育補助

(1)自 113 年起補助金額再提升，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補助金額自 5,500 元提升 7,000 元，準公共托嬰中心及居家托育中心補助金額自 8,500 元提升至 1 萬 3,000 元，大幅降低年輕家庭經濟負擔。

(2)112年托育補助共10萬2,599人次受益,計補助7億752萬5,484元；113年截至1月31日止，托育補助共8,881人次受益，計補助9,612萬9,646元。

2.育兒津貼

(1)為協助家庭照顧兒童，減輕父母育兒負擔，自 112 年起取消稅率未達20%，擴大發放對象至兒童滿2歲。每名兒童每月發放金額如下，第1名子女5,000元；第2名子女6,000元；第3名以上子女：7,000元，使育兒家庭獲得穩定之經濟支持。

(2)112年育兒津貼共37萬7,577人次受益，計補助21億3,068萬9,750元；113年截至1月31日止，育兒津貼共2萬9,869次受益，計補助1億6,915萬6,250元。

（三）持續擴充托育服務量能

1.布建公共托育設施不間斷

為營造友善之托育環境，提供本市育兒家庭平價、優質、普及之公

共托育服務，本府積極盤整本市各區域之公有館舍資源，針對資源較欠缺之行政區設置公共托育設施，以滿足民眾送托需求。112 年已設置 44 家公共托育設施（22 家公設民營托嬰中心、22 家社區公共托育家園），並針對生養雙胞胎與 3 胎以上家庭、具特定資格弱勢家庭，保留一定比例優先收托名額，實踐友善育兒的福利措施。113 年預計新增 10 家公共托育設施，提升公共托育量能。

2. 優化公共托育設施登記制度

本市自 112 年 10 月起優化公共托育設施登記制度為每名兒童至多登記 2 家，避免重複登記。另為保障本市兒童均能獲得送托機會，113 年 7 月起將讓有送托需求家庭辦理線上候補登記，並重新抽取候補順序。希冀透過每年重新登記，確認家庭送托意願，使每名幼兒無論出生先後均能享有公平候補權。

3. 公私協力提升育兒家庭照顧支持力

賡續推動準公共化托育服務，持續輔導私立托嬰中心及居家托育人員與本市簽訂準公共化托育服務合作契約。112 年準公共化比率達 90%，使送托家長均可領取中央托育補助，本市再加碼友善托育補助，送托「準公共化私立托嬰中心」，加碼補助每月 2,000 元，送托「準公共化居家托育人員(保母)」加碼補助每月 1,000 元，以提供家長質優平價的托育服務。

（四）致力優化托育服務品質

1. 建置公托監管雲設備

為即時釐清托嬰中心發生不當照顧事件，市府規劃設置監視攝錄影音設備雲端系統，當接獲通報，可即時調閱影像了解事發經過並保全證據，縮短調閱影像之時間成本。第一階段規劃於本市 50 家公共托育設施裝設雲端回傳儲存系統，另私立托嬰中心均已按法規自行裝設監視攝錄設備，已重申應設置專業人員加強維護管理，未來以良性誘導方式推廣，邀請私立托嬰中心加入。

2. 提升托育人員薪資

考量托嬰中心托育人員資格多元，為避免齊頭式薪資與跨縣市差異造成人才流失，本府已將公托中心內大學幼保相關科系畢業人員起薪調升為 3 萬 8,000 元，以能留任優質人員。並依衛生福利部規定，

輔導準公共托嬰中心按托育人員任職年資提升每人每月固定薪資總額達 3 萬元至 3 萬 6,000 元以上。且自 112 年起符合薪資規定者，得申請設施設備費、營運費等提升托育服務品質獎助，以鼓勵準公共化托嬰中心提高勞動待遇。

3. 輔導優化托育照顧比

辦理衛生福利部托嬰中心照顧比優化獎助，托嬰中心若聘請人力與照顧兒童之比例計算為 1：4（優於現行法規每收托 5 名兒童應置專任托育人員 1 人，1：5 之規定），則多聘請之托育人員由政府補助，每增聘 1 人，每人每年最高獎助 50 萬元，符合資格之托嬰中心按季提出申請。112 年至第 3 季共補助公私立托嬰中心 97 家，計核撥 5,106 萬 1,821 元。

（五）推動臨時托育服務，滿足家庭多元照顧需求

因應家庭能量與工作型態轉變，本府自 112 年 10 月起於中壢 1 號、中路 4 號、楊梅 1 號等社會住宅辦理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定點臨時托育服務，使家長有處理事務或喘息需求時，可協助提供臨托照顧。113 年 3 月起將擴大辦理，跨域至本市親子館提供臨時托育服務，使本市家庭可獲得更近便性服務。

（六）布建親子館，設置共學共玩友善空間

本市為提供親子友善互動場域，積極設置親子館。112 年設有 23 處親子館及 3 處行動親子車。親子館可協助民眾辦理諮詢、兒童發展篩檢、親職教育課程、嬰幼兒活動課程等專業且整合的育兒服務，112 年共計提供 107 萬 5,269 服務人次。113 年 3 月起預計開辦跨域定點臨托服務，藉由居家托育服務中心之媒合，提供有臨時托育需求家庭之服務。

四、實踐新住民安心居桃，落實新住民支持培力

（一）新住民多元服務櫃臺，提供即時友善通譯服務

1. 為協助新住民生活適應，及時提供新住民必要的協助，於本市新住民文化會館及本府 3 樓設立通譯服務櫃臺，提供洽公或諮詢的新住民即時友善通譯服務。婦幼發展局現有通譯 109 名，包含越南語、印尼語、泰國語、菲律賓語、緬甸語、馬來語、柬埔寨語、粵語、英語等語系，通譯人員除陪同社工訪視外，並以母語提供移民署每月初入境新住民電話關懷服務，視其需求立即轉介新住民聯合服務

中心勞動局、教育局、民政局、衛生局駐點人員及婦幼發展局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社工提供即時協助。

2. 提供新住民至新住民文化會館尋求法律諮詢或心理諮商等相關通譯服務，以及支援 1999 便民專線印尼語及越南語服務。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服務 786 名新住民。

（二）提升新住民就創業技能，增進新住民職涯發展

1. 新住民培力中心

為培力新住民進入職場所需之技能，並提升其創業能量，提供新住民多元化主題培力課程、媒合實作場域，辦理講座或工作坊，並運用創業輔導團進行創業輔導等，協助新住民發展多元化專長，以強化新住民職場競爭力。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新住民培力中心辦理之就業培力課程（含「資訊/網路行銷」、「餐飲實作」及「生活服務」等 3 類）共計服務 97 人次、創業培力課程共計服務 97 人次，另已辦理 1 場次創業講座/工作坊，共計服務 15 人次、創業諮詢輔導共計服務 14 人次、就創業諮詢窗口共計服務 44 人次，總計服務 267 人次。

2. 大客車駕駛受訓即就業專案新住民培訓計畫

為因應本市大客車駕駛缺工困境及鼓勵新住民投入運輸市場，培養設籍前新住民一技之長且能持續從事運輸產業，113 年辦理新住民大客車駕駛培訓課程，提供多項誘因與職業保障，包括額外投保降低職業風險、法律協助解決交通事故紛爭，後續規劃辦理新住民職場支持輔導課程，包括行車安全、職場人際關係與心理健康等，以協助新住民適應臺灣職場。

（三）設置南區、北區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落實新住民家庭照顧服務

本市原於桃園區新住民文化會館設置 1 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112 年辦理各項服務方案共 8 場次，計服務 1,643 人次。113 年於平鎮區增設 1 處南區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中壢區、平鎮區、楊梅區、龍潭區及新屋區之南區新住民及其家庭更近便之服務。由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社工針對轄區具社會福利需求或具脆弱因子之新住民及其家庭進行開案評估或提供個案管理服務，實地訪視瞭解新住民家庭服務需求，並協助連結所需資源；辦理各項支持服務方案，以促進新住民與其家

庭成員互動、適應及增能，增加新住民社會參與機會。另透過網路公告、Line 社群貼文、公告訊息及實體宣導(如鄰里社區、學校、機關)，讓本市市民隨時能了解中心資訊與新住民相關之活動辦理消息。

（四）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陪伴初入境新住民適應生活

為提升本市新住民在臺生活適應能力，提供居留與定居、地方民俗風情、就業、衛生、教育、子女教養、人身安全、基本權益、語言學習等生活適應相關課程與活動，並建立「新住民輔導員」機制與輔導系統，於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陪伴學員及家屬，並於課程結束後持續關懷學員生活。於 112 年 10 月 28 日辦理家庭日活動，除認識桃園在地景點外，亦能增進家庭間情感，共計 129 人參與。

（五）發行新住民專刊，豐富新住民資訊及分享管道

112 年發行新住民專刊創刊號。為展現桃園重視多元文化之理念，使新住民有表達自己意見及文化之管道，並促進市民以欣賞、尊重、包容等多元友善角度認識新住民，特規劃新住民專屬刊物，以多國語言呈現擴大專刊易讀性與流通性，使專刊能成為新住民分享生活經驗、心情、獲取資訊與相互連結之資源，於 112 年 12 月 2 日結合新住民多元市集活動發表專刊創刊號，新住民專刊電子書已於 PUBU 電子書平台與桃園電子書平台上架，並印製 200 本紙本書送至新住民相關團體。

（六）辦理新住民節慶文化活動，推動新住民多元文化發展

為周延本市新住民服務，統籌性推動新住民文化活動，辦理各國文化特色的大型亮點活動及行銷宣傳，例如：各國節慶、傳統儀式、美食手作、文化體驗、語言分享等活動，112 年 10 月至 12 月辦理情形如下：

1. 112 年 10 月 22 日辦理「新二代青年論壇」，邀請在臺灣參與公共事務有所成就的新二代青年，一同來分享關於他們新二代身分認同的想法，以及創業就業時的心路歷程等議題，以當事人的角度來探究新住民與新二代青年生活中的困境，從而引發對當今新住民、新二代議題進行思考與討論，以探究現今新住民政策的完善度。
2. 112 年 11 月至 12 月於新住民文化會館辦理「新住民多元文化市集」，分別為「泰國水燈節」、「印尼島嶼文化」、「越南禮俗文化」等 3 場多元文化活動，希望會館可以作為推廣多元文化平台，不僅讓新住民朋友們有推廣家鄉文化的場域推廣行銷其產品，也讓臺灣的朋友

有更多管道可以認識多元文化的精粹，此活動共吸引 2,000 人次參與。

3.112 年 12 月 9 日起辦理「新住民特展」，於新住民文化會館 3 樓空間規劃靜態展，展覽內容包含新住民專刊人物、桃園東南亞一條街指南、桃園走讀攝影學員攝影作品等。

（七）培植新住民團體及人力資源，加強新住民網絡資源連結

1.為促進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之代表公共參與，並廣納其對於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之意見，本府新住民事務會報遴聘外聘委員有新住民 8 位(越南 3 位、印尼 1 位、泰國 1 位及陸籍 3 位)及新住民子女 3 位(越南、泰國及大陸新住民子女各 1 位)，共同研議本市新住民相關政策及服務推動，於 112 年 10 月 4 日及 112 年 12 月 27 日分別辦理本府新住民事務會報第 4 屆第 2 次會議及第 4 屆第 3 次會議。

2.為營造新住民友善的在地生活環境，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補助 8 個新住民團體辦理活動及課程，計 993 人次受益，優化在地服務量能，公私協力落實新住民安心居桃多元政策。

（八）發掘新二代專才，培育對母國文化的認識

112 年已辦理「新二代青年論壇」，113 年將透過各大專院校發掘具專才之新二代，持續辦理新住民及新二代相關議題論壇，除可提升新二代社會參與機會，亦可藉由論壇活動互相交流；另規劃培育高中以下學生認識東南亞文化，使多元文化向下扎根，以消弭校園文化歧視。

貳拾柒、新聞

在資通科技與網際網路的發展下，本府新聞處加強新聞聯繫與媒體服務，精進訊息澄清機制，避免假訊息擴散，整合多元通路進行城市行銷，以科技、人本、永續三大面向形塑桃園智慧新都，打造桃園成為最年輕、友善、宜居城市，讓市民及國際看到桃園的創新與轉變，並持續保障市民收視權益，維護民眾媒體近用權。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加強政策宣導與溝通，讓市民掌握桃園的進步

針對市府重大政策、建設與議題，主動整合各局處之資訊發布新聞稿，112 年度發布市長、副市長行程共 1,471 則新聞稿，全面增進政策能見度，加強市民對各項政策進度與施政成果之掌握；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針對不實訊息，共發布 57 則即時澄清或更正訊息，以利精準傳遞各項資訊。此外，透過強化新聞聯絡人制度，提升各局處新聞聯繫的品質與量能。

二、透過多元媒體管道，宣導亮點施政成果

桃園是一座多元包容的城市，為強化整體的轉型及發展，本府持續推動硬體建設與組織優化等革新；不斷精進既有的福利資源與政策內容，為市民打造更為舒適完善的生活環境。本府陸續成立未來城市空間發展會報、樂遊桃園觀光會報、智慧城鄉發展委員會、婦幼發展局等，亦持續推動擴大肺癌篩檢、產後憂鬱評估檢測補助、敬老愛心卡擴大使用範圍、大客車駕駛補助、靜桃及靜鄰專案、全市啟用 YouBike2.0 系統、建置全台首創智慧加值公車站牌等重要里程碑與創新作為。

為有利不同年齡層的市民接收第一手市政資訊，本府秉持即時、精準的核心理念，掌握各族群媒體使用習慣，多管齊下運用網路社群媒體、廣播、電視、平面及電子媒體等大眾傳播媒介，以重點式圖卡、影像及文字，努力有效地傳遞市民所需的重要政策訊息。此外，更透過製作在地影音節目、系列施政成果影片、合作 Podcast 節目、YouTube 頻道或網路 KOL 社群等多元方式，以主題式內容行銷重要市政議題及亮點活動，更廣泛、深度推廣政策資訊，形塑桃園城市印象、提升市民認同感。

三、善用網路社群媒體，即時傳遞市政資訊

（一）「桃園事」臉書粉絲專頁

「桃園事」臉書粉絲專頁擁有超過45.5萬位粉絲，較111年年底新增近1萬位粉絲數，不定期透過圖卡、貼文和影音等多元的形式，傳遞第一手市政資訊；不僅是市府與民眾溝通的媒介，也是為各局處宣傳重大活動和政策的重要平台。透過私訊和貼文留言，市府能更瞭解市民對政策、活動等市政議題的關切情況，促進與民間的互動。

112年9月至113年1月止，「桃園事」臉書粉絲專頁共計發布217則貼文，包含重大市政建設、政策宣導、交通措施、觀光旅遊、民生資訊、地方特色活動及施政成果等，宣導如桃竹竹苗通勤定期票、原住民租金補貼、通學廊道改善計畫、愛心計程車車資補助、租屋補助、放寬育兒津貼申請條件、113年新制度、YouBike2.0啟用等亮點政策，亦深度行銷桃園購物節、世界客家博覽會、萬聖城、花彩節、石門水庫楓半馬、跨年晚會等特色活動，讓市民即時瞭解本市重要民生、活動及市政訊息。

（二）桃園市政府LINE官方帳號

桃園市政府LINE官方帳號提供市民服務逾10年，共計387萬6,000名好友，較111年年底新增1.3萬名好友數。LINE帳號以發布重大市政服務、即時災害提醒、民生資訊、觀光旅遊節慶及藝文活動等為主，每週平均向市民推送3次圖文訊息，使市民能更輕鬆地吸收資訊，保障其接受服務之權益。

112年9月至113年1月止，共發布逾270則訊息，期間除配合大型活動世界客家博覽會宣傳活動訊息外，更著重發布與市民息息相關之訊息，如社宅申請、租金補貼、產後憂鬱心理諮商、疫苗接種、停水公告及寒害因應等，亦發布桃園重大活動如購物節、萬聖城、花彩節、文創博覽會及跨年晚會等訊息，推廣桃園觀光魅力。

四、製播桃園特色影音，行銷城市形象及魅力

桃園各項政策及硬體建設持續發展，移居人數不斷上升，為使國人更認識桃園，本府製作《微笑．桃園廊》系列影片，分別以「創富」、「科技」、「樂活」及「幸福」主題，呈現桃園智慧科技新都、人文關懷、青年成家、婦幼友善、新住民多元文化等城市意象；另攝製《桃園，從這裡開始》施政成果系列影片，分別以「婦幼與家庭支持」、「青創與交通改善」、「樂齡友善政策」及「城市智慧」為主題，呈現婦幼補助、通學廊道、

青創資源、擴大肺癌篩檢、智慧治理等施政亮點；前述影片於全國性電視頻道、網路社群曝光，展現桃園宜居城市、智慧新都意象，提升桃園城市能見度。

此外，本府於「桃園事」YouTube 頻道，推出自製網路節目 10 集《趣桃 Chill 嗨嗨》，介紹桃園多元族群、傳統信仰、眷村特色、埤塘等文化資產，節目於 YouTube 逾 108 萬次觀看；而因應近年 Podcast 廣受年輕族群青睞，本府與多個知名 Podcast 節目合作，邀請市府團隊及專業領域人士紹桃園地方文化及政策亮點，藉由趣味性訪談及高質量的知識內容，讓聽眾感受桃園的多元性，展現桃園城市形象及魅力。

五、世界客家博覽會（下簡稱世客博）圓滿落幕

（一）世界館策展獲美國謬思設計獎肯定

世客博主場館之一的「世界館」，由本府聯手國際級團隊，共同完成調查研究及展覽設計。邀請多位臺灣藝術設計界翹楚共襄盛舉，更邀請日本藝術家野老朝雄為世界館量身打造主視覺。世界館以「在地與多元」為主題，用蒼穹天光微亮的意象、劇場感的體驗，講述客家人離鄉到世界各地，融合在地、發展獨特文化，以沉浸式體驗的科技應用，將世界客家在海外的軌跡和故事生動地呈現給大眾。

世界館於 112 年 9 月榮獲由美國國際獎項協會舉辦的「謬思設計大獎」（MUSE Design Awards）「室內設計-展覽、展館和展覽」金獎殊榮，作為客家與世界級的主題展館，其展場視覺設計及科技應用受到國際肯定，市府推動藝術創新的努力，也被世界看見。桃園是全台客家族群人口數最多的縣市、也是臺灣連結世界的窗口，世客博 66 天展期，參觀人次突破 1,100 萬人次，本府透過「世界」作為關鍵字，呈現世界客家的多樣性特色，讓世界看見客家族群在全球的影響力、體驗客家的多元面向，也凸顯客家在桃園的重要性，讓桃園及客家被全球看見。

（二）多元行銷世客博，提升活動參與度

為使世客博在海內、外被看見，本府運用全球 10 個不同區域的市場調查，擬定全面性行銷策略。結合跨局處資源，擇定合適的媒體管道，進行精準行銷，除了在活動暖身期於國外知名旅遊地點投放世客博形象廣告，也結合境外旅行社推廣，將世客博包裝成具有特色的在地客

庄行程，更與國內各大旅行業者簽訂MOU，推出經典遊程，帶動本市的觀光經濟產業。

本府隨著活動時程，進行波段式行銷推廣，運用如桃園機場看板、機場捷運彩繪列車、主題車站、戶外廣告、電視節目合作、電台廣播、網路新媒體平台等多管道，聯合行銷活動訊息，提高世客博活動曝光度。並陸續與YouTuber、節目主持人、藝術家及網紅KOL合作，善用名人口碑行銷，為活動創造熱度，提升媒體關注焦點，並透過展區的智慧聯網系統、官方社群媒體，即時向參訪民眾投放活動訊息，提供貼心的觀展體驗。世界客家博覽會不僅強化客家文化品牌，也為客家文化打造持續推動的力量，更讓桃園活動品牌深植人心，共創城市參與及市民光榮感。

（三）配合世客博設置媒體中心接待媒體

本市於112年8月11日至10月15日舉辦首屆世客博，舉辦期間建置媒體中心接待媒體，協助媒體進行採訪報導，增進世客博活動曝光。

（四）世界館營運服務滿意度超過九成

為打造優質觀展環境，世界館整體營運服務以民眾需求為優先，提供休息區、哺乳室，行動電源租賃與輔具（輪椅、娃娃車）借用服務等；訂定參觀須知維護觀展品質，安排引導人力確保參觀動線流暢，工作人員配戴對講機建立通報聯繫網，即時傳遞各展區狀況，機動派員應變突發事件。

為了向到訪遊客充分介紹客家文化，營運團隊共辦理130場次定時導覽，以國語、客語及英語述說客家的故事，並視報名需求調整親子版或參觀動線。為維護展館安全，建立緊急救護通報機制，從開館前檢查消防器材、場地狀況，開館期間確認人流管制系統、監控設備等硬體運作情形，以落實大型活動安全管理。為瞭解民眾意見回饋與維持服務品質，策展期間分階段共進行3次階段問卷調查，調查結果顯示，民眾對於營運服務措施滿意度均高達九成二，給予世界館正面的肯定。

六、113年桃園有線電視收視費用，持續照顧經濟弱勢族群

面對全球經濟物價上漲帶來民生消費水平提高，本市113年有線電視收視費用，維持每月每戶510元，並持續提供年繳以上用戶折扣120元之優惠；在面對業者因各項營運成本增加，提出機上盒主機裝機、分機等

費用調漲之提案，為維護市民收視權益，並考量整體產業應以擴大收視戶數為目標，決議機上盒各項費用皆維持與 112 年相同收費標準，期以低於「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收費標準」之上限價格，在高物價時代中以相對優惠的裝機費用，增加收視戶申辦誘因。

數位匯流時代也為民眾帶來更多元豐富的視聽選擇，為敦促有線電視產業順應時代潮流，除督導業者積極推廣 4K 機上盒、完善網路基礎建設，以提供超高畫質影音品質、高速的寬頻網路服務，並可結合智慧家電物聯網等加值服務，讓用戶同時享有電視與串流影音視聽服務。本市亦要求業者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相關法規規範下，各提出 5 至 6 組收視方案，以彈性、優惠的服務方案，回應市民收視需求。最後，為照顧經濟弱勢族群，持續提供低收入戶免裝機費與基本頻道免收視費、中低收入戶享有收視費半價，以及享有上網優惠等措施，以確保市民媒體近用權。

七、督導有線電視業者服務品質與完善纜線清整工作

通訊傳播整合匯流也帶來新興事業順勢崛起，面對產業生態及商業經營模式變化，蒐集並累積消費者使用行為等大數據，以充分掌握市場的供需動態，為首要關鍵，本府持續辦理有線電視收視品質暨服務滿意度調查，累積跨年度數據資料，透過宏觀分析歷年調查結果，觀察本市市民對於有線電視服務之意見、態度與行為是否隨時間不同而有所改變，並掌握市民收視行為與意向變化趨勢、瞭解市民針對有線電視業者各類服務使用及滿意情形，以作為本府有線電視政策之重要參考，敦促業者加強及改善項目。

在市容維護方面，本市為國門之都，為減少天際纜線縱橫交錯之凌亂現象，本府新聞處配合養護工程處「天空纜線清整專案」進行「桃園市纜線清整標章計畫」，提供各纜線單位張貼以利有效辨識權屬；在側溝與雨水下水道纜線附掛方面，因應本府水務局「桃園市道路側溝及雨水下水道暫掛纜線管理辦法」修正收費辦法，積極協調業者配合費用調整作業。未來除持續敦促有線電視業者定期自主巡查，於經營範圍內進行纜線清理與整束、貼標，配合市府纜線政策辦理納管作業並減少側溝纜線附掛，期達成纜線地下化之目標，協助打造舒適、宜居、美觀及永續的城市空間。

八、統籌本府各局處合作協力，積極推動演唱會經濟

城市發展「演唱會經濟」，將有助於吸引大量人潮，帶動觀光消費等商機，並能提升整體城市形象。本府新聞處持續洽談相關合作，規劃透過跨局處合作，於活動前預先協助主辦單位規劃完善的交通管制、大眾接駁、停車規劃、人潮疏運、環境維護、醫療救護、噪音管制等事項，例如：評估加開機捷班次以紓解人潮，協助周邊環境清潔，並進行流動攤販稽查，以確保動線暢通，設置醫護站與派遣消防車支援，以提升安全維護效能。

於活動期間，本府將於現場成立指揮中心，由新聞處、交通局與衛生局等相關局處進駐，確保活動安全、交通疏運、醫療救護等工作全面到位。本府未來會積極推動「演唱會經濟」，透過跨局處合作、公私協力、強化行政協助等方式，提高在桃園各場館舉辦大型演唱會等活動之機會，為地方創造更多觀光效益與經濟產值。

貳拾捌、秘書事務

本府秘書處為市府之幕僚單位，秉承市長的施政理念，以兢兢業業、積極主動的精神、親切和藹的態度，協助業務單位完成機關使命，扮演稱職的幕僚角色。在城市外交方面，積極推動與締盟城市、其他國際友好城市及兩岸事務之關係與交流，持續辦理國外訪團及駐台大使代表等外賓接待與講座等國際性活動，保持良好的互動交流，維繫情誼，亦藉以提升桃園在國際上的能見度；在機要及事務工作方面，以熱忱、服務導向的思維，協助市政團隊做好各項行政事務；在文書檔案業務方面，以精益求精的態度，持續強化文書品質，辦理檔案管理示範觀摩，輔導本府所屬機關積極爭取金檔獎 21 連霸，並積極推動公文電子化；在廳舍管理方面，以精確、負責之理念，持續改善本府各項公共設施，打造優質洽(辦)公場域，未來將持續精進各項行政作為，提升行政效能，促進市政建設發展。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城市外交

（一）辦理「桃園市．菲律賓安吉利斯市姊妹市協定簽署儀式」

112 年 9 月 20 日辦理本市與菲律賓安吉利斯市姊妹市協定簽署儀式，由張市長與安吉利斯拉扎廷市長線上簽署，馬尼拉經濟文化辦事處貝世偉代表、外交部亞東太平洋司曾三訊參事及駐菲律賓代表處王堯伶一等秘書等實體或線上出席見證。安吉利斯市與本市發展特色相似，同樣為機場城市，雙方未來將致力於航太、物流及觀光等多元面向之交流。

（二）辦理「從桃園看世界」駐台代表講座

為拓展本市市民及府內同仁國際視野，本市自 112 年 11 月起至 113 年 3 月規劃辦理 8 場「從桃園看世界」駐台代表講座，邀請紐西蘭商工辦事處馬嘉博代表、西班牙商務辦事處 Eduardo Euba Aldape 處長、英國在台辦事處鄧元翰代表、捷克經濟文化辦事處史坦格代表、印度台北協會葉達夫會長、波蘭臺北辦事處高則叡處長、比利時台北辦事處馬徹處長及加拿大駐台北貿易辦事處倪傑民代表擔任各場主講人，以其母國文化為題進行分享，讓與會聽眾對不同國家文化有更深一層之認識。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已辦理 5 場。

（三）邀請國外貴賓出席世界客家博覽會

112 年 8 月 11 日至 10 月 15 日本市舉辦「2023 世界客家博覽會」，邀請澳洲昆士蘭州洛根市、日本千葉縣、香川縣、成田市、銚子市及美國喬治亞州富頓郡等 3 國 6 個城市首長等貴賓出席開幕式，亦邀請日本千葉縣銚子市太鼓團及韓國龜尾市韓斗禮園藝術團等 2 個團體蒞桃演出。為感謝貴賓盛情參與，開幕式前一日特舉辦歡迎晚宴，此外，為了讓貴賓們感受桃園之美，訪團來台期間亦安排至世客博主副展區及桃園觀光景點等進行參訪，8 月 11 日開幕式也邀請新加坡駐台北商務辦事處、馬來西亞友誼及貿易中心、駐台北印尼經濟貿易代表處、泰國貿易經濟辦事處、沙烏地阿拉伯商務辦事處、澳洲辦事處、紐西蘭商工辦事處、奈及利亞駐華商務辦事處、智利商務辦事處、立陶宛貿易代表處、加拿大駐台北貿易辦事處、波蘭臺北辦事處，共計 12 個代表處 15 位貴賓出席開幕式，開幕晚會則有帛琉共和國大使館秘書等 2 人出席。

二、機要業務

（一）辦理新春系列活動

為於農曆春節感謝各界人士及本市市民對市政之支持以及傳達恭賀新年祝福之意，辦理新春春聯、賀卡、福袋及紅包袋之規劃設計、印製及配送等事宜。透過甲辰年春聯提詞「龍來桃喜」，祝福桃園及所有市民新的一年有更好的運勢，春節期間邀請親朋好友來到桃園，共同分享幸福和喜氣，發掘這片土地之美。

（二）辦理春節禮盒致贈

為表達各界對市政工作的支持與鼓勵，新春禮盒採用環保可分解的再生紙漿製成外盒，內容物以桃園好禮、歷年十大伴手禮、觀光工廠及本市特色工藝品等桃園在地農特產品組成，除了傳遞新春祝福與感謝，同時推動桃園在地產業發展與提倡環保理念。

（三）辦理辭歲活動

為感謝市府同仁對市政的辛勞付出與努力，特於農曆春節前最後一個上班日（113 年 2 月 7 日），市長、副市長及秘書長到第一線工作崗位向本府各機關同仁、志工、清潔人員及駐點廠商等辭歲拜年，以慰勉同仁一年來的辛勞，並傳遞感謝之意。

三、文檔業務

（一）辦理檔案管理示範觀摩

為提升本府各機關檔案管理工作成效，藉由與本府榮獲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第 20 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之得獎機關八德區及龍潭區戶政事務所共同辦理檔案管理示範觀摩，分享心得經驗與傳承，輔導本府所屬機關積極爭取金檔獎 21 連霸。

（二）推動本府公文線上簽核

為推動公文電子化、達成節能減紙目標，市長上任以來，積極要求提高公文線上簽核比率，陸續於 112 年 8 月及 113 年 2 月修正放寬本府公文線上簽核作業規定。實施後，本府公文線上簽核率截至 113 年 1 月止，已由 111 年的 70%，提升至 81%以上，成效卓越。

四、廳舍管理

（一）辦理「桃園市政府後棟建築北側結構外牆修復工程」

為改善本府市政大樓漏水及壁面磁磚脫落等情事，已辦理後棟北側結構外牆修繕，112 年 6 月 27 日竣工，並於 112 年 11 月 1 日完成驗收，人行道景觀改善作業亦同步完成。

（二）辦理「桃園市政府後棟建築東西南側結構外牆修復工程」

賡續辦理後棟東、南、西側外牆修繕，專案管理預計 113 年辦理上網招標，並接續辦理修復工程相關事宜。

（三）辦理「桃園市政府市政大樓前棟屋頂防水整修工程」

本府前棟市政大樓於 69 年竣工，近期大樓時有漏水狀況影響辦公環境，爰進行整體頂樓防水更新工程，完成後將解決大樓漏水困擾，本案工程已於 112 年 10 月 28 日開工，並於 113 年 2 月 2 日完工。

（四）辦理「桃園市政府市政大樓後棟冰水主機購置暨中央空調系統節能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

為提升本府市政大樓舒適洽辦公環境，爰規劃冰水主機及系統更新，刻正辦理招標程序中，全案預計 113 年底前完成。

五、兩岸交流事務

（一）辦理「本府與陸配、港人之中秋節聯誼座談會暨餐敘」

為促進本府與陸配、港人之交流互動，於 112 年 9 月 23 日辦理中秋節聯誼座談會暨餐敘，以瞭解陸配、港人生活狀況及所需協助事宜，俾

利日後提供必要的協助，會後安排參訪世界客家博覽會。

（二）舉辦「未來一年的兩岸關係座談會」

112 年 11 月 27 日與桃園市國家發展教育基金會合辦，邀請兩岸事務著名學者專家進行意見交流，以利各機關同仁推展大陸事務工作，並促進本府與兩岸專家學者交流之機會。

貳拾玖、人事

面對全球化下人工智慧與創新科技帶來的契機與挑戰，為展現人事服務新價值，本府人事處秉持以人為本的精神，協助各機關推動前瞻性人力資源管理措施，優化公務人力服務量能，提升市政服務品質。並以健全市政治理，活絡機關人力，跨域職務歷練，鼓勵基層士氣，關懷弱勢就業，落實性別平權，提升科技素養，表揚傑出典範，構築友善職場，周延退撫服務，型塑健康職場，推動永續數位為策略目標，打造精實高效的市府團隊，與全體同仁共同建設智慧桃園。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企劃業務

（一）宏觀調整組織，健全市政治理

1. 為提升婦幼福祉及保障婦幼權益，打造婦女與孩童最友善城市，增設婦幼發展局，另為全面推動數位治理、智慧民生、智慧產業與數位培力等智慧桃園策略，將資訊科技局、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整併為智慧城鄉發展委員會，成為本府科技驅動的引擎。本府原有一級機關 32 個，已達地方行政機關組織準則所定設置上限，本次以宏觀思維於法令限制內成功調整組織，接軌市政推動。
2. 環境保護局為應業務需要，並配合中央主管機關環境部各司、署業務對接，統籌修正環境保護局暨所屬業務職掌，並調整所屬二級機關名稱為「環境管理處」、「海岸及資源循環工程處」，均自 113 年 1 月 1 日生效。

（二）彈性運用員額，活絡機關人力

因應部分二級機關職責程度提升，以及首長職務歷練之需，依考試院決議調整本府達特定規模之戶政事務所、家庭教育中心、孔廟忠烈祠聯合管理所等機關首長與幕僚長職務列等；因應人口高齡化及健康政策推動，核增衛生所護理師人力，提升公共衛生及醫療服務品質；因應各地政事務所登記業務量消長，於既有編制員額內，統籌調配各地政事務所編制員額數。

二、人力業務

（一）跨域職務歷練，首重適才適所

1.為拔擢優秀同仁，培養跨域人才，本府兼顧內陞及外補原則遴才，112年1月至113年1月，本府專員以上職務人員甄補252人次，府內機關間遷調238人次（內陞占65%、平調占35%）、府外機關調進14人次。

2.又為活化公務人力，落實考用合一，本府積極鼓勵所屬各機關學校及區公所依用人需求提列考試職缺，113年度各項國家考試提缺數，截至同年1月止計提列252名考試職缺，以充實基層公務人員。

3.另因應本府婦幼發展局及智慧城鄉發展委員會於113年1月1日成立，現職人員合計179人隨同業務移撥新機關，其中公務人員115人，聘僱人員33人及臨時人員31人原契約延續不中斷，各類人員安置皆秉持適才適所精神，重視每位同仁相關權益。

（二）臨時人員調薪，鼓勵基層士氣

為照顧同仁基本生活、激勵工作士氣，本府參照勞動部基本工資，自113年1月1日起調高臨時人員薪資，受惠人數約2,300人，除以基本工資起支外，學歷及考核亦加碼調薪，第1至3級依照學歷支薪，漲幅約4.05%，調整後第1級為2萬7,470元（與基本工資同）、第2級2萬7,650元、第3級2萬8,340元，至於第4至12級，維持每級級距600元，逐級增加，表現優秀之臨時人員可於受考人數二分之一額度內依年度考核結果晉級。

（三）進用身障原民，關懷弱勢就業

1.身心障礙人員進用情形

截至113年1月止，各機關學校依法應進用身心障礙人員1,027人，實際進用1,497人，大於應進用人數470人，均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2.原住民人員進用情形

截至113年1月止，各機關學校均足額進用原住民人員，說明如下：

(1)本府所屬「原住民地區」各機關學校，依法應進用原住民總人數20人，實際進用113人，大於應進用人數93人；其中進用具公務人員資格71人、約僱五類人員42人。

(2)本府所屬「非原住民地區」各機關學校，依法應進用原住民總人數 33 人，實際進用 508 人，大於應進用人數 475 人；其中進用具公務人員資格 326 人、約僱五類人員 182 人。

三、考訓業務

（一）提升科技素養，加值創新職能

1. 為增進潛力主管具備晉升簡任人員所需工作知能，以七大核心職能為培訓主軸，112 年辦理「高階主管育成班」，計培訓 57 位主管人才，使其獲得簡任官等職務所需策略性領導才能。113 年為持續強化團隊帶領技能及加強主管宏觀思維，規劃「主管基本功」系列課程、中階主管才能發展營，以及高階主管育成班，以提升本府治理效能。

2. 為使初任公務人員認識公部門組織文化及施政願景，強化職場適應力，112 年辦理「新進人員研習班」計 3 場次，計培訓 428 人次；並為強化同仁法制專業，落實依法行政，擴展同仁軟實力，辦理 6 場次「公務法制」及 2 場次「職場力」等系列課程，計培訓 804 人次。113 年規劃持續辦理「新進人員研習班」，並參考公私部門培訓趨勢，辦理「法規保健防身術」及「軟實力硬底子」系列課程。

3. 因應數位科技及人工智慧時代潮流，辦理「數位科技力」系列課程，112 年辦理 19 場次，計培訓 1,158 人次，以提升科技素養；另辦理 2 期數位學習推廣活動，突破空間的限制，擴大學習的效益，計有 1 萬 2,750 人次參加。113 年賡續辦理第 1 期「樂桃知識海，悅讀 E 起來」數位學習推廣活動，並持續規劃「數位雙生」、「AI 人工智慧」、「區塊鏈」、「數位思維」及「數位民生」等科技素養課程。

4. 配合 2030 雙語國家、性別平等、多元族群文化及全民國防等國家發展政策，112 年辦理「英樂口說班」等英語系列、「多元性別權益保障」及「多元文化參訪活動」等政策性訓練，總計培訓 1,613 人次，113 年為強化第一線為民服務櫃檯人員語言知能，考量來桃遊客國籍及本市新住民所用母語，辦理英語、日語及越南語等多種語言課程，將持續引進外部資源，運用多元培訓方式辦理相關訓練。

（二）表揚傑出典範，引領標竿學習

1. 為表揚本府女性公務員在工作崗位上的傑出工作表現與所付出之辛勞，本府每年辦理傑出女性公務員選拔，113 年各機關計遴薦 32 位同仁參加選拔，將從中選出 10 位女性公務員，並規劃於 113 年 3 月份在市政會議公開表揚。
2. 為激勵本府同仁工作士氣，提高服務熱忱，鼓勵勇於任事，並建立楷模典範，本府每年辦理本市模範公務人員選拔，112 年選出 17 位模範公務人員，其中本府地政局吳科長宏霖榮獲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之殊榮，113 年亦將選出 17 位模範公務人員，持續激勵本府同仁工作士氣。
3. 本府為落實獎懲制度，貫徹獎優汰劣之原則，發揮考核制度之功效，對於工作表現良好、有具體優良事蹟之同仁，均依規定核予行政獎勵，以激勵工作士氣，對於工作欠佳、怠忽職守或違法失職人員，亦依規定予以懲處，以資警惕，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一次記一大功（過）以上之獎懲案件，計有一次記二大功 5 人次、一次記一大功 58 人次、一次記二大過 3 人次及一次記一大過 4 人次。

（三）構築友善職場，多元平等共融

1. 為使同仁能以健康的身心投入工作，本府致力營造友善職場，積極推展員工協助方案，除設有諮詢專線及解憂信箱外，亦提供五大議題之員工個人諮詢服務，內容涵蓋心理、法律、財務、醫療、管理等層面，112 年提供個別諮詢服務 466 人次、員工攜眷諮詢服務 8 人次及管理諮詢服務 18 人次，平均滿意度為 94%，並持續與專業機構合作，提供各項諮詢服務。
2. 為加深本府所屬各機關職場心理健康觀念，主動策劃各項員工友善促進措施，以營造健康職場，本府於 112 年辦理「EAP 概念與發展」、「非自願個案之因應與協助」、「EAP 推廣技巧」、「身心障礙人員特點理解座談會」、「新世代員工領導與溝通」、「新進人員工作適應引導技巧」、「高風險員工警訊辨識及 EAP 資源轉介技巧」、「衝突管理暨實務工作坊」、「認識職場不法侵害與案例分析」、「正念減壓團體」、「失智友善講座」、「氣味紓壓體驗坊」、「伴侶瑜珈」等，共辦理 16 場次講座，總計培訓 1,064 人次，平均滿意度 92%，並將持續依同仁需求辦理各項員工協助議題講座。

四、給與業務

（一）周延退撫服務，暖心退休關懷

1. 除即時辦理同仁退休申請案，並如期發放月退休金、遺屬年金、三節慰問金、年終慰問金及年節照護金等各項退撫給與，以落實退休照護外，112 年已安排退休法規及自我健康管理等課程，共 167 人參加，113 年預定辦理 2 場次退休規劃講座課程，俾利具退休資格及意願者，瞭解相關退休法規權益及完善退休準備。

2. 為傳達本府對於高齡退休公教人員關懷慰問之意，113 年將賡續由所屬人事人員組成 12 區（復興區併入大溪區）及警政親善大使團，訪視本府所屬機關學校 80 歲以上高齡退休公教人員，並致贈暖心禮品，113 年預定訪視 1,407 人。

（二）型塑健康職場，加值員工福利

1. 公務同仁健康係推動各項市政政策的基礎，為照護同仁健康並提高健康檢查意願，113 年就每年健檢補助 1 萬 6,000 元，放寬補助為每 2 年健檢補助 3 萬 2,000 元，並持續洽請本市經衛生福利部評鑑合格之區域醫院等級以上醫療機構提供優惠健康檢查方案；另預定於 7 月份遴選優質醫療機構，辦理 1 至 2 場次「到府健檢」活動，提供同仁便利且優質健康檢查服務，以利掌握自身健康狀況。

2. 為鼓勵同仁從事健康育樂活動，112 年 9 月 16 日辦理公教人員桌球錦標賽，創下辦理以來參與人數新高，約 1,300 人參加，113 年預訂於 6 月及 9 月於本市市立綜合體育館，分別舉辦本府公教人員羽球及桌球錦標賽；另本府已成立登山、舞蹈、瑜珈、桌球、羽球、太極拳、汾陽氣功、書法、游泳、壘球及舞蹈研究等 11 個員工社團，113 年將賡續輔導員工社團運作，並各補助 4 萬元以利社務推動。

3. 為促進本府各機關同仁聯誼及情感交流，112 年辦理未婚聯誼活動，共成功配對 49 對，113 年預訂於 4 月至 9 月辦理 5 場次未婚聯誼活動，並開放本市金融、醫療機構及科技工業園區企業員工參加，另搭配報名費補助及活動後加溫措施，增加交友機會。

4. 為促進本府同仁權益，並落實員工關懷照顧，經統計至 113 年 2 月底止，本府業與近 450 家商店或機構簽署特約方案，提供餐飲、健

康檢查、長照及托育服務等各項優惠選擇，拓展員工福利至生活各面向。

（三）推動永續數位，優化人事效能

1. 為增進人事服務效能，並維護資通安全，本府人事處自 112 年起重新建置人事服務網平台，112 年已完成「線上名錄系統」、「調查表系統」、「人事人員職缺公告系統」、「待遇校對複核系統」及「聘僱用職務代理暨考試列缺」等系統，將陸續上線提供所屬機關學校使用；113 年預定建置「因公派員出國計畫管控及職務代理系統」及「人力管控系統」，俾有效管控追蹤因公出國案件計畫審議與執行情形，以及精準掌握本府人力概況。

2. 前開系統之建置，大量減少紙本作業及未來儲放相關檔卷空間，並可達碳足跡減量，共同為環境永續貢獻心力。

叁　拾、主計

主計業務主要係輔助政府制定與推動各項施政計畫，內容包含歲計、會計及統計 3 項職能，其中歲計工作著重在將有限資源依市政建設之輕重緩急作經濟有效之分配及運用；會計工作在求財務管理功能之發揮，將預算執行及財務活動情形確實記錄，以了解計畫執行之績效，並透過督導各機關內部審核，以符合法令並減少浪費；至統計工作則在蒐集與政府施政及社會經濟有關之資料，加以整理、分析，適時提供決策之參據。前開歲計、會計、統計工作，具有相互為用的整體性，以達成「妥適分配有限資源，增進本府財務效能，發揮統計支援決策功能，協助推動市政建設」為目標。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113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一）總預算部分

113 年度本市總預算已於 112 年 12 月 12 日經議會三讀審議通過，本府將持續秉持「開源節流、穩健財政」的精神，妥適運用通過之預算，逐步落實各項施政。審議通過之預算整體歲入達 1,432 億元，主要係稅課收入 829.53 億元，約占總預算歲入 57.93%、補助及協助收入 400.95 億元，約占總預算歲入 28%、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90.1 億元，約占總預算歲入 6.29%；歲出達 1,568 億元，主要係支應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617.88 億元，約占總預算歲出 39.41%、經濟發展支出 295.28 億元，約占總預算歲出 18.83%、社會福利支出 288.33 億元，約占總預算歲出 18.39%，歲入歲出差短 136 億元，連同債務還本 400 億元，合共尚需融資調度 536 億元，全數以賒借收入彌平。

未來籌編 114 年度預算案將本零基預算精神檢討及建立資源分配之競爭評比機制，依據本府施政計畫，與衡酌當前經濟情勢與未來發展，並依市政建設之輕重緩急，將有限財源作最經濟有效之分配及運用。

（二）附屬單位預算部分

計有 28 個基金，審議通過之總收入（基金來源）為 838.86 億元，總支出（基金用途）為 770.03 億元，賸餘 68.83 億元，連同以前年度累積賸餘 528.12 億元，共 596.95 億元，解繳市庫 90.1 億元，作為總預算歲入之財源。未來籌編 114 年度預算案將依照本府核定施政計畫及事業計畫，據以核實編列預算，以達基金設立目的。

二、公務統計業務

（一）持續充實市政公務統計資料

1. 本府各機關持續充實公務統計資料項目，並納入預告發布機制，一站式即時將各機關施政成果數據供各界查詢運用，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於網站發布 708 項統計資料。

2. 本市統計資料庫已於 113 年 1 月升級改版，新增跨表查詢功能並於各表項下提供統計項目挑選清單，使用者可依所需更便利查詢統計年報、性別統計、家庭收支訪問調查及統計速報等相關統計資訊。

3. 本府各機關賡續配合時事脈動增修性別統計指標，並定期更新既有指標，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本府計有 1,114 項性別統計指標，並適時運用相關指標研擬性別分析，提供性別平等措施與政策之參據。

（二）多樣化呈現市政統計資訊

1. 持續運用重要施政統計資料，將靜態的統計數據轉換為動態的「視覺化互動式統計圖」，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本府主計處網站已發布 12 個主題 50 項互動式統計圖，並不定期新增多元主題項目，供使用者迅速掌握數據趨勢及關聯。

2. 按月定期發布「從數字看桃園」統計通報，藉淺顯易懂之統計圖表，供各界輕鬆瞭解本市施政成果，並運用統計方法不定期研提專題統計分析，供為機關業務規劃之參考，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本府主計處共研編 7 篇，期發揮統計支援決策功能。

三、經濟統計業務

（一）自辦本市家庭收支訪問調查

本府於 112 年 12 月 1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期間，派員至各區訪查 1,500 戶樣本家戶的人口組成及 112 年家庭設備、住宅概況與各項收入、支出概況資料，預定於 4 月中旬完成資料登錄、審核及彙報事宜，9 月底發布 112 年統計結果，10 月底前完成本市調查報告，相關統計結果可供訂定本市最低生活費標準與各界參酌之用。

（二）配合中央辦理各項重要調查

1. 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辦理每 5 年 1 次之農林漁牧業普查母體判定調查，完成判定約 1,200 餘家，以掌握農業資源持有人實際從農特性，提升普查名冊對象涵蓋率。

2. 協助中央辦理各項常川統計調查，按月辦理人力資源調查約 1,750 戶、受僱員工薪資調查約 430 家、物價調查約 2,700 項次；按季辦理之 9 月及 12 月事業人力僱用狀況調查各約 900 家；按半年辦理之 10 月汽車貨運調查 377 輛;按年辦理之 8 月職類別薪資調查 912 家。

叁拾壹、政風

本府政風處遵循市長於廉政會報揭示「透明、公開、效率及清廉」之四大理念，以專業、主動及服務的精神，於「防貪、反貪、維護、查處、稽核」之五大構面推動各項廉政工作。在防貪面，深化法紀教育，確保本府人員廉潔自持，並強化風險業務之內控，協助機關提升效率與效能；在反貪面，跨域整合反貪量能，倡議企業誠信，凝聚私部門反貪腐共識，營造公私協力雙贏契機，並落實品格教育向下紮根，將廉潔守法的概念推展至全民；在維護面，推廣透明晶質獎，促進全民監督，帶動良善治理，以回應市長之施政理念，進而端正風氣，營造本府人員勇於任事之公務環境；在查處面，受理民眾陳情案件，積極發掘貪瀆線索，並落實揭弊者保護，秉持依法行政原則，查究不法；在採購稽核面，辦理各項輔導與精進作為，促使採購制度健全發展，使政府採購效益最大化，以回應民眾期待，達到「市政永續，廉能共治」之願景。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政風防貪業務

（一）深化法紀教育，形塑清廉勤政

為強化公務員對相關法令的認識，達成便民利民、減少民怨及增加公益之目標，除向各界傳達本府行政透明與簡政便民之理念外，規劃結合本府所屬各機關政風機構，利用各種適當時機或場合辦理員工法紀教育宣導，編撰防貪指引手冊，確保本府人員執行職務能依法行政及廉潔自持，建構廉能清新之公務環境，達成提升為民服務品質之施政目標。

（二）強化風險內控，促進行政效能

為機先發掘業務面潛存風險，協助機關風險內控，113 年度規劃辦理「區公所道路養護暨道路附屬設施工程專案稽核」、「桃園市政府公務車維修保養及使用管理專案稽核」、「桃園市幼兒園公共安全暨幼生管理專案稽核」、「桃園市政府文化類補（捐）助專案稽核」及「桃園市勞工權益扶助案件補助款專案稽核」等 5 件專案稽核，針對稽核結果及所見缺失，就法規面、制度面與執行面研提具體可行策進作為，透過推動行政作業流程公開化與透明化，以強化風險業務之管控，並協助機關提升業務執行效率與效能。

（三）推動陽光法案，深化民眾信賴

為增進本府各機關、公營事業機構公職人員對財產申報、利益衝突迴避制度之瞭解，本府訂定「陽光法案系列專精研習」實施計畫，113 年預計辦理 10 場次講習，持續鼓勵申報義務人採用財產申報授權制度，同時提醒不得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影響公權力之正當行使，落實陽光法案的實踐，並以推動行政作業流程之透明化措施，防止公職人員利用職權圖得不法利益，進而深化民眾對公務員執行職務的信賴及對本府施政之信任感。

二、政風反貪業務

（一）促進公私協力，倡議誠信治理

113 年度本府將首度成立「企業服務廉政平臺」，成立平臺聯繫中心並主動積極蒐集及處理廠商意見，營造廉能優質投資環境，此外亦透過辦理論壇或座談會等方式，邀集專家、學者、企業廠商及本府各部門共同參與及交流，促成公私部門跨域合作，並協助企業落實誠信經營理念，防杜官商間的不當利益輸送，通力達成公開、透明、效率與清廉之核心價值，協助企業誠信治理解決問題，發揮公私協力創雙贏。

（二）建構廉政平臺，落實公開透明

針對本府重大公共建設持續推動機關採購廉政平臺，讓檢察、調查及廉政署等司法機關事前參與重大建設的辦理過程，並適時引入專業機關（如工程會）、外部專家學者及公民團體的參與，促進本府資訊公開透明，讓全民共同參與監督，享受完善施政建設時，亦維護廠商合理權益，使廠商能專心履約，同時也建構優質清廉公務環境，使公務員能勇於任事；迄今本府已推動「航空城區段徵收工程統包工程案」、「捷運土地開發案」及「正光路警察宿舍公辦都市更新重建工程」廉政平臺，113 年度並規劃針對本府捷運工程局捷運綠線 GC04 標土建工程成立機關採購廉政平臺，展現本府對於公開透明、清廉施政之決心與目標，並共同營造一個安心、專心、優質且有尊嚴的公共工程環境，使重大工程得以如期、如質、無垢完工。

（三）厚植廉潔文化，拓展反貪網絡

為深化誠信教育與培養廉潔知能，本府於 113 年度進一步扎根校園廉潔誠信及品格教育，自學童扎根教育向上加強推廣至高中或大專院校

的學齡層，為步入社會建立廉潔工作文化及廉潔家園理念預做準備，以期達成將廉潔誠信推廣及深化至全年齡層之目標，除規劃辦理以高中職學生為對象之廉潔意象吉祥物徵稿比賽與廉潔營，並賡續製作、推廣廉潔教育教材，例如：「熊好的桃花源」廉潔有聲繪本、「廉仔園工程」廉潔桌遊與廉政布袋戲等，教材中納入透明及清廉等概念，結合廉政志工利用重要活動場合設攤進行宣導互動，增進民眾與學童廉政相關知能，並傳達「廉能操守，誠信品格」意涵，以連結綿密的全民反貪網絡。

三、機關維護業務

（一）推廣透明晶質獎，帶動良善治理

聯合國反貪腐公約(UNCAC)首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會議結論性意見第13點指出：「每年對公共機構進行廉潔評估，以激勵內部致力於追求更好的治理和建立良好的廉潔形象。」是以，本府政風處依據「112年透明晶質獎輔導暨推廣計畫」，全程輔導本府航空城工程處參加第一屆透明晶質獎，獲得「機關整體廉能作為」類「特優」之殊榮，並於112年11月8日由行政院長頒發獎項。另為宣導本獎項理念，本府政風處於同年9月5日辦理「透明晶質獎研習」，本府參加同仁計113人，讓同仁更進一步瞭解該獎項內涵，進而在業務推動過程中落實廉能透明作為，回應「透明、公開、效率及清廉」之施政理念。

（二）掌握資安趨勢，強化機密維護

為協助各機關(構)強化資通安全管理機制，防範公務機密外洩，確保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安全，本府政風處依「政風機構協助機關(構)推動資訊使用管理稽核實施計畫」，辦理資訊稽核專業訓練，並採「雙軌併行，層次推進」方式辦理，即由本府政風處會同本府資訊科技局(現為智慧城鄉發展委員會)辦理府級資安稽核，另針對所屬機關核心業務資訊系統辦理使用管理稽核，從法規面、制度面及執行面提出18項具體策進作為，期藉由事先檢查以發現潛在風險及分析洩密態樣，確保本府資訊使用之安全，落實透明效率之理念。

（三）執行專案維護，結合跨域合作

1.2023世界客家博覽會正式營運期間自112年8月11日至10月15日止，展區包含2大主展館、8個副展館及17個衛星展館，吸引超過

1,100 萬人次參觀。本府政風處於活動期間，除協同所屬政風人力辦理通報危安事件、維護現場秩序及管制車輛等事項外，另負責保全勞務採購及執行管理，共設有 13 個固定哨點，進行秩序維持與人潮疏散、處理各種突發緊急狀況、導引活動路線、維護展區設施設備安全等工作，活動期間保全協處案件約 32 萬餘件，並以旅客引導、交通協處及人車辨識等為大宗，並在本府各機關橫向聯繫、同心協力之合作下，共同維護園區整體安全，協助本次活動推行順遂。

2. 113 年度春安工作期間專案維護期間，本府市政大樓安全暨消防檢查由本府政風處、警察局、消防局及秘書處組成跨機關工作小組，於 113 年 1 月 30 日 17 時就反竊錄(聽)、消防及電器使用安全，逐樓檢查，檢查結果無發現異常情形。另本府所屬機關設施安全及公務機密維護檢查，業已函請本府所屬機關及各區公所於 2 月 7 日前完成前揭維護工作。

（四）落實危安通報，厚實地區聯防

依「桃園市政府政風處暨所屬政風機構通報機關維護狀況流程」，督導所屬遇有機關危安狀況應第一時間掌握速報，同時持續瞭解後續處理情形，展現蒐報應處之效率；另以風險預警角度先期蒐報並掌握陳情請願事件預警情資，強化各政風機構與警、調間橫向聯繫，拓展跨域通報網絡，厚實地區聯防能量。

四、政風查處業務

針對易滋弊端業務或外界關切重大議題與民眾檢舉案件，以客觀公正之立場，維護當事人尊嚴及保障人權，審慎實施案件查察，藉以預防弊端或發掘不法，塑造本府廉潔與效能並重之施政氛圍，有效增進民眾福祉。

（一）受理檢舉案件

本府政風處暨各所屬政風機構受理檢舉案件 382 案，其中澄清結案件數計 187 案、行政處理計 181 案、機關政風資料計 13 案及違反保密規定計 0 案，期透過持續推動嚴謹周延的查處業務，獲得社會信任及機關肯定，建立杜絕貪腐的清廉組織文化。

（二）積極發掘不法

1. 本府政風處暨所屬各政風機構函送司法機關偵辦一般非法案件計 14 案。

2.配合國家廉政政策及本府重大施政方針，由本府政風處督同所屬各政風機構針對各機關易衍生風險業務，辦理「桃園市政府公共危險物品場所與短期補習班及安親班稽查業務專案清查」、「桃園市政府租金補貼暨包租代管專案清查」、「113 年度桃園市廢棄物清除機構清除車輛專案清查」及「113 年度桃園市政府重大工程及設施設備檢修採購案專案清查」共計 4 案，以深入彙析機關業務職掌，機先導正行政違失，奠定本府清廉基石。

（三）追究行政責任

本府政風處暨所屬各政風機構就案件查處或專案清查過程發現機關人員涉有行政違失部分，移請業管單位檢討改進或追究相關人員行政責任計 22 案，俾警惕本府同仁依法行政，逐年降低本府同仁涉及弊端違失案件，維護本府清廉形象。

五、採購稽核業務

（一）落實稽核業務，勾稽異常案件

本府依規成立採購稽核小組，稽核監督所屬各機關學校辦理之採購案件，處理主管機關交辦媒體或民意關切等案件，同時提供民眾及廠商異議檢舉管道，並自主逐月勾稽篩選可能存有異常情形之採購案件，透過稽核手段督責採購人員確實依政府採購法辦理採購，促使機關落實採購程序正義，俾建構公開、公平之採購環境，維護政府機關辦理採購之清廉形象。

（二）案件分級管制，強化督責機制

本府定期向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彙報成果及管考資料，續依「桃園市政府採購稽核作業分級管制要點」進行案件分級管制，藉由量化質化分析採購程序錯誤情形與違失程度。本府 112 年度執行稽核計 374 件，符合主管機關所訂目標值(372 件)，案件預算金額總額約計 61 億元，已超越原訂目標值(27 億 5,000 萬元)，統計近三年分級管制成果，案件缺失比例已下降 16.15%，稽核監督結果配合導正採購缺失相關作為實已發揮成效，顯示採購人員對於採購程序及相關法令熟稔程度逐漸提升。

（三）加強輔導作為，研析案例彙編

為輔導採購人員快速掌握採購程序錯誤所在，本府完成年度稽核所見

採購缺失錯誤樣態分析、稽核案例彙編，稽核小組亦會協助相關單位辦理教育訓練，同時積極參與採購業務推動與興革會議，並督責機關依法院判決結果落實政府採購懲罰機制等，辦理各項輔導與精進作為，以促使採購制度健全發展，更臻確保並提升採購效率與品質，使合理預算落實市府政策，政府採購效益最大化以回應民眾期待。

叁拾貳、智慧城鄉發展

為實現智慧城市之目標願景及強化數位治理，本府智慧城鄉發展委員會致力推動跨局處協調及市政智慧科技議題，優化市政數位治理能力及注入更多創新應用能量，除成立「智慧桃園推動會」推動智慧桃園政策外，並積極推動智慧城市計畫、市民卡 2.0、建置桃園大數據中心計畫及 1999 專線與市政信箱優化精進等，透過「數位治理」、「智慧民生」、「智慧產業」及「數位培力」四大主軸整合市府內部資源，以提升市政運作效能，實現智慧治理，打造桃園成為臺灣智慧城市之新典範，重點業務如下：

一、推動智慧桃園：協助「智慧桃園推動會」進行本府各項智慧城市策略，獎補助各機關研提智慧方案，以解決市政問題，提升施政效能，進而推動市政發展、增加市民幸福感。

二、推動智慧城市計畫：辦理智慧桃園專案管理、推動本府科技數位培力計畫、以及進行國際交流與行銷推廣。後續將持續規劃進行拓展核心資訊系統虛擬化平台建置及異地備援、桃園福利智慧雲系統與 24 小時智能客服市民諮詢服務擴充維運計畫。

三、建置桃園大數據中心計畫：藉由中心海量數據，提升跨機關資料流通效率，整合並共享各局處資料，進行數據分析專業服務，共同提升市政決策品質。

四、推動市民卡 2.0：持續加值及創新市民卡多元應用，整合實體市民卡及虛擬市民卡、建立單一市政服務平台，以及維護更新卡務系統（包含卡片管理系統、國民運動卡管理系統、活動管理系統、線上申辦系統）。

五、精進 1999 市民諮詢服務：定期綜整民眾反映事項供各機關研析議題成因並提出改善對策，以精進市政規劃。同時導入科技應用及建立系統預警機制，使機關能及時反應，提升處理效率。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展現落實永續發展，廣納參與跨域交流

（一）推動永續發展政策

為求本府施政方針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緊密扣合，協助本府所屬各機關積極修正本市自願檢視報告（VLR）內容，共彙整 325 項施政計畫及 89 項評估指標。納入永續發展工作會議，檢討永續政策執行成效，並於本府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中展現 SDGs 推動成

果，持續朝永續城市邁進。

（二）匯聚民意共創施政願景

本府 112 年起率先以「SDG17 夥伴關係」為目標，跨機關、公私協力為重點，總共徵得 28 項公民參與提案，經審查結果計有 12 案入圍，4 個提案機關獲獎，皆已於市政會議公開頒獎表揚。

113 年度將以「好通勤、好工作、好就學、好生活」4 大願景為施政主軸，扣合產業、交通、建設、永續、智慧、觀光文化等 6 大領域，鼓勵本府各機關以跨域合作方式，研提符合 SDGs 之公民參與議題。

（三）城市交流共創繁榮

本府經由「基北北桃合作交流平臺」，深度探討城際間共同議題，積極透過交通、災防、教育文化、產業民生、都會發展、衛生社福、環境資源及觀光文創等議題小組深度交流，消弭城市差異，共享資源，並於 112 年 12 月 14 日召開副市長層級會議檢視合作成果，112 年度共計提出 103 項合作案件，已有 33 案執行完畢，70 案密切合作中，共同攜手創造最大效益，打造幸福宜居生活圈。

二、加強管考落實計畫推動

（一）管制重大建設計畫進度

本府重大建設計畫截至 113 年 1 月底共計列管 276 案，為強化進度管控，皆由秘書長定期主持重大建設進度管制會議，督促落後案件排除問題並追趕進度，加速消防審查及使用執照請領等行政作業，並由施工查核小組督導工程進度及確保工程品質。另針對停工達 2 個月以上、竣工後 3 個月未完成驗收結案、工程進度連續 3 個月落後 10%以上、檢核點落後 3 個月以上等計畫，督促機關每月召開進度管控會議，加速辦理進度。

（二）要求落實處理議會案件

為敦促本府各機關對議員質詢案件及議會議決案件如期辦理完成，本府智發會針對上述案件進行列管，列管案件共計 4,376 案，其中施政報告 109 案、工作報告 2,388 案、總質詢 804 案及議決案 1,075 案，各機關皆已函復議員，並檢討逾期函復或作業品質不佳情形，針對漏未登錄案件請各機關落實立案登錄，所有議員質詢事項應確實回應。

（三）展現重要施政成果

1.「桃園施政成果資訊網」呈現市府重要政策成果及重大建設計畫進度，讓民眾了解市府整體施政成果。有關政策成果部分，以道路與交通、科技與生活、經濟與就業、福利與照顧、醫療衛生與安全、教育、觀光休閒與文化、環保與永續等 8 大項目區分政策類別，自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2 月已上架 157 項政策成果，包含偏心左轉路暢計畫、青創貸款利息補貼計畫、地方創生基地、國中小免費營養午餐、生育津貼多一胎加一萬、敬老愛心卡點數適用運動場館、擴大早期肺癌篩檢、產後心理諮商、代理教師 12 個月全聘期、靜桃計畫、靜鄰專案、AI 施工揚塵智能灑水管理系統、建置碳中和平台等。

2.有關重大建設部分，至 113 年 2 月計有 252 項計畫，包含停車場、社會住宅、運動中心、體育園區及運動設施、市民活動中心、圖書館、社會福利設施及觀光遊憩等民眾較為關心之建設，以簡單易懂的圖示方式，揭露工程進度。

（四）追蹤工程體檢建議事項

1.有關建立廠商履歷部分，本府已規劃建立廠商履歷查詢功能平台，初階功能自 112 年 11 月試辦，並依試辦意見開發及滾動式修正本功能平台，預訂 113 年 6 月正式上線，提供本府各機關採購人員使用。

2.有關增加審查機制及施工階段偵錯檢核部分，已訂定「強化本府公共工程結構設計審查機制」(草案)，112 年 12 月邀集相關審查機構，如土木、結構、建築師公會等，討論經費及審查方式，預計於 113 年 6 月頒佈施行。

三、強化基礎建設與資訊安全

（一）基礎建設建置

1.機房空調及電力改善

汰換現有機房之空調設備，改善冷熱通道之設置，加強機房冷房效率，並有效降低電力損耗，達到綠能機房目標。隨著智慧桃園資訊應用大幅提高，現有電力配置已明顯不足，爰辦理舊有發電機汰換作業，改善機房現有發電機功率不足，強化電力穩定，達成資訊服務不中斷目標。

2.整併本府所屬戶政事務所對外網路路線(向上集中)

配合行政院資訊資源向上集中與整合運用政策，持續整併各機關網

域及網路架構，112 年度已整併本府所屬 7 區戶政事務所對外線路及網域，113 年度將持續整併 6 區戶政事務所，除網路線路整併外，並有效提升防禦縱深。

3. iTaiwan/iTaoyuan

為使各年齡層民眾能在本市戶外及室內場所獲得免費無線上網服務，以此享受行動生活便利性，本市建置有 728 個無線上網服務熱點(本府智發會建置 155 個、市府其他機關建置 267 個及中央機關提供 306 個)，持續提供免費無線上網服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二）強化資安整備

1. 構建多層次資安防禦機制

面對不斷變革的網路駭客攻擊手法，傳統防毒軟體已無法滿足資訊安全需求。為確保內外部在面對惡意威脅和未經授權的存取威脅時仍能保持安全，本府持續強化資訊安全措施，構建多層次防禦機制。

(1)強化本府核心網路，包括防火牆和入侵防禦系統（IPS)，透過主動監控攻擊流量和惡意駭客行為，實施即時入侵防護及流量管制。一旦偵測到不尋常的流量、封包或網路攻擊活動，經由資訊安全監控中心(SOC)通知網路管理人員，並採取必要的應對措施。

(2)為提升本府資訊服務品質及強化資安防護能量，將持續整併網域個人電腦及機房系統主機佈建端點防護（EDR）及弱點通報系統機制（VANS)。目前本府資安責任等級為 B 級及 C 級機關均已完成建置弱點通報系統機制，透過有效之資訊資產與弱點管理，落實資通安全管理法之資產盤點與風險評估應辦事項。

(3)部署桃竹竹苗資安情資共享機制，透過介接「國家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有助於高效管理和傳遞來自各個領域的資訊安全情資，實現跨領域資訊安全情資的橫向合作，以達到全方位的資訊安全聯合防禦目標。

(4)辦理本府各資訊系統弱點掃描、滲透測試、原始碼檢測等技術性檢測作業，遇有風險漏洞限期完成修補，確保系統資料安全及服務不中斷。

2. 辦理資通安全稽核

(1)依據「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規定，針對本府各機關資通

安全責任等級進行分級。截至 113 年 1 月，本府共有 6 個 B 級機關，59 個 C 級機關、326 個 D 級機關及 5 個 E 級機關，各機關皆依據不同資通安全責任等級，針對管理面、技術面、認知與訓練應辦事項落實辦理。

(2)為因應相對應法遵要求或規範，並考量本府 B 級機關涉及區域性民眾服務或跨機關共用資通系統之維運、C 級機關具有自行或委外建置、開發或維運之資通系統，每年針對 B、C 級機關辦理資通安全書面及實地稽核作業，瞭解各機關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及資安責任等級應辦事項辦理情形，並提供機關稽核發現事項及矯正處理措施，納入下次稽核重點確認矯正有效性，亦於每年資通安全長會議中列管各機關稽核矯正處理措施進度，強化本府各機關資安防護能力。

(3)另針對資通系統委外廠商，為確認廠商受託業務相關程序及系統開發環境之資通安全管理措施，並監督其資通安全維護情形，本府亦每年辦理資通系統委外廠商稽核，請廠商確實依據稽核報告提出矯正處理措施進行改善。

3.建置異地備援/備份系統

為提升資安應變能力，並達成節能減碳、簡化管理、提高維運效率及節省機房空間之目標，113 年將建置超融合架構之虛擬化平台，並同步建置異地之備份平台及機制。透過系統服務虛擬化及備份機制可提高系統服務的可用性，減少應用系統及網站中斷時間與次數，進而實現綠色韌性機房之目標。

4.精進資安治理

依據「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之應辦事項規定，資通安全責任等級 B 級公務機關應於每年辦理 1 次資安治理評估作業。本府計有 6 個 B 級機關，每年皆依規定辦理資安治理評估作業，並聘請專業資安顧問協助提升資安治理，後續本府亦將透過定期稽核方式，輔以不定期管考，持續精進資安治理。

（三）系統維運平台

1.市府共通網站管理維運平台

(1)本府於 113 年度將建置完成共通網站管理平台（2.0 平台），除升

級底層系統架構外，亦引入整合式頁面編輯功能，讓使用者能夠更靈活的組合和調整各種功能模組，降低維護及學習成本，並定期進行資安檢測提升系統品質，同時加強本府各機關網站的管理和維護效能，導入雲端備援服務，提高資訊服務韌性和可靠性。

(2)本府全球資訊入口網已於113年1月1日正式上線，為貼近使用者需求，特別透過大數據分析，在首頁提供使用者最需要的8大類服務項目，並增加「榮譽桃園」及「桃園人物」頁面，來展現桃園的施政亮點及人文風貌。同時，新版入口網網頁色彩對應桃園城市識別LOGO，以桃紅及白色為主，讓整體視覺更加簡潔、年輕、活潑，符合桃園市年輕城市意象。網頁整體架構透過使用者導向設計，提供民眾敏捷便利的使用環境。

(3)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網頁瀏覽量總計1,310萬4,602次、平均每月約為260萬次。

2.世界客家博覽會數位典藏

本府於112年8月11日至10月15日期間辦理2023世界客家博覽會，吸引全國民眾前來參觀，為科技與人文結合的都市發展建立新典範，並於活動後，以「Travel to Tomorrow 天光日个客家」的精神，建置2023世界客家博覽會數位典藏網站，運用數位保存技術將客家文化展現的多元創作，以數位檔案的形式保留下來，讓大家看見客家文化的深厚與活力。

四、推動市政數位化、行動化與智慧化

（一）建置本市資料共享平台

1.為推動智慧應用創新服務，充分運用各種數位科技，提高市政治理效率、成果及應用價值，並避免資源重複投資，本市規劃建置資料共享平台，藉此串聯市府既有數據資源，透過跨局處的協作分析及資料共享，提高數據應用的價值及範圍、提昇數位治理綜效。

2.另透過制定本府資料治理要點，規範府內資料提供、申請、審核、維護等共享管理面原則，以強化本府資料治理及發展資料應用之基礎。

（二）建置市政儀表板

1.本府建置運用大數據儀表板，將市政大數據指標化、視覺化，展示

市政資訊及民眾關心議題，藉以輔助決策管理，改善為民服務品質，並針對異常數據預先示警，強化各機關目標管理能力，提升整體施政效能，透過數據治理驅動城市轉型。

2. 現階段刻正整合 200 項施政指標、縣市競爭力指標、SDGs 指標，從不同面向檢視各項市政數據，即時掌握桃園發展現況及未來趨勢。

（三）持續開放資料及強化資料品質

1. 本府資料開放平臺超過 99%之資料皆已達數位發展部訂定之開放資料品質規範之金標章等級，另 113 年 1 月符合白金標章等級之資料集比例亦較去年同期增加 44%。

2. 本府刻正辦理本平臺系統遷移及功能精進，如開發與「數位發展部政府資料開放平臺」資料品質掃描及民意互動之介接模組、開放資料更新頻率監控、系統前端安全性強化等，以提升平臺服務品質。

（四）強化桃園市空間資訊圖台

1. 「桃園市空間資訊圖台」整合本府各機關相關空間圖資與具有空間參考資訊之業務資料，透過 GIS 技術，提供圖層套疊、基本測量、環域分析等功能，以地圖視覺化方式檢視市政業務各項參考資訊，支援本府地理層面之施政決策分析應用；另為因應智慧城市發展及後續多元決策之需求，已提供各機關 3 維圖資瀏覽及發展分析應用服務之基礎。

2. 為進一步擴大「桃園市空間資訊圖台」使用效益，增進空間決策分析之品質，本府刻正清查本平台圖資內容、檢討修正圖資詮釋資料及圖資服務串接之合作機制，藉以規劃提供更完善圖資服務及管理機制，促進各機關間之圖資交流與分享，滿足市政治理多元應用之需求。

五、強化共用性資訊系統維運管理與建置

（一）強化公文管理整合系統

1. 本府積極推動公文線上簽核作業，目前系統導入機關學校計 395 個，系統使用人數約 2 萬人，已於 112 年 8 月擴大實施公文線上簽核至府層級，大幅縮短公文簽核時效及遞送時間，並於 113 年 1 月將公文線上簽核檔案容量增加至 20MB，以利提升本府公文線上簽核比率。

2. 本府公文線上簽核比率，已自 112 年 1 月的 70%，提升至 113 年 1

月的77%，落實節能減紙，提升行政效能。

（二）罰鍰規費提供一站式多元查繳服務

依據罰鍰案件管理作業要點等相關規定，整合共200項罰鍰法令及196項規費業務之項目開立與繳納功能，使用機關計74個，使用一站式多元查繳服務之業務承辦人員總計共1,839人，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開立規費案件數總計共8萬474件。

（三）強化市政資料庫查詢系統

強化本府市政資料庫查詢系統，提供免檢附戶籍謄本、土地登記簿謄本、建築物登記簿謄本等便民服務，目前使用機關計79個，系統使用人數約1,900人，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查詢案件數為31萬6,338件，大幅提升為民服務效率。

（四）強化市民卡卡務系統服務

1. 為便利民眾申辦市民卡，本系統提供線上申辦服務，透過自然人憑證、行動自然人憑證、多因子身分認證(身份證字號及出生年月日)等認證機制，民眾即可於市民卡線上申辦系統進行線上申辦作業。
2. 卡務系統結合各局處整合資源及服務，共同推動多項桃園市民福利，除交通局大眾運輸補貼服務、教育局學生證服務、衛生局幼兒預防接種時程、文化局藝文活動贈點兌獎服務、社會局社福點數搭程愛心計程車、「桃園運動卡計畫」於特約運動場館享有課程及門票優惠、本市圖書館借書證等服務外，113年起體育局全新推敬老愛心卡加值回饋福利政策，擴大鼓勵長者市民參與各項體育活動。
3. 截至113年1月底發行張數約189萬張，較去年同期增加15%，截至113年1月底累計使用次數逾7億3,709萬次，較去年同期增加4%。

（五）整合差勤管理系統

本系統提供本府各局處同仁申辦差勤相關作業使用，系統平台整合出差、請假、排班、加班相關申請及加班與差旅等相關費用請領功能，使用機關計80個，系統使用人數約1萬400人。

六、推動需求導向的便民服務

（一）優化桃園網路ｅ指通及場地租借系統

「桃園網路ｅ指通」系統彙整超過700多項申辦項目，民眾可透過本系統瞭解申請程序及審查機制，是人民申請案件的知識庫兼轉運站。

另為擴大使用性，後續將整合桃園網路ｅ指通、場地租借、長青學苑、跨區服務網、福利智慧雲及多元繳費等 6 大系統，以一網通網網通的構想，整合為單一平台，打造一站式服務。另預計於 113 年逐步開放市民活動中心線上租借服務，讓未來活動中心的租借更加公開透明。

（二）福利智慧雲維運與推廣

桃園福利智慧雲系統收錄福利補助項目資料約 300 項，自 112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平均每月瀏覽數約 8,885 次，除民眾經常查詢之福利項目(如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免費長者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及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等)外，各機關亦會同步更新福利項目，提供民眾更多福利資訊。

（三）整合式陳情列管暨知識管理

「整合式陳情列管暨知識管理系統」包含陳情管理（即市政信箱）及知識管理等 2 大功能，整合智慧區里 1.0、市長信箱、1999 等多元管道登錄案件，再透過系統自動派案機制快速分派至權管機關。知識管理系統彙整常見問答，作為案件辦理知識庫，透過定期更新，除供機關內部查找運用，並揭露於機關網站供民眾查詢。113 年度預計進行功能精進優化，並串接智慧區里 2.0 及市民卡 2.0，打造多元渠道市民服務。

（四）規劃市民卡虛實整合

為規劃實體市民卡與虛擬市民卡之歸戶整合，並進行實體市民卡、會員集點機制及特約商店整併，輔以市民觀點出發，理解市民需求與現有服務的問題，重新規劃更好的數位服務方案，同時導入新的開發技術框架，將實體市民卡的功能結合至虛擬市民卡帳戶，以虛實合一的方式，讓桃園市民以行動載具進行既有的實體卡市政服務，以期提供民眾更優質的數位市政服務，預期效益及目標分述如下：

1. 將實體市民卡的功能結合至虛擬市民卡帳戶，以虛實合一的方式，讓市民以行動載具使用既有實體卡的各項市政服務。
2. 整合各市政服務至同一平台上，以建立單一行動服務窗口，除提供給市民市政服務及福利補助外，亦可讓非市民參與各類市政活動並享有特約商店提供之優惠。
3. 結合行銷規劃與平台點章券功能，讓市政服務藉由創意行銷，提供

市民集點、集章至特約商店消費擴大市民卡之使用範圍，提升市民幸福感。

七、民眾與市府溝通管道的精進

（一）持續精進1999話務服務

1999 專線為市民反映市政意見的第一線窗口，為強化服務效能及內容，除因應資訊整合技術日趨成熟，評估導入相關應用技術提昇話務服務效率外,1999專線自112年9月23日起新增轉接越南語及印尼語服務，有關新住民照顧、輔導及福利措施與外籍移工諮詢問題，直接進線1999轉接代碼，即可轉接新住民聯合服務中心或勞動局跨國勞動事務科，由專人接續提供越南語、印尼語系諮詢服務，與桃園市民同樣享有10分鐘免付費通話服務。

（二）24小時市民諮詢智能客服

1. 市府官方網站提供24小時不打烊的智能市政諮詢服務，讓市民隨時隨地都能獲得市政資訊。市民可以使用文字輸入，經由系統自動分析後提供答復服務。
2. 未來將持續擴充題庫內容，並配合本府重大政策及活動更新相關資訊，例如市內公車路線、市民卡TPASS月票、近期桃園觀光活動等，民眾皆可透過智能客服進行諮詢。

（三）重視民眾需求提升回應效率

本府 1999 專線及市政信箱接獲造成民眾生命危險、影響民眾身體健康、暴力威脅事件、涉及婦幼及學童、民生需求中斷等緊急案件，均立即要求各機關儘速於 1 小時內致電陳情人關懷了解案情及主動積極處理。

八、分析探討民眾關注議題

（一）追蹤分析民眾關心議題

1. 每週統計1999專線民眾常見諮詢內容及陳情議題，以便各機關了解民眾進線1999時最關心的議題及了解各項政策執行成效。彙整連續4週民眾諮詢及陳情次數居前五名項目之問題,請各權責機關進一步分析問題成因、研擬解決方案，並持續列管及追蹤改善進度。
2. 依據 112 年度資料顯示，公車問題及站牌、候車亭設施管理為民眾最常關心之議題，對應研議之改善方案如薪資加碼補貼、修正客運

營運合理成本及運價，以及搭配研議社會住宅專案、就業補貼及原民考照補助等，吸引民眾投入客運駕駛服務，目前皆已陸續執行，未來將持續落實滾動式檢討修正。

（二）辦理服務稽核調查

為確保各機關服務品質，提供更優質服務，提升整體形象，特別委託專業稽核人員進行實地稽核，不事先通知機關，從民眾的角度進行秘密稽查，並詳實記錄機關的硬體服務設施及同仁的服務態度。針對稽核結果、回饋意見以及各機關共同性缺失，除要求機關改善及納入教育訓練的課程外，並列為下次稽核重點。

九、激勵變革創新以發展智慧城市

（一）激勵市政創新

為鼓勵市府機關同仁運用創意，敢於打破限制，形塑創新組織文化，112 年度以「你可以改變桃園」為主題，舉辦創新提案競賽，共徵得81 件提案，歷年最高，計 21 件獲獎，包括「AI 桃園揚塵零 空污防制我最行」、「桃園都市林業循環計畫-行道樹、校園樹木的剩餘資源循環」等創新市政做法；獲獎提案給予獎勵，藉此激勵同仁勇於發揮創意，另分享提案靈感來源，以期精進市政建設，進而提高市民滿意度、幸福感，並促進城市永續發展。

（二）智慧城鄉試煉

本府與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合作輔導補助廠商於地方實際落地應用，以「智慧運輸便利生活」、「農林漁牧數位轉型」、「智慧照護健康促進」及「城市數位韌性治理」等 4 大面向作為徵案主軸，經數位產業署審查核定補助計畫共計 3 案，包括：桃園新竹生成式 AI 暨自動化平台建置計畫、廣告合規檢測智慧化服務暨場域驗證計畫、行動信令導入碳排分析應用於智慧城市治理等案。

（三）推動智慧桃園

1. 本府為推動智慧桃園政策，成立「智慧桃園推動會」，透過會議討論，提升專案品質、整合、媒合資源及擴大應用，自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共計辦理 20 場工作會議。
2. 本府鼓勵各局處以智慧解方提升行政效能，自 112 年迄今計有 6 項計畫參與智慧城市競賽，並榮獲「2024 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金

圖獎」、「智在家鄉-聯發科技數位社會創新競賽」及「智慧 50 年度大獎」等國內外獎項肯定。

3. 另為提升同仁數位創新應用能力、打破公務員培訓研習框架，培養新興科技應用人才，積極規劃成立「智慧桃園學院」，112 年 12 月至 113 年 1 月，共計辦理 6 場次數位創新應用培訓課程，計有 607 人次結訓。

4. 將於 113 年 3 月 19 日至 22 日，在臺北南港展覽館「2024 智慧城市展」設置桃園主題館，展示本府智慧城市推動成果。

（四）推展地方創生

為解決城鄉發展差距擴大及人口流失之問題，本府與國家發展委員會合作推動地方創生，112 年以龍潭區為重點輔導區域，共辦理 20 場實地訪視、2 場座談會、3 場共識會及 1 場區域串聯遊程，透過了解地方需求、彙整公共政策建議，鏈結地方產業，整合地方資源共同參與。

叁拾叁、航空城公司

桃園航空城位於亞太地區的關鍵位置，扮演著臺灣連接全球的門戶角色。航空城產業區在工業 4.0、5G、AIoT 人工智慧物聯網科技的浪潮下，希望扮演孕育產業轉型成長的載體，為不同產業提供進駐營運與群聚發展之空間，同時以智慧城市的解決方案，降低生產活動對土地使用與環境的衝擊。航空城公司為本府與航空城優先產專區進駐廠商的單一窗口，幫助廠商應對建廠過程中衍生的用水用電、再生水、都市設計審議、數位製造轉型等多元需求，提供一站式售後服務，讓企業未來得以運用最新的智慧化技術及淨零碳排觀念，打造心目中理想的產業發展基地。

本府配合行政院「亞洲．矽谷」計畫落地桃園，擇定以青埔地區作為智慧城市示範場域。亞矽創研中心基地 112 年配合世客博開展，考慮公眾安全後延後開工，並同時啟動工程建置案之全面檢討評估，原工程案因預算將追加至 75 億元，繼續履約更不符經濟效益，故經審慎評估後，為符合市府總體財政紀律及節省公帑，決議亞矽工程案部分終止解約，但開發計畫不停。

為提升青埔特區整體繁榮，帶動產業發展，航空城公司將以整合亞矽創研中心基地與機場捷運 A19 站周邊重要建設之開發能量，點-線-面資源整合重新檢視區域發展定位，以都市計畫角度審視周邊閒置土地、政策及交通等條件，以最大化區域開發效益為原則，落實亞洲新矽谷政策目標。

航空城公司將持續以 5G、AIoT、人工智慧、物聯網及智慧城市之創新應用為核心，實現桃園「亞洲智慧新都」政策，透過與戰略夥伴攜手合作，整合專業技術、先進設備以及優秀人才，致力將亞矽 IoT 展廳打造為亞洲最具前瞻性的文化科技產創生態系基地。

桃園一向擁有「工業城市」、「航空城」、「智慧桃園」、「亞洲新矽谷」等鮮明城市印記，舉凡 PCB、電動車、物流、食品加工等，皆是強項產業領域，未來產業推動將從產值、數位轉型、ESG 等多元面向考量效益，選定整體效益最大的優勢垂直產業著手，進行產線更新、高效低碳智造等改造。桃園將會是臺灣智慧永續的核心，桃園航空城則是核心中的核心，鏈結桃園市政府與國際，匯聚專家、企業、創業家、資源，發展產業生態系聚落，帶領產業全面升級，實現亞洲新矽谷願景！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桃園航空城優先產專區得標廠商履約管理作業

桃園航空城位居亞太樞紐地位，是臺灣串接世界的門戶，桃園航空城產業招商引資，經發局扮演前端開拓招商的角色，航空城公司則接棒服務，作為單一窗口服務進駐廠商。

（一）優先產專區履約管理期程

單一廠商履約時程長達三年之久，建廠事項涉及建築、環評、工程、法律、會計、都計、用水用電等跨局處專業事項申請，由航空城公司代辦履約管理服務，及時協處廠商各種需求。112 年已標售 7 塊基地均已核發土地使用同意書，112 年第 3 季起進行基地預點交作業，預計 113 年第 2 季完成用地點交及繳款作業。

（二）優產區標售與履約標的：7 處基地 8 家廠商

目前 7 處基地順利脫標，引進包含統一超商、星宇航空、大樹醫藥、等 8 家知名企業進駐，投資規模達 227 億元。公司辦理優產區 8 家得標廠商履約管理作業，扮演客戶與跨局處溝通協調工作，並與相關單位合作提供專業諮詢和解決方案，即時掌握進度並解決面臨問題。

（三）公司作為單一服務窗口即時協處履約工作

得標廠商面對各類書面審查文件繁多，履約審查包括興建及營運計畫、工程進度、都審環評、空間變更、安全監控及通報計畫等工作項目。廠商自行接洽行政機關，耗時且效率低。航空城公司熟悉公務運作，作為履約管理單一窗口、機關與廠商溝通之橋樑，節省行政作業時間，統整廠商問題並聯繫權責單位，委託業界專業顧問協助與提供意見，加速履約效率。

（四）全面了解需求並偕同相關單位協處履約事項

1.履約管理月會

(1)定期追蹤廠商建廠進度與問題。

(2)協處廠商問題與單位意見，兼顧雙方立場與作業壓力，協調出適當解決方案。

(3)邀請廠商與相關單位出席，共同討論與回復，並就雙方建議或議題進行探討。

2.履約管理季會

(1)整合履約進度與重大議題進行報告。

(2)邀請府一層長官出席與會，針對決策性項目進行討論。

(3)促進市府高層與廠商之溝通與交流。

3.不定期專案會議及場勘

(1)依個別廠商非公開或特定性問題辦理專案會議，以解決問題為原則，採實體會議、電話、線上會議等方式辦理，有實地勘查需求，辦理場勘與討論。

(2)包括有關屋頂綠化面積、法定停車位、臨時電申請、設置加油站、太陽光電申辦、滯洪池變更、基地占用及水路、環評自評作業、交通出入動線等問題，與本府相關局處釐清相關規定與處理方式及注意事項。

（五）建立履約管理流程以掌握執行進度

全面了解廠商履約過程中面臨的困難和挑戰，紀錄並追蹤列管協處事項，滾動式調整相應措施，期間辦理聯府會議、履約月會、工作會議、現場會勘及廠商交流，例如：中央參加用水會議、航空城專案會議、高一甲討論會議等，整合中央規劃與本府資源，協同各相關單位優化履約服務效率與品質，協助廠商順利推動建廠計畫。

二、亞洲．矽谷創新研發中心計畫

航空城公司經檢討亞矽創新研發中心原工程規劃，前因經費受限、辦理減項發包，不僅無法滿足基本 A 級商辦需求，航空城公司籌款自建、還款能力及自償性不足，將面對嚴峻的財務壓力，未來運營也將面臨重大挑戰，故依照政府採購法第 64 條，廠商依契約繼續履行反而不符公共利益者，終止或解除契約。

（一）工程暫停、計畫不停：調整亞矽創開發方式，並引進民間資源帶動產業發展

經了解不同縣市公私協作模式，如臺北車站雙子星、高雄捷運橘線土地開發招商引資，由公司自籌資金並非是最佳開發模式；且出租辦公室營利模式無法帶動產業發展，因此，調整亞矽創開發方式以維持市府財政紀律及節省公帑。

（二）成立專案小組，推動亞矽創新研發中心暨 A19 周邊區域整體發展

整合地政局、經發局、都發局、觀旅局等局處專業能力與資源，推動

亞矽創新研發中心與 A19 全區開發可行性評估，以完善的都市設計，結合產業發展政策及桃園整體觀光行銷策略，朝向引進民間資源帶動產業。

（三）「亞矽創研中心暨周邊土地開發定位及招商委託專業服務案」公告招標

為提升青埔特區整體繁榮，帶動產業發展，將以整合亞矽創研中心基地與機場捷運 A19 站周邊重要建設之開發能量，點-線-面資源整合重新檢視區域發展定位，以都市計畫角度審視周邊閒置土地、政策及交通等條件，評估亞矽創研中心基地、國際觀光旅館基地、停十基地及文教用地之最佳發展方案。期盼引進民間資金和資源，以公私協力模式推動 A19 全區發展，完善智慧科技產業創新發展環境，創新智慧城市解決方案，與航空城計畫相輔相成，吸引更多創新產業及人才進駐，落實亞洲新矽谷政策目標。

1. 本案於 112 年 10 月 11 日辦理第一次上網公告，112 年 10 月 31 日開資格標，計有 1 家廠商投標，並於 112 年 11 月 10 日辦理評選會議。評選結果無符合需求廠商，辦理無法決標及重新招標作業。
2. 於 112 年 11 月 29 日辦理專案小組討論會議，會後函送相關修正需求說明書並依回覆意見調整招標文件內容，並納入交通局「中壢停 10 停車場」，依研究規劃結果，以後續擴充方式辦理該基地招商作業，並於 113 年 1 月 2 日進行第二次招標上網公告。
3. 為求本案執行能達區域發展效益最大化，航空城公司與都發局共同討論 A19 站周邊規劃及研究方向，以都市計畫角度審視周邊閒置土地、政策及交通等條件，擬訂本案發展策略方向，以利全面性規劃並達提升區域整體繁榮之目標。考量本案需變更主要標的項目並調整招標文件內容，爰辦理撤案作業，賡續辦理相關採購程序與招標文件調整討論作業。

三、代辦世界館行政委託維運管理

（一）推動 2023 世界客家博覽會

配合 112 年世界客家博覽會，航空城公司無償提供亞矽創新研發中心基地，作為世界客家博覽會世界館、戶外展區、市集廣場及戶外景觀使用。相關涉及建築起造事宜皆由航空城公司辦理，配合工程期間行

政程序時效，辦理相關申請作業，使世界客家博覽會展覽順利閉幕。

（二）投資作價前代辦維運管理

112 年 12 月 1 日起世界館、戶外景觀區由公司接管。針對戶外及館內後續維護管理事項，進行全面檢視與盤點，已於 112 年 12 月 12 日啟動相關採購事宜，包含：館內設備檢修及維護、機電維護、臨時地墊鋪設、駐點臨時性人力、租賃空調系統、防水及安全保護、相關衛生與安全申報、館外及館內清潔、館外展區維護及除草、展區設備檢修及維護等。

四、打造亞矽 IoT 展廳(世界館)成為全臺獨具特色的智慧科技館

亞矽 IoT 展廳未來規劃方向為智慧科技圖書館，包括運用智慧科技之圖書資訊查閱與館藏管理工具、提供最新智慧科技應用與發展資訊，推動 AIoT 創新應用與科技人才培育，冀公私協力方式，結合戰略夥伴之專業技術、設備與人才，打造全臺最前沿的文化科技產創生態系。場館未來將著重科技文化輸出、商業應用發展、科藝人才孵育、跨域新創鏈結、沉浸式內容展覽等，提供教育、學習、啟發、創造、娛樂、社交和連結的場域，創造商業與觀光價值；另為推動 2025 台灣燈會活動，一樓場館後續將與相關單位合作，打造室內燈區布展空間。

五、客戶開發與關係維護，持續辦理企業交流活動

（一）遠雄自由貿易港區聯合招商記者會

於 112 年 10 月 2 日舉辦，期望藉由「前店後廠營運模式」，提升全球貿易的競爭力，結合遠雄航空自由貿易港區、桃園航空城公司共推「19+N」航空城自由貿易區，將自貿港區稅費優惠等延伸到航空城周邊產業專區。

（二）辦理「2023 桃園航空城產業論壇」（Smart Utopia 智慧永續桃花源）

為推動桃園航空城計畫發展，並協助企業運用智慧科技與掌握環境永續發展趨勢接軌國際，於 112 年 12 月 18 日辦理航空城產業論壇，邀請專家學者、成功企業家，以推動永續、綠能、共榮共享之實務經驗，就國際產業趨勢及企業經驗進行交流分享，期盼藉由專家學者的經驗分享及廠商案例，驅動更多投資廠商建立未來發展願景與智慧產業規劃，並探討智慧桃園於航空城計畫落實之機會並加強宣傳桃園航空城，當日超過 80 家企業及 300 位先進與民眾參與。

（三）參訪接待、拜會潛在廠商及交流座談活動

112 年度於航空城智慧應用展示中心接待參訪企業、團體累計共 56 團，參訪人數共計 1,303 人；拜會潛在合作夥伴探討推動智慧城市相關應用商業合作機會，共計 250 家；另為豐富航空城產業發展內涵，辦理 10 場考察交流與內部教育訓練活動。

叁拾肆、捷運公司

桃捷公司以「達成機場捷運永續經營，成為大眾捷運系統世界典範」為願景，並以「提供安全、可靠、優質的捷運服務」為使命，用心打造專業、科技、效率、熱情的捷運專業營運團隊，以供給帶動需求策略並推出多元行銷活動，提升運量及營收；推動 5G 智慧鐵道科技，並持續落實模擬演練等作為，精進服務水準及安全；附屬事業多元化開發經營，提升附業收入；舉辦公益關懷活動並加強人才培育及交流，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以實踐永續經營、捷運典範之理想。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以提供運輸供給模式帶動需求策略並推出多元行銷活動，提升運量營收

桃捷公司自疫情解封後，以供給帶動需求，啟動加班車作業，以提升旅客服務品質，並辦理各項行銷策略提升運量之作為，112 年平均日運量為 9 萬 210 人次/日，相較 111 年 4 萬 7,039 人次/日成長 92%，亦相較 108 年疫情前 7 萬 6,610 人次/日成長 18%，113 年（截至 2 月底）平均日運量更高達 10 萬 7,583 人次/日。112 年總運量 3,293 萬人次，相較 108 年疫情前 2,796 萬人次，增加 497 萬人次，112 年 7 月即轉虧為盈，112 全年度更有 1.24 億元的盈餘表現。

（一）以供給帶動需求加開班車，提供便捷的運輸服務

1. 桃捷公司持續觀察 TPASS 推出後旅運量變化，不間斷營運模式優化作業、加開班次服務通勤旅客，10 月起再次加開以滿足通勤族需求。

(1)112 年 10 月 23 日起，平日晨峰（7：52）增開 1 班自 A10 山鼻站往 A1 台北車站普通車班次。

(2)112 年 12 月 22 日起，平日昏峰（18：34）增開 1 班自 A1 台北車站往 A13 機場第二航廈站普通車班次；平日昏峰(19：28)增開 1 班自 A13 機場第二航廈站往 A1 台北車站普通車班次。

(3)112 年 12 月 22 日起，增開平日晨、昏峰尖峰增停直達車共 2 班次，以延伸服務南段 A18 高鐵桃園站、A21 環北站通勤旅客。

2. 綜合桃捷公司於 112 年共計新增 11 班次加班車，其中包含平日尖峰通勤時段之機場以北的北上普通車 4 班次及南下普通車 1 班次，以及平日尖峰增停直達車班次延伸服務至中壢地區 6 班次。桃捷公司將持續觀察各通勤票證帶來之運量及自然成長趨勢，適時再行啟動

通勤加班車以符合旅運需求，以目前有限資源下持續研議優化列車班次，提供更為便捷、優質的公共運輸服務。

（二）開放 TPASS 一般閘門過閘，便利民眾使用

為滿足旅客使用需求便利性，桃捷公司於 112 年 12 月 25 日起開放「TPASS 全閘門服務」，所有持行政院通勤月票（含基北北桃、桃竹竹苗及桃竹竹)旅客，均可直接刷卡進出各車站(A1 台北車站至 A21 環北站）一般閘門，不限於 TPASS 專用通道進出。桃捷公司自 112 年 7 月開放移動式閘門專用通道後，再次如期完成一般閘門 TPASS 定期票功能整合及測試，達成年度重要營運目標。A22 老街溪站因配合交通部鐵道局車站工程驗收程序，預計於 113 年第二季，開放 A22 站全閘門供 TPASS 定期票旅客使用。

（三）雙北敬老愛心卡可扣點搭乘機捷，鼓勵弱勢族群搭乘

為因應雙北敬老卡、愛心卡點數於桃園機場捷運搭乘的需求，桃捷公司配合雙北市政府，加速修改系統，於 113 年 1 月 1 日上線「雙北 480 社福點數搭乘」功能，民眾持雙北敬老卡、愛心卡搭乘機場捷運，除享有原 5 折優惠，還可扣抵點數，每趟最高 30 點，以鼓勵更多長者及身心障礙者出門搭乘，保持健康身心，減少交通負擔，自 113 年 1 月 1 日上線至 113 年 2 月底，平均每日使用雙北社福點數搭乘的使用量約 3,000 人次，總計使用量為 17 萬 9,296 人次。

（四）與國外軌道業合作交流，提升機場旅客

1. 與韓國機場快線簽署合作備忘錄：112 年 11 月 3 日在市長見證下，桃捷公司與韓國機場鐵路公司（韓國仁川機場快線）簽下「締結友好關係合作意向書」，台、韓雙方建立友好夥伴關係，交換營運經驗及技術，因雙方均為機場重要交通樞紐，銜接鐵路和高鐵車站，同時提供辦理預辦登機及行李託運服務。雙方藉由締結友好鐵道後，將針對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指標、安全文化推動、智慧鐵道安全及旅客行李防護宣導等議題，交換營運經驗及合作交流，互相吸取捷運觀光發展經驗，透過共同行銷，發展台韓軌道觀光經濟。
2. 與京成電鐵合作共同宣傳：桃捷公司自 112 年 11 月 20 日起，於日本京成電鐵推出彩繪列車，透過手繪風格呈現台灣水果、美食、知名景點及節慶文化，介紹桃園石門水庫、桃園大溪老街、拉拉山水

蜜桃、大溪豆干、龍岡米干等，吸引日本旅客前來台灣旅遊，從搭乘桃捷開始體驗台灣魅力。

3. 新加坡地鐵公司造訪桃捷：112 年 9 月 14 日新加坡地鐵公司一行 8 人來訪，由新加坡地鐵公司資深副總裁揭育文帶領相關同仁來訪，雙方就「數位轉型．智慧營運」議題進行交流，並就營運面的「旅客服務及通勤者參與」、「事故管理及安全培訓」進行經驗分享。透過這次的交流，深化新加坡地鐵公司與桃園捷運公司之間的友情，互相學習彼此的經驗，對於未來推展 5G 智慧鐵道將有更好的成果。後續將進一步規劃雙方廣告互惠及票券行銷等合作，促進雙方海外曝光宣傳。

（五）推出多元行銷活動，吸引休閒旅客搭乘

1. 發行桃捷旅遊摺頁：為吸引及鼓勵觀光休閒旅客搭乘機場捷運出遊，首次發行沿線景點旅遊摺頁，內含 3 條特色主題路線：風格文青小日子、懷舊時光散策及超夯打卡熱點，期望順應時下文青復古風潮及社群媒體分享網美照的潮流，吸引民眾搭乘機場捷運出遊，提升休閒旅客旅運量。

2. 桃捷國慶月行銷活動：為營造慶祝中華民國雙十國慶之慶典氣氛，於 112 年 10 月以主題車站、彩繪列車等方式，將車站及列車打造國慶氛圍。本次活動由本府新聞處辦理圖稿設計，桃捷公司代辦上下刊作業，於機場捷運 A13 機場第二航廈站、A22 老街溪站進行國慶之主題車站佈置及列車進行國慶主題彩繪。

3. 尋找桃捷第 1.5 億旅客活動:桃園機場捷運自 106 年 3 月 2 日營運，推估 112 年底將迎來第 1.5 億位幸運旅客，桃捷公司規劃系列宣傳活動，於 112 年 11 月 18 日在機場航廈站舉辦三場音樂會快閃活動；並邀請龍潭愛樂管弦樂團改編台灣經典歌謠「望春風」30 秒的樂曲，做為機場航廈站列車進站音樂播放之用。112 年 12 月 24 日聖誕節前夕，在 A4 新莊副都心站，誕生第 1.5 億位旅客，桃捷公司提供 1 年份「基北北桃都會通」定期票大獎，贈送給這位幸運旅客。同時前 5 位及後 5 位搭乘之乘客，亦致贈每位 3 個月份的「基北北桃都會通」定期票。

（六）加強異業結盟，創造機捷價值

1. A22 老街溪站寶可夢打卡點及尋找謝米大作戰活動：為保持「飛翔皮卡丘彩繪列車」行銷話題吸引旅客搭乘，桃捷公司於 112 年 12 月 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在 A22 老街溪站設置「飛翔皮卡丘彩繪列車」布景牆及寶可夢票卡造型手持牌，提供粉絲拍照打卡；並於 113 年 1 月 2 日推出為期 20 天的「尋找謝米大作戰」活動，持續保持行銷話題熱度，吸引寶可夢迷們搭乘列車參與活動。

2. 樂天桃猿球團總冠軍賽，桃捷應猿回程免費：為支持桃園在地職業棒球隊，並吸引球迷搭乘桃園機場捷運看球賽，除已推出之「2023 桃捷挺猿聯票」外，在 112 年 11 月樂天桃猿挺進冠軍賽期間，推出「桃猿最強」總冠軍賽應援系列活動，不但有桃捷應猿看球賽回程免費的好康外，更推出「桃捷超香應援 打卡就送挺猿超香應援包」、「應猿你多會 搭桃捷挺桃猿」雙重抽獎活動，藉由行銷活動增加話題熱度，吸引球迷搭乘桃園機場捷運一起應援加油。

（七）持續爭取列車增購，優化營運模式

臺灣桃園國際機場第三航站區工程建設正如火如荼進行中，預計 115 年第三航廈及 A14 機場第三航廈站完工啟用，依據 109 年 12 月桃園機場公司「臺灣桃園國際機場園區綱要計畫第二版摘要報告書」，預估至 129 年，三個機場航廈出入境總運量將達 8,200 萬人次/年；另加上 114 年林口媒體園區陸續完工、116 年台北雙星工程完工、117 年 A23 中壢車站通車及桃園航空城開發建設如清大附設醫院、遠雄自貿港區擴大等沿線土地開發、政策及自然成長因素，機場捷運沿線儼然成為旅次產生與吸引的重要據點，包含觀光、休閒、產業及住宅等，將持續帶動整體運量，以現有電聯車營運班距僅能維持每 15 分鐘 1 列直達車及 1 列普通車，至 115 年現有運能無法滿足尖峰小時站間流量，故需增購列車並優化營運模式。桃捷公司評估以整體運行週期並含運轉及維修備用車，共需 15 列電聯車，持續溝通爭取中央全額補助機場捷運系統增購，俾利提供更優質的服務。

（八）為利管用合一，持續推動機場捷運系統產權移轉

機場捷運系統為國家重大建設，由中央規劃及興建，產權屬中央，基於管用合一的原則，自 106 年 3 月營運以來，桃捷公司持續協助本府與交通部協商，推動機場捷運產權移轉，本府於 112 年決議併列車增

購需求共同討論，期許未來除透過機場捷運系統列車增購提供民眾更優質的服務外，亦能將機場捷運沿線土開場站相關收益挹注機場捷運系統營運，穩健營運及財務狀況。

二、推動 5G 智慧鐵道科技並持續落實模擬演練等作為，精進服務水準及安全

桃捷公司持續發展數位科技應用落實智慧營運，升級系統檢測監控，強化系統安全、提升可靠度及營運管理效益，並朝發展各項跨域整合應用，提供旅客服務智慧化等方向前進，達到提升智慧軌道的目標；另一方面，持續辦理大型活動人潮疏散作業、模擬演練、檢討系統精進等作為，確保提供安全無虞、系統穩定的運輸服務。113 年截至 2 月底電聯車平均準點率達 99.89%，系統可靠度（平均延誤 5 分鐘以上事件車廂公里數）已達到 347 萬 3,385 車廂公里/次，顯示桃園機場捷運確實提供旅客安全可靠之運輸服務。

（一）建立桃捷智慧監測分析系統，提升可靠度及營運管理效益

112 年度桃捷公司以智慧整合型營運監測管理為目標，建立桃園捷運智慧監測分析系統（桃捷 metro MARS），可以即時監看列車運行狀態及快速回應各類狀況，本系統於 112 年 12 月正式上線，包含「預防告警」、「營運管理」及「應用整合」方面等功能，未來將持續優化功能及擴充監管範圍，以一站式掌控全系統營運各類工作為目標。桃捷公司與交通部鐵道局、台灣世曦公司，於 112 年 12 月 15 日共同主辦「『鐵道雲 X 桃捷 metro MARS』2023 成果展示研討會」，邀集產官學研鐵道專業人才分享成果及經驗，攜手朝發展各項跨域整合應用，維修升級與旅客服務智慧化等方向前進，達到提升智慧軌道目標。

（二）發展智慧化維修，提高行車安全及維修管理效率

1. 建置「列車軸碟溫監測平台」：為達到預防性檢修目的，桃捷公司透過監測列車各車軸及煞車碟片之單一溫度及平均溫度，依據邏輯判斷自動發出告警，並透過即時告警通知，當下即可進行處置，避免電聯車於正線煞車咬死過熱或產生火災等異常，以提升正線行車安全，已於 112 年 12 月完成。

2. 發展軌道電路物聯網：為精進軌道電路設備預防性檢修及遠端控制即時搶修作業，桃捷公司透過 IoT(Internet of Things，物聯網)系統架構，對軌道電路設備進行電壓自動化監測與預警分析，使維

修人員提前執行預防性檢修或以遠端控制方式進行即時搶修，立即修復系統，以恢復正常營運，提升系統可靠度。另本系統架構可每日偵測並提供軌道電路電壓能量衰減預警通知，協助站務人員無須至機房巡檢，即可掌握設備狀況，降低人力成本。本案已於 112 年 8 月底建置完成，並於 112 年 9 月底完成系統可靠度測試，目前系統已上線運作中。

（三）推出智慧化旅客服務，提升旅客搭乘體驗

1. 研發「智慧叫梯服務」：桃捷公司自行研發「智慧叫梯服務」，透過智慧影像辨識技術完成電梯控制，當旅客從高鐵站 B1 層出站拖著大件行李、或是坐輪椅時，系統會透過智慧影像識別偵測技術，播放語音引導旅客前往電梯處，並立即呼叫電梯移動至 A18 高鐵桃園站 B1 層提供搭乘服務。「智慧叫梯服務」每趟可幫旅客節省 30 秒左右的電梯等待時間，提高旅客使用體驗及意願，另除了縮短候梯時間外，更重要的是減少行李滑落旅客受傷事件，提升旅客安全。本服務於 112 年 9 月上旬起正式上線，桃捷公司持續依旅客需求進行軟體優化及語音提示調整。

2. 推出「Q 潔淨立碼清服務」：機場捷運由於鎮守國門、國際入出境旅客多，桃園機場捷運線乘車空間一直保持相當乾淨，給國際旅客留下良好印象，為保持這項模範風評，桃捷公司領先推出「Q 潔淨立碼清服務」。「Q 潔淨立碼清服務」QR code 旅客能見度高，全系統佈設車站 365 個點位以及列車 744 點位，總計 1,109 個點位，旅客若在捷運車廂或車站發現垃圾或髒汙，只要用手機掃描「Q 潔淨立碼清服務」的 QR code，訊息將立即同步桃捷公司通報管道，而在接收到「緊急清潔服務」的需求後，系統便會通知清潔人員到場檢視清理，讓捷運車廂或車站空間恢復清潔狀態。本服務自 112 年 12 月 12 日上線，統計至 113 年 2 月底共服務 452 件通報事件，有效提升清潔效率，減少相對應之旅客抱怨，且旅客使用列車緊急通話功能通報列車髒污事件大幅減少，另可由後台管理進行案件分析，以利管理事半功倍。

（四）落實安全無虞系統穩定工作，確保提供優質的運輸服務

1. 執行大型活動人潮疏散作業：桃捷公司為使大型活動人潮有效疏

運，執行人潮相關疏運計畫，包含：A7 體育大學站、A17 領航站及A19 桃園體育園區站周邊的各式演唱會、A19 中華職棒賽季活動等，備妥加班車規劃，並啟動車站人潮管制，有效疏運散場人潮，讓參加活動的旅客迅速、安全返家；112 年 12 月 31 日跨年活動演唱會於A18 高鐵桃園站舉行，桃捷公司實施營運 41 小時不收班，於 113 年 1 月 1 日凌晨完成疏運任務，動員車站服務人員、司機員、清潔人員、保全人員搭配捷運警察，確保服務品質不打折。

2. 落實模擬演練作業：為加強緊急事件發生時相關人員應變及調度能力，確保提供旅客安全運輸服務，桃捷公司持續辦理各項模擬演練，預計 113 年將辦理 19 場次模擬演練，分別於機廠、車站及軌道區等進行災害事故處置模擬演練，且因應可能發生之異常事件，預計於 113 年辦理 4 場多重災害模擬演練，以過往系統異常事件、國內外災害事故等複合式情境，結合公司各相關單位及外部支(救)援單位等共同演練，持續加強人員應變能力及優化處理程序。

3. 定期檢討系統精進作為：桃捷公司持續精進營運安全管理，推動系統安全會議，以及定期召開相關會議，包含技術安全會議，透過營運異常事件之深入檢討及研究，進行相關改善優化作為；桃捷公司與交通部鐵道局北部工程分局雙首長會議，為興建單位與桃捷公司對於技術層面上檢討尋求解決改善方法；桃園機場捷運營運事項協調會報，為桃捷公司與鐵道局共同參與討論之跨平台協調會報，討論議題包含各系統工程情況、重大工程改善議題、系統營運後異常趨勢、營運優化改善建議等介面事務。

4. 加強巡察正線兩側禁建限建範圍內工程建案管理：為避免機場捷運沿線兩側之工程建案影響營運安全，桃捷公司針對沿線兩側禁建限建範圍可能影響捷運系統安全之施工或廣告物每月進行巡察及危害告知，如發現未提出申請即於禁建限建範圍內作業之工程建案，桃捷公司立即通報本府捷運局。禁建限建範圍內高樓層工地之塔式吊車作業期間，桃捷公司亦會將其列為高風險因子個案並進行差異管理加強巡察，且要求廠商於塔式吊車之初設、爬升及拆除等高風險階段皆須主動告知，以利該區域之電聯車司機員提高警戒。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機場捷運沿線共列管 47 處禁建限建工程建案，其中 4

處高樓層工地屬塔式吊車作業階段，桃捷公司均依上述程序進行加強巡察及危害告知。桃捷公司亦與本府捷運局設立「桃捷沿線吊掛作業即時回報群組」，每日司機員行車過程中如有發現異常，立即聯繫作業工地之管理人員，並要求遵守吊掛相關規定並與捷運設施保持安全距離，以免影響捷運行駛。

三、附屬事業多元化開發經營，增加附業收入

為提升附屬事業收入，桃捷公司積極辦理機捷沿線戶外墩柱廣告出租業務及沿線各車站商業空間招商作業，以挹注公司財務收入。

（一）戶外墩柱廣告招商，提升附業收入

為增加廣告收入，開發車站及橋樑墩柱廣告，111 年收入約 1,183 萬元，112 年收入更達 2,054 萬元，同步也持續開發新標的，針對捷運綠線已完工墩柱，積極向本府捷運局協調，於 G13（蘆竹區中正北路與南竹路路口附近）新增規劃 10 組墩柱進行招商。

（二）商業發展策略聯盟，共創多贏局面

為發展商業，透過開放場域、鼓勵合作、優勢互補、適度挹注資源，公開徵求策略夥伴參與「捷運商業發展策略聯盟」，結合公私部門資源，鼓勵策略聯盟，共創多贏局面；共享經濟日漸興盛，藉由提供現場的優質服務結合智慧裝置，提供便民服務，樂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全線車站共享雨傘合作案，已於 112 年 11 月中完成第一階段審查，並於 113 年 1 月完成第二階段審查，後續將進行細部協商議約，預計於 6 月底前全面上線。

（三）規劃辦理快閃櫃模式，提供多元消費選擇

為創造豐富消費選擇、提供旅客便捷服務並增加公司附業收入，於車站規劃辦理快閃櫃模式，並積極邀請桃園在地廠商進駐，以桃捷做為舞台行銷桃園；桃園八德阿仁牛軋餅於 112 年 12 月至 113 年 2 月申請進駐 A12 機場第一航廈站，銷售成績亮眼深獲國內外旅客喜愛。

（四）商業空間招租，活絡車站氛圍

除車站既有販賣店空間外，積極開發商業空間以增加租金收入，因應疫情趨緩，原 111 年出租之販賣店及商業空間收入約 32 萬元，112 年出租之販賣店及商業空間收入達 1,296 萬元。另 A22 老街溪站通車後，其連結老街溪公園、興國市場、六合商圈、第一市場、中平商圈及中

壢市區，該車站販賣店於113年2月16日已辦理公開招商，盼引進廠商提供來往旅客更多元便捷的服務。

四、舉辦公益關懷活動並加強人才培育及交流，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透過舉辦公益關懷活動、產學合作計畫、完善育才與留才策略，打造友善包容職場等作為，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一）舉辦公益關懷活動及社會互動交流計畫，回饋社會

1.桃捷親子好讀假日電影院：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促進親子交流，桃捷公司攜手桃園市立圖書館中壢分館、聯邦商業銀行、樂天棒球隊及Global Mall桃園A19等單位，於112年12月9日在A19站旁環球購物中心廣場，共同舉辦「2023親子好讀假日電影院」，為桃園市民打造一個適合親子參與的遊樂場。活動中安排樂天女孩啦啦隊表演、街頭藝人互動、繪本說故事、人偶見面會等節目，並結合「行動書車」提供各式書籍供大、小朋友借閱。同時規劃「闖關集章活動」，及推出「爆米花電影院」，為參與民眾打造一個充滿歡樂、書香與共融的假日快樂時光，本次活動吸引近1,000人共同參與。

2.「耶誕舞愛-歡樂滿人間」公益快閃演出活動：桃捷公司與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合作，於112年12月22日在A12機場第一航廈站及A13機場第二航廈站辦理「耶誕舞愛—歡樂滿人間」公益快閃演出活動，由桃園高中舞蹈班同學以熱情活力的舞蹈吸引往來旅客的目光，表演過程安排發送糖果給圍觀的觀眾，將耶誕歡樂及冬至圓滿的美好，分享給出入境的國內外旅客。

3.社會互動交流計畫：為促進國家影視產業之文化交流，桃捷公司透過形象影片或協助商業影片拍攝，開放各行業至機場捷運取景，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期間共提供15個劇組團體拍攝，同時行銷桃園機場捷運及增加曝光度。

（二）共同成立五捷聯盟加強人才技術等合作關係，促進捷運共榮共好

桃捷公司與臺北捷運公司、新北捷運公司、臺中捷運公司及高雄捷運公司，在共好合作的前提下，於112年7月21日成立「捷運聯盟(Metro Taiwan)」。為進一步深入合作，於9月14日簽署「捷運聯盟合作備忘錄」，共同加強專業知能、人才及技術的交流，厚積台灣軌道運輸專業實力，透過五捷聯盟，將五都的軌道及城市發展向上提升，共創優質

的運輸服務。

（三）簽訂產學攜手合作計畫，紮根軌道人才

桃捷公司與世紀綠能工商及龍華科技大學共同簽訂「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合作意向書，辦理事項如下：

1. 桃捷公司於世紀綠能工商開設捷運特色課程，112 年度上學期教授「大眾捷運概論」、下學期教授「捷運維修概論」，透過業師教導及參訪，引起學生工作興趣，桃捷公司亦與學校針對合作過程進行檢討，擬定優化措施，持續精進計畫推動。
2. 112 年 12 月 7 日接受 113 年度「建教合作申請案」之現場評估，由「建教合作現場評估專家小組」遴派委員至桃捷公司進行建教合作實習場域檢視及查核，以評定是否符合建教合作機構之標準及規定。
3. 龍華科技大學（大專端）刻正進行產學攜手計畫申請，桃捷公司配合辦理計畫資料準備工作。
4. 預計 113 年暑假，遴選優秀高職在校學生到桃捷公司實習，給予維修專業授證訓練，使學生取得維修專業證照，並於畢業後依公司遴選流程，辦理人才留任。
5. 通過桃捷公司遴選之學生於高職畢業後，可選擇直接就業或同時升學至龍華科技大學，強化產學整體競爭力，共同促進軌道產業發展。

（四）強化培才、育才及留才策略，打造友善包容職場

1. 專業訓練成效追蹤：為確保訓練品質及提升成效，於「運務維修人員專業訓練」結訓實際投入執行勤務後 1 至 2 個月，透過問卷調查及訪談回饋，了解專業訓練對學員實際工作之成效，以持續精進訓練規劃及教學方式，落實培育軌道專才、推動公司營運發展。
2. 「維修專業技術證照」獎勵計畫：為鼓勵桃捷公司維修人員持續提升專業知識與技術，考取與本職相關之專業證照，積極參與公司各項維修及檢測作業，故規劃本計畫獎勵工作表現優秀之從業人員。
3. 推廣運動企業認證及辦理客語研習：桃捷公司獲得教育部體育署頒發之運動企業認證，並配合 112 年 9 月體育月，於制服領口配戴運動企業認證徽章，推廣運動企業認證同時宣傳桃捷公司為獲認證之企業。另外，桃捷公司配合本府推動客語友善環境，開設「客語初級認證研習班」，免費提供員工報名參加，藉以增進客語能力。
4. 員工協助方案：為預防及解決影響個人工作表現之因素，桃捷公司

提供員工協助方案，透過勞資協商會議及員工滿意度調查，傾聽員工聲音，打造友善透明的職場環境；支持各項社團運作及舉辦員工活動，亦邀請眷屬參與，以期達到工作與生活平衡。

5. 設立「桃捷非營利幼兒園」：提供優質幼教服務，讓桃捷爸媽就近安置孩童，與小孩大手攜小手，一起上班上學趣，打造友善職場環境。

叁拾伍、果菜市場公司

桃園果菜市場於57年至今已有多年歷史，場地老舊且設計已不符時宜，場地飽和已無法增加租戶加上年老失修，已有部分區域有漏水及安全隱患，以及停車空間不足等問題，均需進行更新及提升果菜批發市場環境，積極拓展本市之蔬果產銷，符合現代化市場未來發展，讓果菜市場可以給予民眾更安心的採買環境。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落實每日蔬果農藥殘留檢驗，提升檢驗效率，加強農檢人員之培訓，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農藥殘留檢驗件數達5,368件，積極為消費者之食用安全把關。

二、本市果菜批發市場導入質譜快檢執行方案，並於質譜儀快篩檢驗室建置完成後，由桃園果菜市場公司執行，已於112年派員前往藥毒所接受「蔬果農藥殘毒快速檢驗技術講習」及「質譜快檢技術基礎原理與作業流程教育訓練」，並全力配合主管機關指示辦理質譜快檢實驗室作業。質譜儀快篩檢驗室建置作業以桃園果菜市場及桃農批發市場等 2 座批發市場申請農糧署補助款建置，並提供當日議價及拍賣品做為檢驗品項。

三、擇定於文中路「變更縱貫公路桃園內壢間都市計畫」回饋公共設施用地約 1.5 公頃作為桃園果菜市場遷建場址，並進行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委託技術服務案，經審查完成期初可行性評估報告，由規劃公司辦理期中階段審查，且市場遷建可行性評估階段期初報告依約於111年10月31日辦理完成並送市府同意備查。本案依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111年11月29日第2次會議委員意見及內政部第3次專案小組會議農業局於112年2月7日辦理第2次會前會，果菜市場公司依會議紀錄決議部分事項修正補充說明，於113年1月19日辦理遷建期末報告書審查會議，本次會議紀錄決議各委員均建議修正報告書，目前待規劃公司重新提送報告書，目前計畫書已提送內政部，現由內政部召開專案小組送至大會審議。

參拾陸、桃園區公所

桃園區將持續堅守桃園市首善之區之責，在為民服務的前線扮演關鍵角色，全力與各局處協同合作，成為各項創新市政的執行者；同時我們更是民眾需求的聆聽者，認真傾聽民意脈動，將市民期待傳達給市府及相關單位，期使市政、區政工作與地方民意緊緊結合，朝永續經營理念發展。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積極傾聽民意、落實區政服務

1.每年辦理里鄰長聯誼暨研習訓練、績優及資深鄰長表揚等活動。

2.每季召開里基層建設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1年共4次)，邀請民意代表及相關機關派員到場指導，令基層里長瞭解政府公共服務實質內容，並經由里長建言反饋，切實瞭解民意，使後續政策規畫與執行，更符合在地需求。

（二）加強地方基層建設、活化市民活動中心

1.辦理桃園區南門市民活動中心等30所活動中心之場地租借、建物修繕、公用設備充實及例行維護管理。

2.依據「桃園市各區里基層工作經費實施要點」、「桃園市政府補助各區里地方小型建設工程及設施實施計畫」執行各項里基層工作。

（三）積極興建及重建市民活動中心

活動中心相關建設貼近市民生活，提供安心舒適的休憩場所，桃園區興建或重建市民活動中心原工程經費9,250萬元，112年追加工程經費共計5,816萬元。

1.「桃園區三民市民活動中心拆除重建工程」：原總經費3,700萬元，為重建後之市民活動中心更符合市民需求，新增景觀工程、綠建築、公共藝術設置等費用，經市府核准追加經費至7,324萬元(新增經費3,624萬元)，預計113年6月可開始進行拆除工程。

2.「桃園區中路中信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原總經費5,550萬元，為增加結構柱供日後社福設施使用、電梯、公園綠地景觀及公共藝術等，計增加經費至7,742萬元(新增經費2,192萬元)，目前為細部設計階段。

（四）深耕國民教育、推展全民運動

1.辦理國中、小學之中輟生訪查與勸導復學，及國小新生入學業務。

2.112年9月13日召開桃園區112年第2次強迫入學會議。

3.擇定適合全齡參與場地，辦理桃園區健走活動，以提升本地民眾健康體能及休閒生活樂趣，推廣地方特色景點。

4.配合體育推廣單位籌辦國際自由車環台賽，及辦理桃園市公教人員桌球賽。

（五）強化災害防救、提供宜居環境

1.辦理112年災害防救整備，加強各項減災、整備、應變措施、教育訓練及演練工作，完善防災專區網頁相關法規及資料。

2.滾動更新防救災資源清冊，建立緊急連絡窗口，協助絕對避難弱勢疏散撤離收容。

（六）落實修復式正義、有效紓解訟源

1.每週二、三、四下午2至4時在公所辦理調解。

2.每週二、四下午6時至8時30分，由法律扶助基金會輪值律師辦理民眾現場法律諮詢。

（七）精實役政管理

1.辦理及齡男子兵籍調查、役男徵兵檢查、抽籤、徵集入營、延期徵集入營，受理因家庭因素申請服補充兵役、替代役等。

2.辦理後備軍人離營歸鄉報到，及後續列管、異動、緩召及清查等相關事宜。

二、社政業務

（一）推動社會福利、支持弱勢群體

1.賡續辦理各項社會福利及社會救助工作

包含低收及中低收入戶、中低收入老人、身心障礙者、特殊境遇家庭婦女及單親兒童少年、急難救助、市民醫療等各項補助，支持弱勢族群，普及社會福祉。

2.推廣善良風氣，配合節慶辦理模範母親、父親及重陽敬老表揚暨寒冬送暖活動，以表達對長者的敬意和祝福。

3.賡續辦理老年市民三節禮金及重陽敬老禮金發放。

4.提升便民服務，設置觸控式抽號整合系統，服務櫃台單一窗口，並

提供中午不打烊的櫃檯服務。

5.推廣幼兒福利措施

配合辦理衛福部育有未滿2歲兒童育兒津貼、教育部2歲以上未滿5歲幼兒育兒津貼及5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就學補助等多項育兒津貼福利服務申辦，協助跨區生育補助收件。

6.提供老人社區化預防照護服務，輔導社區發展協會及里辦公處成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巷弄長照站，截至112年計有47處關懷據點，112年度新增8處，較111年度成長20%，將賡續建立連續照顧體系，發揮社區自助互助功能，以貼近民眾福利需求。

（二）推動社區建設、促進社區發展

1.透過聯合工作推展福利社區化方案，使社區間學習從「陪伴社區」成為「夥伴社區」，以互助合作的精神，增進社區凝聚力與幸福感，提昇社區能量，並輔導社區以聯合社區型態參與本市旗艦計畫。

2.辦理各社區的活動中心管理及維護：

(1)會稽市民活動中心電梯工程

總經費1,061萬6,427元，已於112年11月4日完工，112年12月12日完成驗收，目前待市府建管處核發雜項執照，俟雜項執照取得後，即辦理結算付款事項。

(2)完成桃園區龍岡、瑞慶、大林、會稽市民活動中心及汴洲里長青活動中心建築物耐震能力詳細評估。

三、工務業務

（一）重大公共工程

1.兒28活動中心先期工程(桃園區龍泉五街延伸至大慶街(兒童遊樂場用地兒28)道路新闢工程)

本案為兒 28 活動中心先期工程新闢道路案，新闢範圍道路全長約105 公尺，已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開工，工期 60 日曆天，預定於 113 年 2 月 28 日竣工，目前工程工項為道路側溝施作，工程進度約 50%，工程造價約 880 萬元，預期道路開闢完成將大幅度改善當地居民通行權益，提升居民往返龍泉五街大慶街之便利性。

2.桃園區中路、中信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預計規劃每層約 150 坪，共 4 層樓總樓地板面積約 600 坪，1、2 樓

為市民活動中心，包含社區關懷據點、里辦公室、教室及多功能活動空間，3、4 樓供公托中心、社會局三中心及辦公空間使用，工程總經費約 1 億 5,000 萬元。

3. 桃園區三民市民活動中心改建工程

現有基地面積約 764 平方公尺，預定拆除既有建物，興建地上 2 樓鋼筋混凝土建物，總樓地板面積約 300 坪，包含社區關懷據點、多功能活動空間、教室及里辦公室，工程總經費約 7,324 萬 1,000 元。

（二）道路橋梁及附屬設施養護工程

1. 113 年度市區道路預約養護工程，契約金額 3,958 萬元，為加強用路安全與維護路面品質，進行例行轄管道路巡查坑洞修補，維護通行安全。

2. 113 年度街路名牌及道路標誌工程，契約金額 494 萬元，繪設及養護道路標誌標線，提供用路人明確簡單的道路資訊。

3. 113 年度公共設施預約修繕工程，契約金額 2,150 萬元，維持區內公共設施服務品質。

4. 113 年度人行道及橋梁等附屬設施修繕工程，契約金額 1,480 萬元，給行人安全的用路環境，並維持人行道及橋梁品質。

5. 113 年度桃園區道路側溝、雨水下水道及天空暫掛纜線清查暨清整委託服務，契約金額 475 萬 3,944 元，檢視側溝及雨水下水道暫掛纜線辦理區域清查及附掛情況，以維持水利設施排水順暢。

（三）水利、排水下水道工程

1. 113 年度桃園雨水下水道及其他排水結構修繕、補強、孔蓋更新、調查及清疏改善工程，契約金額 855 萬元，就排水及雨水下水道辦理局部歲修、疏濬及設施維護清淤，提升防洪、排洪能力。

2. 防汛搶險發包工程，契約金額 450 萬元，就防汛機具維護執行例行保養測試、搶修檢修工作及颱風來襲時配合進駐。

（四）通學廊道改善規劃

1. 本市相當重視學童上下學安全，致力改善家長接送區及學校周邊居民休閒步行空間，積極使人行環境更加安心舒適，桃園區調查區內各學校周邊通學道現況後進行規劃改善，現皆已完工，案件如下：

(1)桃園區東門國小旁幼稚園人行道改善：長度約 20 公尺、面積約 80

平方公尺。

(2)桃園區南門國小(大同路側)人行道改善：長度約 140 公尺、面積約 200 平方公尺。

(3)桃園區德壽街(市立特殊教育學校)人行道改善：長度約 65 公尺、面積約 150 平方公尺。

2.規劃家長接送區安全提升案件如下：

(1)桃園區陽明高中機車接送區改善：長度約 80 公尺、面積約 125 平方公尺。

(2)桃園區北門國小(大連一街側)機車接送區改善：長度約 15 公尺、面積約 30 平方公尺。

四、農經業務

（一）農業推廣

配合執行優化耕作環境措施，加強重要植物疫病蟲害防治及主動調查計畫，以入侵紅火蟻防治及宣導業務為主；並配合中央辦理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在 113 年 1 月 2 日至 2 月 2 日辦理 1 期作的休耕轉作申報作業；並加強監測異常天氣(寒流)造成農作物的傷害，配合辦理農作物天然災害查報救助工作。

（二）農地管理

配合市府委託辦理加強農地管理計畫，包括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同意書之初審作業、農業用地違規查報、水土保持及山坡地保育宣導工作。

（三）林業推廣

配合市府環境綠美化及生態造林計畫：完成112至113年社區環境綠美化無償苗木配發、每季1次外來入侵植物小花蔓澤蘭調查及褐根病防治及宣導工作。

（四）地政業務

辦理耕地三七五租約管理、非都市計畫區農業用地違法使用查報管制列管及複查作業。

（五）工商輔導

配合辦理第三季抽查市售商品標示工作，使用平板電腦作業，推動稽查無紙化，提升行動稽查效率；協助辦理商圈、工商營業登記及產業

發展業務；並配合辦理台灣中油公司桃園煉油廠回饋金執行計畫。

（六）市場管理

桃園觀光夜市、南門、新永和及東門市場等攤商管理及設施維護。配合經發局市場科持續推動公有零售市場硬體改善作業，以提供攤商及消費者舒適購物環境。

五、人文業務

（一）宗教及祭祀公業業務

1.宗教業務

(1)輔導未立案宗教場所辦理寺廟或教會立案登記。

(2)輔導各宗教團體於召開信徒大會後，辦理各項組織異動登記。

(3)輔導轄區宗教團體健全組織及配合各項政策落實宣導案。

2.祭祀公業

(1)受理未清理祭祀公業申報祭祀公業派下全員證明書。

(2)輔導祭祀公業派下員繼承變動、規約、管理人等備查事宜。

（二）原住民族業務

1.為保存固有傳統文化，致力推展藝術教育、展演及族語相關活動等，提供原住民族多元學習機會。

2.辦理原住民族集會所各項設施管理，發揮多元文化功能，達成多目標之使用。

3.賡續辦理原住民族政策制度綜合業務，受理原民族人多樣化補助及相關諮詢服務。

（三）社區總體營造

1.建立桃園區社造培力中心，盤點整合轄內資源，建置跨域交流平台，以公私協力模式，致力於埤圳文化的傳承教育並推動相關的社區營造工作，鼓勵社區居民主動關心環境議題，聯結在地鄰里、社區、人民團體及各級學校，紀錄地方歷史文化，並確保水域生態與人類活動可友善共存。

2.112年賡續推動「珍愛桃園~中路埤圳文化新串聯」社造計畫，以中路1-4號生態埤塘、2-5號祥鷺生態埤塘、2-6號夜鷺生態埤塘、2-13號八角店生態埤塘、2-14號白鷺鷥生態埤塘及龍山里滯洪池等六大人文節點特有原生植物生態地景，深度發掘中路埤圳文化特色。

3.113年起，桃園區的社造版圖將從中路區延伸到埔子區，113至114年度社造計畫將以「一生一世~桃園埤圳文化永流傳」的概念，持續推廣埤塘文化，進而讓社會大眾重視生態環保議題，連結過去與現在、傳統與創新、鄉村與都會、原住民與新住民等，永續傳承桃園區的社區營造工作。

（四）藝文活動

1.致力於地方特色藝文推廣，以促進表演藝術環境均衡發展，培育藝文創作人才，鼓勵藝文團體申請小型藝文活動補助，增加藝文欣賞人口為目標，積極策辦在地文化特色活動及推廣文化紮根業務，如大樹林文化巡禮等活動，提供更多藝文管道與平台，讓市民朋友感受多元的藝術體驗，豐富市民的藝術生活與視野。

2.桃園是族群融合的幸福城市，文化呈現的多元性是相當重要的，突顯本市多元共融的精神，藉由「2023大樹林文化巡禮、2023樂活桃園 幸福藝夏」等2場大型活動，新增新住民、客家、原住民及閩南等多元族群文化，提供互動交流機會，形塑不同文化之間的相互尊重及和諧氛圍，活動人數達8,500人。

（五）長青學苑

鼓勵長者走出家門，倡導終身學習精神，113年度桃園區長青學苑規劃適合長者學習的多元性課程，課程表置於桃園區長青學員網站，報名日期為113年2月5日至7日及2月21日至22日。

（六）客家業務

持續秉持客家精神推動客家特色文化活動，諸如戲曲展演、客家文化講座及工作坊等，並積極推廣客語能力認證，利用社群媒體宣傳力量，帶領桃園區鄉親近距離接觸客家文化，強化社會的文化多樣性，促進族群之間的理解與尊重。

六、公園管理業務

（一）重大公共工程

1.桃園區朝陽森林、國強及介壽等3座公園設施改善工程

朝陽森林公園改善以高壓磚取代既有陶磚鋪面；國強公園及介壽公園將新設涼亭。

2.桃園區霖園、市三簡易及溫州綠地等3座公園設施改善工程

霖園公園改善以噴花地坪取代原有磚面；市三簡易公園以噴花地坪取代混凝土鋪面；溫州綠地著重於綠美化及步道翻新為噴花地坪。

3. 桃園區中正、快樂及莫內等3座公園設施改善暨南昌法式滾球場新建工程

中正公園改善著重於廁所整修；快樂公園以噴花地坪取代既有鋪面並新設兒童鞦韆2座；莫內河濱公園改善以噴花地坪取代木棧地坪。

4. 桃園區玉山、公三、仁愛及舊農創市集等4座公園設施改善工程

玉山公園以噴花地坪取代既有破損地坪，公三公園拆除不鏽鋼滑梯，以磨石子滑梯取代；仁愛公園排水機能改善，並以噴花地坪取代既有鋪面；舊農創市集改善原有地坪。

（二）公園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1. 112至113年度大有梯田生態公園清潔、植栽、設施整體委託維護專業服務，預算金額860萬元，維護大有梯田公園整體環境及附屬設施。
2. 113年度桃園區公園水電設施預約維護工程-南北區，預算金額1,100萬元，維護公園綠地水電設施、公共廁所、景觀園燈等附屬設施。
3. 112年及113年度桃園區公園遊具及體健設施修繕工程，預算金額2,572萬元，維護公園綠地之兒童遊戲區及附屬設施。
4. 113年度桃園區公園土木設施修繕工程-南北區，預算金額4,000萬元，維護公園綠地之設施損壞、地坪坑洞、車阻設置等。
5. 113年度桃園區公園景觀及清潔維護工作委辦案-南北區，契約金額9,400萬元，進行公園環境清潔、灌木草皮修剪及病蟲害防治等。
6. 113年度桃園區行道樹養護、緊急災害處理暨植栽綠美化，契約金額1,800萬元，維護中央分向島、兩側人行道及槽化島等設施。

參拾柒、中壢區公所

在市府政策的引導下，將民眾服務置於首位，並透過資訊科技和線上平台提升公共服務的水準，積極推動文化軟實力建設，舉辦各類藝文活動，弘揚傳統文化，使藝術與文化融入市民的日常生活。更加強社區巡守、災害防救和危機處理等措施，確保居民的生命和財產安全。並持續規劃和發展基礎建設，建立便捷、舒適和安全的城市。期許中壢區成為一個充滿活力、多元化且交通便捷的幸福城市，提供居民更豐富多彩的生活選擇。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區里行政業務

1.112 年 11 月 21 日至 23 日辦理 112 年第 4 季里基層建設座談會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與防災宣導及健走活動。

2.辦理市府補助各里地方小型建設工程及設施、廣播系統養護及各里新增廣播系統、各里環境清潔（消毒）維護及基層工作經費等事宜。

3.辦理市民活動中心建物修繕、電梯設備養護、環境清潔管理等事宜。

（二）體育及國民教育業務

1.112 年 9 月 22 日強迫入學委員會工作績效評核。

2.112 年 9 月 27 日召開中壢區 112 年下半年強迫入學委員會會議。

3.112 年 10 月 2 日召開中壢區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區劃分協調會議。

（三）防災業務

1.112 年 9 月 18 日辦理 112 年度地震初期緊急避難及應變演練暨教育訓練。

2.112 年 9 月 21 日配合國家防災日進行中壢區公所自主就地避難演練。

3.112 年 12 月 15 日辦理中壢區 112 年度社區防災宣導及疏散撤離演練。

4.112 年 12 月 28 日配合桃園市政府消防局辦理「火災搶救」演練。

5.113 年 1 月 30、31 日辦理 113 年度上半年度應變管理資訊系統(EMIC2.0)教育訓練。

（四）回饋金業務

桃園國際機場回饋金與海湖電廠回饋金，辦理山東、月眉及內定里各項研習活動及基層建設維護。

（五）兵役行政業務

1.辦理兵役行政、徵兵處理、兵役勤務、後備軍人管理、替代役管理及其他有關役政事項。

2.112 年度 94 年次役男兵籍調查於 10 月 1 日轉錄完成，10 月 2 日至 11 月 15 日辦理線上申報作業，兵調系統於 112 年 11 月 25 日關閉，達成率 95%以上，餘尚未填報役男仍持續追蹤續辦中。

（六）調解業務

1.辦理民眾聲請調解案件及法院、地方檢察署、警察局等相關機關轉介案件，協助民眾處理可調解之民、刑、消費爭議等糾紛，除能減少民眾訟累之外，亦能緩解法院、地檢署之案件量，減少司法案件進案數，期以強化司法、檢調功能。

2.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調解成立案件數 910 件，111 年調解成立案件 1,674 件，112 年調解成立案件 2,051 件，增加 377 件。

（七）法律扶助業務

配合桃園市政府法律諮詢服務政策，分配服務民眾時段為每週三、五晚上，由專業律師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受理法律扶助案件計 634 件。

（八）選舉業務

1.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選務作業中心 112 年 9 月 16 日成立，派兼期間為 112 年 9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15 日止。

2.113 年 1 月 13 日辦理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

二、社政業務

（一）社政業務

1.112 年 10 月 8 日辦理 112 年度重陽敬老楷模表揚活動。

2.112 年 11 月 1 日辦理「2023 世界客家博覽會」中壢區志工感恩餐會。

3.中壢區婦幼館研習學苑於 113 年 1 月 24 日至 4 月 20 日辦理 113 年度第 1 期研習課程；113 年 6 月 11 日至 8 月 18 日辦理 113 年度第 2 期暨兒童暑期夏令營課程；113 年 9 月 26 日至 12 月 5 日辦理 113

年度第3期研習課程（全年度共3期及1暑期）。

（二）社會福利及社會救助業務

1.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失能老人長期照顧機構服務補助、市民卡申請、桃園市老年市民三節禮金發放、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申請、急難紓困申請等各項社會福利及社會救助業務。

2.113年1月21日辦理113年低收入戶寒冬送暖關懷活動。

（三）人民團體輔導業務

1.截至113年1月31日止成立共計44個社區發展協會。

2.截至113年1月31日共設有36處社區關懷據點及C級巷弄長照站，區里涵蓋率：56.82%。111年底據點設置里涵蓋率51.14%，112年底為56.82%，涵蓋率增加5.68%。

（四）性別平等業務

1.配合桃園市政府各項性別主流化計畫之推動，於112年10月20日辦理「112年桃園市政府區公所性別平等業務聯繫會議（第2組）」。

2.配合市府政策113年1月15日派員參與推動性平特色計畫培力工作坊，將性平觀點融入業務及結合在地特色，積極建置性別友善環境及發展在地性別平等推展方案。

（五）全民健保、國民年金業務

1.辦理低收入戶第五類及無職業地區人口第六類之全民健保業務。

2.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險費補助資格認定、國民年金欠費被保險人及即將屆滿5年請求權時效但未請領國保老年年金給付之被保險人訪視、國民年金宣導等業務。

三、工務業務

（一）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施作完成專案工程：中壢區天祥三街二巷防汛道路改善工程、中壢區中福路後段(近培英路口)道路路面淹水墊高工程及中壢區內定六街水利溝加蓋工程等。

（二）截至113年1月31日在建專案工程：桃園市中壢區仁和段非營利幼兒園新建工程、中壢區元生公園社福館新建工程、中壢區龍岡市民活動中心二樓增建工程、中壢區舊明市民活動中心二樓增建工程、中壢區華安二路(華仁街78巷至華勛街309巷35弄39號)道路拓寬工程、中壢區新中北路469巷道路排水改善工程、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道路及

人行環境改善工程、中壢區永福路1166號(六二非營利幼兒園)旁水利溝修繕暨加蓋工程、中壢區精忠六村國宅活動中心修繕工程等。

（三）交通工程

1.辦理停車場委外經營計畫

中壢區中央、文康、環北、青雲、青商、青松、中原國小地下、中鑄、中北健行、興仁親子公園公有停車場委託經營管理。

2.辦理交通設施改善計畫

中壢區道路標誌及反射鏡工程(全區，開口契約)、中壢區道路標線工程(全區，開口契約)。

（四）道路橋樑工程

1.辦理道路橋樑及附屬設施維護計畫

中壢區道路鋪面養護工程（甲、乙區，開口契約)、中壢區道路挖掘修復工程(全區，開口契約)、中壢區道路附屬設施工程(一至四區，開口契約)、中壢區道路排水溝蓋養護工程(開口契約)、中壢區道路人本環境養護工程(全區，開口契約)、中壢區地下道等機電設施維護工程(全區，開口契約)、中壢區市區道路橋樑維修工程(開口契約)、中壢區天空纜線清整及道路側溝、雨水下水道纜線巡檢清查(開口契約)。

2.辦理既有市區道路景觀與人行環境改善興建計畫。

（五）水利、排水及下水道工程

中壢區災害搶險搶修（全區，開口契約)、中壢區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疏濬、維護管理及改善工程（開口契約)、中壢區其他排水疏濬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六）建築管理業務

辦理無自用農舍證明、違章建築查報、既有建築物接水接電及公寓大廈管理等業務。

四、農經業務

（一）農業經濟工作

1.「綠色環境給付計畫」112年第2期作綠色環境維護給付計畫獎勵金發放金額為4,857萬7,997元。113年受理農戶申報轉作休耕作業，申報農戶數3,888戶、受理農地筆數1萬3,671筆。

2. 112 至 113 年度環境綠美化無償配發苗木，共受理 36 件團體申請案，配發 4,672 株苗木，配發率 97%。
3. 112 年二期作及 113 年裡作農作物種植面積調查報告共 2 份、112 年各期作農作物生產報告共 4 份、112 年二期作稻穀評割抽樣紀錄表共 1 份、112 年二期作高粱產量調查紀錄表共 1 份、112 年農作物產地價格訪問紀錄表共 1 份、每月蔬菜預測表共 5 份、113 年裡作農作物試割工作紀錄表(甘藍)1 份、農業天然災害訊息宣導共 3 次。
4. 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之申請核發、農地管理相關業務(違規使用查報）及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同意書核發。
5. 入侵紅火蟻防治及宣導工作、其他病蟲害防治資訊公告及宣導。
6. 112 年農業農機具(設備)補助計畫-表列農機(小型農機)補助申請、農業機械使用證之新(換)發、繼承、轉讓、註銷及繳銷、農業機械油單及號牌之新(換)發。
7. 農民築造水泥田埂補助申請及農作物重金屬監測。
8. 配合農會農民健康保險業務會勘。
9. 辦理市售商品標示的抽查(含專案抽查)及商品標示抽查不合格複查。

（二）地政業務工作－三七五減租

1. 受理租佃雙方申辦租約登記案件，包括租約續訂、變更(含逕為變更)、終止及註銷登記等作業，登記完成後更新租約登記資料，落實管理。
2. 發揮租佃調解委員會之功能，協助解決租佃糾紛。
3. 辦理 109 年底私有耕地租期屆滿處理工作。

（三）市場、攤販及商圈業務工作

代委管公有零售市場（含附設停車場）維護管理並輔導自治會運作、違規攤販集中區之查報及代委管理中壢觀光夜市輔導與管理等。

五、人文業務

（一）客家業務

1. 協助民眾申請「112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多梯次)」及「112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全國性認證第一、二梯)」獎勵金，共計 135 人。
2. 112 年 9 月 3、4 日於中壢區仁海宮前延平路段辦理「2023 中壢區中

元慶典藝術節－創意神豬暨慶讚中元」活動。

（二）原住民行政業務

1. 原住民族集會所場地維護代管及受理租借、協助辦理相關業務。
2. 受理原住民族急難救助申請、技術士證照獎勵金申請、原住民返鄉參加歲時祭儀交通費補助申請及中輟生、弱勢家庭關懷訪視等相關案件。
3. 112年10月14日配合本府原民局在元智大學辦理桃園市原住民族運動會活動。
4. 112年9月至11月間配合本府原民局辦理中壢區原住民族事務幹部組織選舉。
5. 112年10月28、29日配合本府原民局在桃園陽光劇場辦理桃園市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活動。

（三）文化業務

1. 中壢區公所將1樓中庭及3樓迴廊設置為展覽空間，提供藝文工作者及法人、團體申請，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已受理112年度的展覽申請4場及113年度的展覽申請2場。
2. 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小型藝文活動補助，已受理112年度小型藝文活動補助申請12案及113年度小型藝文活動補助申請7案，申請內容包含音樂會、舞蹈音樂饗宴、攝影展和書畫展等，111年受理案件20案，112年受理案件34案，增加14案。
3. 自112年啟動《桃園市中壢區志》編纂業務，於112年9月26日、10月16日及11月17日分別於月眉市民活動中心、文化市民活動中心、台貿市民活動中心辦理第2至第4場次地方座談會，並於113年1月25日召開《桃園市中壢區志》期初報告審查會議，戮力推動編纂工作，以補足目前中壢地區仍未有正式志書出版之缺憾。
4. 營運中壢區區域型社區營造中心於112年9月1日至17日間辦理「多元飲食採樣—聽聽攤販吆喝聲，感受人間煙火氣」、「越南飲食燒杯—越南料理DIY體驗」及「滇緬氣味培養皿—異域香料體驗工作坊」等3場「中壢食驗室—多元飲食文化活動」講座與工作坊，9月25日舉辦112年共學座談會，9月29日辦理中壢街區博物館故事箱說故事推廣活動，10月19日至26日辦理社造點專家訪視，11月4日至11月12日間於「2023桃園社造博覽會」展出中壢社造成果，11月7日至11月14日於中壢區公所藝文迴廊辦理在地成果展，11月

14 日舉辦 112 年成果分享會並出刊年度成果冊。

5. 112 年 9 月 24 日於興仁親子公園與市府文化局合辦「2023 桃園街頭藝術嘉年華」活動，約計 1 萬人次參與，參與人次為歷年最高。

6.「2023 桃園市中壢區流行金曲演唱會」活動於 113 年 11 月 12 日在中原文創園區辦理，吸引萬人民眾共享音樂派對的藝術饗宴。

（四）觀光行銷業務

配合觀光旅遊局行銷中壢區觀光資源，推廣在地旅遊，促進大眾對在地特色之認識。

（五）宗教寺廟業務

1. 配合宣導宗教活動友善環境實施計畫及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

2. 受理中壢區轄內 58 家(財團法人 23 家及非法人 35 家)立案宗教團體申請案件。

3. 協助輔導已列冊有權利歸屬審認需求之宗教團體申請文件之初審。

（六）祭祀公業業務

依據祭祀公業條例辦理其申報、核備等事項、派下全員證明書核發及變動事項公告等，以延續宗族祭祀的傳統。

六、公園管理業務

（一）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施作完成專案工程：中壢區萬坪公園遊戲場改善工程、中壢區星河親子公園遊戲場改善工程、中壢區興仁親子公園籃球場地坪和圍網改善工程、中壢區 A20 站區段徵收公八公園槌球場新設工程及中壢區龍岡橋新街溪旁步道改善工程。

（二）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在建專案工程：中壢區龍岡萬坪公園新設籃球場工程。

（三）路樹及植栽維護業務

113 年度中壢區道路植栽維護工作(A、B、C 區，開口契約)。

（四）公園維護管理工作

1. 辦理各公園環境清潔與園藝植栽綠美化工作

113 年度中壢區公園管理、景觀園藝維護及環境清潔(前站、後站，開口契約)、中壢區 113 年度流動廁所租賃暨清潔維護(開口契約)、中壢區公園設置保全執行巡邏業務、中正公園管理中心及光明公園管理中心辦理委外經營、龍和、德和公園兒童遊戲中心維護管理及場地使用。

2.辦理轄內各公園硬體設施修繕及設備養護工作

112 至 113 年中壢區公園綠地廣場等水電設施養護及興建工程(開口契約)、112 年度中壢區公園土建設施改善工程(前站、後站，開口契約)、113 年度中壢區公園體健遊樂設施改善工程(開口契約)。

3.持續受理民間團體申請使用公園、廣場辦理各項活動，中正及仁祥公園配合社會局、警察局及衛生局每月聯合稽查遊民輔導作業。

叁拾捌、平鎮區公所

配合市府推動市民活動中心線上租借及智慧門禁管理，已完成 2 間智慧門禁管理，及 1 間線上租借，113 年持續推動 7 間線上租借服務，提供市民優質活動場所；積極爭取中央「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改善行的安全，並規劃改善本區公立學校校園 20 所之周邊通學步道，目前已完成復旦國小，正規劃改善東安國小、平興國小，打造好走、好逛、好安全的校園周邊環境；持續盤點老舊公園，打造智慧新公園，配合對綠色環境給付計畫，休耕一紙通申請簡政便民措施；辦理客家義民祭、客庄節慶、客庄環境創生等計畫，活絡客庄文化觀光產業；整合公私部門資源，推動「種下一棵平安樹」公民運動，發展區域型社造培力中心功能，提昇市民生活品質，讓平鎮區成為便捷、安全、宜居的好地方！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自治、村里工作

1. 辦理各里辦公處一般行政業務：里長事務費、福利互助金、保險、鄰長工作協助費、鄰長異動及里辦公處財產管理等工作。
2. 112 年 9 月 25 日、11 月 24 日及 113 年 1 月 19 日，分別召開 112 年第 3 季、第 4 季及 113 年第 1 季「里基層建設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及擴大區務會議」，加強公所與里長間雙向溝通，了解地方需求並強化基層服務，進而推動市政建設，提供市民更優質的生活環境。
3. 112 年 10 月 21 日辦理平鎮區「112 年績優及資深鄰長表揚活動」。
4. 持續辦理平鎮區各市民活動中心維護與管理工作。

（二）國民教育與體育工作

1. 112 年 9 月 27 日辦理平鎮區「112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暨 112 年第 2 次強迫入學委員會議」，聯合轄內警政、戶政及各國民中小學等，持續協助平鎮區中輟生復學事宜。
2. 112 年 11 月 5 日辦理平鎮區「全民健走活動」。

（三）民防、災害防救工作

1. 112 年 10 月 20 日召開平鎮區「112 年度災害防救會報」。
2. 112 年 12 月 7 日辦理平鎮區「112 年度下半年災害應變管理資訊系統(EMIC2.0)暨資通訊教育訓練」。

（四）殯葬工作

1.平鎮區南勢納骨塔存放骨灰（骸）存放總數量 7,780 位，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已使用 7,223 位，尚未使用 557 位。

2.112 年 9 月 10 日辦理平鎮區「南勢納骨塔秋祭法會」。

（五）役政工作

1.辦理役男兵籍調查、體格檢查、抽籤、徵集、異動管理、入營輸送及在營軍人家屬生活扶助申請等。

2.平鎮區現列管後備軍人 2 萬 2,025 人、替代備役 2,463 人、僑民役男 76 人。

（六）調解、法律扶助工作

調解工作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調解 552 件，調解成立 471 件，成立率 85%；每週固定時段安排免費法律諮詢，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共受理法律扶助案件 298 件。

（七）環境衛生工作

1.輔導各里參加「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低碳永續家園評等認證」。

2.配合市府辦理登革熱防治工作，訂定每週六為平鎮區「病媒蚊孳生源清除日」，動員及宣導各里辦公處巡檢清除孳生源。

二、社政業務

（一）各項社會福利業務（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

1.辦理全民健康保險第六類人口轉入、轉出、資料異動、代辦事項及五類福保異動共計 5,171 件。

2.申請市急難救助計 35 件及急難紓困計 10 件;市民醫療補助(含低收)申請計 26 件；中低老人生活津貼新申請案計 158 件；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核定 89 件。

3.兒童少年福利:0 至 2 歲育兒津貼計 838 件,2 至 6 歲育兒津貼計 947 件，兒童及青少年生活扶助計 78 件。

4.特殊境遇家庭補助：子女生活津貼計 9 件，子女教育補助計 4 件，緊急生活補助計 4 件。

5.身心障礙福利業務：辦理鑑定證明及換證 1,212 件；生活及醫療輔具費用補助 61 件；生活補助 226 件；停車識別證 633 件；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52 件。

6.居家檢疫補償：持續受理居家隔離、檢疫、集中隔離及居家照顧者補償金審核計133件。

（二）市民卡發卡業務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辦理一般卡、敬老卡、愛心卡、愛心陪伴卡、原民卡等申辦業務計3,274件。

（三）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認定，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計54件，訪視欠費名單計205件，宣導計25場次。

（四）輔導社區發展協會召開會員大會及理監事會議，並協助申請市府補助款及核銷事宜。

（五）發放112年度中秋節禮金，每人2,500元，共3萬3,709人，共發出8,727萬2,500元;112年重陽節禮金,65歲以上99歲以下,每人2,500元，共3萬3,955人，共發出8,488萬7,500元；100歲以上，每人2萬元，共32人，共計發出64萬元。

（六）112年度長青學苑第2學期於112年12月18日結業，113年第1學期於113年3月1日開學，共開設38班，包含各種動、靜態多元化課程，學員人數預估約1,000人。

三、工務業務

（一）近期亮點建設

1.平鎮區延平路三段人行道（台66線至水廠路）改善工程，改善既有人行道及道路等設施及路口通行安全，以確保無障礙通行空間的順暢及舒適，112年8月31日開工，11月30日復工，截至113年1月25日止，預定進度4.48%，實際進度14.14%。

2.66快速道路橋下空間活化工程，廣納地方民意後於橋墩P182-P198間規劃聯合市民活動中心及極限運動場，市民活動中心部分，113年1月30日第2次流標，目前預算編列調整檢討中；極限運動場部分113年2月2日決標。

（二）道路及相關附屬設施養護業務辦理情形

1.113年度平鎮區道路鋪面養護工程(開口合約),巡查及維護平鎮區轄管15米以下道路,113年1月5日開工,截至1月31日止累計執行金額約30萬元。

2.113年度平鎮區道路排水、天然災害搶修(險)及其附屬設施機動養護改善工程(東區開口契約)，維護及災害搶修轄管排水溝等附屬設

施，113 年 1 月 15 日開工，截至 1 月 31 日止累計執行金額約 27 萬 2,500 元。

3. 113 年度平鎮區道路排水、天然災害搶修(險)及其附屬設施機動養護改善工程(西區開口契約)，維護及災害搶修轄管排水溝等附屬設施，113 年 1 月 15 日開工，截至 1 月 31 日止累計執行金額約 78 萬元。

4. 113 年度平鎮區橋梁維護工程(開口合約)，維護轄管橋梁設施，113 年 1 月 10 日開工，截至 1 月 31 日止累計執行金額約 1 萬 1,462 元。

5. 113 年度平鎮區轄內橋樑光雕設施維護暨機電設施改善工程(開口契約)，維護轄管橋梁光雕設施及機電設備，113 年 1 月 10 日開工，截至 1 月 31 日止辦理巡檢作業中。

6. 113 年平鎮區天空纜線、道路側溝纜線暨道路地上設施物清整(開口合約)，113 年 1 月 8 日開工，截至 1 月 31 日止累計執行金額約 2 萬 7,477 元。

7. 桃園市平鎮區洪圳路道路面改善工程，112 年 12 月 21 日竣工，12 月 27 日驗收完成，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辦理結算中。

8. 平鎮區金星里等道路排水改善工程，113 年 2 月 19 日開工。

9. 平鎮區東安國小周邊-新華北路至龍安路人行道改善工程，113 年 1 月 24 日設計廠商函送修正後設計書圖，113 年 2 月 6 日辦理會勘。

10. 平鎮區龍平路（中正三路至中正五路）道路改善工程，113 年 2 月 6 日決標，2 月 23 日辦理施工前說明會。

（三）平鎮區北勢派出所旁巷口瓶頸打通，桃園地方法院第 2 次執行命令直接拆除，7 月 28 日提送拆除計畫書，113 年 1 月 4 日會同地政事務所測量，確認已改善完成無佔用情事。

（四）區域排水等相關水利工程業務

1. 112 年度平鎮區其他排水(綠水、東豐、金雞湖)護岸改善工程，113 年 1 月 2 日竣工，截至 1 月 31 日止辦理驗收結算中。

2. 113 年度平鎮區各雨水下水道排水系統維護工程(開口契約)，113 年 1 月 23 日開工，截至 1 月 31 日止辦理巡檢作業中。

3. 113 年度平鎮區其他排水維護工程(開口契約)，113 年 1 月 23 日開工，截至 1 月 31 日止辦理巡檢作業中。

（五）都市計畫檢討

辦理桃園市平鎮區第 4 公墓都市計畫變更，配合未來都市計畫整體規劃時列入通盤檢討研議。與都市計畫變更委託技術服務廠商終止契約，並辦理結算完畢。

（六）用地徵收

桃園市「都市計畫廣東段道路工程」土地改良物取得案，分別於 112 年 9 月 25 日及 11 月 8 日完成土地改良物取得公聽會，會議紀錄工務局於 113 年 1 月 30 日函送各土地所有權人。

（七）建築管理及都市計畫土地違規使用業務辦理情形

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辦理違章建築查報 214 件，都市計畫土地違規使用查報件數 34 件，社區管理委員會報備 115 件，使用執照申請 76 件，申請接水接電證明 13 件，無套繪證明 1 件。

（八）辦理路樹修剪及除草維護 111 件(每 6 個月至 1 年修剪路樹；夏季每月 1 次、其他季節每 1.5 個月 1 次清除雜草)。

（九）交通相關業務管理工作

1. 交通工程按裝及養護工程，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辦理反射鏡修復及新設 353 座、路名牌修復及新設 17 座、標誌牌修復及新設 18 座、標線繪設 911 平方公尺。
2. 辦理停車場委外營運管理，總權利金收入為 1,416 萬 7,147 元。
3. 辦理轄內免費公車履約管理，總行駛里程 12 萬 1,317.7 公里，總行駛費用（含車體彩繪）合計 527 萬 6,472 元。

（十）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止受理申請道路管線挖掘案件計 301 件。

四、農經業務

（一）農業推廣－糧食增產

112 年綠色環境給付計畫申報轉作休耕土地，已完成市府抽選土地勘查，113 年 1 月 2 日至 2 月 2 日受理休耕申報作業。

（二）農業統計農情調查

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止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申請勘查核發證明書計 184 件。

（三）農業機械推廣

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止辦理農機證(新/換發)計 27 件。

（四）植物保護及病蟲害防治(含野鼠防治)

持續宣導並發放小包裝餌劑供民眾自主防治，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民眾共計領取 3,119 包（紅火蟻防治餌劑 155 包、伏滅鼠防治餌劑 1,820 包）。

（五）工商管理業務

112 年 12 月 7 日於平鎮區高連市民活動中心辦理商品標示與消費者保護宣導活動。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商品標示抽查計 205 件商品。

（六）地政業務

1. 本區耕地三七五租約尚有 75 件，截至統計 112 年度受理申請辦理終止租約登記 2 件，變更租約登記 3 件。
2. 辦理租約爭議調解案件 1 件(平東字第 167 號)，調處不成立，於 112 年 12 月 6 日移送臺灣桃園地方法院審理。

（七）公園管理

1. 辦理公園管理維護計 67 座公園、22 條步道，面積合計約 49 公頃。
2. 辦理公園整建更新工程
   (1)平鎮區新街溪北興人行跨橋新建工程，113 年 1 月 1 日竣工，1 月 25 日辦理驗收，刻正辦理驗收結算事宜。
   (2)新勢段 1052 地號綠美化工程，112 年 12 月 23 日竣工，113 年 1 月 17 日辦理驗收。
   (3)富貴集祥公園花架新設，112 年 12 月 13 日竣工，刻正辦理驗收中。
   (4)金陵華城增設遊具案，113 年 1 月 20 日開工，截至 1 月 31 日預定進度 18.33%，實際進度 18.5%。
   (5)廣仁公園整體環境設施暨特色遊戲場改善工程，113 年 1 月 10 日開工，截至 1 月 31 日，預定進度 14.6%，實際進度 14.8%。
   (6)和平路 40 巷鋪面改善，113 年 1 月 16 日完成植栽移植，工程俟 113 年度土木開口決標後，派工進場。
   (7)義興公園遮陽設備，112 年 12 月 29 日竣工，113 年 1 月 24 日辦理驗收，刻正辦理驗收結算事宜。

五、人文業務

（一）宗教及祭祀公業輔導工作

為使宗教團體了解權利及義務，健全宗教行政管理，積極協助各宗教團體熟悉宗教相關法令，並依祭祀公業相關條例規定，輔導平鎮區祭祀公業法人辦理例行性業務。

（二）原住民族工作

1. 平鎮區 113 年 1 月底止，原住民人口數共 7,407 人，現住各族人口數，以阿美族 3,514 人居多，泰雅族 1,634 人次之。
2. 自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平鎮區原住民族集會所使用計 5,615 人次。
3. 自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辦理原住民各項補助(如技術士證照、建購、修繕、醫療、死亡、重大、歲時祭儀、資訊設備、族語認證等)共 95 件。

（三）客家事務工作

截至113年1月底止受理市民申請本市客語能力認證合格獎勵金計222人次。

（四）文化藝術

1. 112 年 9 月 3、4 日辦理桃園客家義民祭踩街及晚會，10 月至 11 月辦理 4 場次「2023 平鎮藝術季」。
2. 為建構在地的社造資源整合式交流平台，協助在地團體推動地方社造計畫，促進社區民眾參與公共事務，積極爭取文化部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補助，推動平鎮區區域型社區營造中心轉型為社造培力中心；112 年輔導本區 10 個社區單位進行社造提案，其中 9 個單位獲得補助。
3. 持續推廣小型藝文活動，鼓勵各藝文團體辦理相關藝文活動，112 年補助 29 案，計 39 萬元，113 年第 1 季補助 7 案，計 11 萬 5,000 元。

（五）觀光旅遊及新住民工作

1. 配合市府辦理各項觀光旅遊活動執行、推廣與宣傳。
2. 協助推廣新住民基本教育研習班及相關文化活動。

叁拾玖、八德區公所

配合市政建設推動，營造優質好生活、打造綠色休閒好環境、發展多元族群好文化，推動公共參與好民主及親切便民措施，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加強更新各項服務措施，以提供民眾更便利、更周到的市民有感服務。

一、推動ｅ化租借市民活動中心：配合市府政策推動市民活動中心線上租借，租借資訊更透明，另邀請ｅ化場館之代管單位及長期班隊代表參加ｅ化教育訓練。

二、落實好通勤、好生活環境：利用道路鋪面養護指標，加強提升道路鋪面品質，定期排水巡檢及加強清淤，降低積淹水災害，開闢通學廊道，增設人行空間，提高人行環境安全。

三、生態永續多元環境推動：優化埤塘管理分工模式，持續埤塘設施優化，埤塘水域生態保育與轉型休閒化，維護埤塘環境永續，並結合觀光，及環境教育活動及課程，辦理埤塘輕旅行，讓民眾親身體驗埤塘生態與文化。

四、打造市民休憩好環境：發展本區特色公園，持續辦理公園景觀維護，定期修繕公園設施，落實病媒蚊防治及宣導，建立各種喬木線上資料庫，提供市民放鬆休憩的公園好環境。

五、多元族群共榮發展：發展各族群文化活動，吸引不同族群的參與及相互認識，以實質行動達到族群共榮、包容尊重的目標。成立八德社造培力中心，協助社區規劃及執行，發掘在地議題，持續地方資源盤點，記錄八德地方發展脈絡。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

（一）自治行政業務

1. 八德區有 51 里、1,370 鄰、8 萬 1,656 戶、21 萬 3,620 人（男：10 萬 5,768 人、女：10 萬 7,852 人)。
2. 112 年 9 月辦理 112 年度里鄰長暨協助里鄰基層工作相關人員聯誼活動，共計 5 梯次，總計 1,460 人次。
3. 里長保險補助費計 34 位里長申辦，保險補助費合計 32 萬 5,427 元；區里佳節活動共 59 場；里基層工作經費已申請 1,252 萬 9,248 元；目前鄰長在職人數 1,364 人；計大愛里等 1 位里長申請互助金，其

他里鄰長相關業務等。

（二）市民活動中心管理業務

1. 目前大千及大華市民活動中心已點交里辦公處委管；大興、大愛、大忠市民活動中心辦理用電設備工程，預計 2 月底完竣，續由台電辦理正式用電接電事宜；白鷺市民活動中心預計 2 月底辦理點交作業；大成市民活動中心俟大成幼兒園新建完成，原八德幼兒園大成班整併遷移後，後續進行修繕以供市民集會研習使用；茄明第二市民活動中心設計監造已招標完成；另竹園、霄裡及龍友等 3 里聯合市民活動中心用地配合本府各局處全盤性規劃整合中。

2. 八德區市民活動中心已啟用並開放租借計有福興等33所市民活動中心，合計受理480件。

（三）教育行政

112 年 10 月 25 日召開 112 年第二次強迫入學會議、113 學年度學區調整會議。

（四）民防災防業務

112 年 9 月辦理海葵颱風應變中心開設、強降雨應變中心開設、921 國家防災日疏散撤離演練；10 月辦理小犬颱風應變中心開設、宜蘭太平山大量傷患應變中心開設；12 月辦理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宣導活動；113 年 1 月辦理 113 年度災害防救會報、瑞德里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宣導活動。

（五）殯葬業務

大安公墓納骨堂，墓基申請件數共 8 件，納骨堂塔位申請共 20 件；八德生命紀念館，申請共 649 件，個人式骨灰 356 件、雙人式骨灰 99 件、個人式骨骸 38 件、神主牌位 156 件；大安公墓墓基建造共 5 件，廢棺清除工程共 9 件，核發本區起掘許可證明共 34 件。

（六）體育業務

1. 八德區棒壘球場共對外租借 80 場次、八德桌球館使用人次 3,000 次、橋下羽球場使用人次 6,000 次；補助民間團體辦理體育活動共受理 4 件。

2. 112 年 10 月 14 日辦理本市八德區全民健走活動，參與人數 9,000 人。

（七）衛生業務

112 年 9 月自行辦理大華里髒亂點複查作業；9 月至 11 月社區登革熱防治作業，共計動員 1 萬 6,029 人次，清除積水 3,337 處，高風險場域共計 21 處進行孳清作業；113 年 1 月發文各里辦公處巡查衛生局空拍積水容器髒亂點。

（八）役政業務

受理 94 年次及齡役男兵籍調查；辦理役男入營座談會 11 場；徵集入營，共徵集陸軍 9 梯次、海軍艦艇 5 梯次、海陸 5 梯次、空軍 3 梯次、替代役 4 梯次、補充兵 5 梯次入營；役男徵兵檢查，共計 8 場，合計 933 人；受理本區家庭因素替代役，共計 7 員。

（九）選舉業務

1.112 年 9 月 16 日完成本市八德區竹園里第 3 屆里長缺額補選作業。

2.113 年 1 月 13 日完成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 129 個投開票所投開票作業。

（十）調解業務

受理調解件數，共 995 件，實際調解件數 676 件，調解成立 543 件，調解不成立 133 件，調解成立比率 80.32%。

（十一）未來重要工作事項

1.配合市府整合規劃原霄裡公墓用地用途，規劃增設霄裡、竹園、龍友三里聯合市民活動中心，以供市民集會活動與休閒之用。

2.持續強化本區災害防救能力，執行疏散收容安置準備、建立災情查通報快速完整系統、災後緊急復原、環境清理等災害緊急應變及整備措施，以及推動社區災害防救準備及應變。

3.配合市府政策推動市民活動中心ｅ化，行政資訊更公開、更透明，市民可即時了解場地使用狀況，以達便利申請之目的，達成本市「智慧桃園、樂活城市」之施政目標。

二、社政業務(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

（一）社區發展業務

1.社區會務輔導

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共計 35 個立案社區發展協會，目前有 2 個社區發展協會申請籌組，預計本年將會有 37 個社區發展協會。

2.協助社區辦理「精神倫理建設活動」，計有 27 個社區提案，共計補助 68 案，服務 1 萬 1,769 人次。

3. 推動社區辦理「福利社區化方案」，112 下半年計有 11 個社區提案共補助 12 案，服務 8,474 人次；113 上半年計有 12 個社區提案，共補助 17 案。

4. 輔導茄明社區及明仁社區辦理「社區旗艦計畫」，共服務 7,611 人次。

5. 112 年 11 月 2 日辦理「桃園市八德區 112 年度社區發展工作選拔計畫」，分別為創新服務獎及永續發展獎，頒發第 1 名等，共 10 個獎項，計 18 個社區發展協會得獎。

6. 112 年 11 月 13 日及 15 日辦理「八德區 112 年度社區發展協會會務人員研習」；12 月 15 日辦理「桃園市八德區 112 年度第 2 次社區發展工作聯繫會議」。

（二）社區關懷照顧據點

113 年預計有大仁里及廣隆里等 2 處民間團體及大愛里辦公處開辦，預計本年將會有 36 處關懷照顧據點。

（三）市民卡業務

響應智慧型服務政府，受理一般卡 901 件、敬老卡 1,676 件、愛心卡 303 件、愛陪卡 210 件、原民卡 60 件。

（四）公私協力推動社政業務

113 年 1 月 26 日辦理 113 年寒冬送暖活動，結合 19 處民間單位共同捐贈八德區 1,313 戶低收入戶愛心物資及年節加菜金。

（五）未來重要工作事項

1. 預計於 113 年 2 月 27 日辦理社會安全網第一次區級會議。

2. 預計於 113 年 4 月辦理績優社區觀摩活動、113 年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5 月 11 日辦理模範母親表揚活動；8 月 3 日辦理模範父親表揚活動；10 月 5 日辦理重陽敬老暨長青楷模表揚活動。

三、工務業務(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

（一）道路改善總計施工長度約 4,750 公尺，面積約 3 萬 8,000 平方公尺，核發同意道路挖掘申請案件共計 170 件，道路借用申請核發案件共計 214 件;修復排水設施共計 110 件，雨水下水道巡查約 1 萬 8,640 公尺，其他排水巡查約 1 萬 7,000 公尺，清疏長度約 5,200 公尺；交通設施新設及維護案件，共計派工 253 件；停車場委外經營計有大湳、永福、忠勇、和義一、和義二等 5 處；降低公所大門外側水泥圍牆高度，設置鏤空欄桿式圍牆，改善道路交通視線死角，提升學童通學安全性。

（二）未來重要工作事項

1.八德生命紀念館增設帷幕牆工程

本案已於 112 年設計完成，目前辦理變更使用執照及消防審查程序中，預計 113 年 3 月底前完成變更及審查程序，並於 5 月完成工程發包，6 月開工。

2.八德區大安公墓停車場修建工程案

本案停車場修建位於大安公墓對面原忠孝區範圍，預計施作面積約為 5,730 平方公尺，工程項目包含場地路基整理及鋪設瀝青混凝土，預估可提供 200 格以上停車位，目前辦理規劃設計中。

3.八德區公所廳舍耐震能力補強工程案

八德區公所建物於 71 年興建，本案結構補強工程，工法採「鋼構韌性斜撐補工法」對現場施工影響最小，以維持公所公務運作，預估經費需 2,130 萬元，以提升建築物整體結構之耐震能力。

4.八德區茄明第二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原茄明市民活動中心，面積狹小及民眾反映橋下空間無設置廁所導致不便，因應上述需求，辦理本案工程，並與開放式廁所(男、女及無障礙)共構，以滿足地方民眾需求，並提高橋下空間使用率。

5.八德區建國路綜合大樓耐震能力補強工程

本案於 112 年已完成耐震能力補強工程之設計，目前辦理監造及工程招標作業。

6.大勤街球場改善工程

本案更新項目為籃球場及網球場共 2 處整體地坪改善，進行整體修繕，目前預定於 113 年 2 月 16 日開工。

四、農經業務(自 112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

（一）農地管理、農業輔導及推廣業務

1.辦理 112 年第 2 期作「綠色環境給付計畫」休耕轉作申報及勘查核定；「112 年獎助農業生產資材農機具及各項農業生產設備補助計畫」。

2.112 年 12 月 10 日辦理「2023 八德區花海景觀及農特產活動」。

3.112 年 10 月完成 112 年第 2 次紅火蟻勞務防治。

（二）市場攤販管理

1.輔導八德、大湳公有零售市場自治會及攤商，參與經濟部優良市集與樂活名攤等之認證評比。

2.辦理市場維護修繕及增加監視設備以維護市場使用及安全；市場購

物環境及衛生安全維護工作，定期辦理攤商營業調查。

（三）工商及公用管理

1.辦理 113 年商品標示查核業務；無自來水地區自來水延管作業；配合辦理大規模輸電線路災害應變計畫及旱災演練。

2.辦理 113 年度板新給水廠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金計畫。

（四）地政業務

1.完成 113 年度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第 1 次清查作業。登記有案之租約尚有 122 件，承租人 318 戶、出租人 858 戶、土地 385 筆，訂約總面積約 80.6 公頃，面積較前期減少 1.4%。

2.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確定處分案件，共 352 件，違規使用面積合計約 107.8 公頃，均依現行規定持續追蹤複查。

（五）公園維護管理

1.辦理公園植栽定期維護地被植物換植及大型喬木修剪疏枝作業。

2.改善公園步道老舊難行，辦理公兒十五等 8 處公園地坪改善工程，增進設施安全，提供良好休閒體驗。

3.辦理八德埤塘生態公園環境教育推廣工作，建立環境教育教材及有關認識外來種之教案。

4.辦理埤塘文化及生態主題活動 3 場次，共 300 人參與。

（六）未來重要工作事項

1.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核發工作；持續進行紅火蟻熱區防治及宣導；續辦綠色環境給付計畫。

2.精進公有零售市場購物品質，打造安全、衛生、好逛之市場購物環境，輔導公有市場辦理行銷活動，提高市場知名度，促進市場發展。

3.優化埤塘管理分工模式，發展特色公園，建立各種喬木線上資料庫，提供相關資訊供民眾參考；持續辦理公園等各項修繕及維護管理等。

4.辦理在地農特產品行銷推廣活動。

五、人文業務(自 112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

（一）文化及慶典

1.小型藝文活動補助案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共受理申請 9 案。

2.112 年 10 月 29 日辦理「2023 桃園媽祖昇天祭」。

3.112 年 12 月 16 日至 25 日辦理「咱的八塊厝/歡樂耶誕埕」。

4.113 年 1 月 1 日辦理「歡慶元旦 幸福八德～113 年桃園市八德區元旦升旗典禮」。

5. 113 年 1 月 23 日與八德藝文協會共同辦理「龍鳳呈祥迎新春」春聯揮毫活動。

（二）社區營造

1. 112 年 10 月參加文化部「111 至 112 年輔導及培訓縣市與公所推動審議民主工作計畫北區經驗交流討論會議」，分享執行經驗。
2. 112 年 11 月召開「112 年度八德區社區總體營造推動小組第 2 次會議」、參加「2023 桃園社造博覽會」；12 月提送 113 至 114 年度執行文化部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

（三）宗教禮俗、祭祀公業

1. 代辦「桃園市馬祖信仰中心-閩臺宮修繕工程」行政作業。
2. 未立案宗教場所勸導訪查 12 件；年度收支決算備查案 1 件；異動登記備查案 1 件；不動產權利歸屬審認案 2 件。
3. 祭祀公業等業務報備申請案 22 件；協助法院等機關及受理民眾調閱檔案資料共 4 件。

（四）原住民族業務

1. 受理各項原住民族福利業務等計 126 件；八德區原住民族集會所共 1 萬 4,137 人次使用。
2. 112 年 10 月參加「113 年度桃園市原住民族運動會」、「桃園市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活動」。
3. 112 年 10 月至 11 月「113 至 116 年原住民族事務幹部(族群領袖)」、「113 至 116 年原住民族協進會主席、副主席」改選完畢。

（五）客家業務

1. 112 年 8 月至 10 月完成「112 年推動環境教育宣導參訪 2023 世界客家博覽會」活動，參加者計 152 車次，5,851 人次。
2. 112 年 9 月 10 日辦理「2023 八德 HAKKA 采風趣／義民節挑擔文化祭」。

（六）未來重要工作事項

1. 續修《桃園市八德區志》。
2. 預計於 113 年 2 月 18 日補助霄裡玉元宮辦理「桃園天公廟霄裡玉元宮慶賀九五至尊玉皇上帝聖誕萬壽慶典」。
3. 預計於 113 年 3 月 10 日至 3 月 12 日補助八德三元宮辦理「2024 八德祈龜文化薪傳推廣活動」。
4. 預計於 113 年 4 月 20 日補助桃園市馬祖擺暝扛乩信仰交流協會於八德藝文廣場辦理「2024 桃園馬祖擺暝文化祭」。

肆　拾、楊梅區公所

楊梅區屬於客家重點發展區，轄內人口 7 成以上為客家人，區公所為持續發揚楊梅在地客家傳統文化，於 113 年度元宵節期間辦理「靚靚楊梅慶元宵」花燈踩街活動，並持續宣導同仁及民眾學習客語，加強開設客語學習班並鼓勵參加客語認證，以提升轄內民眾客語使用率，強化客語保存與傳承。

楊梅區公所將規劃結合「楊梅休閒農業區」及耀輝牧場、紫城農場、台塑楊梅有機生態農場、肥嘟嘟多肉植物園等楊梅區內各特色農場，並藉由民眾熟知的富岡鐵道客庄小鎮的印象，透過串聯楊梅、埔心、富岡及新富等四個火車站，發展獨特鐵道文化及在地觀光產業，同時搭配免費公車及 YouBike 自行車系統，讓民眾輕鬆走訪感受客庄好生活，達成「好遊、好逛、好行」目標，藉由形塑在地特色亮點及客庄文化特色，打造楊梅成為桃園旅遊首選。

區公所亦將加強宣導使用市民活動中心線上租借，鼓勵民眾透過「桃園場地租借」系統租借，減少來回奔波時間，有效提升租借便利性。

區公所亦針對轄內 10 處尚未符合 CNS 安全規範之公園及兒童遊戲場辦理改善作業，因整體改善經費約 5,600 萬元較為龐大，112 年 5 月 2 日會勘後裁示一次補助，目前已啟用 8 座公園，剩餘 2 座於 113 年 3 月底完成。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自治村里業務

1. 楊梅區計 41 里 1,009 鄰；里基層工作辦理里環境清潔共 258 件、廣播系統維護計 60 件、修繕路燈 12 件、購買公務設備 227 件、其他 293 件。
2. 112 年 9 月 21 日舉辦績優資深鄰長表揚活動，表揚 67 位績優鄰長及 9 位資深鄰長；10 月 26、27 日辦理 2 場里鄰長教育訓練；11 月 24 日召開 112 年第 2 次里基層建設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

（二）教育業務

1. 楊梅區共計 17 所國民小學及 9 所國民中學，國小在籍學生共計 1 萬,231 人共 401 班；國中在籍學生共計 5,107 人共 194 班。
2. 楊梅區核定總量管制學校為 3 所，為楊光、瑞塘及楊明國民小學。
3. 執行國中、小強迫入學，共開立 35 張勸止單及 12 張警告書，復學計 24 人次。

（三）體育業務：112 年 11 月 11 日全民健走日於楊梅區秀才步道辦理「112 年度楊梅趴趴走暨職訓體驗、就業服務宣導活動」，參與人數逾 1 萬人。

（四）防災業務：112 年 10 月 24 日召開 112 年災害防救會報討論楊梅區 112 年災害防救計畫草案及配合內政部消防署辦理「推動以境況模擬為基礎地區災害防救計畫-地震災害境況模擬桌上演習」。

（五）民防業務：共 12 隊守望相助隊，辦理運作費核銷計 244 萬 9,650 元。

（六）殯葬業務

1. 崇德納骨塔：使用崇德納骨塔計 141 件，使用情形如下：

(1)地下 1 樓骨骸櫃位計 1,320 櫃：已使用 991 櫃、未使用 329 櫃。

(2)1 樓骨灰櫃位計 4,464 櫃：已使用 3,488 櫃、未使用 976 櫃。

(3)2 樓骨灰櫃位計 5,390 櫃：已使用 336 櫃、未使用 5,054 櫃。

2. 生命紀念園區土葬計 14 位，樹葬計 108 位。

3. 112 年度秋祭祭典 9 月 9 日於生命紀念園區崇德納骨塔前廣場舉行。

（七）調解業務：受理調解案件共計 648 件；提供法律諮詢服務共計 261 人次，首辦客語友善夜間法律諮詢服務共 15 人次。

（八）役政業務

1. 徵集業務：辦理常備兵、軍事訓練徵集入營 444 人、替代役入營 38 人；辦理役男徵兵檢查 522 人、複檢 131 人、抽籤 195 人、申請改判體位 17 人及延期入營申請 108 人；辦理僑民列管人數 110 人；辦理補充兵徵集入營計 73 人。

2. 勤務業務：辦理役男入營前座談會 13 場次共 415 人；辦理身心障礙退停役人員 112 年中秋節之各項慰問金發放各 2 人。

（九）市民活動中心管理綜合業務：辦理紅梅、楊明、雙榮、秀才、大埔心及和平森林公園等 6 所活動中心場地租借 143 次；雙榮市民活動中心 E 化租借 8 月 1 日上線試辦共 4 次；雙榮市民活動中心 E 化租借 8 月 1 日上線試辦共 4 次；新榮(富裕公園)市民活動中心工程案重行辦理發包，於 112 年 12 月 29 日開工；大埔心市民活動中心於 112 年 9 月 14 日與新楊平社區大學辦理聯合揭牌啟用典禮；和平森林公園市民活動中心於 112 年 12 月 28 日辦理開幕啟用典禮。

（十）選舉業務：113 年 1 月 13 日辦理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

二、社政業務

（一）社區發展業務：督導及輔導楊梅區社區發展協會，召開理、監事聯席會議 37 場及會員大會 7 場；輔導社區申請活動補助 42 案，核定金額 194 萬元；輔導楊梅區旗鑑社區(員本、上湖、三湖)辦理 113 年度福利社區化旗鑑領航計畫「左手心、右手情，共創楊梅幸福情」。

（二）社會福利業務

1. 列冊低收入戶 1,017 戶 1,652 人；中低收入戶 446 戶 296 人。
2. 辦理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 44 件、子女教育補助 36 件、緊急生活扶助 8 件；辦理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 409 件；辦理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 706 件；辦理二至五歲幼兒育兒津貼 784 件。
3. 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共 1,877 件；受理身心障礙者鑑定共 493 件；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暨醫療輔助器具補助共 77 件。
4.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共 882 件。
5. 辦理長青學苑研習課程，開設 7 門課程，參加學員人數 188 人。
6. 桃園市民卡業務共 2,307 件。
7. 受理市民急難救助共 44 件。
8. 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險費補助資格認定共 29 件；未繳費民眾訪視計 200 人次、國民年金宣導計 34 場次。
9. 辦理第六類健保人口轉入轉出、停復保等作業共 2,509 件。

（三）活動及宣導業務：112 年 10 月 21 日辦理重陽敬老表揚大會、11 月 7 日辦理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 112 年第 3 次區級聯繫會報；113 年 1 月 25 日辦理低收入戶 113 年春節送暖歲末關懷活動。

三、工務業務

（一）規劃中、進行中及已完成工程案件：

1. 楊梅區自立停車場新建多功能活動中心工程：109 年起規劃將轄內自立停車場興闢為多功能活動中心，因規劃方向多有爭議，至 112 年裁示設置地下 1 層為停車場、1 樓為公托中心、2 樓為少年服務中心及老人文康中心、3 樓為市民活動中心，以及 4 樓為微型運動中心，總經費 3 億 1,632 萬元，目前由區公所規劃邀集本府民政局、社會局及體育局共同確認細部需求。
2. 楊梅區楊新北路 321 巷鐵路涵洞降挖改善工程委託設計及監造技術

服務：規劃中，總預算 900 萬元，進度為簽辦設計監造服務上網。

3. 楊梅區環南路 75 巷排水溝改善工程:施工中,契約金額 103 萬 4,000 元，預計 113 年 2 月 5 日完工。

4. 中山北路一段 465 巷前端瓶頸道路(台一線右側入口處)易淹水路段改善排水工程：施工中，契約金額 317 萬元，預計 113 年 4 月 1 日完工。

5. 楊梅區中山南路 300 巷 6 弄拓寬瓶頸打通計畫：施工中，契約金額 220 萬 6,000 元，預計 113 年 4 月 30 日完工。

6. 秀才里山麓 5B 池旁(秀才路 485 巷)道路拓寬工程：施工中，契約金額 982 萬元，預計 113 年 7 月 31 日完工。

（二）交通業務

1. 免費公車 L607、L610 及 L616 轉型為市區公車(251、252、253 線)。

2. 納管楊梅區路外停車場：15 座。

3. 辦理 113 年反射鏡、交通標誌標線及路名牌裝設工程(開口合約)。

（三）水利業務：辦理 113 年度雨水下水道普查及清淤工程(開口合約)；辦理 113 年其他排水疏濬維護工程(開口合約)。

（四）道路橋梁業務

1. 辦理楊梅區 113 年度基礎設施工程及天然災害搶險工程(開口合約)；辦理 113 年度道路坑洞機動養護及預約式路面改善工程(開口合約)；辦理 113 年度橋梁維修工程(開口合約)。

2. 112 年針對學校周邊道路及人行步道陸續改善，如瑞梅國小旁實體人行道改善、楊心國小旁斜坡道暨迴轉半徑改善、瑞塘國小及大同國小旁通學步道改善，目前皆已完成，有效強化學童上下學環境安全。

（五）建築業務：辦理違章建築查報 274 件；辦理公寓大廈管理報備 141 件；辦理接水接電證明開立 12 件；辦理使用執照申請調閱 52 件；辦理建築有無套繪業務 151 件。

四、農經業務

（一）工商管理業務：112 年第 4 季指定之品項辦理年度商品標示抽查業務。執行商品抽查 328 件，不合格件數為 50 件，不合格率 15.24%。

（二）市場攤販管理業務：楊梅區公有市場計有第一、第二及大成市場，每年辦理房屋稅、地價稅繳納、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定期更新「傳

統市集資料系統」,每年填列「桃園市各區公有零售市場攤位數」報表。

（三）公用事業業務：辦理無自來水地區會勘 8 件。

（四）地政業務：辦理三七五租約已受理並辦竣變更登記 13 件；查報非都市土地違反編定使用 62 件。

（五）農林漁牧業務

1.農糧情業務

(1)「113 年綠色環境給付計畫」受理第 1 期轉作、休耕及復耕面積 248 公頃；6 月份受理申報第 2 期作補變更作業。

(2)農作物生產經營概況:楊梅區 112 年二期作種植水稻面積約 470.51 公頃，零星種植溫室蔬菜及露天栽植短期葉菜瓜果類等。

(3)農作物天然災害辦理救助情形：楊梅區於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期間無農業災害發生。

2.農地管理業務

(1)申請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申請 176 件、核發 158 件。

(2)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同意書核發 3 件，設施面積共計 209.9 平方公尺，同意完工備查 5 件。

(3)本府核定「112 年桃園市補助農民築造水泥田埂實施計畫」1 件已完成查驗作業。

3.農機業務

(1)農機使用證明及農機用油免營業稅憑單核發 45 件。

(2)「桃園市 113 年獎助農業生產農機具（設備）補助計畫」表列農機(小型農機)本府核定經費額度為 126 萬元。

4.紅火蟻防治業務

(1)「112 年入侵紅火蟻防治計畫」補助款 520 萬元，實際支出總計為 514 萬 2,819 元，結餘款 5 萬 7,181 元擬繳回本府。

(2)113 年 1 月 18 日本府核定「113 年入侵紅火蟻防治計畫」補助款 490 萬元。

(3)民眾自行領用人次計 647 人次，共發放 1,114 包餌劑。

5.水土保持業務：查報疑似違規案 9 件。

（六）公園、綠地工程業務

1.楊梅區楊富段 1279 地號新建公園工程：規劃中，工程預算 2,000 萬

元，進度為審查細部設計書圖，預計113年3月辦理工程招標作業。

2. 秀才里山麓5B池步道及欄杆改善工程:規劃中,設計費用69萬8,764元，進度為辦理細部設計書圖送農業部農田水利署石門管理處審查中，預計113年3月辦理工程招標作業。

3. 楊梅區公園綠地兒童遊戲場改善工程(開口契約)：施工中，契約金額5,252萬元，頭重溪公園、竹賀公園、和平森林公園、中山親水公園、伯公岡公園、豐野兒童公園、新梅兒童公園及永福兒童公園等8處公園兒童遊戲場已竣工驗收並開放使用；民族兒童公園及蛙蛙兒童公園陸續施工中，預計113年3月底前全數完成。

（七）休閒農業輔導業務：楊梅休閒農業區112年跨域輔導計畫補助經費額度160萬元，其中84萬5,000元由公所委託廠商規劃執行，餘75萬5,000元由楊梅休閒農業區推動組織執行,已於112年12月11日完成。

五、人文業務

（一）宗教寺廟業務：受理楊梅區宗教團體預決算審查案6件；未立案宗教場所違規訪查4件。

（二）祭祀公業業務：依據祭祀公業條例規定受理申報登記案2件。

（三）原住民族行政業務：辦理參加技術士技能檢定獎勵8人、醫療補助14人、死亡救助2人、生活扶助3人、返鄉歲時祭儀補助13人、弱勢家庭資訊設備補助1人、微型保險5人、意外事故之傷亡慰問4人。

（四）客家業務：辦理112年度客語認證初級考試團體報名145人、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第2梯次考試團體報名81人、高級認證考試團體報名24人；112年客語認證初級合格獎勵金核撥124人；113年度客語認證中級暨中高級第1梯次考試團體報名41人。

（五）文化業務

1. 小型藝文活動：申請經費補助案件共計7件。

2. 社區營造：獲文化部113至114年度「楊梅社造Fun議題」補助。

（六）觀光行銷業務

1. 辦理秀才登山觀光步道設施維護。

2. 靚靚楊梅慶元宵活動：預計於113年2月24日假楊梅區大成路及街區辦理踩街表演暨元宵晚會。

（七）青年、新住民業務：配合本府推廣及宣導青年、新住民相關政策活動。

（八）楊梅區公所未來1年內預計規劃辦理之重要建設及活動如下：

1.113年完成青山、新榮市民活動中心啟用及四維社福館舍搬遷。

2.113年持續辦理市民活動中心線上租借，年度內達成總數30%目標。

3.113 年完成富岡運動公園棒壘球練習場整建及楊梅棒壘球場整修工程。

4.113年持續規劃自立停車場現有空間活化多元使用。

5.113年完成楊梅區楊富段1279地號新闢公園。

6.113年完成楊梅區志編纂，以強化當地歷史傳承。

7.113年辦理相關客家特色活動，振興客家文化傳統。

8.113年崇德納骨塔園區規劃設計停車場。

9.113年規劃辦理客庄好生活「好遊、好逛、好行」計畫。

肆拾壹、蘆竹區公所

為提升蘆竹「好生活」，112 年度蘆竹區改善 3 處市民活動中心硬體設備；推動敬老愛心卡擴大使用範圍，帶動申辦人數提升 42%；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新增 2 處，服務量能成長 7.7%；並持續推動 5 處市民活動中心興建計畫及體健設施改善工程。

在「好就學」方面，112 年蘆竹區積極完成通學步道，包含光明國小、山腳國小、南崁國高中共 1,522 公尺；此外大竹國中通學步道正在施工中，並持續規劃錦興國小周邊通學步道改善工程。

在休閒與人文方面，112 年蘆竹炫 YA 農遊季藉由科技藝術裝置展現在地文化與獨特景色，較前年參與人數成長 50%；蘆竹區羊稠步道甲蟲季活動 112 年參加人數較前年度成長 28.58%，成為蘆竹區年度的重大及特色活動。

區政是市政延伸，區公所是服務市民的第一線，秉持服務市民的精神，持續提升行政效能與品質，以滿足市民需求為首要目標，打造蘆竹宜居好生活。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112 年完成南榮市民活動中心天幕、大新市民活動中心及中山市民活動中心室內裝修案，提供里民優質活動場所，將配合線上租借系統提供市民線上租借便民服務。

另為因應民眾神主牌位安置祭祀需求，於 112 年完成蘆竹生命紀念園區神主牌位區增設工程，共新增 1,148 神主牌位，使用率已達 89%，提供民眾優質且舒適追思祭拜環境。其餘民政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一）自治業務

1. 各里定期召開鄰長會議，同時配合宣導防範非洲豬瘟及注意水域安全，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計達 18 場次，計 462 人次。
2. 「蘆竹區 113 年度節能減碳、節約用電宣導暨里鄰長研習觀摩活動」，預計分兩梯次進行：第一梯次(上南崁區)：113 年 3 月 3 日至 3 月 5 日及第二梯次(下南崁區、大竹區及山腳區)：113 年 4 月 14 日至 4 月 16 日。
3. 配合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桃園市選舉委員會計畫期程辦理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等相關作業。

4. 蘆竹區列管市民活動中心計有：南崁市民活動中心等及籌備中之中山市民活動中心共計 14 所，持續做好維護管理工作，並提供民眾借用，以發揮多元化使用功能。

5. 受理里基層工作經費各項申請案，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共 519 件。

（二）國教體育業務

1. 112 年 10 月 4 日召開 112 年下半年度強迫入學委員會議暨 113 學年度國中小學區劃分會議，並持續執行國民教育及強迫入學相關事宜。

2. 南榮天幕新建工程已於 112 年 10 月 3 日完工。

3. 賡續推展全民運動精神，辦理蘆竹區內各項體育活動。

（三）兵役業務

1. 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清查未役役男 83 年次至 93 年次徵兵處理計 2,524 件、兵役體檢完成役男體檢共 735 件、兵役抽籤計 283 位、兵役徵集計 541 位役男徵集入營、替代役共計 7 件、家庭因素補充兵計 8 件。役男入營前座談會共計 10 場次 545 名。

2. 持續辦理兵役業務櫃台實施午間便民服務。

（四）民防業務

1. 持續辦理蘆竹區民防團隊員編組、資料檢視及整備等工作。

2. 民防團基本訓練課程，已於 112 年 8 月 2 日辦理，授課課程包含國防常識、兩岸關係、全民防衛動員、災害防救及反恐訓練、防疫課程、防空疏散避難、警報發放、災害應變技巧及緊急救護等課程。

（五）守望相助隊業務

1. 蘆竹區設 17 隊守望相助分隊部，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計有隊員 1,739 人。

2. 持續輔導各分隊正常運作，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2 年 1 月 31 日止，申請運作經費共計核銷 210 萬 5,646 元。

（六）殯葬業務

蘆竹生命紀念園區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累計使用情形如下：

1. 公園化墓基共計 1,264 座，累計已使用 907 座，未使用 357 座。

2. 信義堂納骨塔(4,950 塔位)

骨灰 1,154 位，已使用 1,154 位，剩餘 0 位。骨骸 3,796 位，已使用 3,620 位，剩餘 176 位(使用率達 95%)。

3. 忠孝納骨塔(5 萬 2,281 塔位)

(1)骨灰(含雙櫃)3萬9,779位,已使用2萬4,542位,剩餘1萬5,237位(使用率達61%)。骨骸1萬2,502位，已使用1萬677位，剩餘1,825位(使用率達85%)。

(2)神主牌5,408位：已使用4,829位，剩餘579位(使用率達89%)。

4.樹葬(追思園)：自106年4月啟用後，累計申請樹葬共3,681位。

（七）調解會業務

1.蘆竹區調解會112年9月1日起至113年1月31日止，計受理申請調解事件744件，兩造均出席進入調解程序之件數計512件，成立件數計435件，調解成立比例為84.96%。調解業務全力協調當事人，勸導雙方互為讓步達成合意和解，節省涉訟時間及金錢。

2.由本府聘請學經驗豐富之律師，至調解會免費受理市民諮商有關民、刑訟事件之法律疑難問題。每月第一、第三週星期一18時至20時30分，各辦理1場次法律諮詢，自112年9月1日起至113年1月31日止,共計辦理法律諮詢9場次,受理法律諮詢案件計118件。

3.配合臺灣高等行政法院及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訴訟程序視訊諮詢服務，蘆竹區建置視訊諮詢設備，提供涉及各項訴訟或非訟案件之本市市民視訊訴訟程序諮詢服務，減少民眾路程勞費，並簡化諮詢流程，進而提升法院與本府便民服務效能

（八）防災業務

1.推廣防災宣導並辦理教育訓練增加民眾同仁之相關知識，並配合參與市府辦理之防災士培訓，目前已完成112年度錦興里、蘆興里之防災士培訓，預計於113年繼續辦理蘆興里、長興里之韌性社區計畫及防災士培訓。

2.目前已於112年11月30日完成113年至114年蘆竹區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之編修及核定，並於112年10月12日完成112年度第3場應變管理資訊系統訓練，此後預計於113年4月辦理蘆竹區公所所內應變管理資訊系統訓練及里、鄰長災害防救教育訓練課程，持續更新轄內人員防災知能。

3.因應汛期來襲，先行整備蘆竹區整備防救災資源能量、颱風應變中心相關資料、防救災資源清冊等更新作業。關注颱風動向及提前進行蘆竹區應變中心前置作業，彙整蘆竹區災情通報情形及未來可能生成之颱風動態。

二、社政業務

為實踐長者在地老化，112 年分別開拓蘆竹區富竹里及中興里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全區已達 25 處，全年服務量能 1 萬 380 人次，較 111 年增加 7,200 人次，成長 7.7%；推動敬老愛心卡擴大使用範圍，帶動敬老卡申辦人數，112 年申辦量為 3,216 張，較 111 年申辦率提升 42%。

另配合本府「2023 世界客家博覽會」社區志工招募，積極響應共計招募 681 名人員，招募人數為本市各區之冠，展現志工服務精神。其餘社政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一）社會福利

各項社會福利申請案件審查，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完成件數統計說明如下：

1. 低收及中低收入戶計 59 件；低收入戶托育津貼補助計 5 件、市民醫療補助計 18 件、中低老人生活津貼計 45 件。
2. 身障生活津貼計 139 件；托育補助計 24 件；證明核發計 785 件。
3. 兒少扶助計 50 件、特境家庭扶助計 14 件。
4. 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計 565 件；2 歲至未滿 5 歲育兒津貼計 734 件，5 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就學補助 22 件。
5. 急難救助補助及急難紓困實施方案計 29 件。
6. 隔離補償金計 164 件。(隔離及檢疫案 159 件、照顧者補償 5 件)。

（二）社區發展

1. 蘆竹區共成立 39 個社區發展協會，按季辦理社區發展業務聯繫會報，藉以進行業務宣達及意見交流，以利社區執行各項會務，並落實福利社區化工作，112 年度第 3 季及第 4 季聯繫會報已於 112 年 9 月 26 日及 112 年 11 月 10 日辦理完畢。
2. 蘆竹區中山社區發展協會於 112 年 12 月 26 日提報 113 年桃園市福利社區化旗艦領航計畫「真心陪伴-蘆竹愛*幸福站」，前揭計畫由中山社區擔任領航社區；瓦窯社區、蘆興社區及長壽社區為協力社區。

（三）結合民間資源進行公益關懷活動

為關懷蘆竹區弱勢家戶，113 年 1 月 20 日於蘆竹區公所 3 樓禮堂舉辦「113 年度愛心關懷活動」，結合在地公益團體共同響應活動，透過資源整合提供物資 700 份給低收入戶及獨居老人，讓弱勢家庭在過年前感受社會溫暖並快樂過新年，活動進行順利，領取情形踴躍。

三、工務業務

112年積極完成通學步道，包含光明國小、山腳國小、南崁國高中共1,522公尺，大竹國中、錦興國小施工規劃中；並積極爭取前瞻計畫核定南工路雨水下水道工程(5,110萬元)、錦興國小周邊通學步道改善工程(1,400萬元)。

另為防患未然，蘆竹區淹水點共完成調查 70 處，分散於 26 里，其中新興里有 8 處最多，預計 3 年計畫逐步改善，聯合相關單位訂定具體措施，預計改善 36 處易淹水點。其餘工務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一）道路改善工程

1. 針對道路巡檢、里長與民眾通報案件，持續機動修補，並針對損壞程度較高路面辦理歲修（如新南路一段 305 巷、蘆興街、後面坑路等）。

2. 瓶頸道路打通專案部分：瓶頸打通自西康路後段銜接聯福街聯福巷口，總長計 102 公尺，路寬 10 公尺，經費約 500 萬元，於 112 年 8 月 14 日開工，工期 60 日曆天，已於 112 年 11 月 14 日完工。

（二）區內公共工程建設

1. 蘆竹區南榮市民活動中心前廣場興建天幕工程

112 年 6 月 13 日開工，工程經費 1,261 萬元，工期 120 日曆天，已於 112 年 10 月 3 日完工。

2. 長興休閒埤塘公園(2-2-5 號池)木棧道改善工程

112 年 6 月 30 日開工，工程經費 864 萬元，工期 120 日曆天，已於 112 年 11 月 10 日完工。

3. 大古山登山步道公園旁新設公共廁所工程

113 年 1 月 1 日開工，工程費 450 萬元，工期 90 日曆天，預計 113 年 4 月 3 日完工。

（三）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1. 蘆竹區新興市民活動中心

本案總經費共 2,461 萬元，主要為社福場館，2 層樓共計 150 坪。本府於 112 年 6 月 28 日核定經費，共辦理第 2 次細部設計審查會，於 113 年 1 月 10 日辦理預算書審查，預計 2 月下旬上網公告招標。

2. 蘆竹區南興水岸市民活動中心

本案總經費共 7,334 萬元，3 層樓共計 450 坪，1 樓市民活動中心，

2樓研習教室，3樓圖書館分館。本府於112年7月26日核定經費，12月26日完成書面審查，113年1月22日完成修訂並提送招標預算書，預計2月中旬上網公告招標。

3.蘆竹區濱海市民活動中心

本案總經費共3,284萬元，2層樓共計200坪，分別為150坪市民活動中心，50 坪海湖港遺跡展示站及原住民健康關懷站。本府於 112年6月13日核定經費，113年1月8日辦理預算書書面審查，預計113年2月中旬完成核定後上網公告招標。

4.蘆竹區新莊市民活動中心

本案總經費共3,373萬元，2層樓共計150坪，於112年2月3日辦理第1次需求說明會，另本府工務局於112年2月17日辦理同地號公園新建工程細部設計審查會討論工程界面。本府於112年6月19日核定經費，113年2月7日辦理預算書書面審查，預計2月下旬上網公告招標。

5.蘆竹區山鼻市民活動中心

本案經費共4,095萬元，2層樓共計250坪，分別為150坪市民活動中心，100坪預留社福使用。本府112年7月6日核定經費，113年1月30日提交修正資料進行書面審查，後續擇期辦理第二次細設審查會，預計3月上旬完成核定。

四、農經業務

推動回饋金朝社會福利及公益性執行，蘆竹區各里編列計畫113年相較112年活動類比例減少32.91%(由79.5%下降至46.59%)；建設類增加6.4%(由3%增加至9.4%)；補助社會福利及公益性類(全里)增加29.22%(由10.64%增加至39.86%)。

112年蘆竹炫 YA 農遊季藉由科技藝術裝置打造日夜皆能觀賞拍照的炫彩之林，展現在地文化與獨特景色，參與人數為12萬人，較111年活動參與人數成長50%。其餘農經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一）工商管理業務

1.為促進商品正確標示，維護企業經營信譽，保障消費者權益，加強查蘆竹區陳列販售之商品標示，包括抽查一般商品及專案調查商品。

2.辦理 112 年工廠校正及營運調查，本市工廠調查家數為 1 萬 2,178家，蘆竹區調查家數為2,161家，為全市之冠。113年度桃園市政府商品標示法執行計畫，全面使用線上行動化稽查系統，查蘆竹區執

行目標分配件數為380件，商品種類為30種，年度內抽查不合格商品件數占年度內累計抽查件數比率達15%以上者，考核項目之教育宣導比例佔 30%，故 113 年度配合增加辦理教育宣導活動及宣導品製作，並將列入區政考核年度獎懲之依據。

（二）市場攤販商圈管理業務

1. 公有市場目前計有南崁及大竹等2處，市場店鋪已全數出租。1個月總租金為62萬1,596元
2. 蘆竹區公有市場為老舊建築，定期辦理電機保養、清水塔、清水溝、抽水肥、公共空間清潔及消毒等維護工作，以利場館正常使用。

（三）公用事業業務

1. 113年對國內團體之捐助金額為8,672萬2,677元，1月份核撥金額8萬4,940元，辦理海湖發電廠營運回饋金申請及核銷業務，並不定時舉辦計畫編列宣導會議，讓各里辦公處提高基礎建設經費、增加社會福利及維護居民身心健康經費編列，使回饋金運用更有效率並符合社會期待。
2. 持續自來水公司、台電公司工程施作時或居民反映電桿遷移、電纜地下化、自來水水壓不足及停水停電等之聯絡窗口。

（四）地政業務

1. 受理耕地三七五租約變更工作，及查報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案件。
2. 配合三七五租約法令，定期總檢耕地租約，並協助調解租、佃人間的糾紛，讓地盡其用，維持農地農用政策，未來希望將租約數位電子化，以利檔案列管，減少因租約紙張破損、遺失所產生的糾紛。

（五）農林漁牧業務

1. 辦理農業用地農業使用證明勘查及核發業務、受理農業用地容許作產銷設施使用申請、配合中央辦理防治紅火蟻業務年度預算 500 萬元。
2. 辦理休耕轉(契)作申報，統計本年第一期及第二期農作資料，刻正辦理一期農地勘查作業及獎勵金發放清冊彙整，宣導各里休耕補助。
3. 積極輔導申請成立產銷班隊，計有花卉及蔬菜產銷班隊各二班、特用作物產銷班、稻米產銷班(代耕班)、養豬班及養雞班等，並輔導農戶申請政府補助相關農業資材及有機肥料等業務。
4. 蘆峰茶主要種植於蘆竹區坑子里，年產量約 3,000 公斤，透過與蘆竹區農會合作辦理茶葉技術競賽活動，持續輔導茶農精進製茶技

術，將粗茶轉精緻茶葉生產，藉由競賽推廣蘆峰茶品牌行銷市場。

5.蘆竹區山坡地面積為 1 萬 5,496 公頃，每月定期巡查違規使用並利用衛星監控影像變異點進行勘查，概分內稠盤線、山山坑線及坑外線等 3 線，每年不定期舉辦水土保持教育訓練與宣導。

（六）公園綠地維護管理

蘆竹區 112 年已全數完成檢測公園遊戲場共計 23 座。目前維護管理之公園綠地計 73 處，含都市計畫公園、埤塘公園、兒童遊戲區、社區公園、河川浮覆地帶狀公園等，面積約 97.635 公頃，另外增加 A10 重劃區 32 公頃公園廣場等維護。持續各項環境清潔、遊憩設施維護、綠美化維護，提供舒適及親民的休閒空間。

（七）休閒農業輔導部分

1.持續輔導大古山農業休閒園區、坑子溪休閒農業區觀光，辦理 113 年度桃園市休閒農業區跨域輔導計畫，規劃開發探索體驗活動、文創商品、廣告行銷及園區修繕維護利用等。

2.持續推動辦理 2024 蘆竹農遊季活動，帶動地方產業觀光。

五、人文業務

蘆竹區羊稠步道甲蟲季活動 112 年增加親子活動、繪畫比賽等，經加強活動訊息及網路媒體宣傳，參加人數高達 4 萬 5,000 人，較 111 年度增加 1 萬人，成長 28.58%，本活動由本府與公所互相協力，參加人數逐年攀升，成為蘆竹區年度的重大及特色活動。其餘人文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一）宗教寺廟禮俗、祭祀公業業務

持續輔導合法寺廟登記，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列管登記有案計 21 件(新增金剛禪寺)。祭祀公業列冊已清理有 38 件，列冊未依法清理有 4 件(含 1 件訴訟中)。祭祀公業派下員繼承變動申請，計有 1 件公告中。

（二）慶典藝文活動及其他有關人文事項

1.藝文活動推廣：蘆竹區公所於 112 年 10 月 15 日於蘆竹區公所三樓大禮堂辦理兒童繪畫比賽頒獎活動，參與人數約計 800 人。

2.原住民行政、客家事務、人口政策及新住民事務

(1)受理原住民救助及扶助申請：112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共計 110 件。

(2)蘆竹區原住民集會所場地維護及管理：除原住民文化健康站使用外，並開放原住民社團辦理文化傳承技藝研習及各項會議，112

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使用人數計2,840人次。

(3)112年9月24日於蘆竹區原住民集會所辦理「公民參與議題工作坊-部落鄉情豐年祭」活動。

(4)蘆竹區公所於113年1月1日假南崁國中辦理「113年元旦升旗典禮-蘆竹升旗 幸福昇啟」活動，參與人數約1,700人。

(5)持續辦理人口政策及新住民事務相關資訊宣導。

(6)112年12月8日於蘆竹區公所三樓禮堂辦理節電達人就是我「桃園市蘆竹區節電競賽」頒獎活動，111年8至10月與112年8至10月同期節電度數，第一名節電1,831度、第二名節電1,651度、第三名節電1,181度，分別榮獲5萬元、4萬元及3萬元獎勵金，另有參加獎各獲得禮券1,000元。

肆拾貳、大溪區公所

區公所是市府的末梢神經，能夠即時感知市民的需求，為做出讓市民有感的施政成績，我們推動市民活動中心規劃興建、落實社區關懷服務、改善人行徒步空間及推動路平專案，亦關心地方農業及輔導休閒農業發展，同時發揚原住民族文化傳統祭儀，及推動具在地特色的客庄文化；未來將秉持「熱忱、能力、效率、操守及領導風範」的行事態度，戮力貫徹市長施政理念，積極配合市府各機關推動市政建設，創造出「幸福」、「宜居」、「樂活」、「有魅力」的大溪。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大溪區共有 28 里及 678 鄰，截至 113 年 1 月底人口總數為 9 萬 4,634 人，並於 113 年 1 月 13 日順利完成本區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暨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投開票作業。

（二）里基層建設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每季召開 1 次，112 年 11 月 13 日辦理第 3 次聯繫會報，並於 112 年 4 月 17 日、6 月 26 日辦理桃園市政府 112 年訪視大溪區基層座談會、112 年桃園市市長訪視基層大溪區座談會。8 月 15 日及 22 日分別辦理績優及資深鄰長表揚活動及里鄰長研習、登革熱防治宣導暨災情查通報講習。另 112 年度大溪區各里辦理里佳節聯誼及市政宣導等公益活動，業於 112 年 10 月底完成辦理共 28 場次，皆已核銷完畢。

（三）國民運動工作

1. 體育局「112 年度補助各區公立運動設施興建及改善計畫」，同意補助 499 萬 6,299 元，目前共 2 案已申請第二期款項：

(1)大溪網球場燈具置換 LED 燈工程計畫(已竣工)。

(2)河濱公園壘球場設施增設工程計畫(終止)。

(3)月眉多功能運動場館新建工程可行性評估(辦理中)。

2. 體育局「113 年度補助各區公立運動設施興建及改善計畫」共計 2 案，1,493 萬 1,940 元，目前計畫已納入評估中：

(1)大溪區設置直排輪練習場新建工程。

(2)月眉多功能運動場館新建工程規劃設計案。

（四）大溪區守望相助隊共有 12 隊，每隊每月補助上限為 2 萬 5,000 元，依

實際申請核定補助金額。

（五）大溪區美華第一公墓面積約27公頃，目前進行公墓公園化評估規劃，相關勞務採購案上網招標中，另於113、114年進行生命紀念園區納骨塔存放設施增建設計規劃，以符民眾需求，本年度春、秋祭靈骸追悼大會分別於3月30日及9月7日辦理。

（六）每週四上午9時召開調解會，召開調解會21次，受理調解案件325件，其中調解成立136件，調解不成立45件，當事人未到場(包含私下和解)95件，調解進行中49件，另每週四下午2時至4時30分(如當月有第5週則無辦理)提供民眾免費法律諮詢服務，服務件數共計82件。

（七）回饋金補助業務

1. 經濟部水利署112年「板新給水廠水質水量保護區回饋金」及「石門水庫水質水量保護區回饋金」計畫經費分別為4,085萬餘元及800萬元，秉持保育與回饋並重，將回饋金運用於水資源教育、水利設施維護管理及水資源保育有關之地方公共建設等公共福利回饋事項。

2. 陸軍航空601旅航空噪音補助，113年度補助噪音管制區計16個里，113年總補助額度為8,941萬5,000元(含大溪、龍潭、平鎮)，自113年3月1日起至7月31日，軍方將安排人力於大溪區後備軍人輔導中心(大溪月眉活動中心)受理民眾申請補助，本區補償範圍及金額(大溪區)如下：

(1)第一級防制區：每年每人450元(南興里、瑞興里、康安里、義和里、三元里、光明里、員林里、仁和里、仁文里、仁武里、仁愛里、仁善里、仁美里、仁義里及僑愛里，等15里)。

(2)第二級防制區：每年每人500元(瑞源里)。

3.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110年度油彈庫睦鄰捐助專案（112年預算執行)，申請捐助經費800萬元，補助大溪區永福里在地基層建設工程(專案改善計畫)、民俗文化節活動、宣導活動等(公益計畫)。截至12月31日止公益計畫部分，已執行9案，執行經費共計71萬6,060元。

二、社政業務

（一）113年1月17日辦理寒冬送暖活動，提供低收入弱勢家庭每戶800元

慰問金及民生物資，受益戶數共436戶，合計金額為34萬8,800元。

（二）大溪區共有22個社區發展協會，協助輔導各協會辦理會務運作、申請補助及政令宣導活動，並於每季召開社區發展業務聯繫會報。

（三）為強化社會安全網跨網絡合作機制，建立區內聯繫平台及促進服務效率，每年召開3次「桃園市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大溪區區級聯繫會議」，分別於112年3月2日、6月12日、10月24日召開會議。

（四）112年度大溪區重陽節長青、敬老楷模表揚活動，已於112年10月14日辦理，由各里辦公處提報模範人員接受表揚，計各有28名。

（五）辦理大溪區民團體意外保險，提供設籍並實際居住滿6個月以上區民因發生意外身故或失能獲得理賠，112年共受理申請16件，完成理賠15件，不理賠1件，最高理賠金額為22萬2,000元。113年最高理賠金額為22萬8,000元，截至1月底無申請案件。

三、工務業務

（一）市民活動中心工程

大溪區目前共有23處市民活動中心，規劃及新建中共6處，進度如下：

1. 大溪區三元市民活動中心(員樹林傘儲庫營區)興建暨周邊環境修繕工程(第二期)，契約金額4,802萬餘元，111年7月開工，112年7月20日申報竣工，8月14日辦理工程驗收，9月4日提送缺失改善，9月13日複驗後通過，並於10月26日結算完成。
2. 大溪區僑愛市民活動中心巷弄長照站修繕工程，總經費2,036萬餘元，分2期工程辦理，第1期工程於112年2月8日開工，預計於113年2月7日完工，後續因變更建照圖說展延工期至113年5月7日；第2期工程於112年8月21日開工，預計113年4月20日完工。
3. 瑞源市民活動中心工程案，契約金額共2,278萬元，112年5月2日開工，目前辦理變更設計，預計113年5月底完工。
4. 永福市民活動中心工程案，112年10月12日開工，預計113年10月24日完工。
5. 義和市民活動中心工程案，契約金額2,220萬元，112年3月辦理施工前協調會，工程於112年5月12日開工，近日辦理變更設計作業，預計113年4月中完工。

6. 一德市民活動中心工程案，工程總預算費用為2,960萬元，113年3月1日辦理公開招標，並於同年3月14日辦理開標作業。

7. 一心、田心市民活動中心工程案，本案結合市立圖書館大溪分館合併新建，市府112年3月17日核定調整本工程預算為3億4,994萬餘元，6月20日已完成預算書圖變更核定(含新增公有建築物智慧建築設計)，由本府新工處代辦工程招標，並已於11月28日決標公告，工期700日曆天，預訂113年3月開工，115年8月竣工。本案已於113年1月15日辦理開工典禮，並於1月25日召開基地上方棚架拆除相關事宜會議。

（二）基層公共建設工程

1. 大溪區「仁善街原民公園新建工程」榮獲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第23屆公共工程金質獎」土木類第五級佳作獎座，及本府第7屆公共工程金品獎(優等)。

2. 大溪區大溪國小周圍人行道設置工程，契約金額1, 502萬餘元，111年11月28日辦理開工，112年11月1日完工，113年1月5日竣工結算，後續將辦理款項撥付事宜。

3. 美華橋拓寬改善工程，預算金額698萬2,000元，112年9月20日開工，預計113年5月8日完工。

4. 大溪原民會館前綠地天幕規劃興建案，112年8月22日核准基本設計，113年1月8日核定細部設計，並於2月8日前提送預算書圖及招標文件，目前簽辦招標程序中。

5. 大溪區連城溪排水幹線-營盤橋改建工程，位於大溪與八德交界，通往平鎮及中壢，原有橋梁淨寬僅約2.5公尺，車流量大會車困難，經八德教養院無償提供土地使用後辦理橋梁改建；於112年8月22日完工，工程決算金額1,131萬元；改建後橋梁寬度6.2公尺，長度25公尺，大溪端引道長度約50公尺，八德端引道長度約45公尺，全路段總長約120公尺，已可雙向會車。

（三）為提供綠色友善及安全便捷運輸環境，112年下半年度陸續將原老舊公車站牌變更為數位資訊站牌，以提供搭乘民眾更多的班次資訊，另規劃友善公車停靠區，以解決公車停靠阻擋車流問題，相關免費公車訊息，於第一時間公告於大溪區公所網站及社群媒體(臉書)。

四、農經業務

（一）大溪區共 28 個產銷班，112 年度回饋金補助核定金額共 200 萬元，補助農業產銷班有機肥料共 54 萬 7,103 元、農機具設備 52 萬 5,820 元，刻正辦理 113 年補助回饋區農業產銷班有機肥料補助，預估辦理經費 43 萬 2,640 元。

（二）大溪區耕地面積約 1,880 公頃，休閒面積約 1,032 公頃，實際耕作地 848 公頃。112 年度「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第 2 期申報休耕、轉（契）作，計農戶 1,007 戶、農地 3,111 筆，面積約 404.87 公頃；另自行復耕登記或農業環境基本給付申請，計農戶 121 戶、農地 308 筆，面積約 23.1 公頃，於 5 月底完成第一期勘查作業，第二期勘查作業亦已於 11 月 30 日前完成，相關補助款均已撥付予申請農民；另 113 年度休耕、轉（契）作申報作業已於 113 年 2 月 2 日完成，刻正進行資料彙整作業。

（三）大溪區目前劃定通過休閒農業區為月眉及康莊休閒農業區 2 處，輔導劃設中為百吉、水與綠及草嶺溪休閒農業區等 3 處。為推廣本區休閒農業區及農特產品，增加行銷輔導的廣度及深度，凝聚休區業者組織向心力，大溪區公所於 112 年 11 月 11 日至 11 月 19 日於月眉休閒農業區辦理桃園花彩節，為期 9 天共吸引共 57 萬人次參加；同時於大溪康莊休閒農業區規劃第 2 座入口意象，已於 112 年 12 月開工進行施作，因與水保署道路拓寬工程部分重疊，故本工程目前暫緩進行，重疊意象將尋他處安置。

（四）大溪區共有 3 座市場(2 座公有及 1 座民有)，持續辦理公有市場營運輔導管理、攤位招租及環境清理等業務。

（五）配合本府農業局辦理「112-113 年度環境綠美化無償配發苗木」作業，112 年 10 至 12 月受理 4 個單位申請苗木，總計 1,989 顆，並於 1 月配發完成。

（六）112 年 11 月 16 日於阿姆坪生態公園辦理石門水庫魚苗放流活動，加強資源保育觀念，並促進漁業資源永續發展及提高漁民漁業經營所得。

（七）持續辦理 20 座轄管公園綠地管理維護工作，面積合計約 50 公頃，並針對其中 11 處公園附設兒童遊戲場辦理安全檢驗備查作業，完成率 100%。另每日針對公園廁所、體健設施及兒童遊具進行環境消毒。

（八）為進行植物保護及病蟲害防治(含野鼠防治)，112 年 10 月執行本區第 3 次大面積紅火蟻熱區防治，防治面積 2,783 公頃，另大溪區公所平時備有紅火蟻防治餌劑及野鼠防治用藥供民眾領用。

五、人文業務

（一）112 年度大溪區公所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小型藝文活動共計 10 案，每案補助 2 萬元，合計核定補助 20 萬元。

（二）大溪區已立案宗教團體共 43 間寺廟及 4 間教會，協助各宗教團體熟悉相關法令，輔導辦理開會、修訂組織章程、變動登記及預決算書等事項。

（三）112 年 9 月 24 日在桃園原住民族文化會館旁草坪辦理大溪區原住民族豐年祭；10 月 14 日組隊參加在元智大學舉辦的桃園市原住民族運動會，榮獲總錦標第 1 名；10 月 28 至 29 日組隊參加在陽光劇場舉辦的桃園市聯合豐年節原住民族運動會。

（四）112 年 10 月 2 日辦理大溪區客語推行委員就職典禮，持續推廣客語政策及客家文化，並配合客委會認證時程開辦客語研習班，以提高報考人員通過率。

（五）112 年 10 月 25 日完成大溪區原住民各社區族群領袖改選；11 月 4 日完成大溪區協進會主席和副主席選舉，分別由陳嘉仁和鄭光輝當選；11 月 14 日完成大溪區原住民族區總族群領袖選舉，由楊新發當選。

（六）112 年度共受理原住民族各項申請案件如下：技術士證照補助 32 件、職業駕駛執照補助 4 件、急難救助 104 件、意外事慰問金發放 2 件、返鄉參加歲時祭儀交通費補助 46 件、中輟生訪視 31 件、族語認證通過補助 31 件、經濟弱勢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 40 件、協助第 5 屆公益彩券第一階段資格審查(即時型)18 件等。

（七）112 年 11 月 3 日至 26 日在大溪三元宮和永安宮舉辦「2023 桃園三界爺文化祭」，本活動由客家事務局補助本市大溪區公所舉辦，活動涵蓋展覽、藝文及慶典三大系列，並於員樹林市民活動中心設有「三界爺主題展」，展覽結合線上影音導覽，深入介紹三界爺文化典故。其中 11 月 12 日與 18 日分別於永安宮及三元宮辦理小旅行活動，透過專人導覽、騎自行車和健走，體驗大溪水圳風情；主場活動為 24 日及 26 日舉辦的「消災轉運賜財法會」和隆重的「祈福三獻禮」暨平安宴，除

了感謝三界爺的護祐，也祈求來年順利安康，最後三界爺令旗交接給113年主辦單位，由平鎮區鎮安宮接續辦理。

（八）112年11月4日至12日於虎頭山新創園區參與文化局社造博覽會。

（九）113年1月1日在大溪區僑愛市民活動中心舉辦「113年大溪區元旦升旗典禮」，邀請大溪區各機關團體代表及里民一同升旗，約1,000多人次參加。

（十）113年1月23日至25日在大溪區公所一樓辦理「春節書贈春聯活動」，邀請在地書法家揮毫寫春聯免費贈送給民眾。

肆拾叁、大園區公所

大園區涵蓋桃園國際機場、竹圍漁港、國道二號及西濱快速道路等重要樞紐，交通路網四通八達，亦有高鐵特區、大園智慧科技園區開發，更是航空城計畫之重點區域，產業發展潛力與人文涵養底蘊有目共睹。為服務廣大居民，在公共建設方面，持續推行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及維護改善工程；在交通建設方面，進行人行道及通學步道空間改善；在社會福利方面，落實「族群世代共榮」政策，創新推動新住民服務方案，積極推動「好就業」基礎政見，結合勞動部資源開辦職業訓練在地專班，照顧弱勢族群，讓市民安居樂業；在景觀休閒方面，提升埤塘公園休閒價值，創新公園遊具特色；在人文傳統方面，結合客家文化舉辦各類活動宣導。

未來以市府好通勤、好工作、好就學、好生活 4 大願景，及產業、交通、建設、永續、智慧、觀光文化 6 大領域為施政重點，攜手市府、各議員、里長合作，讓大園各項發展更臻完善。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教育業務

1.112 年 9 月 27 日召開本市大園區 113 學年度國中小學區劃分暨 112 年下半年強迫入學委員會會議。

2.考量民眾臨櫃申請的不便性及交通路程的往返奔波所需的時間，自 112 年起正式啟用大園區高中職以上學生獎學金「e 化申請系統」，提供 24 小時網路不打烊的服務，據統計資料顯示，112 年度申請案(1,183 件)與 111 年度(952 件)相比下，件數增加 231 件，大幅提升 24%，112 年度發放金額計 674 萬 7,000 元，亦較 111 年度發放金額計 539 萬 8,000 元，增加 24.9%。透過「e 化申請系統」，不僅提升行政效能，節省櫃台人力及紙張的列印成本，並增進民眾申辦的便性利。

（二）環保衛生業務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辦理環境衛生會勘及改善計 8 件、協助環境衛生業務公告及宣導計 126 件。

（三）兵役行政業務

1.安排未在學緩徵或無繼續升學意願役男徵兵檢查，共計 234 人。

2.113 年未役役男清查作業，共計 1,810 人。(包含在學役男、特殊註記役男)

3.辦理役男抽籤計 89 人。

4.徵集役男入營計有 247 人。

(四)自治行政業務

1.112 年 9 月 21 日至 22 日辦理「桃園市大園區 112 年里長及基層人員環境教育、生態體驗與觀摩等活動」。

2.112 年 11 月 28 日辦理「桃園市大園區 112 年度第 3 次里基層建設座談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

3.辦理大園區青山里第 9 鄰、青峰里第 14 鄰轄鄰編組調整作業，預計於 113 年 6 月 1 日起各新增 1 鄰。

4.遴選大園區 113 年內政部特優村(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表揚及本市特優里長表揚推薦人員。

5.113 年 1 月 23 日辦理「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大園區選務檢討座談會。

(五)市民活動中心管理業務

大園區民政類市民活動中心修繕維護及租借業務,112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共計修繕維護 8 件，場地租借 233 件。

(六)興辦殯葬業務

大園區第 22 公墓園區民眾櫃位申請，計自 112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計 306 件，規費金額計 1,235 萬 5,000 元。

(七)體育業務

各體育設施興建工程

項次	工程名稱	決標日期	決標金額	履約期限	目前進度
1	大園區沙灘排球場圍籬更新工程	112年8月7日	預算165萬元	112年9月15日	本案為開口契約派工，本案驗收完成，並於112年12月21日動支付款

(八)調解業務

自 112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受理調解件數 313 件，實際調解件數 178 件，調解成立 133 件，調解不成立 45 件，調解成立比率 74.72%。

（九）災害防救業務

1.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辦理防災宣導計 16 場，參與人數計 3,600 人。

2.112 年 9 月 18 日辦理國家防災日地震緊急避難應變、簡易救護及滅火器操作訓練講習計 1 場，參與人數計 110 人。

3.112 年 11 月 7 日辦理 112 年下半年 EMIC2.0 及緊急防災通訊系統教育訓練計 1 場，參與人數計 23 人。

二、社福業務

（一）社區發展業務

大園區 20 個社區發展協會參加本府社會局辦理桃園市福利社區化旗艦領航計畫-社區認證及金卓越社區選拔，113 年已輔導大園社區發展協會參加 113 年旗艦社區認證，以及竹圍社區發展協會參加金卓越社區選拔評選。

（二）社會福利業務(下列數據自 112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

1.老人福利

(1)112 年 9 月份聯結大園區轄內民間公益團體，提供該區列冊 80 歲以上獨居老人及中低老人辦理關懷服務及發放慈善物資，受惠人數計 42 人。

(2)主動開發獨老個案，透過審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接受諮詢福利補助等管道，於 112 年 10 月至 12 月開發大園區列冊需關懷之獨居老人計 8 人。

2.身心障礙者福利

大園區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身心障礙福利補助案(含生活補助、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及輔助器具補助)，計受理 225 件，審定 223 件，待審 2 件，審核率 99.11%。

3.婦童及家庭扶助福利業務

(1)辦理性平業務，自 112 年 7 月 28 日至 9 月 27 日每週三晚上 6 時 30 分至 7 時 30 分開辦「大園舞動性平共創健康班」，參與人數計 43 人(男性 13 人、女性 30 人)，讓男女一起運動，強化本市民眾性別平等及健康運動意識，共同落實推動性別主流化政策。

(2)自 112 年 5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辦理「性平好書香」活動，

由民眾撰寫性平心得並上傳至本市大園區公所性平臉書者，贈送藍芽耳機1副，計有21位民眾上傳性平心得及書籍照片，展現科技交織性平書籍的新思維。

(3)112年12月28日辦理性平電影院活動，由本府社會局兒少代表宣講兒童權利公約宣導，推動全面普及並深化性平教育及宣導兒童權利公約教育，增進婦女及兒童權益。

(4)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推展「0至6歲國家跟你一起養」DM宣導活動約20場次。

4.急難救助業務

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急難救助、急難紓困及立馬紓困共計受理32件，補助金額計18萬元，轉介民間慈善機構計3件；另轉介其他社福單位協力救助計有5件。

5.低收、中低收入戶業務

致力推展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新開戶數計10件，業務績效卓著，獲112年度全國開戶組第二組第6名。

6.國民年金業務

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國民年金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費減免申請案件計22件，國民年金宣導活動辦理45場，執行面訪欠費人數計166人。

（三）桃園市民卡業務

大園區113年度(1月)總人口數為7萬2,834人（不含0至16歲1萬3,816人)，開卡數：1,203人(自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開卡比率為1.65%，持續積極於臨櫃新辦卡及各項活動宣導，全力提升開卡比率。

（四）新住民服務業務

為落實「族群世代共榮」政策，大園區公所創新推動新住民服務方案。

1.本市大園區公所創新擬定並積極推動「新住民服務方案--營造平等共融『新』家園」，落實本市「放心居桃」新住民政策，並榮獲衛生福利部國健署「112 年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健康城市類—健康平等獎，於112年11月17日於台北市張榮發基金會國際

會議中心接受頒獎。

2.輔導轄區內大園社區發展協會及橫峰社區發展協會榮獲 112 年度新住民友善社區認證，112 年 12 月 17 日於本府禮堂辦理「2023 桃園國際移民日慶祝活動」頒發新住民友善社區獎項。

（五）職業訓練

積極推動「好就業」政見，讓市民安居樂業。結合勞動部勞發署桃竹苗分署資源，合作開辦中西式餐點實務職業訓練在地專班 20 名，並優先招收新住民及弱勢族群身分者，其中計有新住民及第二代子女 5 名、身心障礙者 1 名、中高齡及二度就業婦女 10 名。

（六）社福館舍整修工程

項次	工程名稱	決標日期	決標金額	履約期限	目前進度
1	北港市民活動中心屋頂防水及排水工程	112年7月13日	91 萬元	45 日曆天	112 年 8 月 14 日開工，9 月 27 日竣工，已結案。

三、工務業務

（一）專案工程

項次	工程名稱	決標日期	決標金額	履約期限	目前進度
1	大園區五權市民活動中心、社區式長照機構主體新建暨大園區砲陣地綠美化及舊營舍活化整建工程	109 年 11 月 12 日	7,461 萬 1,000 元	開工日起 441 日曆天	(1)已完工，刻正辦理使用執照請領作業。 (2)台電公司已接線完成，俟取得使用執照後，即可申請正式供電。
2	大園區內海墘段 1595-1、1595-2 地號新建公共化幼兒園工程	112年3月21日	8,485 萬 3,585 元	開工日起 386 日曆天	113 年 4 月 20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落成啟用後目標招收2歲專班計 1 班 16 人，3 至 5 歲混齡班共計 4 班 120 人。
3	大園區埔心里埔心五號橋改建工	111 年 12 月 20 日	1,148 萬 7,000 元	開工日起 180 工作天	112 年 4 月 12 日開工，目前進度已竣工，刻正辦理

	程				驗收結算事宜。
4	112 年度和平與南港活動中心電梯通行走道增設遮雨設施工程	112 年 12 月 20 日	126 萬 9,900 元	開工日起 50 工作天	(1)113 年 1 月 15 日開工，預計 4 月 3 日竣工。 (2)目前鋼構及遮雨外牆材料工廠加工中，預計 3 月中旬進場組裝。

（二）人行環境改善

項次	工程名稱	決標日期	決標金額	履約期限	目前進度
1	112 年度大園區公共設施修繕工程(開口合約)	112 年 12 月 22 日	945 萬元	113 年 3 月 31 日止	1. 已完成大園國小側門遮雨棚施作約 70 米。 2. 大園國小周邊標線型人行道更新為實體人行道約 300 米。

四、農經業務

（一）農經業務

1. 大園區 113 年 1 月份受理綠色環境給付計畫申辦，第一期作(期間為 3 月至 7 月)休耕轉作申報 1,124 戶，申報面積約 371.78 公頃，第二期作(期間為 8 月至 11 月)休耕轉作申報 2,379 戶，申報面積約 1,087.27 公頃。
2.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大園區入侵紅火蟻防治志工隊出勤 721 人次，防治面積 54.8 公頃，紅火蟻自主領藥共 414 人，計發放餌劑 1,238 包，協助宣導活動 100 人次。

（二）休閒農業區輔導業務

1. 輔導溪海休閒農業發展協會於 112 年 11 月 9 日至 12 月 5 日間在溪海休閒農業區辦理「2023 溪海休閒農業區蘿蔔節」活動，活動共計 1,000 人次參與體驗活動。
2. 輔導和平里珍愛祥和家園協進會於 112 年 11 月 18 日至 12 月 1 日間在大園區和平里辦理「112 年度國產蕎麥花海推廣活動」，活動共計 2,000 人次參與體驗活動。
3. 往年春季皆會在大園區溪海休閒農業區辦理彩色海芋季，並吸引逾

百萬人次遊客到訪,113 年度為使全國各地遊客更加瞭解大園地區四季農業地景之美與農遊樂趣、使大園休閒農業能夠進一步穩定發展，將由農業局與大園區公所合作辦理結合食農地景及人文生態的四季農遊活動，包括春之彩色海芋、夏之西瓜節、秋之彩繪稻田、冬之蘿蔔與蕎麥節，全年四季皆能為大園休閒農業帶來繁榮發展、為市民朋友提供食農療癒體驗。

4. 大園區公所於溪海休閒農業區活化整修罐子埤旁既有建物，做為溪海文史與生態導覽據點，工程已於 113 年 1 月 24 日竣工，將於 113 年度溪海春季「花間遊記」活動前啟用並投入遊客服務。

（三）公共空間改善業務

1. 112 年度大園區公園設施新增修繕工程：決標金額為 407 萬元，承攬廠商「鼎台工程技術顧問有限公司」，訂於 113 年 2 月 6 日開工，預計於 3 月 30 日完工，工期 50 日曆天。
2. 大園區軍史公園設施改善工程：工程預算 874 萬 5,002 元，現於招標階段，預計於 2 月中完成決標。
3. 大園區華興池公園遊客服務中心暨周邊設施委託經營管理：承攬廠商「喬力達休閒管理有限公司」，營運計畫書已核定，預計於 113 年 7 至 8 月正式營運。

（四）市場攤販管理

1. 大園公有零售市場規劃攤位數 71 攤，出租攤位數 61 攤，承租率 84.5%。
2. 辦理 113 至 116 年度大園公有市場地下停車場委外管理勞務採購，本案原合約廠商每月權利金 10 萬 4,500 元，新委外廠商每月權利金 18 萬 3,950 元，增加市庫收入 346 萬 1,400 元，成長幅度高達 76%。

五、人文業務

（一）原住民族業務(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

1. 大園區受理原住民急難救助 29 件，核發急難救助金計 31 萬 8,000 元。
2. 為落實「好工作」政見提供檢定及交通補助，大園區受理技術士技能檢定共 3 件、原住民歲時祭儀交通費補助共 8 件。

（二）寺廟、祭祀公業及慶典業務(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

1. 立案寺廟及財團法人：受理 10 間寺廟信徒大會資料核備、13 間決算案、13 間信徒增減等異動；財團法人共 1 間預算案、1 間決算案、

寺廟 1 間申請設立財團法人。

2. 未立案寺廟：受理 1 間宗教事業計畫書，8 間未立案訪查輔導。

3. 祭祀公業：受理 2 間祭祀公業法人進行例行性業務報備。

4. 113 年致贈寺廟春節賀歲金錢樹共 26 間。

5. 113 年元旦升旗典禮活動，於大園區公所前廣場辦理約 450 人參加。

6. 113 年 1 月 22 日於本市大園區公所中廊辦理新春揮毫活動。

（三）客家業務(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

1. 為落實「社群友善」政見，大園區公所強化客語服務能量，開設 7 場次客語專班，推行客語教學。並以身作則發揮團結精神於公所全體同仁落實執行。大園區公所員工共計 81 人報名客語能力初級認證課程及報名考試、64 人參加初級認證考試，共 34 人通過客語初級認證。

2. 大園區民眾考上客語初級認證申請獎勵金者 17 人、中級通過者 22 人、中高級通過者 1 人。

3. 客家藝文活動共 15 場次，共 1,685 人次參加。

（四）社區營造業務(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

1. 為落實「好生活」政見，辦理藝文活動統計合計共 20 件。

2. 113 至 114 年度「文化部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大園區公所提案「蝴蝶效應-社造你我他」經修正後已於 112 年 12 月 14 日送文化局轉文化部審核中。

3. 大園區公所與文化局辦理推動社區美學實施計畫，推薦圳頭里為示範點。

肆拾肆、龜山區公所

龜山區是一個充滿活力與魅力的地方，這裡蘊藏豐富多彩的地方特色，吸引來自四面八方的人駐居此處。地方特色主要體現在豐富的文化底蘊上和其獨特的自然景觀。從富有歷史傳承信仰的壽山巖觀音寺到風景如畫的大棟山風景特定區，兼容並蓄的展現地方人、文、地、產、景的菁華。

龜山區公所不斷努力提升居民的生活品質，致力於打造一個宜居宜業的環境。完善的基礎設施、優質的公共服務，為居民的生活帶來了便利度與舒適感。龜山區的交通網絡四通八達，為居民出入提供了便利的聯絡管道，同時也為地區發展帶來新的機運和創新的能量。希望在未來的日子裡，龜山區能夠繼續蓬勃發展，為居民帶來更多幸福的色彩。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自治行政業務

1. 為強化各課室業務推動，於112年11月6日辦理各課室主管與里幹事聯繫會議。
2. 為利區政業務順利推動，於112年11月20日辦理112年第4季里基層建設座談會、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暨擴大區務會議。

（二）活動中心業務-市民活動中心工程及評估案件

項次	里別	名稱	預算金額	進度
1	文青里	桃園市龜山區善捷段269地號土地興建計畫	約4.6億元	委託新建工程處代辦相關規劃、設計及工程招標作業中
2	楓福里及楓樹里	桃園市龜山區雙楓公共托育暨市民活動中心合併興建計畫	約7,700萬元	需求確認後，辦理招標作業
3	兔坑里	桃園市龜山區兔坑市民活動中心增建電梯工程	約1,083萬元	俟變更使用執照核定後，進行細部設計

（三）里基層工作經費與地方小型工程業務

項次	里別	名稱	預算金額	進度
1	龜山區各里	112 年度龜山區各里廣播系統設置工程(開口合約)	約 311 萬元	後續擴充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派工中)
2	精忠里	桃園市龜山區精忠第二市民活動中心廁所整修工程	約 247 萬元	施工中
3	文化里	文化市民活動中心冷氣購置計畫	37 萬 9,822 元	已結案
4	中興里	中興市民活動中心輕鋼架風扇採購計畫	13 萬 2,720 元	已結案

（四）國民教育及國民體育

1. 執行龜山區國中、國小強迫入學業務共計 6 件。
2. 補助立案運動社團辦理區級體育活動共 1 件，補助金額計 2 萬元。
3. 龜山區棒球場整建工程：本案總經費 4,281 萬 9,931 元。業已核定興辦事業計畫書，建照已於 1 月 10 日初審，預計 2 月中旬複審。

（五）殯葬業務

龜山區管理之公墓共計 5 處，目前第一、第三公墓禁葬，112 年為配合配合監察院及內政部傳統公墓禁葬遷葬政策，已公告第二公墓將於 114 年 6 月 1 日起、第五公墓將於 113 年 6 月 1 日起禁葬。

二、社政業務

（一）亮點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辦理期間	推動情形
1	串連長庚技大學引介台灣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研發之 AI 機器人	自 112 年至 113 年 1 月止	1. 透過 AI 機器人與長者互動，了解並分析長輩認知、情緒與肢體活動度，以期早期發現潛在失智症高風險族群。 2. 透過龜山區大崗及嶺頂社區發展協會與陸光社區長照機構(小規模多機能)所提供的混合式肌力訓練活動，促進長輩認知功能與情緒。

（二）社會救助

1.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的受理案件數為134件。

2.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的申請25件。

3.本市急難救助受理案件共計88件，救助金額為69萬6,000元。市民醫療補助有2件，急難紓困申請核發計2件。

4.辦理國民年金業務宣導及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審核業務，相關業務宣導場次總計52場。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申請保險費補助的案件有33件。

（三）社會福利

1.身心障礙鑑定表領取共計992件。

2.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申請件數為256件。

3.育有未滿2歲兒童的育兒津貼新申請885件。

4.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申請件數32件。

5.身心障礙者辦理停車識別證申請件數576件。

6.在112年9月11日發放中秋禮金及在112年10月17日發放重陽禮金予2萬6,858位長者。

7.育有未滿2歲兒童的育兒津貼申請件數為804件。

8.2歲以上未滿5歲幼兒育兒津貼申請件數為862件，以及5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就學補助。

9.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的申請為82件。

10.特殊境遇家庭扶助申請件數為279件。

（四）市民活動中心暨老人文康中心管理。

（五）各市民活動中心及老人文康中心設施設備維護計 34 件，經費 68 萬4,408元；建物養護修繕案件計5件，經費28萬140元；清潔費用計5件，經費15萬416元；購置什項物品計9件，經費22萬6,236元。

（六）經管之市民活動中心受理租借使用申請件數計118件。

（七）其他有關社政事項

1.112年10月17日辦理龜山區112年長青及敬老楷模表揚活動。

2.市民卡申請件數計3,178件。

三、工務業務

（一）市長政見及亮點計畫-通學步道與人行道工程

重視學童及用路人之行路安全				
項次	工程名稱	工程施作位置	辦理情形	辦理機關
1	幸福國民小學人行道改善工程	幸福國民小學門口	112 年 8 月完工	本市龜山區公所
2	文昌一街標線型人行道設置	文昌一街	112 年 12 月完工	本市龜山區公所

（二）都市計畫業務

依據桃園市政府委託違反土地使用管制規定查報案件，俾利維護都市計畫區內生活環境品質。

（三）橋樑及道路工程業務

辦理路樹倒塌排除、挖掘道路埋設地下管線工程申請、道路維護管理與機動養護、15 米以下道路養護工程、養護道路證明申請業務、轄區內道路天然災害搶修、道路附屬設施維護管理、申請公共設施查驗證明、人行道公共設施及人行道開口合約調整、市區道路借用路權業務、道路財產管理、橋樑設施維護管理及檢測、道路標誌標線規劃、施設、維護及管理等。

（四）運輸及交通設備業務

執行及辦理免費公車配合市府管理、道路標誌工程發包監造管理、停車場業務管理、道路標線工程發包監造管理。

（五）水利業務

辦理並執行以前年度保留預算之水利工程案，以及辦理纜線附掛側溝、野溪整治改善工程及下水道業務查核、水權及水利地業務、道路排水設施範圍搭排業務等。

（六）工程管理及建築業務

1.工程品質督導小組業務

本市龜山區公所督導之缺失均進行會後討論，並於工程進行時提醒承攬廠商，以避免缺失發生並提升工程品質。

2.建築物使用

(1)桃園市未領得使用執照既有建築物申請接用水電許可申請。

(2)使用執照謄本及影印圖說、建造執照及使用執照存根。

(3)公寓大廈管理組織成立及改選報備。

3.違規廣告物與違章建築之查報業務。

（七）行道樹維護業務

龜山區管轄中央分隔島、人行道之路樹維護及修剪。

四、農經業務

（一）亮點工程

項次	工程名稱	工程施作位置	辦理情形	辦理機關
1	龜山區陸光網球場設施改善工程	龜山第一河濱公園旁	112 年 11 月完工	本市龜山區公所

（二）公園、綠地維護管理業務

1.龜山區第三運動公園籃球場地坪更新工程，於 113 年 1 月 23 日工程細部設計核定，目前辦理招標文件製作中，預計 2 月底上網。

2.113 年 1 月新增南上路 20 巷底綠地清潔，公園環境加強病媒蚊孳生源清理、巡查、宣導防治登革熱持續作業中。

3.針對公園、綠地及廣場等區域，持續辦理樹木修剪綠美化，水電設施巡檢維修，各項遊戲及設施辦理維護修繕作業。

4.112 年度龜山區公園、廣場及綠地設施修繕工程(開口合約)-長峰親子公園、龍興街 12 巷旁公園、大湖公園、迴龍公兒二公園、華興公園及菜公堂公園兒童遊戲場環境設施改善，為改善公園設施及符合檢測規範，本工程預計 113 年 2 月 26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6 月 25 日完工。

5.龜山區中興公園遊戲場改善係為改善遊戲場安全檢驗及符合地方建議增設共融式遊戲設施，本工程於 112 年 11 月 30 日開工，於 113 年 1 月 29 日完工，刻正辦理驗收結算作業。

（三）於市場攤販管理業務，將積極加強輔導攤集區努力配合登革熱疫情防治。

（四）於工商管理業務，依規定辦理商品標示抽查(累計抽查約 200 件)及工廠校正。

（五）地政業務，將積極清查列管之租約，近期清查已於 112 年 8 月 7 日完成，目前龜山區為桃園市 375 租約列管最少件數；針對「非都市土地違反使用編定」列管案件，本市龜山區公所每三個月派員進行複查，

本期複查案件100件，違規案件查報17件。

（六）農林漁牧業務

1.水土保持業務，本期衛星變異點勘查案件共48件，主動巡查涉及違規查報共29件。

2.農用證明核發業務，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核發73件(共162筆土地)農用證明。

3.林務業務，112年底已全部完成全民造林及發送獎勵金完畢，民眾有申請需求，造林人可填寫申請書，攜帶土地登記簿謄本、地籍圖謄本、他項權利證明書或承租契約書影印本，經查核土地有關證件無誤後，再送市府審核。

4.農業推廣業務，辦理農機使用證及免稅油管理業務受理申請及換發共23件，受理補助小型農機20件及大型農機2件，種稻補助抽查工作「112年度2期」抽查共10筆地號。

5.紅火蟻防治宣導業務，業已完成112年度紅火蟻防治，俟待113年度待辦經費撥款後簽辦新年度防治計畫，已辦結防治宣導講習，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小包裝藥劑領取包數計432包。

五、人文業務

（一）亮點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辦理期間	推動情形
1	青銀共樂探索龜山 DNA 嶺頂參拜文創桌遊	1.112年8月產製 2.112年9月發表記者會	攜手壽山高中與壽山巖觀音寺，公私協力，共同打造全國首款宮廟文創桌遊《嶺頂參拜 壽山巖觀音賜福》。本桌遊的誕生，結合文化、信仰及青銀共樂。

（二）藝文推廣業務

1.「2023兔gether來龜山・踩街炫科技」活動

(1)日期：112年10月21日。

(2)說明：以「龜山科技城」為特色主題，將龜山科技特色及亮點融入表演及裝扮中，有25個踩街團隊、超過3,500人次熱情參與。

2.「2023野Fun音樂節」活動

(1)日期：112年11月26日。

(2)說明：將楓茶米休閒農業區特色風貌，利用相關裝置藝術及特色

佈置於中山天幕廣場重現，展現「楓、茶、米」的特色價值，透過知名歌手團體演出吸引民眾關注並推廣休閒農業區的文化歷史、自然資源及生態景觀等，展現龜山農業、景觀生態及文化資產等核心價值。

（三）慶典活動業務

1.龜山區於國慶月期間，重要道路懸掛國旗共 551 面、國慶設計主視覺宮燈旗 250 面，並於「2023 兔 gether 來龜山‧踩街炫科技」活動中納入國旗元素。

2.「旗海飄揚龜山有愛」113 年度元旦龜山區升旗典禮活動

(1)日期：113 年 1 月 1 日。

(2)說明：以「善」為活動主軸，打造最溫馨有愛的桃園龜山區。邀請在地學校、社團、身障藝人演出，象徵大眾團結一心。贈送的「晨曦福氣禮」更是首度和復興航棧合作，特別手工訂製國旗造型餅乾，以及國旗造型飛機包，讓大家在新的一年中充滿希望、充滿愛的力量。

3.「龍耀龜山賀新年-名家揮毫贈春聯&年貨市集」活動

(1)日期：113 年 1 月 26 及 27 日。

(2)說明：邀請書法家到現場揮毫，另規畫紅包袋絹印 DIY 體驗活動，讓大小朋友自己動手做紅包，討個吉利，再穿插街頭藝人表演、區長紅包限量發送、財神爺發喜糖等活動，營造濃厚新年氣息。

（四）客家業務

1.龜山區 112 年度配合「2023 世界客家博覽會」安排環教團參訪共 112 車次。

2.龜山區公所 112 年度團報客語認證基礎級暨初級共 45 人，中級暨中高級共 18 人。

（五）青年、新住民重點業務

1.113 年度持續與本市北區新住民學習中心共同結盟，讓新住民更能了解本區特色。

2.配合本府青年事務局辦理「112 年科普體驗活動」，分別於陸光及龜山市民活動中心辦理航空科普自造體驗課程及波拉星玩中學-玩麥塊學程式不插電工作坊，讓龜山區居民體驗科學的奧妙。

（六）社區營造

1.龜山區公所與壽山高中聯合研發《嶺頂參拜-壽山巖觀音賜福》桌

遊，於112年9月辦理「青銀共樂 探索龜山DNA-《嶺頂參拜》文創桌遊發表記者會」，後續辦理研習推廣活動，發展龜山在地文化課程，以培養學生在地關懷與自主行動、溝通互動、社會參與的核心素養。

2. 龜山區公所攜手銘傳大學師生及微光生活設計室聯合辦理壽山巖觀音寺微旅行，參與對象為新住民、一般民眾及壽山國小學生，以培養居民對在地之認同感。

3. 龜山區公所113至114年度文化部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龜山社造2.0，申請補助經費為172萬元(113年91萬元，114年81萬元)，尚待文化部審核結果。

（七）持續辦理各項原住民福利、宗教祭祀公業管理及龜山區觀光步道設施維護、回饋金計畫等。

肆拾伍、龍潭區公所

區公所係為民服務第一線機關，龍潭區公所全力配合執行市政府各項政策及施政，持續提升服務品質及各項基礎建設規劃實施，落實為民服務目標，並以「宜居城鄉、魅力客庄」為願景，讓市民感受龍潭客庄多層次之自然、人文風情及豐富休閒遊憩資源，塑造美好桃園的優質龍潭。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民政課業務職掌自治行政、災害防救、國民體育、市民活動中心管理、殯葬業務、調解業務、選舉、環境衛生、教育行政、兵役行政、里基層工作經費、廣播系統維護及其他有關民政事項。

（一）辦理民事事件、告訴乃論刑事案件之調解及服務民眾法律諮詢業務，以化解民眾紛爭，並協助民眾法律問題。112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計調解 284 件，調解成立 232 件，調解成立率 81.7%。

（二）黃唐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於 112 年 7 月 18 日取得使照，辦理內部設備與冷氣安裝工程，於 113 年 1 月 28 日完工，並於 113 年 1 月 30 日落成啟用，目前提供社區關懷據點使用。

（三）千人健走活動於 112 年 11 月 18 日假龍潭大池舉行，從觀光吊橋前出發，環繞大池一周，全程路長約 2.2 公里，共計約 2,600 人參與。

（四）龍潭運動公園管理室整修工程，於 113 年 1 月 5 日開標並決標，決標金額為 347 萬元，於 113 年 1 月 24 日開工，並訂於開工之日起 100 日曆天內竣工。

二、社政業務

社會課業務職掌社會福利、社會救助、社區發展、市民活動中心、婦幼館、老人文康活動中心及親子坊管理、全民健康保險、國民年金、就業服務及其他有關社政事項。

（一）社會救助

1.辦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隔離及檢疫期間防疫補償」申請 93 件，核定 86 件。

2.與慈善團體協力辦理低收及中低收入戶年節關懷活動：

(1)發放每戶白米 3 公斤、麵條 900 公克，預計將發放 851 戶。

(2)4 人份多功能陶鍋發放一、二款低收入戶，預計將發放 61 戶。

(3)龍潭區公所自籌經費採購禮券發放每位低收列冊者 200 元，預計發放 922 人。

（二）社會福利

1. 受理申請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補助計 65 件，符合數計 40 件，不符合數計 25 件。
2. 辦理 112 年老年市民三節-中秋節禮金發放 2 萬 891 人，計 5,222 萬 7,500 元。
3. 辦理 112 年重陽敬老禮金發放 2 萬 957 人，計 5,239 萬 2,500 元；99 歲以上發放 32 人，計 64 萬元；合計發放 5,303 萬 2,500 元。
4. 辦理 113 年老年市民三節-春節第 1 次發放 2 萬 1,446 人,合計 5,361 萬 5,000 元。
5. 其他各項老人業務申請補助案共 53 件

   中低收入老人重病住院看護費用補助 29 件、失能老人接受長期照顧機構服務補助 8 件、中低收入老人假牙補助 11 件、預防走失-愛心手鍊申請案件 5 件。
6. 辦理桃園市市民卡敬老卡 1,178 件、愛心卡 174 件、愛心陪伴卡 105 件、一般市民卡 545 件，合計 2,002 件。

（三）社區發展

1. 輔導龍潭區 16 個社區發展協會召開年度會員大會，讓會務穩定持續運作，截至 12 月底計 16 個協會已辦理完畢。
2. 輔導社區執行 113 年桃園市福利社區化旗艦領航計畫：共有三和社區發展協會執行「同舟共計、龍潭共好」、九龍社區發展協會執行「社區有愛攜手相伴」以及八德社區發展協會執行「龍潭有愛-作伙相挺」等計畫。
3. 辦理龍潭區 11 個市民活動中心內部設備修繕及汰舊換新管理維護，並受理團體及民眾申請租借使用，以活化社福場館運用。
4. 持續辦理龍潭區 15 個社區發展協會及 9 個里辦公處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並設置巷弄長照站獎助計畫。
5. 大中正市民活動中心無障礙電梯及採光罩增設工程:市政府補助 504 萬 553 元，112 年 2 月 14 日開工，112 年 12 月 22 日竣工。
6. 桃園市龍潭區三林市民活動中心耐震補強工程：市政府補助 711 萬

1,196 元，設計監造案於 112 年 7 月 6 日決標，刻正進行工程上網招標。

（四）其他社政業務

1. 龍潭區親子坊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已採購新一批教玩具及書籍計 118 件，由家長陪伴，6 歲以下幼童可在溫馨的環境場域親子互動學習。

2. 婦幼館場地提供軍方辦理教育召集 2 梯次共 32 天使用；婦幼館及老人館受理民間團體申請租借辦理各項活動，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老人館租借 76 場次，婦幼館租借 123 場次，讓社福場館充分活化運用。

三、工務業務

工務課業務職掌道路及附屬設施管理維護、橋梁管理維護、水利工程、交通設施管理維護、景觀工程、建築管理、纜線管理、災害搶救、自行車道管理維護、都市計畫、工程品質督導等及其他有關基層建設事項。

（一）辦理各項基礎建設，提升標線繪設、路樹修剪、路面銑鋪、下水道與水溝清疏、坑洞修補、災害搶救等施工品質及派工效率，使區內達到路平、水溝通。

（二）持續推動免費公車業務，服務較偏遠地區民眾交通需求。

（三）加強違章建築稽查業務，以維護公共安全、公共衛生、公共交通及市容觀瞻。

（四）改善龍潭區易淹水地區之疏濬導引工程，以因應氣候變遷導致之臨時驟雨。

（五）龍潭區大三林區域(民生路及富華街口至老街溪上游)排水治理工程

1. 本案前期規劃已研析整治排水路線方案，分為短、中及長期分期分階段辦理，短期案以(第一期)富華街至賴華街街口水利溝渠改善及(第二期)民生路雨水下水道工程(富華街口至老街溪上游)優先推動。

2. 目前受內政部營建署補助辦理「桃園市龍潭區民生路雨水下水道工程」，同意備查並核列工程經費 8,217 萬 6,354 元。112 年 9 月 7 日奉准辦理第 1 次契約變更增列經費為 9,776 萬 9,556 元，並已於 113 年 1 月 31 日完工通車。

（六）龍潭社福館-主體新建工程

1.本工程原預算為8,800萬元，於111年4月重新檢討預算，所需費用大幅提升至1億4,229萬餘元(整體預算1億5,420萬餘元)。案經111年8月召開會議決議，以現有預算8,800萬元興建本工程之主體建物，其餘景觀工程等附屬設施，俟主體建物完成後再視預算編列情形研議辦理。

2.本案因112年8月2日及8月15日等2次招標均無廠商投標之故，於參考市場行情並重新調整預算單價,經評估後本案總預算由8,800萬元增加1,800萬元至1億600萬元，並於112年9月3日經市府核定，其後經調整預算書圖重新公告上網招標，本案於112年12月2日決標，於113年3月1日辦理動土典禮，並於同年3月15日正式開工。

（七）113年度各項基礎建設及維護開口合約皆已決標,刻正投入113年度相關維護工作。

四、農經業務

農經課業務職掌工商管理、市場攤販商圈、公用事業、地政、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查報、山坡地違規開挖查報、農林漁牧及其他有關農經事項。

（一）農業推廣業務(休閒農業區)

「113年大北坑休閒農業區跨域輔導計畫」2月1日前提案，三坑水鄉休閒農業區劃定實勘待農業部排定，三洽水休區劃定可行性評估報告送府審核中。

（二）農機補助業務

113年度小型農機補助經費已開始受理,期限至8月31日止(或經費用罄為止)，補助金額為150萬元。

（三）市場維護及管理

1.112年「傳統市場與夜市創新翻轉提升計畫」優良市集暨樂活名攤，龍潭區市場榮獲優良市集3星，樂活名攤5星名攤獲獎2攤、4星名攤獲獎3攤、3星名攤獲獎7攤、2星名攤獲獎13攤、1星名攤獲獎18攤，龍潭區市場共95攤其中43攤榮獲樂活名攤。

2.為防杜登革熱疫情流行，協助每月回報孳生源巡查與清除、衛教宣導防治觀念及宣導成果，並加強督導市場確實清除孳生源及積水容

器清消，並於市場內張貼宣傳海報。

3.經濟部商業發展署為辦理「臺灣傳統市場暨攤集場(區)經營現況調查計畫」，112 年 10 月初完成調查講習、10 月底召開線上說明會，於 112 年 11 月底完成問卷調查回收。

（四）工商管理

1.依商品標示法抽查市售商品共計 150 件、不合格 23 件。

2.專案辦理商品標示宣導活動 1 場次及搭配辦理宣導活動 9 場次。

（五）公園管理

1.龍潭觀光大池週邊公有地私人占用案共計 11 戶，已依法規程序執行徵收占用補償金作業。

2.112 年龍潭公園環境清潔及景觀維護工作，委請廠商執行環境清潔及植栽維護事宜，呈現優質綠美化成果。

3.113 年度大池及三坑保全服務案，履約中。

4.「113 年度龍潭區公園設施及體健器材新增修繕工程(開口合約)」採購陳核中。

5.公園導覽服務志工隊共 18 名隊員，每月執行公園簡易導覽、設施引導解說、菸害防制宣導等業務，結合公園文化展現在地特色。

（六）公用事業管理

113 年度板新給水廠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提報金額 900 萬元。

五、人文業務

人文課業務職掌宗教禮俗、慶典活動、文化、原住民行政、人口政策及新住民事務、客家事務、觀光及其他有關人文事項。

（一）持續推動客家事務計畫

1.申請客家委員會「客庄社區藝文能量」專案計畫，總計畫 178 萬 5,800 元，邀請國內知名插畫家參與在地特色繪本及村里徽設計，並結合既有假日廣場音樂藝術季活動辦理龍潭區日活動及藝術策展等，相關系列活動業於 112 年 11 月 15 日圓滿落幕，參與人次逾 2,000 人次。

2. 於 112 年 12 月 26 日向客家委員會申請「龍潭客庄文藝復興計畫」，總計畫 400 萬元，並於 113 年 1 月 22 日接獲本府客家事務局函文通知初審通過，客家委員會預計於 113 年 3 月中前完成審查。
3. 持續辦理客家委員會「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六桂翁屋修繕及龍潭客庄輕便車興築變遷故事屋營造調查研究」，獲准 93 萬 6,000 元補助(總計畫 120 萬元)，已於 112 年 11 月 23 日完成期初報告，將於 113 年 4 月 23 日前提送期中報告書審查，後續依調查研究案之期程進度進行，預計於 113 年底完成。
4. 申請客家事務局補助各區公所推動客語社區活力計畫，與三和社區發展協會合作，並結合公民參與之精神，邀請在地居民共同討論在地特色人文地產景，並藉由專業攝影師的鏡頭拍攝特色景點，也作為未來可供導覽及觀光之路線，總計畫經費 20 萬元，全案已於 112 年 12 月 8 日辦理結案，並於 112 年 12 月 22 日獲客家事務局同意審核通過。
5. 112 年 9 月 6 日至 11 月 8 日辦理「實用客語應用研習班」，邀請薪傳師培訓龍潭區公所志工隊，協助服務台人員如何利用客語辦理公務及各課室業務引導。
6. 結合客語薪傳師、學校及社團開班授課，已於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 月 6 日辦理「生趣客家語」班、9 月 11 日至 10 月 17 日辦理「幼幼客語闖通關」班及 112 年 9 月 15 日至 113 年 1 月 5 日辦理武漢國中客家武獅社團。

（二）持續推動龍潭區慶典文化活動

1. 2024 龍潭歸鄉文化節-桃園市市長盃龍舟賽系列活動預計於 113 年 6 月 8 日至 10 日連續三天於龍潭大池周圍場域辦理，規劃內容包含龍舟賽、粽夏音樂饗宴、花火之夜、仲夏市集等多元內容，結合體育、客家文化、在地藝文等多元內容。
2. 2023 紀念鄧雨賢系列活動：在 112 年 9 月 8、26、27、28(2 場)日在轄區 5 個學校辦理 5 場校園音樂會，藉由音樂會讓學子認識鄧雨賢老師作品及相關音樂創作。
3. 完成轄區 112 年度「桃園市政府文化局推動社區營造補助作業要點」新興社造點輔導陪伴及執行成果審核及經費撥付。

4. 112 年 10 月 21 日在龍元地下室辦理 112 年文化部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看見龍潭老街區魅力「印象菱潭」微影片頒獎典禮，同時與菱潭藝想-生活美學共感展覽計畫，展出龍潭區公所 112 年社造成果。
5. 「112 度桃園市龍潭區原住民族豐年祭活動」已於 112 年 7 月 29 日辦理完成，並配合原住民族行政局於 112 年 10 月 28 日至 29 日參加桃園市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活動；另「113 年度桃園市龍潭區原住民族豐年祭活動」預計於 113 年 7 月 27 日於龍潭體育綜合園區辦理，「113 年度桃園市原住民族豐年節活動」訂於 10 月 19 至 20 日於桃園陽光劇場辦理。
6. 113 年客庄傳藝敬先師系列活動：113 年 6 月 11 日至 13 日於龍元宮辦理巧聖先師聖誕、10 月 18 日至 20 日於龍元宮辦理爐公先師聖誕、10 月 25 日至 27 日於龍元宮及永福宮辦理荷葉先師及三坑聯里荷葉先師聖誕。
7. 2024 龍潭迎古董接財神活動：113 年 2 月 24 日辦理接財神，2 月 25 日辦理迎古董踩街活動。
8. 113 年龍潭區元宵藝術燈海活動：113 年 2 月 17 日辦理元宵藝術燈海點燈儀式，燈海展期時間為 113 年 2 月 17 日至 3 月 3 日止。

（三）龍潭區目前有 18 座立案寺廟，財團法人 12 處。辦理未立案宗教場所（宗教集會所 8 處、神壇 85 處、未登記寺廟 123 處）訪查總計 216 處。

（四）於 112 年 11 月 4 日及 112 年 11 月 26 日辦理龍潭區 113 至 116 年度原住民族協進會主席、副主席及族群領袖改選完成，新任幹部已於 113 年 1 月 1 日就任。

（五）辦理原住民族各項補助業務。

肆拾陸、新屋區公所

依循施政方針，落實執行各項市政工作，以「更積極主動、更認真負責」的服務態度，持續提升為民服務效率，更致力於推動多項建設：新屋區觀海橋拓寬工程、雙新大橋自行車跨橋工程、公園、廣場、綠地整建、改善工程、新屋區笨港、東明市民活動中心新增無障礙電梯工程及後庄市民活動中心增設廚房等。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自治行政及區政行政

1. 112 年 10 月 27 日辦理桃園市第 3 屆第 4 次里長聯誼協會理監事會議暨民政座談聯誼餐敘活動，順利圓滿。
2. 113 年 1 月 26 日辦理區政擴大會議暨用電安全節能減碳宣導活動。
3. 112 年度里基層工作經費總執行數約 1,380 萬元，執行率 100%，113 年截至目前總執行數約 25 萬元。

（二）災害防救及民防、守望相助

1. 辦理守望相助隊 5 隊運作經費核銷 92 萬 5,000 元。
2. 辦理義警、義交、義消、民防守望相助團體申請台電促協金補助 30 萬元。

（三）教育行政及國民體育

1. 辦理 112 年全民運動「獨木舟水域活動」、「卡丁車賽」、「體適能嘉年華」及「乘風趣踏浪 海客向前行」健走活動。
2. 辦理學校音樂藝文、親職教育及校慶等活動補助共 21 案，38 萬 7,998 元，教學設備補助共 6 案，計補助 47 萬 2,886 元、補助民間團體辦理體育活動共 11 案，共補助 21 萬 7,000 元。

（四）環境衛生

1. 112 年 9 月至 12 月辦理登革熱防治及孳生源清除宣導事項計 6 場次。
2. 辦理桃園市新屋區公有掩埋場太陽光電系統售電回饋計畫：蚵間、深圳、下埔、永興等 4 里。
3. 申請台電促協金補助：海岸巡護隊 4 隊辦理 7 場淨灘及節能減碳宣導；水環境巡守隊 8 隊辦理 9 場節能減碳宣導。

（五）殯葬業務

1.辦理笨港示範公墓廢棄棺木清理復原12件、造墓9件。

2.核發笨港公墓埋葬許可證9張、起掘證明書33張及笨港納骨堂進堂許可證101張、退堂許可證16張，核發富貴山莊墓園埋葬許可證42張。

（六）兵役行政（徵集、編練、勤務、後備軍人管理）

1.辦理常備兵役男抽籤6梯次154人；常備兵入營18梯次148人、替代役入營5梯次25人。

2.辦理役男體檢155人次、役男免役體位10人、役男申請複檢6件、後備軍人免役1件。

3.申請家庭因素服替代役4人。

4.辦理 112 年中秋節身心障礙退停役人員內政部慰問金登錄及結報作業。

5.辦理94年次役男兵籍調查253人。

（七）調解業務及法律扶助

1.調解業務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止收受申請及轉介調解案件計162案，調解筆數88案，成立75案。

2.法律扶助：每月第一、三週下午2時至4時30分，律師至公所法律諮詢，期間總計件數60件。

（八）辦理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各項事項。

二、社政業務

（一）辦理後庄市民活動中心電梯及廚房修繕工程，持續改善市民活動中心便利年長者各項設施，以提供更優質場所供民眾使用。

（二）改善新生市民活動中心禮堂地板、窗戶防水及新屋婦幼館3、4樓教室地板工程。

（三）中秋佳節為關懷轄區內弱勢低收入戶，112年9月22日請轄內各里長，協助發送月餅禮盒至低收入家戶，使其在佳節前感受市府的關懷和社會的溫暖。

（四）112年9月20日至10月9日止，邀請21個社區發展協會404位志工參加2023世界客家博覽會服務台志工服務，並於同年11月17日中午假友福農莊辦理志工感恩餐會。

（五）配合市府施政計畫期程，於112年10月16日發放桃園市重陽敬老禮

金 9,620 人次、共 2,450 萬 5,000 元；台電大潭發電廠回饋金重陽敬老金發放 9,393 人次、共 1,474 萬 1,000 元。

（六）112 年 10 月 20 日訪視百歲人瑞，致贈敬老禮金、表揚狀。

（七）112 年 11 月 2 日於新屋區公所 3 樓會議室，召開桃園市新屋區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 112 年第 3 次聯繫會議。

（八）為強化館舍安全，針對初步評估階段有使用安全疑慮之九斗老人文康活動中心，進行更進一步耐震詳評作業。

（九）新頭洲市民活動中心啟用後，原長壽俱樂部已無使用效益，地主亦無購買意願，刻正辦理報廢作業。

（十）112 年 12 月 5 日假尚品雅宴農莊，辦理 112 年度第 2 次社區聯繫會報，宣導社區發展業務及表揚工作評鑑成績優良社區。

三、工務業務

（一）公共工程業務

序號	工程名稱	開工日期	完工日期	契約金額
1	新屋區綠水巷延伸工程	112 年 9 月 3 日	113 年 4 月 30 日(預定)	834 萬 6,000 元
2	新屋區新生市民活動中心禮堂空間修繕工程	113 年 1 月 12 日	113 年 2 月 6 日	118 萬元
3	新屋區兒六公園設施整修工程	112 年 9 月 18 日	尚未完工（台電接電程序中）	354 萬元
4	新屋區笨港市民活動中心新增無障礙電梯工程	113 年 1 月 10 日決標，建管開工程序申報中，預計 3 月開工。	開工日起算 120 日曆天	383 萬元
5	112 年度新屋區兒七公園周邊步道工程	113 年 3 月 12 日(預定)	113 年 6 月 19 日(預定)	443 萬元
6	新屋區公二公園整建工程	112 年 8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17 日	576 萬元

序號	工程名稱	開工日期	完工日期	契約金額
7	112 年度新屋溪支流其他排水護岸改善工程	112 年 11 月 20 日	112 年 12 月 26 日	152 萬 8,500 元
8	新屋區後庄市民活動中心電梯修繕工程	113 年 1 月 15 日	113 年 3 月 14 日(預定)	149 萬 8,539 元
9	112 年新屋區公所側邊景觀及洽公民眾通道環境改善工程	113 年 1 月 15 日	113 年 4 月 3 日(預定)	185 萬元

（二）道路養護、道路附屬設施業務

1.113 年度新屋區轄內北區各里道路養護及坑洞破損修復工程(開口合約)

(1)開工日期：113 年 1 月 1 日。

(2)完工日期：尚未完工(年度開口合約)。

(3)契約金額：3,806 萬元。

(4)預算數：4,394 萬 3,879 元。

2.113 年度新屋區轄內南區各里道路養護修復工程（開口合約）

(1)開工日期：113 年 1 月 15 日。

(2)完工日期：尚未完工(年度開口合約)。

(3)契約金額：2,940 萬元。

(4)預算數：3,402 萬 9,077 元。

3.113 年度新屋區轄內各里道路及其附屬設施修復工程

(1)開工日期：113 年 1 月 25 日。

(2)預定完工日期：113 年 3 月 9 日。

(3)契約金額：483 萬元。

(4)預算數：770 萬 4,552 元。

4.本市新屋區清華里桃園大圳 10 支線(桃科機房旁)後段道路改善工程

(1)開工日期：112 年 12 月 21 日。

(2)預定完工日期：113 年 3 月 9 日。

(3)契約金額：478 萬 5,000 元。

(4)預算數：525 萬元。

（三）建築管理業務辦理情形：辦理違章建築查報業務 74 件，建築管理業務

相關申請書計54件，核發「確無農舍證明」16件，管線申挖案件140件，核發「同意接水接電證明」11件。

四、農經業務

（一）農情調查：辦理112、113年每月蔬菜產量預測，112年二期作、113年裡作及113年一期作田間調查。

（二）農機推廣：辦理核發各種農機新使用證件、換使用證、換油單、轉讓、換號牌、繼承、繳銷等共計117件；113年辦理小型農機補助案件共計6件，112年大型農機補助初審案件共計7件。

（三）農地管理

1. 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申請案共 298 件、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申請案及違規使用限期改善案件共計39件。
2. 辦理地上無建物之農業用地接電現況勘查共計26件。

（四）綠色環境給付計畫

新屋區113年受理申報統計情形如下：第一期申報面積約504公頃，112第二期申報面積約3,098公頃。第一期與第二期申報農民數合計為7,545戶。

（五）病蟲害防治

辦理112年第2次全區防治時間為9月4日至19日；辦理113年2次全區勞務施作防治之共同供應契約下訂採購事宜，防治總面積約為6,594公頃。

（六）市場管理、公用事業及工商管理

1. 辦理市場地板及水溝清潔已完成清洗5次、消毒1次、消防巡檢及消防檢修2次、防災教育訓練1次。
2. 辦理商品標示抽查案件共計153件。

（七）公園管理維護、林產推廣及綠美化

1. 辦理新屋區 112 年度公園、綠地、埤塘等環境清潔維護及綠美化勞務採購（開口合約）案契約執行及結案事宜。
2. 辦理 113 年度公園、綠地、埤塘等環境清潔維護及綠美化勞務採購（開口合約）案招標採購事宜，契約金額742萬3,865元。
3. 辦理新屋埤親子運動廣場共融式遊具遮陽設施工程契約執行及結案事宜。

4.辦理新屋區兒一公園等設施整修工程規劃設計事宜。

5.辦理 112 年新屋區兒七公園周邊步道工程規劃設計及招標採購事宜，契約金額 443 萬元。

6.辦理新屋區龍莊公園增設遊具設施公民參與案投票及結案事宜；並接續辦理新屋區龍莊公園增設遊具工程設計及招標採購事宜，契約金額 198 萬元。

7.辦理 112 年度新屋區公有道路路樹維護綠美化及天然災害搶修勞務採購(開口合約)案契約執行及結案事宜。

8.辦理 113 年度新屋區公有道路路樹維護綠美化及天然災害搶修勞務採購(開口合約)案招標採購事宜，契約金額 240 萬 6,998 元。

（八）地政業務

1.辦理非都市土地違反編定管制，現地勘查及查報共計 140 件。

2.辦理耕地三七五租約變更登記案件共計 16 件、終止登記案件共計 7 件、租佃爭議調解會議共計 1 件及租佃法規研習活動 1 次。

（九）休閒農業區及海洋漁業推廣

1.辦理 112 年度桃園市新屋區海洋客家休閒農業區跨域輔導計畫勞務採購案契約執行及結案事宜，契約金額 120 萬元。

2.辦理提報 113 年本市各區公所自訂考核指標計畫事宜，並召開清淨樂活海岸推動小組籌備會議討論清淨樂活海岸推動小組執行計畫。

五、人文業務

（一）客家事務業務

1.為提升客語社群活力與推展客家文化力，成立新屋區客庄文藝復興推行委員會，針對推動客語與客家文化提出 113 年度計畫。

2.112 年 10 月配合客家委員會協助辦理「112 年收冬戲-來客庄看戲」活動，推廣客家傳統文化，增進民眾對客家大戲的認識。

3.協助辦理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第一梯次與第二梯次（112 年 9 月 2 日、17 日）及第 2 次中級暨中高級（112 年 10 月 14 日）認證考試，新屋區公所團體報考基礎級暨初級共 199 名、中級暨中高級共 55 名。

4.辦理 112 年客語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獎勵金共受理 135 人。

（二）宗教禮俗、祭祀公業業務

1.持續輔導、健全未立案宗教場所制度，每月積極訪查。

2.輔導長祥宮辦理「112 年五穀神農大帝秋祭大典宗教文化推廣及社會教化活動」，內容結合關懷弱勢等公益事項。

3.辦理 113 年新屋區元旦升旗典禮-「活力新屋 喜迎新年」活動，現場超過 1,200 名以上鄉親朋友共襄盛舉。

（三）文化、觀光業務

1.「113 年社區營造計畫-發現老新屋」於 112 年 12 月通過本府文化局初審，陳送文化部審核中，俟中央核定經費辦理本年度新屋老城區(新屋里、新生里)社區營造結合人文觀光走讀系列活動。

2.「新屋區志」纂修自 112 年 5 月開始，9 月已完成編纂執行計畫書、委託審查管理計畫書及初審意見報告書，113 年 1 月 11 日召開初期報告審查會議，持續編纂中。

3.為提升在地藝文能力，113 年規劃辦理民間團體小型藝文活動補助 10 案、文化公益活動 15 案，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已受理申請 4 案。

4.113 年 1 月 18 日召開「新屋區水域安全跨機關研商會議」，相關水域安全專案報告於同年 2 月 29 日區政會議中提報。

（四）原住民族業務

1.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受理技術士獎勵 1 件、急難救助 2 件、返鄉參加歲時祭儀交通費補助 1 件。

2.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集會所使用人次止共計 130 次。

3.派員參加 112 年度桃園市原住民族運動會，榮獲傳統鋸木第六名。

4.派員參加 112 年度桃園市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活動，榮獲傳統舞蹈比賽丙組第二名。

肆拾柒、觀音區公所

觀音有台灣北部最大的工業區、桃園科技工業區(含一期、二期)、大潭濱海特定工業區(台電)、觀塘工業區等，有桃園市第1個蓮花園休閒農業區。在桃園市的國土計畫屬中「鄉村生活圈」的「新農經濟」、「鄉村生活」、「田園景觀」。在生產上，農村的未來應要對接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追求生態永續、環境永續以及資源永續，讓休耕的農田都能循環生產優質農產品，使用科技化生產技術促使品質提升，甚至結合農村休閒、農特產品銷售、旅遊與綠色消費的總體發展，保障農民的收入，讓留在農村的青年看得到未來與創造就業機會。在生活上環境要優化，包括不同年齡層各行各業生活需求與使用空間，提供安全、舒適、悠閒與富有文化意涵的生活環境，樂活在觀音。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秉持「幸福宜居家園」的理念，以人民的小事為政府的大事，做為推動業務的主要方向與努力目標，塑造一體的合作關係，以成為「桃園.我的家」努力方向為市民服務。年度施政重點以強化「區政管理」，提昇「自治基層」，落實「役政精實」，調整區里行政區域及里鄰編組、便民化貼心化、積極落實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獎助學金申請及幼兒園營養午餐補助，關心並快速完成役男徵處流程、辦理役男申請服替代役及徵集入營等。

（一）役政業務

1. 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辦理徵兵檢查290人、役男抽籤49人、徵集入營231人、延期徵集入營3人、補充兵徵集入營24人、替代役徵集入營12人。
2. 112年9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辦理役男入營前座談會計20場次，共230人。

（二）教育業務、體育業務

1. 112年度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獎助學金合格申請件總計3,149件，已全數撥款，金額總計1,510萬6,000元(113年度獎助學金預計9月開始執行)。
2. 112年9月至112年12月補助觀音區國小附設幼兒園及市立幼兒園學生營養午餐，計676人受惠，執行總金額為214萬9,476元。

（三）法律扶助

調解會提供民、刑事等各項法律諮詢服務，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之義務律師服務人數計 10 人次，法律諮詢經律師解答並予記錄之市民計 74 人次。

（四）調解業務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受理聲請調解案計 186 件，調解成立者計 104 件，調解不成立或未再續行調解者 42 件，尚未結案有 40 件。

（五）興建大堀公墓納骨塔工程

1. 因疫情所致經 2 次流標後，前市長裁示俟營造工程物價指數平穩後，評估量體規模，於 112 年再進行工程發包。

2. 112 年重新規劃新建一座 2 層納骨塔設施(第一期納骨塔骨櫃約設有 9,896 個)，總經費 3 億 2,985 萬元(原經費 2 億 1,648 萬元，於 112 年爭取並同意統籌分配款 1 億 1,337 萬元)。

3. 目前已完成細部設計，於 113 年 3 月 13 日將召開興辦事業計畫書審查會議，本案興建工程經費 3 億 2,985 萬元，預計 113 年 6 月完成工程招標公告及簽約。

二、社政業務

增進長者福利發放 65 歲以上市民三節獎勵金；減輕育兒家庭照顧負擔，落實 0 至 6 歲國家一起養政策，發放育兒津貼及就學補助；照顧弱勢民眾生活，推展安家實物銀行；維護長者口腔健康，結合關懷據點提供口腔保健社區巡迴服務；健全社區發展，市民活動中心修繕活化使用，提升社區居民生活品質；落實各項社會救助、全民健保及福利政策等，建立祥和社會。

（一）社會救助

急難救助申請計受理 13 件，核撥救助金 9 萬 7,000 元。

（二）社會福利

1. 身心障礙者補助

(1)受理新申請身心障礙生活補助 853 件(含年度總清查)。

(2)受理申請身心障礙生活及醫療輔助器具補助 24 件。

2. 本區低收入戶新申請並核定列冊共計 481 戶、中低收入戶新申請並

核定列冊共計 224 戶(含年度總清查)。

3.受理敬老愛心悠遊卡申請共 760 件。

4.受理申請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共 295(含年度總清查)件。

5.受理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申請查定共 277 件。

6.受理重病住院補助 1,371 件、喪葬補助 180 件。

7.受理申請特殊境遇家庭共 88 件(含年度總清查)。

8.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請計有 421 件(含年度總清查)。

9.受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申請案共 22 件。

三、工務業務

秉持人本環境的理念，提升以人為本的環境及設施，打造行的安全及周邊居民的運動休憩空間。活化修繕市民活動中心提升社區凝聚力，辦理大潭、廣興與金湖市民活動中心修建(繕)工程，共創社區共榮發展。

（一）重要建設

1.保障里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第 7 次細部設計於 112 年 12 月 26 日核定，預計 113 年 3 月 5 日開標。

2.大坡腳樂活園區環境綠化整理工程

(1)已於 112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11 時辦理興建工程承商試挖後現場會勘，會勘結論：請結構技師公會協助安全鑑定，俟鑑定報告送區公所後，再據以辦理契約變更事宜。

(2)已於 113 年 1 月 16 日函知結構技師公會協助，並已通知先預繳鑑定費 5,000 元現場鑑定後再繳交其餘鑑定費用。

3.觀音區大潭市民活動中心修建工程

(1)興辦事業計畫書公所於 113 年 1 月 11 日函文經發局,經發局於 113 年 1 月 17 日函覆同意興辦事業計畫書。

(2)觀音區公所於 113 年 1 月 18 日函轉經發局同意興辦事業計畫書函予廖欽大建築師事務所。

(3)預計 2 月下旬取得建照執照後依程序通知承商開工。

4.觀音區多功能場館新建工程，112 年 10 月 18 日完工，11 月 15 日初驗，預計 113 年 2 月 22 日辦理正驗。

（二）道路橋樑工程業務

1.112 年度道路修復、排水改善及橋樑維護共 8 件工程，已陸續辦理結

算動支作業，113 年度目前陸續辦理上網招標中。

2.112 年觀音區縣道 112 等 81 條道路除草及行道樹等植栽維護勞務(開口合約)第 1 至 5 次派工已結算付款，第 6 次派工自 112 年 12 月 27 日起至 113 年 1 月 29 日止結算彙整中，預算金額全數用罄。

3.112 年觀音區成功路等 106 條道路除草及行道樹等植栽維護勞務(開口合約)第 1 至 5 次派工已結算付款，預算金額全數用罄。

4.112 年觀音區各農路道路除草勞務(開口合約)第 1 次派工已結算付款，第 2 次派工自 112 年 12 月 25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7 日止。

5.113 年觀音區縣道 112 等 87 條道路除草及行道樹等植栽維護勞務(開口合約)於 113 年 1 月 3 日訂約，保險及施工計畫已核定，預計 3 月 1 日開工。

6.113 年觀音區成功路等 106 條道路除草及行道樹等植栽維護勞務(開口合約)於 113 年 1 月 5 日訂約，保險及施工計畫已核定，預計 3 月 1 日開工。

7.113 年度觀音區各農路道路除草勞務(開口合約)於 113 年 2 月 7 日訂約。

（三）交通業務

1.免費市民公車業務

(1)現階段共有 7 條行駛路線，分別為愛心福利專車 B 線 L512、愛心福利專車 C 線 L513、愛心福利專車 D 線 L515、草漯線 L516、草漯線 L516A(往桃園高鐵站)、草漯線 L516B(延駛至觀音高中)及新坡線 L517。

(2)平日每日總班次共計 15 班、假日每日總班次 4 班，平均每月載客約 3,500 人次。

2.交通標誌標線工程

(1)112 年度觀音區交通標誌標線工程(開口合約)第一、二次派工已結算付款。

(2)113 年度觀音區交通標誌標線工程(開口合約)於 113 年 2 月 1 日訂約完成。

（四）水利工程

1.雨水下水道設施清淤及維護工程(開口合約)第一次派工彙整中。

2.野溪清淤巡檢及構造物設施改善工程(開口合約)第一次派工彙整中。

（五）路證管理及道路養護

路證核發95件,面積約1,663.59平方公尺;道路養護修復面積約3,295平方公尺。

（六）建築管理

違章建築查報225件；違規廣告57件；建築物公共設施查驗7件；確無農舍使用證明核發8件；接水接電證明4件；公寓大廈管理報備46件;基地配置及套繪申請查詢204件,建、使照影印存根及圖說42件。

（七）都市計畫業務

違反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規定查報計11件。

四、農經業務

在農村永續的前題下，農業轉型結合休閒發展的多角化經營成為新的經濟型態。觀音是桃園市很重要的農業重鎮,自88年起持續辦理「蓮花季」活動已有成效，希冀蓮花成功轉型的經驗，得以作為其餘農業轉型的標竿。為了達成永續耕作、維持糧食安全，同時穩定糧價及確保農民收益，鼓勵農民參與綠色環境給付計畫，配合休閒農業的發展，於休耕期間轉作旱作物或其他觀賞植物，形成因地區及季節而不同的地貌，發展特色活動。

（一）休耕轉作業務

113年轉(契)作休耕申報期間為1月2日起至2月2日止。

（二）農情業務

1.完成「112年2期作高粱作物單位產量調查統計表」及「112年2期作高粱作物試割(坪割、全割)調查表」並報送市府農業局。

2.本區田間調查員已於112年12月20日前將113年裡作農作物田間調查表完成填寫，112年12月7日完成系統提送。

3.113年1月29日完成裡作甘藍坪割作業，113年1月31日報送本府農業局。

（三）工商管理業務

為保障消費者權益，規定廠商或代理商於商品本身應詳細標示商品名稱、內容等資料，配合本府「112 年度桃園市政府商品標示法執行計

畫」，辦理不定時抽查，並以製作宣導品舉行專案宣導及搭配宣導，以增加宣導成效。

（四）地政業務

1.非都市土地違反編定使用共查報違反編定案171件、複查256件。

2.三七五租約共辦理37件法院函詢案件、1件租約終止、2件租約註銷、0件租約續訂、21件租約變更及1件租約更正案件，將於公開場合辦理宣導租約相關規定，強化租約管理，維護租佃雙方權利。

（五）公園管理業務

1.「113年觀音區公園、運動休閒場所及埤塘委外清潔及植栽維護勞務案」，公園場地維護共計33處，刻正履約中，履約期限至113年12月31日。

2.觀音區轄內遊戲場已依衛福部兒童遊戲場設施安全管理規範全數檢驗合格，並備查完成，將持續維護遊戲場之安全性。

五、人文業務

辦理各項慶典紀念活動，協助輔導寺廟、宗教團體及祭祀公業各團體正常發展，鼓勵舉辦公益慈善事業。另辦理各項基層藝文活動推廣、地方特色活動及社區營造；且輔導原住民族社團組織活動、協助原住民族教育文化與辦理原住民族急難救助及生活環境改善等事項。執行辦理客家文化節慶活動，協助客家文化保存與生活環境改善。各項觀光活動及行銷推廣與人口政策宣導及新住民生活輔導事務。各項業務之規劃及輔導，期能以最少經費達成最大的效果，完成傳統特有文化保存與促進地方繁榮為方向。

（一）宗教禮俗

1.已登記寺廟計有佛教5座、道教8座、理教1座，共14座。

2.未登記寺廟計有155間、神壇24間、宗教集(聚)會所6間。

3.受理寺廟年度經費收支預（決）算書案件。

4.配合本府民政局辦理宣導「桃園市政府民政局宗教活動友善環境宣導實施計畫」。

（二）客家事務

1.辦理本府客家事務局鼓勵民眾參加客語能力認證補助初級、中級及中高級、高級認證獎勵金發放。

2.辦理「113年度推動客語為通行語執行成效」推展包括客家才藝研習班、客家活動推廣、客語說故事、手作DIY等活動。

3.開設113年1月25日至3月21日客語認證基礎級暨初級認證研習班(參與人數18人)、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研習班(參與人數15人)。

4.辦理113年3月16日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團報報名人數109人；113年3月23日中級暨中高級認證團報，報名人數54人。

（三）原住民業務

1.截至113年1月止已受理申請急難救助9件、返鄉參加歲時祭儀交通費補助15件及技術士獎勵補助8件。

2.集會所使用次數1場次，總使用人次12人。

3.112年10月14日配合本府原民局帶隊參加「112年桃園市原住民族運動會」活動。

4.112年10月28日及29日兩天，配合本府原民局帶隊「112年度桃園市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活動」。

5.112年11月4日辦理「113至116年觀音區原住民族事務幹部選舉」，經選舉已產生10位事務幹部。

（四）祭祀公業

1.受理祭祀公業法人不動產變動登記初審案件。

2.受理祭祀公業法人管理(監察)人變更登記。

3.初審祭祀公業法人年度預(決)算書及業務計畫書案件。

4.初審財團法人祭祀公業申報經費收支決算表、監察人監察報告書、工作執行報告書等相關案件。

（五）觀光業務

協助本府觀光旅遊局、各區公所及其他機關宣傳觀光旅遊活動，透過紙本、電子文宣協助張貼於各項設施（公佈欄、網站、跑馬燈等）與社群群組，或函告各里辦公處、社區發展協會或相關藝文團體等協助宣傳，以增加活動訊息宣傳廣度。

（六）文化業務

1.協助文化局宣傳及轉知各項藝文活動。

2.112年11月4日至11月12日配合本府文化局辦理「2023桃園社造博覽會－島嶼特調，微微正好」，共同推動本市社區營造，打造公民

社會。

3.112 年 11 月 13 日配合本府文化局提案文化部 113 至 114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

4.113 年 1 月 1 日辦理觀音區元旦升旗典禮，以祥獅獻瑞為主題，配合專業儀隊及舞獅戰鼓表演，象徵開年欣欣向榮，祝福鄉親好友龍騰虎躍，大吉大利。

肆拾捌、復興區公所

復興區風景山清水秀，好山好水，孕育並保留深厚的泰雅族文化，憑藉獨有的在地自然資源及深厚的文化底蘊發展觀光，提高就業機會，吸引青年返鄉，開創安居樂業的生活圈。

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民政業務

（一）傾聽民意、落實區政服務及友善交流

1. 三民里、澤仁里、霞雲里、義盛里、高義里及三光里 112 年里佳節活動辦理完竣。
2. 112 年 12 月 4 日辦理 112 年度第 5 次里基層建設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
3. 112 年 9 月 20 日起至 22 日止，召開第 3 屆第 4 次臨時大會。
4. 112 年 11 月 6 日至 11 月 17 日止，召開第 3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
5. 112 年 12 月 13 日起至 15 日止，於召開第 3 屆第 5 次臨時大會。
6. 113 年 1 月 23 日起至 25 日止，召開第 3 屆第 6 次臨時大會。
7. 112 年度偏遠與原住民族地區家用桶裝瓦斯差價補助，申辦件數 1,986 件(戶)，總金額合計 154 萬 4,572 元,補助款執行率 90.91%。
8. 部落會議
   (1)上宇內部落、下宇內部落、下奎輝部落、爺亨部落、庫志部落、卡拉部落、溪口部落及奎輝 1 鄰等 10 個部落共召開 9 次部落會議。
   (2)112 年 12 月 22 日召開「光華大規模崩塌潛勢區」部落會議。

（二）國民教育及體育活動

1. 112 年 9 月 8、9 日辦理 112 年度第 11 屆全國泰雅族運動會暨傳統技藝競賽活動並奪得冠軍，完成 3 連霸。
2. 補助長興國小辦理 112 年傳統民俗文化活動計畫、光華國小辦理復興區 112 年度教育參訪觀摩交流活動實施計畫、奎輝國小辦理「與奎同樂、輝耀泰雅」活動計畫、羅浮高中(國中部)辦理「Lovesong-羅浮頌」歌唱比賽社教文化活動計畫、介壽國小辦理泰雅感恩音樂會」活動計畫，共補助 36 萬 2,000 元。
3. 補助霞雲里、澤仁里、長興里、奎輝里、高義里、義盛里及羅浮里等 7 個里辦理 112 年里校聯合運動會，共補助 55 萬 5,029 元。

4.補助復興區介壽國小等8校辦理中小學訓練計畫,共補助56萬1,114元。

（三）防護、民防業務

1.補助桃園市民防總隊義勇警察大隊山地義勇警察隊辦理「112年度救災、急救、協勤及全民國防教育訓練活動計劃」，共計8萬元。

2.補助桃園市義勇消防總隊第四大隊大溪中隊復興分隊「113年度一一九擴大防火宣導活動」，共計5萬元。

3.補助桃園市義勇消防總隊第四大隊大溪中隊復興分隊「113年度防護救災訓練及持續運作計畫」，共計10萬元。

4.113年1月31日辦理加強重要安全節日安全維護工作民防人員宣慰活動。

（四）原住民輔導業務

1.112 年補助宗教團體-辦理多元民俗文化暨教會活動案，已撥款共計50萬元。

2.112年核定同意補助宗教團體觀摩，共計90萬元。

3.113年2月1日已完成宗教工作研討會議。

4.112年受理原住民族技術士補助核定案件19件。

（五）徵集業務：配合市府辦理徵集、體檢、抽籤、複檢。

113年1月1日至31日止，完成役男徵兵檢查10人、專科檢查4人、役男抽籤作業共1人及徵集入營役男共5人。

（六）選舉業務

1.復興區第3屆區長缺額補選已於112年10月21日完成投開票作業。

2.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業於113年1月13日完成投開票作業。

（七）社教活動

1.112年9月28日辦理復興區112年中秋節聯歡晚會活動。

2.112年12月31日辦理復興區2023年跨年晚會活動。

3.112年12月2至30日辦理2023復興區晶彩聖誕閃耀奪目活動。

4.113年1月1日辦理復興區元旦升旗典禮。

（八）清潔隊業務

1.112年9月到113年1月至長興里、霞雲里、三民里、羅浮里、澤仁

里辦理登革熱複式動員巡檢工作。

2.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1 月進行列管公廁巡檢工作。

3.112 年 11 月至 12 月進行全區熱點及部落道路環境消毒作業。

4.112 年 9 月 22 日發送企業捐助復興區清寒個體業者中秋節物資。

5.113 年 1 月 29 日發送企業捐助復興區清寒個體業者春節物資。

（九）殯葬業務

1.113 年復興區各里生命園區清理工作採購案第 1 次驗收已完成。

2.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殯葬補助經費共計 75 萬 8,000 元。

編號	項目	申請人數	件數(具)	總金額(元)	備註
1	火化補助	34	34	27 萬 2,000	火化補助金一具：8,000 元
2	起掘補助	21	46	48 萬 6,000	起掘補助金：1,000 元以上至 2 萬元以下。
殯葬補助支出總金額		75 萬 8,000 元			

二、社政業務

（一）社會救助

1.辦理低收及中低收入戶審查，經本府複查核定 112 年列冊戶數，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低收入戶計 384 戶及中低收入戶 184 戶，總計 568 戶。

2.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傷病看護 7 件。

3.低收入戶孕產婦及嬰兒營養品代金補助申請 11 件。

4.國民年金業務：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險費補助 12 件、宣導 54 場、訪視 240 人。

5.受理急難紓困業務 8 件、桃園市急難救助 107 件，原住民急難救助 16 件。

（二）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

1.辦理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補助 89 件。

2.辦理2至4歲育兒津貼88件。

（三）婦女福利服務：辦理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8件。

（四）老人福利服務

1.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請12件。

2.辦理獨居老人服務110人次。

3.中低收入老人重病看護補助2人。

（五）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1.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申請案共10件。

2.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申請案共1件。

（六）市民卡申請：共163件。

1.一般卡申請39件。

2.敬老愛心卡申請101件(原住民45件)。

3.愛心卡申請20件。

4.愛陪卡申請3件。

（七）全民健保業務

1.第六類健保在保人口2,952人、榮民身份175人，復興區在保人口共計3,127人。

2.辦理健保轉出、轉入、停保及復保等相關業務，健保卡在地製卡400件。

三、工務業務

復興區公所112年度市府補助款工程明細如下：

颱風災害	工程名稱	執行情形
111年5及9月豪雨公共設施災害復建工程	高義蘭上部落第二取水口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已解約
	111年5月豪雨災害復建工程(高義里等2件)	已竣工
	111年5月豪雨災害復建工程(三光里等2件)	已竣工
	三民里1鄰聯絡道路路基掏空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高義里雪霧鬧往夫復山支線農路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高義里里安水源頭農路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三光里復華農路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霞雲里卡外往庫志部落聯絡道路上下邊坡烹他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颱風災害	工程名稱	執行情形
	澤仁里霞雲坪往東眼山農路路基掏空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哈嘎灣部落主線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長興里通往部落水源地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華陵里哈崖及中巴陵櫻木花道農路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111 年 5 月豪雨災害復建工程(澤仁及義盛里等 2 件)	已竣工
	禱告山水源道路下邊坡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112A071 奎輝里嘎色鬧 8 鄰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羅浮里復興橋旁道路下邊坡崩塌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111 年 9 月颱風災害復建工程(羅浮、奎輝及長興里等 3 件)	已竣工
	三光里馬美道路 1.3K 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高義里洞口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高義里內奎輝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三光里一號地農路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華陵里比該及中心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高義里下蘇樂主線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三光里尤安、復華、光華農路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高義里哈崖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施工中
	高義里上中下高義蘭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111 年 9 月豪雨災害復建工程(三民及義盛等 2 件)	已竣工
	華陵里哈崖便道及主線災害復建工程	已竣工

四、農經業務

（一）地政業務

1. 榮獲原住民族委員會 112 年度原住民族權利回復業務優等獎項及 112 年度原住民族租金管理業務優等獎項。
2. 112 年 9 月至 12 月，原住民保留地土地審查委員會，經審查通過原住民保留地 105 筆、不通過 13 筆，合計 118 筆。
3. 113 年 1 月份原住民保留地土地審查委員會臨時會議,經審查通過原住民保留地 117 筆、不通過 24 筆，合計 141 筆。
4. 113 年 1 月份原住民保留地土地審查委員會,經審查通過原住民保留地 92 筆、不通過 21 筆，合計 113 筆。

（二）林業業務

1.112 年禁伐補償業務：核定面積 3,858.0598 公頃，受理申請案件共計 8,235 筆，合格筆數共計 8,043 筆，合格面積 3,721.4311 公頃，受益人數 2,209 人，補償金核定 1 億 1,163 萬 2,592 元。

2.112 至 113 年度環境綠美化無償配發苗木：個人申請案件 74 筆，團體申請案件 1 筆。

3.113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竹林更新獎勵金申請案截至 1 月 31 日共計 17 筆。

（三）農業補助

桃園市 112 年農業生產農機具（設備）補助計畫案：

1.表列生產設施共核定 7 案，補助經費共計 9 萬 7,300 元。

2.非表列生產設施共核定 7 案，補助經費共計 38 萬 3,700 元。

（四）其他業務

1.協辦復興好咖節，串連在地咖啡莊園、農業、觀光產業及周邊店家進行各式農遊體驗，提升在地經濟並增加復興優質咖啡曝光機會。

(1)參加活動曝光業者：43 人。

(2)在地專屬特色農遊路線：2 條路線，參與人數 103 人。

(3)創造在地就業機會：50 人。

2.爭取璟督建設贊助咖啡後製機具 50 萬元。

五、人文業務

（一）文化業務

1.文化資產管理與活化：辦理「溪口吊橋」、「溪口吊橋遺構」、「佐久間總督追懷紀念碑台基」、「復興巴龍橋紀念柱」及「GOGAN（卡奧灣）日治彈藥軍械室」等 5 處歷史建築，基礎例行維護及定期聯合勘查作業。

2.泰雅文化復振與推廣活動

(1)文化部同意補助 300 萬元，辦理「文化部推動地方創生文化環境營造計畫」。

(2)112 年 7 月 14 日假天幕廣場辦理「公開播映《哈勇家》電影」。

（二）觀光旅遊推廣暨其他業務

1.旅遊行銷復興三好推廣計畫

(1)為推動復興區觀光產業發展，結合復興區自然資源、在地文化與原鄉部落等當地觀光資源，以「復興三好」作為產業推廣品牌，

運用「好禮、好玩、好宿食」為產業推廣主軸，吸引民眾至復興區進行實際觀光消費體驗，創造觀光經濟帶動產業升級。

(2)112 年度於本市復興區公所旅客服務中心，設置復興三好實體快閃店，招募在地 11 家業者彙集 65 項特色商品辦理為期 3 個月的特色展售活動，並配合快閃店開發 8 條主題遊程及 2 場次美食體驗活動，讓產業活動在地化及更具特色。

2. 青年創意圓夢計畫

為鼓勵復興區在地青年築夢實踐，提出青年創意圓夢計畫，邀請 12 位青年參與，完成三項計畫如下：

(1)廖怡能的「阿雄與阿布友善蔬菜推廣」計畫。

(2)張靖偉的「百年古法X創新思維 滑軌式水箱生菇法」計畫。

(3)復興區咖啡產銷班三班陳崙妤班長和班員共同結合特色，開發的「羅馬好咖生活探險節」計畫。

3. 多元計程車推廣計畫

為提昇在地交通及觀光旅遊新能量、增加在地居民就業機會及促進復興區觀光產業的蓬勃發展，本計畫以「取得職業小型車駕照」、「取得計程車駕駛人執業登記證」及「多元計程車評估及媒合」為執行標的，完成招募15名學員，並全數取得職業小型車駕照，其中5名學員亦取得計程車駕駛人執業登記證。

（三）館舍管理及活化

1. 新溪口吊橋園區：異業結盟提昇入園人次：結合本市渡船遊艇商業同業工會、臺灣好行及桃園揪搭興，以優惠方案增加人園人數。

2. 活化復興區遊客服務中心：112 年 10 月 6 日「豐盛生命‧心生不息」米路藝文展覽活動。